世界文学经典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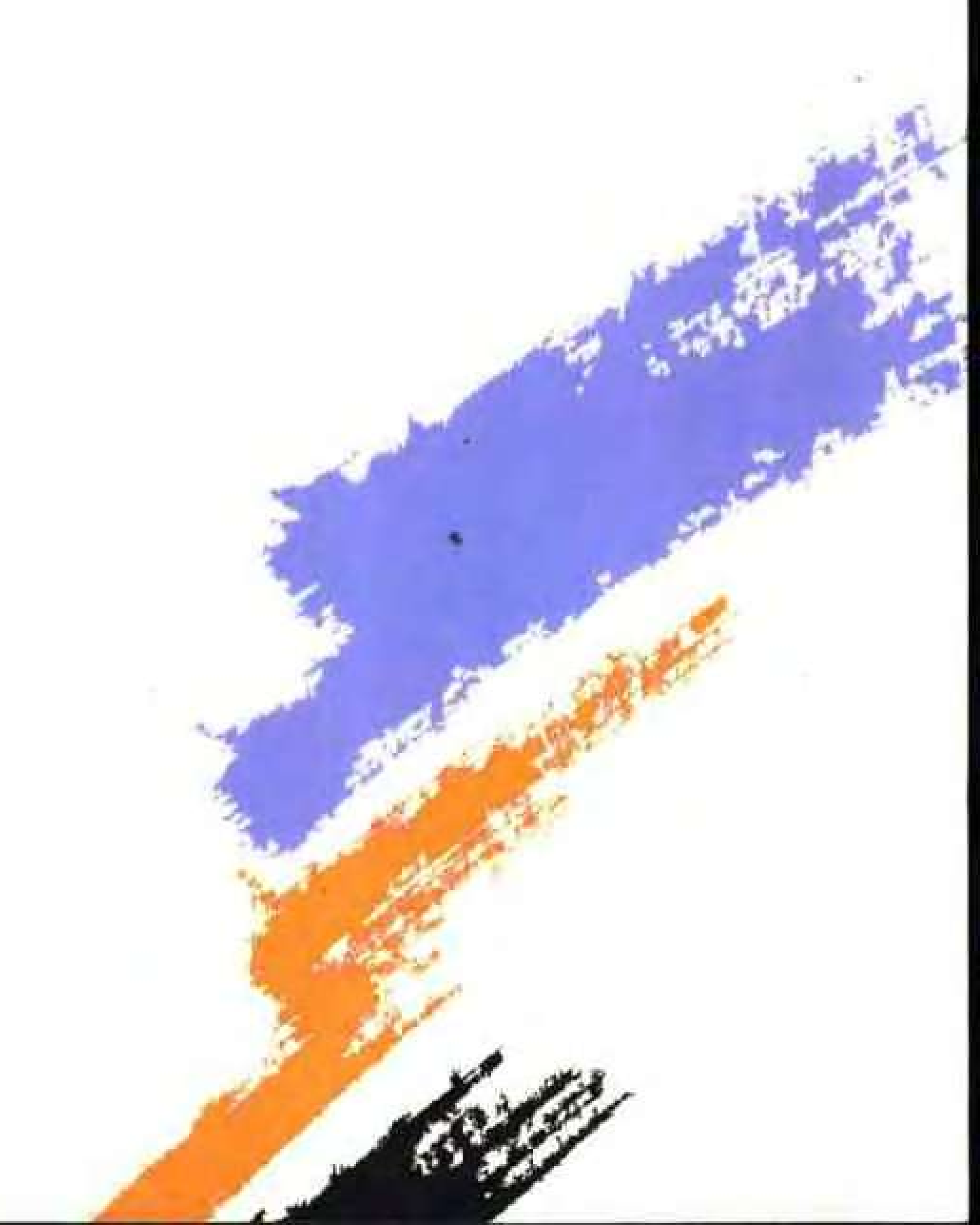
HARDY

哈代

·最新中译本·

爱情小说

[英] 托马斯·哈代／著　刘荣跃　蒋坚松／译



文化艺术出版社



◆ 本书纯粹以爱情视角遴选哈代的中短篇小说。《一个富有想象的女人》、《艾丽西娅日记》、《美丽的独身》、《一段纯粹的插曲》及《德国军团那个忧郁的轻骑兵》等，委婉动听，情节生动，人物丰满。尽管哈代已是远离我们多年的作家，但读他的这些作品并没有距离感。



ISBN 7-5039-2438-1/I·1123
定价：28.60元

世

HARDY 哈代

爱情小说

[英] 托马斯·哈代 / 著
刘荣跃 蒋坚松 / 译

文化艺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哈代爱情小说/（英）托马斯·哈代（Hardy，T.）著；
刘荣跃，蒋坚松译.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2004.1
ISBN 7-5039-2438-1

Ⅰ.哈… Ⅱ.①哈…②刘…③蒋… Ⅲ.①中篇小说－作
品集－英国－近代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英国－近代
Ⅳ.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3）第109286号

哈代爱情小说
著　　者　（英）托马斯·哈代
译　　者　刘荣跃　蒋坚松
责任编辑　冯京丽
封面设计　怀　-
版式设计　宝　华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1号　100029
电子邮件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64813345 64813346（总编室）
　　　　　（010）64813384 64813385（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振兴华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4年1月第1版
　　　　　2004年1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毫米　1/32
印　　张　15.5
字　　数　400千字
印　　数　1－6000册
书　　号　ISBN 7-5039-2438-1/I·1123
定　　价　28.60元


哈代

愿天下有情人终成眷属

(译本序)

刘荣跃

1

作为在文学翻译事业上打拼了近二十年并以此为乐的译者，在此又向读者奉献出笔者的第二十五部作品！不少人都有自己的人生追求，有自己美好的梦想，我很早以前就确定了自己的梦想，希望架起一座座美丽的语言桥梁，为社会的文化交流事业做出应有的贡献。我为这一艰巨而崇高的事业感到自豪，因为人类离不开翻译，社会离不开翻译。

译什么书，经验丰富的译者们都有自己的定位和选题。比如有的人专门翻译研究某位作家，有的人专门从事诗歌的译介，有的人又以散文翻译为主，等等。我觉得这样做都是对的，只要作品于社会有益，只要自己能从中获得“再创作”的乐趣。就我而论，我也经常在考虑自己的翻译定位和选题的问题，并得到过有关名家的指点。译者的翻译定位和选题取向，也从某一方面体现了他的翻译风格，体现了他作为一名译者的个性。我想到过主攻某一位大作家，比如萨克雷，比如哈代。然而我又是个兴趣广泛的人，不愿把自己局限在某一位作家的范围内。大家的作品固然不错，但也不是所有的作品都能让一个读者和译者喜爱。而不喜爱的作品是难以翻译得很好的，因为你首先就对它缺少了感情的

投入——文学作品以情动人，没有感情怎么行呢？于是我初步为自己确定了也许尚不成熟的翻译选题原则："优秀作家，杰出作品，读者广泛，本人喜爱，空白为佳。"（这一原则，适当时我将另文专述）把它说成是我的某种翻译风格或翻译体系也是可以的。

正是在这样的指导思想下，我想到了编译一本哈代的爱情小说。爱情是人类社会一个永恒的美丽的主题，其无数的故事是永远也写不完的。而哈代可以说是写作爱情故事的大师，创作出了不朽之作《苔丝》和《无名的裘德》等——我翻译的后一本书已由许多出版社出版和再版。但我读到，除长篇小说外哈代还写了一些优秀的中短篇爱情故事，而我国专门以此种题材编译出的该作家的作品似乎还没有（也许我孤陋寡闻）。因此我自然想到了把它们编译出来——如能填补一个小小的空白当然更好。目前名著重译现象普遍，而从事一种创新的劳动无疑是很有意义的（不可否认即使重译也能有自己的创新）。这便是该译本的产生。

2

作者托马斯·哈代（1840～1928），英国著名小说家、诗人。其长篇小说除上述两部外，另有《绿阴下》、《远离尘嚣》、《还乡》和《卡斯特桥市长》等。此外他还创作了不少中短篇小说。他的重要诗作有抒情诗集《西撒克斯诗集》和史诗剧《统治者》。哈代的这些小说，反映了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小农经济和农民阶级的毁灭，以及在这一社会发展的必然过程中广大农民遭到的悲惨命运，对资本主义社会进行了无情的攻击和嘲笑，揭示了它的虚伪本质。哈代善于观察人们的精神活动，刻画人物复杂的内心世界，他所描绘的景物细致精确，常能达到情景交融的境地。

一般而言，人类生活中的爱情应该是甜蜜的，但现实中并非完全如此。说她是酸、甜、苦、辣的也许比较恰当。而哈代创作的爱情故事基本上都是不幸的，这一方面因他所处的时代背景所致，另一方面也无疑受到他的世界观的影响。我们常说“有情人终成眷属”，真的如此吗？我以为这是人们的一种美好愿望，事实上并非所有的有情人都能终成眷属，其中涉及到很多复杂的因素，诸如双方的社会地位、父母亲友的思想观念等。

《艾丽西娅日记》是我很喜欢的一篇以日记体形式创作出的爱情故事。艾丽西娅的妹妹去法国时与一个青年相爱，可是后来艾丽西娅与男青年交往后竟发现彼此有共同的语言，进而产生了爱情，而这却使两人都感到痛苦为难。艾丽西娅走也不是留也不是。后来由于男青年对艾丽西娅的妹妹冷淡，致使妹妹在焦虑不安中身体每况愈下。为了安慰妹妹、为了名誉和体面（而非爱情），艾丽西娅让男青年和妹妹假结婚，结果却遭到妹妹的拒绝。后来妹妹与那个男青年真正结婚了，但男青年与艾丽西娅又都痛苦不堪，以致男青年竟“意外”地被淹死了！妹妹几年后又嫁给了曾经追求过艾丽西娅的海厄姆。有情人难成眷属，多么令人遗憾啊！这是一个女人的真情独白，其内心刻画真实细腻，令人回肠荡气。我们从中看到婚姻要以爱情为基础才会幸福，但它同时又面临着道义、责任等问题，不是那么简单。

再看看《待用的晚餐》。一对乡村青年男女朗和埃弗拉德从十六岁起便暗暗相爱了，现在他们都已长到十九岁。但他们却难以成为夫妻，因为女方家庭条件比较优越，人们认为这桩婚姻门不当户不对。于是埃弗拉德希望自己的恋人出去见见世面，闯荡几年改善条件后再回来提婚事，到那时依照世俗也许两人更相配一些。没办法，朗依依不舍地离开了，一走就是十五年。在他离开几年之后，埃弗拉德爱上了一个从伦敦来的青年贝尔斯唐，他各方面的条件都比较好，于是他们结了婚。但他们幸福的日子并不长久，埃弗拉德的丈夫后来竟消失了，不知生死，她过着孤独

的生活。埃弗拉德与初恋的情人分别十五年后又得以重见，这时他们都已近中年。他们决定举行迟来的婚礼，然而出乎预料的是埃弗拉德的丈夫在得知消息后竟让人捎信说他就要回来了，初恋情人因此一时难以成婚。然而，埃弗拉德的丈夫并未按照约定的时间回来，她等呀等，婚礼一拖再拖，竟然过了十七年也不见丈夫的影子。这时她已五十岁。最后她丈夫迟迟未归的谜终于被解开——原来十七年前他被意外地淹死在河中！这就是命运。这对恋人最终结合了吗？这个问题留给了读者去思考……哈代的作品中不乏象征手法，埃弗拉德的名存实亡的丈夫便象征着横挡在她与恋人当中的不可逾越的障碍。

哈代在他的小说中，对于男女婚姻问题常常反映出它是受着“命运”主宰的这样的思想。他认为在这种命运的安排下，个人往往无能为力。青年男女产生爱情后能否成婚，常存在着很大的偶然性，受着某种神秘力量的支配。

比如《晚到的骑兵》，塞利娜与骑兵克拉克坠入爱河，几乎快要结婚。但克拉克突然接到命令要上前线，她父亲反对他们匆忙结婚，说等他回来后再说。克拉克一去就是几年，后来塞利娜得知他已阵亡，绝望中与另一男人米勒订婚。然而就在她将与米勒结婚的时候克拉克却意外地回来了，原来阵亡将士名单上的名字有误，他并没有死。战争结束后他之所以迟迟未归，是因他在医院里住了很久。克拉克的出现使塞丽娜格外高兴，她告诉他他们已有了个蹒跚学步的小儿子，兴奋地与他跳舞狂欢。他们计划着美好的未来，打算结婚后移居到新西兰。但就在克拉克听说塞利娜因误以为他已死即将与另一男人结婚后，他突然心力交瘁而死——他的身体本来不好，劳累过度，加之受到沉重打击。他死后塞利娜一直以“克拉克夫人”自居，说虽然自己不是他合法的妻子，但在上帝眼里她已是他的妻子了。她坚持每两周去他坟上照料自己种植的花，一次却碰上了克拉克的另一个合法的妻子——战争结束后他因怕娶不到塞利娜曾与另一女人结婚，可两

人感情不合婚姻很快破裂，所以他才赶来寻找自己所爱的人。而米勒由于追求不到塞利娜，最后也与并不爱的另一女子结婚，因他的老母亲身边需要一个伴儿。命运啊，有时真是很捉弄人的。塞利娜两次差点要与所爱的人结婚，都未能如愿，这是多么令人遗憾的爱情故事。

再如《一个富于想象的女人》。威廉·马奇米尔是个武器制造商，妻子埃拉是个家庭主妇，他们已有三个孩子。埃拉觉得他们没有多少共同的语言，丈夫经常外出把她留在家里，使她感到孤独。埃拉喜欢写诗，感情丰富。一次他们一家人去海滨度假，她发现先前住过他们那些房间的人正是她所崇拜爱慕的有名的青年诗人。埃拉因此有了感情寄托，千方百计假装以一个男性的诗歌作者与他联系、交流。她渴望着与他见面，但不幸由于种种原因却始终未能如愿。后来埃拉竟突然听说青年诗人自杀了，因为他生活得很痛苦。埃拉相信如果青年诗人知道她是女性，如果他们能够见面的话，如果他知道她爱他的话，他是不会走那一步的——又是命运在作怪！为了纪念她暗中爱慕的诗人，埃拉设法弄到他的一绺头发和一张照片。由于生活苦闷，埃拉在生下第四个孩子后也去世了。几年后埃拉的丈夫在娶第二个妻子前，偶然发现了那绺头发和那张照片，并把它们拿来与第四个孩子的特征进行比较，感到已故的妻子生前背叛了他。事实如此吗？这又是一个多么令人惋惜的爱情故事！

在《一段纯粹的插曲》、《女奶工的浪漫奇遇》、《美丽的独身》、《西行路上》、《儿子的否决》及《德国军团那个忧郁的轻骑兵》等篇目中，我们同样可以看到“命运的安排”这样的思想，同样可以看到“假如不怎样又会怎样”的情况。是啊，人生中总是充满了许多不确定的因素，有些事情是我们无法把握的。所以人们对于婚姻常常提到“缘分”，“有情无缘”这些话，就是这个道理。但虽然如此，就我个人而言，我还是相信“事在人为”这话。我始终认为命运还是拿握在自己手中的——对于命运不同的

看法也体现了不同的人生观和世界观——这从我的人生道路和我的婚姻家庭情况就证明了这点。可以自豪地说我在事业上是取得了一定成绩的，这是因为我一直在不断地追求着自己的理想，并从中获得极大的乐趣；我的爱情婚姻是美满幸福的，这是因为我们在面临方方面面的一切问题时是把爱情放在了首位。我也看到当今的不少青年们还是能找到自己美满的爱情和婚姻的，因为今天的社会已大为开明进步，而不像哈代所处的时代那么传统守旧——哈代在他众多的作品中正是比较深刻地反映了这个问题，才使人们看到了当时的各种弊端，从而引起人们对于社会应如何改良的思考。

我把本书看作是一顿爱情故事的大餐，一面爱情与婚姻的镜子，它充满了令人回肠荡气、久久难忘的男女情怀。当阅读、翻译时，我不禁默默祝愿着：愿天下有情人终成眷属！

最后，真诚欢迎广大读者对本书提出宝贵的意见。

2003年10月于四川简阳



托马斯·哈代

哈代（1840—1928），英国著名小说家、诗人，是一位多产而优秀的作家。他一生共发表十四部长篇小说、四部短篇小说集、八卷诗及两部诗剧。他的作品擅长人物复杂心理的描摹，尤其以强烈的悲剧精神和命运感而著称。

译者简介

刘荣跃 四川省翻译文学学会会员，四川省作家协会会员，四川省作家协会文学翻译工作委员会五人成员之一。青年翻译家。自1985年以来，已翻译、主编出版作品三十多部（套）。主要译著有：《无名的裘德》、《杰克·伦敦中短篇小说选》、《外国优秀童话精选》（四本，主编）、《小阿尔杰青少年作品集》（六本，主编）等。即将出版的译著、编译有《见闻札记精选》、《钻石宝地》等。

蒋坚松 1942年生。湖南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前院长、博士生导师、导师组组长。英国剑桥大学高级访问学者。从事英国文学、文学翻译、中国典籍英译研究。出版专著、译著、大型双语工具书九部，发表论文二十余篇，主审大中学校教材、教参十余种。现为全国英语文学学会理事、中国译协理事、中国英汉语比较研究会理事、湖南省译协会长、湖南省语言学会副理事长。

目 录

一个富于想象的女人

威廉·马奇米尔到威塞克斯一个著名的海滨胜地了解出租房的情况后，回到旅店找他妻子。她已带着孩子们去海边散步，马奇米尔朝着那个军人模样的门厅搬运工指的方向走去。

“哎呀，你们走得太远了！弄得我气都喘不过来。”马奇米尔赶上妻子时很不耐烦地说，她正边走边看着书，三个孩子和保姆在前面相当远的地方。

马奇米尔夫人正看得出神，这时突然惊醒过来。“是的，”她说，“你去得太久了。我在那个无聊的旅店里待得厌烦。不过如果你需要我的话，真对不起，嗯？”

“唉，我是遇到了麻烦。你事先听说房间如何通风舒适，但看见时却发现它们让人又气闷又难受。如果我选定了住处，你愿意去看看是否行吗？恐怕一般的房间很少了，而简陋的茅屋我也找不到好一点的。这个城镇人塞得满满的。”

夫妇俩留下孩子和保姆继续漫步，一起回去了。

他们两个的年龄悬殊不大，相貌也很般配，家庭条件差不多，但就是性情不合，虽然他们并不经常发生冲突——如果说他反应并不迟钝，但也是显得温和沉静的，而她则断然是个易于激

动、富于想象的人。他们的爱好和兴趣，无论最不重要的或是最重要的，都毫无共同之处。马奇米尔认为老婆的兴趣有点无聊，她则认为他的兴趣卑鄙庸俗。丈夫是北边一个兴旺城市的枪炮制造商，他一心想的就是那门生意；而最能表现妻子特点的，就是“缪斯① 崇拜者”这句高雅的过时话。性情敏感、易于激动的埃拉，一想到丈夫制造的所有东西都是用来毁灭生命的，就满怀慈悲，对他从事的生意毫不关心。她让自己相信，至少他的一些武器迟早会用来消灭可恨的歹徒和动物——它们几乎也像人类一样残忍地对待自己的弱者——惟有这时她才会恢复平静。

她以前从未把他的这种职业视为拒绝嫁给他的理由。的确，我们必须不惜任何代价获得新生——这是所有好母亲都要传授的主要美德——使她根本就没想要考虑那种职业，直到她接受了马奇米尔，度过蜜月，并陷入目前这种处境。然后，她像在黑暗中被某个东西绊倒的人一样，不知那东西是什么，于是想绕着它走过去，对它进行估计，很想明白它是罕见的还是普通的，含有金、银还是铅，是木底鞋还是基架；在她看来要么是任何东西，要么任何东西都不是。

她得出一些模糊不清的结论，从此她的心便活跃起来——她同情愚钝和缺乏高雅的丈夫，也同情自己，在不断的想象中，在白日做梦、夜晚叹息中，发泄着自己敏锐而飘渺的情感。假如马奇米尔知道了这一切也许并不会太觉得心烦的。

她身材小巧秀丽，体格纤弱，行动轻快，蹦蹦跳跳；眼睛黑黑的，每个瞳孔异常晶莹透明，它们表现出像埃拉这类人的心灵特性，常常使得她的男性朋友们悲叹，有时最终也使她自己悲叹。她丈夫是个身高脸长的男人，长着褐色的胡子，眼睛中有一种思考的目光；必须补充的是，这种目光对于她通常都是和蔼宽容的；他说话语言果断，世上离不开武器是最最让他满意的事。

① 缪斯：掌管文艺、音乐、天文等的女神。

夫妇俩一直走到他们要找的那座房子旁。它位于一块面临大海的岸上，前面是一个种有常绿植物可以挡风的小花园，石阶往上延至门廊。它在那排房中有其门牌号，但由于远比别的房子大，它又被女房东始终与众不同地称为"科堡包[1]房"，虽然其余的人都把它叫做"新帕雷德十三[2]"。这地点现在显得既明亮又有生气，不过到了冬天就必须用沙袋把门挡住，将锁眼塞上东西以堵住风雨——它们已把涂料吹打得稀稀疏疏，连底漆和节疤涂饰都露出来了。

房主一直注意等着这个先生回来，她在过道上遇见他们，带他们去看房间。她说她丈夫是个自由职业者，因他突然去世使她陷入贫困之中。她热切地介绍着这个房子如何方便。

马奇米尔夫人说她喜欢这个地点和这座房子，只是它太小，没有足够的住处，除非她能租到所有的房间。

女房东考虑着，现出失望的神情。她说自己很希望他们成为她的租户，显然很真诚。但不幸有两间屋被一个单身绅士长期占用。不错，他并没有交季度房租，但整年都租用着，而且是个非常和蔼有趣的青年，从不添麻烦，所以她不想为了一个月的房间出租就把他赶走，即使他们出高价。"不过也许，"她又说，"他可能会离开一段时间。"

他们不愿听取这个建议，回到旅店，打算继续向代理商了解。可他们刚一坐下那个女房东就来了，她说那位绅士很乐意帮忙，宁愿放弃三四周他租的房间也不愿把新租户赶走。

"他真好，不过我们不愿意那样麻烦他。"马奇米尔夫妇说。

"哦，不会麻烦他的，我保证！"女房东有力地说，"瞧，他是个与众不同的青年——非常富于幻想，喜欢独居，非常忧郁——他更喜欢等西南风吹打着房门，海水冲击着'帕雷德'时

① 科堡包：一种盘烤开花圆面包，为纪念英国维多利亚女王的丈夫艾伯特而命名。

② 英语中有"十三迷信"的说法，视十三为不祥。

来这儿，那时不像现在，这个地方一个人影也没有。事实上他很快就要暂时离开，去对面岛上一间小茅屋住，换换环境。”所以她非常希望他们会去。

因此马奇米尔一家次日便租用了那座房子，感到很舒适。吃过午饭后马奇米尔先生漫步朝码头走去，马奇米尔夫人则把孩子们打发到外面的沙滩上去玩耍，自己更加彻底地安顿下来，在屋里看看这又看看那，检查着衣柜门上的镜子的反射效果。

在后面那间年轻单身汉住过的小起居室里，她发现存放的东西比其他房间的更具个人风格。破旧的书籍——都是些正本而非珍本——被奇异地堆放在角落处，好像先前的居住者并未想到这个季度任何新来的住户会在意去翻看它们。房东守候在门口，以便对马奇米尔夫人任何不满意处加以调整。

“我就住这个小房间，”马奇米尔夫人说，“因为这儿有书。顺便说一下，离开的那个人好像有很多书。我希望他不会介意让我看一些吧？”

“啊，不会的，夫人。不错，他是有很多书。你瞧，他自己就多少搞点文学。他是一个诗人——对，真的是个诗人——本身有点收人，足可以让他写写诗了，尽管还不够让他出名，即使他想那样。”

“一个诗人！唉，我可不知道这事。”

马奇米尔夫人打开其中的一本书，看见扉页上写着主人的名字。“天哪！”她继续说，“我相当熟悉他的名字——罗伯特·特雷威——我当然熟悉，还有他的作品！我们租用的是他住的屋子，是他被我们赶了出去吗？”

埃拉·马奇米尔夫人几分钟后独自坐下来，既有趣又吃惊地想着罗伯特·特雷威的事。她自己近来的经历可以对这种兴趣作出最好的解释。她是一个努力不止的文人的独女，最近一两年来喜欢上了写诗，想以此找到一种合意的方式抒发自己痛苦而困惑的情感——这种情感过去是那么明净闪耀，如今在实际的日常家

庭生活中，在为一个平庸的丈夫生育几个孩子的沉闷中，变得呆滞起来。她这些诗是用一个男性的笔名约翰·伊夫投出去的，发表在各种不知名的杂志上，但有两首发表在相当著名的杂志上。发表在著名杂志上的第二首诗抒发了她的情感，那是用小号字体印在一页下方的，而用大号字体印在该页上方的正是这位罗伯特·特雷威就同一主题写的几句诗。事实上他们两个人都因日报上报道的一件惨事而产生灵感，并同时用它创作出了诗；编辑在按语中指出这是一个巧合，由于两首诗都写得出色他决定一起发表。

那件事后埃拉，或者说“约翰·伊夫”，便十分注意凡是以罗伯特·特雷威的名字发表的诗歌，他像任何一个男人那样对性别问题并不敏感，从没想到把自己假冒成一个女人。的确，马奇米尔夫人为自己假冒成一个男人是有理由感到满意的，这样，如果人们发现那些感情出自于一个莽撞的商人的老婆，出自于三个孩子的母亲，丈夫是个讲求实际的轻兵器制造商，那么谁也不会相信她产生了那种灵感。

特雷威的诗与最近那些广大的小诗人的诗形成对比，它们更倾向于热情洋溢而非灵巧机智，更绚烂华丽而非精致完美。他既非象征主义者又非颓废者，而是一个悲观主义者——就这种特征运用到一个着眼子人类最坏和最好的事情的男人而论。除诗的内容外，他很少为其形式和韵律所吸引，有时，当他的艺术形式跟不上自己的感情发展时，他会用押韵并不严格的伊丽莎白时代①的风格写出十四行诗，凡是正直的评论家都指出他不应该那样做。

埃拉·马奇米尔怀着悲哀无望的嫉妒，常常仔细阅读着这位诗人对手的作品，它们总是比她那些无力的诗句强得多。她模仿

① 伊丽莎白时代：指1558～1603年，主要指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一世，有时也指二世。

过他，但却无法达到他那种水平，因而一阵阵失望。就这样过了数月，最后她从出版者的图书名单中注意到特雷威已将他一首首即兴的诗编辑成册，并按时出版发行，偶然受到或多或少的赞扬，其销售额足以能支付印刷费。

这向前的一步让“约翰·伊夫”想到她也要把自己的诗编辑成册，或无论如何把她那些尚为手稿的诗添加到已发表的几首当中——她并未能够发表很多诗——从而组成一本书。支付出版费用花去她很大一笔钱，只有几篇评论文章注意到她这本可怜的小册子，但没人谈论它，也没人买它，两周后它就销声匿迹了。

此时诗人的思想又转到了另一方面，因为她发现自己将要生第三个孩子；假如她在家庭里无所事事，那么她在诗歌冒险上因遭遇失败所受到的打击或许更大。丈夫把出版商和医生的账单都交清了，此事便暂时告一段落。不过虽然埃拉算不上自身时代的一位诗人，但起码为社会又增添一个她那种喜欢诗的人，并且最近她再次觉得自己又产生了往日的灵感，更何况现在由于一个偶然的巧合，她发现自己住进了罗伯特·特雷威住过的屋子。

她若有所思地从椅子里站起来，带着一个同行的那种兴趣搜寻房间。是的，他自己写的那本诗就在这些书中。尽管她对其中的内容已相当熟悉，但在这儿读着就仿佛它们是在大声地对她讲一样；然后她叫来女房东胡珀夫人帮些小忙，又一次打听青年的情况。

“哦，我肯定你会对他感兴趣的，夫人，如果你能看见他，只是他太面浅了，我想你见不到他的。”关于这个前任房客的事，胡珀夫人似乎很愿意满足她的好奇心。“在这儿住得久吗?”“是的，差不多两年。即使不在这里他也一直租着房间：这儿柔和的空气对他的肺部有利，他喜欢能随时回来住。大部分时间他都在写作读书，没见过很多人，但就此说来，他是一个非常善良和蔼的年轻人，人们如果认识他是会很高兴和他做朋友的。你不是每天都能见到好心的人的。”

"啊，他是个好心人……善良。"

"对，只要我求他他都会帮助我。'特雷威先生，'有时我对他说，'你的精神很不好。''唔，是的，胡珀夫人，'他会说，'可我不知道你怎么看出的。''干吗不稍微变换一下环境？'我问。然后一两天后他说他要去巴黎，或挪威，或其他地方。我向你保证，他回来时就好多了。"

"啊，真的吗！他无疑是个敏感的人。"

"不错。在一些事上他还古怪。有一次深夜了他写好一首诗，在屋里走来走去背诵着；地板很薄——你知道房子是用劣质材料修的，我自己也这么说——弄得我在他楼上睡不着，最后还希望他……不过我们相处得是很好的。"

随着日子一天天过去，她们就这位崭露头角的诗人进行着一系列谈话，而这仅仅是开始。一次胡珀夫人让埃拉注意到她从没发现的东西：床头帘子后面的墙纸上用铅笔涂写得很小的文字。

"呀！让我瞧瞧，"马奇米尔夫人说，把漂亮的脸蛋靠近墙壁时掩饰不住她突然产生的微妙的好奇心。

"这些，"胡珀夫人说，那举止就像一个明白事理的女人，"正是他最初写的诗，最初的思想。他曾极力把它们大部分擦掉，不过你仍能看得出来。我看是他夜里醒来，你知道，头脑里想到某首押韵的诗，草草地写在墙上以免早上忘了。就是这儿你见到的一些诗，我后来看见发表在杂志上。有些才写上去不久；真的，那一首我以前就没见过。一定是几天前才写上去的。"

"啊，对！……"

埃拉·马奇米尔不知为什么脸在发红，既然她已知道这种情况，便突然希望同伴会走开。她意识到自己产生了一种无法形容的针对个人而非文学的兴趣，使她渴望着独自读读那首诗；她因此要一直等到能这样做的时候，感到那时她就会愉快地分享到诗中包含的浓浓情感。

也许由于岛外的海水波浪起伏，埃拉的丈夫觉得不把老婆带

出去到处航行——她是个容易晕船的人——自己要快活得多。这样他并不鄙弃一个人登上低级的短程旅游者乘坐的轮船：月光下船上要举行舞会，一对对人会突然跌倒在对方的怀抱里；因他曾温和地告诉她，那些人太杂乱了，他不能把她带到那样的环境中去。因此，当这个兴旺的制造商离开自己的住处出去换换环境透透海风时，埃拉的生活至少表面看来就非常单调，只是每天花几个小时去游游泳，在海边来回散散步。不过她诗意的冲动已再次强烈起来，她的内心燃烧着热情的火焰，使她几乎意识不到周围发生的事。

她熟读了特雷威的诗，直到背熟他最近的那本小册诗集为止，并花了大量时间试图把诗写得超过他的一些诗，但徒劳无益，失败中她突然大哭起来。她这个于身边无处不在却又无法接近的主人对她个人所产生的吸引力，远比那种智力的与抽象的吸引力强得多，她对此无法理解。的确，她白天夜晚都被他所习惯的环境包围着，确实每时每刻都在对她低语着他的事；可她却从没见过这个男人。

一天，孩子们在一个衣柜里玩捉迷藏游戏，兴奋地从里面拖出什么衣物。胡珀夫人解释说那是特雷威先生的，又把它挂回去。埃拉想入非非，下午较晚房里那儿没人时又去打开衣柜，解开其中一件衣服——是橡皮布防水衣——把它穿上，并戴上它的防水帽。

“以利亚① 的披风！”她说，“它也许会给我灵感让我超过他——一个了不起的天才！”

她这样想的时候眼睛总是湿湿的，她转过身照着镜子。他的心曾在那件衣服里跳动，他的大脑曾在那顶帽子下面产生出她难以达到的思想。她意识到自己比不过他，觉得很难过。她没来得及脱掉衣物时门打开了，丈夫走了进来。

① 以利亚：公元前9世纪以色列的先知。

“你究竟在干吗?”

她脸红了，把它们脱下。

“我发现这些东西在衣柜里，”她说，“突然想到穿一下。其他我还能做什么呢？你总是在外面!”

“总是在外面？哦……”

那晚埃拉与女房东进一步谈了谈，也许后者自己对诗人就怀着一种关心，很乐意热情地谈论有关他的情况。

“你对特雷威先生感兴趣，我知道，夫人，”她说，“他刚带信来说明天下午如果我在屋里他要来查看一些想要的书，他可以在你房间里挑选吗?”

“啊，可以!”

“那么如果你愿意在场的话就完全能够见到特雷威先生了!”

她暗暗高兴地答应着，然后睡觉去了，心里想着他。

次日早上丈夫对她说：“我一直在想你说的话，埃尔。我经常出门，把你留下，让你感到不很开心。也许是这样。今天没什么海浪，我想带你和我一起去坐游艇。”

埃拉面对这样一件他主动提出的事第一次感到不乐意。不过她暂时答应了。眼看出发的时间临近，她便去做准备。她站在那儿沉思，渴望见到自己现在显然已爱上的诗人，这种渴望压倒了其他一切考虑。

“我不想去。”她心想，“我无法离开！我不会走的。”

她告诉丈夫自己已改变主意，不想乘船出去了。他无动于衷，自己走了。

这一天余下的时间房里很清静，孩子们已到沙滩上去。窗帘在阳光下伴随着墙外吹来的一阵阵柔和平稳的海风波动着，“绿色西里西亚① 人”乐队——一队专为本季雇请的外国绅士——

① 西里西亚：中欧一地区，包括波兰西南部、捷克和斯洛伐克北部以及德国东南部。

奏出的音乐，几乎把“科堡包房”附近所有居民和游人都吸引了过去。这时她听见传来敲门声。

马奇米尔夫人没有听见任何佣人去开门，感到焦急。书就放在她坐着的屋里，但并没人上来。她按响铃子。

“有人在门口等着。”她说。

“哦，不，夫人！他早已走啦。我去开的门。”

胡珀夫人本人走进来。

“真让人失望！”她说，“特雷威先生毕竟不会来了！”

“可我想我听见了他敲门的！”

“没有，那是某个打听住房的人走错了门。我忘记告诉你，特雷威先生刚好在午饭前送了一封短信来，说我不用给他准备好茶点，因为他已不需要书，不会来选取它们了。”

埃拉感到难过，好长时间甚至无法重读他那首悲哀的叙事诗《被割断的生活》，她那飘忽不定的年轻的心太痛苦了，眼里充满泪水。当孩子们穿着打湿的长袜跑上楼来告诉她他们的冒险故事时，她对他们的关心连平常的一半都没有。

“胡珀夫人，你有一张……曾住在这里的那个先生的照片吗？”提到他的名字时她变得异常腼腆。

“哎呀，有的。就在你寝室内壁炉架上的那个装饰框里，夫人。”

“没有，那里面是王室公爵① 和公爵夫人的像。”

“不错，是他们的像，不过他的照片就在他们的后面。他本来是放在那个我专门买的框内的，但他走时说：‘看在上帝的份上，把我遮盖起来吧，以免让那些新来的生人看见。我不想让他们盯住我，我肯定他们也不会希望我盯住他们。’所以我就把公爵和公爵夫人的像临时插到他的前面，因没有画框装它们，并且

① 王室公爵：指有公爵爵位的王子。

布置好的出租房里放王室成员的画像总比一个普通青年的更合适。如果你把它们拿出来就会看见他的照片放在后面。老天爷！夫人，即使他知道了也不会介意的！他没有想到新来的房客会是你这么迷人的女士，要不然他也许就不会想到把自己藏起来了。"

"他漂亮吗？"她羞怯地问。

"我……说他漂亮，或许有的人不这么认为。"

"我会吗？"她急切地问。

"我想你会的，虽然有些人会说他更引人注目而不是漂亮；他是个长着大眼、喜好思索的人，你知道，当他快速地环顾周围时眼里像发射出闪电一样——你会在一个不靠写诗谋生的诗人身上看到这种情况。"

"他多大了？"

"比你大几岁，夫人，大约三十一二，我想。"

实际上，埃拉自己只有三十岁零几个月，不过她看起来几乎没有那么大。她虽然显得很年轻，但却进入了这样一片生命地带：感情丰富的女人开始怀疑最后的爱情会比最初的爱情更强烈；唉，她不久还会进入一片更加忧伤的生命地带——这时至少那些更为自负虚荣的女性会怕见一个男性客人——只是背对着窗口或把窗帘半放下来。她想着胡珀夫人说的话，不再提年龄的事了。

此刻佣人给她拿上来了一封电报，是丈夫发来的，他已与朋友们乘坐游艇沿英吉利海峡去了巴德毛士，次日才能回来。

埃拉吃过一点饭后便和孩子们到海边去闲荡，直到黄昏，心里想着自己房间里那张仍遮盖着的照片，静静地感到某种使她狂喜的事就要来临。因为，她怀着微妙而丰富的幻想——这个年轻女人在此方面是很在行的——得知丈夫那晚不回来，克制着没有冲上楼去打开那个画框，宁愿等到一个人时再仔细看看照片，那时有宁静的烛光和外面庄严的大海与星星做伴，而没有下午这种眩目的阳光，因此会更富有浪漫色彩。

埃拉让孩子上床睡觉了，自己不久也上楼去，尽管还不到10点钟。为了满足自己强烈的好奇心，她现在开始准备着，先脱掉过多的外衣，穿上睡衣，然后将一把椅子放到桌前，读几页特雷威写的最温柔的诗句。之后她把画框拿到灯光前，打开后面，取出照片，把它立在自己面前。

这看起来的确是一副引人注目的面容。诗人蓄着浓密的胡子和帝须①，耷拉着的帽子把额头也遮住了。女房东所描绘的那双黑眼睛，显示出一种无限的悲哀；它们从那美观的眉毛下向外看着，仿佛在眼前这位女人微观宇宙般的面容上审读着整个宇宙世界，而对于其中所预示的前景并非十分高兴。

埃拉用她最低微、最圆润、最温柔的语调说："就是你很多次那么无情地让我黯然失色呀！"

她久久地注视着这张照片，陷入沉思，直到眼里涌出泪水；她吻着那薄薄的纸板，然后她既紧张又轻松地笑起来，擦着眼睛。

她想到自己是多么邪恶，一个有丈夫和三个孩子的女人，竟然这样肆无忌惮地胡思乱想一个陌生人。不，他不是陌生人！她知道他的思想和感情，正如她知道自己的一样；事实上它们与她的完全一样，而她丈夫显然是不具备的——这也许对他幸运，因为他不得不为一家人提供生活费。

"他更接近真实的我，他毕竟比特雷威更亲近于真实的我，即使我从未见过他。"她说。

她把罗伯特·特雷威的书和照片放在床旁的桌上，靠在枕头上重读他那些她曾时时标出的最感人真切的诗句。接着她把诗放在一边，将照片立着靠在被子上，躺在那儿凝视着它。之后她又借着烛光仔细看着床旁墙纸上已擦掉一些的铅笔字迹。它们是些短语、对句、押韵的词、诗句的开头和中部，一些粗略的概念

① 帝须：留在下唇下面的小撮胡须，因拿破仑三世曾留此须，故名。

(就像雪莱① 的那些文字片断)，即使最微不足道的也如此充满热情，如此温柔可爱，如此动人心魄，仿佛他那温和深情的呼吸从四面墙上吹向她的脸颊——这些墙壁曾一次次包围着他的想象，正如它们现在包围着她的想象一样。他一定经常这样举起他的手——手里拿着铅笔。是的，笔迹斜向一边，假如一个人这样伸出胳膊去写就会是那个样子。

如下是诗人的世界所记录的文字：

> 文字比活着的人更为真实，
> 它们是不朽的乳婴②

无疑是他在夜深人静时——此刻他可以使自己得到放松，不用害怕会遭受批评的严寒——所表现出的他的思想和精神抗争。无疑它们经常是在月光下、在灯光下、在蓝灰色的黎明匆匆写成的，也许从未在大白天写出。现在她的头发正拖动在他的胳膊曾放过之处，那时他获得了转瞬即逝的幻想；她正睡在一个诗人的嘴唇触及过的地点，沉浸在他的精髓之中，为他的精神所渗透，犹如为大气所渗透一样。

她这样想入非非地度过一分分时间时，楼梯上传来脚步声，很快她仿佛看见丈夫迈着重重的脚步来到门外的楼梯平台上。

"埃拉，你在哪里?"

她不可能描述自己在想什么，不过本能地拒绝让丈夫知道自己在干什么，所以赶紧把照片塞到枕头下面，这时门一下被推开了，只见他带着一个男人美餐了一顿的那种神气。

"请原谅。"威廉·马奇米尔说，"你头痛吗？恐怕我没让你休息好。"

---

① 雪莱 (1792～1822)：著名的英国浪漫主义诗人。

② 乳婴：又指"被精心培育的东西"。

“不，我没有头痛。”她说，“你怎么回来了？”

“哦，我们发现回来的时间毕竟很合适，我不想又耽搁一天，明天还要去别处。”

“我需要又下楼去吗？”

“哦，不。我累得要死。我已吃过一顿不错的饭，马上要睡了。明天早上如果行我想6点钟出去……我起床时不会打扰你的，你还要过好一阵子才醒。”他走进了屋里。

埃拉看着他的举动，轻轻把照片推得更进去一些。

“你真的没生病吧？”他俯过身来问。

“没有，只是感到厌烦！”

“别着急。”他说，俯过身吻她。

次日早晨马奇米尔6点钟被叫起，她醒来打呵欠时听见他在低声自言自语：“下面这个一直啪啪响的究竟是什么东西？”他以为她还睡着，就在身边搜寻，抽出什么来。她从眼睛缝里发觉是特雷威先生的照片。

“唉，该死！”她丈夫叫道。

“什么，亲爱的？”她问。

“啊，你醒了？哈！哈！”

“你什么意思？”

“某个家伙的照片——大概是女房东的一个朋友们吧。不知怎么跑到这儿来了，也许他们理床时偶然从桌上拂下来的。”

“我昨天见过它，一定是掉进来了。”

“唔，他是你的一个朋友？他的心真是独特呀！”

埃拉对于她所爱慕的对象十分忠心，无法忍受听见他被嘲笑。“他是个聪明的人！”她说，温柔的声音有点颤抖，她自己也觉得荒谬，没有必要。“他是个崭露头角的诗人——就是那个在我们来前住着这两间屋子的先生，尽管我从没见过他。”

“如果你没见过他，又怎么知道的？”

“胡珀夫人把这张照片给我看时说的。”

"噢，瞧，我得走了。我会早点回来。很遗憾我今天不能带你去，亲爱的。注意别让孩子们淹着了。"

这天马奇米尔夫人问特雷威先生是否可能什么时候来拜访。

"会的，"胡珀夫人说，"本周哪天他要来这儿附近和一个朋友待些日子，直到你们离开。他肯定要来拜访。"

马奇米尔先生的确下午很早就回来了，他打开一些自己不在时到达的信件，突然说他和一家人不得不提前一周离开——总之三天后就走。

"想必我们能再待一周吧？"她请求说，"我喜欢这儿。"

"我不喜欢。它变得太死气沉沉了。"

"那你可以把我和孩子们留下！"

"你真是可笑，埃拉！那有什么用？还得来接你们！不行，咱们一起回去；稍后一点我们还要安排时间去北威尔士或布赖顿码头①，再说，你还有三天呢。"

她似乎注定了不能见到那个男人，她对他那颇有竞争力的才能钦佩得感到绝望，而对他本人她是非常依恋的了。不过她决心作最后一次努力；她从房东那儿得知特雷威正住在此岛对面离这个时髦城镇不远处的一个偏僻地点，便于次日下午从附近的码头乘班轮去了那里。

这次出来真是徒劳！埃拉只隐隐知道那座房子的位置，当她以为找到并大胆地问一个行人他是否住在那儿时，那人却回答说不知道。而如果他确实住在那里，她如何能上门拜访呢？有些女人也许有这种胆量，但她没有。他会认为她多么疯狂。她或许会请他去看自己，可她也没有那个勇气。她悲哀地在这个风景如画的海滨高地闲荡着，直到该返回镇上的时候，登上汽船越过大海，赶到家吃晚饭，没有太让人觉得她长时间不在。

到最后一刻时，她丈夫大出预料地说他不反对让她和孩子们

① 布赖顿码头：英国南部海岸避暑胜地。

再待到本周末，既然她希望这样，只要她觉得能够自己带着孩子回去。她为时间的延长暗暗高兴，马奇米尔第二天早上便独自走了。

可是一周过去，特雷威并没有拜访。

星期六上午马奇米尔家这几个余下的成员也离开了使她产生太多感情的地方。那沉闷又沉闷的火车，照射在热热的座垫上的束束充满尘埃的阳光，满是灰尘的轨道，一排排简陋的电线，这些东西陪伴着她；而窗外那深蓝色的海平面则从她凝视的眼里消失，随之消失的是她那位诗人的家。她心情沉重，极力想看书，却哭泣起来。

马奇米尔先生生意兴旺，他和家人们住在一座新的大房子里，它位于他做买卖的这座城市外面几英里远处一片相当宽阔的场所。埃拉在这儿很寂寞，郊区的生活常会这样，尤其在某些季节；她有太多时间尽情欣赏那些悲哀的抒情诗。她刚一回家就见到罗伯特·特雷威发表在她最喜欢的新一期杂志上的一首诗，那一定是几乎就在她去索伦特海峡① 前写的，因诗中正好有她曾在床旁的墙纸上看到用铅笔写下的对句，胡珀夫人也说过它们刚写上去不久。埃拉再也控制不住自己，冲动地抓起一支笔，用“翰约·伊夫”这名字以一个同仁的身份给他写信，祝贺他用诗歌方式成功地表现出感动他灵魂的思想；相比之下，她在这同一令人哀婉的行业里取得的成绩总是相形见绌。

几天后她收到一封回信，这是她先前简直不敢期望的。那是一封有礼貌的短信，信中年轻诗人说虽然他不很熟悉伊夫先生的诗，但他记起自己曾看见这个名字附在一些很有希望的诗歌后面；他很高兴通过信函与伊夫先生结识，当然会满怀兴趣地盼望看到他今后的作品。

她断言自己那封表面看来由一个男人写的信一定显得有些幼稚或羞怯，因特雷威在回信中所用的口气全然是个长者。不过这

---

① 索伦特海峡：英国英吉利海峡中的小海峡，旅游胜地。

有什么关系？反正他回信了，他亲手在那间她非常熟悉的屋里给她写了信——他现在又回到了那个住处。

如此开始的通信持续了两个月或多一点，埃拉·马奇米尔时时给他寄去一些自认为是自己最好的诗，他很友好地接受了它们，虽然并未说自己仔细读过，也没给她寄来任何他自己的诗。假如埃拉不知道特雷威因为感到她与自己一样是个男人而苦恼，她所受到的伤害会更大。

然而这种情况并非让她满意。一个讨人喜欢的声音悄悄对她说，只要他能看见她，事情就会是另一个样子。无疑，假如并没发生什么事，她首先会坦然承认自己是个成年女人，以促进此事的发展，使其不必成为那样——她很乐意这样做。她丈夫的一个朋友，即该市和郡① 最重要的一份报纸的编辑，一天与他们共餐并谈到那个诗人时说他（编辑的）兄弟——一个风景画家——是特雷威先生的朋友，他们两个当时正在威尔士。

埃拉与这位编辑的兄弟有点熟悉。次日早上她便坐下来写信，请他在返回途中到她家逗留一下，如果可行把他朋友特雷威先生也带上，因她很想结识他。几天后她收到回信，他说他和朋友特雷威先生会很乐意在南下的路上接受她的邀请，时间在下周的某一天。

埃拉欣喜若狂。她的计划成功了，她所爱的人尽管还没见到，但就要来了。“看呀，他站在我们的墙壁后面；他在窗旁向外张望，窗格里透露出他的身影。”她出神地想着，“瞧呀，冬天已过去，雨水已消失，花儿出现在大地，又该是鸟儿歌唱的时候，岸上传来海龟的声音。”

但她必须考虑他吃住的具体问题。她非常热心地准备好，等待着那意义深远的一天和时刻。

大约下午5点钟她听见门铃声和门厅里传来编辑的兄弟的声

① 郡：在英国、爱尔兰等为最大的地方行政区。

音。她虽是个女诗人——或者她自以为是——但她这天也并非显得过于高雅，而是不厌其烦地穿上一件时髦富贵的、有点像希腊人穿的那种长袍，此种风格当时在风雅浪漫的女士中很流行；衣服是埃拉上次去伦敦时在邦德街的一个裁缝师那里做的。客人走进客厅，她看着他后面再没有人跟着走进门来。看在爱神的份上，罗伯特·特雷威在哪里呢？

"哦，我很遗憾，"他们寒暄之后画家说，"特雷威是一个古怪的家伙，你知道，马奇米尔夫人。他说过他要来，之后又说不能来了。他总是含含糊糊的。我们背着背包走了几英里路，你知道，然后他又想继续回家。"

"他……他不来了？"

"不来了；他让我代他抱歉。"

"你什么时候离……离开他的？"她问。下唇开始颤抖得非常厉害，仿佛她的话中带着颤音一样。她真想离开这个讨厌的人跑到一边去痛哭一场。

"刚才，就在那边的公路上。"

"什么！他实际上从我家大门口走过去了？"

"对。我们来到你家大门口时——它们真漂亮，是我见过的最精制的现代铁制品——我们来到你家大门口时停下，谈了一会儿，接着他就和我告别，继续向前走去。事实上他刚才有点消沉，不想见任何人。他是一个很不错的家伙，一个热心的朋友，但有时有点变化无常和忧郁；他把事情考虑得太多。他的诗歌就某些审美情趣而言，太富于性爱成分，太热烈多情；他刚受到昨天出版的《评论杂志》的严厉批评。他在车站偶然见到一本。也许你已读到了？"

"没有。"

"那更好。唉，没什么值得去想的，不过是一篇应约写的文章，目的是满足那些思想狭隘的订户，杂志的发行额要靠他们。可是他却感到不安，说那种歪曲使他深受伤害；虽然他能够经受

住公正的批评，但却无法忍受那些谎言——说他没有能力反驳和阻止谣传。这正是特雷威的弱点。他生活得太孤单，如果他过着时髦的或商业的忙碌生活，这些事情就不会让他受到如此严重的影响。所以他不愿意来这儿，借口说一切显得这么生疏和惟利是图……如果你会原谅……”

“但是……他一定知道，这儿与他是有共鸣的！难道他从没说过收到这里寄去的信的事吗？”

“说了，说了，是约翰·伊夫寄去的——他想也许是你的一个亲戚，当时正来你家？”

“他……说过喜欢伊夫吗？”

“唔，我知道他对伊夫并没有任何兴趣。”

“对他的诗呢？”

“对他的诗……就我所知，也是那么回事。”

罗伯特·特雷威对她的房子、她的诗或诗的作者都不感兴趣。她一能够离开时就跑进婴儿室过分地亲吻孩子们，以此发泄感情，直到她突然产生一种厌恶感，因为她想到孩子们也像其父亲一样相貌平平。

愚蠢单纯的风景画家从她的谈话中根本没觉察到，她所想见的只是特雷威而不是他本人。他充分利用着这次拜访，似乎很高兴与埃拉的丈夫在一起，而埃拉的丈夫也很喜欢他，带他去附近四处观看，两个男人谁也没觉察到埃拉的心情。

画家刚走后一两天，她一个上午独自在楼上坐着时，浏览着刚到的伦敦报纸，读到下面一篇文章：

一诗人自杀

众所周知，罗伯特·特雷威先生多年来一直作为一名崭露头角的抒情诗人而受人称赞，不幸上周星期六晚他于索伦特海峡的住处用手枪朝着右太阳穴开枪自杀。几乎毋需提醒，读者也知特雷威先生最近因一本新诗集而引起公众比以

前广泛得多的注意；该诗集名为《给一位未知女人的抒情诗》，大多充满热情，已因其贯穿始终的非凡情感而颇有影响，为人称赞；同时它也成为《评论杂志》严厉——如果不是凶狠——的批评对象。据认为——但尚不确知——这篇文章是造成这一悲剧的部分原因，因人们发现他的写字台上有一本所提及的评论杂志，并且自从这篇批评文章发表后他就显得有些沮丧。

接着是关于此事的调查报告，对下面一封写给远方一位朋友的信作了分析：

亲爱的——在你收到此信前，我已不用再费心去眼见、耳听和了解周围的事了。我不会告诉你我走这一步的原因，让你感到不安，尽管我可以向你保证这些原因既合理又合逻辑。也许假如我有一个母亲，或一个姐妹，或一个另一类别的对我温柔体贴的女性朋友，我会想到值得继续生活下去。正如你所知道的，我早就梦想着有这样一个无法得到的人，而她——这个难以发现、捉摸不透的女人——使我产生灵感写出了最后一本诗集。只有那个想象的女人——虽然在某些地方已说过——实际上是并不存在的。直到最后她也没有露面，没有遇见，没有赢得。我想应该提到此事，以免会让任何真实的女人受到谴责，说是由于她无情或简慢地对待我，使我走向死亡。请告诉房东我很遗憾给她带来这种不愉快的事，不过人们很快会忘记我曾经住过她的房间。我在银行存有足够的钱可以支付一切费用。罗·特雷威。

埃拉坐了片刻，仿佛惊呆了，然后冲进隔壁房间，一下扑到床上。

她十分悲哀，精神恍惚，简直崩溃了，在床上躺了一个多小

时，痛苦得发狂。她时时从颤抖的嘴唇中说出断断续续的话："啊，要是他了解我——了解我——我！……啊，只要我见过他一次——就一次，把我的手放在他发热的额头上——吻他——让他知道我多么爱他——我会为了他而忍受耻辱与鄙视，而生死！或许那样可以挽救他宝贵的生命！……但不行——那是不允许的！上帝是一位嫉妒的上帝，并不把幸福赐给他和我！"

一切可能都不复存在，见面变得荒唐可笑。然而即使现在她也幻想到了如下情景，虽然这情景永远无法实现——

那种也许会有但并不存在的时光，
——一对男女曾经把它构想——
所给予他们的生活仍然贫瘠荒凉。

她以第三人称给索伦特海峡的房东写了一封信，信中尽量克制自己的感情，并附上一英镑钱，告诉胡珀夫人说马奇米尔夫人从报上看到了诗人死亡的不幸报道；正如胡珀夫人所知，她在"科堡包房"暂住期间对特雷威先生很感兴趣，所以假如胡珀夫人能够在他的棺材合上前弄到一点他的头发，并作为其纪念物连同那张框内的照片寄给她，她将十分感激。

之后她收到一封回信，里面装着她所要求的东西。埃拉看着照片哭泣，把它放进自己的私人抽屉里；她又把那一绺头发用白色丝带系着放入胸口，并在无人觉察的地方时时拿出来亲吻。

"怎么啦？"她丈夫问，有一次她这样做时他正在看报纸，这时抬起头来，"拿着什么东西在哭？一绺头发？谁的？"

"他死了！"她嘟哝道。

"谁？"

"现在我不想告诉你，马奇米尔，除非你一定要我说！"她说道，发出很明显的哭泣声。

"噢，好吧。"

"我不说你介意吗？哪一天我会告诉你的。"

"当然一点没关系。"

马奇米尔走了，一边哼着什么并不确切的曲调。当他在城里又开始管理起自己的工厂时，脑里再次想到了这个问题。

他也知道，他们在索伦特海峡住过的那座房子里最近发生了一起自杀事件。他不久前曾看见妻子手里拿着一本诗集，他们住在女房东家时他也听到过她谈起特雷威的事，因此马上想到："唉，当然就是他！她究竟如何认识他的？女人们真是狡猾的家伙！"

然后他显得很平静，不再考虑此事，继续他的日常事务。而这时家中的埃拉已作出一个决定。胡珀夫人在给她寄来头发和照片时告诉了她葬礼的日期，随着这天上午和中午渐渐过去，这个富于同情的女人产生了一种无法克制的愿望。她现在已不怎么在乎丈夫或任何人如何看待她的古怪行为，所以给马奇米尔写了一封短信，说她下午和晚上有事要外出，次日上午回来。她将信放在他桌上，又把这一情况告诉了佣人们，便走出屋子。

马奇米尔先生下午早早回到屋里，佣人们现出焦虑的样子。保姆悄悄把他带到一边，暗示说女主人最近几天相当悲伤，她担心女主人已溺水自杀。马奇米尔想了想，总之他认为她并没有那样做。他自己也离开了，没说要去哪里，只是让他们晚上睡觉别等他。他乘车去火车站，买了一张到索伦特海峡的车票。

他到达那里时天色已暗，尽管他坐的是快车；他知道如果妻子先到，她也只能是乘慢车，并且比他提前不了多久。索伦特海峡的旅游旺季已过：供散步的广场显得很阴沉，轻便旅行马车又少又便宜。他询问去公墓的路，不久即来到这里。大门锁着，但守门人让他进去了，不过说里面一个人也没有。虽然时间并不很晚，但时值秋季，天色已相当昏暗；他十分艰难地沿着弯弯曲曲的小路走向守门人说的当天举行过一两次葬礼的地点。他走在草地上，被一些短桩绊了一下，时时弯下腰看是否可能发觉某人的

身影映衬在天空下。

他任何人也没看到，但偶然发现有一处的泥土被踩过，并注意到在一座新坟旁有个蹲着的东西。她听见他的声音，忽然站起来。

“埃拉，这事真可笑！”他气愤地说，“离家出走——我从没听说过这样的事！我当然嫉妒这个不幸的男人；可你是一个结了婚的女人，有三个孩子，眼看又要生了，竟然像这样为一个死去的情人昏了头，太荒唐了！……你知道自己被锁在里面了吗？你本来会一晚上都出不去的。”

她没有回答。

“为了你好，我希望你和他之间没走得太远。”

“别侮辱我，马奇米尔。”

“小心，这种事我不想再发生了，听见了吗？”

“好吧。”她说。

他拉着她的胳膊一起走出墓地。当晚要回去是不可能的，他又不希望在目前这种可怜的状况下让人认出，就带着她去了车站附近一家条件极差的小咖啡馆，次日一大清早就离开了，旅行途中几乎一言不发，感到这是他们婚姻生活中一件很乏味无聊的事——此种情况语言是无法弥补的。他们中午回到了家。

这样过了数月，他们两个谁也没敢贸然提到那件事。埃拉似乎经常忧愁悲哀，情绪低落，可谓憔悴。眼看她就要第四次分娩了，而这显然也不会使她受到鼓舞。

“我想这次我是翻不过去啦！”一天她说。

“呸！多么幼稚的话！为什么不能和过去一样呢？”

她摇摇头。“我差不多肯定要死了；假如不是因为勒尼、弗兰克和泰里，我会感到高兴的。”

“还有我！”

“你不久会找到别人取代我，”她低声说，现出苦笑的样子，“你也完全有那种权利，我向你保证。”

“埃拉，你没有仍然想着那个……诗人朋友吧?”

她对这个责备既没承认又没否认。“此次我是翻不过这场病的了，”她重复道，“什么事告诉我自己翻不过去了。”

这种对事物的看法是个相当糟糕的开端——事情通常这样；事实上，在六周后的5月，她躺在自己的房间里，毫无生气，苍白无血，简直连一次次微弱地呼吸的力量都没有了，而那个婴儿——为了这个多余的生命她正慢慢丧失自己的生命——却长得又胖又好。她临死前曾这样对马奇米尔低声说：

“马奇米尔，我想向你彻底坦白那时的情况。你知道的，就是我们去游览索伦特海峡那时。我无法说出是什么让我着了魔——我怎么能那样把你忘记，我的丈夫！我陷入一种可怕的境地：我心想你不好，不重视我，你在智力上不如我，而他的智力却高得多。也许我想要的是一个更能欣赏我的人，而不是另一个情人——”

她因生命枯竭再也说不下去了，几小时后突然崩溃死亡，没能就她爱上诗人的问题再告诉丈夫什么。的确，威廉·马奇米尔也像许多当过几年丈夫的人一样，并没因回顾过去那些让人嫉妒的事而十分不安，他一点也不显得急于让她坦白关于一个已故男人的事——这个男人再也无法给他增添麻烦了。

可是在她被埋葬几年之后，一天他正翻看着某些被遗忘的材料，希望在第二个妻子来到家里前把它们毁掉，这时他偶然发现有个信封里装着一绺头发和已故诗人的照片，他前妻在它的背后写着日期。那正是他们在索伦特海峡度假的时候。

马奇米尔沉思着久久地看着头发和照片，因他突然想到什么。他把那个致母亲于死命的小男孩儿——现在已是个叽叽喳喳刚学走路的孩子——带过来，将他抱到膝盖上，把那绺头发放到孩子的头旁，又将照片立着放在后面的桌子上，以便仔细比较两张面容的特征。毫无疑问它们存在着非常相似的痕迹，诗人那种富于幻想的奇特表情就像被传授的思想一样也体现在孩子脸上，

而头发也是一样的色调。

“我要是不这样想才该死呢!”马奇米尔嘟哝道，“这么说她确实在那座寄宿房与那个家伙背叛了我！让我想想：日期：8月的第二周……5月的第三周……对……对……滚开，你这个卑鄙的小杂种！你对我无关紧要!”

艾丽西娅日记

第一章　她想念妹妹

7月7日

我在家里踱来踱去，难过得无法形容，因为亲爱的妹妹卡罗琳今天和母亲离开了家，要几周后才能见到她们了。她们接受了一个较长时间的邀请，去看望我们的老朋友马勒特一家，他们为了省钱住在凡尔赛① ——母亲觉得让卡罗琳去看看法国和巴黎对她有好处。可我不太喜欢她走，我担心她会因此失去一些孩子般的天真纯朴，那是她特有的品质，是在我们这种僻静的生活中培养起来的。她出发前还惦记着她的小马，真是感人；她让我保证每天都要去看它，注意别让它受到任何伤害。

卡罗琳出国去了，而我却留在这里！这是不符合正常情况的，因运气无论好坏通常都注定了我应待在家里。卡罗琳那么年轻狂热，会把母亲累垮。她会要求把她带到各个地方——当然经常去巴黎；去那些热心历史的人们常去的胜地：宫殿和监狱，国王和王后的陵墓，公墓和画廊，以及皇家狩猎的森林。可怜的母亲以前已多次去过那儿大部分地方，也

① 凡尔赛：法国北部城市。

许对这次出游不会像卡罗琳那样兴奋。但这种遗憾真是可笑：我当然不能把父亲丢在家里，让他一人去接待来访的教区居民或为自己斟茶①。

7月15日

今天收到卡罗琳一封信。很奇怪，我希望听到的情况她一点没讲，只说了些区区小事。她似乎被光彩夺目的巴黎弄得眼花缭乱——无疑在她看来还会更加光彩夺目的，因为她现在只能偶尔瞥到它一眼而已。假如她住在巴黎，还会看见它邪恶的一面。我以前不知道马勒特一家认识那么多人。如果照母亲说的，他们去凡尔赛居住是为了省钱，就不会过分那样；本来他们就经常招待邻近所有的熟人。他们不只是对英国人才好客。我不知道弗斯特先生是谁，卡罗琳说母亲对他很感兴趣。

7月18日

又收到卡罗琳一封信。从信里得知，弗斯特·查尔斯先生只是马勒特家许多朋友当中的一个；虽然他是法国人出身，现在又暂时留在凡尔赛，但他已在英国生活了很多年；他是一位有才能的陆地和海洋风景画家，在“沙龙”② 举办过画展，我想在伦敦也举办过吧。他的风格与主题在巴黎被认为有些奇特——属于那种英国的而非欧洲大陆的东西。尚不知他的年龄或处境，是否结婚。从她说到他时的语气和反映出的特性看，他有时像个有家室的中年男人，有时又完全相反。根据他爱到处漫游的习惯我会说后者最有可能。她说他到过许多地方，见多识广，对英国文学比她自己还熟悉。

① 按照西方风俗，招待客人饮茶时一般由主妇斟茶。

② 沙龙：此处指一年一度的巴黎美术展览会。

7月21日

卡罗琳来信。疑问："我们和马勒特家的一个朋友"——她现在没说名字，显得神秘——与她前面信中提到的"弗斯特先生"是同一个人吗？从他的职业上看，我想一定是的。如果是，她的语气怎么突然变了呢？……写下前面这句话，我至少沉思了一刻钟。假设亲爱的妹妹爱上这个青年——关于他的年龄不再有任何疑问——那对她是一件多么麻烦冒险的事啊！真希望母亲注意到这些情况。但是，唉，可怜的母亲从来看不到事态的发展：她对卡罗琳确实还不如我会当母亲。我要是在那儿，会怀着怎样的猜疑观察她，弄清她想做什么！

我比卡罗琳更坚强一些。过去我曾怎样帮助她战胜小小的麻烦和巨大的不幸啊！难道她为刚产生的这种新奇的感情激动不安了吗？但我只是假定她深深地爱上了，因为我对此毫无证据。他或许不过是一个偶然认识的朋友，以后我再也不会听到他的消息。

7月24日

那么他如我猜测的一样是个单身汉。"如果弗斯特先生要结婚的话他就会的"等等，她这样写道。显然他们进入了隐秘的地方。还有，"某种让我的头发保持光滑的东西，弗斯特先生告诉我他发现对他的胡梢儿很有用。"说得太天真烂漫了，而这话多么无意地透露出他俩的亲密关系！可是母亲——她现在能做什么呢？她知道这事吗？如果知道，干吗不在信中向我父亲提一下？……卡罗琳曾反复要求我每天去看看她的小马，把它照料好，我一直在照办。她走前对马非常担心，可是现在信中对那可怜的动物从来不提。她宠爱的偶像不幸转移了。

8月3日

卡罗琳忘记了她的小马，作为姐姐我自然也没记住。她写过

上一封信后已过去十天，要不是母亲寄来一纸短信我简直不知道她的生死。

第二章 有趣和严重的消息

8月5日

收到好几封信。一封是卡罗琳写的，一封是母亲写的；她们还分别给我父亲写了一封信。

妹妹最近带来的一切消息中所表明的那种可能性已成为事实。卡罗琳与弗斯特先生宣布订婚了，或几乎订婚了——卡罗琳幸福无比，母亲和马勒特一家也完全满意。他们和我母亲好像对那个青年了如指掌——当然比我了解，虽然考虑到我是卡罗琳的姐姐，他们也不会忘记多告诉我一点情况。我有些同情父亲，他得知这事后大为震惊；我肯定他也并非很满意，事情发展到这样确定的地步前也不先征求一下他的意见——尽管他很可亲，不愿公开这样说。我倒不是说一件好事要因为我们的意见而受到阻止，如果它是一件好事的话；不过这消息也来得太突然了。母亲一定已有一段时间预见到可能会有这样的结果，而卡罗琳也该更加明确告诉我弗斯特先生就是她情人，不该神秘地隐隐提到他只是马勒特一家的朋友，并且最近连他的名字都不提一下。父亲倒没有明确反对他这个法国人，但“希望女婿是个英国人或其他适当国籍的人”；我告诉他对于种族、地域、信条的划分每天都在消失，爱国精神并不好①，在此事上我们惟一需要考虑的就是个人的品质如何。如果他们真的结婚了，不知他是否继续住在凡尔赛，还是会到英国来。

① 注意这里主要是在提倡一种整个人类的大团结。

8月7日

卡罗琳寄来一封补充的信，像我所预料的回答了上述一些疑问。她说“查尔斯”虽然眼下住在凡尔赛，但决不会受职业的约束非得继续住在那儿；她希望住在哪里他就愿住在哪里，只要离思想、艺术和文明的中心不是太远。母亲和她本人都认为要次年才会结婚。她说他每年都要举办山水画展览，所以我想他是很受欢迎的一个画家，他的收入也足以让他们过得舒适。如果不是这样，我也不明白为什么父亲不能在他们身上比他原先打算的多安排点事，而减少一点事先对我所作出的计划——以前他想象着我应该首先需要办这种事。

我要求她对他个人作一下描绘，她回答说：“举止迷人，容貌英俊，品德高尚。”这可够模糊的了，我很希望她把他的肤色、声音、行为或观点说得确切一些。不过她当然无法判断那些重要的品质，无法看出他的真面目。她只看见他光芒四射，这样的人过去没有将来也决不会有，无论是外国的、英国的或是美国独立前十三州殖民地时期的。想想看，卡罗琳比我小两岁，在性格上像个比我小五岁的孩子，竟然比我先订了婚。不过这样的事已不知多么频繁地发生在各个家庭里了。

8月16日

今天得到有趣的消息。她说，查尔斯已表明他们的婚礼不妨在今年举行；他好像已几乎让我母亲有了同样的想法。我自己也看不出有任何推迟的理由，除了那个常有的问题，即父亲至今连对那个男人本身、时间安排或任何事情作出判断的机会都没有。然而，他非常平静地认命了，他们就要回家来与我们谈论这个问题；卡罗琳已决定在见到我们之前对这一转变的情况不做任何确切的准备。她还说了诸如如果父亲和我同意，他们就想把婚礼的日期定在11月，即三个月后；举行婚礼的地点定在村里；我当

然要做女傧相，以及其他许多具体事情。她描绘了一幅天真朴实的美景：他们在我们那个古老教堂的圣坛上举行的浪漫婚礼，将会给村民们带去影响，而她则扮演着主要角色——那位外国绅士犹如从天而降的上帝，把她抱起来喜气洋洋地带走了。她惟一难过的是要和我分别，不过我将在某个时候去和她一起住上数月，因此她会觉得好受一些。这一番天真的话我听起来的确很甜美，亲爱的妹妹，但一想到那种情形我就不禁感到忧伤。显而易见，我对于你将必然不再像过去那样了：做你的向导、顾问和最亲密的朋友。

作为像卡罗琳那样敏感脆弱的孩子的保护者，弗斯特先生确实看来再好不过了，我为此满怀感激。尽管如此，我还必须记住自己只是通过她的眼睛去了解他的。为了她我很想见见他，把他彻底考查一番，看看要得到那样一个宝贝的男人究竟如何。订婚确实仓促了一些，这一点我与父亲的看法一致；不过，以前也有一些仓促结婚获得幸福美满婚姻的例子，并且母亲似乎相当满意。

8月20日

今天早上传来可怕的消息，我们遇到了巨大麻烦。直到此刻我才能安下心来想一些事情——这时已是晚上11点半——我极力要写点什么东西，只是由于我感到太心烦了，无法闲着，除了等待什么事也做不成。母亲在凡尔赛病危，他们本来再过一两天就要出发，但现在所有这种想法都必须推后了，以她目前的状况是不可能转移的。我一点不愿听到大出血的话，因为母亲的体质非常健康，但我也肯定卡罗琳和马勒特一家并没有言过其实。一收到信后父亲就决定要赶到母亲那里去，我一整天都在忙着为他出门做准备；他估计要耽搁数天时间，有许多事情需要先安排好——最主要的就是找到某人在下个礼拜天替他行礼拜式——由于事情太突然，这可不是很容易办到。不过年老体弱的达格道尔

先生终于答应试试，由传教士海曼先生协助他诵读经文。

我很想和父亲一起去，以免在这儿等得心烦担忧；但总得有人留下，最好是我。乔治已开车把他送到车站去赶最后一班火车，然后他再转乘午夜的船，于次日上午什么时候到达勒阿弗尔①。他讨厌乘船，尤其是在晚上。希望他平安无事到达那儿，可我替他担心，他很少出门，难以应付任何困难。此次出去对于他也不好办，这个旅程就最乐观的一方面看也挺麻烦的。

8 月 21 日

我心情沉重，昨晚几乎写着时就睡了。父亲现在一定已到达巴黎；我收到一封信……

稍后。——这封信热切盼望父亲已出发。他们担心可怜的母亲病情越来越重。卡罗琳会怎么样呢？唉，我多么想见到母亲，为什么就不能两个人一起去？

稍后。——我从椅子里站起来，从一扇窗走到另一扇窗，再过来写上一点。我甚至无法预料，假如母亲死了，可怜的卡罗琳的婚事如何办。我祈求着父亲能及时赶到，以便和她谈谈，听她亲口讲讲如何办理卡罗琳和弗斯特先生的事——对于那个男人，父亲和我都没见过。在这一非常时刻我本来会派上用场的，可命中注定了要留在这儿焦虑地等待。

8 月 23 日

父亲寄来一信，说母亲的精神很快恶劣下去。可怜的卡罗琳伤心无比——她总是比我更会受到母亲的宠爱。得知父亲及时赶到，听见她亲口极力表示希望卡罗琳的婚礼尽快隆重举行，使我很得到一些安慰。亲爱的母亲似乎相当喜欢弗斯特先生，我想现在父亲要无可挑剔地认他做女婿，这几乎已成为摆在父亲面前的

① 勒阿弗尔：法国北部港市。

一个神圣职责。

第三章　她心情略有好转

9月10日

我已两周多没写日记了。事情使我太悲伤，毫无心情将它们写下来。不过有时记录一下自己的烦恼，也被视为一种尽情抒发的可取办法……

亲爱的母亲被带回来安葬在教区。这与其说是她的愿望不如说是父亲的，他特别希望把她与第一个妻子共同葬在家庭墓穴里。在墓穴封闭前我看见她们并排葬着——一个男人所爱的两个女人。我站在那儿，卡罗琳就在我身边，我因此产生了一种梦想，奇怪地幻想着我和她也会被某个人所爱，像这两个人那样躺着——但这当然不可能，因为我们是姊妹。我从幻想中醒悟过来时卡罗琳牵着我的手，说该离开了。

9月14日

婚礼被无限期地推延了。卡罗琳像个刚从梦游中醒来的姑娘，不明白自己在哪里，或处于怎样的境地。她默默地踱来踱去，我无法像以前那样知道她在想什么。她自己写信告诉弗斯特先生婚礼不可能照最初计划在今年秋天举行。如果从根本上说要和他结婚，那么长期这样拖着真是让人压抑沮丧；可我又看不出如何能避免。

10月20日

我一直忙于安慰卡罗琳，以致经常忘了写日记。她的生活比我的更近似于母亲的生活。她不像我，从没有长期离开过家，从

而变得具有独立精神；所以她第一次遭遇损失并遇到相关的问题后，就像一朵被雨水打过的百合那样萎靡不振。不过她是那种伤口会很快愈合的人，即使伤势严重；她巨大的悲哀已开始消失。

父亲认为婚礼不应该拖得太久。在凡尔赛时他认识了弗斯特先生，经过短暂匆忙的交谈后，弗斯特先生的品性和举止给他留下深刻印象，使他非常赞成这桩婚事。奇怪，凡是接近这位与卡罗琳订婚的人都会对他产生好感。他的照片——亲爱的卡罗琳已给我看过——显示出他是个体格强健的男人，这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了原因；但除了单纯的容貌外肯定还有别的东西，也许是某种迷人的魅力——此种品质使卡罗琳无法把他向我作出准确具体的描述。同时，从那张照片上我看出他的面容和头部都长得相当美观；虽然他嘴部的轮廓被胡子遮掩，但他那呈弓形的眉头很能表现出一个真正爱好大自然的画家所具有的浪漫品质。我想拥有这样一副面容的人一定是温柔、富于同情和真诚的。

10 月 30 日

随着妹妹为母亲所感到的悲哀渐渐平息，她对弗斯特先生的爱又开始像先前一样有趣地支配着她。她老是想他，长篇大论地给他写信。他说若因他不能照原来答应的尽快来看我们而使她无比失望，那真是太可悲了。我也觉得失望，因为我想见见他，对他作一番估量。但他已经安排好去荷兰，以便为自己的画获取一些灵感——只有在今年秋天才可办到——所以他不得不把来这里的旅程推迟到明年初。我自己心想，卡罗琳最近丧母，对她盼望的事一直拖延下去会使她难过，并且她一心一意地爱着他——考虑到这些情况他也应该不惜任何代价赶来。尽管如此，谁知道呢，他事业上的成功是重要的；再说，她性情乐观，充满希望，这种推延不久会过去的。

第四章　她见到可爱的外国人

2月16日

整个冬天我们的生活都显得枯燥乏味，我简直没有什么要事可以记录，因此中断了日记。现在重新提笔，记录一下亲爱的卡罗琳下一步的问题。母亲刚去世的时候她看来悲伤到极点，因此没有明确回答弗斯特先生要拖延多久；后来，他们同意等他秋天来访时讨论此事；但由于他没有来，此事就一直拖到了这周——这时卡罗琳怀着无比的天真和自信，给他寄去一信，不再迫使他确定时间，而是说她很愿意自己确定，待他一来见她时他们就结婚。她现在有点担心，惟恐让人觉得是她自己又重新提出这个问题；不过她或许假定着，是他提出问题后就一直在等着回答，因此她只是在照自己所许诺的而行动。事实上，这一切最根本的秘密是她有些忧愁了，因为近来他已好久没有提到他们的事还在搁着——总而言之，他最初迫不及待要娶她的那种热情现在已明显不存在。但我认为他仍然像过去一样爱她；我的确肯定他是那样的，你看她有多么可爱。当女人不在男人眼前时他们无不经常如此，变得粗心大意。卡罗琳一定要有耐心，并记住一位具有他那种才能的男人总是需要时间处理许多重要的事。说句公道话，我得补充一下她对这一点确实铭记在心，在此种情形下所表现出的耐心并不亚于任何姑娘。他希望最迟4月初来。唔，他来了我们就可见面啦。

4月5日

我认为弗斯特先生信里的话是够合情合理的，虽然卡罗琳对此显得闷闷不乐。他现在千里迢迢赶到英国后又回去，实在不值

得；眼下大海如此狂暴，并且5月份时他无论如何都必须赶来，他要在伦敦开展工作，那时他就能轻轻松松地把我们带到各处去了。当卡罗琳成为他妻子后肯定会更实际一些；可她现在还是个孩子，你无法满足她那些想法。然而，时间会很快过去，为她准备嫁妆有许多事要做，而且现在就必须着手，以便有充分的时间把它准备好。卡罗琳决不能穿着半丧服① 结婚，我相信母亲知道了也不会愿意的，可奇怪的是卡罗琳在这一点上如此倔强，而她平常是很听话的。

4月30日

这个月转眼一飞而过。我们兴奋不已——我和她——我也说不清为什么。十天后他真的要来了，他说。

5月9日下午4点

我太激动不已了，简直无法写东西，可在离开屋子前不得不写点什么。我之所以这样激动得可笑，是因为一件预料中的事突然就要发生，这证明我也像卡罗琳一样几乎还是个小学生。

我们明白，弗斯特先生要明天才到来，不过他已经来英国了——刚到的。一切家务安排都落到我身上，父亲以为弗斯特先生要再过二十四小时才会来到我们面前，便赶在信件发送时间之前到较远的地方参加一个献祭仪式。所以我和卡罗琳拆开查尔斯的来信时激动万分，信中说他画室的工作处理得格外顺利，在他寄出信后几小时内就会赶来。我们把有篷盖的马车派去接他指明的那班火车，像两根刚上好的弦一样一分一秒地等待着马车轮子回来的第一声。我们终于听到砾石路上传来轮子的声音，面临着谁先去迎接他的问题。严格说来是我的责任，可我觉得不好意思，情不自禁地推卸着，一定要卡罗琳下去接他。然而她并不像

① 半丧服：指重孝期后穿的灰色、白色或淡紫色的丧服。

平常等待某人来那样走到门边，而是在客厅里等着，心突突直跳。门厅里静静的，房里显然没什么人，他简直不会想到就在此时，在这种氛围之下，有两个满怀兴趣的女人是那么富有生气、那么激动不安啊。我站在上面楼梯平台后，楼下的人谁也见不到；我听见他走过门厅——脚步声比父亲的还轻——又听见他走进客厅，之后仆人关上大门到一边去了。

两个情人一定单独在那儿有着多么美妙的会面啊！卡罗琳穿着显得阴郁的丧服抬起可爱的面容，一定让他非常感动。我知道她哭得很厉害，因我听见了；她的眼睛以后会红红的，不过可怜的宝贝，她无疑是快乐的。我写这些话时能想象出她在告诉他什么——她惟恐什么事又让他来不了啦——她微笑而温和地责备他拖了这么久才来，诸如此类。他的两只皮箱这时被带过楼梯平台送到他的房间。我不知是否该下楼去。

稍后。——我看见他了！并非像我原先打算的那样和他见面，那样会使我感到难为情。他的皮箱刚拿上楼来我就从屋里走出去准备下楼，就在下第一级楼梯时我瞥见下面门厅里有一样东西，便一时停住，看清了那是一捆油画布和棍子状物——它们构成了一个素描篷和一副画架。与此同时客厅的门打开，两个订了婚的人走出来。他们正说着要去花园里，他等了一会儿让她戴上帽子。我本来是想等他们过去，不让他们看见我，因他们似乎并不需要我作陪，可我已在楼梯平台上，无法退回；他抬起头，站在那儿盯着我——像沉浸在梦中一样呆若木鸡。因此我不是像应该的那样下楼，而是站着不动，精神错乱，尴尬笨拙，还没来得及恢复神志走下去时，妹妹已在叫他，然后他们一起经过花园的门出去了。之后我想也跟上他们，但改变了主意，回到这里来草草记下这几行文字。这才是我惟一应该做的……

他甚至比我预料的还英俊。我先前的感觉不错——除了外貌他一定还有迷人之处，即便是那短暂的一瞥也让我觉得如此。卡罗琳该多么幸福啊。不过我当然必须下去把茶点准备好放在客厅

里，以便他们回来时用。

晚上 11 点。——我已认识了弗斯特先生，并因此似乎变成另一个女人。我无法形容为什么会如此，可与他谈话好像使我开阔了眼界，打开了心灵，犹如站在高跷上看到更加广阔的景色。他长着不错的充满智慧的额头，完美的眉毛，黑黑的头发和眼睛，生气勃勃，声音诱人。他的音质柔和——也许对一个男人而言太柔和了，但转而一想我宁愿它这样。我们一直谈论着他的艺术品：我以前从没想到艺术还需要人们做出巨大的奉献，或者满怀爱心的献身精神；或者说就艺术的范畴而论有两条路供选择，一条是庸俗的发财之路，另一条是具有崇高目标但因此长期并不为公众赏识的路。他选择了后一种道路，这对于理解他的人是毋庸置言的。卡罗琳被这样一位男人选中真是有福，她不应为婚期不断拖延感到悲哀，因为那也是不可避免的事。无论他是否发现她在智力和感情上都很丰富，与他的相当，我并不知道，但他好像有时候为她那些肤浅的看法感到失望。他真的深深地像自己无疑以为的那样爱着她吗，并且像他无疑希望的在自己的余生都要钟情于她那样爱着她？

有几分钟我们单独待在一起，他告诉了我一件奇怪的事，说卡罗琳在她的谈话和信件中几乎没怎么提到我，以致他事先根本没意识到我在家里。不过，当然啦，她在信件和谈话中主要说自己也是很自然的。我想正是由于他在一定程度上感到意外，我才发现他有两三次注视着我，使我有些心烦意乱，因我近来很少与人交往；待我也瞥他一眼时，他才回过神来，有些慌乱地看向别处。幸好他这样做了，才没有注意到我自己的慌乱。这事也说明他并非是一个特别善于交际的人。

5 月 10 日

吃过晚饭后，在客厅里与弗斯特先生就风景画的画派问题又作了一番有趣的谈话——父亲已睡觉去了，留下我和卡罗琳交

谈。我并不打算与他说得太多，所以从书架上拿了一卷《现代画家》① 翻阅，让两个情人谈他们的；可是他总要让我听听，我只好把书放在一边。不过我坚持让卡罗琳和他交谈，虽然她对于绘画艺术的看法太简单粗俗得可爱了。

明天，如果天气晴朗，我们三人就去"威雷波恩林"，查尔斯将在那里对他今晚所列举的色彩原理举出实例。我决心不要转移他对卡罗琳的注意力，打算等我们进入密林里后我就落在后面，接着溜走，让他们自己回来。我想他之所以对我殷勤，只是希望赢得一个与卡罗琳如此亲密的人的好感，从而有可能使她对他也产生好感。

5月11日深夜

我无法入睡，无可奈何地点燃了蜡烛，拿起笔。今天发生的事弄得我心烦意乱，最初我并不打算写下来，除了把它藏在心里外无意告诉任何人。我们照事先计划的去了威雷波恩林——卡罗琳、查尔斯和我——一起沿着绿色的小道穿过林子中央，查尔斯在卡罗琳和我之间。不久我发现，像往常一样说话的又只有他和我，而卡罗琳则一边温顺地在她的未婚夫旁走着，一边自寻其乐观察那些鸟儿和松鼠。我发现这个问题后一有机会就落在了后面，并从林中溜开朝另一个方向走去，我知道可以从那边的一条小路回家。不久以后我便来到这条路上，沉思着沿路回去，可是在一个转弯处我突然碰上弗斯特先生，他静静地站在那里，一面若有所思地向我微笑。

"卡罗琳呢？"我问。

"就在前面一点。"他说，"我们发现你在后面不见了时，以为你可能弄错了我们的方向，就分头找你。"

于是我们又回去找卡罗琳，可怎么也找不着她，结果我和他

① 《现代画家》：英国作家罗斯金（1819～1900）的一部优秀之作。

单独在林里转了一个多小时。回到家里我们发现她找了我们一会儿就放弃了，已经先回家。本来我是不应该为这事感到不安的，假如不是我发觉她不在我们身边并坚持要寻找时，他并非一心要找到她；我不知她游荡到哪里去了，一次次表示纳闷，而他却只是回答说："哦，她很安全；她告诉过我在林里任何地方她都知道回去的路。咱们继续往下谈吧。我向你保证，你想象不到我多么看重与我如此钦佩的人在一起的这种难得的荣幸啊。"诸如此类。我真傻，表现出一点慌乱的样子——我说不清为什么没有控制住自己；我想他当时注意到了我并不平静。朴实真诚的卡罗琳根本想不到发生的事，而作为我也并不很满意。

第五章　她处境艰难

5月15日

我越是日复一日地想到这事，越是相信我的怀疑不假。他对我太感兴趣了——唔，说得明白些，他爱上了我；或者，为了不贬低这个短语，应该说他对我产生了强烈的感情，而他在感情上只是把卡罗琳当作一个妹妹而已。这一事实令人痛苦，我无法说明是如何发生的，它使我烦躁不安。

有许多小小的细节向我显露了这一点，而我对它考虑得越久就越烦躁焦虑。只有上天才能把我从这种可怕的困境中解救出去。我并没有做出任何使他对她不忠的事情。我曾故意避开他，始终不愿成为他们见面时的第三者。然而一切都徒劳无益。自从他来到这个家里我们就似乎受着某种天命的支配，使这一令人悲哀的异常现象必然会发生。只要在他来之前我就预见到可能会出现此种情况，我是多么愿意离开去拜访某个即便是最普通的朋友，以避免这种明显的背叛行为。可是我盲目地欢迎他——的

确，为了妹妹好我还特意与他相处融洽。

我的猜疑是不可能错的，但在没有绝对把握前我甚至也不敢对自己承认这事。即使在我这之前没有任何疑虑，他今天的行为也证实了这一点。我的一些照片被寄来了，大家在早餐桌上传来传去，并加以品评。我把它们暂时放到靠墙的一张桌上，过了一个小时我回到自己房间才记起它们。我去取照片，却发现他站在桌边，背对着门俯身于照片上，并把其中一张举到嘴边。

目睹这一行为我被吓坏了，悄悄溜走以免被发现。经过一系列细微而意味深长的举动以后——它们最终都会导致同样的结果——此事达到了顶峰。眼下摆在我面前的问题是，我该怎么办？我首先想到离开，可是我能告诉卡罗琳和父亲这样做的理由吗？另外，查尔斯会因此绝望，因而还会造成什么灾难呢？所以我暂时决定只有等待，尽管他现在不断亲近我让我异常烦恼，使我简直没有心情见他。这个让人痛苦的麻烦将如何结束啊！

5月19日

事情终于发生了！我一味躲避他，却招致了最坏的结果——他明确表白了。下午我曾去家庭菜园摘一些种在角落的重瓣布谷鸟剪秋罗。几乎我刚一进去就听见外面传来脚步声。园门打开后又关上，我转身看见他正好进来。由于菜园四面是墙，园丁又不在，所以这里必然相当隐秘。他顺着芦笋圃边的小路走过来，赶上我。

“你知道我为什么来吧，艾丽西娅？”他说，声音震颤。

我一言不语，耷拉着头，因为从他的语气里我确实知道。

“是的。”他继续道，“我爱的是你；我对你妹妹所怀有的也是一种感情，但那是具有保护性质的感情——没别的。不管你说什么我都情不自禁那样做。我误解了自己对她的感情，明白由于我缺乏自知之明应该狠狠受到指责。我日夜保守着这个秘密，但却无法隐瞒它。既然我在作出那个保证前没能见到你，又为何要见到你呢？我在到达的那天一看见你时就说：‘这正是我这个男

人所等待的女人。'从那以后我就难以理解地迷恋上了你。你回答一个字也行啊!"

"唉，弗斯特先生!"我脱口而出。我记不得说了什么，不过我想自己明明白白地表现出痛苦来，因他说："得想办法告诉她，也许我也误解了她的感情；但一切都依你的感觉而定呀。"

"我说不清自己有怎样的感觉。"我说，"除了觉得这是一种多么可怕的背叛行为，我和你在这儿待的每一时刻都让情况越来越糟！……好好遵守和她的婚约吧——她年轻的心多么温柔；相信我，她对你的爱是没有任何错误的，不是吗！如果这事让她知道了会要了她的命!"

他重重地叹口气。"她决不应该做我妻子。"他说，"我自己的幸福可以不考虑，让她和我结合对她将多么残酷。"

我说我不能听他讲这样的话，流着眼泪恳求他离开；他走了，我听见园门在他身后关上。此事公开后会有怎样的结果呢?卡罗琳的命运又会如何?

5月20日

昨日我写了不少，但并没写完。当时我确实抱着一线希望、希望他相信她，希望要有自知之明。我现在简直不敢承认这个事实，不过把它写下来我痛苦的心会好受些。是的，我爱他——这是多么可怕的事实，我再也不能对自己回避或否认这事，虽然对世上其余所有的人都可以永不承认。我爱卡罗琳的未婚夫，他也爱我。这绝非是昨天一时的激情，而是经过我们谈话后培养起来的；那是一见钟情的结果，并不随我的意志转移；我昨天和他的谈话是在反对而非支持，可是，哎呀，却无法扑灭这种感情。上帝饶恕我们两个犯下这么严重的背叛行为吧。

5月25日

一切茫然，我们弄不清该如何办。他来后又走了，忙着去林

里的篷中作画——至少表面是这样。他和她是否私下会面我不知道，不过我非常想他们没有；她忧郁地等着他，而他就是不出现。没有任何迹象表明我的拒绝起了一点作用，或者他愿意努力遵守与她的婚约。啊，假如我具有上帝的强制力和烈士的自我牺牲精神就好了！

5月31日

一切毫无结果——或者说这出悲剧毫无结果。他离开了我们，没有确定哪一天履行与卡罗琳的婚约。在这样一件事上，父亲不是那种迫使某人采取行动的人，或者的确也不会以任何方式进行干预。面对这种事情，我们两个女孩实际上一点也无防备能力；男情人们愿来则来，愿走则走；可怜的父亲太文雅了，甚至无法开口表示反对或询问一下。另外，由于弗斯特先生被已故的母亲认可，所以他在我父亲看来有一种绝对的权力，使父亲感到如果对他产生看法便对不起死去的她。我感到自己也有责任，便在最后一刻就婚约的事问弗斯特先生，可声音总是哆嗦着。

“自从你母亲死后一切都变得不确定啦———切！”他忧郁地说。就这些。威雷波恩林有可能再也见不到他的踪影了。

6月7日

弗斯特先生来信了，一封给妹妹一封给我。给她的信不会充满热情的，因她读时并没露出喜色。给我的是一封表示友情的普通短信，用一般信纸书写，我看完后递给了卡罗琳。不过在信封底部还有一小片纸，我不敢拿给任何人看。这张纸片才是他真正写给我的信。我躲在自己房间里把它看完，战栗着，时热时冷。他说他很沮丧，为发生的事感到悲哀，但又无能为力。我为什么要让他看见我呢，假如只会使他背信弃义。唉，唉！

6月21日

亲爱的卡罗琳丧失了食欲、精神和健康。一次次的失望使她十分难过。他给她的信越来越冷淡——如果他确实给她写过不止一封信的话。他已克制住没再给我写信，知道毫无用处。总之，他、她和我都处在极度的忧郁之中。为什么人心如此反常呢?

第六章　她受着天真的鼓舞

9月19日

三个月来一直担忧焦虑，最后我采取了给他写信这极端的一步。可怜的卡罗琳的状况使我们极度忧伤，这之前她不断虚弱下去，以致严重得让人怀疑她是否还能完全康复，而今天她的病情又严重多了。她的处境非常危险，医生明确地说她是由于伤心过度变得生命垂危的，现在即使消除了病因也可能无法挽救她。我应该尽快给查尔斯写信，可是她不同意我如何能写呢？现在支配她的只有自负，所以我不应该听她的。

9月26日

查尔斯已来见到了她。他感到震惊懊悔，良心不安。我告诉过他除了他亲自来可以让她高兴外，别的毫无用处。我不知道假如她好转了，他如何看待向她提出结婚一事，不过目前他很少和她说话：他的确不敢，他的话会使她烦躁不安，有危险。

9月28日

经过责任心与私心的一番斗争之后——我祈求上帝自己再也不这样了——我已求他出于同情娶她为妻，就在此刻她躺着的时候。我对他说这可怜的孩子不会拖累他太长的，也只有这样一个

庄重的仪式会使她在临终前的几小时里得到安慰。他说若不是有一个可怕的原因，他很愿意这样做，并且他自己也已经想到了：万一她成为他妻子后死了，那么根据我们的法律，他决不能和她姐姐我结婚。他的话使我吃了一惊。他继续说："另一方面，如果我能肯定立即和她结婚会救她一命，我也不会拒绝，因为有可能过一段时间后，在见不到你的情况下，我会对像她这么可爱的人感到非常满意；但如果——这是有可能的——我和她结婚或采取任何别的行动都无法救活她，那么我便既失去了她又失去了你。"我对他的话无言以对。

9 月 29 日

直到今天早上他一直坚持着拒绝的理由，于是我产生了一种想法，并立即向他提出。就是说考虑到她对他的爱，他至少应同意与卡罗琳"形式上"结婚；这种形式婚姻不需要有法定上的结合，但却会使她衰弱难受的心灵感到满足。这样的事以前有人做过，当她在精神上感到他是她的时会得到难以形容的安慰，我肯定。如果她真的离我们而去，又如果那样做的确被视为权宜之计，那么将来什么时候我也可以成为他合法的妻子。而如果她活下来，那么在她康复后他可以告诉她他们的婚约不完整，婚礼可以重新举行。我也肯定愿意不去打扰他们，走得远远的，直到我们都白发苍苍，满脸皱纹，使他对我产生的不幸的爱情成为过去。我把这一切摆在他面前，可他犹豫不决。

9 月 30 日

我再次催促他，他说他会考虑。这可不是吞吞吐吐的时候，为了进一步劝导他我庄重地提出与他订婚，答应妹妹死后一年和他结婚。

稍后。我们烦恼不安地见了面。他说无论我提出什么他都同意，只要存在如下三种可能和我们会随之采取的行动：首先，万

—亲爱的卡罗琳离开了我们，我一年后就和他结婚；其次，如果卡罗琳竟然在渺茫的希望中恢复过来，那么我负责向她解释他与她那个婚礼的真正性质，说明是在我的建议下为了让她高兴才立即举行的，特别证书随后才能办好，还要告诉她大家正等待着她去教堂举行公开的婚礼；再次，如果她不可能冷静下来，拒绝和他重新举行婚礼，那么我就离开英国同他到国外去，在那儿和他结婚，答应不再回英国生活，直至卡罗琳嫁给另一个男人或把她对查尔斯的恋情看作是一件往事而已。我仔细考虑过这些条件后，完全同意了。

晚上11点

我毕竟不太喜欢这个计划。在我离开父亲回屋就寝之前刚听了他对此事的看法，感到他对此没有任何拒绝的理由。不过他说他决不会鼓励任何这种虚假的做法，无论我出于怎样的好意，即使那个可怜的姑娘已奄奄一息，那样做也不对。我难过地通宵思考着。

10月1日

我相信父亲的看法是错误的。为什么那样做不对呢？如果它会给卡罗琳受伤的心灵带去安慰，如果查尔斯坚决拒绝真正的婚礼——再说即使他同意，那也不可行，因为难以获得一份特别证书。父亲不知道，或者也不会相信，卡罗琳的恋情是让她陷入绝望境地的根源。可事实如此，并且语言形式可以带给她难以形容的幸福，这我非常清楚；我曾试着低声对她讲了这样的婚姻，效果很好。从此以后在卡罗琳的问题上父亲就不能再信赖她了。他并不理解她。

中午12点

我利用父亲出去的机会把心中的想法告诉了一个善解人意的男青年，他上午来找父亲说事情。他就是西奥菲勒斯·海曼先生，我已经提到过他——他是毗邻镇的一名传教士，不久将被任命为

牧师。我把这件令人同情的事以及我的补救办法对他讲了。他热情地说他会支持我——愿为我做任何事（他确实是我的一个爱慕者）；他看不出这样一种慈善行为有什么错。下午他将赶在父亲回来之前再来，以便落实我们的想法。我已告诉了查尔斯，他答应做好准备。现在我必须把这一消息透露给卡罗琳了。

晚上 11 点

我一直太兴奋了，直到现在才得以写下结果情况。我们终于实现了计划，虽然我觉得像个罪人，但我高兴。当然还没有告诉父亲。从那以后卡罗琳消瘦而坦率的脸上露出了天使般的表情。即使现在真的救了她的命，并且他们因此必然合法成婚，我也不会感到惊奇。那样就可把整个过程告诉父亲了，而面对如此巨大的成功他也不会不赞成。同时不幸的查尔斯也没有失掉娶到可耻的我以取代她的可能，假如她……我不能无动于衷地考虑到另一种情况，不愿意写下来。是这样，婚礼一结束后查尔斯就到欧洲南部去了。他最初十分紧张，心跳不止，几乎处于疯狂的状态，在我的劝告下才逐渐平静。我不得不受到处罚与他吻别，想到其中包含的意味我极其悔恨；但他吻得很意外，随后就离开了。

10 月 6 日

她当然好转了，甚至得知查尔斯必须突然离开的消息时，她也很高兴。医生说她表面的好转或许是虚假的；不过我认为我们让她记住有必要别告诉父亲和每一个人所发生的事，是有助于她对生活产生热情的。

10 月 8 日

她仍在逐渐康复。我高兴救了惟一的妹妹一命——如果自己真的这样做了的话，虽然我永远也做不了查尔斯的妻子了。

第七章　一件她将遇到的奇事

2月5日

很长一段时间我都绝对不可能写日记，不过现在似乎可以草草记下一点。卡罗琳四个多月后身体恢复了，这真是非常引人注目；她最初恢复得比较慢，后来很快。可随后事情就变得那么复杂起来！

> 啊，一旦我们开始欺骗让人上当，
> 就编织起一张纠缠不清的大网！

查尔斯从意大利威尼斯写信责备我。他说他仍然爱着我，怎么能以假当真呢？而另一方面，他又如何能不予履行自己扮演的角色？我一直没有告诉她，直到此刻她也相信不管怎样他的确已娶了她，直至死亡将他们分开。我的处境，我们三个人的处境真烦人。当死亡可怕地来临时，人就会失去判断力，会不择手段地对付紧急情况，眼里只有引起我们同情的人——我们似乎就要和她永别了一样。

假如他当时真娶了她现在一切都解决啦。可他考虑得太多，她或许会死的，那样他就有自己的理由了。如果情况真的如此，我现在也许成了一个忧伤的女人，但不会动荡不安……我焦虑的根源在于他毕竟有可能要向我求婚。一切都被一根线悬着。假定我告诉她那个婚姻没有意义，又假定她因为这个欺骗对我和他都感到愤怒，情况会怎样呢？另外，再假定她并不愤怒，而是原谅了一切，情况又会怎样呢？他必定会娶她，道义迫使我要劝他那样做——尽管他反对——通过向她报告情况为他铺平道路。上个

月我就打算告诉她的——自从她恢复得能够承受这样的消息后；可是我没有那种力量，即道德之力。我真的必须写信，求他来帮助我。

3月14日

妹妹一直奇怪他为什么不来，他必须离开的五个月期限已到；她更奇怪的是他为什么不再多写一点信。他最后一封信很冷淡，她说；她担心他为这个婚姻后悔了——他只是同情她才举行那个婚礼的，以为她肯定会死。得知她就徘徊在事实旁边，却从没看出其真相，会让一个人的心流血。

还有一个小麻烦困扰着我，这便是关于那个青年传教者的事，其道德心驱使他要扮演自己的角色。我的确受到了惩罚——假如女人受到过惩罚的话——因为她的小聪明要得太过分了！

4月2日

事实上她已康复。脸颊又呈现出微红，虽然还没以前那么丰满。可她仍然不知自己做过什么让"她亲爱的丈夫"生气的事，我只好对她讲了极少一点实情——实际上是整个情况中一丝微不足道的事。我说恐怕他现在遗憾那事太仓促了，都因她生病所致，当时他和她的恋爱关系并未发展到可以结婚的程度，尽管他一准备好安家后无疑就会来找她的。同时我已给他寄去一信，让他无论如何在我陷人左右为难的可怕境地时来安慰安慰我。信中他见不到我任何爱的口气。

4月10日

他目前在威尼斯，可我最近写给他的信以及她寄给他的最后一封信都没有得到回复，真令我吃惊。她认为他病了。我不太相信这事，希望我们能收到他的信。也许是我信中那些强制的话伤害了他，想到有这种可能我就难过。我伤害了他！不过我想得太

严重了。我一定要告诉她真相，不然她在一无所知的情况下会做出什么危险的事来。她刚才充满哀怨地说如果他看见她，知道她醒着的时候如何只想着他一人，她肯定他会原谅自己那种恶劣的行为——做了他妻子就自以为是。这一切多么可爱动人啊。我情不自禁地流下了眼泪。

4月15日

家里一团糟，父亲很生气，感到苦恼，我也心烦意乱。卡罗琳不见了——悄悄走啦。我不禁想到自己知道她去了哪里。我非常内疚，而她是多么天真无辜啊！唉，要是我先前告诉她就好了！

下午1点

仍不见她的踪影。我们还发现来这儿训练的小侍女也随卡罗琳一起消失了；无疑，卡罗琳害怕单独旅行，说服小姑娘和她做伴。我几乎肯定她在绝望中出发找他去了，威尼斯是她的目的地。如果不是到她丈夫那里去——她认为是自己丈夫——她干吗要走呢？现在我认为，这几天里就有了她这种愿望的迹象，但我没有想到她竟然会采取如此极端的一步——不让我们帮助，也不征求我的意见。我没有时间思考，只能记下这些纯粹的事实。可想想卡罗琳要旅行穿过欧洲大陆，并带着一个与其说是助手不如说是累赘的小姑娘！她们会成为每个遇到的抢劫者掠夺的目标。

晚上8点

是的，事情如我所料。她找他去了。她天亮时在巴德毛士·雷杰斯寄出的一封短信今天下午到达——幸好一个仆人去镇上取信，不然我要明天才能收到。她只是说明自己决心到他那里去，之所以要悄悄离开是为了不受到任何阻碍；对于去了哪里她只字未提。像她这样一个温文尔雅的家伙竟突然变得如此冷静坚定，让我格外震惊。唉，他也许已离开威尼斯——几周时间她都可能找不到他——也许根本就找不到的。

父亲得知此事后，让我立即在今晚9点前把一切准备好，以便及时赶上那班与轮船相交接的火车。我办完事情后，离出发还有一个小时，因此我拿起笔写日记以减轻焦虑。他说我们必须赶上她，并把查尔斯狠狠臭骂了一通。他当然认为她只是一个昏头昏脑的姑娘跑去见情人了；可怜的我如何能告诉他不是那么回事，她没有那样糊涂——可她也没有那么明智，这样跑去找查尔斯只会遭遇很大危险，并非仅仅是一个情人的冲动而已。我们将从巴黎赶去，心想会在那儿追上她。听见父亲在门厅里不安地踱来踱去，我无法再写下去。

第八章 她跟随出国

4月16日晚，巴黎，旅店

在这里赶不上她了，但我想她来过，因为她只知道巴黎的这家旅店。明天我们继续去找她。

4月18日，威尼斯

一个充满冒险让人激动的上午，把我弄得又累又烦，虽然我一个多小时躺在自己房间里的沙发上极力想睡，却无法入睡。我因此迄今为止都快速地写下日记，这可以缓解思想的压力，不然它们总是在我脑子里悬着，让我难受。

我们上午到达这里时阳光明媚。我们走近那些被海水包围的建筑，它们沐浴在阳光下，像是一座漂浮在平静的大海上的城市，犹如筏子一般。我只从车窗里瞥了一眼这可爱的景色，不久我们便穿过横隔其间的海水进入火车站。我们来到前面的台阶时，那排列的黑色小划船以及船夫们的叫喊声把父亲搞糊涂了，他被误以为需要两条船而非一条船两只桨，所以我发现他上了一

条船而我却上了另一条。一会儿后我们才把事情纠正过来，立即划向里瓦·德格利·斯亚沃里那面的旅店，我们上次收到弗斯特先生的信时他就住在那里；这程路沿着大运河[1] 有一段距离，位于里亚托之下，然后经过狭窄的水道我们最终来到“叹息桥”下——它与我们的心情多么协调！——并再次到了开阔的水面。这里的景色那么纯洁，然而太可悲的是我第一次见到它竟然陷入这样的困境之中。

我一走进那家旅店——它像这儿许多住处一样是老式的，入住者或采取膳宿方式或采取普通方式——就立即冲向悬挂在门厅框中的旅客名单，很快便见到了查尔斯的名字。不过我们主要想到的是她。我转身向门厅搬运工询问，由于知道她会作为“弗斯特夫人”旅行，我便以这个名字打听她，没让父亲听见（他——可怜的人——正在门外打听“一个英国小姐”，好像旁边的英国小姐还不够多似的，别人都不明白他要问什么）。

“她刚来。”搬运工说，“夫人是乘今天一大早的火车来的，那时先生在睡觉，她让我们别打扰他。她这时在自己房间里。”

卡罗琳是从窗口看见我们的，或是无意中听到我在说话，我不知道，只是这时我听见光光的大理石楼梯上传来脚步声，接着便见到她本人走下来。

“卡罗琳！”我叫喊，“你干吗要这样做？”然后我向她冲过去。

她没有回答，而是盯着下面以掩饰她的激动；几秒钟后她便用一种老练的语调说话，平静地把自己的内心掩饰起来。

“我正要去找丈夫，现在还没见到他。”她说，“我刚来这儿不久。”她带着一种优越感对自己的行为不再说任何理由，好像要继续往前走。我请她到一间安静的房间里去，以便我和她说说心里话，可她拒绝。不过旁边的餐厅此时空荡荡的，我就带她走

---

[1] 大运河：意大利威尼斯的主要水道。

了进去并把门关上。我不知道如何开口解释，或如何结束，只是非常简短零碎地对她说那个婚姻不是真的。

“不是真的?”她茫然若失地问。

“对，”我说，“你会发现我讲的都是真话。”

即使这时她也不相信我的意思。“不是他妻子?”她叫道，“不可能。那我又是什么呢?”

我又讲了一些详细情况，尽可能重申我那样做的理由；可天知道，要让我比她觉得多一点理由是多么困难的事。

她一旦真的彻底明白过来，情感就突然发生变化，悲痛万分。待平静一些后她对他和我都产生了反感。

“干吗要这样来欺骗我?”她问，痛苦中带着傲气，我以前可没想到一个如此温顺的人竟能这样，“你以为什么事可以证明那种欺骗行为合理吗?唉，你给我设下了怎样一个陷阱啊!”

我低声说:“你的生命似乎需要那样做。”可她不听我说。她坐在一把椅子里，蒙住脸，这时父亲进来了。“哈，你们在这里!”他说，“我没能见到你。卡罗琳!”

“爸爸，你也参与了那个好心的奇怪行为吗?”

“参与什么?”他问。

她便把一切和盘托出，使父亲才第一次知道了事实真相，明白我为了缓解她的病情曾向他试探过的办法真实施了。我不断保证我的动机是好的，可毫无用处。片刻后卡罗琳站起身突然离开房间，父亲跟在她后面，留下我一人在那儿沉思。

我一心要立即找到查尔斯，没有注意他们去了哪里。侍者们告诉我弗斯特先生刚出来抽烟，其中一个过去找他，我跟在后面；但我们刚走几步他就从我身后走出了旅店。我以为他会大吃一惊，可他看见我时并不这样，而是显现出另一种在某种程度上让我感到惊慌的表情来。我也许显露出了这种表情，但我极力保持镇定，一有可能时就告诉他她来了。他只低声说“是的”。

“你知道，查尔斯?”我问。

"刚听说的。"他说。

"哦，查尔斯，"我继续说，"你直到现在也不完善与她的婚姻，我恐怕——这使我们陷入了严重的处境。你为什么不回我们的信呢?"

"我本来是要回的，可在此事上我不知道如何称呼她——也不知如何称呼你。她怎么啦?"

"她与我父亲一起走了，"我说，"既气愤你又蔑视我。"

他一言不语，我建议跟上他们，指着我认为他们的小船开走的方向。我们乘的小船是双人操纵的，所以我们不久就看见他俩的身影在前面，而他们不可能注意到我们，因为我们的船上有"遮篷"，而他们的没有。他们一下冲进了"加迪罗·雷尔"那边的一条狭窄水道，我们也划到那些泥泞的墙壁之间时，看见他俩正走出船踏上"维亚22·马左"尽头附近上岸的台阶。我们到达同一地点时他们正沿维亚往上一边走着，一边商量。查尔斯走下船，站在较低的台阶上观察他们。我观察着他。他似乎陷入了沉思。

"你不去和她说说?"我最后问。

他同意了，朝前走去。但他仍没有急于赶上他们，而是透过一扇凸出的窗户，观察那父女俩若有所思地进行的谈话。最后他回头看我，我指着前面，他顺从地走过去，和他们面对面地相遇了。卡罗琳的脸一下子红起来，傲然地向他点头，接着转身用力挽住父亲的胳膊，没等他作出判断就把他带走了。他们消失在一条通往大运河建筑背面的小巷中。

弗斯特先生慢慢走回来，当他来到我身边时，我意识到自己的处境变得多么鲜明，以致几乎可以听见我心脏的跳动。第三者的地位显露出来——这是我们两个人最没想到的。她拒绝了他，他完全可以提出和我结婚了。

我们一起回到船上。他似乎全神贯注地想着，直到我们转入大运河，这时他打破沉默。"她在餐厅里对你说的话太狠了，"他

说，“我认为她并不太应该那样说你，你以前把她照料得那么好。”

“哦，不过我觉得她是有理由的，”我回答，“我在那儿才告诉了她所发生的事，她以前根本不知道。”

“她很有尊严——非常突出，”他嘟哝道，“你更是如此。”

“可你怎么知道我们之间发生的情况，”我问。于是他说一切他都看见并听到了。原来那个餐厅是从内侧用折叠门隔开的，我们从外面进去时他一直坐在内侧，把我们的话听得清清楚楚。

“可是，亲爱的艾丽西娅，”他继续说，“你向她道歉时所怀有的那种感情给我留下了最深刻的印象。你知道吗，在现在的情况下我可以把你视为我的未婚妻了？”我一直期待着这一点，然而此时我并无准备。我结结巴巴地说这时别谈论这事。

“为什么不？”他说，“你知道我们此时此地就可以结婚吗？她已把你和我都抛弃了。”

“不行，”我坚决地说，“事实上你并没有充分请求她做你妻子——重新合法地举行婚礼；在没有这样做以前我就接受你会犯下大罪的。”

我没注意船夫要把我们划向哪里。我想他告诉了他们去何处，我没听到；我绝望中也懒得理会船怎么开，后来发现它把我们带着沿大运河而上，转入“格里曼尼大厦”附近的一个边道，在一座大教堂附近的一些台阶边停下。

“我们在哪儿？”我问。

“在弗拉雷教堂。”他回答，“我们可以在这儿结婚。不管怎样，咱们进去吧，待平静后再决定怎么办。”

我们进去时我发现无论这是否是一个举行婚礼的地方，它都是令人沮丧的。威尼斯人最常说的词就是“腐朽”，而从某种意义上说这儿更加明显。整个大建筑本身好像要隐入并不够坚实的地里。布满蜘蛛网的裂缝在墙壁上呈之字形，类似的蜘蛛网也布满了窗格玻璃。走廊里弥漫着难闻的气味。我和他在里面转了一

会儿，沉默不语，局促不安，只听他偶尔草草解释一下那些纪念碑和其他的东西；我几乎害怕他会突然拿出一份结婚证来，便向南面十字形耳堂的一扇通往圣器室的门走去。

我从圣器室向顶端小小的圣坛看去。那儿只有一个人影，她正跪在贝利尼① 画的那幅美丽的绘画前面。尽管画美丽但她似乎并没注意。她在哭泣和祈祷，好像心都碎了。她就是我妹妹卡罗琳。我向查尔斯招手，他来到我旁边，和我一起从门口看过去。

“去和她说话。”我说，“她会原谅你的。”

我轻轻地把他推出门口，回到十字形耳堂，沿中殿来到西门。在这儿我见到父亲，并和他说话。他愤怒地回答我，说他先在大运河旁的一家膳宿旅店找到舒适的住处后，就回里瓦·德格利·斯亚沃里那边的旅店找我，但我不在。他此时等待着卡罗琳，要陪她回膳宿旅店，她已要求在那儿尽量别管她，直到她重新恢复平静为止。

我对他说再谈论过去的事没用，毫无疑问是我错了，而补救的办法在于今后让他们结婚。在这一点上他很赞同我，听我说弗斯特先生此刻就与卡罗琳在圣器室里面，他便同意我的建议——我们别打扰他们，一起回膳宿旅店去等候他俩，他也为我在那儿订了一个房间。我们就这样做了，上楼来到他为我选的房间，这儿可以俯瞰大运河，我靠在窗口观察着将运送查尔斯和我妹妹的那只小船的到来。

没多久他们就来了。他们一绕过我右面的转弯处我就从其阳伞的颜色上认出了。他们必然是肩并肩的，但根本没有谈话，我觉得她脸色发红，而他却显得苍白。当他们被划到我们住处的台阶旁时他把她扶上来。我以为她会拒绝他的帮助，但没有。一会儿后我听见她经过我房间，我想知道他们会面的结果，看见划船

① 贝利尼（1429～1507）：意大利著名画家。

并没把他带走，便走下楼去。他正转身离开门口，但不是转向河水，显然打算从那条通往“维亚22·马左”的巷道回去。

“她原谅你了吗?”我问。

“我还没有请求她。”他说。

“不过你一定要那样做。”我告诉他。

他暂停下来，然后说：“艾丽西娅，让咱们互相理解吧。你是要彻底告诉我，假如你妹妹愿意做我妻子你就绝对让她，不再考虑我对你提出的建议?”

“我确实让你那样。”我说，“你属于她——此外我能做什么呢?”

“对，是那样；这纯粹是个荣誉问题。”他回答，“那么很好，我要承诺的是荣誉而不是爱情。我会坦然地向她提出这个问题，如果她答应我们就结婚。但不在这儿，要在你们英国的家里。”

“什么时候?”我问。

“我会陪她回国，”他回答，“就在她回去后一周内吧。拖延对我也没什么好处。但结果怎样我是不负责的。”

“你什么意思?”我说。他没回答，走了，我回到自己房间。

第九章　她目睹结局

4月20日晚上10点半，米兰[①]

我们就这样踏上了回国的旅程。我无疑是多余的，便尽可能地独自待在一边。在旅店吃过饭，我一个人走了出去，不管什么礼节不礼节，因我无法待在里面。我悠闲地沿着“维亚·阿勒山德罗·曼左尼”走去，直到看见宏伟的“加勒里那·维托罗·埃马

① 米兰：意大利北部城市。

鲁尔"，然后我走到那高高的玻璃拱廊下面，一直来到中央的八边形建筑；这儿有不少椅子，我在其中一把椅子上坐下。对于那些来来往往散步的人们我已习以为常，不久便注意到卡罗琳和查尔斯也坐在对面的椅子上。自从我和他谈过话后这是我第一次看见他俩这么亲近地在一起。没多久她也发现了我，把眼睛转向一边；接着，显然在一阵冲动之下，忽然站起身朝我走来。我们在威尼斯见过面后还没说过话呢。

"艾丽西娅，"她说，在我旁边坐下，"查尔斯让我原谅你，我确实原谅你了。"

我紧紧握住她的手，两眼含泪，说："你也原谅他吗？"

"对。"她腼腆地说。

"结果怎样？"我问。

"我们一回家就结婚。"

这几乎就是我们整个的谈话，之后她同我一起回去，查尔斯稍微错后一点，不过她时时回头看他，好像担心他会追上我们。"荣誉而不是爱情"似乎回响在我耳旁。事情就是这样的。卡罗琳再次快乐起来。

4月25日

我们已回到家里——查尔斯和我们一起。现在事情默默地发展着，的确十分迅速，它们似乎进展得出奇地轻松，我有时还觉得压抑。查尔斯待在附近的镇上，他只等着结婚证了，一得到它后他就会来这儿，平平静静地与她结婚，然后把她带走。他脸上所表露出的是顺从而非满意，不过对于这个紧要的问题他并没和我再说一个字，也没有对定下的计划越雷池一点。他们将来也许会幸福的，我希望如此。可是我无法摆脱自己的忧伤。

5月6日

婚礼前夕。卡罗琳安静而幸福，虽然并非无忧无虑。不过也

没有什么让她焦虑的事。我希望也能这样说他。他来去像个幽灵，而似乎谁也没注意到他这种离奇的举止。

我不得不留下来参加婚礼，但我如不在会让他少感到一点不安，我想。然而，我这样找理由也许不对：父亲只是说查尔斯和卡罗琳同别的人一样可以获得幸福。唔，明天一切都会解决了。

5月7日

他们结婚了，我们刚从教堂回来。查尔斯今天早上脸色如此苍白，父亲问他是否病了。他说："没有，只是有点头痛。"然后我们便去了教堂。

没有任何障碍，他们终于办完婚事。

下午4点

他们这时本应该已出发了，可却莫名其妙地拖延着。查尔斯半小时前出去，现在还没回来。卡罗琳在门厅里等着，我非常担心他们会错过火车。我想这件区区小事无关紧要，可心里却满怀担忧……

9月14日

四个月过去了，只有四个月！仿佛已过了几年。难道只是在十七周前我曾记下他们结婚的事实吗？相比之下我现在已成了一个老女人！

在那个永远难忘的一天我们等呀等，可查尔斯始终没回来。6点钟，当可怜的小卡罗琳怀着无法形容的焦虑回到她房间时，一个在浸水草地① 干活的男人来到我家找我父亲。他们在书房里见面，然后父亲按铃叫我。我走下楼，接着便听说了致命的消息。查尔斯不存在了。当时那个船工去把浸水草地里的一个堰闸关上时，忽然看见下面的池边上有一顶帽子，在漩涡中直打转；

① 浸水草地：因周期性水淹而保持肥沃的草地。

他再往池里看时发现底部有个奇怪的东西。他明白了是怎么回事，把闸放下去让水平静下来，然后便清楚地看见尸体。当时报纸对此作了详细报道，这里就不必写了。查尔斯被带回家，但他已死了。

我们都替卡罗琳担忧，她太痛苦了；可是说来奇怪，她所遭受的只是一种深深的悲哀，哭过后就会好受一些。经过调查得知，查尔斯时而要穿过草地去给住在对面山上的一个老头一点钱，那人曾是一名卑微的山水画家，后来双目失明；人们推测查尔斯当天也为了同样目的去了那儿，以便向老人告别。得知这一情况后，验尸陪审团发现他是因不幸致死，而每个人至今也认为他是穿过堰坝去救济那个老人时被淹死的，只有一人例外：她不相信任何意外事件。我最初听到这个消息时无比震惊，心想他竟然在最后一刻选择去办那样一件事真是奇怪，而且要亲自去，当时时间并不多，任何礼物都可轻易交给别人送去。我再一思考，便确信了他那样结束生命也像在附近教堂举行婚礼一样，是当天计划中的一部分。他在大运河上曾作出了令我永远难忘的保证，而这正是他整个计划的一部分。他当时说："那么很好，我要承诺的是荣誉而不是爱情。如果她答应我们就结婚。"

我不知为何要在这特殊的时刻记下此事，只是我想到要这样做——以便在一定程度上使我断断续续的日记中讲述的妹妹和查尔斯的爱情故事完整一些。她在痛苦中逆来顺受地生活着，也许会经受住这个打击的；而我——不过，永远别管我好啦。

第十章　很久以后她作了补充

五年以后

我偶然见到这份日记，翻阅它时被吸引住了，它所记录的那

段生活在我眼里比现在的生活更加光彩热情。我必须补充一下，使过去的这段记录有一个完整的结局。妹妹卡罗琳被长期追求后，一年前接受了西奥菲勒斯·海曼的爱——就是那个曾经腼腆、帮助我促成那桩假婚姻的年轻传教士，如今他已完全被任命为附近教区的副牧师。他为自己曾扮演的角色忏悔，最终得到了爱。现在我们都为对妹妹犯下的罪过作了补偿，希望她再不会被欺骗了。

待用的晚餐

第一章

五十年前10月里的一个黄昏，这个自耕农正站在“埃弗拉德老爷”家的草坪上；无论谁一眼发现了他，都会说他是出于好奇在那儿闲荡的。因为他面前那座庄园主宅第的大窗户板和窗帘都没关上，里面点着的五盏灯，把屋子照得通亮，几乎可以看到每个角落。显然，谁也不会想到黄昏以后这片草地上还会有人。

从外面如此一眼望去的这个房间里有两个人，他们坐在那儿吃着甜点，桌布已经按照旧的方式拿开了。水果都是当地的，有苹果、梨子、各种坚果以及其他可以想到的庄园里出产的夏季果实。桌上放着烈性啤酒和朗姆酒①，但只有很少的葡萄酒。另外，即使就当时而言，这间餐室的家具也较简朴，表示这是一个小乡绅土气的家庭，他既没多少财富又没多少野心——过去属于为数不少的阶层，不过现在他们大多已被一个个地主取而代之了。

坐着的其中一人是个戴白色薄纱的小姐，她有些不耐烦地听着对方说话——那是一个脸色红润的长者，即便纯粹的陌生人都

① 朗姆酒：用甘蔗或糖蜜等酿制的一种甜酒。

可断定他是小姐的父亲。外面看的人毫无走开的迹象，事情明显不像最初看起来那么简单。事实上这个高大的农民绝非偶然站在那儿窥视的，他事先便站在一棵树旁；这样即使有人从园门外的路上走过或是绕过草坪来到门口，他也不太会注意到这儿有人，尽管园门很近，园子也比放牧驯马的围场大不了多少。西边的天空仍有一点光微微照亮了男人的一面侧脸，在后面那棵树干的衬托下可见他那令人赞美的身材；也可见这座庄园主宅第的正面，它虽然似乎不大，但却用石头筑得相当牢固，有直棂和楣窗，富有伊丽莎白时代的风格——就英国的乡居而言它是无可超越的。

草坪虽然无人照管，但仍然像滚木球场一样平整——它一度可能真是用作这样的球场。蜡光照耀着窗前的草叶，甚至越过它们照到了这个农民的脸上。

在这间餐室里，可见其中一人心里有着与外面的农民相同的意图。年轻小姐显然心不在焉，想看外面这个身影，正如外面的游荡者一心注意着屋里的情况一样——不，可以说她完全清楚他站在那儿。她感到不耐烦，脚暗暗踏着地毯，不只一次起身要离开桌子。但这一举动被父亲阻止，他将手搁在她肩上，随意地把她按到椅里坐下，直至他把话说完。她回答得极其简单，微笑着勉强对他的看法表示同意。两个直棂间的一扇小铁窗开着，所以外面偶尔能听见他们的对话。

“至于管道——我怎么能把它们安上？管子是不贵，可花钱请人挖沟会把我们弄垮的。还有那些门，它们应该安装在石柱上，不然就保持不到收获结束。”乡绅带着浓重的本地口音，因此像他庄园里的农夫们一样说“drains”①。

屋外的景色越来越暗，青年男子的身影似乎融入了树干里。小星星出现在大星星之间，小星星之间又可见到一些星云；树林已悄无声息，假如还有什么声音，那便是草坪北边树林下的小瀑

① 管道：意指他不是说通常的pipes。

布发出来的。

姑娘终于站了起来，得以离开。“我有点事要办，爸。”她说，“一时不会回屋的。”

“好吧。”他回答，“那我就不着急了。”她走后他把门关上，再把酒瓶收到一起，坐进椅里。

这个女人离开客厅的窗口三分钟后，便经过一扇墙中的门来到正面门门口。穿过草地，她远远避开餐室的窗户，但那里的光足以照到她身上，尽管她罩着黑头巾，仍显露出刚才在餐室里穿的那件轻薄服饰的一些衣边。她用一根细绳将头巾紧紧拉着挡住脸，使自己看起来小得像个婴孩，甚至更加可爱了。

她毫不犹豫地拂开草丛来到男青年隐藏的树下。她一走近他就被他搂在怀里。这次见面和拥抱不是正式的，就更无热情可言，整个过程显得他们经常这样似的，对于这一举动并无意识。他搂着她时她转过身，与他一道面对着窗口；他们站在那儿一言不语，她的头后部靠着他的肩膀。两人一时好像都在想着各自的心事。

“你让我等了好久，亲爱的克里斯廷。”他最后说，“我特别想和你说话，不然就不会等下去了。这么晚了怎么才吃晚饭?”

“爸出去了一整天，6点钟我们才吃晚饭。我知道让你久等了，可是尼古拉斯，如果不想冒险，有时我也没办法呀。我那可怜的父亲非要我听他把话说完不可，自从我兄弟走后再没别人听他说话了，今晚他特别让我觉得乏味，老说他那些话题——什么排水啦，佃农啦，村民啦的。我得把爸带到伦敦去，老待在这儿他会变得非常狭隘的。”

“你对那一切怎么说?”

“唔，我当然站在佃农们一边。”接下来这对青年停了片刻。

“你让那个人爱你觉得后悔吗?”

“啊不，尼古拉斯……你今晚为什么特别想见我?”

“随着时间过去，我知道你后悔了，任何事情如果看不到变

化都会僵死，所以你对自己的乡村情郎也没有新鲜感啦！只需想想看，自从你刚过十六岁我们私下就有了感情，现在已过去近三年了。"

"是呀，是很长时间了。"

"而我还是一个没有教养的粗鲁小子，从没见过伦敦，对社会根本不了解。"

"不是没有教养，亲爱的尼古拉斯。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是从未出过门，没有社会经验。"她微笑着说，"瞧，我是叹息过，但并非因为我后悔做你的情人。我有时觉得遗憾的是我们的计划没有完全实现，我和你约会只是其中一部分。你说过，尼古拉斯，如果我答应发誓守信，你就愿意出去旅行，看看各国的人民和城市，还要带上一位老师，要读书和研究艺术，同时研究人与礼貌；要两年之后才回来，那时我会发现父亲决不会不乐意让你做女婿的。你说你之所以在出发前希望得到我的许诺，就是因为你远离我后心里会更平静一些，会有一个更充分的认识；而如果你爱我却没得到我答应，那样离开我会难过的，会因焦虑而发怒。我明白这是非常合情合理的，因此最后庄严地向你发了誓。可是你并没有出去看世界，而老待在这儿来看我。"

"你不希望我来看你吗？"

"希望，不……不是那样的。是我最近为自己不在你面前时的行为感到恐惧。我身边就有一个情人，我们既能接触又可看见，而我却没有告诉父亲，这似乎是相当恶劣的。而假如你不在我身边，我的行为就不会显得那么不忠。现实的人不会那样看待一个人。你将会是我的一个美梦，我愿怎么做都行，并不会受到良心的谴责。我会满怀希望地等着你回来，有充分的资格大胆地向我父亲提出让你娶我。瞧，我真是坦白得太彻底了，我知道。"

可他却陷入忧郁之中。"我确实像你说的那样计划过。"他回答，"我确实打算一得到你的许诺就离开。然而，亲爱的克里斯廷，有两三件事我当时并没有预料到。我并不知道与你分别会有

多么痛苦，也不知道我那个吝啬的叔叔——老天爷原谅我这样叫他！——会为此断然拒绝拿钱给我。带上一个最好的家庭教师出去旅行是要花很多钱的。你不明白那种费用有多大！"

"但我说过我会给你弄到钱。"

"啊，瞧，"他说，"你真触到了我的痛处。说实话，亲爱的，我宁愿活上一百年都是个粗人，也不愿拿你的钱。"

"可为什么？男人们不是经常用娶到的女人的钱吗？"

"不错，但那是以后的事。眼前没一个男人愿意动你的钱，在这种情况下我那样做会觉得非常卑鄙。所以我要向你求婚。然而不——总的说来我现在不会向你求婚。"

"哈！我愿意提供费用，而你却不让我！钱是我自己的：是我已故爷爷给的，根本不是父亲的。"

他勉强笑了笑，握住她的手。"我不能离开你还有其他原因。"他补充道，"我叔叔农场的活咋办？这个教区有六百英亩，下一个教区有五百英亩。得经常从一个农场到另一个农场，而他不可能同时在两个地方呀。如果不是因为其他的事，这一点还是可以克服的。另外，亲爱的，即使得到你的许诺，我也感到有点不安，担心有人会把你从我身边夺走。"

"啊，你先前本该想到的。那样我也就不会白白承诺了。"

"我是本该想到的。"他严肃地回答，"可就是没想到。坦率地说这是我的错。唉，假如你再多承诺一点点，我也许至少可以克服那个困难！但是我不会求你的。你不明白你在我心中仍然有多重要，如果你明白就不会说得那么冷冰冰的了。不管你有啥财产我都不想听，我喜欢的是你。要是你在世上一分钱也没有，让我为你挣钱才好呢！"

"我并不完全希望那样。"她嘟哝道。

"我可希望，因为这会使我有意来求婚的事比现在容易得多。虽然我是专门来求婚的，但听过你坦白的话后我确实不想再提它了。"

"废话，尼克①。好啦，告诉我，你干吗生这么大的气?"

"那你看看这个，亲爱的克里斯廷。"他说，从胸前的衣袋里取出一张纸打开，可以看见底部有个图章晃来晃去的。

"是啥?"她问，把纸侧向一边，让窗前的光照着它，"我只能看见一些黑体字——啊，有我们的名字！这肯定不是一张结婚证吧?"

"正是。"

她哆嗦起来："啊，尼克！你怎么能这样呢——也不事先告诉我！"

"我干吗会想到必须告诉你呢？你过去并不像现在这样'坦率'呀。两年多来我们一直是对方的全部，我原想提出咱们秘密结婚，然后我马上离开你。我本来会把旅行包带到教堂，结完婚后你独自回家。我不可能像我们最初计划的那样充满阳光地出去冒险，而应该一开始就对计划有一个大概轮廓；只有绝对地拥有你，我出去闯荡才会精神抖擞，满怀得意——这将是我极大的收获，别的什么都无法使我办到。可我现在不敢请求你——既然你已如此坦率。"

她没有回答。对于他出去冒险的事，这么久以来她一直没当回事，仅仅看作是一个模糊的梦而已；但他所拿出的文件使这一冒险具有了意想不到的实在意义，以致她确实有点害怕了。"我——可不知道这事!"她说。

"也许不知道。唉，我的小姐，你对我厌烦啦!"

"不，尼克。"她回答，稍微靠得更近一点，"我没有。真的，我以名誉保证，我没有，尼克。"

"不过是一个耕地的农民，我应该被这样叫吧。"他继续道，没有理会她，"而你——哦，一个——我不会说一个最古老家庭的女儿，这是可笑的，所有的家庭都属于同一时代——我会说是

① 尼克：尼古拉斯的昵称。

这儿一个历史最悠久的家庭，它的名声就代表了这个地方。”

“对不起，那又有多大关系！可怜的哥呀——不过我不想说了……唉。”稍停片刻后她调皮地嘀咕道：“如果我照你想的去办，你当然就不会觉得不安。你会让我牢牢地落入你的圈套，让我跑不了！”

“正是这样！”他满怀热情地说，“这是一个圈套——你也感觉到了，可虽然你将无法离开我，但你特别希望那样做！唉，假如我两年前向你求婚你会立即答应的，可那时我想我是在等比我优越的你求婚呢！”

“瞧你生气了，把我纯粹开的玩笑当真。你甚至还不了解我！为了表明你并没有错看我，我真的提议去教堂把婚结了。明天上午我会嫁给你的，亲爱的尼古拉斯。”

“啊，克里斯廷！我担心是我促使你这样做的，所以我不能——”

“不，不，不！”她急忙回答，语调中显示出她已鼓起了勇气，不会退缩，“趁我有心情的时候娶我吧。结婚证是用于哪个教堂的？”

“这个我还没有看——唉，当然是我们这里的教堂。嘿，怎么能用它呢！我们不敢在这儿结婚呀。”

“敢的。”她说，“如果你去那儿，咱们就会结婚。”

“如果我去那儿！”

他们很快说好，他次日早上差十分钟8点到教堂门口等她，他们一举行完婚礼结为夫妻，尼古拉斯就出发开始自己拖延了很久的“教育旅行”；她决定把足够的钱带到教堂，作为他旅行的费用。然后她就从他身边溜走，顺着来的路回屋里去了，而尼古拉斯则转身回家。

第二章

他不是从门口离开这里，而是纵身跃过栅栏，向着树林下的河边走去。此时他独自向前，第一次显示出自己并非完全不值得她爱的表情来。他穿着高出膝盖的长筒靴，没有绕道从一座桥上跨过弗罗姆——即前面提到的小河——而是直接来到发出低沉咆哮的地点，此刻只有这声音才表明了小河的存在。他很快站在发出咆哮的瀑布边，走进瀑布顶部；他对脚下的每一寸河床了如指掌，所以涉水过去时对每一步都很有把握，即使树阴将这儿遮得相当阴暗，一旦失足便会掉入下面的水池里。不久他来到这片地的边缘，继续直接穿过这冲积而成的山谷，其主要的溪流有许多小溪和支流，以前是很难过去的，现在冬天也难以通过。有时他会从一根不比手宽的木板上越过一条深沟，有时又要费力地穿过一片针草，在这儿向右或向左走几步他都有可能陷进沼泽里。终于他走过了这片水地到达另一边坚实的地上，并来到后面高地上的他的家——这是一座普通农舍，从它的背面传来隐约的呼吸声、打嗝声、鼻息声、马笼头的咔哒声，以及其他一座农舍所常见的特有的声音。

当尼古拉斯·朗在这房子上面的一间屋里收拾旅行包时，克里斯廷·埃弗拉德小姐便坐在“弗罗姆－埃弗拉德庄园主宅第”自己的屋里，面色苍白而木然地盯着蜡烛。

“我应该——我现在必须了！”她低声自语，“如果我并没有打算一做到底就不应该开始！我想这事存在于我们的家族中吧。”她是暗指一个情人不知道的事实：一个姑妈也有些像他们现在这样曾秘密结婚。几分钟后她便写了一张字条：

亲爱的比兰德先生：

你明天早上8点在教堂见我方便吗？我指定这个较早的时间，因为它对我更适合一些。如果你来，会看见我在圣坛上。只需让送信人告诉我方便或不方便即可。

克里斯廷·埃弗拉德

10.13

她让人立即将字条给教区长送去，自己在房子的一扇小边门旁等候着，直到她听见佣人沿小路返回的脚步声，然后走过去在通道里见到他。教区长为此给她写了一行字，说他乐意去见她。

次日早上下着浓雾，到处湿淋淋的，这对于两个情人的计划非常有利。那时弗罗姆-埃弗拉德宅第尚未改建和扩大，那条公共小路紧靠着墙下；有扇门直接由一间旧客厅——即被称为的南客厅——对着这条通往村子的小路。克里斯廷即从这儿出来，沿着小路走了不远后来到一片种植园里的一条宽些的路，由此可秘密进入教堂。她甚至避开教堂墓地的门，走到一个地点，这里矮墙外的草地上升成一个土墩，使她得以爬上墙顶跳到里面。她穿过湿湿的墓地，绕着溜到门口。他已在那儿，手里拿着旅行包。他有些吃惊地吻她，好像以为她会在最后一刻放弃似的。

虽然克里斯廷没有放弃，但她也表现得并无多大热情，不过是已产生的冲动推着她向前而已。他们一起沿走廊走过去，在这个时候和这样的天气，那些旧铅条窗的深绿色玻璃只透入淡淡的光线。他们静静地站在圣坛围栏旁，可见克里斯廷的裙子随着她的每一心跳颤动着。

不久砾石路上传来急促的脚步声，比兰德先生从前门过来了。他是一个文静的单身汉，对克里斯廷彬彬有礼，最初并没认出尼古拉斯是附近的一个农民（他住在邻近的教区），向她走过去时并未对她异常的请求显出任何吃惊。但事实上他是吃惊的——如今许多乡下年轻女子都对教堂的装饰和举行的节日深感

兴趣，但在以前她们并不懂得。

“早上好。”他说，接着更加机械地对尼古拉斯重复着同样的话。

“早上好。”她认真地回答，“比兰德先生，我请你来见我——是我们，我想——是有重要理由的。希望你为我们证婚。”

教区长惊得目瞪口呆，直盯住他们两个而非其中一个，一时间既不动一下又不回答。

“啊！”他终于说道。

“我们已充分准备好了。”

“我根本没想到——”

“这事一直很保密。”她平静地说。

“你们的证人在哪里？”

“在外面草地上，先生。等一下我可以叫他们。”尼古拉斯说。

“哦——我明白——尼古拉斯·朗先生。”比兰德先生说，之后又转向克里斯廷问道：“你父亲知道这事不？”

“我有必要回答这个问题吗，比兰德先生？”

“恐怕是——非常必要。”

克里斯廷开始显得担忧起来。

“结婚证在哪里？”教区长问，“因为从没见过任何结婚预告。”

尼古拉斯拿出结婚证，比兰德先生看着，这样过了几分钟——或至少他显得如此，最后克里斯廷不耐烦地说：“我们已充分准备好了，比兰德先生。你继续进行好吗？朗先生今天还得赶很远的路。”

“你呢？”

“不，我不走。”

比兰德先生表现出坚定的样子。“这事有些问题。”他说，“没有你父亲在场我不能为你们证婚。”

“可你有权拒绝我们吗？”尼古拉斯插话道，“我认为我们可以要求你满足我们的请求。”

“不，你们不可以！难道埃弗拉德小姐成年了？我想没有。我认为她还差几个月才成年。嗯，埃弗拉德小姐？”

“我必须要回答？”

“当然。不管怎样你必须写下来。同时我拒绝为你们举行婚礼。让我恳请你们两个年轻人决不要这样草率，即使去某个陌生的教堂举行婚礼，你们不会被发现。婚姻的悲剧——”

“悲剧？”

“不错。这个悲剧充满了危险和灾难，最终会有一个演员丧命。如我所说，我不愿一开始就成为这个婚姻悲剧的当事人，因为你们如此草率；我感到不得不让你的父亲当心，克里斯廷小姐。好好想一下吧，我求你了！记住这句谚语：‘草率结婚后悔多。’”

教区长的反对几乎使克里斯廷对他大发雷霆。尼古拉斯恳求着，但怎么也无法让固执的教区长改变主意。她坐下思考，一会儿后勇敢地面对着比兰德先生。

“我明白我们的婚礼今天早上是不能举行了。”她说，“你如能帮我一下，我就答应你决不草率行事。请别对我父亲提一个字这儿发生的事情。”

“我同意——如果你们不私奔的话。”

她看着尼古拉斯，尼古拉斯看着她。“你希望我私奔吗，尼克？”她问。

“不。”他说。

于是大家说定后便分别离开教堂，尼古拉斯待到最后关门。他回去时拿着那个装得好好的、现在再也带不出去的旅行包，这时两个在草地上修补水桶的男人走近树篱，好像他们一直警觉着似的。

“你说过获需（或许）要我们做沙（啥）吧，先生？”

"好啦——别费心了。"他穿过树篱时回答，"我毕竟不需要你们。"

第三章

在不远处的一个庄园住着一对奇特而纯朴的夫妻，他们最近有幸得到一个将继承家业的儿子。洗礼仪式事先通知后已在本周举行，接着是宴请教区居民。克里斯廷的父亲是主人的同代人与同类人之一，已被邀请驾车过去帮着招待，而克里斯廷则理所当然地要陪他同去。

他们到达阿瑟霍尔——这是宅邸的名字——发现这个通常平静的角落变得活跃起来。客厅本身是房子最重要的部分，餐桌即摆在其中，它那不错的屋顶露出本头，其柱子、檩条和椽子均由橡本建成，使头上显现出一片褐色的灌木。这儿各种年龄的佃农们与老婆和子女坐在一起，而主人的朋友和邻居的儿女则帮着佣人们招待客人。克里斯廷也在里面帮忙。

她正用双手把一个盘子伸向另一个装有烤大米布丁① 的褐色大盘，一个男佣正从中舀出一大匙，这时有个声音从她肩后传来："让我替你拿着盘吧。"

克里斯廷转过身，认出说话的人是主人的侄子贝尔斯唐，一个从伦敦来的小伙子，她已遇到过他两三次了。

她便让他帮一下，从那时起他们都一直帮着招待客人，来来往往，而他只要一经过她就微笑一下表示相识。待干完活后，他即由简短的打招呼转入谈话。显然他被她的美貌吸引住了。

贝尔斯唐是一个自信的青年，并不特别英俊，皮肤还没有尼

① 大米布丁：常常掺加牛奶与糖作餐后甜点。

古拉斯的白皙。他为引起她注意脸微微发红，虽然这种发红一点不表示他紧张——他随之表现出的神态奇怪地让人觉得是气红了一样，即使他笑的时候也难以不让人产生那种想象。

末秋的阳光透过窗格玻璃照到村里德高望重的长者头上和肩上，照到中年人身上，照到年轻人身上，照到在那个文明的角落里演出完或即将演出悲剧、悲喜剧的男女身上；从本质上说，他们与那些在更中心的舞台上所扮演的悲剧喜剧一样伟大，引得世人注目。其中一人是尼古拉斯·朗的表姐，她与丈夫和孩子们坐在一起。

为了让自己尽可能与本地的气氛融合在一起，贝尔斯唐先生向同伴谈说着眼前的情景——“看见这些天真的农民如此开心，真使人感到愉快。”他说。

“哦，贝尔斯唐先生！”克里斯廷叫道，“别对‘简单’一词太肯定了！你几乎想不到他们所看见和思考的东西！他们的思想和感情并不比我们的简单。”

她的话很激烈，若不是因为自己与尼古拉斯的关系她几乎是不会这样的。从此以后那种意识便让她感到无名的沮丧。然而男青年还在追着她说下去。

“我很高兴听到你这样说。”他热情地回答，“我刚才只是想让自己与你有一样的心情。事实上我对帕提亚人、米提亚人和美索不达米亚[①] 的居民——的确，几乎任何人——的了解都胜过对英国农民的了解。我的职业是旅行与探索，而不是研究英国农民。”

旅行。他所讲的关于自己的事与她催促情人去走的路真是巧合极了，因此克里斯廷听到贝尔斯唐的自述便产生了一些兴趣。他也许能告诉她什么对尼古拉斯有用的事，假如他们要实现自己

---

① 帕提亚：亚洲西部古国；米提亚：伊朗高原西北部一奴隶制国家；美索不达米亚：西南亚一地区。

的梦。客厅的一扇通往植物园的门打开了，她不知怎地走了出去，一边与贝尔斯唐先生谈着这个话题，最后她觉得自己总的说来是喜欢这青年的。这个林园是他叔叔的，他就以一种主人的神气带着她散步，穿行于米迦勒节紫菀① 和菊花之中，经过一扇门来到一果园。温室开着，他走进去为她摘了一串葡萄。

"你太胆大了！它们是你叔叔的呀。"

"唔，他不会介意——我在这儿做啥都行。他是一个粗鲁的老朽，对吧？"

她正想着她的尼克，感到与眼前刚认识的朋友相比，那个青年农民本身还是一个非常聪明出色的小伙子；但她此时发现，在一些小事上他让自己感到很协调融洽，因而对尼古拉斯倒有了一种异样的感觉。尼古拉斯是月光下或一千英里外理想的化身，与这个新装扮过的男人相比，他是女人梦中一个远更浪漫的对象。然而在午后的阳光下，在一大群人当中，贝尔斯唐先生却是一个相当不错的伴侣。

他们重新走进客厅时，贝尔斯唐请她跟着自己爬上厚墙里的一个螺旋形楼梯，来到一个通道和走廊，从这里可以看到下面的情景。人们已结束了宴席，刚被施过洗礼的婴儿已向大家展示，他们听过主人讲完几句话后便向外面的草地走出去，尼古拉斯的表姐一家也在其中。在他们排列着出去的当儿，只听传来一个声音——"喂！瞧，吉姆②，你在哪里？"是贝尔斯唐的叔叔在叫。小伙子便下楼去了，克里斯廷悠闲地跟在后面。

"你来帮一下好吗？"这个乡绅继续说，"带客人出去跳跳他们会跳的舞？我累得要死，想和埃弗拉德先生说几句话再来——嗨，对吧，埃弗拉德？没有让他们跳起来前他们不好意思，只要跳起来了他们就活跃了。"

---

① 米迦勒节紫菀：米迦勒节在9月29日，英国的四大结账日之一；紫菀，一种植物，因在米迦勒节前后开花，故名。

② 吉姆：贝尔斯唐的昵称。

“啊，是那样。”埃弗拉德老爷说。

于是大家跟着来到草坪上。原来詹姆斯·贝尔斯唐也像任何佃农一样不好意思，或者说不愿意带头跳舞。来赴宴的人只有本教区居民，不过现在教区以外的邻居也漫步着来跳舞。

“他们要跳‘速耕’。”贝尔斯唐气喘吁吁地走上来说，“我想那一定是某种乡村舞吧？瞧，埃弗拉德小姐，可怜可怜我吧。他们要我先跳起来，可我真的对‘速耕’舞与刚出生的婴儿一样不懂！你去带一个村民跳好吗？——只要让他们跳起来就行了，我叔叔说。比如你去请那个帅小伙——我不知道他的名字，但我敢说你是知道的——然后我再请一个奶场工人的女儿跟着跳起来。”

克里斯廷朝所指的方向看去，脸色一下变了，虽然在暗处没人注意。“唔，是的——我认识他。”她冷静地说，“他住在不远——叫尼古拉斯·朗先生。”

“太好了——那么你可以轻易让他做你的舞伴先跳起来。这下我得找我的舞伴啦。”

“我——我想和你先跳，贝尔斯唐先生。”她有些惶恐地说。“因为，你知道，”她急切地解释道，“我会跳这个舞，你却不会，我可以教你；而我知道尼古拉斯·朗是会跳的，那样就有两对舞伴会跳了——至少必须这样。”

贝尔斯唐感到满意，脸上露出他气愤或高兴时的那种红晕——她这样随便提出的事儿他却几乎一直不敢要求。于是他请尼古拉斯带上奶场工人的女儿，自己领着克里斯廷站好，尼古拉斯也随即领着舞伴走上来。尼克的骨子里并不那么热情积极，当他的目光与克里斯廷的碰在一起时，露出一丝活跃的光来，这才表示他明白她在这儿。这时提琴手们开始拉起来了，他们是有名的“梅尔斯托克”① 提琴手，假如不加限制的话，他们便会不动声色地从日落拉到天亮。舞伴们旋转着身姿，在跳舞的过程中尼

① 梅尔斯托克：原文 Mellstock，待考。

古拉斯曾抓住克里斯廷的手，她以为他会轻轻捏一下，然而他没有。

克里斯廷极其困难地领着舞伴穿过迷宫，她太任性了；当他们终于到达迷宫的末端时，她累得喘不过气来。她停下休息、看着尼克和他的女舞伴。虽然她最近几个月对他已断然冷淡，但现在又开始钦佩他了。毕竟谁也不如他会跳这些舞，或者把这类事做得如此好。他与奶场工人的女儿的舞姿极大地赢得了她的欢心，因此当“速耕”结束时她设法去和他说话。

“尼克，下一曲和我跳吧。”

他说“行”，马上当众正式请她跳舞，殷勤地举一下帽子。她显得有点迟疑——他很明白——让他领着狂跳起来，随后很多人一人舞池也跟着飞快地跳起来。那个老爷说得真对——只需让他们开始跳起来就行了。

“跳什么?”尼古拉斯低声问。

她转向乐队。“蜜月。”她说。

于是他们踏着上个世纪那一舞曲欢快的节拍，其热情无与伦比。他们彼此了解，动作配合得十分协调，就像一台机器的两个互相作用的部件配合得那么好。克里斯廷兴奋之中回想到了过去——大约两年前那段无忧无虑、充满激情的日子——那时她与尼克只是一对初恋的情人。那时她忘记了让人烦恼的事，忘记了前面的社会的激浪，而现在它们已开始使她的处境失去了光彩。但就尼古拉斯而言，他从没有过停止爱她，任何个人的焦虑都没有使他感到自己对克里斯廷的爱慕之情包含了陈腐平淡或无利可图的东西。

“别跳得太疯狂了，尼克。”她小声说，“我个人是没意见的，不过他们会注意到我们。你怎么到这儿来了?”

“我听说你坐车过来了，因此专门赶来。”

“什么——你走路来的?”

“对。如果等弄到叔叔的一匹马就太迟啦。”

“五英里到这里五英里回去——步行十英里——仅仅为了跳舞!”

“和你跳舞。你怎么想到跳‘蜜月’那玩意儿?”

“啊!我看见你就想到它了,因为如果你对那个结婚证的事没有犯傻,把它办成在一个远处的教堂举行①,咱们不就会真正度蜜月了吗?”

“咱们再试试?”

“不　　我不知道。我好好想一下。”

村民们称赞他们优美娴熟的舞技,他们自己也觉察到了;但这对舞伴至少有一点不知道——伴随着这种称赞的又有什么。

“对他们的舞跳得这样优美感到吃惊的人,应该知道其他人的想法。”一个船夫对旁边的人说,“那时他们就不会这样吃惊了。”

船夫的同伴便向他打听是怎么回事。

“哦——实际上我并不太相信——但据说他们已是夫妻了。对,是的——差不多天没亮就去教堂把事情办啦。不过小心,这事别对人提一个字——如果我到处散布而又没有那回事,一个冬天的活我都会干不成了。”

跳舞结束后她又加入到自己那些同伴当中。她父亲和贝尔斯唐的叔叔已从屋里走出来,正在后面抽烟。不久她发现父亲站在自己身边。

“克里斯廷,别和尼古拉斯那小子跳得太多——我的意思只是为了谨慎一些,人们会觉得奇怪,因为他是咱们邻近的一个农民。如果他是个普通的青年,我也不会向你提起这事;可是他与众不同,所以你应该小心些。”

“不错,爸。”克里斯廷说。

可她又意识到自己是在欺骗他,因此觉得沮丧。“毕竟说

① 即结婚证上规定了举行婚礼的地点。

来，”她心想，“他是埃森弗德的一个青年男子，英俊，能干；而我是邻近教区的一个青年女子，经常与他有交往。依照自然法则，难道我嫁给他不是世上最正常的事吗？难道那个认为这种结合是错误的习俗不是荒唐可笑吗？”

可以断定，克里斯廷之所以极力进行心胸开阔的争辩，正好证明了她缺乏强烈的感情，因为这种感情在初期本身就很丰富充实，既不需要争辩又不需要任何论证去维护它。

她与父亲在黑暗中一起坐车回家时，沉思默想起来。她想到尼古拉斯在草地上跳得那么累之后还不得不走很远的路回去。埃弗拉德先生打着盹儿，这时醒来，突然说道：“确实，我有事要对你提一下——真的，克里斯！① 你大概知道是什么吧？”

她表示不明白，不知道是否父亲发现了她的什么秘密。

“唔，根据他的话你是明白的。不过让我告诉你。也许你注意到那个青年詹姆斯·贝尔斯唐把我带到草地下面去了吧？——不管你是否注意到，我们一起走了好一阵子。他告诉我他想向你求爱，我自然说得看你自己，他回答说你非常愿意，你给了他特别的鼓励——专门让他做你的舞伴表示你喜欢他——嗯？‘那样的话，’我说，‘那就去赢得她吧——和她把事情谈好——我没有任何意见。’那个可怜的小子太感激了，总之我们就把事情说到那里。他明天来求婚。”

她现在才明白詹姆斯·贝尔斯唐把她的鼓励当做是什么了，为此她感到惊慌。“他完全误解了我。”她说。“我根本没想到这样的事。”

“什么，你不想嫁给他？”

“说真的，我不能！”

“克里斯，”埃弗拉德先生强调地说，“我是最希望你能嫁给那个小伙子的。他是个非常聪明的人，生活条件也相当不错。他

① 克里斯：克里斯廷的昵称。

已走遍了温带地区，不过他说一旦结婚后他就不再到处旅行，而是一直待在家里。你嫁给他再安全不过了。"

"不错。"她回答，"他是一个相当合意的伴侣，我的生活条件也会很好的，也许与他在一起极为安全。"

"那就别三心二意啦，一心嫁给他吧。"

她是凭着自己的良心和理解说这番话的，而不是为了让父亲高兴。作为一个善于思考的女人，她认为这会是一个明智的婚姻。在大事上尼古拉斯与她性格最接近，但在小事上贝尔斯唐似乎与她要亲近得多，而生活是由小事构成的。

在尼古拉斯·朗看来天空一片黑暗，尽管她看见他与那个奶场工人的女儿跳舞时对他显示过半小时的热情。许多伟大的激情、运动和信念——个人的和国家的——在它们衰退时都会暂时突然焕发光彩，这种光彩与最初的不相上下；之后它们便迅速熄灭。也许那个舞使克里斯廷对他的爱最后闪耀了一下。它好像因其直接的用意，而耗尽了她以后所有的热情，因此留下来的便只有冷漠了。

尼古拉斯对于结婚证的事当然是做了一件大傻事！

第四章

有一件事又使得克里斯廷对尼古拉斯的感情越来越淡化——两天后她在阔叶柳中与他有过约会。沿弗罗姆河两岸长着灌木和其他植物，而这些阔叶柳便是其延伸的部分，只可从弗罗姆-埃弗拉德庄园到达，除非由瀑布或别处涉水过河。离岸边不远有一丛黄杨，里面横卧着一根树干，他们曾一两次在此约会，虽然这儿绝非安全。她现在正坐在这里等他。

溪水的哗哗声使人听不到任何脚步声，她还没意识到他正走

近，抬头已看见他从瀑布顶部涉水过来。

正午的阳光和使人相形见绌的阴影，总会赶走她对尼古拉斯的爱所包含的浪漫成分。再者，新出现的某种事情又困扰着她；如果她曾后悔对他表现出一些柔情——也许并非表现得很明显——那么现在她也后悔自己那样做了。然而在他们的内心深处两人都感到彼此很相配，全然是一个完美整体的两个部分，而他们的爱也是纯洁的。但在此时表面的东西鲜艳夺目，将内在的东西掩盖起来。或许她心中的后悔从脸上表现出来。

他一言不发地向她走来，水从他的靴子旁流过。他两手握住她的一只手，仔细盯着她的眼睛。

“认真想过了吗?”

“什么?”

“咱们是否再试一下；你记得跳舞时说过会想的吧?”

“哦，我都给忘记了!”

“我们试那一次你完全很遗憾!”他责备地说。

“我对这事并没有对那些谣言感到遗憾。”她说。

“啊！谣言?”

“他们说我们已经结婚了。”

“谁说?”

“我也说不准，只是听有人在那样耳语。我想是村里某人告诉了一个佣人吧。这人说在那个下着浓雾的不幸的早晨，他正经过教堂院子，听见圣坛上有声音，便尽量透过暗淡的窗户往里看，发现你、我和比兰德先生，等等；但想到自己的猜测会引起危险，就匆匆地走了。于是这个谣言便传开。然后你的姑妈也——”

“老天爷！——她说什么了?”

“她听到传言后得意地说：‘啊，说得很对。我看见那个结婚证了。但结果如何还不知道呢。’”

“看见结婚证了？怎么——”

“我想是你的衣服挂在什么地方时，她偶然看见的。”

这一情况，加上那个不利的“得意”一词，使尼古拉斯被羞辱得脸发红。他知道自己姑妈天生就爱那样吹嘘；但比这吹嘘更糟糕的是这一事实：克里斯廷第一次屈尊地表明她意识到这种婚姻会使他的亲戚感到得意——他在世上惟一的两个亲戚。

“这么说，你甚至认为做我的妻子都感到遗憾，更不用说真正是了。”他放开她的双手无力地耷拉着。

“不完全如此，亲爱的尼克。但我感到为难和恼怒的是，在我鼓起勇气真诚地去教堂结婚的时候，你却把事情搞得一团糟——结果这也不是那也不是。我不知熟人们怎么想，让我如何去面对他们呢？”

“亲爱的克里斯廷，就让咱们把糟糕的事情纠正过来吧。我离开几天另外办一张结婚证，那时你就可以嫁给我了。”

一想到这她就畏缩起来。“我无法再次鼓起勇气呀。”她说，“肯定不行！另外，我已答应了比兰德先生。有了那些传言后我怎么能继续见你呢？别人肯定会注意我们了。”

“那就别见我。”

“恐怕眼下不行。总之——”

“什么？”

“我太难过了。”

尼古拉斯分析着这些想法，并非感到很鼓舞人心的。的确他有可能分析得不对，本来应该坚持让她把谣言变成事实。另外一个不幸，是他急冲冲地赶到她这里来，穿过荆棘和石南、河水和杂草，蓬头垢面，十分粗野；与此刻美好的时光相比，他那副模样真是不行。

“你怪我了——你为自己的行为后悔——你后悔曾经……曾经向我承认的事！”

“不，尼古拉斯，我并不后悔。”她轻轻地回答，但很坚定，“不过我认为你不应该没先问我就办了那张结婚证；我还认为，

你应该事先知道如果你继续像现在这样下去，不努力改善生活，结果会怎样。那么无论发生什么我都能承受，因为社会的衰败并非是个人的衰败或甚至是个人的耻辱。但正如一位新起的明智诗人所说——今天上午我一直在读他的诗：

> 这个世界及其习俗也有一定价值：
> 当它们反对之时，坚持一点
> 是为简单之举。最好等待看看。

你一得到我的允诺，尼克，就应该离开——对——去出名，然后回来娶我。那就是我做少女时对于情人所怀有的美梦。”

“也许我还能够那样！你真的宁愿为了家庭的原因与我分开，也不为了感情冒险见我吗？啊，你的心变得多么冷漠！假如我是一个王子，而你是一个女奶儿，我就会面对世界站在你身边了！”

她摇摇头：“哈——你不明白社会是什么——你不明白。”

“或许不。我在贝尔斯唐先生家的洗礼宴会上看见的那个大约二十八岁的陌生绅士是谁？”

“哦——那是他的侄子詹姆斯。他那样的年龄就见了太多的世面。他是一个大旅行家，你知道。”

“的确。”

“实际上还是一个探险家。他非常有趣。”

“毫无疑问。”

她的话并没有让尼古拉斯感到嫉妒吃惊。他很了解她，看出她一点不爱贝尔斯唐。不过他问贝尔斯唐是否将继续这样的探险。

“如果他安了家就不啦。不然他会的，我想。”

“或许我也能成为一个大探险家，如果我去试一下的话。”

“你能行的，我肯定。”

他们分开坐着而不是坐在一起，各自茫然地看着远处的东

西，不把对方放在眼里。秋天这个忧愁的下午就这样过去，而瀑布则讽刺地发出声响，述说着这对愁苦的人不可避免的事。这次的见面与他们初次在这儿约会的情景已截然不同。

这个角落景色十分美丽，但现在也显得极为普通乏味了。他们的情绪给周围的景物投上了一种颜色，它几乎比具体的颜色更不可见——当生活只成为思想时，人的情绪就一定会这样。虽然尼古拉斯同样深爱着美丽的克里斯廷，但不幸的是他也有自己的情绪，他们之间的分歧还没有结束。

她刚一走进屋在工作台① 旁坐下来父亲就来到了客厅。

她把报纸递给他，他一言不发地接过去，走到炉前的地毯上站住，突然又把报纸丢到地板上。

“克里斯廷，这个可怕的传言是什么意思？我正要去看登记就听说了。”

她看着他，什么也没说。

“你与——尼古拉斯·朗结婚了？”

“没有，爸。”

“没有？在我知道了那些事实后你还说没有？”

“对。”

“可是——你写给教区长的字条——你们去教堂的事怎么说？”

她简单地解释说他们没结成婚。

“哼！那么这就是那个跳舞的意思了？老——这事让我——可以问这事有多久了吗？”

“什么事？”

“什么，真是呀！干吗要让他做你的情郎。现在听我说，结果好一切均好。从今天起，小姐，从此刻起，他对于你什么也不是了。你不要见他。立即与他一刀两断！我只希望他的家人留在

① 工作台：指可放置针线用品的小桌。

我农场上——他们也应该走的，不然我就会知道原因了。不过，你得马上给他写封信讲明此事。”

“我怎么能与他一刀两断呢？”

“干吗不能？你必须这样，我的好小姐！”

“啊，虽然我没有实际嫁给他，但已庄严发誓待他回国后做他妻子。如果我不履行诺言，那可就发了一个天大的伪誓。再说，没有哪个女人会专门同一个男人去教堂为婚礼举行宗教仪式，以后又拒绝嫁给他，如果他这期间并没犯什么错误的话。”

克里斯廷的声音里带着深深的罪过感，她因此似乎更清楚地意识到其各个方面，而这是她以前所没有想到的。因为她说完话后便跪倒在父亲面前，双手蒙住脸说：“请，请原谅我吧，爸！我怎么能背着你去那样做呢！我不知道，我不知道！”

当抬起头来时，她发现父亲心烦意乱，在屋里走来走去。“你差点毁了自己，毁了我，毁了我们大家！”他说，“你差不多和你哥哥一样糟糕。天哪！”

“也许是那样——不错——也许是那样！”

“我竟然会养出这样冒失的孩子来！”

“事情是很糟糕，不过尼古拉斯——”

“他是个无赖！”

“他不是无赖！”她叫道，一下转过身，“如果你说到这个，他与你或我，或任何与我们同姓的人，或这个国家的任何贵族一样值得尊敬！只是——只是——”她无法这样继续争论下去。“现在，爸，听着！”她哭泣道，“如果你讥笑我，我今天就到他的农场去，明天就和他结婚。我会这样做的！”

“我并没讥笑你！”

“我和你一样不希望显得不合礼节。”

她走开了。十五分钟后她又回来时，以为屋子里没人，但父亲仍然站在那儿，显然根本没有离开。但他的态度已彻底变了。他对于眼前的情况似乎采取了一种听天由命、与刚才迥然不同的

看法。"克里斯廷，这报上有一段暗示秘密婚礼的文章，假如不是指的你们我才该死。瞧，既然这事要发生，我会承受的，不再抱怨。所有人都有烦恼，这就是我的一个烦恼。哦，我要说的是——我觉得你必须把企图嫁给尼古拉斯·朗的事做到底。你得守信！谣言会成为一个丑闻——如果你不——这就是我的想法。我已极力去看这事最光明的一面。尼古拉斯·朗那小子比他同类的人都强，很不错的。他也不穷——至少他叔叔不穷。我相信那个老混蛋有一天会把我也买下的。不过就我看到的，你得做一个农民的老婆。你既然铺好了床就得躺下①。谋事在父母，成事在忘恩负义的孩子②。"

克里斯廷简直不知道对此作何理解。"他很愿意等，我也一样。我们可以等两三年，那时他会可敬得和——"

"你必须嫁给他，而且越快越好，如果这事从根本上说得办的话……不过我确实希望你能嫁给詹姆斯·贝尔斯唐，真的！可是不行。"

"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也希望那样。"她轻轻地回答。父亲的克制使她不再违抗，而是愿意与他讲道理。

"是吗？"他吃惊地说。

"我明白照世俗的观念，我与尼古拉斯先生的行为会被看作是一个错误。"

"唔——我很高兴听见这话——我死后你会看得更明白的，我估计你等不了多久啦。"

她深深地后悔起来，万分痛苦地吻他。"别说了！"她叫道，"告诉我怎么办吧？"

"如果你让我待一两个小时我会想想。驾车到市场上去吧，然后再回来——马车就在门口——我要好好想想。等你回来时再

① 指自作自受的意思。

② 有"谋事在人，成事在天"之说。

吃饭。"

几分钟后她穿好衣服，马车把她载上了那座将村子和宅邸与集镇隔开的小山。

第五章

十五分钟后她便到了"大街"，因为没有什么重要的事办，她就来到马具制作商的店子买了一个需要的狗项圈。

这天碰巧是逢场日，尼古拉斯推迟了他与她在"阔叶柳"的约会，现在下午快过去了却赶紧跑来赴约。由于时间已晚，所以他跑得十分匆忙，仍然像上次他从草地上赶到她身边那样一身弄得湿淋淋的，看起来非常粗野——这种情况以前很难发生。当她从店子的门口穿过道路时，店主弯着腰把她护送到马车旁，尼古拉斯正好站在那个车棚旁边，与车主谈着话。周围有很多人，那些近旁的则停下看着她经过；10月强烈的阳光仍静静地照在他们身上，越过他们的帽檐，射进其纽孔当中。她听见人群里传来轻微的话："尼古拉斯·朗夫人。"

这一突如其来的话——语调中明显带着讽刺——使她大吃一惊，不知所措。尼古拉斯这时更近了，尽管背对着太阳但他还是没注意到她。由于父亲说的那番话，她为他出现在那儿让她尴尬觉得气愤。因此她不把他放在眼里，也许是目空一切；她在马车上坐好时，对他的到来脸上清楚地表现出恼怒的样子。她没有看一眼他那期待的眼神，而是断然掉开了头。

一会儿她又后悔自己那样对待他，可是他已经走了。

回到家里她发现梳妆桌上有一张父亲留的字条，语言简短：

我已考虑过，想法一样。你必须嫁给他。他可以马上离

开家，照计划的出去旅行。我已经写信对他讲了这个意思。我不想吃东西，晚饭别等我。

尼古拉斯对克里斯廷所受到的羞辱视而不见，这就是他的不对了，虽然他不知道整个的原因。他最近预见到这种事是可能的。

“我活该。”他骑着马小跑回家时想到，“这真可笑——我让她成为这个样子真是可恶。她的牺牲太大了——太残酷了!”然而，尽管他为她着想，但每次他对自己说“她为我感到丢脸!”就气得脸红。

来到俯瞰弗罗姆－埃弗拉德庄园的山脊上他遇见一个驾着两轮马车的邻居，一个牲畜商贩，他们拉住缰绳交换了几句话。商贩的一番谈话对尼古拉斯而言颇有意味。

“我曾去拜访过埃弗拉德老爷，”商贩说，“可他听见了什么不好的消息，给弄得很糟糕，不能见我。”

尼古拉斯一边继续骑着马从弗罗姆－埃弗拉德庄园向埃森弗德农场走去，一边沉思。一到那儿他就有了让他吃惊的新的事情思考，因为老爷的字条送来了。最初他无法相信其中的意思，然后他才看得远一些，理解了信的语调，看出写字条的人在文字背后所带有的轻蔑态度，明白了这是一封走投无路的男人写来的信。克里斯廷是对抗着、侮辱着扑向他的，他被接受是由于他太让人鄙视了。

可是他对她和她的家人多么尊敬啊!现在尼古拉斯想起了一个农民朋友几年前说过的话，当时朋友看见他眼睛直盯住克里斯廷路过，把她当做天使一般：“最好你被一点小火温暖一下，而不是被一团大火烧毁。把你的心投到那儿不会有好结果的。”他走到草地上坐下，问了自己四个问题：

1. 她怎么能作为他妻子——即使他离开——生活在她的熟人身边，而不会因为他们的鄙视受到伤害呢?

2. 难道这不又会致使克里斯廷和她的家人完全疏远起来，最终痛苦的仍然是她？

3. 这种隔阂一定会消除她对他的感情吧？

4. 假定她父亲将他们作为殖民者送到美国去，这种流放的生活难道不会对她那高尚的教养造成最坏的影响？

总之，无论他们一起做什么对她都残酷，而他的死便会是一种安慰。的确，如果她像那天所表现的为他感到羞耻的话，从某种方面说现在对她或许是一种安慰。假如他死了，她与他的这一小小插曲就会像梦一般消失。

埃弗拉德先生本质上是个心地善良的人，但要真正接受他愤怒时提出的要求是不可能的。显然那是在他听到那些话最初感到痛苦时迫不及待提出来的。至少他可以离开永远不再麻烦她。他出去旅行、学习，两年后再回来，正如他们当初乐观地计划的那样；可他今天看见了她已失去信心，所以再指望那条路是愚蠢的。出去旅行，暂时消失，几年里没有音信，这是一个远更独立的行为，也会使她毫无约束。也许这样他就可以与多才多艺的贝尔斯唐匹敌了，他已听到不少关于他旅行的事。

他就在那儿一直坐着，浓雾从河里升起来，像羊毛一样将他笼罩——先是他的脚和膝，然后是胳膊和身躯，最后把他的头部也淹没了。他作出决定后又回到家里。即使一死，他也要独立，要给克里斯廷自由。到异国它乡去是惟一的办法。第一步要把自己的决定告诉叔叔。

两天后几乎在黄昏的同一时刻，尼古拉斯来到草地上同一地点。但现在没有浓雾了，一阵强烈的秋风已刮走平静的金色的白天和有薄雾的夜晚；他正满怀意志地往相反方向走去。他上次来到这片草地时还是弗罗姆山谷的一个农民，四十八小时后他已完全与这里一刀两断，好像他从来就不属于它。过去这山谷里一切与他有关的东西此时都被他手中的旅行箱隔断了。

他准备离开时曾无意中愚蠢地隐隐希望她会与自己联系，从

而以女人某种温柔的方式使他们不致那么疏远。可是她一点表示都没有，很明显她最近的情绪已经确定下来，这证明了他要给她自由的欲望有着多么可靠的根据。

他走进“阔叶柳”，暗中来到那座房屋园子的门口，把一张字条塞进去，告诉她自己走了，解释说真正的原因在于他意识到她越来越觉得他是一个累赘和耻辱。至于他要去哪里，何时回来，他却只字未提。

他一路来到公路上，往东北方向走了几英里，仍然进行着忧愁的推断，问自己干吗还要回来。黎明时站在俯瞰肖兹弗德－弗罗姆地区的山上，等待一辆大约此时沿路过来的驶往曼彻斯特和伦敦去的长途汽车。

第六章

在上述事情发生后大约过去了十五年，一位在各个遥远国家生活并见过许多城市的男人，来到了罗伊镇，那是旧时西方的收税路旁的一个村子，这儿离弗罗姆－埃弗拉德庄园不足五英里。他在“公鹿头”投宿，此为这儿一家孤零零的客栈。他不过中年而已，但却可见头发已开始发白，面容也已失去色彩和线条，仿佛他长期日晒雨淋、身处异常环境或疾病缠身。他似乎对周围的情况视而不见，因为面对此情此景他陷入了沉思。的确，这位尼古拉斯·朗此时一到达这里后就产生了往日的希望和担忧——这个男人曾毫不在乎自己的名字是否被从那个地方取消。夜晚的光辉显示出令他渴望的景象，虽然他已学会像俗人们那样假装显得满不在乎的样子，可是他并不能抹去自己心中的渴望。

像他这样的人选择到“公鹿头”而非前面四英里远的卡斯特桥客栈逗留，是有些异常的。在他离开前它还是一家生气勃勃的

老客栈、那些富有抱负的人、传令官和马车夫在来往于国内的途中，曾在这儿更换马匹；不过现在这房子千疮百孔，寒飕飕的，马厩的顶部脊柱前凸，老板患了哮喘，生意也没有了。

他是下午到达的，让马车回去后他正吃着便饭，这时带着满不在乎的神态向女招待提出一个问题。

“弗罗姆-埃弗拉德庄园的埃弗拉德老爷已去世一些年了吧，我想?”

她回答说“是”。

“他们家里还有人在那儿吗?”

“啊，没有，愿上帝保佑你，先生！他们几年前已把那里卖了——是埃弗拉德老爷的儿子干的——然后就走啦。我从没听说他们去了哪里。他们已彻底消失了。”

“也从没听说过那个小姐——老爷的女儿?”

“没有。你知道那都是我来这儿以前的事情。”

女招待离开屋子后，尼古拉斯把盘子推到一边，凝视着窗外。他来到弗罗姆山谷虽并非完全为了克里斯廷，不过她却是他去那儿的主要动机。既然他已离得如此近了，无论如何也要继续赶到那里，只是别再向人打听他有可能被错误告知的问题。那个根本的问题他没贸然提出来——埃弗拉德一家离开前她是否已结婚。他克制着没问，因为他可笑地担心着那充满希望的猜测无法成为现实。埃弗拉德一家已离开了他们的老家，这个不幸的消息已够他这一天受的了。

他从桌旁站起身，戴上帽子走出去，爬向那个将这片地方和他出生的山谷分开的高地。他第一眼见到的熟悉的特征便是远处天边的一个小地点——一丛位于山冈上的树林，它超越了一处更远的高地——小时候他曾认为人们可以站在那儿看见美国。他又来到这片高地更远的边缘。啊，瞧那山谷——呈现出一片绿灰色——仍然显得那么平静安宁，好像它没怎么和他分开过似的。假如克里斯廷已不在那儿，他干吗今晚还要停留在此注视着它

呢？他的叔叔和姑妈已离世，明天他足以去见见几个远亲。于是他不想再往前走了，回到客栈。

返回的路上他注意到一个女人的身影，她在他身后较远处走着；当她走得更近一些时他不禁吃了一惊。的确，尽管经过这么多年那副身躯已发生了变化，但那些基本的轮廓难道不是克里斯廷的吗？

就在一两天前，多愁善感的尼古拉斯一到达南安普敦① 就给克里斯廷写了封信，是试着寄到她老家的，只告诉她他打算这天下午到罗伊镇。可关于埃弗拉德一家已离开的消息使他不再指望听到有关她的情况了；而她却出现在这儿。

因此他们见面了——单独在一个池塘边开阔的高地上，就像这次见面是仔细安排好似的。

她一下撩起面纱。她仍然那么美丽，虽然岁月已使她不如当年；她更有点像个主妇——比过去质朴多了。或者只是因为他现在远没有过去质朴了——他成了一个饱经世故的男人——而质朴的感觉是相对而言的？她的面容有了很明显的变化，可以说引人注目吧？她的服饰端庄朴素，尽管以前是非常鲜艳明快的。岁月在这方面也投下了一丝阴影。

"我收到你的信了。"他们最初走近一时出现困窘之后，她说，"我想今天天气不错，我可以翻过这些小山走来。我刚去了客栈，他们说你出来了。我现在要回家去。"

他几乎没有听见她的话，虽然目不转睛地看着她。"克里斯廷，"他说，"一句话——你还是单身吗?"

"我——从某种意义上说是。"她回答，脸发红了。

这话具有一种魔力。过去和现在的这段时间结束了，冲动之下——这冲动他克制了十五年——他抓住她的双手并将它们拉到自己胸前。

① 南安普敦：英国英格兰南部港市。

她吃惊地往后退，好像他仅仅是一个熟人而已。“我不得不告诉你，”她喘着气说，“我已——结婚了。”

尼古拉斯玫瑰色的梦立即变成了灰色。

“你走后许多年我才结婚的。”她继续带着承认罪过的卑下的语调说。“啊，尼克，”她又责备地哭道，“你为什么离开得那样久呢?”

“你嫁给了谁?”

“贝尔斯唐先生。”

“我——应该想到是他。”他正要补充问“他死了吗?”但克制住了。她的服饰无疑表明她是个寡妇，并且她也说过自己是单身。

“我得赶紧回家。”她说，“我觉得，由于很多年前我犯下错误使我们分开，我现在应该对你主动些吧。”

“你这么说，还让我感到你过去的那种宽大态度。如果可以的话我和你一起走。你住在哪里，克里斯廷?”

“还是那座房子，不过条件已不同了。我租用了它的一部分，出租房屋的农夫觉得他用不了那么多房间，就让我选些屋子留着用。我现在已是个穷人，你知道，尼古拉斯，几乎没有一个朋友。我兄弟在得到弗罗姆－埃弗拉德庄园时就把它卖啦，买主把我们的家变成了农舍。直到我父亲去世前我和丈夫都与兄弟住在那个宅第里，所以我从没离开过那儿。”

她变穷了，还改了姓，这足以说明那个客栈的女招待为什么不知道她还生活在自己原来的家里。

天色越来越昏暗，他仍然与她一起走着。一个女人的头从他们前面的斜坡上出现，待她走得更近一些时，克里斯廷叫他回去。

“这就是住在我们房里的农夫的妻子。”她说，“不管什么时候我回去晚了，她都要出来接我。我如今不得不走路到各处去了。”

农夫的妻子见克里斯廷不是一个人，便停下来，这时尼古拉斯说：“亲爱的克里斯廷，如果你必须那样做，我却不必，而我能支配的财产你同样可以支配。人们说滚石不生苔，但它们有时也要沾上一些渣滓的①。我是那些采金地的先驱者之一，你知道，在那里赚到足够的财富供自己用。我还把钱存了下来。那时我本打算回家，可得知叔叔死了，我便改变了计划，到处旅行，做投机买卖，使财产又有了增加。瞧，在我们分别前我要问问——你还记得曾与我一起站在圣坛上吧？因此我说话并没有更多准备——我是应该如此的。在我们分别前我要问问：另一个人又会闯进来挡在我们中间吗？或者咱们完成曾经开始的结合好吗？”

她打着哆嗦，正如她许多年前同他站在教堂里的那一刻一样——他使她想到了当时的情景。“我现在不愿谈这个，亲爱的尼古拉斯。”她回答，“有更多的事需要首先谈谈和考虑——有更多的事需要解释，而如果现在就谈论那事会把这次见面搞糟的。”

“对，对，不过——”

“尼克，除了我最先给你的那个简短回答外，今晚就别再逼我说更多的了。我对你仍怀着昔日的感情，不然我就不会来找你。咱们现在到此为止吧。”

“很好，亲爱的。我什么时候再来见你呢？”

“我会写信确定时间。那时我要把自己的一切经历告诉你。”

他们就这样分了手，尼古拉斯感到他并没有白来。当她和同伴从视线中消失时，他回到了罗伊镇，在那个他小时就存在的被废弃的旧客栈里尽量让自己舒适愉快一些。这天晚上他比整整十五年来的任何时候都更惦念着让她在身边，仿佛在那么长的时间里他并没和她分离，而是与她经常交流。她那声音的语调已使他内心的一角被激动了，而这一角自从他最后一次听到她的语调后

① 英语里有句谚语：“滚石不生苔，转业不聚财。”

本已停滞不动。它们使他回想起那个他一度像望着女神一样望着的女人。她说她已嫁人，这使他有点吃惊，此时他不再完全像最初那样抬眼看她了。但他原谅她嫁给了贝尔斯唐——经过十五年后他还能指望什么呢？

那晚他在罗伊镇过夜，早上她即送来一张字条，更加强调地重复她头晚的话——她希望清楚地告诉他自己的处境，与他一起冷静地考虑她目前的状况。她问他愿意礼拜天下午去见她吗？那时她肯定单独一人。

“尼克，”她继续写道，“你成了一个怎样见多识广的世界公民！我原以为你仍然是过去那个青年农民；可是面对如此一个世界公民我真是感到敬畏。我看起来过时幼稚吗？啊，我曾经就觉得你是那样的！”

多么温柔有趣的话，它们又让他想到了过去那个克里斯廷。她说礼拜天下午，而现在才礼拜六早上。要是她说今天见面才好；她的形象一时再度复活，使他几乎冷却的感情突然变得热乎乎的。不管她对自己的处境作出怎样的解释——毫无疑问她的处境很不好——他都不会放弃她。她是埃弗拉德小姐还是贝尔斯唐夫人，又有何关系？她仍然是克里斯廷。

他一整天都没有走出客栈。他什么也不想看不想做，只等着即将到来的见面。于是他抽着烟，读上一个星期的本地报纸，老待在壁炉角里。晚上他感到再也在屋里待不下去了，加之已近满月，他便离开客栈，向着与昨天相同的方向走去，心里想着以前那个村子及其周围的情景，萦绕着笼罩在夜色下的她住的那座房子。

他手里拄着一根结实的棍子，用相对而言较短的时间翻过了那五英里的高地。自从上次走过这条路之后，尼古拉斯已见过许多陌生地方，踏过许多陌生道路；但此时他一路跋涉时，似乎奇迹般地变成了过去的他，毫无困难地找到了去村子的路。在往草地走下去时，条条小溪让他觉得有点迷惑，因为有些老步行桥已

被拆除。但他最终还是经过了那些较大的水道，向村子走去。他暂时避开她的住处，以免她碰见他，认为他不尊重约好的时间。

他找到墓地，首先查明了他离开时还活着的两个亲戚的坟墓。然后他看到了自己曾经很熟悉的居民的墓碑，直到他仿佛渐渐置身于弗罗姆－埃弗拉德庄园——他过去知道这里叫此名——所有长者当中。他在这儿时他们曾挨家挨户地住着，而如今却到了这儿。他们已集体搬了家。

可是他根本没见到贝尔斯唐先生的坟墓，尽管理应在这儿发现，因贝尔斯唐曾住在那座庄园主宅第。的确，尼古拉斯先生比什么都更迫切要发现那墓，想知道他已死了多久。借助教堂里微弱的灯光他看见有人在为礼拜天打扫卫生，于是走进去，尽量查看着四面墙，但就是没有克里斯廷丈夫的碑，连老爷的都有。

尼古拉斯上前询问打扫卫生的青年男子。“我怎么没看见已故贝尔斯唐先生的碑或墓呢?”

“哦没有，先生，你看不到的。”青年干巴巴地说。

“请问为什么?”

“他没埋在这里。就我们知道的，他并没被作为基督徒埋在任何地方。一句话，也许他根本就没被埋藏；也许他还活着。这事你可别对其他人讲。”

尼古拉斯顿时身子陷下去半截。“啊。”他回答。

“这么说你不知道此种奇怪的情况，先生?”

“我对这里一无所知——就近些年的情况而言。”

“贝尔斯唐先生是一个旅行者——一个探险者——那是他的职业，这你可能已听说过吧?”

“我记得。”尼古拉斯回忆起正是贝尔斯唐先生的这种爱好才使他也出去漫游各地。

“唉，他来这儿结婚时，与老婆和岳父一起生活着，说他再也不出去旅行了。可一段时间后他厌倦了这里平静的日子，也厌倦了她——对小姐而言他怎么也算不上是个好丈夫——他又产生

了到处游荡的老习惯——用她的钱。他走了，走到人们步行无法达到的地方，去了亚洲内地，再没有音讯。据说他被杀害了，但无人知道；那已是九年前的事情，理论上说他已经死了，如果还不能确定的话。他抛下的寡妇过得相当卑劣，丈夫和兄弟几乎没给她留下什么财产。”

尼古拉斯回到了“公鹿头”客栈，不再徘徊于她的住处。这就是她想作的解释。没有死，但失踪了。他如何能指望最初显现出来的美好的幸福前景不会沾上污点呢？她说过她是自由的，从法律上讲无疑如此。另外，从她的语气和举止上看，他觉得自己有理由断定她愿意冒险与他结合，因为她丈夫已不大可能在世。即使那个丈夫还活着，就其品性而论他也不可能回来。一个花她的钱自己出去冒险的男人，在经过了这么些年后不会一心要来扰乱她贫穷的生活的。

唉，前途并不像它先前所显现的那么晴朗。可是即便现在，他能放弃克里斯廷吗？

第七章

再过两个月这一年就快结束了，尼古拉斯·朗也在离弗罗姆－埃弗拉德庄园最近的地方租到一座宽大的房子。他是个有钱的男人，亲切和蔼，又是一个单身汉，所以引起邻居家的男人以及他们的老婆、女儿的极大兴趣。可他对此并不放在眼里，而是无论天气怎样每周一定要去两次弗罗姆－埃弗拉德庄园那个现今的农舍，它的一间边房已被留作克里斯廷的藏身处。

他们两人已共同考虑了眼前的处境，找过一位律师，权衡了各种可能性，已断然决定结婚。“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克里斯廷说，带着她某些昔日的大胆精神。

他们以毫无理由的坦率让自己的意图广为人知。不错，克里斯廷最初很不情愿公开这事，但尼古拉斯说他们在这方面大胆一些会有好处。对于朋友们而言，他认为她并非是寡妇的可能性极小，而现在向那个失踪的男人提出挑战，之后又没人应战，那么他们婚后人们会对她说的不愉快的话就会显得愚蠢可笑。为此，他们在西撒克斯① 的报纸上登了一段文字，宣布他们拟定于12月某日举行婚礼。

尼古拉斯定期沿山谷南边步行去看克里斯廷，这是他一生中最幸福的经历之一。只见黄黄的叶子飘落在他身边，左面是水分丰富的草地，而他所爱的女人就等候在这片景色后面，他因此看到未来的生活会相当宁静——就人的判断力而论，此种情景是可以预见到的。到了她那里，他便同她坐在她那边房的"客厅"里，那是她平常的起居室；这儿她早年遗留下来的惟一东西便是从这房子另一端拿来的一座旧钟，另有她的钢琴。在天没完全黑下来前他们总是站在那儿，手牵着手，从窗口望着平坦的草地那边挡住更远景色的那片阴暗的树丛。

"你希望仍然是这儿的女主人吗，亲爱的？"他有一次问。

"一点也不。"她说，"我有一间很好的屋子，有一个很好的火炉，有一位很好的朋友。再说，我是这座房子的女主人时，后来的日子并不快乐，他们把这个地方给我毁了。那是由于我不忠而受到的惩罚。尼克，你原谅我吗？你真的原谅我吗？"

12月23日是他们举行婚礼的前夕，这天随着一个个平凡的日子来临。尼古拉斯已安排好比平常晚一点去看她，留意让她为次日的婚礼以及搬到自己住处的事做好一切准备；他已开始照料起她的家务来，尽可能地减轻她的家庭负担。

他要赶来吃一顿较早的晚餐，她已安排好，为的是取代次日

① 西撒克斯：英国英格兰西南部一地区。

的喜宴[①]——以她目前的处境而论，举行这种喜宴是不可行的。天黑后大约过了一个小时，住在这所房子另一部分的农夫的老婆威克夫人走进克里斯廷的起居室，放下布。

“我要给火腿去皮，把黑香肠[②]加热。”她说，“所以假如现在开始做，在他来之前我得把所有时间都用上。”

“让我自己摆桌子。”克里斯廷说，一下站起来，“你去做吃的吧。”

“谢谢，夫人。也许这没关系，因为这是你最后一晚上不得不做这类事了。我过去就知道你这种生活不会长久的，你生来就是要过更好的日子。”

“这已拖得太久了，威克夫人。如果他没有找到我，这事会拖我一辈子的。”

“可他确实找到了你。”

“是的。我马上铺桌子。”

威克夫人回到厨房，克里斯廷便忙碌起来。她很喜欢亲手为尼古拉斯和自己准备餐桌。她以艺术家的美感调节着每一样东西，仿佛有半点差错都相当严重似的。最后她把两支蜡烛放置好，坐在烛光旁。

威克夫人又走进来看看效果。“干吗不再添一两支蜡烛呢，夫人？”她说，“那样更有生气一些。比如说四支吧。”

“很好。”克里斯廷说，便一共点燃了四支蜡烛。“说真的，”她补充道，打量着它们，“我早已习惯了在小地方上节约，所以它们看起来挺奢侈的。”

“哈，你不久住进他豪华的新房后，就是点四十支蜡烛你也觉得无所谓！他一到我就把晚餐端来吗，夫人？”

“不，等半小时吧。另外，威克夫人，你和贝兹在厨房里都

---

① 喜宴：在婚礼后或蜜月旅行出发前举行。

② 黑香肠：用血、板油等制成。

很忙，我知道；所以他敲门时别耽搁你们，我去给他开门。”

她又单独一人了，现在离尼古拉斯前来赴约还有一些时间，她便站在烛光旁，看着壁炉上镜子里的自己。她若有所思地拂起太阳穴上的一绺头发，露出一小块伤痕。这伤痕是有来历的。她以前的丈夫脾气很坏——他会突然发起怒来，这种暴躁的性格甚至使他本来友好的激动心情也像是在发怒一般——因此有一次他用戴着的戒指的斜面给她留下了那个伤痕。他声称整个事情是意外的，但她是一个女人，有自己的想法。

然后克里斯廷转身背对镜子，仔细看着桌子和蜡烛，它们在每一角发出亮光，仿佛是《福音书》四位作者① 的象征；她觉得它们显得太自负——太自信了。她抬头看着钟，它也挂在这屋里，因通道里没有足够的地方。现在快到7点了，她等着尼古拉斯7点半到。她喜欢在自己孤独的生活中有这个历史悠久的东西陪着：它嘀嗒嘀嗒的声音就是一种谈话。此刻它敲响了7点，敲完时什么东西微微擦响了一下。然后，钟忽然慢慢向前倾斜，砰的一声摔落到地上。

钟摔落的声音让农夫的老婆冲进了屋里。克里斯廷惊得几乎把鞋子都跳脱了。威克夫人问发生了什么事，但从眼前的情景便得到了答案。

“是怎么回事？”她说。

“我也说不准，是没固定牢吧，我想。天哪，我真遗憾！它是我亲爱的父亲大厅里的钟呀！恐怕它已给毁了。”

威克夫人帮着她把钟拿起来。它的玻璃当然已完全破碎，但只是看起来坏了，实际并不很严重。她们将钟暂时撑住，可它不能再走了。

克里斯廷不久便恢复了镇静，但她看出威克夫人显得阴郁的样子。“这有什么意味吗？”她问，“不吉利？”

---

① 《福音书》四位作者：即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

“这个迹象表明你们家里有暴死的情况发生。”

“别说啦。我不相信这种事情；朗先生来时别向他提起这事。他还没有进这个家呢，你知道。”

“哦，不，不会是指他的。”威克夫人沉思着说。

“也许是某个表兄弟远亲吧。”克里斯廷说，一方面极力安慰自己，另一方面千方百计地消除此事使她产生的恐惧。“唔——晚饭快做好了吧，威克夫人？”

“冉等一刻钟吧。”

威克夫人离开了房间，克里斯廷坐了下来。虽然离尼古拉斯答应来的时间还差十五分钟，但她已等得不耐烦了。以前她听惯了钟的嘀嗒嘀嗒声，现在变得死--般的沉寂，真让她难受。不过她并没有像原以为的等那么久，因这时传来了脚步声，然后是敲门声。

克里斯廷已来到门边准备打开。门口没有灯，不过屋外并不是特别暗。她看见一个男人的身影，欢喜得叫起来：“你提前来了，太好啦。”

“请原谅。我不是贝尔斯唐先生，只是一个使者，我把他的包和大衣带来了。他很快就会来的。”

听声音不是尼古拉斯的，并且带来的消息也奇怪。“我——我不明白。贝尔斯唐先生？”她轻轻问。

“对，夫人。一位绅士——我不认识——在卡斯特桥站让我把这些东西带到这里来，并让我捎话说贝尔斯唐先生已经到了那儿，晚点半小时，不过他晚上就会赶到这里的。”

她坐进一把椅子。那个使者将一口破旧的旅行小皮箱放在地板上，大衣放到椅子上，看着屋里摆好的餐桌，说：“夫人，如果你丈夫（我想是的）现在没有来让你失望了，我敢保证他很快就会到的。我看他是要留下修修面，觉得胡子很长了吧。他只说我可以转告你，就说他在爱尔兰听到了那个消息，本该早一些回来的，因为他不得不插手这件事。但是由于天气不好他乘的帆船

被耽搁了。他没说自己指的是啥消息。”

“啊，是的。”她结结巴巴地说。显然这个男人对她所打算的再婚的事一无所知。

她机械地起身给他一先令①，算是对他“晚安”的回答；之后他走了，脚步声逐渐消失在远处。现在剩下她一个人，她是多么的孤独。

克里斯廷仍然站在门厅中间——那个男人走后她一直这样——笼罩在隔壁房间那座已停止的钟的阴沉寂静里；最后她才醒悟过来，转向旅行皮箱和大衣，把它们拿到烛光前仔细打量。皮箱上面印着白色的词首大写字母“J. B.”，众所周知这就是她丈夫姓名的开头字母。

她检查一下大衣。在胸部口袋里有一个空酒瓶，她坚信自己认出了这就是他过去与她一起生活时，她曾装过许多次酒的那个瓶子。

她随意地转来转去，直到听见外面又传来脚步声，门上也再次响起敲门声。她没有去开门，而尼古拉斯——外面是他——以为她一心想着明天的事情，因此没有听见他，便轻轻把门打开，来到她房间的门口；这扇门没关，卡斯特桥的那个使者走时一直这样开着。

尼古拉斯非常高兴地招呼她，同时环顾这间屋子；它那些高高的蜡烛，红红的火焰，雪白的桌布，以及摆设得相当不错的桌子，让一个刚在黑暗里行走了一小时的男人觉得多么赏心悦目啊。

“终于——你就要做我的新娘了！”他叫喊道，双手抱住她。

她没有回应，浑身无力，又冷又沉；她的头往后仰着，他发现她已晕过去了。

这是正常的，他想。她有许多让人焦虑的小事要处理，又几

① 先令：1971年以前的英国货币单位。

乎没人帮她。他本该更好地为她分担一些事的。眼看这事就要办完，她过于兴奋了。尼古拉斯不止一次吻她失去知觉的面容，简直没想到是什么消息使她变成了这副样子。他不愿叫来威克夫人，就把克里斯廷抱到长椅上放下。她苏醒了过来。尼古拉斯俯下身对她耳语道："静静躺着，最亲爱的，别急；好好梦一梦咱们幸福的日子吧。只有我在这里。你不久会好起来的。"他握住她的手。

"不，不，不！"她瞪大眼睛说，"啊，怎么会这样呢？"

尼古拉斯显得惊慌迷惑，不过只是短暂的一会儿。随后她坐起来，渐渐地告诉了他那件令人震惊的事；他站在那儿呆若木鸡。

"啊——是这样吗？"他问。之后他变得很温和，说："他干吗这样残酷——要现在才回来呢？"

她一五一十地把丈夫让那个使者带来的解释重述了一遍，不过她说得十分机械，表明她对此事的真实性非常怀疑。在这样一个引人注目的时刻，他的到来很可能是他在故意搞突然袭击——他以前和她相处时就有过这种事。

"不过也许是真的——他可能现在已经变好了——不像过去那样啦。"她支吾着说，"是的，或许，尼古拉斯，他是一个变了样的人——我们希望他如此。我想自己不应该听信法律顾问的话，那么肯定地认为他死了！不管怎样，我又被粗暴地接回到了——正确的路上！"

尼古拉斯痛苦地叫道："啊，咱们真是两个非常非常诚实的大傻瓜！——要在报上登载我们的打算！咱们为啥不可以秘密结婚呢？走得远远的，那样即使他回来了也决不会知道你的情况。克里斯廷，他这样做是要……我不说啦。当然我们——现在可以跑掉。"

"不，不，不可以。"她急忙说。

"很好。不过这让人受不了！'当我寻找善良时邪恶来到我身

旁，当我等待光明时黑暗出现在眼前。’奥兹国① 里一个备受折磨的人曾说，而现在我也这样说了！……不知道他是否此时已差不多到了？”

她告诉他，她认为贝尔斯唐是从那条穿过田野的小路过来的，因他行走时用不着大衣，就让人先把它拿来了。

“这顿晚饭是为他准备的还是为我？”

“最初是为你。”

“现在要让他吃了？”

“对。”

“克里斯廷，你肯定他要来，还是你一直在炉火旁梦见的这事？”

她再次指着那个印着姓名开头字母“J. B.”的皮箱以及旁边的大衣。

“唔，再见——再见！那个十五年前没为我们举行婚礼的牧师该死！”

不必再详述他们分别的情形了。在有些场合，语言甚至还不如当事人心灵的交流有效。这样说就足够了——他们很快分手，尼古拉斯难过得要死，离开她的家回去了。

他究竟回来干吗？他在外面的时候并不像现在这样关心她。假如他再年轻一些也许会受诱惑到那片草地里去，而不是老待在它们的边缘。弗罗姆河就在下面，他知道河中有些僻静的水池可以轻易结束生命。可他到了这把年龄，已不再是为了爱情去结束生命的时候；另一种想法，也使他不再认真考虑要采取任何孤注一掷的行为。他对她的感情在很大程度上带有保护性，将来万一她遇到麻烦需要朋友帮助时，世上除了他就没别人了。于是他一直往前走下去。

① 奥兹国：美国作家L. 弗兰克·鲍姆（1856～1919）以此为虚构的背景，创作了一系列儿童读物。

与此同时克里斯廷也已开始听天由命了。她决心要继续一种与其身世和家庭相称的生活，因此便产生了英勇而高贵的精神。她叫来威克夫人，把认为必要的情况尽量向这位可敬的女人作了解释。威克夫人吃惊得不知如何回答，慢慢后退，嘴巴仍然张着，直到她退到门口时才干巴巴地说："这顿美餐呢，夫人？"

"当他回来时招待他。"

"当贝尔斯唐先生——好，夫人，我会的。"她仍目瞪口呆地站在那儿，仿佛无法接受这个吩咐。

"那就好，威克夫人。我对你的好意感激不尽。"之后克里斯廷又独自留在那儿，她哭泣起来。

她坐下等待着。那座已停止的钟再次让屋里寂寞得可怕，不过她现在已不在乎了。她精神紧张地倾听着一种脚步声，几乎无法移动一下。她觉得丈夫到这里所需要的正常时间一定已过，但她不相信，而是继续等下去。

威克夫人又走了进来："你还没有按铃要晚餐——"

"他还没到呢，威克夫人。如果你想睡觉了，把晚饭拿来放到桌上好啦。凉了也没关系的。别把门闩上。"

威克夫人照办，给炉火添加一些燃料，之后离开。克里斯廷很快就听见她回自己屋子休息去了。而她继续坐着，丈夫仍然迟迟未到。

有一两次她起身去给炉火添加燃料，但对于夜晚是怎么过去的却一点不知道。她的手表放在楼上，她也懒得上去看一下时间。她一直那么待在座位上；晚饭还摆在那儿，他仍然没回来。

最后她几乎要相信了他让人送来的那些东西一定只是个梦，因此她再次仔细查看和触摸它们。毫无疑问这些都是他的东西，而那个使者把它们先送来也是相当自然的事。她叹口气后又坐下。

不久她打起瞌睡来，待醒过来时发现四支蜡烛已在烛座里燃完了，炉火还发出一点微光。克里斯廷也懒得再点上蜡烛，只是

把炉火搅动一下，继续坐着。

很长一段时间后她听见房子另一端寝室的地板和楼梯发出吱嘎的声音，知道农夫一家人起床了。过了一会儿威克夫人拿着蜡烛走进屋来，像平常早晨那样一下把门推开，显然没想到里面会有人。

“天哪！什么，又坐在那儿了，夫人？”

“嗯，我还坐在这里。”

“你昨晚一直没离开？”

“嗯。”

“那么——”

“他没来。”

“哦，早晨这个时候他也不会来了。”农夫的妻子说，“你快去睡吧，夫人。你一定麻木得要死！”

克里斯廷这时想到有可能丈夫觉得最好什么时候突然出现在她面前，已决定次日作一个更加正式的拜访。因此她采纳了威克夫人的建议，睡觉去了。

第八章

尼古拉斯径直回家去了，路上没有见到任何人，当然和谁也没说话了。从那时起他似乎发生了某种变化。他以前总是充满自我意识，自尊心容易受到伤害，对别人的冒失行为显得异常害怕。可是现在他的这种自我意识——使人烦恼的个人观点——似乎已离他而去。因此，在隐居独处了一两天后他又出来了；几个他在城里结识的人为所发生的事安慰他，为他那一脸的愁容感到同情，但他并不像过去那样极力避开他们的眼神，而是像一个小孩儿那样接受了他们的同情。

他听人们说，贝尔斯唐在到达城里或附近任何一家旅店的那天晚上并没有出现，也根本没有进他妻子的家门。“这是他心狠的一个表现。”尼古拉斯想。又过了两三天，他仍然没听见贝尔斯唐回到她身边的消息，便大胆地向弗罗姆－埃弗拉德庄园走去。

他到的时候克里斯廷非常吃惊，躺在沙发上不得不起来接待他，坐在本该举行他们的晚宴的方桌旁。她若有所思地盯住他，微微苦笑一下。

“他还没来？”尼古拉斯低声问。

“没来。”

尼古拉斯在她旁边坐下，他们就像两个悲哀的老朋友那样谈着一般话题。但是他们又无法对贝尔斯唐避而不谈，当不得不扯到这个话题时声音就低下去。克里斯廷对自己丈夫的品性决不比尼古拉斯了解得少，她推测丈夫阻止了她的阴谋后——他是可能这样说的——现在对事情就不慌不忙了，由于发现她这种有限的生活方式毫无迷人之处，他便打算只在没有什么更好的事做时才回家。

他们最近才遭受的不幸事件使其对自己的婚礼几乎丧失了希望，以致这天他们难以面对面地谈话。不过当一两周过去，仍然一点也见不到贝尔斯唐的踪影时，两人便能够在惊奇中平静地谈论这事了。他为什么来过后又这样走了呢？

然后有一段时间他们随意地猜测着，这期间每天都一个样，没有区别，只要说出一天的情况就反映了所有的日子。尼古拉斯总在下午三四点钟到来，他走近她门口时不禁感到有点惶恐。于是他敲门，她也总是亲自来开门——从窗口她就一直看着他走来了。然后他低声问：“他还没来？”

“没来。”她总回答。

尼古拉斯就走进屋去，由于她已戴上女帽准备好，他们便一起向那片柳树林走去，一直来到年轻时经常约会的地点。贝尔斯

唐当年与她住在那座庄园宅第里时让人在溪水上搭起的木板桥，现在已被拆掉，一切与尼古拉斯当年在这里时的情形一样——他习惯于从瀑布的边缘涉水而过，像传说中的男性人鱼从深水里一下冒起来出现在她面前。那根被伐倒的大树干还搁在老地方腐朽着，他们就坐在上面，注视着飞流直下的瀑布，它那永不停息的声音始终在讽刺他们试图结为一体却一直受阻。后来他们回到家里，又坐下喝茶，进行一番亲密的交谈，再后他就在夕阳里返回了。这种行为就像天文现象那么有规律。他每周来两次——这样经过了那年冬天，随后的春天、夏天、秋天、次年的冬天，一年又一年，直到过去了人生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可贝尔斯唐仍然迟迟未归。

尼克从他在邻近镇上的家每隔三天就要向那条路走去，这样过了许多年，而每次的情形都与上面讲的一样，他到达的时候也仍然先问“他还没来？”。

“没来。”

他们的年龄渐渐变大了。而第三者朦胧的身影继续挡在他们中间，他们既无法将其除掉，那个身影又不能有效地把他们分开。他们密切地交往着，但又不能永远结为夫妻；他们是两个情人，却永远治不好相思病。在尼克前去拜访的第五个年头，也即大约在他第五百次坐在她的茶桌旁时，他注意到自己头上已长出的白发也开始出现在她的头上了。他告诉了她，他们笑起来。不过她的身体还健康：她一直怀着悬念，这种情况几乎会要了一个男人的命，但她却毫无怨言甚至十分平静地忍受着。

一天，当这种悬而不决的岁月到达第七个年头时，他们又像往常一样漫步来到瀑布旁，它那微弱的声音在这种情况下足以形成一种召唤，要让他们打起精神。他停在那儿，抬头看着她的面容说：“咱们为何不再试一次呢，克里斯廷？我们现在这样做从法律上讲是自由的。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但克里斯廷不愿意。也许现在她的思想有点古板，使她天生

的那种勇敢精神荡然无存。“他既然那样做了一次，就能再做一次。”她说，“他并没有死，假如我们结婚他就会像以前一样说我们使他‘不得不插手’，并按时出现。”

又过了一些年，克里斯廷大约五十岁了，尼古拉斯五十三岁，这时产生了一个新的小麻烦。他发现要走过他们两家的那段路程已不再方便，尤其是遇到潮湿的天气，因为他在外面恶劣的气候里度过的那些年头已在他身上播下了风湿的种子，使他在坏天气里即使坐车赶这段路也很不好受。他对她讲了这个新的困难，正如他告诉她每件事一样。

“你要是住得近一些就好了。”她建议说。

不幸的是附近没有房子。但尼古拉斯虽然不是百万富翁，也是一位有钱的人；他尽量在离她家最近的地方租到一小块地，这儿位于弗罗姆河的对岸，河水构成了弗罗姆－埃弗拉德庄园的分界线。他在此建造一座足以满足自己需要的村舍。这花了一些时间，他搬进去时发现这个环境非常舒适。现在他离她不过五百码了，并且他还获得了一种新的快乐，觉得无论白天或者夜晚，凡是他听到的声音她也听到了——某只白嘴鸦的叫声，附近一只夜莺的鸣啭，局部吹起的微风，或者草地里瀑布的潺潺流水——其冲击之势也实实在在表明了时间老人不断地冲刷着他们，把他们消磨却又不让他俩结合到一起。

克里斯廷失踪的丈夫的事在附近居民中间被当成了一个神话，不过克里斯廷本人仍然认为他将会出现的，而尼古拉斯也微微有这样的想法。自从贝尔斯唐本人显露以后，他们无意中竟奇异地度过了漫长的岁月，这事似乎让他们深受感到。在所发生的众多事件中，没有一件在他们的人生旅途中算得上是至关重要的；但她准备好晚餐等待丈夫回来的那个晚上，他们回想起来却仍历历在目，仿佛就发生在昨天一样。

在他们陷入这种忧思的第十七个年头，一天他们又共同漫步向着那个目的地走去，有个劳工匆匆忙忙赶到尼古拉斯家给他带

来了奇怪的消息。原来弗罗姆-埃弗拉德庄园现在的主人——一个暂居在此地的人——一直以各种方式改善他的地产条件，其中一项便是疏浚河道。经过这么多年弗罗姆河在通向柳树林的途中已被泥泞和杂草阻塞，要完成这一工作必须对瀑布加以修复。为此那段河里的水被抽干了，可就在这时人们发现有个男人的尸骨被卡在支撑瀑布边缘的一些桩子当中。他身上的每一点肉和衣物都被鱼吃掉或被河水冲刷掉了，不过还有一只金表的残骸，表壳的内侧刻着她丈夫那只手表的制造商的名字。

尼古拉斯深感不安，急忙赶到那个地点，仔细地查看尸骨，然后找到克里斯廷把这个发现告诉了她。她不愿意来看尸骨，它就放在草地上，手指和脚趾的骨头一根不少，那些水中的家伙真是干得干净利落。人们猜想着这一问题：贝尔斯唐是如何到了那里的？而能够作出解释的也只有猜测。

大家料想着，也许是他当时在去拜访她的途中，抄近路穿过了他自然很熟悉的那片地，来到树林下面的瀑布旁；他原以为这儿有木板桥，因为他与克里斯廷和她父亲居住在那里时曾铺上过，以便从上面走过去进入另一边的草地，并不是像尼古拉斯那样涉水而过。在发现木板桥被拆掉前他也许失去了平衡，一下掉入瀑布里，而下面的桩子则像干草杈一样把他卡在中间，使他无法上去，后来杂草便在他身了上方长起来。这便是涉及这一发现的合理推测，不过证据是永远没有的。

"想想看，"当尸骨被恰当地埋葬后，尼古拉斯又与克里斯廷坐在一起——但不是在瀑布旁——并对她说，"想想看，我们是如何在拜访他啊！我们怎样一小时一小时地坐在他上面，注视着他，为我们的命运悲哀，而他始终从那个地点用陌生的语言对我们发出嘶嘶的讽刺声，说只要我们愿意就可以结婚的！"

她对这一想法以叹息一声作为回应。

"我有一些奇怪的念头。"她说，"我想一定是我丈夫回来了而不是别人。"

尼古拉斯也感到几乎不用置疑。“另外——那具尸骨。”他说。

“对……假如它不会是别人的——不，那当然是他。”

“你本来可以在咱们定好的那天嫁给我的，什么障碍也不会有，那样你已经做了我十七年的妻子了，儿女们也都长得高高的啦。”

“也许是。”她嘟哝道。

“唔——推迟还是比永不行动好吧？”

由于俩人的年龄都越来越大，这个问题变得复杂起来。他们的意志没有那么坚定了，因希望长期得不到实现，他们的心厌倦了那种充满温情的冒险。于是他们暂时不去考虑该怎么办，这样在埋葬贝尔斯唐后又过去了一年，而他们也似乎比以前更不想再考虑结为夫妻的事了。

“经过了这许多年以后，还有必要吗？”她对他说，“咱们现在这样就很快乐——也许比以任何关系相处更快乐，因为我们都成了老人，我们生活里的负担没有了，那个阴影也不再把我们分开：那么就让咱们在空虚的日子里像现在这样快乐地相处吧，最亲爱的尼克，同时带着欢笑迎来老年人的皱纹。”

他在某种程度上同意她的看法，不过他偶尔也壮着胆劝她再考虑一下这事，虽然他的话已没有了早年的那种热情。

干瘪的手臂

第一章　一个孤单的女奶工

这个牛奶场有八十头奶牛，挤奶工无论正式的还是临时的，全都在干活；因为虽刚到 4 月初，饲料全靠从浸水草地中割取，并且奶牛头头是“满桶”。此时大约傍晚 6 点钟，四分之三的奶牛——它们又大又长，两眼充血——已被挤过了奶，大家可以说说话了。

“我听说，他明天真的要把新娘带回家。今天他们已到安格勒布啦。”

声音好像从叫“彻里”的奶牛肚下发出，不过说话的人是一个挤奶的妇女，她的脸被一动不动的牛的肋部挡着。

“谁见过她没有？”另一个问。

第一个人说没有。“不过据说她脸蛋儿红润润的，个儿小小巧巧的。”她补充道，一边转过脸，越过牛尾看一眼农场的另一面，那儿有个瘦弱的三十岁的女人，容颜衰褪，独自在一旁挤奶。

“他们说比他小几岁。”第二个人继续道，也朝那个方向若有所思地看一眼。

“那你说他有多大了？”

“三十岁左右。”

“更像是四十岁。”旁边一个年老的挤奶男工插话道，他围着一条白色长围裙或叫“裹身布”，帽边被往下扎牢，所以他看起来像个女人，“咱们的大坝修好前他就出生了，我在那儿运水时还挣不到大人的工资呢。”

大家谈得越来越热烈，突然一头牛的牛肚下一个人叫道：“喂，农场主洛奇的年龄或他新老婆关我们什么事？管他或她什么年龄，我租他这些牛，每年每头得付九英镑呀。快干活，不然没挤完天就黑了。傍晚都快过去啦。”说话的正是牛奶场主本人，这些挤奶男女工就是他雇的。

关于农场主洛奇的婚礼，大家没再公开说什么，但第一位妇女蹲在牛下对身边的人耳语道：“她可真不好过。”意指上述那个瘦弱憔悴的妇女。

“哦，不。”第二个人说，“他已几年没和罗达·布鲁克说话了。”

挤完奶后他们把桶洗净，挂在多叉的架上。架子像通常一样用剥皮的橡树枝做成，立在地上，像一只巨大的鹿角。之后大部分人朝着不同的方向各自回家。一个十二岁左右的男孩儿来到没说话的瘦小的女人身边，两个人沿田野走了。

他们回家的路和其他人的不同，通向浸水草地高处一个孤寂的地点，离埃格唐·希思家不远，他们快到家时看见了他黑黑的面容。

“他们刚才在农场里说，你爸明天要从安格勒布带回一个年轻妻子。”女人说道，“我想让你去市场上买点东西，你肯定能见着他们。”

“嗯，妈妈。”男孩儿说，“爸爸又结婚了吗？”

“是的……你可以看看她，如果真的看见了，告诉我她是什么样。”

“好的，妈妈。”

“看她是黑还是白，高不高——比我怎么样。看她像靠劳动

生活的女人，还是一直很有钱、什么事也不做，像个小姐模样——我想是这样的。”

“好吧。”

他们在黄昏中爬上小山，走进小屋。屋子用泥墙筑成，表面已多次被雨水冲成小沟，一点见不到最初的平面；茅屋顶里，这儿或那儿有一根椽木，像骨头从皮肤里凸起。

她跪在壁炉边，然后把两块草皮合在一起，中间夹着石南，吹着红红的热灰，直把草皮吹燃。火光映红了她苍白的面颊，使她一度美丽的黑眼睛再次妩媚起来。“是的，”她接着说，“看她是黑是白，如果行的话，注意她的手是不是白净；如不白净，看它们像不像做过家务，或者像不像我这种挤奶工的手。”

男孩儿又答应了，但这次漫不经心，母亲没注意到他正用小刀在山毛榉靠背椅上挖一个小槽。

第二章　年轻的妻子

从安格勒布到霍姆斯托克的路，总的说来很平坦，只有一处有个陡坡，十分特别。农夫们从集镇回家，一路驾马小跑，来到这儿只好赶着马慢步而行，爬上不长的斜坡。

次日傍晚，太阳仍然明亮，一辆漂亮的新两轮马车（车身柠檬色，车轮红色），被一匹身强力壮的母马拉着，沿平坦的公路向西蜿蜒行进。赶车人是一个正值壮年的自耕农，脸刮得非常干净，略带红色——一位生意兴旺的农场主，他从镇上顺利做完买卖回家时，便常常带着这种光彩的表情。他旁边坐着一个女人，比他小许多岁，的确差不多是个姑娘。她的气色和皮肤也很好，不过与他的截然不同，温和而细腻。

很少有人走这条路，因为它不是大路，砾石路如长白带一般

向前伸去，空空如也；只有一个几乎不动的小黑点，不久变化成一个男孩子的身影。他正像蜗牛一样地走着，不断回头——他走得如此之慢，也许是带着一捆重东西。当一弹一跳的马车在坡底慢下来时，那行人只在前面几码远。他一只手放在臀部撑着一大捆东西，转过头去看农场主的妻子。他一边与马并行，一边好像要把她打量个仔仔细细。

低矮的太阳明亮地照在她的脸上，使其每一个表情、变化和轮廓都清清楚楚——从弯曲的小鼻孔到眼睛的色彩。农场主对男孩儿老在一边跟着似乎很生气，但没让他走开；因此他一直走在前面，眼睛始终盯着她，直到他们来到坡顶。这时农场主便赶着马车向前小跑，现出宽慰的样子，明显全然不把男孩儿放在眼里。

“那个穷小子把我盯得真紧！”年轻的妻子说。

“是呀，亲爱的，我看见了。”

“我想他是这个村的人吧？”

“是这附近的人。他大概和母亲住在一两英里远的地方。”

“他肯定知道我们是谁？”

“哦，对。你得有点准备，最初时让别人盯着看，我漂亮的格特鲁德。”

“行。不过我认为，那个穷孩子看我们时，也许是想我们帮他载一下那沉重的东西，而不是因为好奇。”

“哦，不。”她丈夫立即说，“这些乡下少年只要把东西扛上了背，一英担① 是没问题的，再说他的东西也是看起来大，实际上没那么重，瞧，再过一英里我就可让你看到咱们远处的房子啦，假如天不是很黑的话。”车轮转动着，像先前一样卷起尘埃，直到一座白色的大房子出现在眼前时，马车才停了下来。白色大房子的后面是一些农场建筑和干草堆。

---

① 在英国一英担等于一百二十磅，在美国等于一百磅。

与此同时男孩儿加快了步子，在离白色的农舍约一英里半时转向一条小路，朝着更贫瘠的牧场爬上去，走向母亲的小屋。

她在外边的牛奶场挤了一整天牛奶后现已回家，夕阳里正在门口洗洋白菜。“把网兜提一下。”男孩儿走上来时她直接说道。

他把身上的东西放下，抓住网兜边；她一边把湿淋淋的菜叶放进去，一边继续说：“喂，看见她了？”

“嗯，看得很清楚。”

“像个小姐吗？”

“嗯，不止呢。完全是个小姐。”

“年轻吗？”

“嗯，她已是个大人，那样子完全是个女人了。”

“当然。头发和脸什么颜色？”

“头发是淡色，脸像活洋娃娃一样标致。”

“那么眼睛呢，不像我的黑吧？”

“不，有点蓝；嘴很好看，红红的，笑时露出白牙。”

“她高吗？”女人机敏地问。

“我没看见。”他坐着说。

“那你明天上午去霍姆斯托克教堂，她一定在那儿。去早些，注意她进去，回来告诉我她是不是比我高。”

“好的，妈妈。可你为什么不自己去看呢？”

“我去看她！如果现在她从我窗口过去我都不会看她一眼呢。她当然是和洛奇先生一起。他说什么或做什么了？”

“和平常一样。”

“没理你？”

“没有。”

第二天母亲给孩子穿上一件干净的衬衣，让他去了霍姆斯托克教堂。这是一座古老的小建筑，门刚打开他就到了，是第一个走进去的。他坐在前边自己的位子上，看着所有教区居民一个个进来。富有的农场主洛奇几乎最后到，年轻的妻子陪伴着他，腼

腆地走过通道——她是一个端庄的女人，这样初次出现时自然如此。人们全都盯着她，没注意到男孩儿凝视的目光。

他回到家，没进屋子母亲就问："怎么样?"

"她不高，很矮。"他回答。

"哈!"母亲满意她说。

"但她很漂亮，很漂亮。实际上很可爱。"农场主的新妻所具有的青春活力，显然给有些冷漠的男孩儿也留下了印象。

"这正是我想要听到的。"母亲说，"现在把桌布铺上。你捕到的野兔很嫩，不过注意别让人抓住了。你还没告诉我她的手怎么样呢。"

"根本没看见，她老戴着手套。"

"今天上午她是怎样穿戴的?"

"戴一顶白色女帽，穿一身银色长裙。衣服擦过靠背长凳时发出很响的沙沙声，使她很不好意思，脸更红了，于是她把裙子拉着不让它碰到凳子。可她人座时衣服弄得更响。洛奇先生好像很高兴，背心露在外面，金色的大图章像君主的一样挂着；但她好像很后悔穿着这件嘈杂的长裙。"

"她后悔！不过这下好啦。"

男孩儿只要一碰见这对新婚夫妇，母亲就询问他，因此他时时作些这样的描述。虽然罗达·布鲁克只需要走两英里就可轻易见到年轻的洛奇太太，但她从不到那座农房的地点去。她每天在洛奇外面的第二个农场的牛奶场上挤奶，也从不谈这桩最近的婚事。租洛奇的牛的奶牛场场主，深知这个高个子挤奶女工的经历，于是他怀着富有男子气魄的仁慈，总不让场里的闲话钻进罗达耳朵而使她生气。但在洛奇太太刚到的日子里，人们无不想到这个问题。就是这样，罗达还是从儿子的描述和挤奶工们的只言片语中，对毫无意识的洛奇太太产生了一种想象，使之像照片一样存在。

第三章　一个幻觉

新娘回来两三个礼拜后的一个晚上，男孩儿已入睡，罗达面对地上的草皮灰坐了很久，她全神贯注地思考着新来的妻子，想象她出现在余火旁，以致忘记了时间。最后，她因干了一天的活感到疲乏，也入睡了。

可是，这么多天来一直困扰她的那个身影并不能在夜里消除。这个被取代的女人第一次梦见格特鲁德·洛奇拜访了她。罗达·布鲁克梦见——因她声称自己入睡前真的看见是不可信的——那个年轻的妻子穿着灰白的丝织衣服，戴顶白色女帽，但面容变形得惊人，仿佛老得一脸皱纹，正坐在她胸部。洛奇太太的身子越来越重，蓝眼睛狠狠地盯住她的脸；然后她嘲笑地猛地伸出左手，让结婚戒指在罗达眼前闪闪发光。罗达发狂了，几乎被压得窒息，拼命挣扎；梦妖仍盯住她，退到床脚下，但之后又渐渐过来，坐在罗达身上，像先前一样挥动左手。

罗达气喘吁吁，拼命挣扎，挥动右手，抓住面前幽灵炫耀的左臂，往后面地板上一拉，同时自己也一惊而起，发出一声轻微的叫喊。

"啊，仁慈的上苍！"她叫道，坐在床沿儿上，出了一身冷汗，"那不是梦——她真在这儿！"

即便现在她也能感觉到对手的胳膊近在咫尺——好像肉和骨头都摸得着。她看着把幽灵拉下去的地板，可那儿什么也没有。

罗达·布鲁克这晚再没睡着，次日黎明去挤奶时，人们注意到她那么苍白憔悴。她挤的牛奶一颤一颤地流进桶里；她的手仍未平静，仍觉得抓着那只胳膊。她回家吃早饭时精疲力竭，仿佛已到晚饭时间。

"昨晚你屋里是什么声音，妈妈？"儿子问，"你一定掉下床了吧？"

"你听见什么掉下去了吧？什么时候？"

"钟正好敲两点。"

她无法解释，吃完饭后便一声不响地干家务去了，儿子帮着她；他不喜欢去农场地里，她也随他的意愿。十一二点钟时，院内发出咔哒声，她向窗口抬眼望去。在院子里边的门内，站着她梦幻中的女人。罗达似乎呆若木鸡。

"哈，她说过要来的！"男孩儿叫道，也看着她。

"说过？什么时候？她怎么知道我们？"

"我见过她，还和她说了话。我昨天和她谈过。"

"我告诉过你，"母亲说，气愤得涨红了脸，"决不要和那房子的人说话，或者走近那里。"

"是她先和我说话的。我也没走近那房子，是在路上遇见她的。"

"你对她说什么了？"

"没说什么。她问我，'你就是那个不得不把重东西从市场上带回去的可怜男孩儿吗？'她又看着我的靴子，说它们太破烂了，打湿了脚是不会干的。我说我和妈妈一起生活，日子很艰难，所以才成这个样子。然后她说：'我会给你拿些好点的靴子来，看看你母亲。'除了我们，她还送东西给这草地上的其他人。"

洛奇太太这时已来到屋门口。不是穿着丝织衣服，像罗达在卧室里梦见的那样；而是戴顶晨帽，穿一条普通的轻便长裙，这对她比丝织衣服更合适。她胳膊上挽着一个篮子。

夜晚留给罗达的印象很强烈，她几乎以为会看见来人脸上的皱纹、轻蔑和凶狠。

如果能跑开的话，她真不想见这个人。可是没有后门，男孩儿听见轻轻的敲门声，转眼已为洛奇太太拉开了门闩。

"我想我是来对了。"她说，看着男孩儿，面带微笑，"可你

没开门时我还拿不准呢。”

她的身影和行动与罗达的幻觉差不多，但声音甜蜜得无法形容，目光非常迷人，微笑相当温和，简直不像罗达半夜梦见的来客。先前罗达对她极度反感，想藏起来，现在真高兴没这样做。洛奇太太的篮子里装着她答应给男孩儿的靴子，另有一些有用的物品。

眼见她对自己和儿子如此亲切，罗达心里在狠狠自责。这个纯真的小东西应得到她的祝福而不是诅咒。洛奇太太离开时，屋里好像失去了亮光。两天后她再次拜访，看靴子是否合适；不到两周，她又来看望罗达一次，这次男孩儿不在家。

“我要走很远的路。”洛奇太太说，“你的家是我们教区外最近的。我希望你过得好。你看起来不太好吧。”

罗达说她很好。的确，虽然她脸色更加苍白，但面容轮廓清晰，身材高大，力量胜过眼前这位面颊柔和的年轻女人。她们的谈话极其亲密，甚至涉及到自己的权力和弱点；洛奇太太告辞时罗达说：“希望你觉得这里的空气适合自己，太太，不会为潮湿的浸水草地伤脑筋。”

年轻女人回答说这没多大问题，一般说来她的身体都很好。“不过，现在你倒让我想起，”她补充道，“有一个小小的苦恼使我闹不明白。虽然不很严重，但我就是不知为什么。”

她露出左边的手和臂，罗达看见了与她梦中见到、抓住的一模一样。在那圆圆的粉红色手臂上，微微可见到受伤的痕迹，仿佛被狠狠抓过。罗达直盯住变色部分，以为从中察觉到了自己的四个指印。

“怎么回事？”她机械地问。

“说不清。”洛奇太太回答，摇摇头，“一夜我睡得正香，梦见自己来到某个奇怪的地方，突然觉得胳膊这儿疼痛，疼得醒过来。我想一定是白天撞着了什么，虽然不记得有过这事。”她笑着继续道：“我告诉亲爱的丈夫，说好像是他大发脾气，打了我

这儿。唔，我想它不久会消失的。”

“哈哈！是的……这是在哪天晚上？”

洛奇太太考虑了一下，说大概在两周前的一个凌晨。“我醒来时不知自己在哪儿。”她又说，“直到钟敲两下才记起。”

她说的那个时间，正与罗达遇见幽灵的时间一致，因此罗达觉得自己像个罪人。洛奇太太天真地透露出的事，使她大吃一惊，她也没对这一巧合的怪事加以分析。那个恐怖夜晚的一切情景，又栩栩如生地呈现在脑际。

“啊，”客人走后她心想，“难道我会对不合意的人采取恶毒行动吗？”她知道，自从自己的境况越来越差后，人们暗中称她女巫；但她根本不明白为什么会有这个污名，也就任它去，不予理睬。难道此事就可说明？这样的事以前发生过吗？

第四章　一个建议

夏天来临，尽管罗达·布鲁克差不多已喜欢上洛奇太太，但她害怕再见到这个年轻的妻子，她身上什么东西似乎在证明罗达有罪。但无论何时罗达出去办别的事，都要听从命运的安排来到霍姆斯托克郊区；因此，她们第二次相遇是在屋外。罗达无法回避使她迷惑不解的问题，刚说上几句话后她便结巴着问：“我希望……你的手臂好了吧，太太？”她非常惊讶地发现格特鲁德·洛奇的左臂十分僵硬。

“不，不太好。实际上一点没好转，反倒更坏了。有时痛得厉害。”

“也许你最好去看看医生，太太。”

她说已去过，是丈夫坚持让她去的。可医生好像对这只病手根本弄不明白；他让她用热水洗，她洗了，但就是不见好转。

“我看看行吗?”挤奶女工问。

洛奇太太把衣袖卷上去露出离手腕儿英寸的伤痕。罗达·布鲁克一看见就无法保持平静。那地方根本不像受了伤，而是干瘪的样子，四个指印比先前更明显。此外，她觉得印痕的地方与自己梦中抓的完全一样，第一个指印对着格特鲁德的手腕，第四个对着肘部。

自从她们上次相见后，那印痕的模样似乎也让格特鲁德本人吃惊。“差不多像手指印。”她说，微微笑一下继续道：“我丈夫说像是被某个女巫或魔鬼抓住过，肉因此干枯了。”

罗达不寒而栗。“那不过是想象的罢了。”她赶紧说，“我若是你才不在乎呢。”

“我也不会这么在乎的。”年轻女人迟疑地说，“如果……如果我不是觉得丈夫因此不喜欢我，不，是没那么爱我了。男人很看重外表。”

“有的男人，比如你丈夫。”

“是的，最初他很为我好看的手臂高兴。”

“现在就别让他看着。”

“哈——他知道这儿变丑了!”她极力忍住满眼的泪水。

“唔，太太，我真心希望它不久会好起来。”

因此这个挤奶女工回家时，由于一种可怕的咒语，重新受着这个问题的困扰。她越来越感到自己犯下了一个恶毒的罪行，好像在嘲笑自己迷信。但在内心深处，罗达对于后继者的美丽略为逊色并不完全反对，无论怎样的原因；不过她并不想给对手带来身体上的痛苦。虽然这个美丽的年轻女人无法作出任何补偿——而洛奇由于自己以往的过失是可以为罗达办到的——但像这种对年轻女人无意识的夺位行为的憎恨，早已从年长女人的心中消除了。

要是可爱而善良的格特鲁德·洛奇知道罗达梦中的情景，她会作何感想？面对她的友好行为，不告诉她似乎是背叛；但告诉

吧，罗达又不情愿，也想不出一个解决的办法。

这个问题她想了大半夜。次日早上挤完牛奶后，她走出去，如果可能想再看一眼格特鲁德，因为她被一种可厌的迷惑束缚着。挤奶女工从远处看着那房子，不久发现农场主的妻子独自骑着一匹马——大概是到远处某地里的丈夫那里去。洛奇太太也发现了她，骑马慢慢跑过来。

“早上好，罗达！”格特鲁德骑过来时说，“我是准备来看你的。”

罗达注意到洛奇太太抓住缰绳时颇为费力。

“我希望……你那只坏手好些了。”罗达说。

“他们说有一个办法我可以找到原因，也许还可找到治疗的方法。”洛奇太太急切地回答，“是到埃格唐石南去找一个聪明的男人。他们不知他是否还活着，我现在又忘了他的名字，不过他们说附近就你最了解他的去向，可以告诉我是否还能去找他治疗。哎呀——他叫什么名字？你知道的。”

“不是魔法师特伦德尔吧？”瘦小的同伴说，脸色发白。

“特伦德尔——就是他。他还活着吧？”

“我想是的。”罗达不情愿地回答。

“为什么你叫他魔法师？”

“唉，他们过去常说他是个……他具有别人没有的魔力。”

“啊！那些人怎么会如此迷信，让我去找那样的人！我以为他们说的是某个医生。我再也不把他放到心上了。”

罗达现出宽慰的样子，洛奇太太骑着马继续向前。挤奶女工听见别人说她了解那个男人，内心便感到那些劳动者中存在一种讽刺，认为女巫是知道魔法师去向的。因此他们怀疑她。她是个通情达理的女人，一会儿前还不会为此担忧。不过现在由于某个摆脱不掉的原因，她开始迷信起来；她突然害怕那个魔法师特伦德尔会说正是由于她的恶意影响，美丽的格特鲁德才遭到损害的，让朋友永远恨她，把她当做人形的魔鬼。

但一切并未结束。两天后，罗达·布鲁克的窗户上突然出现了一个人影，下午的阳光将其投射到地面上。她立即打开门，几乎喘不过气来。

“你一个人吗?”格特鲁德问，好像同布鲁克一样烦躁不安。

“嗯。”罗达说。

“我手臂上这个地方好像更坏了，真让我苦恼!”农场主年轻的妻子接着说，“太不可思议了！我实在希望能治好它，又想到了他们说的魔法师特伦德尔。我并不真的相信这些人，不过出于好奇去看看他也没关系，但决不能让我丈夫知道。他住的地方远吗?”

“嗯，五英里。”罗达迟疑地说，“在埃格唐中心。”

“哦，那我得走路去。你能带我去吗，明天下午?”

“唔，我不行，因为……”挤奶女工惊愕地嘟哝道。她再一次担心，自己梦中的恶行会被泄露出来，她在自己最有益的朋友眼中的品行会被毁灭，无可挽回。

洛奇太太仍在催促，罗达虽然十分担忧，但终于答应了下来。她去那里尽管会难受，但良心上她不能妨碍朋友，希望为主人奇异的病痛找到可能的治疗方法。她们说好，为了不让人怀疑自己神秘的动机，她们将在农场角落处的石南边碰面，那儿从她们现在站的地方即可看见。

第五章　魔法师特伦德尔

次日下午，罗达只要能回避这次询访，什么都愿意做，可她已答应去。再者，有时她感到一种惊人的诱惑，想使自己的品行尽可能地显露出来——在超自然的世界里，它或许比她所猜疑的更不平凡。

她赶在商定的时间前一点出发了，轻轻快快走了半小时后，来到埃格唐东南边。这儿有一片冷杉林。一个苗条的身影，戴着大氅和面纱已在那儿。罗达看出，洛奇太太左臂吊着吊带，几乎不寒而栗。

她们没说什么，便立即出发爬上坡路，进入这片阴沉地带的内侧——这里高耸于她们半小时前离开的肥沃冲积土之上。这是一次漫长的步行；虽然刚到下午，浓浓的云块使天气黯然无光；风发出凄凉的呼啸，滑过石南坡——也许正是在此地，西撒克斯王艾纳，即后来的李尔①，曾有过苦恼的时候。格特鲁德·洛奇说得多一些，罗达只是简短地回答，露出出神的样子。她对于走在同伴吊着的病手一边，有种奇特的厌恶，当不小心靠近它时便绕到另一边去。她们从一条马车路上下坡，脚拂过许多的石南。要找的那个男人的家，就在这条路旁。

他并没公开行医，也从不关心治疗以后的事；他的直接兴趣是做一个商人，经营荆豆、灰炭、“尖角砂粒”和其余土产品。的确，他并不装着十分相信自己的能力，当病人把疣露出来让他治疗，接着神奇地消失时——必须承认事实如此——他总是淡淡地说：“哦，我不过喝了一口掺水烈酒喷上去，钱还是你们花的呢。也许这都是巧合。”之后他立即转变了话题。

她们到达时他在家，实际上她们走下这山谷时他就看见了。他长着灰白胡须，面色红润，一看见罗达就奇异地注意着她。洛奇太太讲了她们为何而来，这时他便一边说些自己的不是，一边检查她的手臂。

“药物是治不好的。”他马上说，“这是某个坏人干的事。”

罗达沉默不语，缩回身子。

“坏人？什么坏人？”洛奇太太问。

他摇摇头。“你自己最清楚。”他说，“如果你愿意，可以让

① 传说中的不列颠国王。莎士比亚在《李尔王》中把他作为主人公。

你看到那人的身影，虽然我自己也不知道是谁。我只能这样，还不想干这事呢。"

她一再让他做，于是他让罗达在原处等着，把洛奇太太领进里屋。屋子的门半开着，罗达·布鲁克可从外看见里面的情况。他从抽屉里取出一只平底无脚酒杯，几乎装满水，拿来一只蛋，悄悄准备好，在酒杯边缘上碰破，蛋清流进去、蛋黄留着。杯中的水越来越混浊，他端到窗边，让格特鲁德仔细观察。他们一起俯过桌子，挤奶女工看见乳色的蛋液沉入水中时变化着形状，但因不是很近，她无法说明是什么形状。

"你看的时候，发现它像谁，发现它像谁的面容或身材没有？"魔法师问年轻女人。

她嘟哝了一下，继续仔细盯住杯子，声音低得罗达无法听见。

洛奇太太出来时，面容被光照着，显得异常苍白——和罗达的一样——与这高地阴暗的色彩恰成对照。特伦德尔在她身后关上门，她们立即起身回家。但罗达发觉同伴已一反常态。

"他收得很贵吗？"她试着问。

"哦，不，没收什么。他一分钱也不收。"格特鲁德说。

"你看见什么了？"罗达问。

"我什么也……不想说。"显然她克制着，面容如此呆板，仿佛衰老一般，微微呈现出罗达梦见的那张脸。

"是你最先提出到这里来的吗？"停了很久后洛奇太太突然问，"如果是的话，才真奇怪呢！"

"不是，但无论如何，我并不后悔来。"她回答。她第一次产生了胜利的感觉；即便旁边这个小东西明白，她们的生活受到别的非自我力量的阻碍，她也不完全悲哀。

在漫长沉闷的回家路上，她们没再提起这事。但这年冬天，在这乳品丰富的低地一带，人们以某种方式私下传说着，洛奇太太的左臂渐渐失去作用，都是因为罗达·布鲁克"不重视"。罗达

对梦魔的事只字不提，但面容越来越凄惨瘦弱；春天，她和儿子便从霍姆斯托克消失了。

第六章 第二次尝试

转眼六年过去了，洛奇夫妇的婚姻变得单调乏味，每况愈下。农场主常常郁郁寡欢，沉默不语；因优雅美丽被他追求过的女人，左手已经变形。另外，她至今没生一个孩子，这就可能使他家从此断根，而他的家族已在这山谷中生活了大约两百年。他想起了罗达·布鲁克和她的儿子，担心这也许是上苍对他的惩罚。

一度欢快开朗的格特鲁德，现在变成了一个烦躁迷信的女人，只要遇到江湖医生卖的药，都要拿去试一试看能否治好病手臂，为此她付出了所有时间。她仍真诚地跟着丈夫，心里曾抱着一线希望，想至少恢复一些美貌，再次赢得他的心。所以她的屋里放满了各种瓶子、袋子和膏药罐。不仅如此，还有一束束神秘的草药、一些咒文和一本本巫术书，这在她学生时代是被她认为愚蠢而加以嘲笑的。

“你用药商和女巫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总有哪天会中毒的。”她丈夫说，偶然看见那一大堆各式各样的东西。

她没有回答，只是用悲伤而温和的目光满怀责备地看着他，使他为自己的话而后悔。可她丈夫补充道：“我不过为你好，你知道的，格特鲁德。”

“我会把这些东西都清除的，”她沙哑着说，“再也不试这样的药物啦！”

“你需要有人让你开心。”他说。“我曾想到收养一个男孩儿，可他现在太大了，也不知去了什么地方。”

她猜到他指的是谁，因她在这儿多年来听说了罗达·布鲁克

的故事，虽然她和丈夫之间从未谈起过。至于她去见魔法师特伦德尔，那个孤寂的“石南人”让她看到、她也自以为看到的东西，她都从未对他说起。

她现在二十五岁，但显得更大些。

“六年的婚姻，只有几个月的爱情。”有时她私下对自己说。然后她想到显而易见的原因，悲哀地看一眼枯萎的手臂说：“要是回到他初次看见我时的模样才好！”

她顺从地把江湖郎中的秘剂和咒文毁了，可仍然渴望试试别的东西——完全不同的治疗方法。自从罗达勉强带她去那个孤独的特伦德尔的家后，她再没拜访过他；而现在格特鲁德突然感到，如果他还活着要再去找到他，不顾一切地消除这表面的祸根。他应得到某种信任，因为他在杯中制出的模糊形状，无疑在世上只像那个女人，这个女人心怀恶意是有其理由的，格特鲁德虽然当时不知道，但现在却明白过来。她应再去拜访一次。

这次她只身前往，不过几乎迷失在石南荒地里，偏离了很远的路。最后总算来到特伦德尔的家，可他不在屋内。她不是在小屋边等候，而是朝远处的一个地点走去，有人指给她看，他正在那里弯着身子干活。特伦德尔记起了她，放下一把荆豆根——他正把它们收集成一堆——说要陪她回家，因为路很远，天又短了。于是他们一起走着。他的身子弯得很低很低。

“我知道，你能够消除疣和其他瘤。”她说，“干吗就不能把我这个消除呢?”接着她露出了手臂。

“你把我的能力看得太高了!”特伦德尔说，“我现在也年老体弱啦。不，不，靠我个人是不行的。你都试了些什么法子?”

她试用的药物和符咒有上百种，她给他举出了一些，他摇了摇头。

“有些倒不错，”他赞同地说，“但大多不适合。这属于一种枯萎病，而不是受了伤；真的一旦消除就会立即彻底痊愈。”

“能那样就太好啦!”

"我知道只有一个办法可能治好它——可以说对类似的疾病从没失败的。但治起来不容易，尤其对一个女人。"

"快告诉我吧！"她说。

"你必须用那只手臂去触一下被绞死的人的脖子。"

想到他说的那幅情景她略为一惊。

"在尸体变冷以前——刚被放下之后。"魔法师木然地继续道。

"那有什么好处？"

"可以转变血液，改变肌体结构。但我已说过，这事不容易。有绞刑时你得去监狱，等候人被绞死后从绞刑架上取下来。不少人这样做过，虽然像你这样的漂亮女人也许还没有。我送过许多患皮肤病的人去，可那是在以前。我送去的最后一个是在 1913 年，距现在十二年前。"

他再没别的告诉她；当把她送上一条笔直的回家的小路时，他转身作别，像初次一样不收一分钱。

第七章 一次骑马旅行

上述谈话深深地印在格特鲁德脑中。她生性十分胆怯，也许那个白人男巫提出的所有疗法，没一个使她如此反感，更不用说在实施过程中会遇到重重障碍。

县城卡斯特桥有十二至十五英里远。虽然在当时，男人们会因偷马、纵火和夜盗被处死，加之每遇巡回审判总有绞刑，但她孤身一人不可能接近罪犯的尸体。她又害怕丈夫生气，不愿把特伦德尔的建议向他或他身边任何人吐一个字。

又过了几个月，她什么也没做，像先前一样忍耐着病痛。可女人的天性——渴望以美的再生获得爱的复活（她才二十五

岁）——一直激励着她，使她无论如何也要试一下。“符咒遇到的东西当然得由符咒解决。”她总这样说。只要一想到这次行动，她便会因其可能发生的事而畏缩；然后魔法师的话“可以转变血液”，给了她一种同样可怕的科学解释，使她又有了支配一切的渴望，并再度向前。

此地只有一份县报，她丈夫偶尔借来看看。但旧时有旧时的办法，消息通过口头在集市上广泛流传。因此只要一有处决犯人的事，方圆二十英里内几乎人人知道将出现的奇观。就霍姆斯托克而言，人们知道有过那么一些非常热心的人，一天之内往返于霍姆斯托克和卡斯特桥之间，仅为一睹那壮观的场面。后一次巡回审判是在3月，当格特鲁德·洛奇听说已经举行时，一有机会就偷偷在客栈打听结果如何。

然而她太迟了。审判的日子已到，在如此短的时间内要赶那么远的路并进入刑场，至少得有丈夫的帮助。但她不敢告诉他，因曾小心试过，只要一提到这些令人压抑的乡村迷信，他就会勃然大怒——部分由于他自己也有一些迷信。所以她必须再等一次机会。

她听说就是这个霍姆斯托克村多年前有两个患癫痫病的孩子到过刑场，效果不错，虽然邻近的牧师强烈谴责——这使她更下定了决心。4月、5月、6月过去，当6月结束时格特鲁德几乎渴望某个家伙上西天——这样说决不夸张。每晚她除了正式的祈祷外，还做着下意识的祷告：“啊，上帝，把某个有罪的或无辜的人绞死吧！”

这次她早早打听，并且进行得更加有条不紊。再者，时值夏季，正处于翻晒干草与收获之间，她丈夫趁农闲常外出休假。

巡回审判在7月，她像先前一样来到客栈打听。有一个纵火犯将被处以绞刑，只有一个。

她现在最大的问题不是如何到达卡斯特桥，而是用什么方法进入监狱。虽然为了类似目的，以前进去从未遭到拒绝，但此种

习俗现已废弃；一想到可能遇到的困难，她几乎再次不得不求助丈夫。可一对他说起巡回审判的事，他就变得沉默寡言，比平常还冷淡；她只好作罢，决心无论如何得自己去办。

在这以前，命运对她都是冷酷无情的，此时却意外垂青她。绞刑定于星期六，星期四这天洛奇告诉她，他又要离家一两天去集市办事，很遗憾不能带她同去。

这次她显得很乐意待在家里，他不无惊奇地看着她。过去她会为失去这种短途游览的机会而深感失望。然而，他仍然像平常一样沉默不语，于指定的日子离开了霍姆斯托克。

该她行动的时候了。她最初想到驾车去，但又考虑认为不行，因为那样她就非在公路上遇到多十倍的危险，使自己的心事被人发现。她决定骑马去，避开人们常走的路，但眼下丈夫的马厩里没一匹马适合女士骑，尽管他婚前答应过始终为她留一匹母马。不过拉马车的马倒不少，匹匹健壮。其中有一匹叫亚马逊的很合适，它的背宽如沙发，格特鲁德不舒服时偶尔骑出去散散步。因此她选择了这匹马。

星期五下午一个男子把马牵来。她打扮了一下，上路前看看干瘪的手臂。“唉！”她对着它说，“要不是因为你，我才不会去遭这个大罪呢！”

她把带的几件衣物捆好，趁机对仆人说：“我去看望一个人，带上这些东西怕今晚回不来。10点钟时如果我没进屋别大惊小怪，像平常一样关好门。明天我肯定要回来。”她在暗示丈夫：自己做的事并非早就计划好的。毫无疑问，他会原谅她。

然后这个美丽的格特鲁德·洛奇就离开家出发了，心怦怦直跳；可虽然目标是卡斯特桥，但她却穿过斯蒂克弗德径直而去。她很狡诈地选择了路线，最初的方向完全相反。不过一旦走出人们的视野，她就转向左边，走上一条通往埃格唐的路，进入石南荒地，绕着上了向西的正确路线。这个县里，再没有比这更幽僻的路了；至于方向，她只需让马头对着太阳右边一点就行。她知

道自己会偶尔碰上某个割荆豆的人或村民，但她可以调整方位避开。

村民们最初开垦埃格唐时离现在并不遥远，但就特征而言，埃格唐那时要完整得多。那时，《圈地法》尚未生效；人们试着在低矮的斜坡上耕种（要么成功，要么失败），把最初的石南地划分成小块；田埂和围栏是后来才建起的，如今它们把村民的牲口关在外面（而先前他们对这一带土地享有共用权），拥有泥炭采掘权者的马车也不能过去（此权利使得他们整年有火烧）。所以，格特鲁德路上遇到的障碍不过是多刺的荆豆丛、石南丛、白晃晃的水道和天然的峭壁陡坡。

如果说格特鲁德骑的马脚步沉重缓慢的话，但它走得很平稳；虽然是只挽畜①，步子却很从容。否则，她可不是一个拖着一只半死的手臂、冒险骑马穿过这样一片地带的女人。当她在石南地外围最后一个高处停住马休息片刻时，已近8点；这里通往卡斯特桥，她接着就要离开埃格唐去那耕作过的山谷。

她在一个叫“灯心草地”的水池前停下，池的两边是树篱末端，一围栏横穿其中，将它一分为二。越过围栏她看见低矮青绿的乡村，再越过绿树她看见城市的房顶，房顶那边有一白色平整的房屋正面，表示那是县监狱人口。这正面屋顶上有一些黑点在移动，像是些工人在搭建什么。她不禁毛骨悚然，慢慢下去，不久来到玉米地和牧场里。又过了半小时，天几乎黑尽，格特鲁德到达此城这一面的第一家客栈“白公鹿”。

她骑着马匹的到来并未引起人们的注意，因为当时农场主的太太们骑马比现在常见，倒是人们根本没有想到洛奇已为人妻，店主以为她是个冒失的年轻女人，来参加第二天的“绞刑集会”的。无论她丈夫还是她自己都没在卡斯特桥市场上做过买卖，所以人们不认识她。下马时，她注意到一群男孩儿站在客栈上方的

① 挽畜：指牛、马等。

一家做马具的店子门口，十分有趣地看着里面。

“那儿有什么事?”她问客栈中料理马的人。

“做明天用的绳子。”

这使她不寒而栗，手臂一缩。

“过后绳子会一点点卖掉。”男人继续道，“我可以免费为你弄一节，小姐，如果你想要?”

她赶紧回绝，主要是因为她现在渐渐产生了一种奇怪的感觉，以为可怜的死刑犯的命运和她的命运交织在一起。她在此订了一个房间过夜。

到现在，她对于如何进入监狱仍没有搞清楚。她又想起那个狡诈的男人对她说的话，暗示她利用自己的美貌——尽管有所损害——作为万能钥匙。她经验肤浅，对监狱里的官员知之甚少，只模模糊糊听说过一位高级司法长官和一位低级司法长官，但她不敢贸然行事。不过她知道一定有个刽子手，因此决定向他求助。

第八章　一个河滨隐士

那时，几乎每个监狱都有一个刽子手。格特鲁德打听后，知道卡斯特桥这个行刑官住在一座孤寂的村舍里。村舍位于一条平缓的深河边，河水从一悬崖下流过，监狱即在悬崖之上。正是这条河流，浇灌了下游斯蒂克弗德和霍姆斯托克的草地。

格特鲁德换了衣服，没吃没喝——因不先查明一些详细情况她是不能安心的——便沿着河边，朝人们告诉的那座村舍走去。她就这样经过监狱外围，发现门口上方的平顶上面，有三个长方形轮廓的建筑映衬在天空下，先前她从远处即看见一些小黑点在那里移动。她意识到他们搭建的是什么，急忙往前走。又过了一

百码远，她来到一个男孩儿指给她的行刑者的房子。它离河边不远，紧靠一低坝，这里的河水发出不息的咆哮。

她迟疑地站着时门打开了，一个老人走出来，用一只手挡住蜡烛的光。他在外面把门锁上，转身朝固定在房子一端的木梯走去，开始往上爬，这显然是通向他卧室的梯子。格特鲁德急忙跑过去，可赶到梯底下时他已爬到顶部。她用压过低坝上咆哮的水声对他叫喊；他看着下面问："有什么事吗？"

"我想和你说一下。"

黯淡的烛光照在她那恳求、苍白、仰望的面容上，戴维斯（人们这样称刽子手）又沿梯子退了下来。"我正要睡觉，"他说，"早睡早起。不过为你这样的人等会儿睡也没关系。到屋里去吧。"他再次打开门，先进了屋子。

他的日常工作是做零工的园丁，用具放在房角处。他或许看出她像个乡下人，于是说："假如你想让我去干农活，我是去不了的，因为不管为贵人还是百姓，我都从不会离开卡斯特桥——从不。我真正的职业是执法官。"

"对！对！就是那个。明天！"

"哈！我就知道。哦，怎么回事？如果为了绳结的事，一点用处也没有——人们确实为它一个又一个地来找我。但我告诉他们绳结都是一样慈悲的，只要时常放在耳下。那个不幸的人是你亲戚？或者说（他看看她的衣服）是你雇佣的人？"

"不是。绞刑在什么时候？"

"和往常一样——12点，或者等伦敦的邮车一到就执行。我们总要等到邮车，怕万一有缓刑令。"

"啊——缓刑令——我不想这样！"她不自觉地说道。

"嗯——嘿嘿！——说正经的，我可不想；不过，如果哪个小子该放的话，那就是他。他才刚满十八岁，木料被烧时他正好在场。但这是不太可能的事，他们非得拿他做个样子，最近被烧毁的财产太多了。"

"我是想，"她解释道，"为了一个符咒触一下他，以便治好病——有个人这样对我说，他证明这种办法是有好处的。"

"哦，对，小姐！现在我懂了。过去几年也有这样的人来找我。可我并没觉得你看起来像是需要转变血液的人。什么病？我敢肯定是哪出了问题吧。"

"我的手臂。"她不情愿地露出枯萎的皮肤。

"啊！像被抓过一样！"刽子手一边说，一边检查。

"嗯。"她说。

"唔，"他有趣地继续道，"正是这种病，我得承认！我喜欢那种受伤的样子，我见过的伤中，它确实很适合这种治疗。送你来的那个人真老练，不管他是谁。"

"一切必须做的事你能为我办到吗？"她着急地问。

"你真的应该去找狱长；让医生陪着，报出你的姓名和地址——人们过去就是这么做的，如果我没忘记的话。不过，收一点点费我也许能为你办到。"

"哦，谢谢！我宁愿这样，不想让人知道。"

"不让情人知道，嗯？"

"不——是丈夫。"

"哈！好吧，我会让你触一下尸体的。"

"它现在在哪儿？"她问，浑身发抖。

"它——你是说'他'吧。他还活着呢。就在上面那个阴暗的小窗里。"他示意上面悬崖顶的监狱。

她想到丈夫和朋友们。"是的，当然。"她说，"我该先怎么办？"

他把她带到门口："瞧，你就等在那个墙中的小门边，在上面那条小路上可以看到；必须在1点钟前。我会从里面把门打开。晚安。要准时，如果不想让别人知道，戴上面纱。哈——我曾有个像你这样的女儿！"

她离开他，爬上那条小路，以便次日有把握找到小门。它的

轮廓不久出现在眼前，那是在监狱外墙开的一个狭口。路很陡峭，她到达门口时停下喘息了一会儿，回头看着河滨小屋，又发现刽子手爬上屋外的梯子。他沿梯进入阁楼或寝室，几分钟后灯光熄灭了。

城镇的大钟敲响 10 点，她像来时一样回到了“白公鹿”客栈。

第九章 邂逅相遇

时值星期六下午 1 点。格特鲁德·洛奇如上所述被放进了监狱，正坐在第二扇门内的等候室里，门上方是一个古式方石拱道，当时非常新式，上面刻着“县监狱：1793”字样。这就是昨天她从石南地里看见的监狱的正面。旁边有一条通路，可以去安放绞刑架的顶部。

城里人群拥挤，市上的买卖暂时中止，可格特鲁德几乎没见到一个人，直到约定的时间以前她一直待在屋里。现在从一条避开悬崖下空旷地面（这儿聚集着旁观者们）的路，她来到一个地点。在这里，她听见众人的嘈杂声，不时有一个沙哑的声音高喊着：“快说出临终的话，忏悔吧！”没得到什么缓刑令，犯人被处决了，可众人还等着看尸体被取下来。

不久这个固执的女人听见头上方传来脚步声，然后看见一只手在示意她；她顺着手指的方向走出去，穿过门房那边铺筑过的内庭，两膝抖得几乎无法走动。她的一只手臂露出袖外，只用围巾盖着。

她来到竖着两个支架的地点，没来得及想它们作何用处，便听见背后什么地方人从梯子上下来的重重的脚步声。她不愿或不能转过头去，而是呆若木鸡，意识到四个男人抬着一副粗糙的棺

材擦肩而过。棺材打开，里面放着一具年轻男子的尸体，他穿着乡下人穿的长罩衫和粗斜纹布裤。尸体被仓促地抛进了棺材，罩衫的下摆还挂在外面。

此刻年轻女人仿佛觉得眼前飘浮着灰雾，加上戴着的面纱，她几乎什么也看不见，好像自己快死了，但仍被某种力量维持着生命。

"快吧！"旁边一个声音说，她这才明白话是对她说的。

她竭尽全力走上去，同时听见有人从后面跟上来。她露出可怜而该死的手臂，戴维斯把尸体的面容现出来，然后抓住格特鲁德的手臂，把它放到死者的脖子上——上面有一圈未成熟的黑莓色印痕。

格特鲁德尖叫起来，因为魔法师断言的"血液转变"发生了。但就在此时，场内传来第二声尖叫，但这并不是格特鲁德发出的，她吃惊地回过头去。

罗达·布鲁克紧跟在她后面站着，拉长着脸，眼睛哭红了。罗达后面站着格特鲁德的丈夫，他满脸皱纹，眼睛模糊，但没有一滴眼泪。

"是——你！你在这里干什么？"他嘶哑着问。

"荡妇——现在又来到我们和孩子中间！"罗达叫喊道，"魔鬼撒旦在我梦幻中显露的就是这样！你终于像我梦中的人啦！"说罢她抓住年轻女人赤裸的手臂，不可抵挡地往墙上撞去。罗达刚一松手，年轻脆弱的格特鲁德就倒在丈夫脚边。他扶起她时她已不省人事。

一见眼前的这对男女，格特鲁德就足以想到那死去的青年是罗达的儿子。按照当时的法律规定，被处死的罪犯的亲戚如果愿意，有权要求埋葬尸体；正是为此目的，洛奇和罗达等着验尸。年轻人刚被抓住时罗达就通知他去，随后又通知了几次。审判时他还进了法庭，这便是他最近的"度假"。两个可怜的父母希望不要暴露身份，所以亲自来取尸体。一辆马车等在外面，同时还

准备了一块裹尸布。

格特鲁德的病情十分严重，大家认为明智之举是就近为她找一名医生。她被送出监狱，带进城里，可再没活着回家。她脆弱的生命，也许因为麻痹的手臂而受到严重损伤，刚刚发生的一切，使她又受着身心的双重打击，因此彻底崩溃。她的血液的确已“转化”——但太过分了。三天后她便死在城里。

在卡斯特桥再没见到格特鲁德的丈夫，他只在安格伯里的旧市场上出现过一次，而在过去他是经常去的；在其他公共场合也很难见到他。他最初闷闷不乐，悔恨不已，最后才好转一些，仿佛成了一个温和好思的人。参加可怜的年轻妻子的葬礼后不久，他着手处理霍姆斯托克及附近教区的农场，卖掉每头牲畜，然后去了县另一方的波特布雷德，住在孤寂的屋子里，身体每况愈下，两年后平静地死去。此时人们发现，他先为罗达·布鲁克安排了少部分年金——如果能找到她领取的话——将其余全部不小的财产遗赠给了少男教养所。

一段时间罗达消失了，但后来又出现在先前的教区里，然而她坚决拒绝接受提供给她的钱财。她又在牛奶场上干起单调的挤奶活，这样持续了许多年，直到腰弯背驼，曾经浓密的黑发变白，额上的头发稀疏起来——或许是因长期顶着牛肚挤奶所致。有时，那些知道罗达经历的人会站住观看她，不知那冷漠、布满皱纹的额头里有着怎样的忧思在随着一股股流出的牛奶而起伏。

女奶工的浪漫奇遇

第一章

时值4点半——测地员作证，他是本故事具体细节的权威，是一位嘴唇上有一丝可笑的曲线的绅士——时值19世纪40年代一个星期五早晨4点半。浓浓的白雾笼罩着埃克斯谷，它的两边都是一座座山。

虽然从较高处看不见谷里任何东西，却可以听见各种不同的声音，这声音清楚地表明山谷里的生活正忙碌起来。这种能听不能见的活跃场面在浓雾上方的人看来有一种奇特的效果。大自然已伸出一只白色的大手将山谷里的生物遮住，正如人的一只手遮挡在一窝喳喳叫的鸟儿上面一样。

那些从白雾下传上来的嘈杂声音，是牛被打搅后发出的鸣叫，其中掺和着人或高或低的说话声，以及一只狗的吠叫。随后是一扇大门砰的撞击声，这一切对于本地任何一个居民都会清楚地表明——像亲眼所见一般清楚——奶场主塔克的挤奶小工正把牛群从草地赶入厩里。当一个更加粗糙的声音加入到人和畜牲的叫嚷中时，你就可知奶工老板本人已出来接牛群了，他手里提着桶，身上系着白围裙；当又传来一些女人的声音时，牛群便已关进厩中，各种活动也即将开始。

接着是一片寂静，空气纹丝不动，甚至能听到牛奶被嗞嗞挤

入桶里的声音，以及挤奶女工和男人们不时传来的说话声。

“别在路上耽搁得太久，玛杰莉。你可以在脱脂[1] 时间前赶回来。”

是奶场主塔克在发出这种粗糙的说话声。农家庭院的大门再次砰地关上，两三分钟后可见什么东西从下面那儿的浓雾中呈现出来。

这时看出来，那是一个步履轻盈、充满青春活力的女人的身影。她衣服的颜色和其他细节这时也出现了——一件鲜艳的粉红色棉布外衣（因冬天尚未过去）；一条不大的黑白小格子羊毛披肩（因夏天尚未到来）；一条白色围巾系住头饰（因雾太大，空气太潮湿，时间太早）；一顶从围巾下面露出的草帽和帽带（因这可能是5月里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

她的面容在那地方的各个家庭中均带有遗传性质：表情可爱，气色不错，只是显得不那么规则。一双褐色的眼睛清澈透明。她胳膊上挎着一只柳条篮子，里面装有几块用湿湿的卷心菜包好的黄油卷饼。她就是那个被提醒“别在路上耽搁得太久”的玛杰莉。

她继续穿过田野向前走去，时而在浓雾之上，时而在浓雾之下，并没因为这场大雾觉得太为难；除非道路变得过于模糊，使她连下一步该如何走也看不清。空气实在太潮湿了，使无数蚯蚓成双成对地爬到小路上，直至被她轻轻的脚步声惊动后突然钻进洞中。她不靠近任何一棵树。为什么？在这样一个早晨是决不会有危险遇到闪电的。不过虽然道路干燥，但浓雾已聚集在树枝当中，使它们湿淋淋的，甚至会像子弹一样穿过防护的围巾，把下面的帽带打湿。她特别注意避开山毛榉和岑树，它们比任何树滴下的水都更有恶意。女人对于自然的状态和特性具有很强的眼力，这便是一个例子：一个男人经过那些田野很难会注意到树上

---

① 脱脂：指撇去牛奶上的乳皮。

滴着水。

不到一个小时她已走了四英里路，来到某个僻静地方的一座格构村舍。她敲一下门，一个中年妇女睡眼惺忪地来打开。玛杰莉把黄油递给她，说："奶奶今天早上怎么样？我不能到她楼上去了，不过告诉她我已把欠她的还来。"

她奶奶和平常一个样；姑娘拿到还回来的空篮子后，便接着去办并未吩咐她办的事。她没有回去干较为轻松的给牛奶脱脂的活儿，而是急忙往前面不远处的一个小镇走去。然而没走多远，玛杰莉便遇见了那个邮差，他身上负着装得满满的信袋，一封信还没送出去。

"商店打开了吗，塞缪尔？"她问。

"哦，没有。"这个弯着腰的步行者回答，并不准备站直身子，"这个时候除了为农场工人经营商品的马具商、五金商和剪平头的机器商外，其他的还不会开门。他们要到6点半才打开窗户，然后面包师7点半打开，再后布料商8点打开。"

"啊，布料商8点打开。"显然玛杰莉是想去布料商那里。

邮差转身向旁边一条小路走去；姑娘似乎心里在决定着如果不能马上去商店买东西，不如回去干给牛奶脱脂的活儿，于是她开始返回。

从这里回家的那条公共道路很好走，只是弯弯曲曲。此时回去最近的路就是翻过一个栅栏、穿过一座风格别致的乡间老别墅的私人场地，其烟囱透过树林即可看见。那房子数月来都关着，所以姑娘决定直接抄近路。她穿过一片月桂树丛，另外用披肩把帽子遮住，匆忙超过内侧地界，再穿过更多的灌木林，站在那儿准备来到开阔的草坪上。她先像个机警的偷猎者一样环顾四周。有生以来她已不是第一次翻越栅栏，但不知何故，她突然觉得自己已几乎是个成年妇女了，不能再随意做出这样的事来。不过她向前移动着，面前就是房子的正面，它位于不被浓雾弥漫的较高地方。

这是一座中等大小的建筑，十分质朴，正面由石头砌成，其正视图具有意大利式风格——琼斯① 及其学派使这一风格为人熟知。从一门口走下台阶即可通往草坪。房子的百叶窗关着，卧室的窗帘也紧紧拉着。她觉察到没有任何脾气暴躁的管理人会从窗口看见她，于是她立即放慢了脚步，悠闲自得地穿过花圃。一座没拉上窗帘的房子可以让人去探看，人们也一定会这样做；而一座窗户紧闭的房子犹如一堆麻木不仁的石头和灰泥，不会引起人们的兴趣。

在房子的另一边，草坪渐渐升高，其上面有一个供夏季使用的奇特的掩蔽亭——它有时被建造在露天的观察点，称为“终年”。眼前这个掩蔽亭由四壁组成，它们像十字转门的四个边一般伸向四方，每一角里都有座位，这样无论风从何处吹来，都可以找到一个掩蔽的角落观察风景。

挤奶女工没有沿着道路来到这个斜坡上，她将要经过掩蔽亭，她并不担心会被人看见，当作入侵者受到斥责，所以心里想着其他事；直到在离掩蔽亭不到三英尺远时，她听见亭子后面一只脚或多只脚在砾石上刮擦的声音。有人在这个“终年”里，显然坐在另一边的座位上；她转过去，确实看见了一只肘部——一个男人的肘部——从边缘处凸出来。

现在年轻女人不太想下坡时让此人看见，但假如她继续往前走必然会如此——作为一个入侵者她可能会被叫回来，并被质问在那儿干什么。因此她轻轻爬上去，在后面的座位上坐下，打算等那个人先离开。

可他好像一点不急着离开的样子。此时才6点钟，正起着雾，山谷下什么也看不见或者欣赏不到，他为什么会来这里呢？为什么不走？她感到大惑不解。他静静地待在那儿，玛杰莉越来越不耐烦。她发现露湿的草坪里有他的足迹，从房子的台阶上一

① 琼斯（1573－1652）：英国画家、建筑师，建筑古典学派的奠基人。

直延伸成一条线，这表明他是这里的一个居民而非过客。最后她向那面探看过去。

第二章

一位身材不错、长着蓬松的大黑胡子的绅士穿着晨衣和拖鞋，正坐在那儿，在潮湿的空气里也没戴上帽子。他一只手紧紧抓住额头，另一只手则垂在膝上。这一姿势足以表明他处于极度的痛苦之中。与她经常看见的那些男人相比，他完全属于另一种类型。以前她从未见过蓬松的大胡子，因当时“下威塞克斯”的平民是不蓄这种胡子的。他的双手和面容发白——在她看来白得如死人一般——除了自己的存在外他什么都不知道。他像周围的树丛一样一动不动地待着；的确，他似乎连呼吸也没有了。

玛杰莉莽莽撞撞地走到离他如此近的地方，她希望再悄悄返回去，但移动脚步时在砾石上摩擦出了声音。他突然被惊起，现出迷惑的神情，很快把什么东西插入晨衣口袋里。她几乎肯定那是一支手枪。两人站在那儿茫然地看着对方。

“天哪，你是谁?”他严厉地问，发音并不完全像个英国人，“你在这儿干吗?”

玛杰莉已经为自己冒失闯人这个草坪和让人愉快的场所害怕了。这座房子有一个主人，而她却不知道。“我叫玛杰莉·塔克，先生。”她温顺地说，“我父亲是奶场主塔克。我们住在‘斯维索牛奶房’。”

“这么早你来这里干吗?”

她告诉了他，甚至把自己翻过栅栏的事也讲了。

“你为什么要窥看我?”

“我看见你的肘部了，先生；不知道你在做什么?”

"我在做什么?"

"没做什么。你把一只手放在额头上，另一只手放在膝盖上。我真希望你没生病，先生，或遇到什么大麻烦了?"玛杰莉决不提手枪的事，这点机智她还是有的。

"我生病还是遇到麻烦对你会有什么影响呢?你又不认识我。"

她没有回答，觉得她本可以表示一下同情的。不过当她偷偷抬头看他时，吃惊地发现他似乎被她的好意打动了，就仿佛她已表示了同情一样。她简直没有想到这样一个皮肤黝黑的高个子男人也懂得什么是温情。

"唔，我很感谢你这么关心我。"他说，面带微笑，假装显得轻松的样子，而这在她看来也更明显地表露出他的内心是十分忧郁的。"我昨晚一夜没睡，怎么也睡不着。也许你不这样。"

玛杰莉微微笑一下，他则满怀兴趣地打量着她清秀的美貌：她清新的面容，褐色的头发，坦诚的眼睛，天真的举止，乡村的服饰，粉红的双手，空空的柳条篮，以及裹住帽子的披肩。

"瞧，"他仔细打量后说，"对于一个体现大自然本来面目的人，我简直用不着提这样一个问题……啊，不过善良的年轻朋友，"他补充说，又恢复了悲伤的语调，疲乏地坐下，"你不知道一些人的生活会笼罩着怎样浓浓的阴云，有些男人面对它们时会成为怎样的懦夫。为了逃避那些阴云他们游历四方，住独特有趣的房子，参加乡村运动会。可是这儿太沉闷了，今天早晨的浓雾真可怕!"

"唉，这只是清晨的雾罢了!"玛杰莉说，"不久以后就会是一个美丽的日子。"

她打算马上离开，但他留住她——用话留住，谈着他所能想到的每个简单琐碎的话题。他怀着一个目的要把她留下，这个目的比他话中所包含的意味更认真。他好像害怕被一个人留下似的。

他们静静地站着时，那个邮差模糊的身影——一刻钟前玛杰莉离开他，让他去走自己的弯路——穿过他们下面的那片地朝这座房子走来。绅士向玛杰莉挥手示意她退到亭子后面躲起来，然后示意邮差把信带到他站的地方。邮差照办，之后又上路了。

陌生人打开信封，从里面取出信后把它丢到座位上。接着他认真地读了起来，脸色起了变化。

这种变化几乎变幻无常，仿佛太阳穿过浓雾照到那张脸上：它变得清澈明朗，差不多光芒四射。不过这一变化是可能发生在最普通的人身上的，只要他的面容不是过于麻木，或者他精明的欺诈没有成为根深蒂固的习惯。他转向玛杰莉——她又在慢慢移开——抓住她的手，好像要拥抱她的样子。他克制住冲动，说："我的守护女孩儿……我的好朋友……是你救了我！"

"为什么？"她大胆地问。

"你也许永远不会知道。"

她想到那支武器，猜测是那封刚收到的信使他的情绪发生了变化，但一直等到他继续说话时才开口。他问："你说你叫什么名字，亲爱的姑娘？"

她重复了自己的名字。

"玛杰莉·塔克，"他说，弯下腰握住她的手，"请坐一会儿吧……就一会儿。"他指着座位的一端，自己在另一端坐下，不想让她感到不安。她坐了下来。

"我想问一下，"他接着说，"咱们之间一定要信任。你让我避免了一个疯狂的举动！我能为你做什么呢？"

"什么也不用，先生。"

"什么也不用？"

"我父亲有钱，我们什么也不缺。"

"不过我一定可以为你做什么，为你帮帮忙，效效劳，让你永远记住我不是个忘恩负义的人。"

"你为什么要感谢我呢，先生？"

他摇摇头："有些事情最好别说。现在想想吧，世上你最想要什么？"

玛杰莉假装思考，然后真的认真思考起来，不过她仍然毫不动摇地给予否定：她无法决定世上自己最想要什么；这太困难了，太突然了。

"好吧，你别急。好好想一天。今天下午我要骑马。你住在哪里？"

"斯维索牛奶房。"

"今晚我会骑马走那条路。8 点钟前考虑好你最想得到什么小小的物品，什么小小的款待吧。"

"我会的，先生。"玛杰莉说，对这个主意热心起来，"我在哪儿见你？或者你来我家吗，先生？"

"哦……不。我不希望让人知道我们是如何认识的。那会更好些……我不来。"

他不去玛杰莉家她也好像非常不安。"我可以出来，先生。"她说，"我父亲脾气古怪，也许……"

他们同意她将从自家庭院顶部的墙上观望，而他将骑马沿着外面的马道走过，以便得到她的回答。"玛杰莉，"绅士最后说，"既然你在可怕的情况下发现了我，你要对别人说吗，让那些好奇的人说我闲话？"

"不，不，先生！"她诚挚地回答，"我为什么要那样做呢？"

"你永远都不会说？"

"我永远永远不会说今天早晨这儿发生的事。"

"对你父亲，你朋友，对任何人都决不会说？"

"对任何人都不说。"她说道。

"这就足够了。"他回答，"你说话要算话的，可爱的少女。现在你应该走了。再见！"

她走下山坡，走得有些笨拙，因觉得陌生人的眼睛正盯着她，直到浓雾把她笼罩。她现在不再注意到从树上滴下的水珠，

而是想着别的事情。是她救了那个英俊忧郁、彻夜难眠、在收到那封信前一直心烦不已的外国绅士吗？他一直在那儿干什么？玛杰莉可以猜到他在想着自杀。这件偶然的事本身就显得奇怪，而在她看来甚至显得更加奇怪。形成鲜明对照的颜色放在一起反差更强烈，对照鲜明的生活同样如此。

她来到别墅园林对面时，那个身材小巧的老人——步行的邮差——第三次出现在她面前。就那条公共道路而言，邮差每天可以走十二英里，出镇走六英里，晚上再走六英里返回。但他得赶到那些乡村宅第、农场和偏僻的村庄，走的路蜿蜒曲折，绕来绕去，所以他实际要走近二十一英里。这样尽管玛杰莉耽搁了很久，但她走的是直线，因此仍然赶上了他。

她沉重地感到自己卷入了一个英俊的陌生人可悲的秘密中，因而一时不很乐意与邮差闲聊。不过她对自己的奇遇也产生了强烈兴趣，所以当弯着身子的邮差说话时她立即作了回答。“你是直接穿过‘山林小屋’的吧，玛杰莉小姐，不然就不会在这儿碰到我了。瞧，终于有人又走老路啦。”

玛杰莉承认自己走了那条路，然后问那个绅士是谁。

“看你怎么搞的！什么！你不晓得？不过你怎么会呢……他才来呀。——唔，名义上他是一位夏天才来钓鱼的绅士，但更确切地说他是一位外国绅士，只要没有确定的国家就住在英格兰①：那些信有的称他男爵，有的称他乡绅，所以他生来不可能靠苦力和基督行为② 生活。今天早晨他是出来看雾的。‘邮差，’他说，‘早上好。请把信袋给我。’啊，不错，他是个很文明很有礼貌的贵族。”

“他租那房子来钓鱼？”

“他们是那样说的，由于也不可能有别的用途，我就认为那

① 英格兰：英国的主要部分。

② 即体现基督的精神，如仁爱、谦恭等。

话不假。不过，总的说来我觉得他的身体不好。伦敦的烟气进人了他的气管，最后他吃不下东西。可我倒不介意能随意进出他的厨房。”

“他叫什么名字？”

“哈……你可把我难倒了！任何男人甚至女人的舌头都说不出那个名字，只有用笔墨写出来，还要有学问。它由X开始，没有必须的东西，哪个能说得出呢？是这样的——像他信上写的那样。”邮差用手杖在地上写下：

BARON VON XANTEN①

第三章

这天正如她所预料的，是一个晴朗的日子；因为埃克斯谷的孩子们把预测天气的智慧和他们的浸泡在温牛奶里的面包一起吸收了。即将来临的会面使玛杰莉感到兴奋，她在家里机械呆板、心不在焉地做着事情。

她把挤奶、撇取浮沫和制作干酪的活儿都已干完。父亲正在有背的长凳上睡觉，男女奶工们都回自己的村舍去了，钟显示差15分8点。她细心地穿着打扮好，来到庭院最高处往墙外看去。她的视野向着东边，天上没有一片云，一轮满月悬挂在空中。她几乎看不到什么动静，靠在那儿，听见夜鹰从开阔的山腰上一棵孤立的树里发出叫声。

玛杰莉在这里一直等到约定的时间已过去三刻钟，仍不见男爵的踪影。她本来充满了想法，现在心情变得失望沉重

① 冯·克山森男爵：非英语国家的名字，所以英国人难发音。

起来。然后她终于听见外面潮湿的从浸水草地过来的小路上传来马蹄声，同时她注意到那个陌生人的身影，如他所说正骑马回家。

月光倾泻在她脸上，使她在庭院那儿显得十分突出。“啊，姑娘……你叫什么名字……玛杰莉！”他说，“怎么在这儿？当然我记得……我们是要见面的。是在 8 点钟……哎呀！我让你久等啦！”

“没关系，先生。我已想到什么事了。”

“想到什么事？”

“对，先生。今天早晨你说我要考虑一下在世上最想要什么，我已想好了。”

“我是这样说过……确实说过。”他回答，集中着思想，“我记得应该很好感谢你。”他把一只手放在额头上，片刻后跳下马，手里握着缰绳来到她面前，“我先前是要款待一下你或送你一份礼物，但你没有想出来需要什么。现在你想出来了，让我听听是什么，我会说话算话的。”

“去参加这个月要举行的‘自由民① 舞会’。”

“自由民舞会……自由民舞会？”他嘟哝道，好像在世上所有的需求中，这是他最没有料到的，“你说的那个自由民舞会在哪里呢？”

“在埃克森布雷。”

“你以前去参加过吗？”

“没有，先生。”

“或参加过任何舞会吗？”

“没有。”

“可我不是说送个礼物吗？”

“或者款待一下。”

---

① 自由民：在英格兰历史中，介于绅士和劳动者之间的一个阶级。

“哈，不错，或者款待一下。”他附和道，露出才发现自己陷入困境的样子，“可你打算和谁一起去？”

“不知道。我还没想到这个。”

“你没有朋友带你去，即使我邀请你？”

玛杰莉望着月亮。“没人能跳舞。”她说，然后犹豫地补充道：“我在想也许……”

“可是，亲爱的玛杰莉，”他说，不让她讲下去，仿佛有些料到她如何天真地梦想着某个对女人献殷勤的绅士，“真奇怪你只想到去参加自由民舞会。再想想吧。你肯定没别的要求了？”

“非常肯定，先生。”她果断地回答。最初谁也没注意到那张年轻漂亮的脸上有任何果断的迹象，然而这种迹象现在却是显露于表。她的嘴唇虽然温柔，但条纹却很坚实；眉毛清晰，彼此较近。“我已想了一整天。”她继续有些不快地说，“不过，先生，如果你后悔答应过我什么，我会原谅的。”

“后悔？……当然不，玛杰莉。”他说，相当生气，“我会让你看到，不管我让你心中升起了什么希望，我都会讲信誉满足你的。假如我能办到，”他突然坚定地补充道：“那么你就可以去参加自由民舞会。它在哪座房子举行？”

“在礼堂。”

“你在那儿会被认出来吗？你认识很多人？”

“不，先生。可以说一个都不认识，去跳舞的人我谁都不认识。”

“啊，唔，你可以去，既然你希望；如果找不到人带你去，我会亲自带你去的。你愿意吗？我可会跳舞。”

“哦，愿意，先生；我知道你会跳舞，心想也许你会提出带我去。可你愿意把我带回来吗？”

“当然我要把你带回来了。不过，顺便问问，你能跳

舞吗？”

“能。”

“什么舞？”

“苏格兰双人舞，快步舞，还有像《新帆船》、《跟随我情人》、《赶往婚礼》、《角笛舞》、《欢喜的轻快舞》和《怀特船长舞》等这些乡村舞。”

“多么好的一份名单呀……多么好呀！不幸的是恐怕他们现在不跳那些舞了。但如果你天生会跳舞，我们很快会让你去见见世面的。让我看你跳一下。”

于是她站到庭院的小路上，那堵矮墙仍然隔在他们中间；她每只手拈住裙子一边，开始旋转起来，那些动作在欢乐的英格兰村民的舞蹈中是十分常见的。不过她的舞姿虽然优雅，但与现代舞厅里跳的舞并不完全一样。

“嗨，我的好朋友，这舞看起来真不错。”他说，对此事产生了兴趣。“你跳得太好了，全身都在旋转，现在的人可跳得没那么彻底。我要说在你那位诗人乔叟① 的时代人们就完全是那样跳的；但大家现在不那样了，咱们得考虑考虑。我必须先了解一下这种舞，然后再来见你。”

“如果让你太麻烦了，先生，我……”

“哦，不，不。我会认真考虑的。到目前为止还没问题。”

男爵说某个晚上的某一时间他会再次经过这里，然后骑上马走了。

下一次他们见面时，照耀着斯维索奶场的太阳正由月亮取而代之，她发现他来到自己面前，中间没有马隔着。他们第一次见面时他曾忧郁不堪，那种忧郁在他们第二次见面时也可以察觉，但此时已荡然无存。他把双手伸过矮墙握住她

① 乔叟（1340～1400）：英国诗人，代表作为《坎特伯雷故事集》。

的右手。

“我的好姑娘，上帝保佑你!”他热情地说，“我情不自禁地要想到那个早晨！最初我太忧郁了，没有明白其中包含的全部意义。你不了解一切情况；不过你的出现奇迹般地阻止了我。现在说说更让人快乐的事。我有很多话要告诉你，就是说，如果你那个跳舞的希望仍然没变的话?”

“哦，是的，先生……假如你不反对。”

“别考虑我反对的事。我发现什么事情使得情况变得无比简单起来。除了你说的在埃克森布雷举行的那个自由民舞会，同时在邻近的郡还有一个。它不像通常那样在郡首府的市政厅举行，而是在托尼波罗勋爵的家举行，他是军团团长，我看他也想让自由民们高兴高兴，因他的兄弟就要成为这个郡的代表了。现在我觉得我可以带你去那儿，那个舞会有一个远比‘自由民舞会’大得多的好处，就是你和我都绝对不会有人认识。不过你更喜欢附近那个舞会吗?”

“哦，不，先生。我只是很想看看一个舞会……我不知道它是什么样子；至于在哪里是没关系的。”

“好的。那样我就能很好地照顾你，因我们在那儿不可能被认出来。这事就定了。下一个问题是跳什么舞。如今苏格兰双人舞之类的已行不通了。你想想吧，在阿尔马克和别的所有地方有一种新舞，全世界的人都已为它发疯。”

“真可怕!”

“啊……不过那只是一种表达方式——发疯。它实际上是一种古老的西徐亚[1]舞；不过，时尚的力量是巨大的，这种舞一旦被‘社会’接受，一季之内就风行于欧洲大陆。”

“它叫什么，先生?”

“波尔卡舞。总爱跳舞的年轻人对它非常入迷，好多年

① 公元前9世纪，西徐亚人生活在阿尔泰山以东地区。

不跳舞的老人也为了这种舞的缘故又开始跳起来。人人都兴奋激动。几个月前它才传到伦敦的，现在已在全国流行。瞧，你的机会来了，好玛杰莉。学会这一个舞就足够了。他们在那个舞会上几乎不跳别的。更让人高兴的是，它是世界上最容易跳的舞，我很熟悉，可以教你。咱们试试？”

玛杰莉跨过矮墙前显得有些踌躇：就不止一个方面而言这可是一条“卢比孔河”①。但是尽管这个陌生人有了那些言行，她却暗暗对他产生了奇特而巨大的敬意，以致无论再怎么谨慎都阻止不了她。她跨过了矮墙。

他带着她退到两个高树篱相会的角落，这儿草叶干燥而富有弹性；他轻轻搂住她的腰，与她一起练习着迷人的新舞步。他低声数着节拍以代替音乐，可想而知她看起来也很善于跟着他学。他们就这样一起旋转，从树枝投下的月影紧紧跟着他们的身姿。

他们的相会持续了大约半小时。然后他有些突然地把她送过矮墙，自己站在另一边看着她。

“瞧，”他喃咕道，“现在发生的事情真奇怪！这以后我就要全身心地让自己的精神恢复正常了！”

当这个陌生人搂住玛杰莉轻轻带着她旋转时，她总是说仿佛他身上存在着某种超人性的力量，某种不可思议的强制性的东西。但是她怀着缠绵的情感，而在对她作出猜测时，必须考虑到她正值青春年少，充满了生动的想象。然而，毫无疑问，不管这个陌生人是谁，不管他有怎样的力量，他都于月光下在她父亲庭院顶端与她相会，教她那种现代舞的基础知识——她掌握了这种知识，而这知识她不可能以其他方式获得，这就是证明。

---

① 卢比孔河：罗马共和国时代为山南高卢与意大利的界河，公元前49年凯撒冲破“不得越出所驻行省”的法律，渡河宣告与罗马执政庞培决战。

他的身材是属于最魁梧的那种，而她的身材则是挤奶女工中最为敏捷灵活的，偶然一看这两个人似乎浑然天成，世间的事物竟会配合得如此完美。但此事也还存在另--方面：无论这位陌生绅士是否是一棵野生的油橄榄树，他们的相识能否带来幸福还成问题。“瞬间的浪漫，可能的灾难”，根据实际生活或许可以作出这一概括。

玛杰莉进入了天堂，然而她这时并不能确定自己是否已爱上了这位外国人。她所感到的东西更为神秘，更具有崇拜性。当他从矮墙外面看着她时，她腼腆地说出一个显然想了很久的问题。

“我应该有一件舞裙，对吧，先生？”

“当然。你会有的。”

“真的？”

“毫无疑问。我为最好的朋友干什么都是彻底的。我已考虑到舞裙以及其他事情。”

“我的舞跳得够好吗？”

“很好……很好。”他停了一下，陷入沉思，看着她。“玛杰莉，”他说，“你完全把自己托付给我了吗？”

“啊，是的，先生，”她轻快地回答，“假如我不是太麻烦，假如我出现在你的社交圈中还算可以。”

男爵笑得很奇特。“真的，我看你差不多行的。——不过，言归正传。舞会在25日举行，即下周星期四；现在惟一的问题是你舞裙的尺寸。你把这个借给我行不？”他碰碰她的肩膀，意指她穿着的一件紧身短上衣。

玛杰莉十分顺从，将衣服脱下递给他。男爵把它卷起来，用力压缩得几乎和一块苹果布丁一样大，然后放入衣袋。

“下一件事，”他说，“就是你去要得到朋友们的同意。你想到过这点吗？”

“只有我父亲。我可以对他说有人邀请我参加一个聚会，我想他不会介意的，虽然我宁愿不告诉他。”

“不过我突然想到你应该让他知道你打算做什么。我极力建议你这样做。”他说。似乎对英国农民在这种事上可能有的习惯感到相当困惑，并补充道：“然而，事情还得由你决定，我对这里的情况一无所知。至于舞会，我的计划如下：去托尼波罗勋爵家的方向在我房子的另一面，你得在三道尾即奇领唐林与我碰面，那里离这儿有两三英里远。你认识那个地方吧？好的。我们在那儿碰面后可少走五六英里——这是值得考虑的事，因路程较远。现在，最后问一下：你仍坚决希望受到这种特别的款待而不是别的吧？此时放弃还为时不晚。你不能想想别的吗——别的更好的东西——比如你需要的某些有用的家常物品？”

玛杰莉的脸上刚才还满怀期望喜气洋洋，此刻便失去了光彩；她的嘴唇紧闭着，声音断断续续：“你主动要带我去，可现在……”

“不，不，不。”他说，拍拍她的面颊，“咱们别再想其他的了，你会去的。”

第四章

男爵提出这样一个很远的约会地点，是否希望她去不了，以便在他作出一切许诺后免去这一责任，不得而知；不过从他的举止上可以怀疑，他对于负责陪她去跳舞一事并没多大热情。

可他几乎不了解自己所面对的年轻女人有多么坚定。她是一个性格温和的人，这种有了某个想法就要坚持到底的意

志似乎是那温和性格的一种特征。与这个神秘浪漫的人物一起去参加舞会是她热切的愿望和目标，不过怀着这一目标的她依然觉得既担忧又兴奋。她对那个名字奇怪的男爵怀着最深深的敬畏、柔情与谦卑，不过她仍准备着坚持自己的意愿。

这样在那个重要日子的下午，玛杰莉费力地从山谷爬上山坡向约会地点走去。这时传来无数鸟儿悦耳的叫声，她越离开广阔的草地走向树林鸟儿就越多。

她已克服了一切困难，经过认真考虑是否对父亲讲之后，她断定告诉他就会去不了。因此她想出这一办法：当晚离开家去看望她生病的奶奶，奶奶住在离男爵家不远处，但她要次日早饭时才去。这之间有十二个小时可以与男爵去参加舞会，谁又会怀疑此事呢？可她后来很乐意承认无法为这一欺骗行为辩护，但当时她就是不去想想。

她到达三道尾时奇领唐林处的太阳已降落——这儿是各条小路的汇聚点，铺满杂草，它们除了被家兔和野兔吃掉外从未用镰刀割过。头上的鸟鸣几乎停止了，只有几只更有胆量的大鸟还在叫，包括布谷鸟，它们在每年的这一惬意时刻并不害怕夜晚。她刚走近那个十字路口时似乎没一个人，但她一站在那儿就听见一种轻微的碰撞声，随即她的守护神出现了。他重新打扮后完全变了样，她简直认不出来了。他没有穿平常那种衣服，而是穿着一件敞开的轻便大衣，一套黑色轻薄的西服，一件开襟背心；衬衣前面有一长褶边；系着白色的领带；皮靴光亮，并不比手套粗糙；这身衣服使他看起来像一只鸟儿，头上的帽子似乎可以像手风琴那样一开一合。

"我这是为跳舞特意打扮的——当然不能穿得更糟。"他说，干巴巴地笑着，"你也很快会这样的。"

"你干吗要选这个地方约会呢，先生？"她问，环顾四

周，获得了自信。

“我干吗选这里？哦，因为有一天我骑马经过这儿时注意到附近有一棵中空的大树，上次我与你在一起的时候想到这将有利于我们约会。你告诉你父亲了吗?”

“还没有，先生。”

“你真糟糕，玛杰莉。那你是如何安排的?”

她简短地说了自己的计划，他对此没作评论，只是把她当小孩一样牵着她的手，带着她穿过矮树来到一个地点，这儿的树更老，彼此的距离更远。其中就有他说到的那棵树——一棵榆树，它巨大，中空，扭曲，无顶，侧面有一裂口。

“现在钻进去吧，”他说，“不然天就黑了。你在那儿会发现所有需要的东西。无论如何，如果你不进去，跳舞就得省掉它们。我会在这儿守着，你尽量抓紧一些。”

“我要这样做吗，先生?”迷惑的少女问。

“进去吧，你会明白的。你准备好后就在那个洞口挥挥手帕。”

她弯着身子钻进空隙。树内的洞穴形成一个很高的圆形空间，直径有四五英尺，日光从顶部照进去，也从一个离地约六英尺高的圆孔照进去——这个圆孔标明了此树在最旺盛时一根树枝被砍去的地方。树的内侧表面是浅黄褐色的朽木，温暖的晚霞从顶部反射进来，使洞内弥漫着柔美的光线。

但玛杰莉几乎没花时间去注意这些，她的眼光落在性质完全不同的东西上。有一只长方形的白色大纸盒靠在树内，在它上方的一个裂片上挂着一只椭圆形的小镜子 。

玛杰莉立即明白了意思。她从裂口钻进树里，把盒子的盖打开，发现里面有一样平整的神奇的东西，白得可爱。原来是一件舞裙。

这一艺术的奇迹，简短说来，是一种如蜘蛛网般的美妙之物。它质地轻薄，制作考究，优雅地镶以十多个荷边。

玛杰莉拿起衣服，情不自禁地吻起来。如果谁先前告诉她有这样一件衣服，她就会说："不，不可能！"她退后一点，又向前一点，脸发红，笑起来，举起双手。把这舞裙的制作者说成是一个能干人显得保守了些：他是一个天才，她正把自己沐浴在他所创造的光辉之中。

然后她记起外面的朋友告诉过她抓紧，于是急忙穿着打扮起来。在拿起舞裙时她发现了绸缎做的拖鞋、一副手套、一张几乎全是花边的手帕、一把扇子，甚至还有头上戴的花。"啊，他怎么会想到这些！"她说，紧握着自己的手，差不多激动得要哭起来，"还有镜子。他多好啊！"

一切都准备得很充分，所以用这些衣物打扮好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十五分钟后她穿戴好了，甚至穿上鞋戴上了手套。但更让她对于男爵的远见产生敬佩的是，她发现他竟然为自己准备了六双不同尺寸的鞋和手套，她从中选了一双合适的。

玛杰莉照着镜子，或者尽可能地在镜子里照看自己：镜里的形象太好看了。然后她忙把自己的旧衣物卷起来，装进盒里，将它尽可能高地搁在一个突出部位。她踮起脚尖，透过上方的洞孔挥舞手帕，弯着身子要从裂口出来。

但她却面临着怎样一个麻烦。舞裙如此轻盈，如此神奇，如此宽大，以致她要穿着新衣从那个刚才穿着旧衣进去的裂口出去是不可能的。她听见男爵的脚步把枯枝枯叶踩得啪啪响。

"唉，先生！"她失望地说。

"怎么……穿不好衣服吗？"他从树干背后问。

"不，穿好啦，可是我没法从这棵讨厌的树里出来！"

他来到裂口处，弯着腰往里探看。"显然你是出不来

的。"他说，一眼就看出了她的处境；然后他又自言自语地补充道："真是富有魔力！谁会想到衣服会这么宽大呢！……等一等，我的小少女：我想到办法了！"他又更大声地说。

他使出浑身力气踢着裂口的两边，把几块朽木踢落了。但是他脚上穿的鞋并不厚实，他便放弃了这一办法，去把倒在近旁的一根树枝拿来。他用大的一端把将玛杰莉及其所有妩媚包裹在内的一些树皮撬脱，直到露出较大的空隙，使她得以脱身出来而没把衣服撕坏。她宽慰地出了一口气；因这个可笑的姑娘已开始担心自己毕竟不能去参加舞会了。

他小心翼翼地用带来的一件大衣把她裹住；大衣外面还罩上了一层东西，长得盖住了她的脚后跟。

"马车在下面的另一条路上等着。"他说，把胳膊伸给她。他们在松软干枯的树叶上走了不远就来到所说的地方。

马车、马匹和马车夫都在那儿，全都很安静，像树一样长出来似的。玛杰莉有些腼腆地抬眼看着马车夫。

"你不用在乎他。"男爵说，"他是个外国人，对什么都不会留意。"

她很快被扶上马车；男爵扣紧他的大衣，同车夫一起上了车，令她吃惊。马车静静地驶过这片杂草丛生的绿地，阴影也越来越浓。天色逐渐暗了下来，玛杰莉所熟悉的那个地带不久被抛在了后面，她丝毫也不知道他们去的方向。星星闪烁着出现了，车夫点亮油灯，他们继续向前驶去。

一个半小时后他们到达一个小镇，在一家主要的客栈停下，更换了马匹；一切事情轻易地就办完了，显然他们的到来是在预料之中的。紧接着他们又上了路。她的同伴并没下车去和她说话，任何时候她往他那里看去，他都是笔直地坐在位子上，那神态就像一个有着艰巨任务要完成的人，并且打算不惜一切代价把任务完成好。可是玛杰莉不禁对她的处

境感到某种害怕——真的，她几乎希望自己没来。她有一两次想到："假使他是个邪恶的人，正把我带到异国他乡去，再也不把我送回去了，结果会怎样呢？"

但她具有一个特性，就是对于最初的意愿要坚持到底，她因此能抵挡住这些担忧，只偶尔例外。尤其是有一件事使她对自己的同伴产生了信任：当她表示说自己为这样麻烦他后悔难过时，她看见他眼里含着眼泪。他也许推测到她心里感到不安，因此在车子爬上一座小山时他们停了片刻，他走到窗前，和蔼地问："你累了吗，玛杰莉？"

"不，先生。"

"你害怕了？"

"不……害怕，先生。只是路太远了。"

"已差不多到啦。"他回答。"现在，玛杰莉，"他放低声调说，"我得告诉你一个秘密。最近我为本郡的一个男人帮了忙，对他我是能够信任的，他也像你我一样没人认识；他（私下）把自己的邀请券送给了我。所以我们是以他的名义去的。我这样解释，以免你偶然说出什么轻率的话来。注意耳朵尖一点，谨慎一些。"男爵说完又回到原位去了。

"这么看来他毕竟还是个邪恶的男人！"她心想，"因为他是以一个虚假的名义去的。"但不久她就产生了一种鲁莽的勇气，对此事不予在乎：因为这样的邪恶正是现在所需要的使他成为她眼中英雄的一个因素。

他们沿一座小山下去，经过一间门房，然后上了一条林阴道；不久其他马车的灯光便照在他们身上，那些马车排着队停下，缓缓向前移动。最后他们停在一个拱形的大门口前，一群人围在那儿站着。

"我们是最后到达的人，因为路太远了。"男爵说。又走过来："不过没关系，你至少有三个小时可以好好跳一下舞。"

踏板立即被放下，他们下了车。她觉得蒸汽仿佛从他们那几匹黑马的两侧冒出来一般，上升到门廊的护墙上；一股股热气犹如火山冒出的烟雾从它们的鼻孔喷出来，吸引了所有的人。

第五章

迷惑不解的玛杰莉跟着男爵走上台阶来到房子里面，音乐和跳舞声已经从这里发出。舞曲很奇特，每四拍就传来低沉强大的音调震颤着穿过空中，以管乐器那种最强的声音震撼着玛杰莉的心灵。

“那个强烈的曲调是什么，先生？我以前从没听过这样的曲子。”她说。

“鼓波尔卡舞。”男爵回答，“我曾说过、我们也练过的那种怪舞——是从我的国家和欧洲大陆其他地方引进来的。”

来到舞厅人口，她听见同伴和自己被作“布朗先生和布朗小姐”宣布到了，所感到的惊奇有增无减。

然而对于这个宣布好像谁也不予理会，那边的屋子完全沉浸在一片狂欢之中，因此玛杰莉在伪装下的行程中所感到的惊慌便得以平息。同时她注意到有一位容貌漂亮、一头黑发、十分娇小、身穿米色缎子衣服的太太正等候着他们。“她是谁？”玛杰莉问男爵。

“她是这座房子的女主人。”他耳语道，“她丈夫是这里的一个贵族，父亲是一个侯爵，她有五个教名。她很难与平民百姓说话，除非为了政治目的。”

“太好啦——这儿多么让人快活！”玛杰莉低声说，一边注视着女主人头上闪闪发光的钻石；女主人就在舞厅的门

内，在一把镀金的小椅子前，客人一个接一个到来，她时时趁着空闲坐一会儿。她好不容易专程从伦敦赶来，公开宣布要把这次娱乐搞得更好。

由于“布朗先生和布朗小姐”在托恩波罗太太听来毫无意义（因在这个相当混杂的人群里已有三个布朗了），加之可怜的玛杰莉可能显得有点笨拙的样子，所以她只是用长长的手套尖轻轻碰了一下他们的手，说“你们好”，接着便转身接待其他客人去了。

“唉，只要她知道我们是一个富裕的男爵带着他的朋友，而根本不是布朗先生和布朗小姐，她就不会那样接待我们了，对吧？”玛杰莉悄悄地说。

“确实，她不会的！”男爵干巴巴地说，“现在咱们马上跳起来；你瞧，这儿有些人跳得远不如你好。”

她几乎还没明白过来就受着他那神秘的影响去做了，把一只手伸给他，另一只手放在他肩上，同他一起踩着在草地上学会的舞步绕着屋子旋转起来。

她最初一看觉得这屋子的地板就像铺了一层透明的薄冰，跳舞者的身影仿佛倒过来一般。最后她明白了原来是打磨得十分光亮的橡木地板，但她仍然不敢移动。

“我害怕跌倒。”她说。

“靠着我，你很快会习惯的。”他回答，“你的鞋里现在已没有钉子了，亲爱的。”

他的话像他对她说过的所有话一样，是相当真实的。她发现没多久跳起舞来就惊人地容易了。地板对于她不但毫无妨碍，而且由于她天生敏捷轻盈，对她确实还十分有利。再者，她那一身有着一打荷叶边装饰的奇妙服饰使她受到的鼓舞，是任何其他东西都无法做到的。她现在有了一个新的外表，从而也就有了新的行为。任何女人如果感到自己也像周围的女人一样穿得很好，她就会觉得安心自在，无论她来自

哪里；而如果她觉得自己远比她们穿得好，她的安心自在就会再增添一种可爱的光彩。

二十名才艺不凡的乐师坐在末端的音乐台上，各个长着富于传奇的乌黑蓬乱的长发，使他们的面容和眼睛像火光从煤炭下面显现出来一样。

这个舞会的性质和目的使其参加的人范围广泛。从贵族到最低微的自耕农都有。玛杰莉跳得相当开心，尤其是当吃过晚饭后她得以恢复精神，把漫长旅程带来的疲劳赶得无踪无影。

有时她听见人们说：“他们是谁？——兄妹——父女？从不与其他人跳舞——真是奇怪？”但她对此不予理睬。

没有舞跳时，小心提防的男爵就带着她穿过隔壁的一些客厅和画廊，它们今晚也像这座房里其余的屋子一样被打开；他把她带到某个拉上窗帘的角落，将她的注意力吸引到一些剪贴簿、印刷物和图册上，让她去翻阅消遣，直到她熟悉的舞曲再次传来。其实中间休息时玛杰莉非常愿意四处走走，但男爵的话就是命令，她必须照他说的去做。晚上就这样在一会儿跳舞一会儿休息中飞快过去，她终于听到了这句话：“玛杰莉，时间到了。”

“再跳一曲，只一曲！”她用好话相劝，因为他们跳得越久她越自在快乐。他同意了她的恳求，可是当她要求再跳一曲时他坚决不变了。“不行。”他说，“我们还要赶很远的路。”

于是她向这个奇妙的场景告别，离开舞厅时还回头望着那里；几分钟后她便穿上大衣上了马车。男爵爬上驾驶员席上自己先前的座位，她看见他点燃一支烟。之后他们在树林下向前快速驶去，她仰身靠着，专心思考那些充满于大脑的情景，结果便自然睡着了。

直到他们停下更换马匹时她才醒来，这时她在星星的衬

托下看见男爵仍像先前一样笔直地坐着。“当全世界都入睡的时候他就像加百利① 天使一样守护着!”她想。

再次上路后她又睡着了，对什么都不知道，直至他碰她的手说:“我们到啦，回到奇领唐林了。”

这时已差不多天亮了。玛杰莉下了马车、站到男爵身边后才明白自己睡醒了;他吩咐马车夫把车子赶到前面某个地点之后，向她转过身来。

“瞧，”他微笑着说，“跑到那棵中空的树去，你知道它在哪儿。我像先前一样等着，你去像昨晚那样换衣服吧，只是把新衣换下来。”她现在一点不注意道路了，也不关心漂亮的拖鞋是否会被荆棘擦坏。她走了几步便来到那棵大约九小时前离开的树。这儿仍然显得阴沉，早晨还不是很明朗。

她钻进树干，取下那个装着她旧衣服的盒子，脱掉缎子做的鞋、手套和外衣，十分钟后便又穿着棉布外衣和黑白小格子花纹的羊毛披肩出来了。

男爵远远地站着。“现在你看起来又是个挤奶女工了。”他说，朝她走来，“那些漂亮的衣服呢?”

“装在盒子里了，先生，就像我最初看见它时一样。”此时她说话更加谦卑了，他们之间的差别也比在舞会上时更大了。

“好的。”他说，“我得把它处理掉，然后我们就离开。”

他回到树旁，玛杰莉在后面一点跟着。他把盒子拿过来，毫不小心地将衣服当做碎布烂片一样拖出。但还不止这些。他找来几根干树枝，把可爱的衣服压成松散鼓胀的一堆，再把手套、扇子和鞋抛上去，最后点燃火无情地把它们全部烧毁。

玛杰莉感到极度痛苦。她跑上去，不断地恳求着。“求

① 加百利:《圣经》中传达上帝佳音的七天使之一。

你了，先生……别烧掉……真的！我可爱的衣服……我可爱的、可爱的拖鞋……我的扇子……太残酷了！别烧掉它们，求你了！"

"胡说。即使我们活一百岁也不会再用上它们。"

"可是就留一点吧……一小块布，先生……一片花边……一节缎带……那把可爱的扇子……只要留一点就行！"

但他就像拉达曼提斯① 一样无动于衷。"不行。"他说，用他那贵族的眼神严厉地注视着她，"你那样说毫无用处。东西是我的。我用它们来满足你的要求，因为你救了我的命。你说过，想去参加一个舞会。你本来可以更明智地要求别的什么，但你没有；你说要去参加一个舞会。好吧——我带你去参加了。现在我已把你带了回来。那些衣服只是办事的工具，处理掉它们是我自己的事。我没有这样的权利吗？"

"不，有的，先生。"她温顺地说。

他把火搅动了一下，也搅动着花边、缎带、一打的荷叶边和刺绣，所有余下的东西先发出啪啪声，随后就消失了。然后他把那个她要带到自己奶奶家去的一篮子黄油放到她手里，陪她来到树林边，这儿与她奶奶居住的那片起伏不平的广阔乡村连在一起。

"好啦，玛杰莉，"他说，"咱们在这里分手吧，我已履行了我的契约。假如我被认出来，那是有些让人难堪的。不过没关系。你觉得怎样——很困吧？"

"一点不，先生。"她说。

"你打了那么长的盹现在有精神了，嗯？此刻你得答应我一件事。任何时候如果我需要你来，你都会来到我身边……我是一个情绪多变的男人。"他突然严肃地继续说，"我也许会再次非常需要你，把我从有时像死神一样包围着

① 拉达曼提斯：冥府三判官之一，铁面无私的法官。

的黑暗中救出来。答应吧，玛杰莉……答应我，不管遇到什么困难，我需要你时你都会来到我身边。”

“假如你没有烧毁我那些漂亮的衣服我是会的！”她噘着嘴说。

“啊……真是忘恩负义！”

“当然，我答应你，先生。”她发自内心地说，“不管我在哪里，只要我有力气就会到你身边来。”

他紧紧握住她的手。“这是一个庄严的保证。”他回答，“现在我必须走了，因为下面的路你认识。”

“我简直难以置信这一切不是在做梦！”他离开时她带着孩子般的天真说。昨晚的一切都将不存在——我的衣服，我的欢乐，以及那个地方都将彻底消失！”

“你会这样来记住它的。”他说，“咱们把自己姓名起首的大写字母刻在这棵树上作为纪念，无论你什么时候经过这里都会看见。”

然后他用一把小刀在一棵山毛榉光滑的树皮上刻下M. T.，并在下面刻上一个很大的X。

“怎么，你没有名①，先生？”她问。

“有的，但我没有用它。好啦，再见，我的小朋友。你走后今天会做什么呢？”他又问，迟迟不去。

“哦……我要去奶奶家。”她有些忧郁地回答，“在她那儿吃早饭和午饭，我想还要和她一起喝下午茶。傍晚时回到斯维索牛奶房，也许杰姆会来接我，然后一切又和往常一样了。”

“谁是杰姆？”

“唔，他是个无关紧要的人……只是那个我哪天得嫁的小伙子。”

---

① 意指只有姓。

“什么！……你已订婚了？……为什么先前没告诉我呢？”

“我……我不知道，先生。”

“小伙子叫什么名字？”

“詹姆斯·海沃德。”

“是做什么的？”

“一个熟练的烧石灰工。”

“和一个熟练的烧石灰工订了婚，却对我只字不提！玛杰莉，玛杰莉！你们女人中什么时候才会见到一个坦率的人呢！甚至这么单纯的你也是如此精明！你不告诉我这事，对我造成了怎样的伤害呢？即使给我一千英镑我也不会去威胁任何人的幸福呀。你真是个可恶的姑娘，你干吗不告诉我？”

“我先前心想最好别讲！”玛杰莉说，开始害怕起来。

“可是你没看出和明白如果你已是一个男青年的人，而他又将发现你昨晚那样外出，他也许会对你发怒并永远离开你？既然他已经和你相好，我是根本没权利娶你的；他无疑应该娶你；假如你没欺骗我说你什么人也没有，也许真的本该筹办婚事了。”

玛杰莉为自己犯下了一个极大的罪过感到后悔，现出悲哀的样子。“可是他娶我并不是很好，先生！”她说，几乎哭起来，“在我没嫁给他之前他还不完全是我的主人，对吧？”

“这是我无法深入探究的问题。不过咱们得改变一下对策了。我现在不再像最初那样建议你把这次经历告诉你的朋友，而是必须让你记住对此事最好守口如瓶——也许永远这样。有一天事情会好起来的，那时你就可以说‘结果好一切均好’了。好啦，再见，我的朋友。想着杰姆吧，把我忘了。”

“唉，或许我做不到。”她说，眼里含着泪水，喉头哽咽。

"唔……尽力吧。我不能再说什么了。"

他转身回到林子里，玛杰莉叹口气，向前走去。

第六章

就在这天傍晚六七点钟时，有个男青年下山来到埃克斯谷，到达一个大约在斯维索和玛杰莉的奶奶家之间的途中。

他是一个地地道道的乡下人，与人们所知的外省人①相距甚远，正如后者与十足的文明绅士相距甚远一样。他的裤子和背心是粗斜条棉布的，差不多全是白色，不过他穿的短上衣是英国西部的旧式蓝色布料，保存完好，显然只要它的主人干起平常做的那种辛苦活来，就要把它装进箱里。他的皮肤白里透红，脸上简直没长什么胡子。

这个青年有一种异常吸引人的东西，是偶然看到他的陌生人所不了解的，即他这个人，他的衣物，他所有的一切，甚至他居住的屋子，都有一种罕见奇特的清新气息。几乎可以说，即使把他和他的工具再添加到一个拥挤的房间，他也会使这房间有益健康的。这是因他的职业所致。他是个烧石灰工，每天都要处理石灰；反过来石灰便使他有了一个健康的身体。他的头发干燥、金黄、卷曲，而卷曲可能是因那种腐蚀物引起的。

当他下山来到浸水草地的平地处时，他不断地向西边看着，发现了一个移动的小点与河水的光线融合在一起。小点越来越近，显示出是个粉红色棉布和黑白小格子的微小东西，它沿着溪河边的一条小路移过来。男青年绕来绕去走向

① 区别于首都的或大都市的人，此处可能指伦敦以外的人。

那个彩色形体前面一点的小路，待走近她时他露出微笑，脸色发红。姑娘也向他微笑，但她的笑容不像他的那样富有生气。

“亲爱的玛杰莉……我来了！”他高兴地低声说，最后一下跳过挡在他们中间的水沟，站在她身旁。

“你专门从石灰窑赶这么远的路来接我，真不应该。”她责备地回答。

“我们4点钟就干完活了，所以一点不麻烦；即使麻烦……唉，我也会来呀。”

她又发出一声轻微的叹息。

“什么，你看见我甚至还没有看见你的狗或猫更高兴？”他继续说，“嗨，玛杰莉小姐，这太无情了。不过，你确实看起来很疲劳！唉，即使你一晚上没睡觉眼睛也不会更像茶碟了。你走得太远，就这么回事。天气热了起来，夏天在这片低矮的草地里空气流动不是很强。我希望你和我一起生活在石灰窑附近那片较高的地方。你会变得像马一样强壮！唔，瞧，这一切总有一天会到来的。”

美丽的少女没有表示同意。

“什么，那就是不会了？”他说。

“我想是吧。”她回答，“如果是，那就是。”

“说得好……说得非常好，亲爱的。”

“如果不是，那就不是。”

“什么？是哪个让你有那种想法的？我看是你那个脾气暴躁的奶奶吧。不过她怎么样？玛杰莉，我今天一直在想——事实上，昨天以及这一周我都在想——咱们真的这个夏天可以把自己的小事解决了。”

“这个夏天？”她有些惊慌地重复道，“可合伙的事呢？记住要等那事办完后才行的。”

“这下我明白你了！”他说，冒昧地拍拍她的肩膀，并进

一步贸然地把手从她后面移到她的另一个肩上，“合伙的事解决了。现在是‘烧石灰工范·海沃德’，不再是‘理查德·范’了。不错，表兄理查德已经这样决定，至少在一段时间内，这周还要把它漆在马车上——黄底蓝字。我会管理一辆马车，等漆一干我就把车驾到你门口来，让你看看它怎么样行不?”

“哦，我想你用不着那样麻烦，杰姆；我心里能够看得相当清楚了。”年轻的姑娘回答，带着优越的口吻。

“喂，”杰姆说，抓住她的两个肩头，直盯住她，“你那样粗暴是什么意思？现在，玛杰莉，咱们在这儿坐下，把事情说清楚。”他用棍子敲一下他们正经过的小桥的栏杆，自己稳稳地坐下，给她留了一个位子。

“可是我想回家，亲爱的杰姆。”她哼哼着。

“你真是个烦躁不安的人。坐下，这才好嘛。对不起，我想要你直截了当地回答。你想在哪一个月、哪一天嫁给我?”

“啊，杰姆，”她说，小心翼翼地坐在栏杆边上，“你说话也太直言不讳了。我在那样考虑之前先必须……必须……”

“可是你父亲很早以前就已决定了，你也说过我一当上合伙人就办。所以，亲爱的，你别介意一个坦率的男人想要一个坦率的回答。嗨，说说你的时间吧。”

她没有立即回答。这当中她的脑子里想到了什么呢？她所想到的并非由他的话引起。她想的是那些身穿红、白、蓝衣服的男男女女的身影，它们旋转着，在玻璃一般的地板上反射出来，伴随着波尔卡舞激动人心的节拍在移动。最后她慢慢地说：“杰姆，你不明白这个世界，不明白一个女人可能需要什么。”

“但我能让你过得舒适。我至今还寄宿着，不过只要愿

意我就能够有房子住；至于家具，你可以自己挑选最好的……最最好的。”

“最好的！你远远不知道什么是最好的！”这个小女人说，“有些装饰品你从来也没有梦见过；那些工作台会让你大吃一惊；银制的蜡烛架、茶壶和咖啡壶会让你眼花缭乱；茶杯和茶碟全部镀有上好的金；巨大的天鹅绒窗帘、金钟、图画和镜子是你根本无法梦想到的。所以别说我会有最好的了。”

“哼！”杰姆沮丧地说，陷入沉思。“你是从哪里得到那些不一般的想法的，玛杰莉？”他很快又问，“我敢发誓你一周前都没有那些念头。”她没有回答，他接着补充说：“我希望你没有想要得到它们吧；你或许应该得到它们？”

“我并没有确切说我想要什么。”她严厉地说，“我是说，一个女人可以想要得到的东西。既然你希望知道我可以想得到什么才会非常满足，那么我肯定地告诉你我可以想得到它们！”

“你真是一个难猜的谜语，玛杰莉，”他说，“我今晚不和你争了。任何人都会认为自从我上次见到你以后，魔鬼让你看到了世上所有的王国！”

她脸色发红。“也许吧！”她嘀咕道，然后站起身，他跟着她。他们不久便从较低的草地的一边到达玛杰莉家——另一边通向那个花园顶端，她即是在那儿见到男爵的。

“你进来吧，杰姆？”她说，礼节多于热诚。

“不……我想今晚不了。”他回答，“我要考虑一下你说的话。”

“你真好，杰姆。”她轻轻地说，“再见。”

第七章

杰姆若有所思地往回走。他是个村民，也具有村民的那种单纯：即由于缺乏复杂的经历而表现出的那种单纯。不过就本性而论他当然并非单纯。在普通的乡下人当中他很算得上是个塔列朗①，或者曾经算是，直到他坠入爱河后完全失去了自制。

不过，此刻让他心烦意乱的妩媚的人儿已不在身边，他可以比较敏锐地考虑权衡一些事情了。他的疑问的实质在于：玛杰莉发生了什么样的变化——使她有了那些新奇的念头？

他尽可以思考，但却只能得出一个答案，这虽然明显地不能令人满意，可他觉得不接受也没有理由：即她只不过是天生反复无常、野心勃勃罢了，他如果不给她一个装饰完好的家是无法娶到她的。

杰姆往回走了数英里来到石灰窑，照看一下炉火。石灰窑位于一个奇特有趣甚至威严的地点。那是在由石灰石岩构成的小峡谷末端，整个周围是一片开阔多坡的高地。最近一座房子是杰姆的表兄与合伙人的，位于高地边缘的公路旁。有一条小路从这座房子弯弯曲曲穿过峡谷陡峭的悬崖一直延伸到石灰窑，这窑俯瞰着小小的峡谷，像一座堡垒俯瞰一条狭路一般。

他之所以联想到堡垒几乎与想象没什么关系。因为在石灰窑上方那个被啃咬过的青葱的峭壁上就有一座过去的破旧

① 塔列朗（1754～1838）：曾任法国外交部部长、外交大臣。

堡垒，它巨大而威严，即使现在已腐朽也难以爬上去。那是一座英国城堡或堑壕，有三环防御设施，一环高于一环，其轮廓鲜明地衬托在天空下，而杰姆的石灰窑几乎把它们的基础破坏。当石灰窑在夜里放射出强烈的火光时——它经常如此——这些壁垒的正面便被照亮，蔚为壮观。它们是他的老朋友，当他在漫漫长夜给炉子烧火保温时，他就会把在那座巨大的土木工事上舞动的亮光和影子想象成（他认为）当初修建它们的那些巨人的形体。他常常爬到堡垒上去，在它的顶端走动，思考着与他的生意、合伙人、未来和玛杰莉有关的问题。

他这晚也正是这样做着，一边继续思考他在路上就开始思考的那个姑娘的行为；而他对于她的变化仍然没找到一丝线索。

他这样想着时注意到一个男人爬上峡谷向石灰窑走来。生意上的事差不多都留在下面的房里谈好，杰姆认为他是为某件私事来的，所以关切地看着他。待他走得更近一些后杰姆认出他就是几英里远那个“山林小屋”的园丁。如果这事很重要，那么男爵（杰姆已隐隐听说了他的到来）便是一个意外的新顾客。

显然也没什么要事。男人只是来告诉杰姆，男爵的花园里需要一车石灰。

“你本来可以不用这样麻烦，去范先生家告诉他就行了。”杰姆说。

“我是要亲自见你，”园丁说，“告诉你，男爵想问问你作这种用途的石灰都有哪些不同特性。”

“你不能自己对他讲吗？”杰姆说。

“他要让我来告诉你，”园丁回答，“这可不关我的事。”

杰姆·海沃德此时也只能推测到是这个表面目的才让他去的；次日早上他非常高兴地穿上最好的衣服出发了。11

点钟他拉着一马车石灰来到男爵的住处，把石灰倒在所要求的地点；这是一个异常的地方，从南面的那些窗户即可看见。

冯·克山森男爵面色苍白，郁郁寡欢，正在阳光下于山坡上散步。他往这边看着站在那儿的杰姆和园丁，根据杰姆带来的东西男爵知道了他是谁；他走下来，园丁离去。

男爵首先询问的是——杰姆也想到他会那样——石灰在熟化和非熟化、磨碎和没磨碎的不同情况下，对于鼻涕虫和蜗牛的根除效果。他对杰姆的解释似乎很感兴趣，一有机会就仔细打量小伙子。

"我希望你今年的生意不错。"男爵说。

"很好的，高贵的老爷。"杰姆回答，他拿不准应该怎样称呼才恰当，明智地断定宁可过分尊敬他出点差错也不要对他尊敬得太少，"总之，生意看起来相当好，所以我成了商号的一个合伙人。"

"真的吗，我很高兴听到这事。这么说你现在生活安定了。"

"哦，老爷，即便现在我还简直没有安定下来呢。因为我得把那事办了——我的意思是结婚。"

"与成为合伙人相比，那事容易。"

"一个男人如今会这样想，男爵。"杰姆说，越来越信任他，"但事实上，这对我来说是最难办的了。"

"我觉得你的求婚是成功的吧？"

"不。"杰姆说，"眼前一点不成功。总之，我无论如何也想不出那个年轻女子怎么啦。"然后他陷入了沉思。

男爵听见这些单纯的话顿时现出自责的表情，眼神流露出怜悯，虽然杰姆没有注意到。"真的吗？从什么时候开始的？"他问。

"从昨天，高贵的老爷。"杰姆沉思着说。他决心采取一

个大胆的行动。干吗不把这位和蔼的绅士当做知己，而不要像他先前打算的把牧师当做知己呢？他一产生这个想法就把它付诸行动。“老爷，”他又说道，“我听说你是一个见多识广很有才能的贵族，见到的奇异的国家和人们比我听到的都多，非常了解男人的内心。所以我愿意向你提一个问题，也许这会很麻烦你，因为我在世上再没有人能够这样对我说实话了。”

“只要能提出建议我都愿意为你效劳，海沃德。你想知道什么？”

“是这样的，男爵。有个姑娘的野心变得太高了，我简直无法满足，怎样才能减少她那样的野心呢？怎样让她像我当初见到她时一样喜欢我和我的处境？”

“这的确是个棘手的问题，伙计。她想得到什么？”

“她很想得到漂亮的家具。”

“她这样有多久了？”

“才有的。”

男爵好像更加后悔。

“特别想要什么家具？”他问。

“银制烛台、工作台、镜子、金制茶具、银制茶壶、金钟以及各种窗帘和绘画，我才不知道所有那些东西——即使我活一百年也决不会得到——倒不是说我无法凑到足够的钱买它们，而是说我宁愿把钱花在其他方面，或者存着以便困难时用。”

“你认为有了那些东西就会让她幸福？”

“我的确这样认为，老爷。”

“好的。打开你的笔记本，照我说的写。”

杰姆有些吃惊地照着他说的做，把笔记本拿起来靠在院墙上，再将笔弄得很湿，写下了男爵口授的话：

“一对银制烛台，一个镶饰工作台和工作箱，一面大镜

和两面小镜，一个镀金瓷器茶具和咖啡用具，一只银茶壶，一只咖啡壶、糖缸和水壶，一打调羹，一座法国钟，一对窗帘，六幅大画。”

“现在，”男爵说，“把写的那一页撕下来给我。这事对谁也别说，你回家去，看见任何送到你门口的东西时都不要吃惊。”

“可是，高贵的老爷，你不是打算要给……”

“别在乎我要做什么。你只需对自己的想法保密就行了。我发觉虽然你是一个乡下人，但你一点也不缺乏机智与悟性。如果把这些东西送给你让我感到快乐，你为什么要反对呢？事实上，海沃德，我时时对人们产生兴趣，愿意为他们做点什么。我对你就产生了兴趣。现在回家吧，一周后请玛杰……那个年轻女人和她父亲和你一起吃茶点。其余就看你的啦。”

后来杰姆经常想到的一个问题就是，为什么他当时没有立即想到男爵的慷慨行为一定受着某种个人情感的驱使，而并非因为对他这个陌生人突然产生了慷慨之情。对此杰姆总是回答说，他承认世上存在着这样的慷慨行为，而男爵把他作为实施慷慨的对象似乎也没什么不同寻常的。自尊——即使是最为朴实的，通常也足以战胜一个外人在说明为何受到优待时所遇到的任何小小困难。此外他又考虑到，那个外国的不但富裕而且古怪的贵族，或许有些行为习惯与他们英国贵族的大不一样。

所以他怀着一颗几天来都没有过的好心情赶着车子回去。让一个外国绅士喜欢上他，这对于一个普通的乡下人而言是个多么大的胜利呀，他先前几乎没想到男爵会看自己一眼。待男爵让他可以把这事说出来的时候，讲给玛杰莉听将会是一个多么美妙的事。

杰姆住在他的表兄与合伙人理查德·范的家里，他是个

五十多岁的鳏夫。由于没有直系后代，家里就他一人，这个手艺人在比自己年轻得多的亲戚也干上石灰生产的行当后，便乐于把他的一些房间租给亲戚住；后来他们关系密切，因此成为合伙人。杰姆住在楼上，合伙人住在楼下，所有房间的家具都极其简陋老式，以致让玛杰莉·塔克小姐特别反感，甚至因杰姆竟然能容忍它们而对他产生歧视。不仅是那些椅子和桌子让人不舒服，并且就正常的原则而论，一个人的环境便可让别人感到他的生活和职业是个什么样子。他住处的主要装饰物就是收集来的稀奇古怪的煅烧，它们时时在石灰窑里被发现，是一些奇形怪状的东西，有的像庞培① 的遗物。

这商号的负责人是个生活平静、思想狭隘的五十多岁的男人，不过他很友好；他对杰姆求婚的事很感兴趣，经常问进展如何，并向杰姆保证说，他如果结婚就能以很低的租金租用整个楼上的房间，而他——范先生——住楼下就完全满足了。让杰姆住在同一座房子里，和他谈生意上的事非常方便，所以他不希望杰姆在家庭生活上有了变化后会因此改变目前的状况。玛杰莉知道这一点，也知道杰姆已同意，但她一点也不喜欢这个主意。

在小伙子与男爵见面大约四天后的中午，一辆满载着大大小小的箱子和包裹的马车驶到杰姆的房前停下，它们全部写着“海沃德先生收”，是从英国那个最大的装饰商店运来的。

把这一箱箱的东西搬到杰姆的房间用了四十五分钟。机警的杰姆对资助人的慷慨行为感到惊讶，但他并没有显露于表。一会儿老合伙人来到走廊，他不知道往楼上搬的是些

① 庞培：意大利南部古城，公元79年火山爆发，全城湮没，自18世纪中叶起考古学家断断续续地发现其遗址，至今已完成过半。

什么。

“哦……只是我的一些东西。”杰姆沉着地说。

“专门为即将办的事准备的……嗯？”合伙人问。

“一点不错。”杰姆回答。

范先生对有这么多箱东西十分惊奇，一会儿之后他到石灰窑去了。于是杰姆把自己关在房间里，可以听见他小心翼翼地把每个盒子撕开的声音，随后他拿着空盒子从里屋出来，把它们带到外屋去了。

他脸上露出得意的表情，下午他早早地就让人去山谷里的牛奶房请玛杰莉和她父亲到他家来吃晚饭。

这天玛杰莉并非不想串门，加之她父亲又赶快坚决地表示接受邀请，所以她当然就同意了。与此同时，家里的杰姆也像先前一样在房间里神秘地忙碌着，合伙人回来时也被邀请一同吃晚饭。

黄昏时海沃德来到门口，站在那儿，直到听见客人的声音从低地那面传来，此时那儿也笼罩着经常会有的羊毛大雾。声音越来越清晰，然后在白雾的面上出现了两个没有躯干的人头，随着他们不断向房子走去，他们的身躯、一匹马和一辆马车渐渐显露出来。

他们进屋时杰姆紧紧握住玛杰莉的手，把她带到楼上自己的房间，而她父亲则在下面等着想和老烧石灰工说几句话。

“哎呀，”他们走进起居室时杰姆对她说，“我简直忘了先把灯点上，不过我很快就会点燃的。”

玛杰莉站在黑屋子中间，杰姆划燃一根火柴；这时年轻姑娘突然看到光线，随着光线增强她又看到了一对漂亮的银制烛台，台上有两支蜡烛，杰姆正在将它们点燃。

“唉……你从哪里……弄到那种烛台的？”玛杰莉问，当越来越亮的烛光照亮其他物品时，她的眼睛迅速地环顾着房

间，“还有绘画……可爱的瓷器……为什么我一点都不知道，真奇怪。”

“不错……是我意外收到的几样东西。”杰姆用平静的语调说。

“还有一座金制大钟，用爱神丘比特作钟摆；啊，那个工作台真可爱……木料上各种颜色都有……有一个和它相配的工作盒。我可以看看那个盒子里面吗，杰姆？……它是谁的？”

“哦，看吧，当然。它没什么多大价值，不过它是我的，也会像这儿其他所有东西一样属于我娶的女人，不管她是谁。”

“还有窗帘和镜子。真奇怪，我移到任何地方都可以看到自己。”

“那套茶具，”杰姆说，沉着地指指放在靠墙的桌子上一个华丽的瓷器和一个银制大茶壶，“我这个单身汉目前用不着；不过我想，不管我娶了谁她都会需要这样一些东西招待客人，不然我就可以把它们卖掉。但我还没有那样……”

“把它们卖掉……不，我想不要卖。”玛杰莉认真地责备说，“唉，我希望你别那么傻！唉，我上次告诉你女人可以想得到的东西时，心里正是想着它们呢，当然我不是专门指我自己。我根本没想到你会有如此贵重的……”

玛杰莉说话语无伦次，因为杰姆那些值钱的财物太让她吃惊了。

此刻她父亲和烧石灰工来到楼上；为了在范先生面前显得更为恰当，具有女人的气质，玛杰莉克制着她所感到的惊奇。

至于两个上了年纪的大人物，他们进了屋子坐下后眼睛才慢慢注意到那些闪着亮光的物品。然后一个人偷偷看一眼某样东西，另一个人看一眼别的东西，但都不愿当着邻居的

面现出惊奇的样子，而是显得相当习以为常。烧石灰工心中极力猜测这一切是什么意思，奶牛场主则思考着如果杰姆的生意让他的财富积累得这么快，那么玛杰莉越早嫁给他越好。玛杰莉回到工作台、工作盒和茶具旁，惊叹地默默查看着它们。

大家在惊讶之中开始用起晚餐，它必然也是进行得很成功的。玛杰莉脾气暴躁的老父亲无论何时感到需要说一句礼貌的话，杰姆那些奇特光亮的东西就会让他获得灵感说出一句来；而烧石灰工通过分析打消了他最初不祥的念头——这一切都是从商号里弄来的——之后，也引以为荣，十分快乐。

晚餐后，杰姆在他牛奶房的朋友们上马车前陪他们走了一程路。她父亲发现杰姆想和她私下说说话，而她显得有些躲避的样子，便转向玛杰莉说："嗨，嗨，我的小姐，别再这样胡闹了，你留在后面和那个小伙子待一下，我和马车等着你。"

玛杰莉对父亲的武断行为有点害怕，服从了。显然杰姆这晚的举动已赢得了老人的心，如果他还没有赢得她的话。

"我知道你要说什么，杰姆。"她开始道，现在没有那么热情了，因为眼前已见不到那些闪光奇异的银制品和玻璃制品了，"瞧，既然你很愿意，我父亲也很愿意，我看这对于我也是最好的办法，我会决定日子的……不是今晚，不过我一想好后就办。"

第八章

尽管生意很忙，杰姆仍然去尽自己的义务向男爵表示感

谢。他看见男爵在渔具室里，这间屋子中杂乱地堆满了一个钓鱼爱好者所需要的一切工具。

“婚礼哪天举行，海沃德?”杰姆告诉男爵事情已决定后他问。

“还没有确定下来，高贵的老爷。”杰姆兴高采烈地说，“不过我希望在全能的上帝为小苹果命名后不久就举行。”

“那是什么时候?”

“圣斯威逊节① ——7月15日。她说就在那个月的某一天。”

杰姆走后男爵似乎陷入沉思。他走出去，爬上小山，走进那个天然屏风，看着那些座位，好像在回忆那个笼罩着浓雾的难忘早晨的情景。他把眼睛转向这一掩蔽处的那个角落，玛杰莉当时即突然像个幻影出现在那儿的，显然她这时又出现他也不会介意。她的确出现在一个感人的紧要关头，所以她更像一位天使下凡而非一个路过的挤奶女工，尤其对于男爵这样的男人——不管他的身世多么神秘，他都显得忧郁，易于激动，是这片林子和溪水的札克②。

小山后的地面更高一些，上升到一个挡住房子的园林。男爵漫步来到这儿，俯瞰着远处。埃克斯谷展现在他眼前，河水闪着亮光，小溪流入河中，而细细涌出的泉水又进入小溪。可以看到玛杰莉家的位置，虽然见不到房子本身；男爵往那个方向凝视了很久很久，最后才回过神来，继续向前。

他没有回到房子里，而是沿山脊走着，直至来到奇领唐林的边缘，同样散漫地在树林下闲荡，走到三道尾才停下。那棵中空的榆树就在近旁，他往树的裂口里探看。空树底部

① 圣斯威逊节：民间传说的几个节日之一，人们认为往后一段时期的天气决定于这一天特有的天气特征，如果这天下雨则将持续下四十天。

② 札克：原文 Jacques，待考。有 Jacques Roux（1752～1794）一人，18世纪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忿激派领袖。

那层软和干燥可作火绒用的朽木上仍可见玛杰莉的脚印，那是她为参加舞会穿着打扮时在那儿留下的。

“小玛杰莉！”男爵嘀咕道。

一会儿之后他感到心情好些了，转身回家。可是看呀，他后面竟然站着一个身影——正是他刚才还念着的那个姑娘。

她完全陷入了慌乱之中。“我……我……不知道你在这儿，先生！”她说道，“我出来散一会儿步。”她说不下去了，眼里充满泪水。她与杰姆在一起时总是显得任性，甚至冷冷的，可是在男爵面前那种表现便奇迹般地消失了。

“没关系，没关系。”他说，无论自己心情如何都极力掩饰，“这样见面真让人为难，本不应该发生的，尤其是假定如我想的那样你不久就要嫁给詹姆斯·海沃德了。不过现在也没办法。你当然一点不知道我在这里。我也没想到会看见你。记住你越谨慎越好。”男爵继续说，语调同样低沉，“作为朋友我极力请求你要尽量避免这样的见面。你在我转身前看见我时，干吗不走开呢?”

“我没有看见你，先生。我没有想到会看见你。我正在这边散步，只是在往里看那棵树。”

“这说明你一直想着不应该想的事情。”男爵回答，“再见。”

玛杰莉无法回答，只是瞪了他一眼，几乎显得痛苦的样子。他慢慢地转身离开她一步，然后又突然转过身来，弯下腰冲动地吻了她的面颊，使她大吃一惊——任何一个女人一生当中最多也就只有这样吃惊了。

之后他立即带着发红的脸迅速大步地离开，直至到达他自己的范围才停下。

准备干草的时节不可阻挡地来临，浸水草地里所有的闸门都被打开了。小溪流干了，在其中走动已不再费力。男爵

从他房子那儿的高处可以非常清楚地看见下面割晒干草的劳动场面。只见割草人白色的衬衣在太阳下反射着光，长柄镰刀也一闪一闪的，声音在回荡，一段段的歌声四处飞扬，不时可以瞥见红色的马车轮子，紫色的长袍，以及各种颜色的头巾。

男爵已听说割晒干草之后就将举行婚礼，而假如他到下面山谷的牛奶房去就会目睹那样的情景。奶场主塔克的房子处于一片混乱中，他们遇到了一些困难，其中一个就是必须暂时把干酪房改变成一间美观的屋子，以便让人们经过奶房去客厅门口时不会见到不雅观的东西。家里的这些装饰好像远比为婚礼穿着打扮和仪式本身更让玛杰莉感兴趣。在有关这一切的事情中，她显示出一种无法形容的退缩迟钝，后来她对此一直难以忘怀。

"假如当时那是另一个人的婚礼，而我是个女傧相，我真的觉得自己会更喜欢一些！"一天下午她嘟哝道。

"去你的……那不过是你害羞罢了！"一个挤奶女工说。

据说大约在那时男爵似乎感到相当孤独。而孤独会使过着原始般生活的人重新产生那些单纯的本能，寂寞的乡村角落便成了反复无常的情感的肥沃土壤。另外，闲散又浇灌着未经认真考虑的冲动，这种冲动在短时间的忙乱中即可消除。现在要准确说出男爵的精神状态如何很难——人们对于他从来就没有真正地了解过——但无疑他对玛杰莉其人想得很多，而他也并未顾及过她的地位和身份，或她那个夏天是否会嫁给杰姆·海沃德的问题。在他目前的视野内她是惟一可爱的人，因为他生活在绝对隐僻的地方，她的身影对他产生了过分的影响。他与她在林中偶然相遇两三周后的一个礼拜六傍晚，他写了如下一封短信：

亲爱的玛杰莉：

你一定不要认为，由于我们在那棵空树旁偶然相遇时我对你说的话有点严厉，所以我对你没有好感。根本不是这样的。我现在也与任何时候一样，对你在一个不用指出的重要场合那么关心体贴我，满怀感激之情。

你曾庄重地保证过不管何时我请你来你都会赶来看我的。你能尽快来看我五分钟吗，以便驱散我此时非常不幸感到的可厌的忧愁？如果你拒绝我可不知会有什么后果。

我明天上午 10 点半将在小山上的那个夏季亭里。如果你来我会很感激。我还有东西给你。你的

X.

沮丧压抑的男爵照着信中说的做了，礼拜天早上他爬上小山在那儿坐下。这儿没有什么可以表示出确切的时间，但在教堂的钟声敲响前他听见有人从后面走近。轻盈的脚步移动得有些胆怯的样子，先走向一个角落，再走向另一个角落，最后又走向一个角落，他就坐在那儿的荫凉处。可怜的玛杰莉站在了他面前。

她显得疲惫不堪，一双小小的鞋子和衣裙满是灰尘。天气闷热，已经高高照耀着的太阳十分强烈，几个星期没有下雨了。男爵平时很少走动，一点没想到天热与干旱会让人疲劳。在起雾的早上走一程路不过是某种适当的锻炼，可现在对于玛杰莉却是一种拖累。她走得气喘吁吁，处处现出焦虑甚至苦恼的样子。

他站起身，握住她的手。看见她他便着急起来。“亲爱的小姑娘！”他说，“你累了……你不应该来。”

“你让我来的，先生；我怕你病了；我对你作出的保证是神圣的。”

他把身子俯过来，看着她忧郁的脸，仍然握住她的手，然后他把它放下，往后退了一两步。

“只是我一时的念头罢了。”他悲哀地说，“我想看看我年轻

的朋友，向她表达我的好意……并把这个送给她。”他拿出一只摩洛哥皮的小箱，教她如何打开，让她看到一个镶有珍珠的漂亮小盒。“我是打算送给你作结婚礼物的。”他继续说，“但如果今年夏天你不与杰姆结婚就要还给我——我想是在这个夏天吧?”

“原来打算是，先生。”她激动地说，“但现在不啦。所以，我不能接受这个。”

“你说什么?”

“本来是今天结婚的，但现在不行了。”

“今天结婚——礼拜天?”他大声问。

“在这个一年当中的繁忙时节，我们先前定在礼拜天是为了不耽搁太多的时间。”她回答。

“这么说，你把婚礼推迟了……肯定没有吧?”

“你让我来，我就来了。”她恭顺地回答，像一个被某大巫士支使的顺从精灵。的确，男爵对于这个天真姑娘的影响力十分奇特，就像施了魔法或催眠术一样。她受着极大的支配，而这当中性的成分是几乎不存在的。这是普洛斯彼罗① 对于温和的埃里厄尔② 的影响。然而这大概只不过是世界公民对于隐居者的影响，是阅历丰富的男人对于天真单纯的少女的支配。

“你来了——在你的结婚日！——啊，玛杰莉，这是一个错误。当然你不应该听我的，因为，我不知道你的婚礼是在今天，以为不久才将举行。”

“我向你保证过，先生；我宁愿遵守诺言也不与杰姆结婚。”

“千万别那样……这种感情是错误的!”他低声说，看着远山，“这一切好像都是命，我跳出油锅又落入火坑。你对我那么好，可我是怎样在报答啊！事实上，我先前身心都不适，所以我……可别再说这些啦。现在的问题是——马上纠正我们犯下的

---

① 普洛斯彼罗：莎士比亚剧作《暴风雨》中被篡了位的米兰大公，和女儿一起被流放到一个荒岛，后用魔法取胜而复得地位及财产。

② 埃里厄尔：上述《暴风雨》中的精灵。

大错。”

停顿片刻后，他又急忙说道：“你下山到路上去，那时我会把一辆轻快的马车赶到那儿，我们可以及时赶回去。现在是什么时间？如果不行，明天肯定可以举行婚礼的；那样一切都会恢复正常。别哭，亲爱的姑娘。当然，把这个小盒拿着——你会嫁给杰姆的。”

他急忙赶到马房，她照他说的朝前走去。看来是他亲自把马套上马车的，因为他很快又带着马车出现在公路上。玛杰莉默默地在车上坐下，男爵怀着自责，似乎被触到了痛处——他注意到她非常无精打采，表现出毫不关心的样子。毫无疑问她心中曾甘愿服从显然是重要的命令，即这天早上成为杰姆的妻子；但是也同样毫无疑问，假如男爵不请她来，她也会静静地走上圣坛。

他疯狂地驾着车，卷起团团灰尘。在这个宁静的礼拜天早上可供观看的风景不少——无风的树林和田野，颤动的阳光，暂时懒得走动的人们。可是对于这些他们谁也没注意，就这样靠近了牛奶房。他最初表示想和她一起进屋，但后来他放弃了，因为那样做极不恰当。

“你没有耽搁多久的。”他说，跳下车，帮助她下来，“说实话：就说有人让你去拿一件礼物——是我的错——也是你的错。我想他们会原谅的……另外，玛杰莉，我对你的最后一个要求是：假如我再请你来，你就别来。严肃地保证吧，亲爱的姑娘，任何这样的请求你都置之不理。”

她的嘴唇动了一下，可是他听不见她的保证。“啊，先生，我不能作这个保证！”她最后说。

“但你必须这样做，才可能获得拯救！”他几乎严厉地坚持道，“你不知道我是做什么的。”

“那我就保证吧，先生。”她回答，“现在请离开我，我要进屋去把事情办了。”

他把马掉转过来驾车离开，不过没走多远。在看不到她后他

突然拉住缰绳。"只要我回去向她求婚，她就会跟我来的！"他嘟哝道。

他站在马车上，这样就能越过树篱看过去。玛杰莉还无精打采地坐在原处，田野里没有比她更可爱的花儿了。"不行，"他说，"不行，不行……绝对不行！"他重新坐下，车轮轻快地在柔和的尘土上迅速向山林小屋驶去。

与此同时玛杰莉并没有移动。如果男爵能够假装严厉，那么她也能够假装平静。她静静地保证要进屋去把事情办了，但他并不知道挡在这个保证后面的是什么。她终于站起身，先转身离开房子；可不久后，她显然才记起手里拿着的东西，于是打开它，看看盒子里面。这似乎给她增添了勇气。她又转过身，十分真诚地面对着牛奶房，尽管大门出现在眼前时她心里还在踌躇，但她继续向着门口走去。

来到门槛她站着倾听。房子静静的。过道上的装饰明显可见，通往大门的小路也被仔细打扫并铺上沙子，她将作为新娘从上面走过；而麻雀却在上面跳着，好像路已经荒废；在它的转折点一切似乎已被阻止，就像钟在敲响时停止了一样。面对这个暂时中止了的活跃场面，她才意识到自己的消失一定曾引起过多么巨大的震动。可以肯定的是，玛杰莉那天早上突然匆匆赶去约会，并没有认识到这种冒险行为所付出的代价——只是在以后的岁月里她才一次次地确信这点。不过为了对她公正一点，也应该提到她当时曾隐隐觉得可以按时赶回来参加婚礼，只要那封信所包含的意义并不十分严重。但总的说来，她像原始时代的一个信徒那样非常盲目地服从了他的召唤。她深信自己的出现会关系到男爵的生命——因为她这时已凭直觉推测到，在那个浓雾弥漫的早晨她曾碰巧阻止了一个惨案——她因此完全丧失了作出判断与冷静思考的意志。她那天真无邪的恋爱事件仿佛除了有可能给他造成伤害外再没别的。

她向着屋内铺上沙子的地面跨出了众所周知的一步，朝前走

去。就在门内，父亲的面孔出现在她眼前，简直无法形容，更确切地说，那是一副以人的面具出现的“责备”与“愤怒”。

“什么！你还敢活着回来呀，轻佻的女子，回来看看你是如何让诚实的人们受到欺骗的！你让我们大家觉得恼怒，我不想见到你，不想听到你说什么，不想知道一切！”他在屋里踱来踱去，无法控制自己，“你今天早上没有和那个男人结婚，除了死你没任何理由；可你却一点没事、厚颜无耻地站在那儿！你回来干吗?!”

“我回来与杰姆结婚，如果他愿意的话。”她轻轻地说，“如果不愿意——也许更好。今天一大早有人把我叫去了。我想……”她迟疑起来。说她想到如果自己不去一个男人那里他就会自杀是绝对不行的。“我不得不去。”她说，“我保证过。”

“那你干吗不事先告诉我们，这样就可以把婚礼推迟，而不是把我们当傻瓜一样?”

“因为我担心你不会让我走，而我已下了决心一定要去的。”

“去哪里?”

她沉默不语，最后说：“我会把一切告诉杰姆，向他说明原因；假如他还算得上是我的朋友他会原谅我的。”

“杰姆不会原谅——他没这么傻。杰姆把一切都为你准备好了，杰姆来到你家，穿着一身结婚的新衣，笑得那么开心；杰姆告诉了牧师，让打铃人准备好，让教堂执事等着；然后……你却不见啦！这时杰姆脸色非常苍白，他一下爆发出来，说：‘如果她今天不嫁给我，她就根本不会嫁给我了！算啦，让她去别的地方找一个丈夫吧。两年来她总是那么傲慢和烦恼，我都一直忍受着。我干得很辛苦，整天奔波，又是买又是卖，这一切都是为了她。我做牛做马。’他说——是的，他说得很好——‘但我不愿意再忍受下去了。让她走吧！’‘杰姆，’我说，‘你是一个男子汉。假如她活着，我会说你好；假如她死了，可怜我这个老头吧。’‘她没有死，’他说，‘我刚听说有人看见她今天早上走过田

野，现出胜利的轻蔑的样子。’说罢他转身走了，其余的邻居也走了，让我一个人留在这儿丢脸。”

“他太急躁了。”玛杰莉嘀咕道，“我本来是可以明天和他结婚的，既然他都说了那样的话，又怎么行呢；也许这样还好些。”

“你还能这么沉得住气？这么说我安排的这一切都白搭了，你竟然把它们打乱，随便说出今天没办的事明天办就是了，那么容易吗？你给我滚开！我不想再听到什么。我没什么和你说的了。”

“我会走的，你也会后悔的！”

“不错，走吧。后悔的——不是我。”

他转身顿着足走进干酪室里。玛杰莉爬上楼去。她现在也很激动，不是像经常在一般场合时那样躲在自己寝室里，直到父亲的怒气烟消云散，而是收拾起一包东西，又蹑手蹑脚地走下楼来，离开了房子。每当遇到这种必要的时候她都有个躲藏的地方，父亲也知道，所以看见她出去他也就没有那种应有的惊慌。那个地方就是罗克门，即她奶奶的家；当玛杰莉这个年轻女子明显错了的时候，奶奶总是站在她一边。

她绕来绕去地走着，以免走到山林小屋附近；她感到单调乏味，已经走得疲倦了。不过到了奶奶的那个村舍就会得到安宁，因为她在那儿便成了自己的主人——奶奶从不下楼来——同住在一起并照顾她的埃迪是个无足轻重的人，只是肌肉和声音更大些。走近时道路又宽又直，两边是稀疏细长的树子，那情景与霍贝马① 及其画派让世人看到的某些荷兰风景出奇地相似。

玛杰莉向奶奶说明婚礼已被推迟，她是来住一阵子的，然后便做其他事去了，其中之一便是小心翼翼地收拾好礼品盒——男爵送给她的结婚礼物。既然没有结婚，她便希望立即把礼物还回去。也许，在她错综复杂的内心深处，她为有理由把礼物归还比

---

① 霍贝马（1638~1709）：荷兰风景画家，作品多描绘恬静的田园风光。

为有理由留着它有一种更大的满足。

要把东西送回去可不容易。傍晚时她把自己掩盖起来，找到一条奶奶过去将蜜蜂赶入蜂箱时用过的薄面纱，把脸包住，怀着一颗突突跳的心出发了，最后走近她所崇拜的男爵那座临时房屋。她只敢来到后门，把一包写着他收的东西递进去，然后匆匆离开。

男爵已极力把玛杰莉送回去完成因他而耽搁的事，现在看来这天他无法知道结果如何。出于显然的原因，他希望避免直接向送信人打听，而自己又很不舒服，无法亲自前去，所以他不能够得到具体的情况。当暗示婚礼失败的包裹被拿进来时，他已孤独地吃完了晚饭，正坐在那儿沉思。那个男仆对包裹被送来的方式产生了好奇，出去关上门后还从锁眼里窥探，想了解那包东西意味着什么。男爵刚一打开它就猛然把脚从椅子上一蹬，开始诅咒自己酿成大祸，把她给毁了，因为礼品盒被归还一事不仅表示这天没能举行婚礼，而且表示明天或任何时候都再不会举行。

“我对那个天真的女人犯了一个大错！”他嘟哝道，“也许使她失去了成为一个幸福家庭的女主人的惟一机会！”

第九章

在相关的一切事情中，随后很长时间都没有什么动静。

没有任何事物驱散笼罩着男爵的生活的阴影。在周围的乡下人心中，他既被看作是一个富于传奇的神秘人物，又被看作是一位行为谨慎的现代绅士。时至今日，无论谁不辞辛苦地去下威塞克斯的斯维索作一番调查，都会发现那里的人们几乎仍然对大约四十年前居住在山林小屋的那位时时忧郁的外国人怀着迷信。

他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都不得而知。据说他母亲曾是一

个贵族家庭的小姐，嫁给了一个外国人，这外国人所属的圈子并非没听说过——那儿的男人们“把奇异地得来的恶毒黄金堆积起来”；又据说他在英国出生和受教育，后来被带到国外，等等。但是在这种情况下，生活中的具体事实与生活的总体面貌相比，是无足轻重的；所以，虽然在他生活的岁月里无疑也包含了普通平凡的东西，但遮挡住这一切的幕布却从未拉开以满足斯维索的全体观众。而这也是他的魅力所在。他的生活是一种小插图，其中主要的几笔才画得很清楚，面插图的周围则渐渐成为空白。

也许有人说他像苍鹭那种孤独的鸟。那条寂静的溪水是他常去的地方，他总是拿着渔竿在溪边站数小时，直盯住水里，用哲学家的眼光注意着那些茶色的居住者，似乎在说：“你们咬或不咬——对我都一样。”他常被孩子们误以为是个幽灵，被男人们误以为是一棵修剪过的柳树——他们黄昏回家时，会看见他一动不动地站在某个长有许多灯心草的岸边，全然不知天色已晚。

他干吗要到斯维索附近来钓鱼？这是根本无法解释的。就人们所知他这儿一个亲戚也没有；在那儿钓鱼也并非特别好；周围的社交生活确实贫乏。有人说他犯了什么愚蠢的或草率的行为，被冤枉犯了什么罪，所以才到这个不错的与世隔绝的地方来躲一阵子，这些倒与他经常表现出的忧郁十分吻合。不过这就是他在那儿的生活情景，他有着完备的渔具，住着一座配备有家具的房子，这一切正好满足了像他这种怪人的需求。

玛杰莉的父亲已私下了解到她住在奶奶家，没受到任何伤害，因此克制着不与她联系，希望看见她后悔地站在家门前。当然，斯维索附近的人都已知道玛杰莉在最后一刻拒绝嫁给海沃德，离家出走了。人们可怜杰姆，但也并非十分可怜他，他们说他本来就不应该急于娶一个显得并不很愿意嫁给他的女人。

而杰姆本人在哪里呢？一定不要以为这个有策略的人整个儿这段时间都从凡人的眼里消失，在默默的愤怒与绝望中扯着自己的头发。事实上，他只是退回到那个高地之间寂寞的狭路上，那

儿通往他闷燃着的石灰窑，其上方是古代的城堡；他在这里最初的几个小时自然心烦意乱，之后他便静静地等待着可能会后悔的玛杰莉主动来找他。然而她没有，于是他重新思考着她那引人注目的反常行为，思考着如何再次去征服她，尽管自己才遭受了惨重的失败。他为什么会失败？她为什么会有那种奇怪的举动？他对此迷惑不解。

对于这个谜他还没有找到答案，一天早上忽然有个陌生人出现在他上方的高地上，像是迷了路。这个男人的毡帽下面是浓浓的黑发，胳膊下夹着一个装有乐器的箱子。他走下杰姆站着的地方，问是否可从那儿抄近路到提夫活斯去，那里将举行一个庆祝会。

"哦，有的，在那边。"杰姆说，"可对你来说也是相当远的。"

"唔，不错。"乐手回答，"我希望在公路上拦到一辆车搭过去。"

最近的一条路正是在罗克门那个方向，杰姆知道玛杰莉就待在那儿。他现在有些空闲时间，很想帮一下这个迷路的乐手，借口说他要去那儿附近看看；于是他对这个刚认识的人说自己也要走那条路，便立即出发了。

他们绕着长长的草地走去，按时来到罗克门后面，那条小路与公路在这儿汇合。一个树篱把公路与村舍的庭园隔开。杰姆在这里停住，说："你直接往前走就行了，我在这里返回。"

可乐手站在那儿一动不动，仿佛大为困惑。他把一只手插入林立的黑发，嘟哝道："真的，就是她……不错！"

杰姆顺着身旁这个男人的视线看过去，发现他正盯住一个自己此时才看见的身影——玛杰莉·塔克——她正穿过园子走向对面的一扇门，胳膊下夹着一小块干酪，头转过来，完全可以看到她的面容。

"她怎么啦？"杰姆问。

“两个月前邻郡的托尼波罗勋爵曾举办一个‘自由民舞会’，我组成了一个乐队。我看见那个小姐也在那儿穿着饰有花边的薄纱衣服跳波尔卡舞。可现在我却发现她夹着一块干酪！”

“绝没有的事！”杰姆怀疑地说。

“可我没有弄错。我说的是真的！”

杰姆嘲笑他竟然有那种念头，但乐手坚持他的意见，都快要发脾气了；这时杰姆让了步，因为他性情温和，对于意见可以不屑一顾；然后乐手转身离开。

当他逐渐消失后，杰姆开始更加仔细地考虑他说的话。小伙子越想越兴奋，因为他此刻想起在家庭装饰品上男爵帮了自己的大忙，他至此还以为是由于那个贵族对他有好感呢。生活中有许多令人吃惊的事，难道这也是其中之一吗——男爵会是酿成他不幸的罪魁祸首？会把玛杰莉带去跳舞以自寻其乐？

一些情人会因为怀疑与不信任变得愚笨起来，而却只让杰姆变得非常明智。只要他相信谁，他便会成为世界上最可信赖的人；相反，只要他怀疑谁，他就会采取最精明的对策。一旦他有了疑心，他就会变成一个敏感机警的人——这样的人，如果一点不正直，就会成为一流的小偷；如果有一点正直，就会成为不错的股票经纪人；而如果再正直一点，就会成为优秀的外交能手。杰姆是正直的，他考虑着该如何办。

他又折回身，再次窥看着。她已进屋，但不久又会出现的，因为看得出来她正把新鲜的小干酪一块块地拿到门外的一辆弹簧车上，那儿拴着一匹马。她奶奶虽然不是一个职业的牛奶场女工，但她仍然在一个男人和女佣的帮助下饲养着几头牛。杰姆像猫一样轻盈地悄悄绕到门口，从衣袋里取出粉笔，在门板上写下“男爵”两字。然后他退回到刚才看见玛杰莉的园子的另一边。

她在适当的时候又拿着另一小块干酪出现了，来到园子门口，发现那两个用粉笔写的字。她吃了一惊，干酪从她胳膊下滚落到了地上，像一块布丁摔得稀烂。

她害怕地环顾四周，脸上烧得像落日一样；她没有看见任何人，便弯下身拾起一块块柔软的干酪。杰姆脸色苍白，像来时一样无影无踪地离开了。他已证实那个乐手的话不假。在回去的路上他作出一个决定。他要到老虎嘴中拔牙——去拜访男爵。

与此同时，玛杰莉已平静下来，她拾起摔碎的干酪，可是她怎么也说不清为什么会出现那两个字。杰姆平常就是爱对她玩这种把戏的家伙，但她想他现在对她太气愤了，不可能这样做；她突然怀疑这是否是男爵本人发出的某种信号。

她最近丝毫没有听到关于他的情况；她在克罗门的生活是单调乏味的；她已经开始对获得幸福绝望了。正如我们所看见的，玛杰莉的平静先是被微微的一惊打破，这一惊足以使她把干酪掉在地上；而随后她还会遇到一件更加严重的事情。

一天她在园子里时听见两个船工在外面谈话，大意是说那个住在山林小屋的奇怪的绅士患了重病。

"有多严重?"玛杰莉透过树篱问，由于被遮挡着对方没认出她是谁。

"卧病在床。"一个船工回答。

"患了肺炎。"另一个说。

"钓鱼时被弄湿了。"第一个插话道。

玛杰莉无法再打起精神。她心中对男爵所怀有的，与其说是一种对异性的情感，不如说是一种理想的赞美。她近来已很少见到他，不可能让最初把他作为情人的那些想法发展得很深远。那是一种极其浪漫的感情，像香气一样微妙，既能够活跃起来变成一种积极的情感，又能够死亡下去变成"一种毫无痛苦的同情"，正如眼前的情形一样。

他生病的消息，以及之前门上那个神秘的粉笔字，使她心烦意乱，脑里又不断呈现出他的身影。她在园子的小路上踱来踱去。他最后一次请求是如果他让她去她也不要去；此时她问自己，难道门上的名字是在暗示她吗，让她到他那里去而不会违背

她信中所保证的话？这样杰姆采取的策略便意想不到地产生了作用。

又过去了十天。她所听到的关于男爵的消息仍然是“卧病在床”，直到一天下午那个医生骑马飞奔到山林小屋去后，男爵快要死了的消息才像闪电一样传开。

玛杰莉感到难过，不知道她是否可以去看他、在他的床边祈祷，但她害怕冒这个险。这样四十八小时一溜就又过去了，男爵仍然活着。这时，她不顾自己的胆怯、对他的敬畏，几乎决定要去看望他，可忽然在那个10月份的一个黄昏，有人来到门前找她。

她看见送信人的头映衬在低低的新月下。他是一个男仆，说自己一路赶到她父亲家，又从那儿赶到这里。他只是带来一封短信，交到她手里后就走了。信中写道：

> 亲爱的玛杰莉·塔克——他们说我可能活不了啦，所以我想见你。今晚8点赶来吧。
>
> 一个人去那扇边门，轻轻拍四次。我那个可信的男佣会让你进来。那将是一个重要的场合。准备好参加一个庄重的仪式吧，我希望趁自己还行的时候把它举行了。
>
> 冯·克山森

第十章

玛杰莉脸色发红，同情中脖子和胳膊都热热的。年轻人敏捷的想象，女人分析问题时所采取的假定，这种想法像箭一样直接向她射来：“他想娶我！”

她曾听说过类似的奇怪举动，在这当中人们把橙花和悲哀的柏树枝缠在一起。有时人们出于尊重，希望在临终时组成一种合法的家庭关系——这种关系他们健在的时候无意建立。

玛杰莉一时几乎不能说是兴奋；她自身就是一个令人兴奋的对象。她既吃惊又羞怯，一会儿脸红一会儿发抖。她变得严肃起来，坐在孤零零的屋里，盯着炉火。7点钟时她断然站起身，十分安静地爬上楼，快速打扮起来。

她这样匆忙地梳洗，把主要功夫放在了一双手上。这个夏季它们已被晒得有点黑，她抬起手有些焦虑地看着它们，尤其是左手的无名指。她用热水和冷水洗手，把只有乡下姑娘才知道的某些以蜜蜂和花做成的东西——一切她能够想到的——用到自己被晒黑的小手上，直到她自信它们已真的白得让一个有上百种头衔的丈夫满意了。她打扮完毕后，留话给埃迪说她要去散很远的步，便动身向着山林小屋走去。

她已不再像个姑娘那样步子轻快，而是走得像个妇女。穿过园林时她用自己的发音轻轻说着“冯·克山森男爵夫人”。听到这一称呼她非常激动不安，不得不暂停下来，一只手放在胸口上。

那座房子三面都被灌木丛紧紧包围着，她几乎绕了它一圈才发现那扇小门。她一个小时以来所具有的果断精神在她站在门口的一刻却全没有了。她停在那儿等鼓起勇气时再敲门，这时一辆马车在不远的正面入口处停下。她从角落里探看着，发现一个牧师和一个绅士走下车，玛杰莉觉得自己认出那人就是邻近镇上的一个有名的律师。她已不再怀疑所提到的仪式是什么性质的了。“这太突然，但我必须服从他！”她低声说，然后轻轻拍了四下门。

门很快被打开，那个男佣一定就站在门内。她心想他就是把他们载去参加舞会的男人——那个可信的沉默寡言的人。他一言不发地把她带上后面的楼梯，穿过顶部一扇门进入一条宽敞的走廊。他让她在一间小梳妆室等着，这儿有一个火炉，壁炉上方是

一面铁框镜子，她从中看到自己。只见两边面颊上都有一团红晕，其余部分便显得苍白；她的眼睛犹如上等的钻石一般。

她没坐多久那个男人就悄无声息地回来了，她跟着他来到一扇遮盖着红黑帘子的门前，他把门帘拉开，带她进了一个大房间。她面前的一张桌子上放着一盏有罩的灯，左边有一架黑色高大的四脚床，幔帐使她看不到屋子中央。这儿的每一样东西在她眼里都显得堂皇富丽，她因此感到迷惑，而她的个子、力量和美貌相比之下都逊色不少。给他带路的男人马上离开了，某个人轻轻绕过床帘一角走过来。他亲切地伸出一只手——颇有恩人自居的样子。他就是那个她一眼认出来的律师。这位绅士把她领向前去——好像她是一只羔羊而不是一个女人——直到床上躺着的人出现在眼前。

男爵的眼睛闭着，她进去时几乎没什么声音，所以他也没睁开眼睛。他苍白的面容差不多像床单一样白，黑发与浓浓的黑胡子像用墨水在一张白纸上写下的破折号。牧师和另一位绅士坐在他旁边，她后来得知那位绅士是伦敦来的医生。男爵听到牧师说了几句话后睁开双眼。他一看见她就露出了微笑，伸出手来。

玛杰莉如果不是太感到畏缩和心悸以致无法做任何事情，她是会为他哭泣的。她全然忘记了自己是来做什么的，机械地和他握手，简直不能回答他那微弱的问话："亲爱的玛杰莉，你看见我的情况了……你怎么样？"

在为婚姻做准备当中她没有预料到这样的情景。她对男爵的感情在很大程度上都是朦胧的，现在无法使她产生信赖。她真希望自己没来。律师见男爵示意，就给她拿来一把椅子；这时男爵说了一些话，才打破了令人压抑的沉闷。

"我已被弄到了死神的门口，玛杰莉。"他说，"我想自己快要死了……这场病很让我不得安宁，因为就在生病前我收到了你退回来的那个礼物，根据它和另外一些途径我得知你失去了结婚的机会……瞧，是我给你造成了伤害，你可以想象这消息给了我

多大的打击。在我整个生病期间这事一直让我焦虑不安……我希望在自己死前把这个错误纠正过来。玛杰莉，你总是很听我的话，我向你提出一个要求，虽然显得奇怪……你现在愿意听我的吗?"

她低声说道："愿意。"

"那么好吧，"男爵说，"这三位绅士来这里都是为了一个特别的目的：一位有助于身体，他叫做医生；一位有助于灵魂，他叫做牧师；再一位有助于理智，他叫做律师。他们来这儿部分是为了我，部分也是为了你。"

然后说话者向律师示意，他便走出门去，但马上就又回来了，不过不是一个人。在他后面跟着一个身穿最好衣服、纽扣孔里别着一朵花、显示出一副新郎神态的——杰姆。

第十一章

玛杰莉不禁发出一声尖叫。至于脸红的事，她这晚已经许多次一会儿红一会儿白，实在也没有什么别的变化了，所以她的面色仍几乎和先前一样。啊，真是可笑！那个神秘的梦——那个可爱的词语"男爵夫人"！——它一路支撑着她。可眼前出现的不是男爵而是杰姆，他穿着白色背心，十分端庄，头发梳得整整齐齐；假如她没弄错的话，他的眼里甚至闪现出耀人的光彩。

对于杰姆为何令人惊讶地出现在这里可以作出简要说明。他先前决定无论多难也要让男爵做出解释，结果却出乎意料地容易：男爵立即同意和他见面。然后男爵看到事情所面临的危机，便大方地把自己如何受惠于玛杰莉并与她相识毫无隐瞒地告诉了杰姆。显而易见男爵的陈述是真实的，他们的认识至此是清白的，他对自己所造成的破坏感到的悲哀，使得杰姆不再对他的资

助人有任何怀疑，而是对于下一步该做什么坦然地征求男爵的意见。这时男爵病倒了，他极希望在离世前看见两个青年结合在一起，便又让人叫来海沃德，提出了他们此刻就要实行的计划——通过特许在病人床边举行婚礼。对这一特许的申请之所以没有被拒绝，大家认为有一些原因，其中包括男爵的一些朋友在伦敦朗伯斯区所产生的影响，和他已故母亲对几个有功的教会基金所给予的仁慈遗赠。

但这也不是什么大事。男爵大概知道，在提出以此种方式举行婚礼这件事上，他对于她所产生的巨大力量会战胜她或许在情感上竖立起来的障碍——内心对杰姆的拒绝，如果不是他在场坚持，她对这桩婚事便因此不会默许。无疑他也预见到，在让她明确谁是自己丈夫前先安排她来到屋里才是有利的。

瞧，男爵对于事情结果的推测是正确的，但对于所含动机的推测却是错误的。玛杰莉在一些场合是个十足的伪君子——其中之一便是在突然受到也许会让自己被嘲笑的羞辱时，她希望把这种羞辱隐藏起来。所以她刚一从最初的尴尬中恢复过来后心中的自负就嘱咐她忍受一切，而不要暴露她那可笑的失望心理。于是情况便这样发展着：

“过来，海沃德。”病人说道。海沃德走过来。男爵一只手握住玛杰莉的手，另一只握住她情人的手，继续说：“尽管最近她让你感到烦恼，但如果她不反对你愿意娶她为妻吗?”

“我愿意，先生。”杰姆立即回答。

“玛杰莉，你呢？这不过是在把事情纠正过来。你已经答应过做这位年轻人的妻子，当然应该履行你的诺言。你不讨厌杰姆吧?”

“哦，不，先生。”她用低微的声音干巴巴地说。

“我无法形容自己有多么喜欢他。”男爵说，“他是一个可敬的男人，会成为你的好丈夫的。你必须记住婚姻是一个终身契约，在这当中脾性与世间地位的相适相容比转瞬即逝的激情更加

重要，因为那种激情决不会长久存在下去。好啦，在我回欧洲南部去告别世界之前，在我真诚的请求下，你同意让这个好男人幸福吗？我对此问题已表达了你的想法，不是吗，海沃德？”

“是的，先生。”杰姆强调地说，做了一下向自己颇有影响的支持者举帽的动作，却记起他并没有戴帽子，“虽然我无法指望让玛杰莉听从我的请求，但我觉得她应该听从你的请求。”

“你接受他吧，我年轻的朋友？”

“接受，先生，”她低声说，“如果他同意一两件事。”

“他肯定会同意的——是什么？”

“在我没有心理准备前我不能和他一起生活；我和他结婚的事还要暂时保密。”

“唔，你认为如何，海沃德？”

“任何你或她希望的事我都愿意，高贵的老爷。”杰姆说。

“瞧，她的要求不是没有道理，因为这事由于我的原因仓促了点。那么咱们继续吧。我在信中暗示要举行一个仪式，你对此完全预料到了吧，玛杰莉？”

“是的，先生。”她费力地说。

“好的，我先前就这样认为；你显得并不怎么吃惊。”

我们现在把视线从卧室里的这个场面转到只几码远的一个地点。

当那辆玛杰莉在门旁看见的马车驶向山林小屋时，它不仅引起了这个年轻姑娘的注意，而且引起了一个男人的注意——他一段时间以来一直在对面的草坪上慢慢地四处走动，正忙着什么活儿，同时吸着一支短烟斗。只需短暂观察一下他的行为，就可看出他是在把某些娇嫩的植物保护起来，以免被预期的霜冻伤害；他就是那个园丁。当门口的灯光照到进屋的牧师和律师的身影时——园丁不认识前者，只认识后者——他便若有所思地绕着房子转。来到那扇小边门时他又更加吃惊地看见它无声地为一个年轻女人打开了，她的容貌一时被照着，他因此看出那正是玛杰

莉·塔克。

总之这事有些奇怪。男人回到前面的草坪，马虎地继续把掩蔽物放到一些植物上，不过他心里却显然想着别的。他在草坪上走动时一点脚步声都没有，加上夜晚宁静，所以他不久听见头上那间卧室的窗口传出低语。

园丁从一棵树旁拿来一把他那天钉钉子时用过的梯子，将它放在窗口下，爬到半中间，抓住一两颗钉试试是否把枝固得很牢，以此欺骗自己的良心。他很快就满意地听到足够的话。透过窗帘他可以听见那个陌生牧师在做礼拜时的一些片断：他知道它们是在举行婚礼时的一部分用语，比如“合法妻子”、“无论更富有或更贫穷”，等等；他不太熟悉的那部分话声音或多或少有些模糊。

园丁高兴地得知一个婚礼正在举行，一时并没有想到婚约的一方竟然不是病中的男爵。他爬下梯再次绕过房子，只等到看见玛杰莉再次从那扇小门出来；这时他担心自己会被发现，便退回到他自己的小屋那边去了。

这屋子位于花园下方的角落处，园丁一走进去就有个戴着寡妇帽的漂亮女人对他说话，叫他父亲，说晚饭已准备好很久了。他们坐下来，但在吃饭当中园丁非常心不在焉，沉默不语，使女儿哈瑞特把头妖媚地偏向一边，说：“什么事，亲爱的父亲?”

“啊……什么事！”园丁叫道，“这对我倒没什么要紧，不过假如你办事有心计的话，也许对你非常重要。今晚在那个小屋里举行了一个婚礼！”他把所听到和看到的一切小心地悄悄告诉了她。

“咱们得依靠他们生活，”他说，“像我们这样的人不应背后说上司的坏话——上帝原谅这个带有嘲笑的词语！——不过这当中有文章可做。她是一个不错的少女，所以，哈瑞特，你要在别人知道情况前尽快向她表示敬意。由于婚礼是秘密举行的，它也会被隐瞒一段时间——肯定要等到他死后——我想那时她就会自

己占有这座房子，成为一个拥有一万英镑雄厚财产的寡妇，光彩照人。你也是个寡妇，她会和你做朋友，那样你就可施点小计得到一个舒适的住处了。”

父女俩在自己家里这样谈话时，玛杰莉正在离开男爵的房子。她的确已结婚了。不过正如人们所知，她不是嫁给男爵的。仪式举行完以后她似乎没什么不安，说她希望像来时一样独自回家。根据协议条件，大家当然没什么反对；她冷淡地对杰姆说了声再见，又十分平静地向男爵告别，然后就从进来的那扇门走了出去。她一独自安全来到阴暗的园中时就突然哭了起来，眼泪一路落在草地上。在男爵的屋里她似乎感到恐惧和无助，现在她又恢复了理智和感情。她越是离开那个富有魔力的房间，没有受到房间主人影响，就越觉得她的行为真傻。她倔强地离开了父亲的房子，到这儿来服从男爵。她让人人都高兴，就是自己不快活。

然而，现在考虑为时已晚。她简直不知道自己是如何走进奶奶家的；她没吃晚饭，也没去见亲戚或埃迪，而是直接上床睡了。

第十二章

次日早上她出门到庭园里去时，奇异地感到她不再是自己而成了另一个人；她注意到杰姆静静地靠在园门上。

他点点头。“早上好，玛杰莉。”他彬彬有礼地说。

“早上好。”玛杰莉用同样的语调回答。

“请原谅。”他继续说道，“你今天早上走哪条路？”

“我现在哪儿也不去，谢谢。不过一会儿我要和埃迪一起去我父亲家。”她又叹了口气，“我已经照他一直希望的办了，就是说嫁给了你；我和他之间已不再有任何理由存在敌意。”

“说得对……说得对。瞧，我也要走那条路，可以搭你一程，因为距离太远了。”

“不，谢谢……我习惯走路。”她说。

他们一直沉默着，门隔在当中，直到最后杰姆确信了，他显然无法再保持平静。“这是一件糟糕的事！”他嘀咕道。

“是的。”她说，像一个内心的思想很容易被看出的人那样，“我也说不清自己是怎么同意这事的！”此刻眼泪滚下了她的面颊。

“更应该受到责备的是我而不是你，我想。”他回答，“我本应该说不的，而不要支持那个绅士实行这计划。这完全是他自己的主意，或许你知道。我是决不会想到这样一个计划的；不过他说你会愿意，一切都会好起来的；我太愿意相信他啦。”

“现在的问题是如何补救。”她痛苦地说，“我当然相信你作出的保证，要对这事保守秘密，不会上门来烦我。”

“毫无疑问。”杰姆说，“我不想来烦你。至于那个，唉，亲爱的海沃德夫人……”

“别叫我海沃德夫人！”玛杰莉严厉地说，“我不愿做海沃德夫人！”

杰姆停了片刻。“唔，从法律上说你是的，我不过就是这个意思。”他温和地说。

“我是说我根本不愿意承认这样的事，以后也不会的。一件事与法律所保护的人的意愿相违背时，它不可能合法。所以我恳求你别再那样叫我了。”

“好吧，塔克小姐。”杰姆恭顺地说，“咱们可以完全像过去一样生活。我们不能和其他任何人结婚，这是真的；但除此之外没有区别，也不会有伤害。可我想即使不告诉任何人，也应该让你父亲知道吧？这会使你们父女俩合好一些，让你的日子好过一点。”

玛杰莉没有直接回答，而是轻声叫道：

“啊，这是一个错误……我没有时间考虑，所以看不到整个情况！我是同意了，心想至少我这样做可以顺从父亲的意思。但也许像我这样结了婚就分开，他宁可不让我结婚。我答应这桩婚事时一定中了魔……被迷惑了！我那样做只是为了让那位快要死去的亲爱的好贵族高兴——虽然我不明白他为什么如此希望那样！”

“我也不明白。”杰姆说，“不错，他让咱们做了这样的蠢事，玛杰莉。”他又十分严肃地说：“他让我们照着他的意愿办了，现在我们得为此忍受痛苦。他是一位绅士，不但照顾了我，从我这里买了几车石灰，而且送给了我所有那些上好的装饰品，我简直无法拒绝……”

“什么，那是他给你的？”

“当然——为了帮助我得到你。”

玛杰莉双手捂着脸，杰姆从园门旁站起身用不满的眼光看着她。“你们两个男人对我搞了一个毫无意义的阴谋——让我落入陷阱！”她叫喊道，“你们干吗要那样做……他干吗要那样做……而我可不应该受到这样的对待啊。他买了装饰品……是吗！啊，我被欺骗了……我被冤枉了！”她发现很久以前，自己曾满怀柔情地相信男爵对她也怀着情人的那种感情，可他却试图搞阴谋帮助杰姆求婚，这种痛苦和烦恼让她忍无可忍。

杰姆带着冷淡的礼貌态度等在那儿，咬着一根麦秆，直到她平静下来。“只说几句话，塔克小姐……夫人……玛杰莉。”他接着严肃地开始道，“你会发现我是个真正的男子汉，尊重你的愿望，决不打扰你——永远永远，如果就那么回事的话。不过我向你提一个建议。即，你回到斯维索牛奶房前先让我赶去拜访你父亲，他是我的朋友而不是你的朋友。我可以渐渐地把消息告诉他，我想我能让他对你产生好意，即使婚礼根本说不上是正常的。无论如何，我可以听听他对于你有什么说的，再回来告诉你。”

她对此冷漠地点头同意，他便让她到沐浴在阳光下的园林中走走，自己照说好的继续前去探访。玛杰莉对于突如其来的婚礼感到后悔，而杰姆所作出的恭顺的反应也不全是真实的；毫无疑问，他把所发生的情况告诉牛奶场主后，也会怀着私心，请求对方暂时让她怀有那些奇思怪想，到了适当的时候她就会被说服放弃那些怪念头，从而与杰姆正常地安居乐业。的确，她那么固执地拒绝他，为讨得另一个人喜欢所表现出的行为是那么的悲哀，这使他觉得有些生气，不过他总是往最好的方面想。

可是，机敏的杰姆那些考虑如何呢？他驾着车来到奶房，其白墙在早上的阳光里熠熠生辉；他把马牢牢地拴在墙上的一个环上，走进这个农家庭院。他还没敲门便注意到场主从另一面的门口走来，好像也是刚进来。杰姆朝他走过去。自从在那个打算举行婚礼的早上发生了不幸的事后，他们就只是成了点头之交，因对彼此感到难堪。

“什么……是你吗？”奶场主塔克问，声音突然失去了温和，无疑让杰姆吃惊。“你真是个可爱的家伙！”

这个做女婿的小伙子的生活可是一个不好的开端，而他所要作的棘手的征询一事也预示着不吉。

“怎么啦？”杰姆问。

“怎么啦！我希望有的人烧他们的石灰，不要把人家的东西也一起烧了。你应该为自己感到丢脸。你自称是个男人，杰姆·海沃德，一个诚实的烧石灰工，一个值得尊敬的以买卖为重的信徒，可是今天早上 6 点钟时你却没有在应该待着的地方——在你工作的地点，而是连个人影子都见不着！”

“我真不知道你在胡说些什么。”杰姆说。

“唉……你那堆绊根草的火星吹到我的干草堆上了，把我的干草烧得精光；它们都是我那一点点钱买来的呀。让我告诉你怎么的吧，年轻人。没你什么事啦。斯维索的人，近几十年来不管死活的我都了解，从来就不知道有谁像你这样狡猾害人，我的烧

石灰工先生。我想，那天没有让你进入我的家庭真是一个天大的幸运。我那个闺女是对的，我错了。她说你是一个大无赖，那天早上她没有要你，自己走开了，真是聪明。我为此夸她做得对，明天会把她接回家来的。”

“不用麻烦了，她自己今晚要回来。我早上看见她，她这样对我说的。”

“那更好。我会热情欢迎她。纳辛①！我宁愿看见她很快嫁给这个教区的傻瓜也不嫁给你。不让她嫁给你——你连我的干草都不放在眼里。待在你不应该待的地方，肯定是在床上；你就是那样做的。好啦，别再挡着我的门，你越早离开这儿我越高兴。”

杰姆也像他所感到的那样，显得很愚笨。假如干草堆真的被烧毁，他当然要受到一点责备，但他不明白这事是如何发生的。然而，不管是否受到责备，怀着一些自尊的他显然而对如此攻击无法自称是这个暴躁的乡下老头的女婿。

几个月来——差不多几年来——两个家庭似乎必须要办完一件事才会感到满意，即让杰姆与玛杰莉结为夫妻。然而他们刚一结婚双方就处处显得遭遇了极大不幸。杰姆冷淡地说，他要查明因自己疏忽而对这起意外事件应负的责任，并对损失给予赔偿，然后走出了农家庭院，沿老路返回。

玛杰莉一直注意着他，尤其希望他不要进屋去，以免别人看见他们的会面是很认真的；她一听到车轮声就朝那扇看不见的大门走去。

“父亲肯定对你说话粗暴！”她看见他的脸色后说。

“那是毫无疑问的事。”杰姆说。

“可他还生我的气吗？”

“一点不，他正等着欢迎你呢。”

① 纳辛（1846～1911）：美国禁酒主义者，她曾因使用短柄小斧捣毁酒吧间而闻名。此处喻指玛杰莉的反抗精神。

“哈！因为我和你结婚了。”

“因为他心想你没有和我结婚！他把我臭骂了一顿。他讨厌我，为了你我没有向他解释一个字。”

玛杰莉往家那边忧愁地狠狠盯了一眼。“海沃德先生，”她说，“我们犯了一个大错误，现在的处境很奇异。”

“是呀，不过还是让我告诉你怎么的吧，夫人……我受不了啦……”他突然打住。“唉，唉，我保证过的！”他静静地补充道。

“咱们必须为自己的错误忍受痛苦。”她继续说，“要想痛苦最少，就得对昨晚发生的事遵守我们的协定——别见面。现在我得回到父亲身边去了。”

他冷淡地微微点了一下头表示同意，便进了屋，把她留在那儿。

第十三章

玛杰莉照自己决定的回到家里，在斯维索又开始了以往的生活。她看见父亲对杰姆怀着敌视，就对婚姻的事只字未提。

然而她的内心却不再是从前的样子。她在精神和感情上经历了一次变化——一个震动，使她的脸上永远有一丝惊异的表情。

她最初对男爵与杰姆串通在一起感到很气愤，但几周过去后这种气愤减少了，最后消失，因为她对有一天所听到的消息产生了兴趣。

男爵并没有死，但他已不在山林小屋。让医生们意外的是，他的身体状况竟大为好转，以致可以在寒冷天气到来前离开了。他的确非常希望离开这里，所以为了使他成行几乎冒任何风险都是可取的。当时采取的办法是，把他用某种类似轿子的东西让男

人们抬在肩上，抬到几英里远的伊德莫斯附近的海岸，那儿有一只快艇等着他。通过这种办法，避免了坐马车在崎岖不平的小路上行驶时会出现的噪声和颠簸。这个离奇的队伍是在晚上走过田野的，只有几个人看见，其中有一个正在干活儿的男人，他把当时的情景向玛杰莉作了描述。他们到达海边后，一根又长又窄的跳板从快艇甲板上伸到岸边，它非常陡，以便让快艇尽量靠近一些。男人们借助提灯的光线抬着病人走上跳板，把他放在船舱里；一旦他们回到岸上，跳板就被移开，黑暗中传来一根绳索绕过木头的声音，快艇颤动了一下，便展开它的翅膀向前飞去。片刻之后它便成了广阔的大海上一个没有定形的小幻影了。

据说快艇是驶向阿尔及尔① 的。

当不利的秋天和冬天来临时，玛杰莉不知道男爵是否还活着。只见那座房子的房门紧闭，佣人们都走了，她无法了解；后来在某个星期六，父亲驾车把她带到埃克松伯雷集市上。他忙自己的事去了，留下她独自待一会儿。她在镇上的专门职业区一条静静的街上走着，忽然看见那个婚礼上在场的律师走过来，男爵在那座小屋短暂居住期间该律师曾代理为他处理各种发生在本地的事情。

她脸色红得像牡丹，把眼睛转到一边，本来是要避开他的，可他走过来挡在路上。她与他的眼光碰在一起，他正友好而认真地看着她。街上很安静，他低声说道："丈夫怎么样？"

"不知道，先生。"她说。

"什么……你们仍然坚持着保守秘密和分居的约定？"

"我们永远会这样的。"她果断地回答，"我和海沃德先生都同意这样，一点也不希望改变这种安排。"

"唔，那么在世人眼里你是塔克小姐，在我和一两个其他人之间才是海沃德夫人？"

① 阿尔及尔：阿尔及利亚首都。

玛杰莉点点头。然后她努力鼓起勇气，虽然为难中脸色发红，但她仍然问："我可以提个问题吗，先生？男爵死了吗？"

"他对于你和我们大家而言已死了。你干吗要问呢？"

"因为，假如他还活着，我就后悔与詹姆斯·海沃德结婚。假如他死了，我就对自己的婚姻不怎么在乎啦。"

"我再说一遍，他对于你而言已死了。"律师强调道，"我会把知道的都告诉你。自从他一离开这个国家后，我为他的专业服务就结束了；不过我想假如他还活着的话，我是应该有他的消息的，但根本没有；再联系到他的病情，我毫不怀疑他已死了。"

玛杰莉叹了口气，谢过律师后离开了他，并为男爵涌出一点泪来。经过此事后她变得更加平静，后来她便又定期去看望奶奶了。

她来到奶奶家几天后，这个年老的亲戚让她给山林小屋的园丁捎个信去（他仍住在那儿，为房主照管着那里）。玛杰莉现在讨厌起那个方向来，但她还是去了。她越过一些树林就能看见那屋子，觉得它像是一个干枯了的头骨一样。她来到小屋园子底部那间村舍时已是黄昏，只见房间里点着灯，她穿过窗户看到一个以前从没见过的女人。那女人皮肤黝黑，十分漂亮，玛杰莉敲门时她来打开了。她就是园丁那个做了寡妇的女儿，他曾让她与玛杰莉交朋友。

园丁的女儿这时找到了机会。玛杰莉的差事不久即办完，使她感到吃惊的是，这个年轻寡妇对她异常尊敬，后来又提出陪她回家。忧郁的玛杰莉有个人陪着并非不乐意，她们便一起走着。寡妇——皮奇夫人——感情易于外露，也易于信任对方，把自己的一切情况都告诉了玛杰莉。她是最近才来和父亲共同生活的——事实上就在男爵生病期间——她的丈夫曾是一条双桅船的船长。

"我有一天早上看见你了，夫人。"她说，"但你没看见我。你正翻过那座可以看到山林小屋的山。你看着它，叹口气。叹气

是寡妇们的命，夫人，对吧？”

“寡妇……对，我想是的；不过你是什么意思呢？”

皮奇夫人降低声音：“我不能多说了，夫人，要对你有适当的尊重。不过那个可怜的男爵已死看来是毫无疑问的；虽然那些有权势的外国人可以娶（我可怜的丈夫曾常对我说）他们所谓的门第不相称的妻子，出国后就把她们丢下，但寡妇就是寡妇，不管她们是否门第相称。说真的，做一个外国男爵门第不相称的妻子总比完全嫁给一个平民百姓强。你会原谅我这样直率吧，夫人；我自己也是一个寡妇，所以我打心里同情你；你这么年轻，不得不保守秘密，并且（请原谅我）他那么多的财产却没有给你留下一点，因为全都被‘第一男爵夫人’占有了。”

玛杰莉这时并不理解此话的意思，只知道这个赤裸裸的事实，即皮奇夫人怀疑她成了没有得到男爵任何产业的寡妇；她对此并未予以否定，这就是这个女奶工的品性。皮奇夫人继续道：

“不过，咳，夫人，你的一切麻烦都只是在对过去的回忆里……我却不但以前有麻烦，而且以后也有悲哀。”

“是什么呢，皮奇夫人？”玛杰莉以男爵夫人的那种神气问。

对方带着要透露事情的口气降低了声音：“我把第一个男人给忘了，爱上了第二个男人！”

“你不应该那样做——那是错误的，你应该控制自己的感情。”

“可是我如何控制自己的感情呢？”

“到你已故丈夫的坟前去，以及做类似的事。”

“你到你已故丈夫的坟前去了吗？”

“我如何能去阿尔及尔呢？”

“啊……说得太对啦！瞧，我也试了各种办法纠正自己——读一些反对这样做的文字，每月的第一个礼拜天去读读《法典》①，

① 《法典》：铭刻在石碑上。

等等一切。可是，且慢，我同船的旅伴！——正如我可怜的男人常说的——那些都是没用的。总之，我已决心让那个新的男人来追我。我才来这儿不久，就被一个小伙子看上了，真让人高兴。”

“他是谁？”玛杰莉无精打采地问。

“一个熟练的烧石灰工。”

“一个熟练的烧石灰工？”

“他就是干那个的。他是一个商号的合伙人，确实干得很不错。”

“他叫什么名字？”

“我不想告诉你他的名字，因为尽管现在天黑，看不到脸上的羞愧，但我敢说我的脸就像烙铁一样烫！你摸摸看。”

玛杰莉把手放到皮奇夫人脸上，感到的确很烫。“他来向你求婚了？”她急忙问。

“唔，他只是显得很讲求实际的样子。只有在附近需要石灰时他才来。他也在义勇骑兵队① 里，5月份他穿上军服操练时看起来也够帅的。”

“啊……在义勇骑兵队。”玛杰莉说，得到一点安慰，“那么不会是……他是一个小伙子吗？”

“对，一个小合伙人。”

这个描述与杰姆出奇地相似，玛杰莉已数月没有听到他的消息了。他曾许诺保持沉默，不去找她；他如实地履行了诺言，只是另外做了一件相当令人吃惊的无理的事——假如那个寡妇爱上的确实是杰姆。在上面的描述中有一点让玛杰莉感到迷惑：杰姆并没有在义勇骑兵队里，除非他买卖做得格外好，最近加入了。

分手时玛杰莉显得很关心，亲切地说：“我希望再见到你，皮奇夫人，听听你的恋爱故事。你什么时候能来？”

---

① 义勇骑兵队：1761年由自由民、自耕农等子弟组成，1907年起改编为领土保卫军。

“哦……我肯定任何时候都行，亲爱的男爵夫人，如果你认为我够好的话。”

“我真的觉得你很不错，皮奇夫人。你一见过那个烧石灰工后就来吧。”

第十四章

当玛杰莉新结识的朋友很快于下一个星期一的傍晚出现在她门口时，她相当意外，甚至心情有点沉重，因杰姆住的地方离寡妇有几英里远。寡妇让玛杰莉和她一起出去走走，年轻女人欣然答应。

“我立即就赶来了，”她们一来到小路上寡妇就气喘吁吁地说，“因为太让人兴奋啦，我没办法不说说。我必须告诉某个人，即使是一只小鸟，或一只猫，或园里的一只蜗牛。”

“是什么？”同伴问。

“我已把我丈夫坟上的草拔起以便维护好它——把草叶编织成很好的同心结①；又把我的鞋脱下放在草地上；但是，慢着，我同船的旅伴……”

“放在草地上——为什么？”

“为了感觉到他被埋在下面的潮湿土地，让这种感觉深入我的心灵。可是不行，他要在‘义勇骑兵队检阅’时见我。”

“熟练的烧石灰工？”

寡妇点点头。

“什么时候？”

“明天。他穿上军服看起来太可爱了！他是一个挺帅的军人，

① 同心结：象征爱情。

最终就是因为这个我的心才被点燃，我答应了他。他操练期间要从埃克森布雷回家一个晚上。”皮奇夫人继续道。“他明天回去参加检阅，然后就来见我。可是，告诉我怎么办吧，他在那儿呢！”

她一下惊叫起来，只见一个身穿鲜红军服的人影骑着马突然从林子里出现，只需半分钟那个军人便会绕过弯处，面对她们。

“最好别让他看见我，他会认为我知道得太多了。”玛杰莉赶紧说，“我到前面那儿去。”

寡妇也有同样的想法，看见玛杰莉消失在园林里，在春鸟的叫声中，似乎大大地松了一口气。一来到林里玛杰莉就转过头，在没看清骑马的人前先认出了那匹叫托尼的马，那是杰姆和他的合伙人拥有的三匹马中颜色最淡的，平常用来把石灰运到顾客那里去。

杰姆自从与玛杰莉疏远后就参加了义勇骑兵队。他穿上年轻的维多利亚女王时代① 的那种制服才七天，你不可能指望让他显得就像经过长期操练的军人那样自然得体；不过他是一个标致的小伙子，正处于青春年华，能够适应各种环境，所以几乎不管什么处境对他都无妨碍。

杰姆遇见脸红的皮奇夫人（玛杰莉心里坚决否认她有脸红的权利），便跳下马来和她一起往前走去——这大概是皮奇夫人的要求；所以他们说了什么，待了多久，如何分手的，玛杰莉都不知道。如果等一等她也许会了解一些情况，但杰姆的出现使她突然对寡妇产生了反感，总之觉得难堪。她朝相反的方向走去，掉过头来对并未听见的杰姆说：“你会受到严惩的，我的先生，如果你要玩弄那个糟糕的把戏！”

杰姆这一出乎意料的军事行动确实让她吃惊，她无法推测他下一步会做什么。假如不是因为杰姆加入义勇骑兵队，显示出他那非凡的行为——这种行为让人们难以预测他具有多大的能

① 维多利亚女王时代：指1837~1901年，被称为“黄金时代”。

量——那么想到他竟会做出任何不同寻常的事来引起她注意，都似乎是可笑的。

玛杰莉此时激动不安起来。可怜的杰姆转眼大胆地穿上了鲜红的制服，让她大为震惊，正如他与那个感情外露的皮奇夫人可疑的相识让她吃惊一样。去观看检阅，观察那两个人，让皮奇夫人面对自己的光彩相形见绌，去见他们然后以极大的轻蔑从他们面前经过——要是她能那样就好了！可是，哎呀！她是一个被抛弃的女人啊。

“如果男爵还活着，或者在英国，”她心想（有时她以为他可能没死），“他就会带我去参加检阅，我便会让那个鲁莽的皮奇夫人看看一位女士是什么样子，会待在上等人中间，而根本不与平民百姓混在一起！”

乍一看，人们或许会认为在这个节骨眼上，玛杰莉最好的办法本来应该是回到杰姆身边，毫不犹豫地把他们的私通行为消灭在萌芽状态。可是她后来几天里却宣称说，无论谁说出这种话来，对她的情况都根本不了解。眼下挡在他们两人之间的僵局已很难打破，此时想要这样做便宣布了自己的失败，那太丢脸了。她所能想到的惟一计划——在这种情况下也许是不明智的——就是亲自去观看检阅，并在那儿表现出最最快乐的样子。

她不久想出某种这样做的恰当办法。她不敢让父亲带自己去，他不屑于把时间浪费在观光上，并且他对杰姆的仇视丝毫未减；不过她可以去找老熟人范先生——他是杰姆的合伙人，也许愿意和其余参加节庆的人一起去——问问她是否能搭他的弹簧马车去。她此时住在奶奶家，一感觉到这样做可行，就决定次日一早去见那个老人。

与此同时，杰姆和皮奇夫人正沿路慢慢地走去，杰姆牵着马，皮奇夫人告诉他她做园丁的父亲就在前面杰姆的村子里，她是来接父亲的。杰姆由于自己的原因，那晚将住在合伙人的家里，因此他们同路。他们走着时黄昏的阴影笼罩在身上，待到达

石灰窑——去村子必须经过这里时——天色已经很暗，杰姆在窑旁停下，看看他走了七天后事情是否进展正常；皮奇夫人像一根起绒草一样粘附着他，也停下来，说她在那儿等父亲。

她牵住马，他则爬到窑的顶端，然后他又回到她身边，不知如何是好，站在那儿看着火焰。今晚它燃得很明亮，照亮了长长的夜空，甚至照射到上面土木修建的壁垒，以及头上的云块中央。

就在这个时候，一辆由两匹黑马拉着的车沿公路驶来。窑里的火光使得马突然微微转开一点，马车里的人探出头来。他看见从炉子顶端的石灰石上燃起闪电般的蓝色火焰，旁边是杰姆·海沃德、寡妇以及马的身影，在后面一大片夜色的衬托下犹如鬼怪一般。这一情景显得像是某种邪恶的幽会，由于杰姆和女人都全然没意识到他们所呈现出的这种令人吃惊的场面，所以就更引人注目。马车里的先生一直看着他们，直到车子离去。

杰姆照看过石灰窑后，又和寡妇一道向前走去，不久皮奇夫人的父亲遇到他们，把她接过去。他们分手后，杰姆似乎轻松地叹了口气，继续走向范先生家，把马关人马厩中，走进了房子。他的合伙人坐在桌旁，在辛苦地干了一天活儿后正在那里非常舒适地一会儿抽着长长的陶制烟斗，一会儿喝着一杯梨酒，以此自乐。

“喂，”杰姆急切地说，“有什么消息——她怎么样？”

“坐下——坐下。”范说，“情况不错；我这样费心去为你观察她，你应该给我什么报答。人伍是很好的一步，女人就是比男人强！谁想到的？”

“我自己。”杰姆谨慎地说。

“瞧，嫉妒使她变得像雷暴雨一样，过一两天你只需开口就会得到她的，好家伙。下一步怎么办？”

“不幸的是那寡妇对有个家伙很有吸引力。”杰姆说，“但无论如何我必须坚持到明天。我答应了要在检阅中见她，现在最要

紧的是让玛杰莉看见我们面带微笑地在一起——我穿着最重要的军服，佩戴上最好的武器。那将对她是个很好很大的刺激，我希望会把这事解决了。你可否设法把马套上车将她带到那儿去？如果你去叫她她会去的。"

"完全没问题。"范先生说，把新装的一斗烟的一端在梨酒中蘸湿。"我可以去她奶奶家叫她——很顺路的。"

第十五章

玛杰莉及时照自己的意图行动着，次日早晨穿上了最可爱的衣服，密切注意范先生将出现在公路上，心里肯定他会在这天前往埃克松伯雷的马车队伍中。杰姆一大早就走了，她没有看见他过去。她的预料得以证实，范先生大约在11点钟时到来；但她吃惊地发现，他没等她去让他停下，而是自己在她奶奶家的大门口停住了。这个老人把头晚和杰姆计划好的邀请立即向她提出，并且正如所设想的那样她马上就接受了。玛杰莉以前从未遇到过这样的巧合。她非常乐意，所以他们便立即乘坐马车往前驶去。

检阅在城外不远的一个高处举行，带她来的老人建议他们把马留在客栈里，然后步行去检阅场——这个办法很让她高兴，因为边走路边观察四周不会那么引人注目，比坐在马车里那样高高在上更让人觉得自在。

他们刚好及时赶到在靠近前面的地方站到一个好位置，几分钟后那位检阅官便走进场内。玛杰莉的视线迅速于杰姆所在的队伍中扫视着，发现他在一个队列里，无论是军服还是面容都显得焕然一新，生机勃勃。的确，假如她没把自己弄到孤注一掷的境地，此时此地她是会为他感到自豪的。他匀称挺直的身躯在左右那些圆胖的自耕农之间格外引人注目；而他的军马托尼的举止神

态，显现出对于什么都一窍不通，而只对于喇叭和光彩荣耀更为熟悉。杰姆是如何把托尼擦洗得这样又黑又亮的她不得而知，因为马本来浑身是石灰，石灰已经把它皮毛的颜色烧毁了，正如烧毁了杰姆头发的颜色 -样。可此时它却威武地昂首阔步，处处显示出战马的雄姿。

玛杰莉发现杰姆后接着搜寻皮奇夫人，她斜着眼东张西望，气愤地发现寡妇站在最前面的地方，她那欢快的面容尤为突出；更令人震惊的是她竟然不再服丧，而是戴上一顶歪斜的女帽，穿一件鲜艳的紧身短上衣，拿一把玛杰莉从没见过的边缘装饰豪华的女用阳伞。“她从哪儿弄到的钱？”玛杰莉低声自语，“这么快就把那个可怜的水手忘了！”

她忽然暂时不去思考这些问题，因为她发现杰姆和寡妇很清楚彼此在哪里，互相送着秋波，后者快活地挥舞着手帕或阳伞。理查德·范让玛杰莉站到他前面，如他所说是为了不让人群挤着她，他自己的视线则宁愿越过她戴的女帽观看前面。如果玛杰莉知道杰姆不仅明白皮奇夫人在何处，而且明白她在哪里，她甚至会更加惊奇的，原来他们一站好位置后狡猾的范先生就拿出火红的手帕在年轻女人头上向着杰姆挥舞。

“我的合伙人真是一个不错的士兵，嗯——塔克小姐？”资格较老的烧石灰工说，“作为一个基督徒我相信那儿有个人在和他挤眉弄眼——就是他前边那个漂亮快活的人。”

“也许吧。”她说。

“如果我没弄错的话他们正越来越热乎了。”无情的范继续说。

玛杰莉闭口不言，咬住嘴唇；部队现在开始走动，士兵海沃德与他假装的情人之间的一切动作暂时停止。

“你有一张纸吗，范先生？我想写一张便条。”玛杰莉问。

范取出一个笔记本撕下一页，连同一支铅笔递给她。

“别走开……我很快就回来。”她又说，带着一个想要捣乱的

女人的那种天真。她退到后面，这儿没有杂草，她写下几个字：

杰姆已结婚。

她拿着字条悄悄地溜到毫无疑心的皮奇夫人后面的人群里，把它用手帕一端轻轻地放人寡妇的衣兜里，然后又悄然退出来，若无其事地回到范先生旁边。

不久以后队伍排成另一种队列，杰姆站到左边离皮奇夫人很近的地方，他俯身对她说了些什么。从她点头同意的举止上可以看出，无疑是等杰姆的操练一会儿结束后他们进行某种约会；玛杰莉更加肯定的是，等检阅完了人们走到操场另一面去看即将举行的运动会时，皮奇夫人会轻快地往城里走去。

“我要在我的合伙人离开前去和他说句话。”年老的烧石灰工说，“请在这儿等着我回来。”说罢他慢慢向前移去，来到杰姆身边。

“她怎么样?”后者问。

“紧张得不行。”范先生说，“我建议你这把戏别玩得过火了，那没什么好处。她会愿意像任何一个做老婆的人一样与你和好，再炫耀下去只会带来伤害。”

“可我必须一口气把这事做完。”杰姆说，“我就是这么打算的。我已经和皮奇夫人安排好，等我们士兵一进入城里并解散后，我就在那儿见她。我真的要和她分手，但她不知道；我要让玛杰莉觉得我们像是私奔的样子。待我摆脱皮奇夫人后我就回到这里来，当场与玛杰莉和好。但别说我要来，不然她会半途而废的。只需向她暗示我或许打算带着寡妇到伦敦去。”

老人仍然坚持这样做太过分了。

“不会，不会的。”杰姆说，“我知道如何对付她。等我回来时她的感情才会变得温和成熟。我一定要让她真正温柔起来，不然一切就会失败。”

他年长的合伙人不情愿地让了步，回到玛杰莉身旁。片刻后义勇骑兵队开始出发，杰姆跟随兵团向着埃克松伯雷走去。

“是的，是的，他们将要幽会。”玛杰莉心想，发觉皮奇夫人计算好了离开的时间，以便杰姆到城里下马时赶到那儿。

“现在咱们去看看运动会吧，”范先生说，“它们真的值得一看。有涂油竿①，负袋跳，和其他检验智力的游戏，谁要是想跟上同时代人的步子就不应该错过的。”

玛杰莉对这种明显的幽会感到非常气愤，尽管她写了匿名字条，但这幽会好像仍然就要进行，使她无可奈何地答应范去任何地方，并跟在他后面，以免让他看出自己的心情来。

杰姆十分准确地实施着自己的计划。部队刚一在城里解散，他就把托尼送到马厩里去并与皮奇夫人相会，她正站在人行道边等他。不过他们的交往就要结束了：他打算以最快的速度永远和她分别，但要显得有礼貌；因为现在重要的是尽快与玛杰莉在一起。他刚刚满意地完成了自己的计谋，忽然在皮奇夫人从衣袋里取手帕擦眼泪时，手抓出了字条，她立即便看到了。

“什么！是真的吗?”她说，把字条递给杰姆看。

杰姆吃了一惊，承认是真的，然后开始煞费苦心地作出解释和道歉。可皮奇夫人被彻底激怒了，忍无可忍。“他结婚了，他结婚了!”她说，昏过去，或假装昏过去，使杰姆不得不扶着她。

“他结婚了，他结婚了!”旁边一个兴致勃勃地观察着这情景的男孩儿说。

“他结婚了，他结婚了!”附近一群欢闹的男孩儿说道，他们龇牙咧嘴，笑得合不拢嘴，他们的叫声回荡在街上。

杰姆诅咒自己运气不佳，这种进退维谷的处境使他耽搁了不少时间；他必须这样做，因为皮奇夫人变得歇斯底里，他无法欣然地或愉快地离开。他必须把她带到一个小吃部去，慷慨地给她

① 涂油竿：游戏时增加攀爬或行走难度的工具。

买很多滋补身体的东西，这样又浪费了近半小时。她把他留了够长的时间后，原谅了他，使他终于脱身。杰姆心中对玛杰莉充满柔情，他立即急忙沿街赶去与她言归于好。

“我该如何办呢？”他心想，“唉，我可以绕到她身边去，抚摸她的手，好像无意间把它拉过我的胳膊。然后她会看着我的面容，我也会看着她，我们便一起高高兴兴地走过田野，事情就这样解决了，不会让人心烦意乱或流泪。”

他进入运动场，像箭一样直奔约好的地点。它在一大群观众外边的一个冷饮篷后面，可这篷正好把他们的视线挡住了。他转过帐篷一角，看到范在指定的地点，可是玛杰莉并没和他一起。

范的帽子被推到颈背，他面色苍白，显得不知所措。“喂，怎么啦？”杰姆问，“玛杰莉在哪里呢？”

“你这糟糕的把戏玩得太过分了，伙计！”范叫道，带着一个“总是这样告诉你”的朋友的那种神气。“几天前你就应该罢手的，那时她或许还会像咕咕叫的鸽子一样回到你身边。这下可完蛋了！”

“嗨！什么，我的玛杰莉怎么啦？看在上帝的份上，发生什么事了吗？”

“她走了。”

“往哪里去了？”

“一个凡人怎么知道！我从没见过这样的事情！那就像是在玩魔法一样——好像她突然被神秘地带走了。我们来看运动会时我对她说——注意，是你让我说的！——我说，‘杰姆·海沃德想把那个寡妇带到伦敦去’——注意是你让我说的！她一点不显得惊奇，但好像非常消沉。然后她对我说：‘我不喜欢这样站在这群邋遢的人当中。在上流人士中间我会感到更自在。’然后她走到一些马车停放的地方，不远处有一辆豪华的大马车，上面装饰着耀眼的狮子和独角兽，由两匹墨黑的马拉着。不久其他马车走了，我想还能看见她站在那儿吧。可是没有，她消失了；然后我

看见那辆豪华马车离开，瞥见玛杰莉在里面，她旁边是一个长着黑胡子、皮肤黝黑的英俊绅士，他的面容像君王的一样，十分苍白。马一踏上坚实的大道就疯快地奔跑起来，消失在尘土之中——就这些。假如你再早一点回来就可以阻止她的。”

杰姆脸色变得比他的管土① 还白。“啊，这太糟糕了。——太糟糕了！”他痛苦地叫道，敲着他的额头。“那张字条和那个昏了的女人把我耽搁得太久。会是谁干的呢？不过这都是我的错。我把她刺激得太狠了。我不应该搞得这么过分的。”

“你不应该——正是我说过的话。”年长的合伙人回答。

“她以为我带着那个可恶的寡妇跑了，为了气我她也跟着那个男人跑了！你知道那马车上有狮子和独角兽的陌生人是谁吗？唉，就是那个自称为男爵的外国人，去年在山林小屋住了半年并挑拨离间的坏蛋！啊，我的玛杰莉——事情竟然弄成这样！她失踪了，她给毁了！……他们是往哪边去的？”

杰姆转身要往所指的方向赶去，忽然发现他身后站着她父亲——奶场主塔克。

“喂，年轻人。”奶场主塔克说，“我刚听了你所有那些抱怨的话，我要立即让你住口。好像你做了另一个女人的丈夫还厚颜无耻地在那儿叫苦。不错，我确实看见你想要摆脱她时她昏倒在你胳膊里，周围那些诚实的人知道你和她结婚了。我都听见了，不过你没看见我。‘他结婚了！’他们说。一定是狡猾地在户籍登记处② 办的，不过再狡猾的事也会暴露出来。难道我不晓得那些秘密消息，嗯？难道我没有听说，高贵的人在以为将要死亡时经过特许可以举行秘密婚礼吗，就像下层的人们在户籍登记处办理结婚一样？滚开，小子，别去打扰贵族们的妻子；我感谢上帝要把你这个傻瓜赶走了！”

---

① 管土：一种白黏土。

② 户籍登记处：办理结婚手续或出生、死亡的地方。

杰姆想要解释的话语很快涌到嘴边，但他最终没有说出来。在这最后一刻，作为玛杰莉的丈夫他不能把她和自己的耻辱说出来，也不能让她父亲一下子从胜利的喜悦中陷入可悲境地。

“我……我……得走了。”他结巴着说，转身向着与逃亡者离开时相反的方向走去，当别人看不见时他的速度又加快了一倍，在相当短的时间内就来到城里。他四处打听那辆装饰华丽的马车，从一两个人那里大体了解到它去的路线。他们认为马车沿公路驶往伦敦去了。杰姆没等可怜的托尼吃完食物就把它套上马鞍，然后沿着那条路飞奔而去。

第十六章

瞧，杰姆以为他拐弯抹角地离开运动场就可以把奶场主塔克给骗了，让他看不出自己的用意，然而他的这种想法大错特错了。机敏的老人立即预料到杰姆要去追赶逃亡者，因奶场主认为杰姆不知道他们的“合法关系”。不久他就对这一事实确信无疑，悄悄溜到运动场较远一角，看见杰姆匆匆忙忙赶向城里。眼见这个年轻的烧石灰工对一个贵族和与他秘密结婚的妻子横加捣乱，奶场主发誓要报复，决心阻止杰姆。

塔克已经驾着马车来到检阅场，所以他没必要像可怜的杰姆那样在出发前还得回城里。这个奶场主急忙从其他马匹中解开那匹母马，爬上去，骑着它往下来到一条马道上，此道可以让他绕着走上前面一两英里远处的去伦敦的公路。老人行进的路线是在一个等边三角形的一条边上，而杰姆则是在同一等边三角形的两条边上，所以前者远比海沃德早地来到了交叉路口。

奶场主到达后让马停下，四处张望。这是大路分岔的地方，左边穿过谢唐阿巴斯和梅尔彻斯特通向伦敦，右边通向伊德莫斯

和海岸。在通向伦敦的灰白的道路上什么也见不到，但在另一道路上可见一辆马车的背影，它正迅速地爬上远处的一座山，消失在树林里面。那是男爵的马车，根据山林小屋那个园丁诅咒发誓提供的情况，男爵已经娶玛杰莉为妻。

马车消失后，奶场主便凝视着相反方向的埃克松伯雷那边。他注意到杰姆穿着军服，正费力地骑着托尼赶来。

片刻后杰姆来到分岔路口，看见奶场主在路旁，但他没有停下。这时奶场主便采取了一个他有生以来最大的欺骗行为。

"如果你想追上他们，就沿着去伦敦的那条路赶吧！"他说。

"谢谢，奶场主，谢谢！"杰姆大声说，感激中苍白的面容露出了喜色，因他以为塔克已从范那里得知了自己的错误，前来帮助他。他没有拉住缰绳，而是沿着那两个飞奔而去的人并没走的道路渐渐消失。奶场主乐滋滋地搓着双手，回到城里时教堂的钟正好敲响5点。

杰姆骑着马向前赶去，卷起团团尘土，一会儿爬山一会儿下山，可他就是看不见要追寻的马车。那辆马车正在离他许多英里远的另一道路上行驶着。他仍然快速地追赶，直到托尼显得垂头丧气的样子，然后杰姆又打听到自己走错了路线。他忽然想到，奶场主由于仍不知道真相，对他撒了谎。他的心情沉重得无法形容，掉过托尼低垂的头，决定再费力也要赶回去。

但是马现在已疲惫不堪，不可能走得很远了。他往回赶了约半英里路，又来到一个路边小村庄和客栈，让马停住休息一下，吃点食物。至于他自己，他根本无法平静。他想在客栈厨房坐下吃点东西，可是他不能待在那儿。他走出来，在路上踱来踱去。

他站在那儿看着来时走过的苍白的道路，注意到自己所追赶的马车正向他驶来，在斜斜的夕阳下黑得如恶魔一般。

他丝毫不去考虑这辆马车为什么、从哪里突然冒出来了，只是立即决定把它拦住。他冲向前去，坚定地挡在迎面驶来的马车的路上。

男爵的马车夫大声喊叫，但杰姆坚如磐石般站着，看见车夫要从他旁边冲过去他便拔出了剑，决意把马砍倒也不让开。马匹几乎立起身来，在这紧要关头一位绅士从窗口探出头。正是男爵本人。

“谁在那儿？”他问。

“詹姆斯·海沃德！”年轻人狠狠地说，要他妻子出来。

男爵跳下车，让车夫把车驾到远处等着他。

“我先前一直在找你。”他对杰姆说，“你妻子在她应该在的地方，也是你应该在的地方——你家里。另外那个女人呢？”

杰姆没有回答，待马车转过去时他疑心地看着车里面。玛杰莉当然不在。“另外那个女人对我什么都不是。”他严厉地说，“我是利用她来刺激玛杰莉的，现在已经和她没有关系了。我要问的问题是，老爷，你今天和玛杰莉有何贵干？”

“我是在帮助她重新得到她好像已失去的丈夫。我看见了她，她说你和另一个女人往伦敦那条路私奔了。我——心里总是想着她的幸福——告诉她假如她愿意我会帮助她追赶上你。她欣然答应，于是我们紧跟在后，可是却没听到你在前面的任何消息。然后我就把她带到——你的家里——她此时在那儿等着你。我答应了只要人的能力可以办到，我就会把你送到她身边，因此一直在追踪你。”

“这么说你一直在追踪我？”

“你和寡妇。”

“可我却一直在追踪你和玛杰莉！我高贵的老爷，你的行为好像在表明我应该相信你说的这事；当你说到你心里想着她的幸福时，我没有忘记你先前曾证明过这样的事。唉，但愿我没有误解你——如果你不值得我误解的话！你对于我总是一个谜，高贵的老爷，尤其在这件事上。”

“我很高兴你没说得更坏。一小时后你就可以证实我的行为——不管好坏。我还能做什么吗？只要你说出来，我就会努力

去办。”

杰姆思考着。“男爵，”他说，“我是个普通人，只希望和妻子过平静的生活———个男人应该这样。你对她有很大的权力——大得无比，不管好坏。只要你让她做世上任何事情，无论正当的还是可疑的，她都会去做。所以，既然你问我你是否还能为我做什么，我回答：你可以答应永远别再见到她。我没有恶意，老爷；但你的出现没有任何好处，你会给我们添麻烦。如果我回到她身边，你愿意永远离开吗？”

“海沃德，”男爵说，“我向你发誓我再也不会打扰你和你妻子，不会出现在你们面前了。”说罢他抓起杰姆的手，紧紧握住它放在杰姆的剑柄上。

杰姆在向笔者讲述这件事时常声称说，他当时感到男爵说出那些话后，落日的红光比世间的火光更强烈地照耀在男爵脸上；他的两眼在同一红红的阳光映照下闪烁着，那是他以前从未见过的，也是以后任何凡人都未出现过的。此后他们在那儿再没什么可做或可说的了。杰姆陪着他永远难忘的相识来到马车旁，待男爵上车后替他关好门，用帽子向他挥舞告别，从那以后他们在这个世上就再未见面了。

只需几句话就可说明，当上述事件在别处发生时玛杰莉的命运如何。她离开同伴范后便心烦意乱地在马车当中走着，与其说有任何事先想好的打算，不如说为了躲避同伴。她站在那儿时觉得听见有人叫自己的名字，转身便看见了她的外国朋友——假如他没有死的话，她想应该在千哩之外。他向她招手，她走过去。“你不舒服——好像不幸。”他说，直盯住她的面容，“你丈夫呢？”

她把自己可悲的怀疑告诉他，说杰姆离开了自己。男爵沉思着，询问了几个她最近生活的具体情况，然后说：“咱们得去找到他。跟我来。”听见男爵这样吩咐她像个温顺的孩子一样上了马车，坐在他身旁一直等他说话，直到他们出了城来到分岔路口

时男爵才开口，他发现杰姆无疑没像他们先前以为的离开玛杰莉朝那条通向伦敦的岔路走了。

“这样追赶他是没用的，我想。”他说。“正确的办法应该是我把你带回到他家，之后我再回来，把他带到你身边——如果人可以说服他的话。”

“没有他我以前是不想到他家去的，先生。”她哆嗦着说。

“不想去！”他回答，“让我提醒你，玛杰莉·海沃德，你的位置在你丈夫家里。在你回到那儿之前你根本没有权力指责他的行为，不管他有多么疯狂。你干吗先前没有在那里呢？”

“不知道，先生。”她低声说，眼泪静静地落在手上。

“你不认为自己应该在那儿？”

她没有回答。

“你当然应该的。”

她仍然闭口不言。

男爵陷入沉默，一直看着她。他经过一时的责备之后忽然又想到什么呢？玛杰莉十分顺从地把自己交到了他手里，她的丈夫显然抛弃了她。她完全处于他的控制中，他们正在公路上。

他的第一个冲动是如他所说，请她和自己一起回去，这样做才合理合法——这一点应毫无疑问。但他的第二个冲动不久就暴露出来，虽然她最初没看出，因她太不知所措了，没注意到他们在去哪里。假如杰姆在与人私奔，她就不愿回到他家里；男爵好像突然受到这种影响，不是转向前往杰姆家的路，而是示意车夫走右边那条路，正如她的父亲所看见的。

他们不久就来到伊德莫斯附近的海岸，马车停住，这时玛杰莉才回过神来。

“咱们在哪儿？”她问，吃惊地看着窗外。她的眼前是一片水湾，水湾中间停着一只快艇。

“在海边的一个小小角落，我的快艇就停靠在这儿。”他试探着说，“瞧，玛杰莉，过五分钟我们就可以上船，半小时后就可

以驶到很远的地方。你愿意跟我去吗?”

“我决定不了。”她用很低的语调说。

“为什么?”

“因为……”

然后，玛杰莉似乎看出这一切都发生得相当突然。她的面容变得苍白无血，眼里现出茫然的神情。她紧紧握着自己双手，靠在男爵身上。

冯·克山森男爵注意到她神情恍惚的样子，把脸转向一边，然后他作出了决定，打开车门让她上去，自己在车外上了马；片刻后马车就把海岸抛在后面，往上沿老路返回。

大约一小时后他们到达杰姆·海沃德的家。男爵下了马，从窗口和她说话。“玛杰莉，你能原谅一个情人的冲动吗？……我发誓不是事先考虑好的。”他说，“如果你能原谅，就握一下我的手吧。”

她没有那样做，不过最后让他把自己扶下马车。他似乎觉得相当为难，看到这种情景，她说：“我当然原谅你，先生，我自己刚才也有那样的冲动。你愿意把我丈夫送回来吗?”

“愿意，只要任何人能够做到。”他说，“这种赎罪的苦行对于我算是够轻松的了！上帝保佑你，赐给你幸福！我将永远不会再见到你了!”他转身登上马车离开，发现杰姆去的方向后，如上所述在路上追赶上了他。

杰姆按时回到自己在合伙人家的住处，范出去时那个照看房子的女人马上告诉他，有个坐马车来的女士在他的起居室等他。杰姆焦急不安地赶到那儿，发现与自己长久疏远的妻子蜷缩在那把光滑的大椅子里，四周是那些已等待了她很久的色彩鲜明的家具。

玛杰莉的眼睛瞪得圆圆的，现出胆怯的样子。她试图要说话，可十分奇怪的是，杰姆这时竟然说得比她更加轻松自如。“你会问我为什么要那样做。”他说，“我也说不清楚。你原谅我

的欺骗行为吗？啊，玛杰莉——你仍然是我的玛杰莉！可你对男爵并不更了解，今天下午怎么能把自己托付给他呢？”

“他说让我去，我就去了。”她尽量说道，虽然眼泪汪汪的样子。

“你是盲目地服从他？”

“是的。也许我不应该那样做。”

“我不知道。”杰姆沉思着说，“我想他是个好人。”玛杰莉没有解释。然后她不再发抖流泪，心情好转了一些，后来老范先生走进下面屋里，杰姆下去告诉他一切都好了，并请他去把这个消息告诉玛杰莉的父亲——他至今还蒙在鼓里呢。

奶场主得知女儿并没有当上男爵夫人的消息时，尽量忍受着，几个星期都不来看她，以此惩罚她；不过他最后嘀咕着表示了原谅，并与杰姆和解。漂亮的皮奇夫人则离开去了普利茅斯[①]，找到了另一个水手，她抱怨说杰姆和玛杰莉对她不公平，她这话也不是没有理由的。

至于那位对他们的生活产生了极大影响的神秘绅士，他信守了承诺，从此再没有来到下威塞克斯。不管他是否是男爵，是英国人还是外国人，他对杰姆都曾表现出真正的关心，对他与玛杰莉相识的那段轻率鲁莽的日子真正感到悔恨。他并不希望让这位年轻姑娘或任何其他人知道，他对她的感情比所表现出来的还要深厚，这是毫无疑问的。对于她，他有时很想采取与传统习俗不符的行为，尤其是在放弃追赶杰姆（他实际并不在前面）转回身后，她在马车里与他一起沿路行驶时的那一关键时刻。但在另外时候他又克制着自己的激情，举止端庄，甚至过于严厉。在随后的一些年里人们听说他再次用一支手枪自杀——他似乎天生容易时时陷入忧郁之中——终于未能幸免；但是斯维索的人谁也无法查明真相。

---

① 普利茅斯：英国英格兰西南部港市。

在那儿他仍然被看作是一个有些神秘莫测的人物。就让他保持着那种神秘吧，因为一个人也犹如一片风景，在变化无常、不可预测的阴影里还能引起人们的兴趣，而一旦处在正午眩目的阳光下便会显得并不好看。

玛杰莉听说他悲哀地死去后，坐在椅子上，沉重地思考了近十分钟，她摇篮里的婴儿全然不知。在火炉另一边的杰姆说："你为他非常难过，玛杰莉。我敢肯定。"

"是的，是的。"她嘟哝道，"我难过。"片刻后她补充道："既然他已死了，我要作一个从没向任何人作过的忏悔，杰姆。如果那晚我坐在马车里待在他的快艇旁时，他坚持让我跟他走——他并没有那样做——我就跟他走了。我当时感到失望他没有极力劝我。"

"假定他现在突然出现，用命令的口气说：'玛杰莉，跟我来！'"

"我想我是没有力量违抗他的。"她回答，显得顽皮的样子，"他对于我就像一个魔法师。我想他就是一个魔法师。他可以把我吸引过去，像一块磁石把一小块铁吸引过去一样……可是不会的，"她补充说，听见婴儿的哭声，"他现在不会把我吸引了。这对孩子是很不公平的。"

"瞧，"杰姆说，并不十分担忧（因为"那种让人嫉妒的回忆"，正如乔治·桑① 所言，在他身上已几乎荡然无存了），"无论他会怎样吸引你，亲爱的，他都决不会来了。他向我发过誓，并且他也是一个信守诺言的男人。"

① 乔治·桑（1804～1876）：法国女小说家，著有长篇小说《安蒂亚娜》等。

晚到的骑兵

我最近遭遇一段令人悲伤的经历（对本故事的真实性负责的先生说）。这便是去检查一座必定要毁掉的房子，很久以来我就熟悉它的外观了——就是说由于年久失修，它下周就要被拆除。一些像老蘑菇那种褐色腐朽的桥片的屋顶材料，在我此时查看房子前的确已被弄走了。我看见它只是一座小房子——这种房子如今常被叫做“村舍”——位于一个偏远的村里，不到一百年的历史（如果有那么长）；但我穿过这些空空的屋子，见墙壁四处裂着缝，地板倾斜，不禁想到在这座房里面发生了无数意想不到的家事——只把我所知道的计算在内。无疑还有许多我从未听说过的事情发生在这里。

房子在一座果园顶部，花园延伸至一条穿过麦尔斯托克教区那些“隐士住区”的小巷或街道。在下方的入口处有一扇绿色的门，其上方的荆棘经长期的修剪成为拱形；一条两边长着黄杨的砾石小路向前门攀升，而它以前两边却长着整齐的黑莓、草莓和蔬菜。门上是一种古老发白的绿色，可以用手指擦掉，上面有一个历史悠久的黄铜小门环，其裂缝处覆盖着铜绿。在这座家宅拆除前夕的一些年里它已开始腐朽，被分成两家住户用作农场工人

的村舍；不过它在最好的时期无疑被人们看作是整洁、美观而高雅的。

上面提到的家事主要因该房屋使用期的性质所致，当时住在这里的人并非是通常的那种——即经济状况、社会地位或先辈条件多少都比较优越讲究的人。在那些居住者中曾有一个家庭，它的故事就是我所要讲述的——这便是商品果园① 种植者雅各布·帕多克先生，他与妻子和已长大成人的女儿曾在这里居住了数年。

一

此时，房子里出现一阵骚动，屋前传出忙碌的声音，像蜂箱被惊扰了一般。

夜色开始降临，其他村民们出来打水，他们共同的水井位于帕多克的菜园和房子对面的公用道路上。他们分别把水一桶桶吊起来后仍迟迟不走，而是意味深长地交谈着。从其话中任何不经意的人也会听出他们在说什么事。

那个住在离故事发生点最近的樵夫讲得最多。原来对面帕多克的女儿塞利娜这天下午意外收到一封她以前的未婚夫寄来的信，他原来是一名下士，而现在成了骑兵的军士长；在收到这封信前，她一直以为他两三年前已战死在“阿尔玛战役”中。

“她不听她老爹的话和那家伙来往，你们知道，那时他还没有升官，”报告消息的人继续说，“倒不是他没你们见到的伦敦这边的人强壮。不过，瞧，雅各布希望她选的人更好些，大家能够理解。可她当时就是一心要跟他，对于发生的事也不应该怎么怪

① 商品果园，以供应市场为目的。

她；他们本来很快就要结婚，战争却突然爆发把一切都给毁了。”

“甚至为了举行婚礼把猪也杀了，”一个妇女说，“也订好了一桶啤酒。唔，那个男人真是很诚实。可他两天后就要到外国去打仗，她父亲说等他回来后再办也是自然的。”

“而他却再没回来。”阴影里一人低声说。

“战争结束了，但她那个男人再没出现。她不能肯定他已战死，可她太有自尊，或太胆小，没去找他。”

“她父亲发现情况时原谅了她，一个原因就是，正如他那时说得很清楚的，他喜欢她，看得出他是认真的。时间好像证明了他确实是认真的，既然他已给她写信说他就要来了。我认为，假如另一个男人没出现，她会一直等着他。”

“在他向她求婚的时候，”樵夫又说，“军团就驻扎在‘卡斯特桥军营’，他去她父亲的果园里买一便士[1] 那边树上早熟的果子，他们就认识了——不过人们说他翻过树篱既为了苹果又为了她。他说他太喜欢那种苹果了，每天都要去买一便士，直到树上的果子都没有了。最后他就来找她了。”

“他们没有马上结婚真是一千个遗憾。”

“哦，迟办总比不办好，如果他现在也愿意娶她。可是，老天爷，他一直没有回来，使她失去了信心，认为他已经死啦，就像墓地里埋着的死人一样。不然她是决不会想到另一个人的——唉，决不会！”

“这下她可很不好办呀。”

“她还没有与另一个男人结婚。不过她肯定下周就会结的，甚至结婚证都得到了。他们说，她不在教堂宣布结婚预告，第一次结婚就那么不幸。”

“也许军士长会认为他的责任解除了，像他来时一样离开。”

“啊，我可不那么想。军人们是很讲究的，她将会嫁给她的

---

① 便士：英国的货币单位。

士兵，与那个老练的车匠一刀两断，管它有没有结婚证——她不那样做我才会吃惊的。”

在他们这样随意猜测时阴影里出现了另一个邻居。她向井边的人们点点头，大家回答“晚安，斯托夫人”，然后她就穿过帕多克先生家的大门朝他的房门走去。她是塞利娜家的一个密友，井旁的人们一直看着她沿路走去，经过一扇扇窗户，之后屋里面便点上了蜡烛。

二

斯托夫人在门口停住，敲了下门，塞利娜的母亲出来，并立即把她带到左边的屋里，这儿晚餐已差不多摆好了。在靠墙的桌上放着一样东西，也许只有它才会在一间都摆设普通的屋里引起本地客人的注意：那是一块很大的葡萄干蛋糕，像古玩一样用博物馆见到的那种玻璃罩罩住——它呈方形，背后是木制的，正如那些被填充装好的珍奇禽兽的标本一般。蛋糕已经非常干瘪了，它最初是为塞利娜和那个士兵的婚宴做的，后来塞利娜把它虔诚而满怀爱意地保存着，以证明对她意中情人的爱恋，尽管后来她遇到不幸——这将会提到。这件纪念物如今干得像砖块一样，似乎属于以前的文明社会。直到最近，塞利娜还习惯于每天在它前面待一会儿，回想那件从此使她的生活笼罩着阴影的事——那些打水的人已经说了——即一天早上骑兵们突然接到行军命令，要求他们两天后就出发；他们急忙征求意见该怎么办，第二次征求过了，但没有等到第三次；最后的决定是，在那样随意的情况下举行婚礼是不明智的，即使可能也不可靠。

所说的这个年轻女人这时坐在炉火前的一把矮凳上，默默地沉思着，一个蹒跚学步的男孩儿在她旁边的地板上玩耍。

“啊，斯托夫人！”塞利娜说，慢慢站起身，“你来了太好啦。你要留下吃晚饭吧？我母亲已告诉了你那个奇怪的消息？”

“没有。不过我从外面听说了，就是说，你收到克拉克先生一封信——他们说他现在是军士长克拉克——他是来和你结婚的。”

“对，今晚来——从他驻扎的英国北部赶来。我不知道自己是高兴还是……害怕。当然我一直相信他只要活着就会来履行他向我做出的庄严誓言。可当白纸黑字印着一个男人已战死时——你还能想什么呢？”

“真的印着他的名字？”

“哎，是呀。阿尔玛战役后阵亡和受伤将士的名册就钉在卡斯特桥镇公所的大门上。那是一个礼拜天，我专门去那儿查看，因听说他的名字在上面。只见一群人围在花名册旁，寻找着亲人的名字；我记得他们看见我时便让我过去，知道我们本来就要结婚了，你也可以说我是属于他的。唔，我伸出手，翻着花名册，在‘阵亡者’下面看到他的姓，但名却印成‘James’而不是‘John’，我当时觉得那是印错了，一定是的。谁会猜想到在一个军团里竟会有两个人的名字几乎一样呢。”

“瞧——可以说他是来和你完婚了，所以别在意，好孩子。结局好则万事佳嘛。”

“那好像也正是他说的话。不过他还没听说米勒先生的情况，这才是很让我害怕的事。所幸我下周将和他举行的婚礼只要有结婚证就行，而不需像与约翰那样要在教堂宣布结婚预告，这样就没多少人知道。可我心里还是没底。”

“你什么事都好像刚要办成又吹了，不是吗，帕多克小姐。两次婚礼都落空——真奇怪！你是怎么接受米勒先生的呢，孩子？”

“他一直那么善良真诚！一点不在乎那个小孩儿的事，因他了解事情真相。他非常喜欢约翰尼，你知道——好像约翰尼是他

自己的儿子——不是吗，宝贝？米勒先生爱不爱你？”

“爱呀！我也爱米勒先生。”蹒跚学步的孩子说。

“哦，瞧，斯托夫人，他说他要让我有一个舒适的家；我想到那会对约翰尼有好处，米勒先生远比我有钱，我最后就同意了，正如一个寡妇也会那样做——自从我看见并认为约翰的名字印在那儿后，我就一直把自己当做了寡妇。我希望约翰会原谅我！”

“他会原谅你的，因为你并没有对他做错什么。他本该写信告诉你一下的，说那是另一个人。”

塞利娜的母亲走进来。“我听说这事还不到一小时，斯托夫人，”她说，“这封信只是在今天下午由一个小学生从‘下麦尔斯托克邮局’带回来的。米勒先生就在今晚要来这儿商定婚礼上的活动。听！那是你父亲吗？还是米勒先生已经来了？”

脚步声进入了门廊，垫子上传来沙沙的声音，屋门被打开了，门口出现一个大约三十岁、脸色红润的男人，他外表像个兴旺的技工领班，显然他心情舒畅。来人一看见孩子，就没去注意任何大人，立即发出公鸡啼鸣般的叫声，胳膊像翅膀一样拍打着，那种进屋的方式让约翰尼喜欢得不得了。

“对——是他。”塞利娜说，勉强走上前。

“什么——你们都在谈论我呀，亲爱的？”和蔼的年轻人像公鸡一样叫完后恢复了人的正常举止，“嘿，怎么啦，你们各个都被弄得昏头昏脑似的。”米勒先生自己脸上也现出一些担忧来，将一把椅子拖到炉火旁。

“哦，妈，如果米勒先生不知道，你告诉他好吗？”

“米勒先生！再过六天就要结婚了！”他插话道。

“啊——他还不知道！”帕多克夫人低声说。

“知道什么？”

“唔——约翰·克拉克——军士长克拉克——毕竟没在阿尔玛被打死。那是另一个名字几乎一样的人。”

“瞧，多么有趣！那样的情况还有几个呢。”

“他又回来了，今晚就要来见她。”

“不管怎么说，他都不会为我做的事生气吧？”塞利娜插话。

“可如果他生气又有什么关系？”

“啊！假如他原谅我，我一定得答应做他妻子——我当然必须那样。”

“必须！可为什么不可以拒绝呢，塞利娜，即使他确实原谅你？”

“哦，不！那样必然就不道德了。你让我嫁给你真是非常非常仁慈的，米勒先生；发生了那些事情后，别的男人没一个会这样做的；所以我答应了你，即使我连应该具有的半点热情都没有。不过那完全是由于我相信他已进了坟墓，知道他如果还活着就会履行他的诺言；而这事正说明了我相信他没错。”

“是的……他一定是个相当不错的家伙。”米勒先生说。一时对那个骑兵军士长出色的忠诚行为深受感动，以致对于自己因此受到的影响并不放在心上。他慢慢叹口气，补充道：“唔，塞利娜，你说了算。我爱你，也爱孩子；那儿我为你们两个准备好了壁炉和几件家具。”

“是呀，我知道！可我一定不要再听了，”塞利娜急忙嘟哝道，“约翰不久就要来。我希望他听我讲过后会明白一切的。如果是这样，那么我事先写信告诉他还会好些。”

“你以为他对我们就要结婚的事一无所知。但也许不是那样，而是他已听说了此事，因此赶来了。”

“啊——或许他听说了！”她说的时候露出喜色，“并已经原谅我。”

“如果没听说，就明明白白告诉他，确切地对他说是怎么回事。假如他是个男子汉他会明白的。”

“唔，他确实是个男子汉。不过既然你那样对我说了，我真的认为没必要告诉他！”

这时约翰尼该睡觉了，他被带到楼上，塞利娜又下来时她母亲有些担忧地说："我想克拉克先生要来的话一定快到了；既然这样，也许米勒先生不会介意。请和我们道晚安吧！因为你一心要嫁给你的军士长。"她最后的话里包含着一些酸楚。"米勒先生不在这儿会少一点尴尬——如果他不反对我这样说。"

"当然，当然。"老练的车匠立即深信不疑地大声说，机警地从椅里站起来。"啊呀，"他说，拿起帽子和手杖，"我们再过六天就结婚了！可是塞利娜——你是对的。他确实属于孩子的父亲，既然他活着。我会尽量调整过来。"

宽宏大量的米勒没来得及多说一点便传来敲门声，接着是车轮的声音。

"我想我听见什么开过来了！"帕多克夫人说。

帕多克先生一直在屋子对面抽烟，这时他们听见他起身朝门口走去，片刻后塞利娜便听到一个非常熟悉的声音说："我终于又来这儿了——可没少遇到麻烦！你怎么样，帕多克先生？她怎么样呢？大概以为再也见不到我了吧？"

他们听见他的靴子发出的声响。

"要是被碰上了才该死！"米勒先生嘀咕道，忘记了礼貌的语言，"没关系——在这儿见到和在别处见到他一样；我倒愿意见见那小子，和他交个朋友，他好像不错。"他刚回到壁炉旁军士长就被领进来了。

三

他属于当时那些长期服役的军人中的模范；其容貌并非不英俊，尊贵的气质里带着一些含蓄，有人也许会说在某种程度上是因将他脖子团团包住的挺直的制服所致，当时军人仍然戴着高高

的硬领圈。他比与塞利娜分别时强壮多了。虽然她事先也想着要含蓄一些，但一见到他就冲了过去，他紧紧地抱住她吻起来。

然后她非常激动地对他耳语了什么，他听到后显得格外吃惊。

“刚让他去睡了，”她继续说，“你可以上去看他。我就知道你只要活着就会来的！不过我真的以为你死了。战争一结束你就回到了英国?”

“对，亲爱的。”

“你干吗不早点来呢?”

“我也正是这样问自己！我干吗那么傻，不在登上英国海岸的第一天就赶来！唉，谁会想到呀——你还像以前那么漂亮!”

他放开她往楼上爬一两级探看着，看见一扇打开的门边是约翰尼的小床。他再下来时米勒先生便准备告辞了。

“嗨，怎么回事？真遗憾我一来了就看见有谁要走。”军士长说，“我本想我们可以搞个晚会，外面的马车里有九加仑[1] 桶装‘凤凰’啤酒，一只火腿，半块生牛奶制的干酪；我想在这样一个偏僻地方你们也许会缺少食物；我又想到我们可以请一两个邻居参加。不过或许我太冒失了吧?”

“哦，不，一点不。”帕多克先生公正而慎重地说，他这时也在屋里，“你想得真周到，只是没有必要，我们为了这件将会来到的事情已额外准备了吃喝的东西。”

“我感到你们真是太好了，”军人说，“竟会那样乐意为我做准备，因为你们只能在今天上午才会收到我的信啊。”

塞利娜盯着父亲不让他往下说，并与米勒交换一下尴尬的眼色。与她的希望相反，军士长克拉克显然不知所提到的准备并非为了他的来访而完全是为了别的什么事。

外面传来马的移动声，以及鞭柄拍打在马车上的声音，这使

[1] 加仑：英制液量单位，1加仑等于4.546升。

他们想起克拉克的马车夫还在那儿等着。的确，他们稍微劝了一下米勒留下吃晚饭，他便接受了邀请；他们另外又请来几个邻居，举行了一个愉快的聚会。

在摆放晚餐以及整个用餐的过程中，坐在第一个未婚夫旁边的塞利娜时时想把她与另一个人订婚的消息透露给他——这个婚约突然被终止了，这对于她的感情，她那体现妇女美德的见识都相当有利。可是谈话完全集中在最近的战争上；虽然她喝了半角制杯军士长带来的浓浓的啤酒，感到兴奋，但她仍决定等吃过晚饭后找个更好的机会私下把情况告诉他。

吃过饭后，克拉克悠闲地往后靠在椅里，看着四周。"亲爱的塞利娜，我想起以前我们晚饭后时常要在另一间屋里跳跳舞，开始前常把所有的家具搬到这间屋里来。你们现在还这样吗?"

"没有，根本没有!"他的心上人悲哀地说。

"我们几天之内不可能再重新那样。"帕多克先生说，"但不管怎样，正如谚语说，好像'杯到嘴边还会失手'①。"

既然提到了跳舞，大家便感到应将这一想法付诸实践。不久热心的人们便把桌椅从对面屋子搬到了这一间，两个村民还让人回家拿来一把小提琴和小手鼓，多数人便开始踩着在那隐僻的山谷里众所周知的音乐节拍跳起来。塞利娜自然是与军士长跳舞，这使她父亲并不很满意，也使她母亲确实不安，他们俩宁愿把欢庆推迟到女儿和克拉克过去轻率建立的这种关系按照教堂的仪式被确认时。不过他们也没有明确表示反对，因帕多克先生不无自责地记得，正是由于他最初极力反对塞利娜嫁给军人婚礼才被拖延，最后受阻——结果比预料的更糟；自从他插手此事造成不利之后，什么事情他都任其自然发展了。

"我裙子肯定会被你的靴刺套住的，约翰!"这家的女儿耳语道，她带着一个梦游者那种专注的心灵和表情随他的胳膊旋转，

① 指万事难以十拿九稳。

“我以前不知道我们还可以跳舞，或者我还会穿上另一件衣服。”

“我会小心，亲爱的。我们以前也在这儿跳过舞。你认为你父亲现在还反对我吗？我已提升了。我想他还有点反对呢。”

“他已后悔，不过时间还不晚。”

“我也后悔了呀！如果我当时娶了你就没有这么多不幸。有时我想用什么办法在我离开前赶紧把婚礼举行了也是可能的，虽然我们只请求了两次，是吗？即使我从克里米亚① 回来后就直接到这里与你结婚，我也会幸福得多呀！”

“亲爱的约翰，说对了！你干吗没有呢？”

“哦——因为拖延和缺少考虑吧，也因为过了这么久后我害怕面对你父亲。我住了很长时间的医院，你知道。不过这地方又显得多么熟悉啊！我看见另一间屋里桌上那个是什么？以前从来没有。像是一块干枯了的蛋糕——肯定不是一块过去的喜糕吧？”

“就是，约翰，是我们的。它正是三年前为我们那个婚礼做的蛋糕。”

“天哪！唉，时间完全停止了，那时到现在的一切好像从来没发生过！他们在这间屋里做的那件婚礼服怎么样了呢，我记得一件白里透蓝、质地轻薄的东西？”

“我也把它留着。”

“真的吗！……哎呀，塞利娜……”

“是的！”

“干吗现在不穿上？”

“好像不会……不过，啊，我多么希望穿上！如果告诉他们那是什么，那天我们如何真的打算结婚，大家就会想起来的。”她的眼睛又湿润了。

“不错……遗憾的是我们没有结婚——真遗憾！”一个天性并不沉默寡言的人似乎也因忧郁悲哀一时沉默起来。“唔——你愿

① 克里米亚：前苏联的一个州。

意穿吗?”他说。

“愿意——下一个曲子吧，如果母亲不介意。”

因此，塞利娜赶在下一个曲开始前离开了，并很快穿上一件薄纱服走下楼来，它上面有折痕，在箱里存放久了，不过仍然轻盈漂亮，的确是三年前为打扮她这个新娘而做的婚礼服。

“它已相当过时。”她抱歉地说。

“一点也不。我的想法真妙啊！好啦，咱们再跳舞吧。”

他带着她跳第二支舞曲时，她对一些人解释说这件衣服曾打算做什么用，是他要求她穿上的。他们又开始在屋里翩翩起舞。

“你像个新娘!”他说。

“可现在我不能穿这件衣服结婚了!”她心醉神迷地回答，“不然我是不会穿上它把它弄脏的。这真的太过时、也太皱太旧了，你是不会相信的。因为我经常把它取出来看看。我从没穿过它——从没有——直到现在!”

“塞利娜，我在考虑退伍的事。你愿意跟我移居到新西兰[1]吗？我有个叔叔在那儿干得不错，他不久会帮我赚到更多的钱。英国军队是很光荣，但就是完全不能让人富起来。”

“当然，你决定到哪里都行。那儿对约翰尼的健康有好处吗?”

“气候太可爱了。再说我在英国也决不会快乐的……唉!”他最后又格外悲伤地说：“老天爷，我当时直接回来就好啦!”

舞会引来了一个又一个邻居，他们被邀请来参加；这一对再次组合起来的人一下转到鲍布·哈托尔旁边，他趁机对塞利娜说：

“新郎真是有点不赖呀，嘀嘀！等你嫁给了他，你会看到他要学会放肆的!”

“他说‘不赖’是什么意思呢，”军士长问。他不是当地人，对历史悠久的方言不屑一顾，也似乎认为“新郎”预先就指他自

① 新西兰：大洋洲国家。

己。“我只希望今晚受到的待遇别比你先前对我的那样更糟糕！”

塞利娜现出恐慌的样子。“他不是指你，亲爱的，”他们跳开时她说，“我们以为或许你知道了发生的情况，因为你刚来到这里。你已……听说了……我的什么打算吗？”

“一点没有——我远在约克郡① ——怎么会呢？我是出于非常偶然的原因现在才赶来，为我迟迟没做到的事准备与你和好的。

“我已经与巴索罗莫·米勒先生订婚了。就这么回事！我本该写信告诉你，可来不及，今天上午才收到你的信……你不会因此抛弃我吧，约翰？因为，正如你知道的，我真的以为你已死了，并且……并且……”她眼里充满了惊恐的泪水，也许他已感觉到她在悄悄抽泣。

四

军人在曲子两三次奏到复纵线② 时默不作声。“你本来打算什么时候与提到的巴索罗莫·米勒先生结婚呢？”他问。

“很快。”

“多快？”

“下周……啊，是的……情况与我们两个的完全一样。有一种阻碍我的奇怪命运笼罩着我，有时我想！他好不容易弄到了结婚证，我宁愿如此，这样就不像……我们的。”

“好不容易弄到了结婚证！该死！”

“别生气，亲爱的约翰。我先前并不知道呀！”

---

① 约克郡：英国英格兰原郡名。

② 复纵线：指乐谱里的“‖”线，表示乐章或乐曲结束的记号。

"不，不，我没生气。"

"他很好，考虑周到！"

"是呀……当然，我明白你的行为多么自然——再也没想到会与我重逢了！那个米勒先生也在这个舞会里吗？"

"对。"

克拉克环顾着巴索罗莫，一时又沉默不语了，她偷偷看他一眼，发现他似乎产生了变化。"约翰，你好像不舒服！"她几乎哭泣起来，"不是因为我吧？"

"哦，亲爱的，不是。但不知怎么，我没有想到会这样。我一刻也不能责备你——我不……这一舞曲长得该死，不是吗？我们已跳了二十分钟，让人得不到多少休息。我简直喘不过气来。"

"这儿的人就喜欢长长的舞曲。咱们停一下好吗？或者我让提琴手停下。"

"哦不，不，我想我能跳完。可是虽然我看起来够健康的，但自从我长期生病住进斯库台湖[1]医院后，身体就没有过去那么好了。"

"我一点也不知道！"

"你不可能知道，亲爱的，因为我没写信给你。我完全是个傻瓜！"他抽动一下，好像疼痛，"这曲完了以后我不再跳了。事实上我今天赶了很远的路，好像有点累。"

毫无疑问军士长生病了，塞利娜仍然认为是她讲的事让他不好的，所以她感到很痛苦。他突然用一种异样的声音说话，她发觉他脸色更加苍白："我得坐下。"

他放开她的腰，急忙走到另一间屋里。她跟上他，发现他在最近的一把椅里坐下，双手捧着脸撑在桌子上。

"怎么啦？"她父亲问，他正坐在炉火边打盹儿。

"约翰不好了……我们打算结婚后去新西兰的，爸。那是一

---

[1] 斯库台湖：在南欧。

个可爱的国家！约翰，你想喝点什么吗?"

"也许可以喝点荷兰杜松子酒，就在楼下。"她父亲建议说。

"约翰，"她说，脸紧贴着他的脸，抓住他的胳膊，"你想喝点酒或什么吗?"

他没有回答，塞利娜注意到他的耳朵和面容十分苍白。她深信他的病情严重，越来越惊慌。舞会结束了，她母亲走进来，得知了发生的事，仔细看着军士长。

"千万别让他躺在那儿，快把他扶起来，"她说，"把窗户旁的椅子里铺上垫子，让他躺下休息。"

他们把他的双手从桌子上弄开，扶起他的头时发现他的面色如死人的一般。巴索罗莫·米勒这时走进来，帮着帕多克先生在窗边弄好一张舒适的睡椅，然后他们便让克拉克躺在上面。

他仍然不省人事。"咱们必须请个医生，"塞利娜说，"啊，亲爱的约翰，你怎么会这样呢?"

"我觉得他已死了!"帕多克先生低声说，"他的呼吸连只山雀的羽毛都吹不动。"

很多人自愿要去请医生，但由于至少需要一小时才能到达那儿，所以人们有点无望了。舞会像它开始一样不拘形式地结束，可客人们仍迟迟不去，要一直等到医生赶来。当医生到达时，军士长的手足已经凉了，无疑几乎就在他坐下时死神已降临到他头上。

不幸的塞利娜推测说是因为她告诉了克拉克事情真相，才使他突然崩溃的，而医生对此坚决否认。他和验尸官认为这种推测毫无事实根据，他们后来查明了引起克拉克心脏停止跳动的直接原因。他们声称说，他在克里米亚的那个冬天生活贫困，并经历了其他一些艰难的事情，使他因脂肪变性① 而致心脏衰弱，加上经过一天漫长的旅行，匆忙乘坐马车赶来，接着又跳舞累得精

① 脂肪变性：指脂肪在心脏、肝、动脉及其他器官中或周围的蓄积。

疲力竭，这些都足以导致那样的后果；而她碰巧透露出的那件可悲的事纯粹是偶然。

然而这一结论并没消除塞利娜的看法，她认为她的话使他感到震惊，这对于他那受到严重损坏的体质是一个直接的打击。

五

当时“卡斯特桥兵营”驻扎着骑兵，几年后他们被改编成炮兵。克拉克所服役的骑兵部队曾驻扎在那里，正因为如此塞利娜才认识了他。他死时兵营驻扎着灰骑兵①。军士长悲惨死亡的消息在镇上传开后，灰骑兵的军官们便让他们优秀的军乐队为之举行仪式，使他的葬礼也显示出了军人的荣誉。因此他的遗体被转到兵营，次日下午再运到杜罗维尔区，并且专门把灰骑兵里一匹最老最温顺的军马染成黑色以代表克拉克的马。

人人都同情塞利娜，她的故事家喻户晓。她作为惟一的送葬者跟随着遗体，因克拉克在这个地方没有亲人。她坐在一辆破旧的黑褐色小灵车一角，车子缓慢而引人注目地在《扫罗》② 的乐曲中穿过镇里，她尽量不让人看见。葬礼开始后，一队步枪兵发射敬礼枪，随后便开始返回；她有些震惊地发现，这只护卫队踏着轻快的《她走啦》的曲调迅速行进着，似乎他们对于军士长的一切关心就在于指望最后放完那排子弹。碰巧这正是他死时他们跳舞的那支曲子，她因此无法忍受，急忙让马车夫把车落在后面。军乐队以及士兵们沿着大街逐渐消失了，塞利娜则翻过天鹅桥返回麦尔斯托克。

① 灰骑兵：指英国第二骑兵团。

② 扫罗（Saul）：古以色列第一代国王。

然后她的生活又开始了，其中经历的事情与军士长回来前的完全一致；不过在她看来它们已经发生了多么大的变化！她的父母曾希望经过那件被拖延的事后重新受到她尊敬，可她却只能勉强做到，这对于他们可是个刺激；在她悲伤地度过前一两周后，他们对她的生活几乎无法容忍——她一时冲动之下穿上了寡妇的丧服，觉得自己就是一个寡妇；她也给小约翰尼穿上丧服。她对死者采取了一种道义上的亲戚关系，声称只是由于两件非常意外的事这种关系才没有成为合法的，这使得老人们一看见她穿着那身丧服就大肆嘲笑她，尽管他们嘲笑她时比她听到时还难受。她住在家里的时候已熟悉了父亲的那种生意，一天她让他们吃惊的是，她竟然带着孩子离开去了伊夫尔镇那边的“白垩—牛顿”，开了一家小小的水果蔬菜店，在伊夫尔市场经营起自己的农产品。随着她的生意一点点好起来，不久她和儿子就足可以过得舒适了。从离开家那天起她就自称为“约翰·克拉克夫人”，并把这个名字印在她的招牌上——谁也没有阻止她。

在新的条件下她痛苦的处境渐渐被人忘记了，大家也把她当做了骑兵队一位军士长的寡妇——她那端庄而悲哀的举止似乎证明这一点——这时她的生活也平静下来，她一心做着不无忧郁的好梦：假如他活着把她带到了新西兰，她的未来又是怎样一番情景啊。她现在惟一的行程是逢集日去伊夫尔，每两周去一次安葬克拉克的墓地，像寡妇们经常那样，与约翰尼一起照料一下她在他坟上种下的鲜花。

大约在他意外死亡十八个月后的一天，巴索罗莫·米勒到她小店附近的住处来看她，这使她感到吃惊。之前他也曾来看过她一两次，不用说叫的是大家知道的那个名字。

“我这次来，”他说，“与其说是顺路不如说是，克拉克夫人，请求你答应我你完全能够猜测到的事。总之我是专门来的。”

她面带微笑。

“又让我嫁给你？”

“对，当然。你瞧，他为了你赶回来，这证明了我对你的一惯看法，虽然别人不这样认为。大家都欢迎你回到我们教区，既然现在你已独立，并且履行了你对他的职责。唔，亲爱的，你愿意回来吗?”

“我宁愿做克拉克夫人，我想，”她回答，“我一点不为自己的处境感到可耻，因为在上帝眼里我就是约翰的寡妇。”

“我完全同意——所以我才来了。再说，你也不想永远这样辛苦地守店子、站市场吧，而如果你不做别的一心照料约翰尼不是对他更好吗。”

塞利娜拒绝他的求婚，不过他这时却触及到了她惟一的弱点——孩子的利益。为了孩子，任何男人向她求婚她都会在毫无爱的情况同意；虽然她在青少年时就认识了这位可敬的求婚者，但她此刻也无法想象自己成为米勒夫人会得到幸福。

他暂停了片刻。“我应该告诉你，克拉克夫人，”一会儿后他又说，“结婚对于我成了一个越来越紧迫的问题。倒不是为了我。事实上，我母亲已上了年纪，我又长期在外，所以家里除了我还必须另外有一个人。除了我希望娶你，从实际考虑出发我也不得不想到娶个老婆；你知道世上再没有任何人让我更喜欢的了。”

她说还有别的女人远比她好，不过她让他相信，她很感激他对她怀有那样的感情——她确实是满怀感激的。然而塞利娜不同意在他那个舒适的家里成为第三个有用的人，至少那时不愿意。他与她一起喝过茶后走了，从她的告别中他看不出自己有多大希望。

六

那晚以后，她很长时间都没看见他或听到他的任何消息。她

继续每两周去一次军士长的坟墓，不管天晴还是下雨；她想，米勒先生一定知道她的这个习惯。不过虽然墓地离他家并没有离她“白垩—牛顿”的店子那么远，但他从没像情人们使用的那种办法偶然出现在她面前。

她从母亲寄来的信里得到了现成的解释，因母亲偶然提到巴索罗莫·米勒先生已去了“肖兹福德广场”另一边，与他在那儿认识的一个生意兴隆的牛奶场主的女儿结婚。据说他的主要目的与其说是为了爱，不如说是为了替年老的母亲找个伴儿。

塞利娜也是够实际的，她完全明白自己在经过了所发生的事情后，失去了一个很好的、也许是惟一可以使生活安定下来的机会。但再一想她便平静下来，为了坚定自己的行为，那天下午她又开始照料军士长的坟墓，并从中同样获得了最初那种理性的欢乐。

她来到墓地，像往常一样转过角落朝那个地点走去，吃惊地发现另一个女人——显然也是个值得尊敬的寡妇，旁边有个小男孩子——俯身在克拉克坟墓的草皮上，用伞的顶端锄掉一些常春藤根，这是塞利娜虔诚地种在那儿以便让坟堆上覆盖起常绿植物用的。

“你挖我的常春藤干吗！”塞利娜大声喊道，非常激动地冲上前去，由于动作太突然，约翰尼被猛拉一下跌倒在一座坟墓上。

“你的常春藤？”可敬的女人问。

“哎，是呀！我种在那儿的——在我丈夫的坟上。”

“你丈夫的坟！”

“对。那个已故的军士长克拉克。不管怎样，他几乎是我丈夫了，就要和我结婚。”

“不错呀。可谁是我丈夫呢，如果他不是？我是惟一的约翰·克拉克夫人，已故骑兵队军士长的寡妇，这是他的独子和继承人。”

“那怎么可能？”塞利娜支吾着说，她开始发觉这种可能性时

喉咙似乎粘住了，“他曾经……两次要娶我……我们打算去新西兰的。”

“啊！——我记得你，”合法的寡妇镇静而不无亲切地说，“你一定就是塞利娜，他时时谈到你，说他和你的关系始终是他良心上的一个负担。唔，我和他的生活经历不久就结束了。他从克里米亚回来后，在北方我的家里与我相识，一个月内我们结了婚。不幸我们共同生活几个月后却合不来，有一次我们争吵得很厉害，也许主要是我的错——眼下在他的坟前我也不介意承认——后来他离开了我，声称要不惜代价弄到退伍证书，移居新西兰，再也不回到我身边。接着我便听说了他在麦尔斯托克某次粗俗的狂欢作乐中突然死亡；由于他是在极度的气愤中离开我的，说再也不与我生活了，我便不愿来参加他的葬礼，或做任何与他有关的事，没那个心情，我知道。事实就是如此。即使我们友好地分手了，对于一个并没多少钱的寡妇而言要赶三百英里路来这儿也是一笔不小的费用……对不起我把你的常春藤拔掉了，不过这种普通的常春藤在我们那个地方被认为是一种杂草。”

一段纯粹的插曲

第一章

教科书中的那个旅行者，用最为干巴巴的语调保证如下故事准确无误，他一开始就对女主人公的个性特征作了细致入微的品评，让人更加觉得事实如此。他声称，人们猜测巴普蒂斯塔·特鲁是个几乎没有感情或个性的女子，这是不对的。一般人都认为，她既无任何可爱之处又无任何可恨之处。你简直看不出她有什么确切的特性，这倒是事实。那些可以改变事情的各种色调会显示在活跃的女性脸上，但在她脸上你绝对看不到。不过"静水流深"①，她在早年的处女时期却没遇到任何危机，从而也就没表露出隐藏于内在的东西，这些东西犹如矿中的金属一般。

她是外西撒克斯② 里昂乃斯群岛之一的圣玛丽亚岛上一个小农的女儿，人们知道她父亲花了一大笔钱让她接受教育，送她去大陆学习了两年。十九岁时她进人师范学院，二十一岁被分配到乡下"吐尔海岸"附近一所小学教书，在圣诞考试和假日之后她便去了那里。

时间从冬天、春天到夏天一月月过去了，巴普蒂斯塔在她新

① 谚语，指外表淡漠而内心情深。

② 西撒克斯：英国英格兰西南部一地区。

的工作岗位上尽心尽职，平平静静地度过了一年。这时她在每天往返两次的步行中有些心不在焉，显示出一个有了心事的人的样子。寡妇韦斯夫人——巴普蒂斯塔·特鲁在她家租了一间起居室和卧室，要住到校舍修好那时——注意到这个年轻房客举止异样，最后斗胆地向她提出几个问题。

“与这里和你都没有一点关系。”巴普蒂斯塔说。

“那么是因为薪水？”

“不，也不是。”

“那就是你听到家里什么消息了，好孩子。”

巴普蒂斯塔沉默了一会儿。“是黑德甘先生，”她低声说，“在他发财以前大家都叫他大卫·黑德甘。”

“他们过去叫大卫·黑德甘现在叫黑德甘先生的是谁呢？”

“是圣玛丽亚岛巨人镇的一个老单身汉，他没有一个亲戚，住在离我父亲家约一箭之遥的地方。我小时他常把我抱在膝上说有一天会娶我。现在我长大成人了，他便要把这个笑话当真，一心要和我结婚。父母说我嫁给他再好不过了。”

“他很富裕？”

“对，他是我们所知道的最有钱的人，也是我们的朋友和邻居。”

“你说他比你大多少岁？”

“至少二十岁。”

“也许还是一个不快乐的男人？”

“不，他并非不快乐。”

“唔，孩子，我只能说如果你不满意我是会反对任何这种婚约的。我希望你在我这小房子里过得舒适。教区所有的人都欢迎你。自从可怜的丈夫离我而去后，我从来没有和你住在一起这么快乐过。”

小学女教师明确告诉女房东说她可以拒绝这份感情。“不过我又感到困惑，”她说，“我不喜欢教书。哈，你吃惊了，你没有

想到，因为我把内心想法隐瞒起来。唉，我就是讨厌学校。我不喜欢孩子，他们是些讨厌麻烦的小东西，只有听说你倒下死了才最高兴。可要不是因为那个督学我甚至也会容忍他们。在他来视察的前三个月里我就睡不好觉了。校委会总是把教学大纲改来改去，让你不知道哪些该教，哪些不该教。我认为父母是对的，他们说如果我做一名教师这样讨厌工作是绝对不会干得很出色的，所以我应该嫁给黑德甘先生过安定的生活。我更喜欢他而不是学校，这话你可别告诉他人；不过我还没喜欢他到希望嫁给他的程度。"

这些谈话一旦开始，就一天天地继续下去，最后巴普蒂斯塔小姐这位上了年纪的朋友和房东也赞同起她父母的观点了。声称，从全面考虑——学校靠不住，工作辛苦，巴普蒂斯塔又天生不喜欢教书——她也不妨接受命运的安排，嫁给父亲的老邻居和富裕的朋友，随遇而安算了。

复活节来临，巴普蒂斯塔像往常一样回家乡的岛上度假，乘火车进入外西撒克斯，再从彭热尔乘班轮越过大海。4 月中旬她返校。

"怎么样?" 期望中的韦斯夫人问。

"我已同意嫁给他，" 巴普蒂斯塔立即回答，"天知道这会不会是最好的办法。不过既然我已同意，这事就定了。"

韦斯夫人称赞她，但巴普蒂斯塔不想详细讲述这个问题，所以她们之间很少提到。然而，除了其他事外，她也时时用极其简短的话不断对寡妇说婚礼真的迫近了，时间安排在夏天，她已通知学校 8 月一放假就离职。再后来她又更明确地说，8 月初她一回到家里就举行婚礼。

现在她定期与黑德甘先生通信。韦斯夫人至少可以看到他来信的外观，有时看到信中几句话。巴普蒂斯塔偶尔给她看一点，而她如果能再多看到一些里面的内容，就会发现巴普蒂斯塔那位未婚夫字迹潦草生疏的信中所写的，只是关于他们未来如何管理

家务的细节和他为此所做的准备；为了表示他的一片深情，他在信中不厌其烦却毫不连贯地写下了无数个“亲爱的”。

第二章

时值7月末，气候干燥，即使这个季节也太干燥了，生长在英国这片遥远的有利地带的沃嫩药草和蔬菜，也有了装在壶中的水而非落自天上的纯净水那种味道。巴普蒂斯塔已收拾好箱子，在一个星期六早上乘一辆四轮游览轻便马车去了车站，从那儿乘火车到彭热尔，再从那里的港口像往常一样乘船越过大海直接回家，于下周星期三当上黑德甘先生的妻子。

她本来提前一周就该回家的。可尽管举行婚礼的日子迫在眉睫，结婚预告也已发出，她却拖到最后一刻才走，说没必要早早赶到家里。由于黑德甘先生比她大，她说她结婚时戴上那顶普通的夏季女帽穿上灰色的丝绸服就行了，其他的准备她父母和未婚夫都已做得相当充分。

经过又热又闷的旅行之后，她按时到达彭热尔。在这儿她的精神有所恢复，继续向码头走去，但却吃惊地得知往返于城镇和岛屿之间的那只小汽船已于11点离开；近几天来傍晚时总弥漫着浓雾，航行危险，所以下午通常的启航时间被提前。

现在是星期六，要到星期二才会有船了，显然她将不得不在这儿呆上三天，除非朋友们认为应该临时在岛上租一只帆船来接她，但这种事不太可能，海上的这段距离差不多有四十英里。

而巴普蒂斯塔以前被留在彭热尔也不止一次，要么由于天气不好要么由于目前的原因，所以就个人而言她并不惊慌。但她下周星期三就要结婚了，这样拖延当然会带来更多不便，因她一到达后次日就要举行婚礼了。

除了有这个麻烦外，她对此事倒并不十分在意。看见她那么满不在乎的样子确实让人好奇。也许这么说也不过分：虽然她很愿意去完成自己人生中关键的一件事，但她也因为将拖迟见到黑德甘而感到难以形容的安慰。她得知旅行受阻后却显得平静沉着，甚至消极屈从，例如她一听说船已开走就十分冷淡地对拿着她行李的搬运工“啊”了一声，使他几乎为她并不失望的表现感到失望。

现在的问题是，她应该回下西撒克斯那个村子的韦斯夫人家，还是在已来到的这个镇里等候。她本来宁愿回去，但路程太远；再说，她已永远离开那个地方要做新娘了，走时还有些引人注目，此时回去会有点丢脸，即使只待很短时间。

于是她把箱子留在车站，下一步关心的就是在眼前这个孚人众望的海滨胜地找一家体面的或高雅的住所。为此她在镇上四处观察——尽管她已六次经过这里，但实际上她对它并不熟悉。

巴普蒂斯塔在一家水果店上面找到一间满意的屋子，并在这儿安顿下来，以便在旅行之后让自己的生活恢复正常。她早早喝过一杯茶，又有了精神，便出去到处游览。

作为一名教师，她极力避开学校；由于她的职业与书籍有关，所以她又避免去看那些书店；她也厌烦其他商店，于是就去参观教堂。这倒并非她自己很喜欢教会的建筑，而是旅行者们都要观看它们，所以她也去看看——这种行为不会让任何人觉得她有什么出奇之处——而这一点她后来是表现出来了的。教堂不久让她感到压抑。她就去博物馆参观，但因它显得寂寞乏味，于是她也出来了。

然而这是一个长着不少草莓的地方，是早期英国花果的中心地，因此这个城镇及其人行道过去和现在都是很迷人的。她从如画般的街道来到花园、码头和港口，看着干活的男人们，他们仿

佛像腓尼基① 时代的人一样装卸着货物。

“不是巴普蒂斯塔？是的，真是巴普蒂斯塔！”

她听见后面有人这样说。她转过身时吃了一惊，一时迷惑不解，甚至焦虑不安。然后她像平常那样不动声色地说：“啊，真是你，查尔斯？”

这个新出现的人是巴普蒂斯塔的同事，他没再马上说什么，而是半带微笑地打量着她。他的眼神里包含着太多的指责，相当的怨恨，甚至现出发脾气的样子。

“我要回家去，”她继续说，“可没赶上船。”

他正带着强烈的不满打量着她，对这个解释所具有的意义好像根本不了解。“还在教书吧？我敢说你是一个多么好的教师，巴普蒂斯塔！”他的话中略略带点讽刺意味，对此她并非没有感觉到。

“我知道自己没什么值得夸耀的。”她回答，“所以我已放弃了。”

“哦——放弃了？你真让我吃惊。”

“我讨厌这个职业。”

“也许因为我在这个行业。”

“哦，不，不是。但我就要开始另一种全新的生活了。下周我将和大卫·黑德甘先生结婚。”

“大卫·黑德甘先生是谁？”他问，显得极其冷淡。

她告诉他那人是圣玛丽亚岛巨人镇的一个普通商人，她父亲最邻近的邻居和最老的朋友。

“那么我们在大陆上再也见不到你啦？”男教师问。

“啊，这个我不知道。”巴普蒂斯塔小姐说。

“你父亲真傻，把你送到寄宿学校去读书，现在这所学校的美女的事业结束了。做里昂乃斯群岛一个‘普通商人’的妻子。

① 腓尼基：地中海东岸古国。

你将去出售一磅磅肥皂和价值一便士的铁钉，还是整条整条的肥皂和价值十便士的铁钉呢？"

"他不是做那种小生意的人！"她几乎在恳求，"他拥有船只，虽然它们很小！"

"唔，瞧，差不多一样。好啦，咱们往前走走吧，站在这儿不动也太乏味了。我过去就认为你在教育职业上不会成功的。"他继续说，她听他的往前走去，"你在那方面从没有显示出才能来。你很让我想起有些女人，她们认为如果自己上了舞台肯定会成为大演员，因为她们有一张漂亮的脸蛋，但她们忘记了我们所需要的是演技。不过你已发现自己的错误，对吧？"

"别取笑我啦，查尔斯。"她说。显而易见青年男教师的语调并没让她生气或想报复，完全是另一回事：她的眼里含着泪水。"你怎么会在彭热尔呢？"她问。

"我没有取笑你。我说的是实话，完全是很友好的，正如我对任何自己怀着良好祝愿的人都会那样。不过就那件事面言我甚至或许有一些理由取笑你。你真是仓促得可怕。我讨厌一个办事如此仓促的女人。"

"你这是什么意思？"

"唉——要做有身份的人的妻子或什么的——做任何人的妻子也不做小人的！你无法等我了，啊，不。唔，感谢上帝，这一切都与我不沾边啦！"

"你太没有情义了！"她痛苦地说，"等你？那是什么意思，查尔斯？你没有任何表示——任何等的表示——任何对我特别的表示也没有。"

"啊，嗨，亲爱的巴普蒂斯塔，嗨！"

"我的意思是，你没有任何明确的态度，"她忠告说，"我觉得你是有点喜欢我，但你好像只是为了好玩，从来没有打算正正当当地订婚。"

"瞧，正是这样！你们这些女孩儿就是希望男人第一眼就要

非常当真。没有一个男人开始对某个女人感兴趣时脑子里就有了任何明确的订婚计划，除非他是想有一个惟利是图的庸俗的婚姻。然而，说到这一点，我确实最终已打算如你所说的正正当当地订婚。”

“可你从没有这样说过，而一种含糊的求婚方式很快会伤害到一个女人的地位和荣誉，比你想的还快。”

“巴普蒂斯塔，我庄重地宣布六个月后我就会求你嫁给我。”

她默默地往前走着，眼睛盯着地面，显得很不自在。他接着又说：“假如你知道了会等我吗？”她悲哀地低声回答：“是的！”

他们继续默默地向前走去——经过了城镇外围一条美丽的人行道，不过他们并没注意到那些景色或周围的情况。他们的肩膀靠得很近，他轻轻握着她的手腕，但并无任何冲动的意图，不过这举动似乎在说：“现在我抓住你了，我的意愿一定就是你的。”

他重新回到前面那个问题，说：“我只是刚从特鲁弗尔附近的学校来这里待一两天，然后再到北边去度完剩下的假。最近我已去雷德鲁斯看望了亲戚，这次不去那儿了。在这儿我简直没想到会遇见你！如果我们不是半小时后照必须的那样分别了，或许是永别，而是你成为我的妻子，与我一起去蜜月旅行，情况又会发生怎样的变化啊。哈——哈——唔——生活真是如此滑稽！”

她突然停下。“我必须回去了——这太让人难过，查尔斯！你今天的心情一点也不好。”

“我并不是想要让你难过，你知道我不是。”他更加温和地说，“只是我被你要做的事激怒了。我希望你别那样做。”

“哪样？”

“嫁给他。瞧，我已向你表露了我的真情。”

“现在我必须这样了。”她说。

“为什么？”他问，不再以他那种不拘礼节、主人一般的语气说话，变得认真起来；不过他仍握住她的手，好像她是他可以拿起或放下的财产。“解除一个你并不喜欢的婚约还为时不晚。现

在我说一件事，这是真的：我希望你嫁给我而不是他，即使现在，在这最后一刻，尽管你对我那么不好。”

“啊，想那样做是不可能的！”她急忙回答，摇着头，“我回到家时一切都准备好了——即使此时也已准备好——婚宴、家具、黑德甘先生的新衣等等一切。让我回家告诉他们我不履行婚约了，那可需要热带狮子的勇气！”

“那就去吧，看在上帝的份上！不过你没必要回去那样面对他们。如果我们要结婚，就立即去办，马上，否则就根本不办了。我会认为你的感情不值得接受，除非你同意今晚和我一起回到特鲁弗尔，咱们可以在那儿星期一上午办证结婚。那时不管是大卫·黑德甘先生还是任何人都不能把你从我身边带走了。”

“我必须坐星期二的船回家，”她支吾着说，“如果我不回去他们会怎样想？”

“你同样可以坐那只船回家。惟一不同的是我和你一起回去。你可以让我待在码头，我在那儿抽支烟，你自己去见父母；你可以告诉他们你做了什么，说我正等在不远处；说我是一个处境相当不错的教师，一个你在师范学院就认识的青年。这时我会大胆走上前来，他们会明白事情已无法改变，那样你就不会嫁给一个根本不喜欢的可怜的老家伙而终生受苦了。现在，说老实话，你确实很喜欢我，对吧，巴普蒂斯塔？”

“嗯。”

“那么咱们就照我说的办。”她没有明确表示同意。不过从稍后的情况看，她显然在散步中的某个时刻同意了那个新的建议。

第三章

的确，如此重大的事情所需要的是多想少说。他们为执行这

个计划所做的第一件事即回到车站，巴普蒂斯塔从行李中取出一个装有必需品的小箱——自从错过那班船后她随时都会用得着那些东西。当天下午他们便乘火车去特鲁弗尔了。

查尔斯·斯托（这是他的名字）虽然对事情总是不放在眼里，但对于形象却很谨慎；他们在一辆火车上，却各在一处。他告诉了她可以在城里什么地方找到吃住，从远处向她点一下头表示这是临时性的，然后去了自己住处，负责办理结婚证一事。

星期天上午她看见他穿过主教教堂的中殿。下午他们一起在田野散步，他说结婚证次日就会办好，再过一天就能得到，然后婚礼最早可以选定在8点以后。

他这次是在间隔了两年后又向她求婚的，显得仓促而狂热。转眼次日过去，最后的安排也已做好。他们同意第二天上午尽可能快地举行完婚礼，以便立即赶到彭热尔，及时乘上当天离开的船只。在巴普蒂斯塔热切的要求下查尔斯作了让步，答应一口气乘水陆两种交通工具赶到里昂乃斯，不要在彭热尔耽搁；她似乎担心在任何地方逗留，因为自己有生以来第一次这么严重地不听父母的话，心里压着沉重负担，觉得事情一旦说出去家里必然会闹翻天。巴普蒂斯塔一上岸后就会面对自己所造成的困难，然而，她比自己的情人还宁愿走这一步，尽管他这一次听从了她。

次日早上也像前几天一样明媚暖和。六点钟就像到了中午一般，夏季在英国的那个地方常有这种情况。九点钟他们成为了夫妻。婚礼举行完后他们收拾好行李乘最早的火车离开，路上详细讨论着她见到父母时应该怎样说，查尔斯对于如何措词作了指点。由于她很焦急，他们出发得太早了，赶到彭热尔时发现还有近两个小时那船才会离开。

如上所述，巴普蒂斯塔在巨人镇的家人听到她亲口讲出意想不到的情况前，极不情愿让人看到自己与丈夫一起逛街；如果不是非常有可能，也多少有可能里昂乃斯的人会来这个海滨胜地游玩，或甚至专门越过大海来找她。在她把想好的话于适当地点和

时间说出前，遇上任何一个熟人，不得不回答关于她身边这个陌生青年的尴尬问题，这对于她都是一件想起就不安的事。所以他们没有去看商店和港口，而是沿着海岸走了一小段路。

上午这个时候的气温很高。他们爬上一些悬崖，坐在那儿环顾着圣迈克尔山和其他景物，查尔斯说他想到脚下的海滩去，跳入水中游一下泳。

巴普蒂斯塔不太喜欢被单独留下这个主意，她说那让人感到沉闷。不过他向她保证他只游出去一刻钟就回来，她只好同意。

于是他就下去了，一会儿消失一会儿出现，还回头看她。然后他继续向前，又消失，直到她看见他像个小白点似地从挡住他的隐蔽处露出，走过泛着白沫的海水，进入波浪起伏的蓝色大海。他一到水里似乎就没那么想很快赶回来了，而是待了很长时间；她离得那么远，既无法欣赏他的技术又无法指出他的不足，因此她便向别处看去，注视着静静的圣迈克尔山的外观——此时它在灰暗的色彩中显得十分美丽。

她为启程的时间感到焦虑，同时又担忧着如何尽量处理好即将面临的事情，所以她陷入沉思。现在是星期二，她晚上就要到家——他们会说太迟了；不过由于这次拖延纯粹是意外，他们会认为她与黑德甘先生次日的婚礼仍然是可行的。然后将不得不让查尔斯从后面走出来，把他介绍给他们。她想到要做那样的事就可怕，几乎后悔自己那天上午如此轻率仓促地结了婚。她父亲会勃然大怒，母亲会严厉责备她；也许查尔斯会气愤地顶嘴，也许他们和父母的关系会永远疏远起来。显然圣玛丽亚岛的人们并没为她感到惊慌，否则就会有人赶来打听她了。她曾在本周星期一写过一封信，谈到她打算离开乡村小学的时间；朋友们因此会认识到她可能错过星期六的船。她真的错过了，结果这时就作为查尔斯·斯托夫人坐在了海边。

她又回到眼前，视线从圣迈克尔山的景色中转移开，四处寻找着丈夫的身影。就她所看见的，他已不在海里了。刚才他还穿

着衣服。她移动几步后，看见了他的衣服搁着的地方。但查尔斯并不在旁边。

巴普蒂斯塔再次迷惑不解地看着水面，仿佛她在被捉弄似的。任何地方都见不到像男人头部的小点状物。这时她感到惊慌起来，当注意到在丈夫游泳处过去不远的一小片水域时，她的惊慌有增无减，因那里的水面与周围的不同，就像草地中的一片粗糙污秽的植物与其余那些细致鲜嫩的植物不同一样。别处的水呈波状，那儿的则呈虫蛀状，凹凸不平，她从自己对海水的了解中立即明白有两股水流在那里汇聚，使那片水非常混乱。

她两腿发抖，慌慌忙忙往下走。下去的路太长了，在到达他那堆衣服前，她忽然想到毕竟最好先跑去求助。她赶紧从侧面往陆地方向跑，遇见一个男人，不久又遇见两个。她对着他们大喊："我看有个游泳的先生遇到危险了。我见不到他啦。求你们帮帮忙，马上去救他好吗?"

她没有想到转身把确切的地点指给他们看，而是用手大致指了一下方向，就继续往前跑，一心想着再找些人来。她模模糊糊地觉得自己已把警报传得够远了，就转过身拖着脚步回去。在没到达那个可怕的地点时她碰见其中一个男人。

"我们什么也没看见，小姐。"他说。

她来到海滩，发现潮水已退，而查尔斯的衣服也无踪无影。她跑去请来的其他男人也不见了，他们一定从别处走掉了，因她并未见到他们离开。由于什么也没发现，他们大概以为她的恐慌是没有根据的，所以放弃了寻找。

巴普蒂斯塔一下瘫倒在近旁的石头上。查尔斯脱衣物的地方此时已是海水。毫无疑问他被淹死了，他的尸体被水流卷了下去，而他事先放在高潮线内的衣物大概涨潮时也被冲走了。

她一时不省人事，后来产生一种奇异的感觉，大感不解，几乎变得呆若木鸡。再也见不到他本人了，因此她和他最后三天的生活似乎已被吞没，他的形象在她心目中也奇怪地消逝，退隐得

远远的，越来越奇特，越来越缥缈。他们见面、结婚得太突然，事前毫无考虑，充满冒险，使她简直不相信自己在这样一个轻率的戏剧性事件中扮演了角色。在她与查尔斯共同生活的整个短短的几天里，她记忆中印象最深的就是他们在上个星期六偶然相遇，他狠狠地责备她——可以这么说——从而使她遭遇了一个意想不到的后果。

查尔斯·斯托即使在他的热情中，也包含着一种残忍和专横——这就是他的性格特征。作为情人他显得有点像个暴君；说他最终迫使她与自己结婚，或许也可说是千真万确的。这些回忆，使得他与她的生活更加显得格格不人；在一段时间内她会为此事伤心地哭泣，悔恨不已，之后便会把这样的往事淡忘了。最后，这个困惑的年轻妻子又想到了她正在回家的路上，班轮再过四十五分钟就要起航了。

除了手中的阳伞外，她所有的东西都存放在车站，正等着她继续旅行。

她看了一下那个方向，完全像平常一样显露出不动声色的状态，便默默地往前走了。

她先直接向车站走去，但突然转身来到一家商店，给她听见查尔斯提到的惟一亲戚写了一封匿名短信，说他已被淹死。她偷偷地把信寄出，害怕地看看四周，仿佛被最近发生的事吓坏了；之后她朝着车站走去，好像被一个幽灵跟踪似的。

她来到服务处领取上个星期六存放的行李和就在这天上午才存放的箱子，把它们都放到船上，自己也上了船。一切很快办完了，不过在巴普蒂斯塔对自己的行为得出任何确切的结论前，整个过程几乎都是机械的。

就在起航的铃声响起前她听见码头上传来谈话声，使她最后的一点疑虑也消除了——如果还有任何疑虑的话——她现在成了查尔斯·斯托的寡妇。谈话断断续续，但她很容易把它们连贯起来。

“一个男人淹死了……游得太远……是个外地人……船里的人……看见他下去……无法及时赶到那儿。”

目前得到的消息并不比这番话确切多少，不过我们很可以说这话是对的。过于自信的查尔斯太冒险，游得太远了，致使体力不支，在没有救助的情况下被淹死，他那丧失生命的躯体此刻正漂浮在明净的大海里。而他的衣物则在涨潮时被轻轻托起，冲到附近一个隐蔽处，直到一两天后才被经过的人发现。

第四章

十分钟后人们将驶离港口，开始四五个小时的航行，之后她就不得不讲出自己离奇的故事。

随着彭热尔和它所有周围的景色消失在鼠洞和圣克莱门特岛后面，巴普蒂斯塔那位短暂的、像流星一般的丈夫更让她觉得那是一个幻想。她登上这只小班轮后一直神思恍惚，一小时后才意识到令她不安的事实：黑德甘先生也在这只船上。她无意中把左手上的已婚象征物悄悄取了下来。

“嘿——嘿！瞧，事实上，我不想打扰你。‘我想她没看见我，或不愿见到我。’我说，‘着什么急？她不久天天都会看到我的！’希望你没事吧，亲爱的？”

他是一个身强力壮、大约五十五岁的男人，有着在海岛的峭壁和海滩上生活的人们那种常见的肤色。他满脸现出亲切的微笑，并同样亲切地伸出手来。她也异常温顺地伸出她的手，只听他继续说：“我不由自主地要来接你。你错过了船，星期六没赶回去真是遗憾！他们本打算要提醒你时间改了，可最后却忘掉了。事实上我本该亲自通知你的，但我上周忙着办完一项工作，以便这周有空，就托你父亲处理这些小事了。不过，既然一切这

么正常平静，你早回来晚回来真的都没多大关系，我希望你没有太觉得不安。好啦，如果你不愿意这么快让人看见我和你谈话——如果你在陌生人面前觉得不好意思——告诉我吧。我会让你独自待着，一直到家。”

“非常感谢。我真有点累，黑德甘先生。”

他彬彬有礼地点头默认，立即走开，仔细地看着船上烟囱的外表，直到巨人镇的一些女乘客哧哧笑起来——她们一定认为他遭到了冷落，因为圣玛丽亚岛上的许多人都知道了这个即将举行的婚礼，尽管别处的人谁也不知道。巴普蒂斯塔对她们的讽刺感到脸红，把他叫回来，迫使自己至少像个朋友一样机械地和他交谈。

这开头第一件事就与她所预料的不同，她对此毫无准备。吃惊的她身不由己地任环境条件牵着走，就这样结束了航行。

临近黄昏时分他们抵达了巨人镇码头，几个朋友和邻居已站在那儿迎接他们。她父亲手里提着一盏灯，母亲也在那里，既责备又高兴这种拖延终于完全结束了。母亲特鲁夫人和女儿一起沿巨人道漫步回家，远远走在她丈夫和黑德甘先生前面——两个男人大声谈着话，让前面的母女俩也听到了。

有的人会说特鲁夫人是个好母亲，不过她虽然心怀好意却显得笨拙，意图常常不能落实。也许部分因为她有点耳聋所致。此刻，也像平常一样话大多是她在讲。

“哈，是的，我很高兴，孩子，你终于安全回来了。一切都已准备好，所有的事都安排得很不错，上帝多么恩赐，把你许配得这样恰当，你一定会过得很舒适，除非遇到不幸。和你母亲挨得多么近，真是天大的福气；从你的来信中我很高兴发现你会遵守自己神圣的诺言。那是对的——让你的话永远成为自己的婚约。威斯夫人看来是个明智的女人，我希望上帝保佑她，正如他将永远保佑你一样。你是怎么赶到彭热尔的呢？那段旅程太可怕了。当然，你一下火车后就觉得很自在啦。唔，巴普蒂斯塔，表

现得体一些吧，一切都会好的。”

巴普蒂斯塔得到这一番告诫后，走进家里，父亲和黑德甘先生紧跟在后。母亲对她的说教一直不停，使她感到简直无法在心中提出自己的想法。

这间熟悉的屋子，它那暗淡的天花板，摆设不错的桌子，陈旧的椅子，从来没有如此有力地讲述着她认识或听说查尔斯·斯托以前的那些岁月。她上楼去把东西放下，母亲则留在下面安排晚饭，并负责准备次日的午饭——从鱼馅饼到萝卜馅饼，全是馅饼，这在“西公国”以外是从未听说过的。巴普蒂斯塔一旦独自待着，就坐下什么也不做，楼下叫她时头上的帽子仍然戴着。

“来啦，”她回答，一下站起来，赶快把帽子脱掉、梳了几下头发后就下去了。

有两三个黑德甘先生和她父亲的朋友前来拜访，他们对于她被耽搁的事表示体谅。除了巴普蒂斯塔外，大家晚饭都吃得很开心。她本来是希望不受打扰的，但根本办不到；现在要把那个消息说出来已经比当初困难多了。她周围的一切，无论有无生命，无论大小，都坚持她是回来结婚的，她没有机会说不。

一两个人在唱歌——这是次日的主旋律的序曲——直至就寝时间终于到来，大家便都散了，她母亲已提前一点去睡觉。巴普蒂斯塔又独自回到卧室时情况仍然一样：她本来回家有很多话要说，却什么也没说出来。

现在甚至她本人也越来越明显地感到，查尔斯死后她没有足够的意志讲出实情，而假如他活着这个消息必然也会自己暴露出来。这样随着午夜的钟声敲响，事情已成定局：她应该对自己的故事守口如瓶。这倒并非她总体上认为最好别讲出来，而是她无法去做这样一件爆炸性的事。此时阻止婚礼会在巨人镇引起一场与火山爆发差不多的震动。她有了一天的冒险经历后，感到虚弱、劳累和害怕，哪能再让自己引起这样一场大祸。可是不说出来又如何拒绝黑德甘？她真的觉得与黑德甘先生的婚礼就要举

行，这当中什么事也没发生过。

早晨到来。前几天的事更加彻底地被眼前的场景和感情切断。查尔斯·斯托已成为一个特别的人，由于他的性格，她对他的记忆更多的是怕而非爱。巴普蒂斯塔醒来时听见父母已在楼下走动，但她一直等到母亲粗糙的声音像头天晚上一样从楼梯上传来时才起床。

“巴普蒂斯塔！快起床了！上帝保佑，他过四十五分钟就要来了。已来看过一两分钟了——说他要去教堂看看事情提前办好没有。”

巴普蒂斯塔站起身，看着窗外，任事态自然发展着。她从楼上出现时便穿着崭新的丝绸长袍和最好的长袜，为用早餐披了一件亚麻短上衣，穿上普通拖鞋，以免损坏新的衣物，因为这个住处太简陋了。

用不着详细讲述这天早上的情况。她什么也没说，照自己所许诺的那样，在8月选定的日子与黑德甘结了婚。

第五章

婚礼后巴普蒂斯塔仍然态度冷淡，黑德甘先生原谅新娘，他完全明白她是很不情愿接受邻居这一安排的；不过他历来是个达观的人，认为不管巴普蒂斯塔现在的态度如何，半年后情况很可能也会变得与其他夫妇们的一样。

婚礼后约一小时，情绪低落的巴普蒂斯塔为一件事大吃一惊。他们刚吃完午饭现在的丈夫就对父亲说：“我们想大约在两点钟出发。现在风很顺，至少六点左右我们就可以乘船赶到彭热尔的新码头。”

“什么——我们要去彭热尔？”巴普蒂斯塔问，“我一点不

知道。"

"你没告诉她呀?"她父亲问黑德甘。

原来，由于她迟迟未到，这个建议也和其他事情一样，忙乱中没有向她提起过，只是不久前才泛泛说到他们将去什么地方。黑德甘心想任何旅行都会是令人愉快的，而到大陆去旅行最让人高兴。

听到这个消息她显得十分苦恼，丈夫于是甘愿放弃，尽管他已整整一年没离开岛子出去度一天假了。然后她又想到待在巨人镇也不方便，这儿所有居民都会由于自己所面临的情况，组合成一种家庭聚会，并得以在这种场合进行口头的批评指责，从而使新婚的姑娘们不得安宁，尤其会使处境异常的巴普蒂斯塔感到焦虑。所以她出乎意料地同意不打乱丈夫的计划，仍然外出度蜜月；最后他们决定照当初的打算，乘一个邻居的帆船到本地的大城市去。

这样他们一帆风顺地到达了彭热尔。巴普蒂斯塔沉默冷淡，服服帖帖。黑德甘原来安排在他们回去前要把她带到普利茅斯①那么远的地方，但他们这天上了岸就没再往前走了。他们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找一家旅店，可遇到意想不到的困难——由于某种原因，也许是天气晴朗，附近很多的旅店都住满了游人和旅行推销员。他领着她一直来到一家客栈，它虽然相当质朴，但所处的位置和镇上任何一家旅店同样诱人；在遇到前面的困难后，他们有些吃惊地发现这儿显然空着。这个考虑周到的丈夫心想巴普蒂斯塔受过教育，有艺术眼光，虽然他自己在这方面欠缺，所以他决定在目前这种情况下，最好租一间"景色优美"（他常听见游人们这样说）的屋子。因此他要了一楼的一间好屋子，这里有一扇凸肚窗，专门让房客可以看到美景。

老板娘迟疑片刻后，说她很抱歉那屋子已有人住了，不过隔

① 普利茅斯：英国英格兰西南部港市。

壁那间或客栈里任何一间都空着。

“住最好那间的先生明天就走，然后你们可以换进去。”见黑德甘先生迟疑着，想去住旁边那家景色差点的旅店，她补充道。

“我们明天离开，那时用不着了。”他说。

老板娘不希望失去顾客，认真地继续说既然他一心要住那间最好的屋子，也许另一位先生不反对马上换到他们看不上的那间，虽然从那儿的窗口什么也见不到，但房间一样宽大。

“唔，如果他不在乎有无风景就可以。”黑德甘先生说，显得很有艺术欣赏的样子。

“哦，不——我肯定他不在乎。”她说，“假如你们不介意出去散步半小时，我就可以把房间收拾好，再把你们的东西放进去，等你们回来时凸肚窗上便准备好了一杯不错的茶。行吗?”

挑剔的老商人觉得这个建议可行，他们就出去了。巴普蒂斯塔头天曾与另一个男人在这里散步，现在她紧张地把商人引往相反的方向，如果他注意到了就会看见她面容苍白，开始后悔自己那天早上为了把事情纠正过来所做出的牺牲。

她趁丈夫的背转过去时，随意在一家商店里询问是否听说那个先生游泳时被卷入漩涡的事。

店主说：“听说了，他的尸体已被冲到岸上。”并把一张报纸递给巴普蒂斯塔，她看见上面的标题《一教师游泳时溺水身亡》。这时她丈夫转过身来。她本来可以继续看下去而不会引起疑心，但这种事一个人怎么受得了，她买了一点东西后几乎跑出了商店。

“你干吗着急得那么厉害，亲爱的?”黑德甘说，紧跟在后面。

“不知道——我不想呆在商店里。”她喘着气说。

“我们不要待在那儿，”他说，“这样的天气它们太让人窒息了。咱们回去喝茶吧!”

他们发现那个很想住的房间已准备好等着他们住进去。这是

一间兼作卧室与起居室的屋子，桌子很好地摆放在凸肚窗里，上面放着傍晚茶①，一束鲜花放在当中，每边是一把极好的椅子。他们在淡红的余晖中于这儿分享着晚餐。他不管费用多少一心要住到有此景色的房间，完全是为了让巴普蒂斯塔高兴，可她并不看窗外的美景。她的目光落在地板、墙壁、桌子等处，实际上什么也没看见。

不过她这时突然有了变化。她的座位面对着门，一会儿后她的眼睛便直盯着它，像一只小鸟盯着一条蛇。因为门后的一颗钉子上挂着一顶帽子，这顶帽子——不错，从它那特别的样式看，实际上就是查尔斯戴的那顶。她又看见帽带上插着一张火车票，便由深信变得肯定了。是查尔斯把票插在了上面——她曾注意到这一举动。

她的牙齿几乎打战，只听她语无伦次地嘟哝着。她的丈夫一下站起身说："你不舒服！怎么啦？要我给你弄什么来吗？"

"嗅盐②！"她赶紧绝望地说，"就在你刚才去的那家药店。"

他这个焦急的丈夫跳起来，从后面的一张桌上抓起自己的帽子，并没注意到另外一顶，赶紧冲到楼下去了。

她独自留下时一直紧盯住门后，接着一阵阵地按铃。一个显得诚实的乡下女侍出现了。

"一顶帽子！"巴普蒂斯塔低声说，指着它，"那不是我们的。"

"啊，对，我把它拿走。"年轻女子慌忙说，"是另一个先生的。"

她说话时有些笨拙，把帽子拿出房间。巴普蒂斯塔外表恢复了平静。"另一个先生？"她问，"另一个先生在哪里？"

"在隔壁房间，夫人。他腾出这间来让你们住的。"

① 傍晚茶：傍晚五至六点钟吃的茶点。

② 嗅盐：一种芳香碳酸铵合剂，用作苏醒剂。

“你怎么能这样说呢？如果他在那儿我应该听见。”巴普蒂斯塔说，她完全恢复过来，要驳倒这个明显的假话。

“他就在那儿。”姑娘厚着脸说。

“那么他什么声音也没有就奇怪了。”黑德甘夫人说，看姑娘一眼指责她在撒谎。

“他根本没有声音，这不奇怪。”女侍说。

突然新娘的心里感到一阵恐惧，像一只冰凉的手放在了它上面；她一下想到姑娘说的话有可能与自己了解的事实一致。

“他为什么没有声音？”她轻轻问。

侍女默不作声，看着问她的人。“如果我告诉你，夫人，你不会告诉老板娘吧？”她耳语道。

巴普蒂斯塔说答应她。

“因为他已经死了！”姑娘说，“他就是昨天淹死的那个教师。”

“啊！”新娘说，蒙住眼睛，“那么这以前他一直在这间屋里？”

“是的，”侍女说，心想这位年轻女人感到焦虑是很自然的，“我告诉过老板娘，说我觉得她不应该这样做，因我认为这儿有死人却让房客们蒙在鼓里不对。可她说那个先生不是患传染病死的，说她是个贫穷正直的老板娘，不得不把握好时机维持生活。她说，由于淹死的先生被弄到这儿，许多人都走了，我们的旅店空荡荡的，而其他所有旅店都客满。所以你丈夫想到住这间屋子时，她就不愿意因他得不到而失去一笔不小的收入，便说不应有任何妨碍。你不会说是我告诉你的吧，夫人？床上所有的东西都换过了，要明天你们走后才会开始调查，她就想你们是外地人，一个字也不会听到的。”

丈夫回来的脚步声打断了她们的谈话。巴普蒂斯塔挥一下手，侍女很快离去，黑德甘先生拿着嗅盐和其他药品进来了。

“好些了吗？”他问。

“我不喜欢这旅店，”她几乎同时叫道，“我受不了……它不适合我！”

“就这么回事？”他发脾气地说（这是他第一次表露出如此情绪），“这样的玩笑让任何男人都肯定不会好受的，巴普蒂斯塔！把我叫来叫去，我回来后又说不喜欢这个我花了那么多钱、说了一大堆好话才弄到的房间。啊，该死，那简直……不过眼下我不想再说，亲爱的，现在还想着放弃这屋子就太过分啦。这么晚了我们无法再找到一个安静的旅店——镇上其余每家都住着这样那样吵闹不止的人，而这里却像坟墓一样安静——我是说像乡村一样安静。所以克服一下吧，听见没有，明天我们就离开这个城镇——你愿多早走都行。”

总之，他所具有的固执占了上风，他不再讨好她了，年轻女人也不再说什么。只要告诉他隔壁放着刚才还搁在他们这间屋里的尸体，不需再说什么看来也会产生效果；不过即使间接提到这件事，不管怎样掩饰它，黑德甘的这位年轻妻子都承受不了。她被吓倒了。面对这件意外的事，她那麻木的眼光里只呈现出一种情况——她注定了要忍受下去，可怕地与死去的丈夫和活着的丈夫紧挨在一起，而事实上她的推测也得到证实。那晚她躺在两个丈夫之间——黑德甘在一边，查尔斯·斯托在另一边，只是中间隔着一堵墙，他们的床就靠在墙边。

第六章

三天后，时间仁慈地把上述事件从巴普蒂斯塔·黑德甘眼前赶走。时值上午十点钟，她生病了、神志不清，十分麻木，要说上几句话才能让她醒悟过来。当问她的时候她回答说“自己很好”。

他们的旅行可以说是失败的。他们去了法尔茅斯[1]，在那儿他听从了她的恳求回去了；不过返回时还得经过彭热尔——他们现在就又到达了这里。

在火车上她曾看见一张本地周报，读到上面有一段文章详细报道了对查尔斯的调查情况。它补充说葬礼将于星期五在他的家乡镇雷德鲁厅举行。

不幸的彭热尔就在可悲的雷德鲁厅附近，读过这篇报道后她看来并非不愿意去彭热尔，只是要求他们应该住在另一家旅店；现在她已相当振作和镇静了——确实比上次来该镇时冷静了许多，她便对黑德甘说自己想出去走走，因为时间还很充裕。

"我想也是像往常一样去商店吧，亲爱的?"

"部分是去逛商店，"她说，"亲爱的，你赶了那么多路，我出去时你最好就待在屋里好好休息一下。"

他同意了，巴普蒂斯塔走出去。如她所说，她首先去了一家布商店[2]。没怎么选择她就买了一顶黑色女帽，一条黑色面纱，一件黑色长袍，和一条她已披上的黑披风。这些东西被装成一个小包，尽管女店员主动帮这位顾客，但她说愿意自己带走。她把一包衣物挎在胳膊上向车站走去，买了一张去雷德鲁厅的票。

看来她已从前一天的麻木状态中恢复，一方面决定不要透露出与已故丈夫的那段经历，以免把眼前这个丈夫的幸福给彻底毁了，另一方面又决心放纵一下女人为了礼仪所产生的某种奇异矛盾的情感——但只略略体现一下，这样对任何人都不会造成伤害。来到雷德鲁厅时她从车厢里走出，身穿在商店里买到的黑服，因火车行驶到途中时她已去一节空车厢里换好，把其他衣物装入硬纸盒与包里，再将它们存放到行李寄放处，之后来到了一个山边，从这儿便可看见墓地。

---

① 法尔茅斯：英格兰康沃尔郡一教区（城镇）。

② 布商店：出售被单、桌布衣服等。

巴普蒂斯塔在那儿等时一支送葬队伍沿路爬上来，她赶紧穿过去，待队伍进入公墓大门时便加人进去，没有引起注意。

除了死者的亲戚外（有不少），报上那段关于他被淹死的消息还引来了许多邻居、熟人和旁观者。她悄悄地从他们当中穿过，静静地沿着一条弯曲的路来到小教堂，然后到达墓地。一切结束之后亲戚们以及其他的人都离开了，她便来到墓坑边，从披风下取出一小束勿忘草，把它们轻轻投到棺材上。几分钟后她也转身离开公墓，五点钟便回到了彭热尔。

“你耽搁得太久了！”她丈夫生气地说，“我本来最多只让你出去一小时，亲爱的。”

“是耽搁得久了点。”她说。

“唉，我看抱怨又有什么用。该死，你好像疲劳极了，我哪有心情说想要说的话！”

“我……是累得精疲力竭，黑德甘，不错。希望明天肯定能回去吧？”

“能。如果上帝愿意我们会的！”黑德甘先生衷心地说，好像他也厌倦了自己短暂的蜜月，“我最迟必须星期一上午开始工作。”

他们乘次日上午的船离开，下午便回到了巨人镇自己的家里。

巴普蒂斯塔到达岛上时仿佛肩上真的脱下了重担一般。丈夫认为这是由于经过了大陆那种温室般的闷热气候之后，她受到当地的和风吹拂所致。不管这种可能性如何，反正她现在安顿下来，离母亲的家只隔着几扇门，所以很快恢复了通常的举止——这举止历来都是比较含蓄的。她平静地接受了自己的地位，当邻居们学会叫她黑德甘夫人，并说她似乎可能在时尚方面成为巨人镇的领头人，她便微微一笑。

她丈夫是个在生意上比她父亲赚的钱更多的男人：她现在手头能支配的钱比过去当教师时宽裕多了，这对于她也许并非没有

影响。一周、两周、三周过去，而她是一个性格突出的年轻女人，凡事任其自然发展，因此对于那第一个婚姻的情况她既没透露又没隐瞒，也没了解是否有可能——毫无疑问是有的——她那段草率的婚约在意想不到的时刻会泄露给周围的人。

而就在巴普蒂斯塔结婚的第一个月里，于落日前的某个傍晚，她正站在住房旁边的花园里，这时看见一个人沿路走来；他身穿一件有油污的黑衣，头戴一顶已磨损的大礼帽，这在城市的贫民区虽然很普通，但在圣玛丽亚岛却显得古怪。他像个游民——既没戴帽又没做什么掩饰，面容特征清清楚楚——带着朋友那种吃惊的神态靠在墙上。

"什么！你不认识我？"他说。

她隐隐记得他的面容，但说自己不认识他。

"唉，当然是你的证人呀，夫人。你和你未婚夫到教堂里去结婚时，我正在那儿修复窗户，执事叫我从梯子上下来，我就去作为证人写下了我的名字和职业，难道你不记得那个男人了？"

巴普蒂斯塔慌忙看一下四周，见她丈夫在听不到说话的地方。要不是这个人所证实的婚礼并非是她与黑德甘先生的，而是她前一天与另一个男人的，事情就没有这么要紧了。

"那以后我遇到过不幸，把我给拖垮了。"她朋友继续说，"但你现在刚结婚，别让我提那些具体的事让你扫兴。是的，后来我有了变化，虽然只是在前不久——让我想想，要下周才到一个月，我想，因那是在8月1日或2日。"

"对——就是在那时，"另一个男人说，他是个水手，嘴里含着烟斗走过来，觉得有必要这样做（巴普蒂斯塔这时已退开以免再说什么），"因为那是我第一次踏进巨人镇，就在当天她丈夫娶了她。"

两个男人于是就在墙外对着话，巴普蒂斯塔情不自禁地听着。

"哈，我在那本使他们结为夫妇的册子上签了名。"这个境况

不佳的上釉工人重复道，“她老公在哪里?”

“就在房子周围吧，可你不会看到他们经常在一起。”水手低声回答，“你瞧，他比她大。”

“大? 根据我自己的观察我可决不那样认为，”上釉工人说，“他是个相当英俊的男人。”

“英俊? 瞧，他在那里——咱们可以自己看看。”

大卫·黑德甘的确这时正好从花园上端出现，上釉工人迷惑不解地看看丈夫又看看妻子，发现后者脸色苍白起来。

唔，这个境况不佳的上釉工人也是个很有先见的狡猾男人，他太有先见太狡猾了，要让自己通过简单直接的方式谋取利益——所以他先默不作声，直到能够更加清楚地看出这个谜所包含的意义时，才漫不经心地说：“啊——婚姻确实改变一个男人，真的。我简直认不出他来了!”

然后他奇怪地盯着惊慌不安的巴普蒂斯塔，往前走到可以再次和她说话的地方，让她为他做一件好事，因为他曾经为她做过一件好事。她明白他指的是钱，就给了一些，他拿到后表示感谢，便马上离开了。

第七章

巴普蒂斯塔这次幸免于把事情暴露，可此事以后让她难以对付，使她想到这个秘密迟早会泄露出去的。事实上，她猜想无论如何还会听到那个上釉工人的消息。

一两天后，她丈夫去了岛子另一面的老镇，这时传来轻轻的敲门声，她第一次婚姻那个可敬的证婚人再次出现。

“我花了数小时才知道谜底——数小时!”他说，那眼神好像与她是老谋深算的同谋，使她的自尊受到很大伤害，“不过幸好

我脑子不笨，明白了这个秘密。瞧，夫人，我不是一个会讲故事的人，即使像这样一个好故事。但我要回大陆去了，如能给我一点帮助，就好像是雨水落到了干渴的地上。"

"两天前我帮助过你。"巴普蒂斯塔开口说。

"不错——可那是什么帮助呀，我的好女士。我是为了你才来的，我认为什么地方存在着秘密。现在我必须自己回去。注意——假如你丈夫知道了会很麻烦的。他是一个脾气古怪的人，尽管他也许多情。"

她和来客一样清楚这事有可能弄得她多么难堪，因此那天她付出了很大一笔"封嘴钱"。不过她满意地看到那个男人上了船并消失在远方。可巴普蒂斯塔发觉，她为了堵住对方的嘴而花去那么多钱后，内心却不得安宁了，尤其是如果此事继续下去的话。

她没再听到上釉工人的消息，希望这个麻烦已过去。但又一周刚过，她在巨人道上漫步时，再次遇见那个人，他旁边有个拿着一包东西的胖女人。

"就是这位女士，亲爱的。"他对同伴说，"这，夫人，是我老婆。我们来这个镇生活一段时间，如果能找到房子。"

"你们不行，"她说，"没有特许的人谁也不能住在这里。"

"我有特许，"上釉工人说，"我要在这儿工作。"

巴普蒂斯塔没有理会他们，但下午那个男人的老婆又来拜访她。这个直率的女人开始用强有力的音调描述着让他们守口如瓶的必要。

"我会向我老公为你求情，夫人，"她说，"只要对付得好他还是个忠诚的男人，我会求他考虑你的处境。你们这座房子真不错呀，"她补充道，环顾四周，"为了不失去它做点牺牲也是很值得的。"

不幸的巴普蒂斯塔像前两次一样第三次避开危险。但她下了决心，如果他们再次来攻击她，她就会勇敢地把事情告诉丈

夫——虽然现在情况一定比她最初试图花钱堵住对方的嘴更糟。找她麻烦的人根本没想到她能够照着这想法去做，就又来了；她当着他们的面一下把门关上。他们走了，嘴里嘀咕着什么，而她则来到了房后，大卫·黑德甘在那儿。

她看着他，他还完全蒙在鼓里。这种情况是严重的，她十分清楚；而她现在已比最初喜欢他了，这就让事情变得更加严重。可正如她自己开始看出的那样，这个秘密肯定是会暴露出来的。她与查尔斯的名字永远写进了登记簿里，尽管时间才过去了一个月，但她与他秘密结婚的事尚未被朋友们发现，这的确是个奇迹。于是她激励自己面对不可避免的事，对黑德甘说：

“大卫，到屋里来一下，我有事要告诉你。”

他最初看也没看她一眼。她已经觉察到最近一两周来他心事重重的样子，好像被什么私事套住了。她再次要求他进去。他叹息一声说：“好吧，行，亲爱的。”

他们来到起居室关上门后，她又低声说：“大卫，我有事要告诉你——是一种我隐瞒了的悲剧。你会恨我欺骗了你这么久，不过也许我自愿说出来会让你对我的看法好一点。”

“悲剧？”他说，产生了兴趣，“亲爱的，你在世上才活了多久，以后你能知道的悲剧多着呢！”

她看出他一点也无疑心，就更难以启齿了。不过她继续说下去：“是关于发生在我们婚前的事。”

“真的呀！”

“就在不久前……没过多久。是关于一个情人……”她支支吾吾。

“我并不怎么在乎。”他温和地说，“确实，我还希望有更多的事呢。”

“希望！”

“对，不错。”

这使她鼓起勇气做出必要的努力：“我遇见旧情人了。他蔑

视我，责备我，激将我，我就和他结了婚。我们本来是要直接来这儿告诉你发生的一切，可他淹死了，我想对于他的事什么也不要说：为了和睦平静，我嫁给了你，大卫。我极力向你隐瞒，可发现做不到。瞧，就这么回事、你永远永远也不能原谅我，我肯定！"

她失望地说着。可她丈夫并非在极度愤怒中变得阴郁沮丧，或把她杀了，而是一下从椅子上跳起来，欣喜若狂地在屋里雀跃着。

"啊，好事情呀！这结果太好啦！"他惊叫道，把手指在头上捻着啪啪响，"哈哈——我明白可以摆脱自己的麻烦啦——哈哈！"她一声不响地看着他，见他高兴得笑个不停，最后她才说道："啊——你这是什么意思！是要折磨我吗？"

"不——不！啊，亲爱的，你的故事把一个可怜的男人从最痛心的困境中救了出来！你瞧，是这样的——我也有一个悲剧，除非你有一个悲剧告诉我，我是怎么也无法讲出自己的！"

"你的是什么——是什么？"她问，对事情产生了一种全新的看法。

"唔——是弥天大罪，我犯下的是弥天大罪！"他说，盯住地面，擦拭着眼睛。

"不比我的更糟吧？"

"这个……要看你怎么看待此事。你的悲剧只关系到过去，我不在乎。你瞧，我们已结婚了一个月，它并没有使我产生那种刚结婚一两天时可能产生的不快。而我的悲剧牵涉到过去、现在和将来，所以……"

"过去、现在和将来！"她嘟哝道，"我从来没想到你也有一个悲剧。"

"可我确实有！"他说，摇着头，"事实上是四个。"

"那就说出来吧！"年轻女人叫道。

"我会的……我会的。不过求你体谅一些吧，亲爱的。

瞧——我和你结婚时并不是单身汉，正如你不是未婚女人一样。你成了一个寡妇，而我成了一个鳏夫。”

“啊！”她说，十分惊讶，“不过就这些吗？——那么我们很好地扯平了。”她补充道，感到安慰。

“不……还不止这个呢。问题就在这里。我不只是个鳏夫。”

“啊，大卫！”

“我是一个有四个悲剧的鳏夫——就是说，有四个高大健壮的女儿，最大的一个比你还高。别显得那么吃惊，像哑了一样！情况是这样的：我在彭热尔与那个可怜的女人——她们的母亲——相识了几年，长话短说，我赶在她去世前终于悄悄和她结了婚。我没有告诉别人这事，可这儿的人逐渐知道了。长期以来我都同情孩子们，有责任把她们带到这里来，为她们做点什么。我没有勇气告诉你，但最近我看出不久你就会听说的，这使我焦虑。”

“她们受过教育吗？”这位前女教师问。

“没有。我遗憾地说她们被大大地忽略了，的确，她们几乎不识字。所以我想娶一个年轻的教师，就可以让她在家里教她们知识，使孩子们变得有教养，而不用花一分钱。你看，她们长得太高了，无法送去念书。”

“哎呀！”她差不多呻吟起来，“教四个大姑娘的基础知识，一天到晚和我在家里拼写学习她们的课本。我讨厌教书，它会要我的命。这是在重重惩罚我呀——是的，是的！”

“你会习惯她们，亲爱的，现在秘密互相抵消——我的和你的——你会产生一种公正感，得到安慰。这周我就可以让她们来……我会的！的确，今天也可让她们来。巴普蒂斯塔，你让我所有的麻烦都消除了！”

就此事而言，这次谈话结束了。巴普蒂斯塔十分茫然，无言以对，她回到自己房间，被黑德甘的欺骗行为羞辱得哭了。教书可是她惟一讨厌的事呀，而这样欺骗一个年轻的妻子不可耻吗？！

又该吃饭了。他们坐下时，巴普蒂斯塔并不看他一眼，保持沉默。他也不打扰她，不过时时看着桌下，对目前的事态满意地哧哧发笑。“我们是多么完美的一对呀！”他说，轻松自在。

次日船到达时巴普蒂斯塔看见丈夫冲过去，不久四个无臀无肩的高大姑娘出现在她家，个子从年龄最大的到最小的逐渐变小，像一排“排箫”①；黑德甘站在最前面。他透过灰白胡须露出愉快的笑容，转身对姑娘们说：“现在上前来，好好与你们的继母握手。”

她就这样认识了她们；他出去了，把她们留下。她经过仔细检查后发现这些可怜的女孩儿不仅相貌平平——这一点她本来还可以原谅——而且愚昧无知得让人可悲，简直别指望可以让她们做伴。即使最大的孩子——年龄几乎和她差不多——念两个音节的词都困难，而对于服饰的欣赏她们真是一窍不通。在将来漫长的岁月里，她看见的只是在自己厌恶的老行道里下苦力，并且得不到奖赏。

在随后几天里，她非常绝望地走来走去，成了一个结婚不到六周却深感失望和不幸的女人。她什么也没告诉父母。以前黑德甘的熟人中只有少数几个才对他的秘密一无所知，而她的父母便在其中，他们眼见这样一个现成的家庭强压到自己惟一的孩子身上，气愤不已。然而她对于他们的抗议并不支持。

“不，你们并不了解全部情况。”她说。

这样巴普蒂斯塔十分理智，看到此问题这种公正的报应。有一段时间，只要她与黑德甘一谈话——虽然并不多——她总是说：“我很痛苦，你知道。但我并不希望事情是另一个样子。”

可是有一天他问：“你现在觉得她们怎样？”她的回答出乎意料。“比以前好多了，”她平静地说，“也许有一天我会非常喜欢她们的。”

---

① 排箫：一种管乐器。

对于精神受到磨练的巴普蒂斯塔·黑德甘而言，她更加宁静的日子从此开始。确实，她从自己不受欢迎的女儿笨拙粗俗、不善言词的外表下，发现了她们那种几乎完美到极点的慷慨无私的本性。在母亲的错误被纠正以前，她们年轻的生命曾受到严厉的惩罚，但这并没有把她们压垮，而是使其超越了一切个人的野心。她们用一种纯客观的方式看待这个世界及其所包含的实质内容，似乎也把自己的命运看作是其他某些人的命运，她们知道那些人的麻烦，但自己并未遭遇过。

对于巴普蒂斯塔这样的一个女人，她们最初只是引起她注意而已，如今却使她深感兴趣了。她的心不知不觉地与她们的心产生共鸣。她的悲喜剧、她的生命中的语句，以前一直模糊，现在则日益清晰了。她生活在姑娘们当中，随着时间一周一周过去，她也从她们身上懂得了对人类没有什么可以厌恶的，而只有无限的同情。她对这几个看似毫无前途的女孩越来越喜欢，并由喜欢上升到疼爱，最后她们竟在她与丈夫的兴趣之间形成了一个意外的连接点，使这一对夫妇至少产生出一种纯正的友谊，而他们过去本来觉得这一生无论爱情还是友谊都是不可能得到的了。

为了取悦自己的妻子

一

一个冬日的下午，阴云密布，黑文普尔镇的圣詹姆士教堂的内部慢慢地暗下来。这天是星期日，礼拜刚做完，讲道坛上的牧师双手捧着脸，跪在地上的人们即刻轻松地吐了一口气，纷纷起身准备离去。

有一会儿万籁俱寂，甚至可以听见港口沙洲外面汹涌的海浪声。然后一阵脚步声打破了沉寂，那是教堂执事像往常一样去打开西门让大家出去。但是，他还没有走到门口，门闩就被从外面打开了，外面的光亮映出了一个穿水手服的人的黑色身影。

执事退到一边，水手随手轻轻地把门关上，从中殿走上前，来到圣坛的台阶前站住。牧师从他私自的小小的祷告——这个祷告他是名正言顺为自己做的，因为他为教区的人已做了许多祈祷——中抬起头，站起身，惊奇地看着这个不速之客。

“请原谅，先生。”水手对牧师说，他的声音教堂所有的人都听得很清楚，“我是为船只失事后死里逃生的人来向主谢恩的。我的理解是这样做是适当的，如果您不反对的话。”

牧师迟疑了一下，犹豫地说：“我不反对，没问题。通常凡是这样的愿望都是在礼拜开始前提出来，好在总的谢恩祈祷中选用恰当的话。不过要是你愿意，我们可以从有关海上遭遇风暴的

现成祷文中念一段。”

“好，好，怎么都行。”水手说。

牧师于是要水手打开祈祷书，翻到有这样一段短祷文的那一面，牧师开始念祷文，水手就地跪下，声音清晰地一字一句地跟着念。教堂里的人本来一个个目瞪口呆，一动不动地看着，这时也自动地跪下来，但都目不转睛地看着单独在一处的水手的身影。水手一动不动地跪在圣坛台阶的正中，面朝东，帽子摆在一边，双手抱在一起，对于在众目睽睽之下自己是个什么样子毫不在意。

谢恩完毕，他站起身，教堂里的人也都站起来，于是大家一起走出教堂。水手一出来，白昼的余光照到他的脸上，这时当地的老居民认出他是沙达拉·乔利夫，一个在黑文普尔几年不见了的年轻人。他是镇上出生的，从小父母双亡，很早就当了水手，到纽芬兰跑生意。

他一边走，一边和这个、那个老乡聊着，告诉他们说他多年以前离开家乡，现在是一艘搞沿岸贸易的双桅船的船长和船东，这艘船和他自己这次靠天保佑逃过了大风暴。他很快就赶上了两个在他前方正要从教堂院子里走出去的姑娘。他刚才进去时，她们就坐在中殿里，饶有兴趣地看着他的一举一动，后来一起从教堂出来时又谈起他。其中一个身材单薄、性情温和，另一个高大、粗壮、沉着。乔利夫有一会儿打量着她们松散的鬈发、她们的肩背，一直到她们的脚后跟。

“那两个大闺女是谁？”他悄悄地问旁边的人。

“那个子小的是埃米莉·汉宁，高个子是乔安娜·菲帕德。”

“啊！我现在记起她们了，没错。”

他走到她们身旁，用亲切的目光偷看了她们一眼。

“埃米莉，你不认识我了吗？”水手用他那双满含笑意的棕色眼睛看着她说。

“我想我认识，乔利夫先生。”埃米莉羞涩地说。

另外那个姑娘用她那双黑黑的眼睛直视着他。

“乔安娜的相貌我记不太清了。”他又说，“但是我知道她最初的情况和她的家世。”

他们一路走一路谈，乔利夫谈起他最近这次死里逃生的具体情况，就这样一直走到埃米莉·汉宁住的“单桅船胡同”，在这里她点头一笑，和他们分了手。不久水手和乔安娜也分了手。没有什么特别要办的事，也没有和人约会，他于是折回来向埃米莉的家走去。埃米莉和父亲住在一起，父亲自称是个会计，女儿还开了一间小小的文具店，贴补家用，以弥补父亲那不太稳定的收人。乔利夫进去时父女俩正准备用午后茶。

“哦，我不知道现在是用茶点的时候。”他说，“那好，我很高兴喝一杯。”

他留下来吃茶点，后来还坐了很久，说了更多的有关他航海生活的故事。几个邻居过来听，于是请他们进来。就在这个星期天的晚上，埃米莉·汉宁不知不觉地爱上了水手，在一两个星期的时间里，两人之间已柔情缱绻、心心相印了。

接下来一个月的一个有月色的黄昏，沙达拉从镇上出来，沿着那条朝东的笔直的路往上走，去一个地势较高的郊区，这里集中了比较时髦的住宅——如果这个古老的港口小镇有什么称得上时髦的话。正走着，他忽然看见前面一个人的身影，从她回头一看的姿态判断，他以为是埃米莉。但当走近一看，才发现是乔安娜·菲帕德。他殷勤地和她打招呼，并走到她的身旁。

“你快走，”她说，“要不埃米莉要吃醋了！”

他好像不喜欢这个建议，因此并不走开。

那一路上说了些什么、做了些什么沙达拉无论如何也记不清了，反正乔安娜不知用什么手法使他和她那个更温柔、更年轻的情敌疏远开来。从那一个星期开始，大家越来越多地看见乔利夫跟在乔安娜·菲帕德身后，而不常看见他和埃米莉在一起。不久小港就到处传开来，说老乔利夫从海上归来的儿子将和前一个年

轻女子成亲，使后者大为失望。

这个消息传开后不久的一个上午，乔安娜穿着打扮出了门，向在小十字街上的埃米莉家走去。有关她的女友因失去沙达拉而深感悲痛的消息也传到了她的耳里，她因自己夺人所爱而受到良心的谴责。

乔安娜对水手并不十分满意。她喜欢他的殷勤，她艳羡家庭主妇的尊严和体面，但她从来没有深深地爱过乔利夫。因为她是个想出人头地的女人，他的社会地位很难和她相比，何况一个漂亮女人出嫁往往还有机会高攀许多。她心里想着，要是埃米莉为失去他而非常难过，她并不强烈地反对把他还给她。为了这个目的，她给沙达拉写了一封断交信，她把信拿在手里，打算如果在对埃米莉的亲自观察后确信这位女友很痛苦，她就把信寄出去。

乔安娜走进单桅船胡同，往下走进低于人行道的文具店。埃米莉的父亲白天这个时候从不在家，埃米莉似乎也不在，因为她叫了没人应声。那地方很少有顾客，因此店主离开四五分钟算不了一回事。乔安娜在小店等着，埃米莉把店里本身不值几个钱的货物摆设得蛮有情趣，以此来遮掩存货的寒酸。正在这时，一个人影在橱窗外而停下来，似乎在聚精会神地看那些便宜的书，一扎扎的纸和挂在绳子上的画片。那人是沙达拉·乔利夫船长，他来窥探是不是只有埃米莉一个人在家。乔安娜突然感到一阵冲动，不愿意在这个散发出埃米莉气息的地方和他见面，于是从通向后面客厅的门溜了出去。她以前经常这样做，因为她和埃米莉很要好，她在这个家里行动自由，不讲客套。

乔利夫走进店子。乔安娜透过遮在玻璃隔墙上的薄薄的帘子，看出他因为埃米莉不在而感到失望。他正要出门，这时埃米莉到外面办完事匆忙赶回来，她的身影来到门口使光线一暗。一看到乔利夫，她惊得一退，似乎又想出去。

“你别跑，埃米莉，别跑！”他说，“有什么叫你害怕的？”

“我不害怕，乔利夫船长。只不过……只不过我猛然看见你，

我就……吓了一跳！”她说话的声音表明，要说吓一跳，她的心比身体跳得更厉害。

“我是路过，顺便来看看。”他说。

“是买纸吗？”她匆忙走到柜台后面。

“不，不，埃米莉，你为什么走到那后面去？为什么不待在我身边？你好像恨我。”

“我不恨你。我怎么会恨你？”

“那你就出来吧，我们好正正经经地谈谈。”

埃米莉神经质地哈哈一笑，走了出来，重新来到店子空阔处，在他身旁站定。

“这才乖呢。”他说。

“你不该这样说，乔利夫船长。这些话该说给另一个人听。”

“啊！我知道你说的是谁。不过埃米莉，我发誓在今天上午以前我根本不知道你还对我有什么意思，要不的话我就不会那样做了。我对乔安娜蛮有好感，但是我心里清楚从一开始她对我只不过是友好而已。如今我才看清我本应该向什么人求婚。你知道，埃米莉，一个男人在长期航海之后归来时，他就像蝙蝠一样瞎，看不出这个女人和那个女人的区别。她们对他来说全都一样，都是漂亮人儿，哪个顺手就抓住哪一个，而不去管她是不是爱他，也不管自己是否会很快发现一个自己更爱的人。我一开始就最喜欢你，但是你太迟疑、太害羞，我以为你不愿意我去缠你，所以我只好去找乔安娜。”

“别说了，乔利夫先生，别说了！”她声音哽咽地说，“你下个月就要和乔安娜结婚，你不该这……这……”

“哦，埃米莉，我亲爱的！”他叫道，一边冷不防地把她那小巧的身体紧紧抱在怀里。

乔安娜在帘子后面脸色刷地变得惨白，她想收回目光，但是做不到。

“我爱的只是你，就像一个男人应该爱他打算娶的女人一样。

我是从乔安娜的话里明白这一点的，她说她可以心甘情愿地放弃我！我知道她想攀门高亲，她答应和我好只是出于心慈。一个像她那样又漂亮、个子又高的姑娘不是给一个普普通通的水手做老婆的，只有你才是最适合的。”

他对她吻了又吻，她柔顺的身体在他的搂抱中激动地颤抖。

“我不知道……你确实相信……乔安娜打算和你分手吗？哦，你确实相信吗？因为……”

“我知道她不愿意使我们不幸。她会放我走的。”

“哦，我希望……我希望她会！不要再待下去了，乔利夫船长！”

她迟迟不肯离去，直到来了一个顾客要买一支一便士的封蜡，他才离开。

乔安娜目睹这一幕，浑身气得发抖，她四处打量，想找一条逃出去的路。偷偷出去而不让埃米莉知道她来过是至关重要的。她从客厅溜到过道里，从过道来到屋子的后门，从那里无声无息地溜出去，来到街上。

刚才沙达拉与埃米莉卿卿我我的情景彻底改变了乔安娜的决定。她不能让沙达拉离开自己。一回到家她就把原本写给沙达拉要求断交的信烧了，告诉她母亲说如果乔利夫船长来了，就说她身体不舒服，不能见他。

但是沙达拉并没有来，而寄给她一封短信，简单明了地说出了他的真实感情，请求允许他利用她给他的暗示，即她对他的感情只不过是一种友情为由来解除婚约。

他在住所里眺望着外面的港口和远处的小岛，等待着，等啊等，但一直没有回信。他越来越忐忑不安，天黑以后就出了门沿着高街走去。他捺不住了，要到乔安娜家里去问个究竟。

她母亲说女儿身体不舒服，不能见他。在他的追问下，她承认是收到他的信引起的，这封信深深地伤了她的心。

“您也许知道那封信写的是什么，菲帕德太太？”他问。

菲帕德太太承认说她知道，并说这封信使她们母女俩处境很痛苦。听到这儿，沙达拉担心自己犯下了十恶不赦的大罪，连忙解释说如果他的信伤了乔安娜的心，那是出于一种误解，因为他原以为那封信对她会是一种解脱。如果不是这样，他愿意信守自己的诺言，她就权当没有那封信好了。

第二天上午乔安娜捎来一个口信，要他当天晚上在她开完一个会以后接她回家。他照办了。当她挽着他的胳膊，从镇公所一路向她家门口走去时，她说：

“我们的关系还是和以前一样，对吗，沙达拉？你那封信是没有考虑周全，对吗？”

“我们的关系还是和以前一样。”他回答道，“如果你认为必须这样的话。”

“我只愿是这样。”她喃喃道，这时她想到了埃米莉，脸色变得严肃了。

沙达拉是个虔诚的、小心谨慎的人，他把自己的诺言看得和自己的生命一样重要。不久就举行了婚礼。在此以前，乔利夫极其小心地向埃米莉说明是自己判断错误，把乔安娜的态度看成是她对自己无动于衷，这才有中间这段插曲。

二

婚后一个月，乔安娜的母亲去世了，两口子于是不得不把注意力放到非常实际的问题上。乔安娜如今没有了父母，根本不愿让丈夫再出去当水手；然而问题是，他待在家里又有什么可干的？他们最后决定接过高街的一家小杂货店，当时这家店子的铺面和存货正要转让。沙达拉对于开店一窍不通，乔安娜也懂得不多，但是他们希望能够学会。

为了做好店子的买卖，他们投入了全部精力，一干就是好几年，生意也不见得怎么好。他们生了两个儿子，做母亲的爱得像宝贝。虽然她从来没有热烈地爱过丈夫，对两个儿子却事事考虑周到，关怀备至，不遗余力。然而店子生意却不兴隆，因此她关于儿子如何上学、如何立业的宏大理想，在现实面前不得不降格。他们受的是最平常的教育，但由于住在海边，他们对那些能够吸引他们这个年龄段人的种种海上驶船技术和冒险活动，倒是练得驾轻就熟。

乔利夫婚后最关心的事，除自己家里的事以外，莫过于埃米莉的婚姻大事。由于一种奇怪的机缘，一种使那些隐蔽在角落里的人被意外地发现，而又使那些显而易见的人被忽略的机缘，这个温柔的姑娘被镇上一个生意很红火的商人莱斯特看中并爱上了。这个商人死了妻子，虽比她大几岁，仍然是年富力强。起初埃米莉明确地说她永远永远不可能嫁人，但是莱斯特先生不慌不忙地紧追不舍，终于使她勉强同意了。这桩婚事同样带来两个孩子，孩子长大了，越来越出息，埃米莉逢人便说她从来没有想到她的生活会如此幸福。

富商的家是老式小镇上那种紧紧挨在一起的大而坚实的砖砌宅院，面对高街，差不多是乔利夫夫妇杂货店的正对面。这样一来，乔安娜一看见那个自己出于妒羡取而代之的女人，便不由得感到心痛。后者家境殷实，居高临下地看着寒酸的小店橱窗里蒙满灰尘的面包形糖块，一堆堆的葡萄干，一罐罐的茶叶，乔安娜自己的命运就是统管这一切。因生意清淡，乔安娜不得不自己去站柜台，心里无限苦恼，备受折磨，因为她想到埃米莉·莱斯特坐在能够俯瞰大街的宽敞的客厅里，可以亲眼看见她在柜台后面跳来跳去，听从那些可怜巴巴的买一两个便士东西的顾客的使唤。她的处境迫使她连这些人的光顾也求之不得，在街上遇到他们还要礼貌周全，而埃米莉带着孩子和家庭教师却是高视阔步而过，只和镇上及附近最上等的人交谈。这就是她不让自己爱得很

淡薄的沙达拉·乔利夫属意别人的报应。

沙达拉是个善良、诚实的人，从感情到行动都对她忠实不二，时间剪去了他对埃米莉爱情的羽翼，而使他全心全意爱着自己两个孩子的母亲；他已经没有了早先那种出于一时冲动的钟情，埃米莉如今在他眼里只不过是一个朋友而已。埃米莉对他的感情也是如此。如果乔安娜哪怕有一丁点儿妒忌的理由，那么她心里可能也会好受一些。正是因为埃米莉和沙达拉对她处心积虑一手造成的结果表示默认，才使她更加咽不下这口气。

沙达拉生来没有那种面对许多竞争者做好零售生意的狭窄而精明的头脑。如果有人问他，某个小贩死乞白赖地要他买进转卖的说得神乎其神的鸡蛋代用品是否真的不错时，他就说“反正布丁里面不放鸡蛋就很难吃出鸡蛋味”；如果有人问他，店里的“正宗穆哈咖啡”是不是真正的正宗穆哈咖啡时，他就冷冷地说“小店子都这么叫”。这哪里是在做生意，就更别提生财了。

一个夏天的日子，对面大砖房辐射的阳光使小店闷热难当，店里只有夫妻两人，这时乔安娜往街道对面一望，看见一个前来拜访的阔人的马车在埃米莉的屋门口停下来。近来从埃米莉的行为举止中可以看出一种恩主的气派。

“沙达拉，说实在的，你不是做生意的料。”他妻子神情忧郁地嘟哝着说，“你不是从小就学开店的，像你这样半路出家的人是发不了财的。”

乔利夫同意她这个看法，就像同意她其他一切看法一样。“反正我不想发财，我才不稀罕呢。”他快活地说，“我活得很舒坦，我们的日子总会凑合着过下去。”

她又透过那一瓶瓶泡菜构成的屏障看了看那所大宅院。

“凑合着过下去——说得倒好。”她抱怨说，“可你看看埃米莉·莱斯特的日子有多红火，而她以前穷得丁当响！她的两个儿子肯定要上公学；再想想你的两个儿子——他们只好进教区学校！”

沙达拉的思想这时到了埃米莉身上。

他心情愉快地说："谁也没有像你那样给埃米莉帮了大忙，因为是你告诫她别和我来往，我和她的那档子蠢事才告吹，这样她后来碰上莱斯特时才能答应嫁给他。"

这一番话气得她差点发疯。

"不要去翻陈年旧账!"她语气严厉而忧伤地恳求道，"现在得想一想，即使不为你自己，也该为了两个儿子和我，我们该怎么办才能富起来?"

"噢。"他这才变得严肃起来，"说真的，我总觉得自己不适合做生意，尽管一直不愿意说。我好像需要更大的空间去放开手脚，需要比这里朋友和邻居的小圈子更开阔的天地去闯荡。我只要照自己的路子去闯，一样可以富起来。"

"但愿如此！你的路子是什么?"

"重新去当水手。"

本来想让他守在家里的就是她自己，因为她最受不了水手妻子的那种守活寡的日子。但现在她的野心遏制了她本能的冲动，于是她说：

"你认为要想发财真的只有走那条路吗?"

"我相信没有别的路可走。"

"你想走那条路，对吗，沙达拉?"

"我可以告诉你，不是为了享乐。乔安娜，我当水手得到的享乐还不如在这个后客厅里的多。说实话，我并不喜欢海。我从来没有怎么喜欢过。但是谈到为你和两个儿子挣一笔钱，那又是另外一码事。一个像我一样从小在海上闯的人，这是挣钱的惟一路子。"

"要很久才挣得起这笔钱吗?"

"这要看情况。也许不要很久。"

第二天早上沙达拉从五屉柜里拿出他回来后头几个月还穿着的那件水手夹克，刷掉上面的蛾子，穿上它，向码头走去。这个

港口小镇跑纽芬兰做生意的还相当多，尽管已经今不如昔。

不久他就罄其所有与人合伙买了一艘双桅船，并且被指派为这艘船的船长。先跑了几个月的沿岸贸易，在这段时间里他把由于开杂货店而丢生了的航海本事又捡了起来；到了春天那艘船就驶往纽芬兰。

乔安娜带着两个儿子守在家里，儿子已经长成结实的小伙子，两人在港口和码头干着各种各样的活。

"没关系，让他们稍微干点活也好。"宠爱的母亲这样说，"家里日子艰难，只得这样。等沙达拉回来，他们还不过十七八岁，那时就不让他们在港口干了，给他们请个家庭教师把他们的学业好好管起来。到时候有了钱，他们说不定能像个上等人，比埃米莉又懂代数、又懂拉丁文的两个宝贝儿子一点也不差！"

沙达拉返航的日子越来越近，终于来到了，但他没有回来。乔安娜确信这不必担忧，因为帆船的船期是很不准的。她这种确信证明是有道理的，在离预期的时间大约一个月以后，就得到消息说船快进港了。不久，过道里就响起了当水手的沙达拉那踢踢踏踏的脚步声，紧接着他就进来了。两个孩子出去了，没有见到父亲，只有乔安娜一个人坐在家里。

夫妻重逢最初的激动一过去，乔利夫就说明延期归来是因为做了一宗小小的投机买卖，而且赢利不小。

"我决心不让你失望。"他说，"而且我也相信你会承认我没有让你失望。"

说完他拖出一个巨大的帆布袋，鼓鼓囊囊的像传说中杰克杀死的那个巨人的钱袋。她坐着矮椅子在烤火，他解开袋子，把里面的东西向她膝上一倒，一大堆金镑和畿尼（那个时候世界上通用畿尼）当啷啷地落在她膝上，把她的裙摆都坠到了地面。

"瞧！"沙达拉得意地说，"亲爱的，我说过我会成功的。我没有吹牛吧？"

不知为什么，她的脸在最初因占有而显得激动之后，那种无

很喜悦的神情倏地不见了。

"这些金子的确不少，"她说，"可是——就这些吗？"

"就这些？嗨，亲爱的，你知不知道足有三百？这是一笔大财！"

"嗯，是的。一笔大财——照海上的标准来看是笔大财，可是照岸上的标准来看……"

她暂且把这笔钱有多少这个问题搁了下来。不久两个儿子进来了。下一个礼拜天沙达拉去向主谢恩。这一次是照通常的方式：念了总谢恩祷文中的斜体字部分。几天以后，当商量把这笔钱用到什么地方时，他顺便提起说她看起来没有像他原来所希望的那样满意。

"你瞧，沙达拉，"她回答说，"我们数钱是论百，他们可是论千。（说到这里时头往街道那边一点）你走了以后他们又置了一辆双马马车。"

"哦，是吗？"

"我亲爱的沙达拉，这世上的事情你还不懂。不管怎样，这笔钱我们会很好地派用场。不过他们才真正称得上有钱，我们还是穷光蛋！"

半年多的光景漫无目的地过去了。她神情黯然地在家里和店里忙碌，两个孩子则在港口内外干活。

"乔安娜，"一天他对她说，"我从你的一举一动看出来这笔钱还不够。"

"是不够。"她说，"我的两个孩子将不得不给莱斯特家驾船过日子。而我原来还在她之上呢！"

乔利夫是个不善争辩的人，他只是嘟哝着说他想再出一次海。他仔细考虑了几天，一天下午从码头回到家里时突然说：

"亲爱的，我再跑一趟准为你办到，我打包票，只要……只要……"

"办到什么，沙达拉？"

“使你数起钱来不是论百，而是论千。”

“只要什么？

“只要能把两个孩子带上。”

她脸色顿时变得惨白。

“别提这个，沙达拉。”她慌忙说。

“为什么？”

“这不行！当水手太危险。我要让他们成为上等人，不要去冒风险。我不能让他们冒生命危险去当水手。哦，绝对不能，绝对不能！”

“行，亲爱的，那他们就不去好了。”

第二天，在一阵沉默之后，她提出一个问题：

“假设他们和你一起去，我想获的利会大不一样吧？”

比我单枪匹马跑一趟挣的钱多两倍。有我照看着，他们顶得上我两个。”

过了一会儿她又说：“说详细一点。”

“噢，我可以发誓，那两个孩子驶起船来和船长一样棒！整个北海没有一片水域有这个港口那些七弯八拐的沙洲这样危险和复杂，而他们从幼年起就在这里玩熟了。他们又非常稳重。五六个年纪比他们大一倍的人加起来都没有他们稳重和牢靠。”

“不过，出海是不是很危险，特别是现在传说要打仗？”她还是不放心。

“这个嘛，当然会有风险。但是……”

这个发大财的想法越来越强烈，一颗慈母的心终于被它所压碎、所窒息。埃米莉的神气越来越以恩主自居，简直已经无法忍受。沙达拉的妻子禁不住老在他耳边念叨着他们不如人家有钱。两个小伙子和父亲一样脾气好，当向他们谈起出海经商的话题时，他们非常乐意登程。虽然他们和父亲一样并不特别爱当水手，当详细谈起这个计划时，他们的情绪顿时十分高涨。

现在一切只等他们母亲的首肯了。她迟迟没有表态，但后来

终于同意了：小伙子可以和他们的父亲一起登程。沙达拉兴高采烈：到目前为止上帝一直保佑了他，他也做了谢恩祷告。上帝对忠实于他的人是不会丢下不管的。

就这样，乔利夫一家在世间所拥有的一切全部投人了这次风险买卖。杂货店的库存减少到了最低限度，只能在父子外出期间维持乔安娜的起码生计。他们要等到通常所说的“纽芬兰季”结束才会回来。至于怎样挨过这段令人厌倦的时间她心里没有一点底，因为两个孩子从前一直陪伴着她，然而她硬着头皮准备接受这场考验。

船上装了靴子、鞋子、成衣、渔具、黄油、奶酪、绳索、帆布和许多其他货物，返回时将带回油、毛皮、皮革、酸果和其他顺手货。在出航和返航中间，还要在其他港口跑生意，挣大把的钱。

三

一个春日的上午，双桅船起航了，但是乔安娜没有去看它离港。她不忍心去看由她本人一手造成的那幅骨肉分离的情景。她丈夫深知这一点，先天晚上就告诉她他们打算第二天上午某个时间开船。第二天清晨她五点醒来，听见他们忙忙乱乱地下楼去时，她并不急于下去，而是躺在那里默默地想鼓起勇气，以便和他们告别，因为她以为他们将在九点钟左右离开，就像她丈夫上次出航一样。但等到她下楼来时，她看到用粉笔写在写字台的斜桌面上的话，丈夫和儿子都不见了。沙达拉用潦草的字迹写道，他们这样不辞而别是为了使她免受离别的痛苦。在他的话下面两个儿子写道：“再见了，妈妈！”

她匆匆赶到码头，沿着港湾向大海的蓝色边缘望去，只看见

"乔安娜号"的桅杆和鼓起的风帆，而看不见船上人影。"是我把他们逼走的!"她一边发疯似地说，一边嚎啕大哭。回到家里看到用粉笔写的"再见"，她的心都要碎了。然而当她重新走到前屋里，看见街对面埃米莉的房子时，她的脸上又露出胜利的喜悦，因为自己从低人一等的束缚中解脱出来有了指望。

替埃米莉说句公道话，所谓她摆架子这主要是乔安娜头脑中的虚构。这个商人的妻子比乔安娜家境富裕，这一点前者没法掩饰，但是每当两人偶尔见面时，埃米莉总是竭力想淡化这一差别。

第一个夏天过去了。乔安娜靠店子勉强维持生活，现在店子也就剩下一个橱窗、一个柜台了。事实上，埃米莉成了她惟一的大主顾；而她随便买什么都是痛痛快快，从不问货的好坏。这种好心使人感到一种痛楚，因为这种不问青红皂白的做法完全是一个恩主、甚至是一个施主的派头。漫长而沉闷的冬天慢慢过去，写字台的台面已经翻过去靠着墙以保存那粉笔写的告别话语。乔安娜无论如何不忍心把那些话擦掉，而且经常含着泪看上一眼。埃米莉两个漂亮的儿子回家来度圣诞假，已经在谈起他们上大学的事。乔安娜好比一个在水下的人，憋着一口气苦挣苦熬着。再过一个夏天，"纽芬兰季"就到了头。这个时间快来到的时候，埃米莉来看望昔日的朋友。她听说乔安娜开始感到不安，因为已经有好几个月没有收到丈夫和儿子的来信。乔安娜刚默默地做了一个请的姿势，埃米莉就从柜台的开口处挤过身，来到小店后面的客厅，一边走，一边就见她身上的绸衣服炫耀一般地簌簌作响。

"你是万事如意，我是事事倒霉!"乔安娜说。

"可你为什么要这样想?"埃米莉说，"我听说他们发了财，就要回来了。"

"啊！他们会回来吗？一想到这儿，一个女人真的无法受得了。三个人在同一条船上——你只想一想！我又几个月没收到他们的信了!"

"可时间还没到。你不该自寻烦恼。"

“他们离去给我带来的悲伤是没法弥补的！”

“那么你为什么让他们走？当时你们的日子过得蛮不错的。”

“是我要他们去的！”她对埃米莉发泄道，“我告诉你是为什么！我们是敷衍过日子，你却那样阔，那样以恩主自居，我受不了！好了，我都告诉你了，你要恨我就恨吧！”

“我永远不会恨你，乔安娜。”

她后来证明自己说的是真心话。秋季结束了，那艘双桅船本应该早就进港了，可是沙洲之间的水道中看不到“乔安娜号”的影子。现在真的到了该担心的时候了。乔安娜坐在炉边，每一阵风都使她不寒而栗。她一向害怕、憎恶大海，对她来说大海是一个奸诈狡猾、动荡不安、肮脏卑劣、以女人的悲痛为快乐的动物。但是她说：“即使是这样，他们也一定会回来的。”

她回想起沙达拉出发前说过，要是他们这一趟贸易圆满成功，平安归来，他要像那次海上遇难死里逃生以后那样，带着两个儿子到教堂去跪下，为他们得到拯救而诚恳地谢恩。她上午、下午定时去教堂，坐在离圣坛台阶最近、最靠前面的座位上。大部分时候她的目光都注视着那台阶，那是处于青春年华的沙达拉跪过的地方。她能准确指出二十个春秋以前沙达拉双膝跪过的地方，前后左右不会相差一英寸；他当时帽子摆在身旁，跪着的身影还历历在目。上帝是仁慈的。他的丈夫肯定还要到那里去跪祷，两个儿子，一边跪一个，如他所说的那样。乔治跪在这里，吉姆跪在那里。她一边做礼拜一边久久地凝视着那个地方，到后来仿佛看见三个远航归来的人就跪在那里，两旁是两个孩子单薄的身躯，中间是他那壮实的个子；他们双手抓在一起，脑袋映在东墙上。这个想象几乎成了一种幻觉：她疲惫的目光一看那台阶，就总看见他们在那里。

然而他们没有回来。上帝慈悲为怀，但是它暂时还不乐意解救她的灵魂。她这是在洗涤自己的罪过，因为是她驱使他们为她的野心卖命。但不久就不仅仅是洗涤罪过了，她的情绪已濒于绝

望。船期过去了好几个月，可船还是不见踪影。

乔安娜在幻觉中经常看见和听见他们归来的迹象。有时站在港口后面的小山上、开阔的海峡展现在眼前，这时地平线上一个小点划过那平坦无垠的一片汪洋向南移动，她相信那就是“乔安娜号”主桅的桅杆帽。有时在家里，从“镇煤窖”所在地的拐角处，也就是高街和码头交叉的地方，传来一声叫喊或别的什么骚动的声响，她就一跳而起，大声喊道：“是他们！”

然而每次都不是。每个礼拜日的下午圣坛的台阶上都跪着那三个虚幻的身影，而不是真实的身躯。她的店子已经任其实空。她寂寞悲伤，心灰意冷，最小宗的货都懒得进，这样把最后一个主顾也打发走了。

在这个艰难处境中，埃米莉尽自己所能去帮助这个痛苦的女人，但总是遭到拒绝。

“我不喜欢你！我见都不要见你！”每当埃米莉来看她，向她表示友好时，她总是声音嘶哑地低声说。

“可我想帮助你，安慰你，安乔娜。”埃米莉说。

“你是个贵妇人，有一个阔男人和有出息的儿子！你有什么有求于我这样一个丧夫失子的干瘪老太婆？”

“乔安娜，我只求你这个：我求你住到我家里来，不要再待在这个凄凄凉凉的地方了。”

“要是他们回来看到我不在怎么办？你巴不得把我和我的亲人分开！不，我要待在这里，我不喜欢你，也不感激你，不管你对我发什么善心！”

然而随着时间的过去，乔安娜因为没有收入，已付不起小店和房子的租金。大家说服她丈夫和儿子归来已毫无希望，她只得勉强同意寄居到莱斯特家里。在那里给她在三楼单独安排了一间房子，她可以来去自由，不必和那家人接触。她的头发先是灰白，后来是全白，额头刻上了深深的皱纹，身体干瘦，背也驼了。但是她还在盼望失去的亲人回来。每当她在楼梯上碰到埃米

莉时，总是脾气乖僻地说："我知道你为什么把我弄到这里来！他们回来看到我不在家会很失望，说不定又会走，那样你就称心了，谁要我把沙达拉从你手里夺走的呢?"

埃米莉默默地忍受着这个伤透了心的人的种种责难。她确信（整个黑文普尔的人都确信）沙达拉和他两个儿子已经葬身海底。多年来对那艘船早已不抱希望。即使如此，乔安娜晚上随便被什么声音惊醒，总是一翻身从床上爬起来，借着摇曳的灯光去看一眼对面的小店，看是不是他们回来了。

那是一个潮湿、黑暗的十二月的夜晚，"乔安娜号"这艘双桅船离港出航已经六年了。风从海上吹来，带来一阵有鱼腥味的雾气，擦在脸上像湿绒布一样舒服。乔安娜带着许多个月以来没有体验过的激情和信心，像往常一样为离去的亲人做了祷告，然后在十一点钟左右睡着了。估计是在一点到两点之间，她突然一惊而起。她明明白白听见街上有脚步声，还有丈夫和儿子在小杂货店那里叫门的声音。她从床上一蹦而下，随便披了件什么衣服，匆匆地从埃米莉家铺了地毯的宽阔的楼梯下来，把蜡烛放在厅里的桌上，打开门闩，解开保险链，开门来到街上。从码头方向沿街道吹过来的雾气使她看不清店子，尽管它离得很近。她一会儿就横过街道来到小店前。是怎么回事？根本没有人站在那里。那可怜的女人赤着脚发疯似地在街上走过来走过去——但一个人影都没有。她又折回来拼命地去敲那扇曾经属于她自己的门——说不定里面的人已经开门让他们进去先歇一晚，第二天早上再告诉她。过了几分钟，现在开着这家店铺的年轻人才从上面一扇窗户里探出头来，看见那个没穿多少衣服的三分像人七分像鬼一样的身影站在下面。

"有人来了吗?"那个身影问道。

"哦，乔利夫太太，我不知道是您。"年轻人和蔼地说，他深知她那些虚幻的期待，使她风声鹤唳，草木皆兵，"没有，没有人来。"

儿子的否决

一

对一个从后面看的人来说，她那一头深棕色的头发简直是个奇迹，是个谜。在顶上装饰着一簇黑色羽毛的海狸皮帽子下面，那一绺绺长发像用灯芯草编篮子一样，被精心编织、结成辫子，再一圈圈盘起，构成一件精巧的工艺品，虽然有些土气，却令人叹为观止。这样编了又编、盘了又盘的头发如果是为了保持一年，哪怕是一个月，那还可以理解；但是仅仅保持一天，每到就寝的时候就把它拆散，未免有点糟蹋匠心，暴殄天物。

而这她是全靠自己一双手做的，可怜的人儿。她没有使女，这又几乎是她惟一可以自夸的本领。所以她乐此不疲。

她是一个长年坐轮椅的病恹恹的年轻太太——但还算不上是一个真正的病壳子。她的轮椅来到了一个绿色围场的前部，紧靠一个露天音乐台，那里正在举行一场音乐会。这是一个温暖的六月的下午。音乐会是在伦敦近郊的一个小公园或者说是私人花园里举行的，是当地一个什么协会为慈善募捐而举办的。在这个大城市里，大天地中还有小天地，虽然这次募捐也好，这个乐队也好，这个围场也好，一出当地的小范围就根本无人知晓，但是围场里还是挤满了消息灵通的兴致勃勃的听众。

音乐会进行的过程中，许多听众注意到了坐轮椅的太太，由

于她的位置打眼，大家不由得不去仔细欣赏她脑后的头发。她的脸不容易看清，但是上面已提到的那编结得很精巧的头发，那白皙的耳根和颈背，还有那既不松弛、也不憔悴的脸颊的轮廓，这一切使人想象前面必定是一张俏美的面孔。这种期望在庐山真面目出现时往往以失望而告终；这一次，当太太转过头来一亮相，发现她并不像站在她身后的人想象的、甚至可以说是希望的那么漂亮——大家也说不出个所以然。

首先（唉，这种埋怨也够庸俗的），她不是他们想象的那么年轻。但是她的面孔无疑是有吸引力的，而且毫无病容。她每次转过头来和站在旁边的一个十二三岁的男孩谈话，就使大家对她的脸看得更仔细。孩子的帽子和上衣的式样表明他是某个私立寄宿学校的学生。紧靠他们两个站着的观众听到他叫她“妈妈”。

演奏会结束，听众退场时，许多人有意从她近旁经过。差不多所有的人都转过头去好好地看一眼这个令人感兴趣的女人；而她坐在轮椅上一动不动，等着大家走空，好把轮椅推出去而不受阻挡。她仿佛知道大家会看她一眼，同时觉得满足一下他们的好奇心也无妨，因此有几个人去看她时，她也抬起眼睛去看他们，使大家看到那是一双温和的、棕色的、充满深情的眼睛，看人时略带凄婉。

她被推着出了公园，沿着人行道远去，那个学生在她旁边走着。看着她离去的人有些打听她的情况，得到的回答是她是邻近一个教区牧师的续弦，是个跛子。大家都说她是个有一段故事的女人——是无伤大雅的故事，只是有某种身世而已。

回家的路上，走在她身旁的孩子和她谈话时说道他希望父亲不要等他们等急了。

“这几个钟头他非常的受用，我相信他不会等急的。”她回答说。

“非常地，亲爱的妈妈——不是非常的！”那个寄宿学校的学生大声说，那不耐烦的挑剔的语气有几分粗暴，“你现在也该学

会了!”他母亲慌忙照他的改过来，而且对他的纠正毫不耿耿于怀，也没有叫他把他那张沾满碎蛋糕的嘴擦干净，以此作为报复，尽管她完全可以这样做。他嘴巴那副狼狈相是偷偷地一把一把地抓一块藏在口袋里的蛋糕吃的结果。随后那个漂亮的女人和那个男孩默默地继续往前走。

那个语法问题勾起了她的身世，她不禁陷入了沉思，显然是那种忧伤的沉思。完全可以猜想，她当时正在自问：她那样安排自己一生的命运，以致带来这样的结果，自己是不是明智。

上威塞克斯有一个偏僻的地方，那里离伦敦四十英里，在阿尔德布里克姆这个繁荣的小郡治附近。那地方有一个有单独的教堂和牧师住宅的美丽的村庄，她对那村庄很熟悉，但她的儿子从来没见过。那就是她出生的村子盖密德，与她目前的处境有关的头一个事件就发生在那里，当时她是个十九岁的姑娘。

一切历历如在眼前。那是她人生小小的悲喜剧的头一幕，就是她当牧师的丈夫的第一个妻子去世。事件发生在一个春天的傍晚，当时她是牧师家里的客厅女仆，而如今她已经填补第一个妻子的位置多年了。

等到能采取的措施都采取了、死亡也宣布了以后，她在黄昏时出门去看住在同一个村子的父母，把不幸的消息告诉他们。她打开白色的转门，向耸立在西边、遮住了黄昏天空暗淡光线的一排树看去，看见一个站在树篱中的人影；虽然她并不太感到意外，但还是故意淘气地嚷道：“呵，萨姆，你吓了我一大跳!”

萨姆是她认识的一个菜农。她把刚才发生的事情详细地告诉了他，这两个年轻人默默地站在那里，心情严肃、冷静、哲人一样地深沉；当身边发生了惨事，而惨事又不是发生在哲人身上时，往往引起这种心情。但是这件事对他们俩的关系有影响。

“那你还是继续住在牧师家里吗?”他问。

这个问题她还没有想过。“哦，是的——我想是这样!”她说，“我想一切会和原先一样吧?”

他陪她向她父母家走去。不一会儿他的一只胳膊偷偷地搂住了她的腰。她轻轻地把它拿开；但他又搂上了，她只好作罢。“你瞧，亲爱的莎菲，你不一定想留在那里；你说不定需要有个家；我哪一天会给你准备个家，尽管眼下可能还不行。”

“哎，萨姆，你怎么能那样性急！我还从没有说过我喜欢你呢，你送我完全是自动的！”

“不管怎样，如果有人说我不该像别人一样对你也试一试，那是狗屁。”他弯下身去想和她吻别，因为他们已经来到她父母的屋门口。

“不，萨姆；你不要这样好吗？”她叫起来，一边用手遮住嘴唇，“今天这样一个晚上你应该庄重些才是。”她向他告了别，没有让他亲她，也没有让他进屋。

刚刚丧妻的牧师这个时候是四十岁左右，出身门第高，膝下无子。他担任大学牧师的职务，一直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部分的原因是由于当地没有居留在自己产业上的地主；现在一丧偶，他怕见外人的习惯就更厉害了。他比以前更少露面，使自己和外部世界那种称作社会进步的律动和喧嚣更不合节拍。妻子去世以后好几个月他家里事情的操持一如既往；厨师、女佣、客厅女仆、跑差的男仆或尽心尽责，或玩忽职守，完全凭他们的兴趣——牧师也搞不清到底是哪一种情况。就是在这个时候有人对他说，仆人们在他这个一口之家好像没什么事做，这个话说得合情合理，他很有同感，因此决定减少家里的人。但是那个客厅女仆莎菲抢先了一步，有一天晚上她说想离开他家。

“为什么呢？”牧师问。

“萨姆·霍布森向我求了婚，先生。”

“噢——你想结婚吗？”

“不是那么想。但是一结婚我就有了个家，而且听说我们这些人中有一个得走。”

但是一两天之后她又说：“我暂时还不想走，先生，如果你

不想要我走的话。萨姆和我吵了嘴。"

他抬起头看了看她。他以前几乎从没有仔细看过她，虽然他经常感到屋里有她在，就平添了几分温馨。她小猫似的多么令人怜爱，多么温顺，多么纤弱！在那些仆人中，他只和她保持最直接的、经常的关系。莎菲一走他怎么办？

莎菲没有走，走了另外一个，然后一切又平静如初。

牧师图埃科特先生生病的时候，莎菲给他送饭。一天，她刚一离开房间，他就听见楼梯处有响声。原来她端着托盘滑倒了，扭伤了脚，站立不起来。请来了村里的医生，牧师的病情有所好转，但是莎菲有好长一段时间不能走动；后来又告诉她从今以后不能走太多的路，也不能干需要长时间站立的活。于是，她一到自己恢复得差不多，就单独和他谈了。她说因为不准她行走和到处忙活，而且实际上她也没法走动和忙活，因此她非得走不可了。她完全可以找点什么坐着干的活，她还有个当裁缝的姑妈。

牧师本来就因为她为了他遭受痛苦而大为感动，这时他情不自禁地大声说道："不，莎菲；不管你能不能走路，我都不能让你走。你再也不准离开我！"

他走到她身边，虽然她说不清到底是怎么回事，但感觉到他的嘴唇贴上了她的脸颊。接着他向她求了婚。莎菲谈不上是爱他，但是对他怀有一种近乎崇拜的尊敬。即使她想离开他，她也不敢拒绝一个在她眼里是如此可敬、如此尊严的人，因此她当即答应嫁给他。

于是在一个天气晴朗的上午，当教堂大大小小的门为了通风而自然地洞开，鸣禽振翅飞人落在屋顶下的小屋架上时，在圣餐台的栏杆处举行了一次几乎没有一个人知道的婚礼。牧师和邻近教区的一个副牧师从一扇门进去，莎菲从另一扇门进去，后面跟了两个傧相，就这样，一会儿就出现了一对新婚夫妻。

虽然莎菲的人品无可挑剔，但图埃科特先生完全清楚他走这一步无异于自绝于上流社会，因此采取了相应的措施。通过联

系，他和在伦敦南部一个教堂任职的熟人交换了工作，夫妻俩尽快地搬往那里，把那个树木葱茏、田园美丽的乡下住所换成了一条笔直的长街上一所窄巴巴的、满是尘土的房子，把这边教堂优美动听的组钟乐音换成了那边难听的单调的丁当声。而这一切都是因为她的缘故。然而，这一来他们避开了所有曾了解她以前身世的人。而且比起任何乡下教区来，他们在这里都少受外界的注意，感到更加自在。

莎菲作为一个女人是一个男人所能得到的最可爱的伴侣，但她作为一个太太却有很多不尽如人意的地方。凡是涉及家庭用具和规矩的地方，她表现了一种天生的颖悟，在料理家务方面有一些小小的精致、讲究之处；但在接受所谓文化方面她却没有那聪颖。她如今结婚已经十四年多，丈夫为了让她知书识字而煞费苦心，可是她对 was 和 were 的用法还是混淆不清，这一点使她认识的为数不多的几个人瞧她不起。在这方面她最伤心的是她的独子——为了他的教育，过去和将来都是不遗余力的——已经懂事，能看出母亲身上的这些不足，岂止能看到，而且因为有这些不足而感到恼火。

她就这样在城市里打发日子，几个小时几个小时地编她那美丽的头发，到后来她那红苹果似的脸颊褪得只有一丝隐约的桃红。自从那次摔倒以后她的脚再也没有彻底复原，在一般情况下她不得不完全避免走路。她的丈夫已经爱上了伦敦这个城市，因为在这里自由自在，而且没有人来打听他家里的事；但是，他比莎菲大二十岁，而近来突然病得很厉害。但是今天他身体似乎好一些，她才可以离开他，陪儿子伦道夫去听音乐会。

二

下一次我们见到她时，她已经是个带孝的寡妇。

原来图埃科特先生一病不起，如今已经安息在这个大都会南部一座拥挤的公墓里；在那个墓地里，即使所有的死人都活过来，也没有一个人认识他或者知道他的名字。儿子为他送葬，尽了做儿子的本分，现在又回学校去了。莎菲在年龄上虽然是个大人，但在本质上还是个孩子，因此在这番变迁中她仍被当孩子看待。她除了那笔小小的由自己支配的钱以外，她丈夫留下的任何东西都不能插手。她丈夫担心她不谙世事被人算计，凡是能托管的财产一概移交给受托人，以确保财产不受损失。孩子要完成寄宿学校的学业，到时候还要上牛津、当牧师，这一切都事先考虑并作了安排。这样在这个世界上她实在没有什么事可做，除了吃喝，整天无所事事，只得把那一头深棕色的头发编编织织、盘盘绕绕，反正就这么待着，好让儿子放假时有个家可归。

她丈夫预见到很可能比她早死许多年，因此为她在教堂和牧师住宅所在的那同一条笔直的长街上买了一栋半独立的城郊小屋，只要她愿意住进去就是她的。如今她就住在那里，从屋里可以看到外面屋前草坪的一部分，透过栏杆能看到川流不息的行人、车辆；或者俯身在二楼的窗台上，向街道的两头极目远眺，可见长长的街景中蒙满煤烟的树木、烟雾蒙蒙的空气、单调乏味的房屋正面，沿着这一溜景物回响着近郊主要街道上常有的那种嘈杂。

不知为什么，她的儿子，如今有了在贵族学校学的知识，说话时文法正确，对某些事物开始憎恶，因而也在失去孩童的那种远及太阳和月亮的广泛的同情心。像其他的孩子一样，他生下来本有那种同情心，而他的母亲，由于她自己是一个天真无邪的人，也爱他具有的这种同情心。现在他把同情局限于几千个有钱财、有头脸的人，而这些人仅仅是他毫不关心的千百万群众的表面虚饰。他和她越来越疏远。莎菲与之交往的是住在近郊的一些小商人、小职员，而家里的两个仆人几乎是惟一和她做伴的人，因此很自然的是，她丈夫死后不久，她从他那里获得的一些小小

的高雅情趣就丧失干净，而在儿子眼中变成了这样一位母亲，其文法错误和卑微出身，他作为一个上流社会的人将为之脸红，而这就是他今后的厄运。目前他还不是一个男子汉——他能否成为一个男子汉还值得怀疑——没法把母亲的这些过错和她那种眷恋和慈爱作番比较，从而知道前者实在是微不足道；她心里充满着这种眷恋和慈爱，但目前还被禁锢在心里，等待有朝一日自己的儿子、或者其他的人和物能够更充分地领受。如果儿子和她一起住在家里，他本来可以得到它的全部；但在目前情况下他似乎并不需要这些，因此暂时住在那里。

她的日子变得郁闷难熬：她不能散步，对坐马车出游不感兴趣，可以说去哪儿都提不起兴趣。两年时间平平静静地过去了，她仍然百无聊赖地看着眼前这条郊区街道，心里想着自己出生的村子，她原意是要回那里的——真巴不得回那里！即使到地里去干活也心甘情愿。

她因为没有活动，所以经常失眠，常常在夜里或清晨起来，居高临下看外面那条暂时还空空荡荡的主要街道，那里一排排的灯柱像一队哨兵在等待一支行进队伍的到来。每天凌晨一点的时候的确有一支类似行进队伍的行列出现，那是一队满载蔬菜的乡下来的车辆经过这里前往修道院广场市场。在这个寂静、朦胧的时分，她经常看到这些车辆缓慢向前行驶——一辆接一辆的运货马车，满载着绿色的卷心菜，颤巍巍地像要塌下来似的，但是从来没有塌下来过；装着大堆大堆大豆和豌豆的箩筐垒得像城墙似的；雪白的萝卜堆成高高的金字塔；还有仿佛大象背上架椅子似的晃荡不停的各色蔬菜——全都在走惯夜路的老马后面缓慢前行，这些马一边沉重地咳嗽，一边似乎不紧不慢地心里直纳闷，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总得在这个寂静的时刻干活，而其他一切有知觉的东西这个时分则可以安寝。每当心情沮丧或者情绪紧张无法入眠时，披上斗篷站在那里怀着恻隐之心看那些老马，看到那一堆堆新鲜的绿色蔬菜从外面街灯下经过时因突然被照亮而充满生

气，看到那些走了长路而大汗淋漓的马匹冒着热气、汗珠闪亮，这时她心里总感到一种宁静和安适。

对莎菲来说，这些在城镇的气氛中前行的郊区人和车辆有一种吸引人的东西，几乎有一种魅力，因为他们过的是和白天在同一条街上干活的人完全不同的生活。一大凌晨，一个赶着一车土豆的人在经过时使劲盯着去看那些房子，她觉得那身影很熟悉，不禁产生一种奇怪的冲动。她于是等着他再次出现。他赶的是一辆老式的车，车前部呈黄色，容易辨认。第三天晚上她又一次看到了他。如同她所想象的一样，赶车人是萨姆·霍布森，从前是盖密德的菜农，那个一度差点和她结婚的人。

她偶尔也想起过他，并且扪心自问，如果和他共同生活，即使住的是农舍，是不是也会比她选择的这种生活更幸福。她想起他时并没有激情，但是她目前凄凉的境遇使她对他的再度出现产生了兴趣——一种极大的充满柔情的兴趣。她重新躺到床上，心里想开了。那些总是在凌晨一两点钟进城的菜农是什么时候打转？她隐隐约约记得他们的空马车在午前某个时刻经过这里，在白天那司空见惯的人流车辆中几乎不为人们所注意。

这时还是4月，尚有几分寒意，但是那天上午吃完早饭，她就让人把窗子打开，坐在那里往外看，温和的阳光直接照到她的身上。她假装在缝什么东西，但眼睛却老盯着街上。在十点和十一点之间，等待已久的马车在归途中重新出现在街上，车上的菜没有了。但是当时萨姆没有四处张望，而是一路往前走，好像在出神。

"萨姆！"她大声叫道。

他吃惊地回头一看，脸色顿时高兴起来。他叫过一个小男孩儿，让他牵住马，自己下了车，来到她的窗户下站着。

"我下来不方便，萨姆，要不我就下来了！"她说，"你知道我住在这里吗？"

"噢，图埃科特太太，我知道你住在这一段街上的某个地方。

我一直在找你。”

他简单地说明了一下自己为什么来到这里。他早就不在离阿尔德布里克姆不远的村里种菜了，如今在伦敦南部给一个菜农当管事，他的工作之一是每个星期有两三次赶着一车车的菜进城到修道院广场去卖。在她好奇地打听下，他承认自己之所以单单到这一带来找事干，是因为一两年以前他在阿尔德布里克姆的报纸上看到上面提到的盖密德的牧师在南伦敦去世的讣告，这个消息重新激起了他对于她所居住的地方的一种无法压抑的兴趣，使他来到这一带徘徊，终于找到了目前这个工作。

他们用令人感到亲切的上威塞克斯的乡音聊起了家乡那个村子，谈起了他们童年一起玩过的一些地方。她提醒自己说如今自己是一个有身份的人，对萨姆说话应该有分寸，但是她说什么也装不像，激动得眼泪都出来了，说话也带着哭音。

“图埃科特太太，我想你心里不太好过？”他说。

“哦，当然不好过！我前年才死了丈夫。”

“啊！我不是说的这个。你想回家吗？”

“这就是我的家——这一辈子都是我的家。这房子是我的。但是我明白……”她再也按捺不住了，“是的，萨姆。我只想回家……回我们那边的家！我只想回到那里，再也不离开，死也死在那里。”她发觉自己忘了情，“当然那只是一时的想法。你知道我有个儿子，一个可爱的孩子，他在念书。”

“我想学校就在这里吧？我看见这条街上学生一群一群的。”

“哦，不是在这里！不是在这些破破烂烂的学校！是在一所寄宿学校——是全英国最有名的学校之一。”

“不用说啦！当然是这样！我忘了你当了好多年的上等女人了，太太。”

“不，我不是上等女人，”她神色黯然地说，“我永远当不了上等女人。但是我儿子是个上等人，就是这个……使我……日子好难挨！”

三

交往就这样意想不到地重新开始，而且很快地发展下去。她经常从窗口往外看，好和他说上几句话，不管是白天还是夜晚。使她伤心的是自己不能陪惟一的老朋友走一小段路，并且无拘无束地和他谈谈话，这一点他在她房子前面停留的片刻她是没法做到的。那是6月初的一个晚上，她在间断了几天没到窗口去看以后又重新开始去看，就在这时他走进了大门，轻轻地对她说："唉，换换空气会不会对你有点好处？我今天只运了半车菜。你干吗不坐上车和我一起到修道院广场去玩玩？白菜堆上有个地方很好坐，我在那里铺了个麻袋。你坐出租马车回到家里时，大家都还在睡觉。"

她开始说不想去，但随后带着激动的颤抖，匆匆穿上衣服，披上斗篷，戴上面纱，把自己全身裹住，然后抓着扶手侧身下了楼，她有什么急事就是这样下楼。她打开门，就看见萨姆站在门阶上。他用一只强有力的手臂把她整个抱起来，跨过小小的前院来到马车上。在那条看不到尽头的笔直、平坦的马路上既看不见人影，也听不见人声，只有那两排像是永远在等待着什么的灯柱，向两头看去，它们都集中在一个焦点上。在这个时分，这里的空气像乡下的空气一样清新，满天星光灿烂，只有东北方向例外，那里出现了一片鱼肚白，说明天已破晓。萨姆小心地把她放到座位上坐好，就赶车往前走了。

他们像从前一样亲热地交谈着，萨姆有时觉得自己过分亲热，就连忙控制自己。有好几次她用担心的口气说她不知道自己该不该采取这个任性的举动。"不过我在家里太寂寞了，"她又说，"这样做使我非常快活！"

"你下次还得来，亲爱的图埃科特太太。一天的这个时候空气最好。"

天越来越亮了。街道上麻雀开始到处飞，周围的人也多起来。他们来到河边时天已大亮，在桥上他们看到圣保罗大教堂那个方向一片灿烂的晨曦，闪闪发亮的河水向那边延伸，河上没有一艘船舶行驶。

快到修道院广场时，他把她抱到一辆出租马车上，他们这一对非常熟悉的朋友互相端详着对方的面孔，然后分了手。

她顺利地回到家，一跛一跛地来到屋门口，用钥匙打开碰锁进了屋，好在没有人看见。

新鲜的空气和萨姆的到来恢复了她的活力，她的脸颊完全是一片桃红——几乎说得上是美丽。现在除了为儿子，她的生活还有了别的目的。她是一个一切凭天性的女人，知道这一趟进城实际上并没有什么不对，但她想照习俗来看这件事一定是大错特错了。

然而不久以后，她经不住诱惑又和他去了，而且这一次他们的谈话明显地是温情脉脉。萨姆说虽然她曾一度亏待过他，他还是永远不会忘记她。经过好久的犹豫他终于向她说出了一个他有能力实行的计划，他想把这个计划付诸实施，因为他不喜欢伦敦的工作；这个计划是在他们家乡的郡城阿尔德布里克姆那边开一家蔬菜水果总店。他知道有个机会——有一家由几个老人开的店子，因店主想退休而要转让。

"那么你为什么不干起来呢，萨姆？"她问道，心微微一紧。

"因为我拿不准你……会不会和我一起来开店子。我知道你不会……不能！你当了这么久的太太，不可能嫁给一个像我这样的人。"

"我也觉得不可能！"她表示同意，这个主意把她吓坏了。

"要是你能够这样做，"他满怀期望地说，"你只要坐在后客厅里，我有时不在的时候你就透过玻璃隔板往外面瞧一瞧——就

是照看一下店面而已。这点事走路不方便一样可以做……我要尽量让你体体面面的，亲爱的莎菲——如果我可以这样想的话!”他恳切地说。

“萨姆，我还是说直话吧，”她把手搁在他的手上，“要是只牵涉到我一个人，我愿意这样做，而且会很高兴，尽管一改嫁我现在的财产全都没有了。”

“这个我不在乎！没有财产更自在。”

“你这样说是一番好意，最亲爱的萨姆。但是还有一件事。我有个儿子……有时我心情不好的时候，几乎觉得他并不真正是我的儿子，而只是我替死去的丈夫照看的一个人。他好像和我一点也不亲，而完全属于他死去的父亲。他读了这么多书，我却认不了几个字，我觉得自己不体面，做不了他的母亲……这件事得告诉他才行。”

“是的。当然要告诉。”萨姆明白她的想法和担心，“不过，你可以自己做主，莎菲——图埃科特太太。”他又说：“因为你又不是孩子，他才是孩子。”

“啊，你不明白！萨姆，如果能够，将来有一天我会嫁给你。不过你得等一段时间，让我想想。”

对他来说有了这个话就够了，他们分手的时候他很快乐。但她并不快乐。和她的儿子伦道夫商量这件事看来是没有希望的。她可以等到他上了牛津大学再提，到那时她的行动对他的一生就没有多大影响了。但是改嫁的想法，无论现在或将来，他会容忍吗？要是他不能容忍，她可不可以不管他，我行我素？

寄宿学校校际板球赛已经开始在洛兹运动场举行，但是这件事她还没有对他提过一个字，尽管萨姆已经回到阿尔德布里克姆。图埃科特太太感觉身体比以往好一些，她和伦道夫一起去看比赛，偶尔还能下轮椅走一走。她想起一个好主意：母子俩在观众中间随便走动时，她可以装作不经意地提起这个话题，因为这时儿子的兴趣在比赛上，情绪好，在当天的比赛胜利面前，他会

把家庭问题看得无足轻重。母子俩在7月的骄阳下漫步，两个人相距那么远，然而又那么近。莎菲还看到那一大群和她儿子一样的男孩子，宽宽的白衣领，扁扁的帽子，散布在一排排的大四轮马车周围，马车下面是丰盛的午餐后留下的一片狼藉：骨头啦，馅饼皮啦，香槟酒瓶子啦，玻璃杯啦，盘子啦，餐巾啦，家传的银餐具啦，等等。马车上则坐着那些自豪的父母，其中没有一个像她这样的寒酸母亲。要不是伦道夫是这个圈子里的人，要不是他的兴趣全部集中在这一切上面，要不是他只喜欢这些人所属的阶层，一切将是多么幸福！突然，那一大群看比赛的家属为一记精彩的球大声喝起彩来，伦道夫无比激动地一蹦老高去看是怎么回事。莎菲早已想好的一句话，话到嘴边却没有说出来。这个时机也许不合适。她的那一本正经和眼前展示的上流社会——伦道夫已经把自己看作其同类——反差太大，一定坏事。她等待着更好的时机。

一天晚上，只他们母子俩在他们那朴素的郊区住所里——那里的生活不是明朗的，而是阴沉的——时她才终于打破了沉默。在宣布自己可能改嫁的同时，为了缓和口气，她向他保证说这还是遥远的将来的事，到那时他将能离开她而独立生活了。

儿子认为这个想法非常合情合理，还问她是不是看中了谁？她没有马上回答；他似乎有某种猜疑。他说，但愿自己的继父是一个上等人。

“算不了一个上等人，”她怯生生地说，“他的情况和我在认识你父亲以前的情况差不多。”就这样一点一点地把全部情况透露给了他。有一会儿年轻人绷紧着脸，然后满脸涨得通红，俯在桌子上，突然痛哭起来。

他的母亲走上前去吻他，他脸上凡是能吻到的地方都吻遍了，又拍拍他的背哄他，就像他还是婴儿一样，自己也一直哭着。等到这场大哭稍微平息一些，他就匆匆地回到自己房里，闩了门。

她在门外等着，听着，从锁眼里进行劝说。过了很久他才在里面搭腔，一开口就严词厉色："我为你感到羞耻！那样会毁了我！想嫁一个可怜巴巴的乡下佬！一个下等人！一个大老粗！会使我在全英国的上等人眼里把脸丢尽！"

"别说了——也许我错了！我尽量去打消这个念头好了！"她哀求道。

那个夏季伦道夫还没有离开她以前，萨姆来了一封信，告诉她说他的运气出乎意料地好，店子弄到了手。他已经是店主；那是镇上最大的一家，兼卖水果和蔬菜，他认为有朝一日可以成为一个家，即使她住进去也不算委屈，并问能不能到城里去看看她？

她偷偷地和他会了面，告诉他还得等她最后的答复，秋季慢慢地挨过去。当伦道夫回家过圣诞假时，她又提起这件事。但是那个小绅士毫不通融。

于是有几个月没有提这事；然后旧话重提；但因儿子深恶痛绝而放弃；而后又提起。就这样，那个温顺的女人又讲道理、又苦苦哀求，四五年漫长的日子不知不觉地就过去了。这时忠实的萨姆有点孤注一掷地重新开始向她求婚。莎菲的儿子如今已经是个大学生。有一年他从牛津大学回家来过复活节，她再次提起这个话题。她争辩说，他只要一被授予圣职，就会有自己的家，像她这样不通文法、愚昧无知的人在他家里会是个累赘，不如眼不见为净。

和以前相比，他现在生起气来更像个男子汉，但还是不同意。她这一方面呢，也更加坚持己见，因此他担心自己不在的时候她恐怕靠不住。他怒不可遏，对她的俗气无比轻蔑，这种气势使他完全占了上风，最后他把她带进自己的卧室，来到他为个人祈祷而设立的一个小小十字架和圣坛面前，要她跪下来发誓，说没有他的允许她不会和萨姆·霍布森结婚。"这是我对父亲尽义务！"他说。

那可怜的女人发了誓，心想他一旦被授了圣职，忙于教会工作时，态度会软下来。但是她的愿望落空了，到这个时候他所受的教育已经使他没有多少人性，因此他毫不动摇；虽然他的母亲本来蛮可以和她那个忠实的水果蔬菜店主过一种粗茶淡饭、怡然自得的生活，而且谁也不会因此而受到损害。

随着时间的过去，她的脚跛得越来越厉害，很少离开位于城南那条长长的主要街道上的家，守在家里心力似乎在逐渐衰竭。“我为什么不能对萨姆说我要嫁给他？为什么？”当没有人在近旁的时候她常常哀哀地自言自语。

大约四年以后的某一天，一个中年人站在阿尔德布里克姆镇上最大的水果蔬菜店门口。他是店主，但今天没有穿平常那套工作服，而是穿上了整洁的黑衣裤；窗板也部分地关上了。一列出殡的队伍从火车站那边过来，经过他的店门口，出了镇子，向盖密德村走去。中年人眼里满含泪水，帽子拿在手里，看着车队过去；出殡车上一个身穿大马甲、脸刮得很光的年轻牧师阴沉沉地看着站在那里的店主。

美丽的独身

一

从卡斯特桥过来的北大路枯燥单调、行人稀少，在冬季尤其如此。这大路有一段与“长白蜡树小道”连在一起，小道也单调乏味，一路上接连好多英里不见一座大小村落，也很少拐弯。不熟悉情况的赶路人，他们或因年纪太大，或因年纪太小，或是别的原因对走这段长路吃不消，然而又不得不走时，他们总是满怀希望地看着前面说：“只要一走到那小山顶，就一定能看到长白蜡树小道的尾巴！”但是待走到山顶，却发现小道继续往前延伸，漫无尽头。

几年以前，在一个冬日黄昏朦胧的暮色中，有个农民骑马在这条小道上走着。农民的朋友——一个奶农，骑马跟在旁边。在他俩后边几步远的地方那农民的帮手也骑马跟着。三个人都是鞍马齐备、骑的都是壮壮实实、圆圆滚滚的矮脚马；过这条漫长的长白蜡树小道时鞍马齐备情绪会好些，这是可怜的徒步跋涉者不可企及的。

但是一路上农民和他的朋友很少说话。他心里老想着此行的目的，因为的确事关重大。按它对整个社会的价值去衡量，此事也许并不那么重要；但是如果一件行为的真正分量与其在行为者心目中所占位置的大小成正比的话，那么农民查尔斯·达顿今晚

的事情与国王的大事相比也就毫不逊色了。

他是个家大业大的农民。他的周转资金——这是通常的叫法———年可能有三万镑。他有许多使役的马，许多奶牛，羊更是多得不胜其数。然而这种小康的家境并不是他挣来的，而是他父亲创下的。他父亲和眼下这一位家族的代表是属于完全不同类型的人。

老达顿是个一门心思追求一个目标的角色，口袋守得紧紧的，眯缝的眼睛闪着经纪人的精明。在儿子的身上，这种生意人的精明变成了感情上的细腻，而那种严厉无情却不见了。要不是他始终有意地和一群活泼愉快的朋友混在一起，用和他们的声音不和谐的高而尖的噪音说话，那他完全可以称作一个郁郁寡欢的人。他生性爱好沉思，常让自己的头脑成为各种记忆、各种希望相会的幽静处所。于是很自然地，自从他接过父亲吃耕种这碗饭以来，直到如今三十二岁上，作为一个财主，他是既没有发达，也没有衰落——这种停滞不前的状况并不使他这样天性的人着急，因为他既不雄心勃勃，也不想大展鸿图，盖因他已经有了想要的一切。他今晚此行的动机正表明了同样一种对成为首富的淡然态度。

三人骑着马用一种慢速而比较安全的小跑行进着，这在夜间而且路又不好走的情况下是适当的。农民达顿映衬在天空的头影一摇一摇地颇失风度，他的朋友杰菲斯·约翰斯亦照此办理，但更放肆，动作幅度更大；而这位朋友的动作到了跟随他们的那个小伙子身上则被重复得滑稽可笑，头一抽一抽地，更加僵硬，毫不遮掩。后者身上还一前一后搭上两个白色的东西，走一步碰一下，使他骑马的姿势更加不雅。如果仔细地看，也许会看出是两只没有盖儿的灯芯草编的篮子———只里面装了一只火鸡，另一只里而装了几瓶酒。

“好乡邻达顿，你觉得自己能像个男子汉一样去迎接自己的命运吗?”约翰斯问道，打破了长时间的沉默，而在这段时间里

有二十五棵像树篱一样长成一排的树从身旁掠过。

达顿先生嘿嘿一笑，喃喃自语道："唉——说是命运没错！上绞架、讨老婆都是命中注定。"接着两人又无话可说了。

夜色迅速地变得浓重起来，每隔一段时间，它就像一只拍动的翅膀有形地向地面垂落。通常一天的结束由于天空同时变得模糊不清而加速到来。随着夜晚的来临降了雾，黏糊糊的使人略感不适，但不足以使他们全身湿透。像他们这样的乡下人——可以说他们一生下来就屋门洞开，春夏秋冬，季节变化，不分屋里屋外——他们只不过把迷雾看作使视野更加模糊的东西，根本没理会它湿漉漉的本质。

他们前进的方向没有现代化的人流车马，因而也缺乏生气。达顿此次朝圣的目的地是一个老式的村庄——几个叫欣特克斯的村子中间的一个（那一带散落着几个叫这个名字的村子，每一个村子的名字带一个不同的词缀）。那村里做的苹果汁和苹果酒在全威塞克斯数第一，连那里的粪堆都散发出苹果渣的气息，而在别处则是厩肥的气息。小道非常狭窄，有时树篱的荆棘像悬在小溪上的钓竿一样，在他们走过时，抓他们的帽子，钩住他们的络腮胡子。但是这条无人问津的小道，对从前伊丽莎白女王的臣民和骑兵队来说曾是一条通衢大道。如今它的鼎盛时期已经过去，它作为一条全国大动脉的历史已永远完结。

"至于我为什么决定娶她嘛，"达顿回头瞟了一眼，只见小伙子不是离得太近，于是又说开了（用的是一种字斟句酌、悦耳动听、充满自信的声音，这种声音在很大程度上显示了他的性格），"不单是我喜欢她，而且还因为这是一桩再好不过的婚事，哪怕是从非常实际的观点来看也是这样。说我本来可以找个门户更高的，这话也许不错，不过这实际上都是乱弹琴。在门户高的中间找我已经找够了。'做做好事，再不要给我找名门闺秀了。'我这么说——你知道是什么时候。萨莉人长得标致，又有主见，心眼儿又实，性格方面没有一点矫揉造作，她会觉得她嫁给我是高

攀，就像我当初觉得我娶那个——你知道我说的是谁——是高攀一样。”

“哎，”约翰斯搭上腔，“不过，我倒不愿意说萨莉·霍尔心眼儿实。第一，萨莉根本就不是这么回事；第二，即使有些人可能是这样，这一位也不是如此。心眼儿实这句话不应该用来说女人，查尔斯。我是你的男傧相，这种话叫我听起来没劲。这等于说一出戏好，就是里面没有杀人，没有人使坏，规规矩矩什么害处也没有，而你花两个半先令买张票就是为了看这些。”

“噢，你尽管保留你的看法好了。我反正看法不一样。”他把话题从富有哲理性的探讨转到实际问题上来，说他希望前面提到的这个萨莉已经收到了那天他派人送去的东西。

约翰斯问他送去了什么。

“一条连衣裙。”达顿说，“称不上是婚礼服，不过她要把它做婚礼服穿也可以。那件衣服主要是实用而不是好看——适合冬天里穿。”

“好，”约翰斯说，“实用这个字眼儿新郎说出来最在行。我为你叫好，查尔斯。”

“可不是吗？”达顿说，“除了死、结婚就算一个女人一辈子最大最正经的事了。为了这事她干吗非穿得花里胡哨像个走钢丝的杂技演员？”

“的确，她干吗非得这样？可她就会那样，因为她非那样不可，我想。”奶农约翰斯说。

“唔。”达顿应了一声。

他们刚走过的那一段小道有好几英里是笔直的，现在他们离开小道，走上了一条更小的小径。小径左弯右拐地延伸了一段距离，就分岔成两股。在夜间，乡下的道路往往露出某些丑陋的方面，这在白天是不留意就过去了的。尽管达顿以前走过这条路，但走得并不经常，因为他向萨莉求婚是在离自家不远的一个亲戚家里。他根本就不记得这个地方有两条可供选择的路，而且这两

条路看起来都好像可能。约翰斯纵马往前又走了几步。

“别泄气，小伙子。”他大声喊道，“这里有个路标。埃兹拉，来爬上这个路标，告诉我们该走哪边。”

小伙子下了马，跳到了那一排树中间，路标就竖在一棵树下。

“把篮子解下来，要不你会把酒瓶给砸了！”达顿大声说，这时小伙子正开始一耸一耸地往柱子上爬，篮子什么的全带在身上。

“找遍天下，也没有见过比这更没头脑的了。”约翰斯说，“行了，缺心眼儿的好埃兹拉，我来吧。”他跳下马，呼哧呼哧地去爬柱子，爬到顶端划了根火柴，沿着横钉在上面的牌子照看，小伙子站在那里呆呆地看着。

“我这二十年来对别人耍弄我从没发过火，脾气好得像糯米粑粑！”约翰斯说，“可是这样的把戏简直就是魔鬼干的！”他把火柴一丢，一溜就下来了。

“怎么回事？”达顿问。

“神圣的字也好，野蛮的字也好，反正鬼字都没有一个——连到地狱去怎么走也没告诉——哪怕这么说是造孽也要说！要不是苔藓和霉斑把字吃掉了，就是我们来到了一个怪地方，当地人已经不会写字了。我们要是像哥伦布那样带个罗盘针就好了。”

“就走最直的一条吧。”达顿平静地说，“我巴不得早点到那里——这一路上骑马真够呛。早知如此我就坐马车了。”

“我也巴不得早点到。”埃兹拉说，“我肩膀上这带子都扣到肉里去了。达顿少爷，要是到您小姐家还有好远，带的这些好东西我就要用肚子来装一半了。嘻嘻！”

“别那么喊喊叫叫像个激进党，埃兹拉。”约翰斯严厉地说，“来，我来拿火鸡。”

肩上的重负这样分担以后，三人就沿右边的小路往前走。这条小路通上一座小山，而左边那条则弯弯曲曲消失在一片造林地

里。嘚嘚的马蹄声在山坡上越来越轻；那个具有讽刺意味的路标仍然孤零零地立在那里，在湿冷的晚风中张开着无字的双臂。那风从林子那边带来呼呼的声音，仿佛巨人斯克里米尔在那里熟睡发出的鼾声。

二

在三个赶路人左方三英里的地方，在他们没有走的那条路的路边，立着一栋古老的房子，窗子的竖框是汉山石做的，烟囱过分地富态结实。这栋房子坐落在钦锡欣托克村镇小街旁一座山坡的坡顶上，离镇大院一两英里，却与那所大院及其周围地区不相往来。紧靠房子的前面长着一棵大枫树，裸露的树根构成一截方便的梯子，从下面的道路直通到屋子的门口。屋子所处的位置给它带来了一个独特的名字："岗上"。离屋子约四十码的地方，一条小溪缓缓流过，溪虽不大，但水声潺潺非常响亮。后面是奶场院子，车辆和牲畜可以从一扇旁门进去。至于这户人家是干什么的，在这幽暗的黄昏时分，从外面能看出来的就这些。

但是屋内却灯火通明，什么都一目了然。在欣托克对这一家的情况也有许多猜测。一个都铎朝式样的壁炉，壁炉上的浇铸的四心拱几乎被一个用带图案的蓝布做的风箱遮住。炉旁坐着母女俩——霍尔太太和莎拉，也叫萨莉；在世界的这一部分，后面这个稍微不同的叫法还没有随着智力的开发被看作俗气而取消。叫这个名字的是一个年轻女子，达顿先生就打算通过她在第二天结束自己单身汉的身份。

当母亲的孀居已久，丧夫这件事如今在她身上已没有留下多少痕迹，无论是从脸上还是穿着上都看不出来。她又戴上了结婚时戴过的头巾式女帽，白帽子衬上几条玫瑰色缎带，陡增了几分

生气。萨莉不需要这种东西来增加粉红的色调。乐观、温和的性格使她目光炯炯有神；她五官棱角分明，显示出决断和主见；把她看作一个热心、泼辣、漂亮的姑娘，恐怕不会有错。

说话的主要是她，她母亲有点心不在焉地听着，一边还用火钳夹着一块块红红的燃屑堆砌到燃烧的木柴上。然而开口说话的次数与交流的意思相比却不多。母女俩多年来相依为伴，彼此不需要说一句话就知道对方的心思。在他们身后，屋子中央的桌子上已摆好餐具准备吃饭，不时有一阵阵带油香的气味从厨房飘进屋里，表明晚饭正在那里做着。

“他要给你送来的那件新长裙和他本人一样在路上迟迟不到。”萨莉的母亲说。

“是的，我敢说是还没做好。”萨莉满有头脑地说，“上帝，要是根本不送来我也不会感到奇怪！年轻小伙子和你在一起时总是许这种愿，但一离开就忘得一干二净。不过他不是送给我做结婚礼服的——他是送给我日常穿的——有人管这种裙子叫出门裙子。早送到晚送到没什么要紧，反正我自己还有一件可以顶着穿一下。现在是什么时候了？”

她走到钟那里，打开它的玻璃门，因为晚上只有这样才看得清钟点。而且不管是什么时候，这钟点与其说是只要随便一看，不如说需要仔细瞧，这是因为这屋子墙上开的窗户太少。“快八点了。”她说。

“八点了，既不见衣又不见人。”霍尔太太说。

“母亲，要是你这样说是想让我着急那你就错了！他爱多晚来就多晚来——或者干脆不来——我都不在乎。”萨莉说。可是说“不在乎”时声音变得温柔并且轻微地颤抖，表明说这话是违心的。

霍尔太太觉察到了这一点，冷冷地说萨莉不在乎她可不敢打包票。“不过话又说回来，你归根结底没有我那么在乎。”她说，“因为有些事情你不懂，那就是这对你是桩兴旺发达的好婚事，

达顿先生来求婚对我们是非常大方体面的。我相信自己的眼力，他会是个好丈夫。所以但愿上帝保佑一切顺利，圆满成功。"

萨莉不爱听这些担心的话。她想当然会一切顺利，于是语气肯定地说："您怎么这样六神无主，母亲！"她继续说，"这个时候，不管是什么原因使他来迟了，我们都不该那么着急，他反正会来的。而且他人没到心思先到了，就像东边那颗星星的光芒一样牢牢地落到了我们身上。听！"她激动地大声说，一边放心地吐了一口气，眼睛也亮了，"我听到什么了。对——他们到了！"

紧接着她母亲的有点闭的耳朵也听出了那熟悉的踏着枫树根上来的嘭嘭的脚步声。

"对，看来他们总算来了。"她说，"噢，路这么远，想起来也不算太晚。"

脚步声停止了，她们都站起身，等着敲门。她们开始有点怀疑也许到头来只不过是附近村子的一个人喝醉了酒，从路中间走到路边来了。就在这时来客走进了过道，从而打消了她们的疑惑。房间的门被轻轻推开了，门口出现的不是我们已经结识了的那三个赶路人，而是一个面色苍白、衣服极其寒酸——几乎是穿的破布片——的人。

"哦，是个流浪汉——天哪！"萨莉惊得往后一退说。

来人两颊和眼窝深陷——那可能是本来体质就差，而不是生活无规律所致，虽然有迹象表明他生活也是很不注意。他目不转睛地盯着两个女的看了一会儿，然后以一种羞愧的、无地自容的神态垂下了目光，一言不发地无力地坐到一张椅子上。

萨莉抢在她母亲前面走过去，后者还站在火边没有动。萨莉这时对着烛光仔细辨认着来客。

"咳——母亲，"萨莉转过身来对霍尔太太说，"这是菲尔，从澳大利亚回来了！"

霍尔太太一惊，脸色顿时变得惨白。那个衣衫褴楼的人这时突然发出一阵猛烈的咳嗽。"没想到你这个样子回来！"她说，

"哦，菲立普——你病了?"

"没有，没有，母亲。"他咳得稍微缓过气来，就不耐烦地回答说。

"可看在上帝份上，你是怎么来的——又正好是在这个时候?"

"噢，我总算到了。"那人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也说不上。母亲，我回来了，我走投无路回来了。在那边我运气不佳，越来越糟。"

"那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们?——这两三年来你没有给家里写过一个字。"

儿子神态惨然地承认说是没有写。他说他蛮以为自己也许能重起炉灶，能给家里报些喜讯。后来他不得不打消这个念头，如今是逼得无路可走，终于回到家里来了——先回来再说，再重新干起。"是的，我非常倒霉。"他注意到母女俩用怜悯的目光看着他穿的一身破烂，于是重复说。

她们让他坐到火边来，从他那瘦骨嶙峋的手里接过他的帽子。那手又小又光滑，足以说明他曾经试图另起炉灶并不是靠一双手。母亲又仔细问开了，半信半疑地问他偏偏选在今天晚上回来有没有什么特别的原因。

他对她说没有什么特别原因。他到家的时候完全是碰巧。菲立普·霍尔这时把屋子到处看了一眼，这才发现餐桌上摆的饭菜比较丰盛，而且好像不止她们俩吃的，还注意到她们的穿着也有点喜庆气氛。他于是很快地问是怎么回事。

"萨莉这两天就要成亲。"母亲说。她还告诉他萨莉相中的人达顿先生和伴郎约翰斯先生当天晚上会来，以及其他细节。"我们听到你的脚步声还以为一定是他到了呢。"霍尔太太说。

那个穷困潦倒的流浪汉的目光又垂下了。"我明白了……我明白了。"他喃喃自语道，"的确，我干吗要今天晚上回来?在这种时候像我这样的人自然是不受欢迎的。而且我在这里也是个多

余的人——冲了别人的喜气。”

“菲尔，”他母亲说，她眼里噙着泪，薄薄的嘴唇现出一种严厉，但这也许只是出于对过去所发生事情的评判，“既然你这样对我说话，我也跟你实说了吧。这三年里你压根儿没有记起我们。你离家时带了一大笔钱，有力气，又受过教育，本来应该好好地利用这些条件才是。可你像个叫花子一样回到家里，而且回来得很不是时候，这一点也无法否认。你今晚回来可能会给我们捅大娄子，不过你记住——欢迎你回家，只要这个家是我的。我不想把你赶出门。事已至此我们尽力而为吧。你不会病得很厉害吧？”

“哦，没什么，只是咳得很讨厌。”

她焦急地看着他，说道：“我想你最好马上去睡。”

“噢——那样我就不碍事了。”儿子疲惫地说，“我已经毁了自己，看在老天的份上，不要让人看见我这身打扮，把你们也给毁了。你说萨莉要和谁成亲来着——一个叫达顿的农民？”

“是的——一个有地位的农民——一个阔佬。身份高，超过了她的指望，这完完全全是一桩好事。”

“干得漂亮，萨莉！”她老兄说，脸上顿时放出光彩，冲着她一笑，“我本应该写信的；不过虽没写信我也许想你想得更厉害。好吧我还是快走开。我宁可去跳河也不愿在这里让人看到。噢，有点什么喝的吗？我走了远路，口干得他妈的直冒烟。”

“有，有，我们会给你送点什么上楼去。”萨莉说，脸上露出悲伤的神色。

“唉，那太好了。不过，萨莉，母亲……”他欲言又止。她们等着他说下去。“母亲，我还没把全部情况说出来。”他慢慢地往下说，目光仍然从两膝之间看着地板，“你看我这个样子就够惨的了，可还有更糟的在后头呢。”

他母亲盯着他等待着，心情无比悲痛，萨莉走过去倚着写字台，聚精会神地听着，叹了口气。突然间她转过身，说：“有什

么全说出来，我不在乎！菲立普，把最坏的都说出来，慢慢说。”

“噢，好。”不幸的菲尔说了，“弄得这么狼狈的不止是我一个人。要是只有我一个人就好了！可……”

“哦，菲尔！”

“我还有个妻子，和我一样一贫如洗。”

“有个妻子？”他的母亲不胜惊讶。

“是的，非常遗憾！”

“一个妻子！对了，这就是养儿子的好处！”

“这还不算……”他又说。

“这还不算，哦，菲立普，你总不会……”

“我还有一双儿女。”

“妻子和儿女！”霍尔太太有气无力地说着，狼狈不堪地跌坐在椅子上。

“可怜的小东西！”萨莉情不自禁地说。

母亲又转向他：“这两条无依无靠的小命大概是丢在澳大利亚了？”

“没有，他们来到了英国。”

“啊，我惟一的希望是你把他们安顿在一个像样的地方。”

“我根本就没安顿他们。他们就在这里——隔我们只有几码远。一句话，他们在马厩里。”

“在哪里？”

“马厩里。我不想一开始就把他们带进门，母亲，而要先见了你们，把坏消息给你们透一点再说。他们都累坏了，在那里的草堆上歇着。”

霍尔太太的坚忍明显地支持不住了。她从小也是在比较优越的环境中长大，目睹这样的高层次追求的失败，她的心比一个般实奶农的遗孀在通常情况下受到的牵动更大。“唉，反正受不了也得受。”她双手使劲地抓在一起，声音低沉地说，“饿得半死的儿子，饿得半死的媳妇，饿得半死的孙儿孙女！认命吧。可为什

么这一切偏偏现在来，今天，今晚上来？无依无靠的母女俩要倒霉难道除了这样就没有别的？要知道这件事会把我可怜的闺女过好日子的机会全给毁了啊。你为什么要这样害我们，菲立普？有哪个体面的男子会跑来，睁着眼睛到有一堆流浪汉的人家去娶亲？"

"母亲，您这是什么话！"萨莉激烈地说，脸都涨红了，"查利不是那种人，不会为这个嫌弃我。不过他要是那种人，要是他因为菲尔回来了就不愿娶我，那就让他到别的地方去娶好了。我不会为了要嫁个男人，全英国不管是嫁的哪一个，我都不会羞于承认自己的亲手足——我决不那么干！"说完她转过身去，顿时泪如雨下。

"等你再过二十年，你说话的口气就不一样了。"母亲回答说。

儿子站起身，怨恨地说："母亲，我怎么来的，还怎么走。我只求你让我和我的妻子儿女今晚在你的马厩里睡一夜。我答应你明天不等天亮我们就走，而且再不来打搅你们！"

做母亲的听到这话口气就变了，她急切地说："哦，那不行。决不能让人说我把自己的亲骨肉往外赶，菲立普。把他们带进来，要不就带我去见他们。"

"我们把他们安置在那间大卧室里，"萨莉说，脸色高兴起来，"还烧上一堆大火。我们去帮帮手，让他们进来，还去叫一下丽贝卡。"（丽贝卡是在奶场和家里帮忙的女佣；她和她饲养奶牛的丈夫住在紧靠旁边的一间小屋里。）

萨莉从后厨房取来了一盏提灯，可她兄弟说："不需要点灯。我把挂在马厩的那盏提灯点亮了。"

"你的妻子叫什么名字？"霍尔太太问。

"海伦娜。"菲立普回答。

母女俩用披肩裹住头，向后门走去。

"稍等一下，"菲立普连忙说，"我还没有全说出来。"

“我的老天！”霍尔太太说，然后拼命挣到门口，双手绝望地抓在一起，一言不发。

“我们来的路上经过埃佛斯海德，”他接着往下说，“我就顺便到邮局瞧了一下，看老麦克是不是还在那里。正在这时从谢尔顿阿巴斯来的邮差进来了，他猜我要过这边来——我想他认识我——就要我把一个标有‘急件’的裁缝店的包裹带给萨莉。这时我妻子和孩子已经往前走了。那包裹捆得不结实，纸已经被撕破了，我看见里面是一件很暖和的厚长裙。我不想让你们看见海伦娜样子太寒酸。一想到你们可能看到她这样子我就感到羞愧——她不是生来就过这种日子的。我于是在路上打开了包裹，带着裙子追上了她。她正在下仓场那地方等着，我对她说这裙子是我想法弄到的，要她不要多问。可怜的人，她一定以为我到了一个熟地方，人家认识我，因而赊账买下了裙子，她于是高兴地穿上了。她现在就穿着。我敢说萨莉还有别的裙子穿。”

萨莉看着她母亲，不知说什么好。

“我敢说你还有别的长裙！”菲尔重复说，表现出一个病人的烦躁，“我当时想，‘宁可萨莉哭也不能让海伦娜挨冻。’好了，那新裙子是不是很要紧？就我看来，也不是什么特别精致的衣服。”

“没什么……没什么；没什么要紧。”萨莉悲哀地说。接着又温和地问道：“我另外借她一件穿，把那件换给我，你不介意吧？”

菲立普已把事情和盘托出，由于激动又是一阵猛咳，这阵咳嗽似乎把他全身都震散了。他坐在椅子上显然很吃不消，于是她们马上把他扶上楼去。她们匆匆地给了他一杯浸果汁，把卧室的火生上，然后下楼去接那几个不幸的家庭新成员。

三

母女俩刚才还兴高采烈，这时是带着一种奇特的感觉从后门出去来到露天的场院里。空气中飘着干草的香气和母牛吐出的青草的气息。天下起了毛毛冻雨，她们一路小跑横过院子。马厩的门开着，门口漏出光来——那是常年挂在那里的一盏提灯发出的，菲立普把它点着了，正如他所说的那样。她们轻轻地走近门口，霍尔太太叫了一声"海伦娜!"

一时没有回音。她往里一看，不觉大吃一惊。两个人站在她面前。其中一个，不是她所想象的那个毫无生气的女人，而是一个面容苍白、眼睛乌黑，看来出身高贵的女人。她的气质盖过了她的穿着，而不是被穿着所掩盖。她穿一条漂亮的新长裙，就是萨莉的那一件，戴一顶旧女帽。她站在那里，显得很激动；她的手被与她站在一起的那人抓着——那不是别人，正是萨莉的未婚夫农民达顿。面容苍白的陌生女人凝视着这个身材很好的农民，后者也和她对视着。他的另一只手抓着马缰，那匹马站在那里还没有卸鞍，好像是刚牵进马厩。

一看见霍尔太太，两人都转过头，以一种既尴尬又坦然的神气望着她，似乎没想到必须用言语才能解释这个场面。一会儿萨莉也进来了，这时达顿先生放下那个女人的手，把马牵到一边，上前来和他的未婚妻以及霍尔太太打招呼。

"啊!"他带着一种勉强装出来的若无其事笑着说，"我亲爱的霍尔太太，您也许会说，这种到达的方式有点阴差阳错。我们迷了路，所以来晚了。我看到这里有亮，立刻把马牵进来。我的朋友约翰斯和我的帮工已骑马到前面小客栈歇宿去了，我们不想太挤了你们。我一进来就看到这位小姐在这里暂歇，这才知道自

己是冒昧闯进来的。”

“她是我儿媳妇，”霍尔太太平静地说，“我儿子也在家里，不过他不舒服，已经睡了。”

萨莉一直站在那里看着这个场面发呆，达顿和她握手她都几乎没有什么表示。这时她一眼看到两个小东西坐在一堆干草上，才醒悟过来。她突然走上前去，对两个孩子说话，并一手抱一个，一手牵一个。

“还有两个孩子？”达顿先生说，他说话的神气表明他进来的时间太短，还没来得及搞清是怎么回事。

“我的孙子和孙女。”霍尔太太说，还是竭力装作若无其事。

菲立普·霍尔的妻子和达顿不期而遇，后来又发生了这一幕，她却似乎并没有受到什么影响；除了达顿之外，她并没有感到其他人的存在。这时她却猛然记起了什么，用她那双忧郁的眼睛以估量的目光看了一眼霍尔太太，显然觉得她还不错，于是小心翼翼地走上前去。萨莉和这个陌生女人友好地交谈了几句，就带着两个孩子回屋去了。霍尔太太的海伦娜跟在后面，达顿先生走在最后，一边走一边看着海伦娜的裙子和身段，听着她说话的声音，神情恍惚，如在梦中。

待其他人来到屋子里，萨莉已经带着两个累坏了的孩子上楼去了。她敲着墙让丽贝卡过来帮忙照料孩子，丽贝卡住的那间粗糙简陋的小屋就依傍着霍尔太太那栋高出一截的大屋的砖石墙。丽贝卡来了以后，为两个小东西开了张床，还给他们拿来了饭菜。看到这一切做好以后，萨莉下楼来到了起居室。新来的媳妇也只比她稍微早一点进来，她刚才和婆婆进里间去脱了帽子，把全身上下收拾了一番。因此显然她和达顿先生在马厩短暂的一晤之后两人之间再没有过交往。

伴郎贾菲斯·约翰斯碰巧这时候来到，他和霍尔太太是初次见面，只寒暄了几句有关天气的套话，从而打破了大家的拘束。人们立即坐下来吃晚餐，带来送礼的酒和火鸡今天晚上没有拿出

来享用，因为过早展示这些礼品好像是怀疑霍尔太太家底有限，吃喝短缺。

“放开量喝，约翰斯先生——放开量喝，”主妇非常大方地说，“这种酒家里有得是。不过苹果酒说不定不合你的胃口，尽管这酒有劲头。”

“完全相反，太太……完全相反。”奶农约翰斯说，“尽管我继承了父亲喝啤酒的天性，我母亲那边却是喝苹果酒。她是这一带人，您知道。而且这种酒还有个好处——它酒性比较温和，不像烈酒那样喝醉了难醒。只要当心点，这种酒喝它一年半载你也不会打翻一个邻居，也不会被一个什么熟人打得眼青鼻肿。”

话这么一开头，就轻松活泼地谈下去了。不过谈话的主要局限于霍尔太太和贾菲斯两人，事实上他们两个话多，也用不着别人插什么嘴。萨莉因为不需要多说话，就有充足的空闲去做她内心最想做的事，那就是观察她的未婚夫和她嫂嫂，想弄明白她母亲和她自己在他们两个毫无防备的情况下突然闯进去时，马厩里那奇怪的短暂一幕意味着什么。如果说那一幕意味着什么的话，那么起码说明他们两个以前见过面。他们还来不及向对方说明情况这一点萨莉看得很明白，因为此时他们的神情举止仍表现出迷惑，不知对方为什么也在这里，只是没有问出来罢了。此外，达顿的眼睛老是看着海伦娜身上穿的那条裙子，似乎这裙子是个谜，更增加了他的困惑；但对萨莉来说，裙子是这档子事中惟一不费解的一点。他仿佛觉得是命运顽皮地改变了他正准备跳的恋人捷格舞的舞伴，觉得裙子本来应该穿在萨莉身上，从衣服上方露出的却是海伦娜的面孔，觉得从袖中伸出来握住他手的是一只久违的手。

萨莉也看出不管海伦娜对达顿了解多少，她肯定不知道为什么这裙子使他感到迷惑。一时间这姑娘相信达顿看她嫂嫂时那种眼神完全是有关衣服的疑问所致；一时间又觉得她情人眼里流露出的显然是一种更广泛的猜度和情绪。然而，换穿一件衣裙是不

可能引起这样的猜度和情绪的。

萨莉遇事有主见，这使她在女人中嫉妒心最小。然而这两个来客之间的关系中有某种东西应该搞清楚。

贾菲斯·约翰斯继续以他那闻名的方式交谈，在谈话中偶尔发表一番有关达顿和萨莉的这门亲事的个人感想，他那闪闪发光的眼神表明对这些话他自己感到十分有趣，但却并没有对其他人产生什么影响。后来他就退出去，到前面半英里地外的路边客栈去歇了，达顿答应几分钟以后也去。

半小时过去了，达顿先生也起身离去，萨莉和她嫂嫂不约而同地向他道了晚安，就动身到楼上卧室去歇息。可是当他和霍尔太太走到前门时，一阵急雨从天而降，霍尔太太于是提出他转回来烤烤火，等暴风雨过去以后再说。

达顿接受了她的建议，但坚持说既然天已经不早，她人也显然累了，因此她绝没必要因为他的缘故也陪着不睡，到时他自己出去就是，而且他一个人坐在炉旁抽烟也蛮惬意。霍尔太太同意了，达顿先生就一个人留在那里。他摆开两膝去烤木柴火，如他刚才说的点上烟斗，坐在那里看着火，以及挂在火上方的锅钩上的一排 V 形刻痕出神。

偶尔有一滴雨水从烟囱滚落下来发出嘶的一声。他还是继续抽他的烟，虽然看起来内心并不平静。到后来，尽管他还在想心事，但在野外度过的早上的时光，以及长时间在露天里骑马行走产生了必然的影响：他开始打瞌睡。

他不知道自己处于这种半睡半醒的状态有多久，但突然睁开了眼睛。搁在炉内靠里边的那块大木柴烧断了，已经不出明火；他摆在壁炉架上的灯也快熄灭了。尽管有这些不足之处，屋子里还是有光亮，不过这光亮是来自别处。他转过头，看到菲立普·霍尔的妻子站在房门口，一只手拿着一支床头蜡烛，另一只手提着一把小小的黄铜茶壶，身上还穿着他的那条长裙，是他的那一条，看来肯定没错。

“海伦娜！”达顿喊了一声，同时惊得站了起来。

她的脸上显出惊诧，头一句话就是表示歉意。“我……我不知道你在这里，达顿先生。”她说着，脸颊陡然一红，“我还以为大家都睡了……我是来烧点开水；我丈夫好像病得更厉害了。也许可以把厨房里的火再生起来。”

“不要因为我在就走。没有问题，把壶放在这里烧好了，就像你本打算做的那样。”达顿说，“我来帮你。”他走上前想从她手里接过壶，但她没有给他，而是自己把壶搁在火上。

他们隔开一段距离站在壁炉的两边等水烧开，蜡烛搁在壁炉架上两人的中间，海伦娜的目光盯着茶壶。达顿首先打破沉默，说道：“要我去叫萨莉吗？”

“哦不，”她连忙回答，“我们添的麻烦已经够多了。我们没有权力待在这里。不过我们是被命运嘲笑的人，我们是走投无路才来的。”

“没有权力待在这里！”他吃惊地说。

“是的。我现在也说不清。”海伦娜回答说，“这壶开得很慢。”

谈话又停了下来。“看着煮水水难开”这句俗语这次得到了最好的证明。

海伦娜有着那种面部表情：仿佛在求助，而自己却浑然不觉，这与萨莉截然相反，后者的表情完全是自立精神的流露。达顿的目光从茶壶移向海伦娜的面孔，又从她的面孔移向茶壶，然后又移回她的面孔，并在那里停了好长一段时间。“这么说今晚上差不多使我得神经病的令人费解的事，我是没法知道一点啰？”他说，“一个女人，她拒绝我的求婚，因为（我想是这样）我的地位不够高，嫌我俗气，可到头来发现自己嫁给了一个看起来肯定境况不如我的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他先提出。”她说。

“什么！你当时已认识他？”

“是的，是的！他去了澳大利亚，后来要接我去，我就去和

他一起过了！”

“噢——叫我百思不得其解的事原来如此！”

“我求你别说了。”她恳求道，“不管我做了什么错事，在过去的五年里我为此付出了代价！”

达顿的心容易被感情充溢，他同情人的过失。“我从心里感到难过。”他说着，情不自禁地向她身边走去。海伦娜退了一两步，这使他意识到自己的行为，于是很快地回到原来的位置。他站在那里再没有出声，小壶里的水这时开始叫了。

“噢，如果你当初愿意的话，你本来可能做了我的妻子。”他终于又开口了，“但是这一切都过去了。不过，如果你有什么困难或者缺钱，我会高兴地效劳，而且作为姻亲我也有权力帮忙。你伯伯知道你的困难处境吗？”

“我伯伯死了。他一分钱也没有留给我，而如今我有两个孩子要抚养。”

“什么，什么也没有留给你？他怎么能如此狠心？”

“在他看来我给自己丢了脸。”

“好啦，”达顿恳切地说，“我来负责两个孩子好了，起码在你现在什么都没有着落的时候由我来管。至于你本人我可管不了，因为你是别人的人。”

“不，你管得了。”一个声音说。马上在他们旁边出现了第三个人的身影，那个人就是萨莉。“你能管，你好像也想管？”她又说，“她已经不是别人的人了……我可怜的哥哥已经死了！”

她的脸涨得通红，眼里闪着泪花，女人的天性一时流露无遗。“我都听见了！”她激动地继续对他说，“你现在可以保护孩子，也可以保护她了！”她又转向心烦意乱的嫂嫂。“我听到一点声响，”萨莉轻柔的低声说，与刚才激烈的话语迥然不同，“就走进他的房间。一定就是你离开的那个时刻。他去得太快，太无声无息，事情又来得太突然，我都没法离开来叫你。”

达顿从后来颠倒混乱的谈话中勉强弄清楚了以下情况：他在

火边打瞌睡的时候，他从未谋面的萨莉的哥哥病情恶化，在海伦娜离开去烧开水的这段时间里，死亡突然降临。两个年轻女人急忙上楼去，又留下了他一个人。

他在那里站了一会儿，就走到前门口往外看；然后走了出去，轻轻地把门带上，一直往前走到那棵大枫树下站着。星星冷冷地闪烁着，刚刚下过雨，此时湿气从地面散发出一阵寒意。达顿现在处在一种奇怪的地位，他也觉察了这一点。处于极度贫困之中的海伦娜——一个出身高贵的女人，一个已故海军军官的女儿，从小由当律师的伯伯抚养大，并且在多年以前曾拒绝达顿的求婚——的意外出现，萨莉发现他们两人之间的关系有时激烈的、几乎是愤怒的举动，以及突然宣布海伦娜已经新寡……这一切凑到一起形成的局面很难马上应付，并且使他考虑到底应该离开这户人家，还是应该主动去帮忙。如果不是萨莉那种态度，他会毫无犹豫地选择后者。

他还站在树下时，前面的门忽然开了，霍尔太太走了出来。她没有看见他，绕到旁边的园子门那里。达顿跟上去，打算和她说话。她在门外停下了，似乎在想什么，然后走到一个地点，那里春天最早晒到太阳，北风永远吹不到；那就是靠墙脚摆了一排蜂箱的地方。他弄清了她想做什么，一直等到她把事做完。

那一带有一个普遍的风俗，家里死了人就要敲蜂箱把蜜蜂惊醒，说法是不这样做那些蜂下一年就会衰弱而死。她敲第一个蜂箱，里面一响起嗡嗡声，就去敲第二个，就这样沿着那一排蜂箱敲下去。她一往回走，他就迎了上去。

"出了这样的事，我能帮点什么忙吗，霍尔太太?"他问。

"哦——不要帮什么忙，谢谢你，不要帮什么忙。"她带着哭腔说。她这时才看到他。"我们把丽贝卡和她丈夫叫来了，所有该做的事他们会去做。"她简略地向他说了一点她儿子回来的情况，说他身体全垮了——实际上是马上就要跨过死亡的门槛，虽然当时他们没有料到这一点——她还提出来婚礼推迟举行，说这

是她和她女儿商量的结果。

“行，当然要推迟，”达顿说，“我想即刻就去客栈，把发生的事告诉约翰斯.”直到和她握过手之后他才迟疑地转过身对她说：“你能不能对他孩子的妈说因为现在他们失去了父亲，我将很高兴地领养两个孩子中的老大，如果这样对她、对您有什么帮助的话。”

霍尔太太答应把这个提议告诉他儿子的遗孀，两人就分手了。他从树根梯子下去，消失在去客栈的方向。到了客栈，他把有关情况告诉了约翰斯。与此同时，霍尔太太进了屋。萨莉一个人在起居室里，她母亲就告诉她说达顿先生二话没说就同意推迟婚礼。

“这一点不用说。”萨莉忧伤地、语气肯定地说，“不是推迟一个星期，一个月，一年。因为我根本不会嫁给他了。她嫁给他！”

四

随着时光的流逝，日复一日的家常琐事起到了安定情绪的作用，岗上这户人家又宁静如初了。萨莉·霍尔和达顿之间一直保持着一种时断时续、很不经常的通讯联系，后者由于对前者在她哥哥死去的那天晚上的愤激言辞摸不着头脑，一直保持被动的态度。海伦娜和她的两个孩子因为几乎没有别的办法，仍然住在那奶农的农舍里，达顿也就认为最好不去打搅。

七个月以后的一天，当达顿像往常一样待在离钦锡欣托克二十英里的自己的农庄上时，他收到了海伦娜的一封短信。她感谢他好心地提出愿意带养她的孩子，说她婆婆把这个意思及时转达了；她说她愿意接受这番好意，由他带养老大。那是个男孩。说实在的，海伦娜很有必要这样做，因为她伯伯使她身无分文，向

北边一些亲戚求助又都无济于事。此外她还说欣托克附近没有什么好学校可以送孩子去就读。

在一个晴朗的夏天的日子，孩子到来了。萨莉和孩子的母亲送他到半路——乔克纽顿伊丽莎白时代优雅的老旅馆“白马”客栈①，在那里把他交给了赶着锃锃发亮的弹簧马车前来迎接的达顿的管家。

孩子被送到卡斯特桥一所有名的学校去读英语，离达顿的家有三四英里远。在此之前达顿教会了他骑一匹林区矮种马，现在他就骑着马一路慢跑往返于上面提到的这个知识的源泉，而且（达顿这么希望）在每天一次的探险中带回一脑袋将来大有益处的知识。达顿近来陷入的心事重重的沉默由于有孩子在而完全消失了。

圣诞假来到时，达顿决定让孩子和他母亲去度假。由于某种原因，这次仍和孩子来时一样也是分两段走的，只是达顿自己取代了管家，而且孩子和达顿都是骑的马。

来到有名的“白马”旅馆，达顿问那里的人霍尔小姐和年轻的霍尔太太是否如约前来接小菲立普了。海伦娜单独出现在门口，从而对此作了回答。

“临到快动身萨莉又不来了。”她支吾说。

这次会见实际上决定了这对长期离散的人终于团聚。不过在一段时间里还没有提及此事。事实上，萨莉·霍尔通过拒绝陪同海伦娜前往，给了事态发展的第一次决定性的启动；不久她又写了下面的短信，从而给了事态发展第二次推动：

（亲启）

亲爱的查尔斯：

在这里和海伦娜亲密无间地一起生活久了，我自然了解

① 原旅馆现已拆除，其旧址如今是一栋现代的红砖房子（建于1912年）。

了她的过去，特别是其中与你有关的那一部分。我相信在适当时候她会接受你做她的丈夫，并且我认为你应该给她个机会。你以前一封短信中谈到那天晚上我听到你和她谈话而发了脾气（其实没有），问我是否为此感到后悔。不，查尔斯，对那次我说的话我一点也不后悔。

你诚挚的萨莉·霍尔

事情这样安排停当以后，达顿的心向它原来所在的转移就随着时间的流逝而自动进行了。在这一年的7月，达顿去找他的朋友贾菲斯，请他最终履行从去年1月以来一直被搁置的担任傧相的职责。

“非常乐意效劳，永不变心的男子汉！”奶农约翰斯热情地说，“在这样的大热天里晒草，我那上等人一样的白净已经去了大半，这一点是不假，但我不会比那些样子更好看的人干得差。感谢上帝，这个世界上总算还有香水和发油，这些东西可以把我最粗糙的地方抹去。我会向她致意。‘晚做总比不做好，萨莉·霍尔。’我会这样说。”

“不是萨莉，”达顿赶紧说，“是年轻的霍尔太太。”

贾菲斯一当真正听懂这话的意思、脸上马上露出责备和沮丧的神情，说道：“不是萨莉？为什么不是萨莉？我不敢相信！年轻的霍尔太太！唉，唉——你的头脑哪里去了？”

达顿简略地说明了一下事情的原委，约翰斯还是想不通。“如果天下还有哪个女人值得娶，她就算一个，”他大声说，“如今却不要了！”

“我想我愿和谁结婚就可以和谁结婚。”达顿说。

“唔，”奶农回答说，眉毛生动地往上一扬，“这不符合你的身份，查尔斯——确实不符合。要是我干了这样一件事，你一定会骂人，说我是个该死的榆木脑壳北方佬，被一个毫不相干的中看不中用的女人引得离开了正道。”

对这言简意明的看法农民达顿的回答措辞非常激烈，两个朋友终于不欢而散，这在以前是从没有的。到头来约翰斯当不了达顿的伴郎——他断然地拒绝了。达顿离开时心里很难过，甚至很忧伤，特别是贾菲斯就要离开此地，这样一来使他们之间产生不和的那些话就难得到解释以消除误会，甚至难得缓和一下。

这次交谈以后不久，达顿就在一次简朴的不事张扬的婚礼上和海伦娜结合了；她带着她的小女孩儿来和那男孩儿团聚，而后者则早已把达顿的住所看作家了。

在随后的几个月里达顿经历了前所未有的幸福和满足。他的生活中曾有过一点美中不足的地方，如今这一不足之处，已经在人力所及的范围内尽可能地得到了完美的弥补。然而高潮过去以后，一连串不那么愉快的事情接踵而至，他美好的梦想中出现了一些阴影。海伦娜是个脆弱的女人，身体和道德都缺乏坚忍不拔的力量。从他最初——八到十年以前——认识她以来，她经受了艰苦的磨难。简而言之，她的爱已经耗尽，如今间或陷人郁郁寡欢之中。有时她充满怀念地谈起早年所过的优雅生活，她不把她目前的情形同做倒霉的霍尔的妻子时的境况相比，而是呆呆地去回想她采取第一个致命的步骤即和霍尔秘密结婚以前的情况。她根本不想去取悦那些她作为一个家道兴旺的农民的妻子应置身其中的人们。对农家的许多家务琐事她任其自然，不去料理，认为那是一些平凡乏味的具体事务。这样一来，如果不是因为有两个孩子，达顿的家里看起来不会比以前增加了多少欢乐。

这一切偶然带来不愉快，直到后来达顿有时断然对自己说，像他这种想通过循原路找回旧情的方式去矫正心里偏航的努力大抵是失败的。“也许约翰斯是对的，”他总是说，“我本应该继续和萨莉好下去。与其冒着翻船的危险去逆水行舟，不如顺着潮流见风驶舵充分利用它。”但是这些不和谐的想法他没有说出来，外表上他还是那么体贴、和蔼。

他生活中这一段贫乏无味的日子延续了不到一年半，他的这

些内心活动由于有关的那个女人的去世而遽然结束。他在她进了坟墓以后想起了她在世时的更多的好处；毕竟，农庄没有她比有她要差。任何女人，除非她是神，凡有过像她嫁了第一个丈夫那种经历的，都难免有点性格乖张。她那迟钝的同情心，她那有时不可理喻的举动，实际上掩盖着一颗坦诚、善良的，并且原本是充满希望和热情的心。她给他留下了一个用白布裹起来的小红皮老鼠般的婴儿。怎样尽可能使这个招人疼的小家伙生活舒适立即成了他所关心的事。

当孩子慢慢地学走路和呀呀学语时，达顿也慢慢地看到了一个使他满意的计划的可行性。他通过仔细回顾他到目前为止在生活上作的试验，相信自己从错误中增长了智慧，从失败中学到了谨慎。

这个计划是什么不需洞察力就可得知。萨莉仍然平静地住在欣托克她母亲家里，如今他只要回到萨莉身边就又有了机会去重新铸造和改正那些错误造成的境况。海伦娜是给一个家庭带来哀伤和高雅的女人；萨莉却是使一个家庭快乐和充满希望的女人。她不会像海伦娜那样，对一个农民火炉边的朴实的农家日子不屑一顾。此外，她还具有为达顿持家的一个非常突出的条件，那就是没有任何别的女人能够像萨莉那样，成为她哥哥的两个小孩儿以及达顿自己的一个小孩儿的理想的母亲。从另一方面说，海伦娜死了以后，达顿对萨莉来说将是一个比以往任何时候更有出息的丈夫，因为那时一个没有愈合的感情伤口容易缅怀过去。

达顿不是个说干就干的人，因此这些亡羊补牢的设想的实现很可能延误了一段时间。但终于一个冬天的傍晚来到了，那是一个和那一次他骑马到欣托克去在途中暮色降临了的一模一样的傍晚。他不禁问自己：连景物都在呼唤着再做一次那样的努力，他为什么还要推迟。

他让帮工备好马，像一个年轻骑手一样考究地穿上靴子，上了靴刺，亲吻了两个小的孩子，就骑马上路了。他很想让老朋友

贾菲斯·约翰斯陪他前往，以便使此行与前一次完全一样。遗憾的是却不知约翰斯在何方。他搬到这个郡的那一边去住了，使他和达顿之间产生的裂缝未能得到弥补；虽然达顿已经宽恕了他一百次，正如约翰斯也可能已经宽恕了他一样，在目前情况下作出和解的努力仍属不大可能。

尽管从前的好友不在，他还是尽量使自己的情绪高兴，一路骑来，虽然没有一个旅伴交谈，他独自想着心事倒也自得其乐。太阳下了山，大树的枝条映衬在天空，像一幅信手勾画出的蚀刻版画；背着柴捆的弯腰驼背的老头对他说了声“晚上好，您哪”，达顿也心情格外舒畅地回答一声“晚上好”。

等他来到岔路口时，天已经像约翰斯爬上路标杆那次一样黑了。这回他可不会走错路了。“而且到那里以后也不会做错事了，谢天谢地。”他喃喃自语。当他想到这次求婚也和第一次的性质一样，是为了理顺长久以来没有理顺的关系，而不是一时心血来潮时，他感到一种奇怪的满足。

一路上非常顺利，这次路程也好像不到上次的一半远。虽然已经天黑，当霍尔太太家那几个庞大的烟囱在那棵大枫树后面出现时，时间也不过是五点到六点之间。他一寻思，又退回来，还像上次一样到那家酒店客栈去歇宿；他对着客栈的镜子修饰了一番，叫了点喝的，抹平了一下由于操劳已开始出现的皱纹，然后快步向“岗上”大屋走去。

五

那天晚上萨莉正在给挤奶工做“围兜布”。挤奶工如今多了两人，因她母亲和她自己已不再和他们一起去挤奶。不过总的说来，这户人家的家计营生并没有什么改变，就是其外表也变化不

大，只有一些小的地方例外。比如说那将近百年的窗户上的裂缝又大了一点；屋梁又稍微黑了一些；由于现代生活方式的影响原来无遮无拦的壁炉边安上了栅栏；丽贝卡当初头发浓密时戴着帽子，如今头发脱得差不多却不戴了，因为据说戴帽子已不时髦；还有，很自然地，萨莉的脸上有了更像已婚妇女的、阅历更深的特征。

霍尔太太像以前经常做的那样正在用火钳夹木炭。

“五年前的今天晚上，要是我没有记错的话……”她一边说着，一边向炉内放上一块红炭。

“不是今天晚上——是这个星期的一个晚上。”萨莉一向记性很好。

“噢，反正没差几天。五年以前，达顿先生来和你成亲，我那可怜的儿子菲尔回来死在家里。”她叹了一口气。“啊，萨莉，”她紧接着又说，“要是你当初态度灵活一点，达顿先生可能就娶了你，有不有海伦娜都不碍事。”

“不要为那件事伤心了，母亲，”萨莉恳求说。“在那样的情况下我根本不愿意灵活。尽管我喜欢他，可并不是那么急不可捺。中间有那么一个纠结，我决不可能和他结婚，”她坚定地说，“而且我想就是现在他向我求婚我也不会答应。”

“这一点我可不相信，除非你另外看中了哪个。”

“我就是不会答应，我告诉你是为什么。我到了这个年龄很难再为了爱情和他结婚。况且我们又有足够的家当过日子，哪怕明天就放弃奶场也无妨，因此不需要为了比爱情低贱的目的去结婚……我现在这样就够幸福了，应该知足。”

就在这阵交谈过后不久，传来了一声轻轻的敲门声，紧接着丽贝卡进来了，她的神情好像见了鬼似的。原来这个加工奶制品的高手（如今她住到大屋来了）断断续续地听到了母女俩的对话，一开门见是达顿先生来了，就觉得这一巧合兆头不好，他来得不是时候。霍尔太太热情地、惊喜地欢迎了达顿，萨莉也是一

样。有一会儿三个人都觉得无话可说。

“达顿先生，你能帮我把锅钩移上去点吗？棍子的卡子不灵活了。”那位家庭主妇说。达顿照办了。这个亲如一家的小小的举动消除了他因为四年没有来过而感到的尴尬和拘束。

霍尔太太很快就知道了他为何而来，于是把两个唱戏的主角留在那里，自己起身去为客人准备晚茶。当她看到萨莉对他是那样彬彬有礼，想起女儿刚才过早地大声宣布对此事毫不在乎，不禁会心地一笑。茶点备好以后霍尔太太又来和他们一起。她仿佛觉得达顿不如刚进来时那样充满信心；萨莉倒是心情轻松，这顿茶点也吃得很愉快。

七点钟的时候他向她们告别。霍尔太太一直提灯陪他走到门口，好照着他沿树根梯子下去。在门阶上他坦率地说：

“我是来向您女儿求婚的，有意挑了今天晚上，还有其他一切，是想得到一个好答复。可是她不愿意。”

“那她就是个不知好歹的姑娘！”霍尔太太口气坚决地说。

达顿斟酌了一下词句，然后问：“我……我想她没有看中哪个更好的吧？”

“我也说不上是看中还是没有看中哪个，”霍尔太太回答道。“她有些事是不和别人说的。不过，达顿先生，我站在你一边，我去和她谈。”“多谢，多谢！”农民的口气高兴了一些。得到这个允诺以后，这次不十分令人满意的造访就宣告结束。达顿从枫树根走下去，灯拿进去了，门也关了。一来到坡底，他几乎和一个正要上去的人撞了个满怀。

“在这样漆黑的夜晚一个人可以凭自己有限的直觉，对不对？”一个人大声说。尽管出乎意料，这个人说话的声音达顿一下就听出来了。“这个我不敢打赌，虽然我乐于这样认为！”说话的人是约翰斯。

达顿说他很高兴有这么个结束多年两人互不说话的机会，虽然这个机会是差劲一点。接着他问贾菲斯到那里去有什么事。

贾非斯立刻表现出以前那种快活的、推心置腹的神气，说："我是去看你的亲戚。我一直觉得她们是你的亲戚。去看霍尔太太和萨莉。噢，查尔斯，是这么回事：我觉得一个人野蛮的天性由于打单身而变本加厉。而你挑剩的往往对我还满不错，所以我就到这里来了，目的是要变得文明开发一点。"他一边说一边用头朝大屋点了点。

"不是和萨莉……不是和她结婚吧？"达顿问，他感到一线冰凉的水冷彻了脊背。

"就是和她，如果上帝保佑，我本人的魅力帮忙的话。而且我认为我会娶到她。我每天都走这条路——你知道，我现在的奶场离这里只有四英里，从窗口就可以看见她。我今晚正打算头一次和她摊牌，这事有点碰巧。你才去过？"

"是的，只待了一会儿。可她只字也没提到你。"

"这是个好兆头，好兆头。我的主意定了。我要按计划今晚就把球开过去，今晚就得到她的回答。"

两个人又交谈了几句，然后达顿以一种略显空洞的诙谐的语调，祝他的朋友和萨莉的事顺心如意，就告别了。约翰斯答应写信把详细情况告诉他，然后走上坡，消失在屋子和大树的阴影里。一片矩形的光亮一现，那是开门让约翰斯进去，接着一切又重归于黑暗。

"贾非斯居然也走桃花运了！"达顿说，"这就是事情的原委！"

他决定当天晚上就回去。只用了一刻钟他就走出了村子。第二天他就出门去拔和收藏芜菁甘蓝，就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一样。

他一直等待着约翰斯来信告诉他婚礼的日子是否已定下来，可是不见片纸只字。他一点消息都没有，直到一天在马市上和约翰斯不期而遇。达顿热情亲切地——比他心里感到的更显得热情亲切——大声说："好日子是哪一天？"

使他感到非常惊奇的是约翰斯并没有明显地表现出相应的高兴。“没戏了，”他用极低的声音说，“没有弄好；她不愿意嫁给我。”

达顿大气都没出，后来才带着一种缺乏真诚的关切说：“再去求求——那是装的。”

“哦，不是，”约翰斯肯定地说，“根本没有装的事。我们绝对开诚布公地谈过不下几十次。她明明白白地告诉我，说我不适合她。再去求她只会惹她烦。啊，查尔斯，五年以前你没有要她是丢了一个宝贝。”

“没错……没错。”达顿说。

他从马市回来以后心潮又重新起伏。毫无疑问，他把约翰斯看作能打败自己的情敌真是犯了个意想不到的错误。看来归根到底他确实还有希望得到萨莉。

这一次因为抽不开身，达顿只得借助笔墨，给她写了一封任何一个女人都应该满意的、具有男子汉气概、并且直截了当的求婚信。回信很快就到了——

亲爱的达顿先生：

我和任何别的女人一样，对促使你第二次提出这件事的善意完全明白。比我条件更好的女人都会为这种荣幸感到骄傲，因为，当我读到你在卡斯特桥农民俱乐部做的关于饲料甜菜以及其他这类题目的漂亮的长篇讲话的讲话稿时，我确实感到你这样做对我是一种荣幸，请你相信这一点。但是我的回答还是和以前一样。我不想说明事实上无法说明的东西——即我这样做的原因；我只能说我不得不谢绝你的求婚。和以往一样祝你一切如意。

你忠实的朋友：萨莉·霍尔

达顿绝望地让信跌落到地上。除开拒绝之外，这封信惟一有

的一种可能是其中的讽刺意思——关于饲料甜菜的“漂亮的长篇讲话”听起来大有文章。然而不管是不是讽刺，回答是明确的，他不能再有非分之想。

他于是转而到当时占去了他大部分注意力的一桩事情中去寻找慰藉——那件事是去澄清当时在该郡到处传播的一个莫名奇妙的误会，说他由于当地一家银行倒闭而弄得差不多倾家荡产。一个姓达顿的农民亏了大本。很可能是因为同姓而引起了这一误传。大家对此坚信不疑，因此他不得不花好几天时间写信才把事情解释清楚，使人们相信他的偿付能力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没有降低。他刚刚结束这一烦人的工作，又收到了一封萨莉笔迹的信，使他无限欣喜。

达顿撕开信封，信写得很短。

亲爱的达顿先生：

最近几天有传闻说由于××银行停止付款而使你遭到破产，这消息使我们吃惊不小；现在事情得到了澄清，我遵照母亲的意思急忙给你写信，告诉你我们知道这个传闻毫无根据以后如何打心眼儿里高兴。你对我那可怜哥哥的两个孩子太好了，在这个时候写封信是起码应该做的。几天以前两个孩子各自来了封信。

你真实的朋友：萨莉·霍尔

“只认钱的小娘们！”达顿心里想，不禁一笑，“那么说这就是她这次拒绝我的秘密了——她以为我破产了。”

达顿是这么个人，几个小时过去，他对萨莉不由自主地感到更加宽容，不再为这事责怪她。他扪心自问：他自己找老婆看的是什么？爱心和诚实。其次呢？精明世故。那么她之拒绝搭上一只快沉的船，除了精明世故之外真的还有别的考虑吗？如今她已知道所谓破产纯属误传了。“管他娘，”他说，“我再去试她

一试。”

事实上他决定这样做是因为他属意萨莉，非她不娶，因此不允许任何事情阻碍他；他的上述推理完全是出于形式。

由于选择周年纪念日办事运气不佳，他这次一直等到5月，选了个阳光明媚的日子——此时大自然中所有的动物都在充满信任地、傻乎乎地幻想着从此以后他们将永远在蓝天下沐浴阳光。当他骑马走过长白蜡树小道时，几乎认不出这就是两次冬季之行经过的小路。现在即使闭上眼也不会走错了。布谷鸟的叫声这时最完美、最动听，既不像4月里那样犹疑，也不像仲夏那么苍老，而晒着太阳的爬虫则温顺得如同炉边的小猫一样惹人怜爱。虽然是下午，而且和上次的时光不相上下。他来到欣托克时还是大白天、阳光灿烂，在路上远远看去，“岗上”那栋奶农农舍历历在目。他看见萨莉在园子里，心不禁一阵震颤。他原打算往前走到客栈去；但转念一想：“不。我就把马拴到园门口。如果事情顺利，再把马牵进来；要是不顺利，我跨上马就走。”

骑手高大的影子使霍尔太太就坐在那间屋子为之一暗，她略微一惊。他是骑马沿着一条侧径来到坡顶的，很少有人骑马走那条路。几秒钟以后他就到了园子里，来到萨莉跟前。

在那一排蜂箱的后面，五分钟——不，三分钟——就把事情办了。虽然春天已经来临，使事件的场景呈现一片圣洁的天蓝色，达顿依然没有成功。“不，”萨莉斩钉截铁地说。“我决不会，永远不会嫁给你，达顿先生。我曾经有一次可能嫁给你，但现在决不会了。”

“但是……”达顿恳求说。接着他滔滔不绝地开始数说他准备给她做的各种各样的事情。他要每个星期赶车送她去见她母亲、带她去伦敦、拨给她一大笔钱……天知道他还有什么没有答应、提出或者用来诱使她就范。但是一切都白费劲。她插上一句不能动摇的否定，结束了他的辩词，就像在公路上安上一张铁门一样。达顿停了一下。

“那么，”他平静地说，“你上次拒绝我的时候并没有听说我所谓破产的事？”

“没有听说，”她说，“你认为我居然可以为了这样一个原因而拒绝你，但这也帮不了你什么忙。”

“也不是因为多年以前我怠慢了你，伤了你的心？”

“不是。那伤心早过去了。”

“啊——那就是你瞧不起我，萨莉！”

“不是，”她缓缓地回答，“我并不完全是瞧不起你。我只是认为你并不是我以前想象的那样的英雄——如此而已。说真的，我现在这样很快乐，我根本就不想结婚。好了，我反过来能请您帮个忙吗？”她问这话时有一种不可名状的妩媚，后来每当他一想起这，就痛骂自己不该丢掉了她，害得自己一辈子都后悔。

“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请不要再向我提这个问题了。只要你愿意，我们永远是朋友，但决不可能是恋人和夫妻。”

“我决不再提，”达顿说。“哪怕活到一百岁也不再提。”

他的确再没有提起。他在她心中早已不受欢迎，这一点已经明白无误。

等到他的继子和继女长大成人，生活有了着落以后，达顿和霍尔家的联系就中止了。多年以后，只是由于一个偶然的机会，他才听说尽管萨莉因为自己诸多动人之处而招来了不少人的属意，她仍然拒绝了好几次求婚，始终不渝地恪守她独身的宗旨。

可怜的多萝茜

在威塞克斯所有富有浪漫色彩的城镇中，温顿塞斯特可能最适合于爱幽思冥想的人们居住了。因为那里有一座大教堂，其长长的中殿地方宽敞，可以漫步其中浮想联翩，既不需老是折回，也不必大肆张扬，而只不过是午后闲庭信步，且无日晒雨淋之苦。在那一座座有气派的坟墓中间，一条通道往东走将近三百步，往西走也是将近三百步。在这样一个地方，比如说，你可以悠闲自得地将国王和主教的归宿与平民百姓、教区牧师以及其他在户外安息的人的结局作一番比较，前者的躯体如今是一片干燥的尘埃，后者成了湿润的尘土。如果你在恋爱，你可以和明眸皓齿的女友到小教堂里、主教歌祷堂后面漫步，在周围一片庄严肃穆之中，你极度销魂，无比惬意，这种感觉似乎比寻常更加美好，更加珍贵，比起在到处生机勃勃、万物生长、硕果累累的地方谈情说爱的那种感觉来，虽不说更能愉悦感官，但的确更能启迪思想。

在3月里一个寒冷的日子，他们为避开家人和亲友的耳目，就来到这个庄严肃穆的处所。在这里阿什利·莫迪思芬爵士向普通乡绅奥克霍尔温柔的女儿菲莉帕求了婚，请她做自己的续弦。

她的生活到目前为止一直默默无闻，而阿什利爵士虽然并不富有，身上却有某种不凡的气质；因此大家都认为对一个像她这样的小角色来说，这门亲事将是天赐良缘，使她身价倍增，一句话，完全是天作之合。头一个这么想的不是别人，而是那个亲切和蔼的姑娘本人。她对他早已满怀深情，因此在上面提到的那个日子，当她伴随他在教堂的过道上行走时，她觉得自己的双脚不是踏在坚实的铺筑地面上，而仿佛是飘浮在空中。菲莉帕是一个易入迷、好激动的少女，她不知道自己有何德行，居然从天上掉下这样一个赫赫有名的求爱者，这样一个见多识广的人物，这样一个英俊漂亮的男子。

他提出这个问题时，没有像一般的乡下士绅在类似的令人心颤的场合那样笨嘴拙舌，而是谈吐极其文雅，好像是恩菲尔德的《演说家》杂志训练出来的一般。然而他迟疑了一下，因为他还有话要说。

"我漂亮的菲莉帕，"他说道（其实她并不漂亮），"如你所知，我收养了一个小女孩儿：那是有一天我骑马回家的路上在一块野燕麦地里①（这是那位可敬的从男爵的俏皮话）捡的一个野孩子，一个没有名字的小东西，我想把她带大，让她多少读点书，直到她能够自立。她现在还只有十五个月，眼下由我那下教区一个善良的村民妻子抚养。关心一下这个无依无靠的小东西你没有意见吧？"

不必说，我们这个心地单纯善良的小姐深深地爱着他，心里正乐滋滋的，她回答说自己会尽一切力量去帮助那个没有名字的孩子。不久以后，两人就在曾经回响过他爱情表白的轻言柔语的同一座教堂里结了婚，主持仪式的牧师就是主教本人；那是一个年高德劭、经验丰富的人，为那些想进行此种尝试的人主持结婚仪式驾轻就熟，因此眼前这一对还像两个不相干的人在茫然相视

---

① "播种野燕麦"（sow one's wild oats）：有"年轻时干荒唐事"的意思。

时，不知不觉地发现自己已经结合在一起，不免感到有些惊异。

仪式过后两人回到迪恩斯雷庄园的家，一起过上了幸福的日子。莫迪思芬夫人没有违背自己的诺言，在以后的几个星期里，经常跑到村里去看她丈夫骑马回家的路上莫名奇妙地捡到的婴儿——对这有趣的发现她有自己的看法；但她是个非常和蔼可亲、充满爱心的人，如果没有人去爱，她甚至可以爱牲口、爱石头，因此她对自己的想法只字未提。那个取名叫多萝茜的小东西很快就和莫迪思芬夫人亲起来，好像这位从男爵的年轻夫人是自己的亲生母亲一样；后来菲莉帕爱这孩子已爱得难舍难分，她于是试探性地问丈夫自己可不可以把多萝茜接回家里来，像亲生女儿一样精心把她带大。对这一请求他回答说，虽然可能有人会说长道短，他对此没有异议；没有异议这一点是显而易见的，因为阿什利爵士对这个提议似乎蛮高兴。

从那以后，他们在位于英国那一部分的阿什利·莫迪思芬爵士的庄园过了两三年安安静静、平平常常的日子，除了这个国家的气候不尽如人意之外，生活已算得上非常幸福。对菲莉帕来说，孩子无异于天上掉下来的宝贝。因为她自己生一个似乎不大可能，所以她明智地把多萝茜看作老天的特别恩典，而根本不为孩子的父母可能是谁去费脑筋。她是一个温柔的、易动感情的人，毫无保留地、一心一意地爱自己的丈夫，对他从不挑剔，对孩子也是如此。她像照看自己的孩子一样照看着那个小小的弃儿，丈夫外出游乐或办事时，孩子就成了她最大的慰藉；丈夫回来，看到她们两人那么亲，显得很高兴。这时阿什利爵士就亲吻他的妻子，他的妻子就亲吻多萝茜，多萝茜就亲吻阿什利爵士，在这一阵连环式的感情爆发以后，莫迪思芬夫人总是说："我的天——我忘了她不是我的亲生女儿！"

"那又有什么关系？"她的丈夫回答说，"上帝有先见之明。他给我们送来这一个，因为他不打算以别的方式给我们送一个。"

他们的生活非常简朴。从男爵以前爱出游，现在又爱上了打

猎和务农，而菲莉帕则是那种深居简出的人。他们的游乐只限于在当地。他们睡得早，外面有了马车声和赶车人的口哨声时就起床。他们叫得出每一种不是特别罕见的鸟儿和树木的名字，他们看天气看得很准，比起担心天气变化的农民和种玉米的老年人来毫不逊色。

一天阿什利·莫迪思芬收到一封信，他看了之后若有所思地把信放到桌上，--言不发。

"亲爱的，是怎么回事？"他的妻子瞟了一眼那信，问。

"哦，是巴斯一个叫盖顿的年长的律师写来的，我以前认识他。他提起了四五年前——在我们结婚之前不久——我对他说过的一件事，是有关多萝茜的。"

"多萝茜的什么事？"

"我是随便跟他说的，因为我怕你会待她不好。我说要是他知道有个什么太太想带养一个孩子，多萝茜去了那里又有个好家的话，他就告诉我一声。"

"可那时是没有人去照顾她，"她马上说，"他现在还写这种信真滑稽！他知道你结婚了吗？肯定是知道的。"

"噢，他知道。"

他把信递给她。律师在信中说，一个在海滨浴场疗养暂时不愿意透露姓名的孀居的太太最近成了他的委托人，她提到想找个小女孩儿像亲生女儿一样带养，只要确实能找到一个脾性好、招人喜欢的；为了确保这一点，她希望小孩儿能稍大一点，这样才能看出她的脾气性格。他记起了阿什利爵士很久以前跟他说过的话，因此把这件事告诉他。对小女孩儿来说那将是一个最理想的家——对于这一点他确信不疑——如果她还没找到这样一个家的话。

"可是过了这么久那个人还来写这种信实在太可笑！"莫迪思芬夫人说。她一想到多萝茜已经成了自己的心肝宝贝，喉咙就哽噎了："我想你和他提起那件事大概是你最初……捡到她的

时候?”

“一点不错……是那个时候。”

他陷入了沉思。阿什利爵士和夫人都懒得回律师的信，事情就这样暂时搁下来。

一天，他们到城里短暂逗留之后归来，正在吃饭——他们进城是因为乡居已久，想去看看外面的世界在做些什么，说些什么，使自己在各方面能赶上潮流——在饭桌上，他们从一个和他们一同进餐的朋友那里得知“福纳园”被一个孀居的贵妇——一个意大利伯爵夫人租住了。福纳园是邻近庄园的庄园宅第，它的主人因经济拮据一直想把它租赁出去。那位意大利伯爵夫人我暂且不说出她的名字，其原因很快就会清楚。莫迪思芬夫人对可能搬来这样一个邻居又惊又喜。“不过如果我是意大利出生的，我想自己会宁愿待在那里。”她说。

“她丈夫是意大利人，可她本人不是。”阿什利爵士说。

“哦，你以前就听说过她?”

“是的，那天晚上在格雷家里大家曾谈起她。她是英国人。”她丈夫说完，就不再提那位贵夫人。和他们一起吃饭的朋友于是就告诉莫迪思芬夫人，说伯爵夫人的父亲曾大宗地买卖东印度公司的股票（当时做这种股票生意能赚大钱），因此他去世的时候女儿发现自己腰缠万贯。她丈夫只比她父亲早死几个星期。大家猜测一个雄心勃勃的英国投机商的女儿和一个贫穷的外国贵族联姻完全是走个过场而已。她只要稍微再守一段寡，肯定就会成为所有有机会接近她的有心计的人猎取的目标，因为她还很年轻。但眼下她似乎想安安静静地过一会儿，避开社交和城里的生活。

过了几个星期，一天，阿什利·莫迪思芬爵士坐在那里盯着太太看了好一会儿，然后说道：

“如果伯爵夫人能领养多萝茜，也许对孩子更好。比起我们来她钱多得不得了，能够毫不费事地把这个女孩子带进上流社会，我们永远不可能有那样的能力。”

“伯爵夫人领养多萝茜?”莫迪思芬夫人一惊，“什么……难道她就是想领养多萝茜的那个太太?”

“是的，盖顿律师给我写信的时候她正在巴斯。”

“你怎么知道这一切的，阿什利?”

他迟疑了一下。“哦，我见过她，”他说，“你知道，她有时坐马车去参加围猎，但她从不骑马。是她告诉我，向盖顿律师提起想领养个孩子的太太就是她。”

“那么你不但见过她，还和她交谈过?”

“是的，谈过好几次；大家都和她交谈过。”

“你为什么不早告诉我?”他太太说，“我忘了去看她了。我明天、或者最近就去一次……可我不能理解，阿什利，你怎么能说多萝茜跟着她对孩子会更好些；孩子如今是我们亲生的一样了，我不能接受这种假设，哪怕是开玩笑也不行。”她用责备的眼光意味深长地看着他，阿什利·莫迪思芬爵士无言以答。

莫迪思芬夫人和那位英裔意大利伯爵夫人一样不喜欢打猎；说真的，她全部心思都放在如何管好家、如何照顾好多萝茜上，不想为纯粹的玩乐浪费一分钟时间。正如她所说的，孩子对他们来说已经难舍难分，这时还无动于衷去谈当初要是怎样孩子才算找到最好的归宿，这样做未免太狠心，她无法理解丈夫谈起这个问题来怎么能够那样漠不关心；因为，莫迪思芬夫人早就猜到了阿什利爵士和多萝茜的真正关系，虽然不是一开头就猜到。不过这位从男爵夫人非常小心谨慎、温和恭顺，因此从没有透露自己的揣测，而是毫不挑剔地接受上帝的赐予；她对小女孩儿的爱给她带来了新生，这充分地补偿了她在那一方面的宽宏大量。

她的丈夫经常提起这个不愉快的话题，几天以后，他们商量起出国旅行的事情来。他趁机说，如果他们要走，没有满足伯爵夫人的愿意是一大憾事。伯爵夫人对他说过她曾看到多萝茜和保姆一起散步，说她从来没有见到过一个女孩儿让她有这么喜欢的。

"什么——她还在打她的主意？这个女人太过分了！"莫迪思芬夫人说。

"她好像是还在打她的主意……你知道，最亲爱的菲莉帕，这事对多萝茜的好处是伯爵夫人可以从法律上正式领养她，使她成为自己的女儿；而我们不可能做到这一点——我们只是出于善心在带养、教育一个可怜的孩子。"

"但是我要正式领养她——使她从法律上成为自己的女儿！"他的太太心情焦急地大声说，"这事该怎么去办？"

"唔。"他没有告诉她该怎么办，却沉吟起来；他的太太由于有自己的想法而心神不定，坐立不安。

就在第二天，莫迪思芬夫人坐马车到福纳园去拜访早应该去拜访的邻居。伯爵夫人在家，落落大方地接待了她。可怜的莫迪思芬夫人头一眼看到这位新交，心就凉了半截。她从来没有见过一张脸美得如此惊人，而且是那种成熟的美。伯爵夫人似乎集所有女人的优点于一身，是那样光艳照人，仪态万方；一副十分到家的欧洲大陆的派头，见多识广，才思敏捷，这一切构成一个完美典型，使另一位太太显得可怜巴巴、自惭形秽；因为后者——最近还包括阿什利·莫迪思芬爵士本人——已经有点土里土气，一接触外部世界新的语言、新的观念常感到手足无措。她除了英国话，其他任何语言都说不了几个字，而眼前这个非凡的女人，虽然是地道的英国人，却说起意大利语和法语来显然都得心应手、表达自如；这一点在当时被认为能使一个人的谈吐大为增色，即使今天也有不少人这样认为。

"这个小女孩儿的事真是太巧了！"伯爵夫人以轻松愉快的语气对莫迪思芬夫人说，"我是说，律师给我介绍那个孩子时你刚好把她领养了，而现在你又成了我的邻居。她现在怎么样？我一定得去看她。"

"你还是想要她？"莫迪思芬夫人警惕地问。

"哦，如果能得到她，我倒是很喜欢的。"

"可你不能得到她！她是我的！"另外那一位小气地说。伯爵夫人顿时显得情绪低落了。

莫迪思芬夫人那天回家，一路上也是心情很糟。伯爵夫人风姿绰约，我们这位出身名门的夫人都为之倾倒，阿什利爵士还不会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另外，这位伯爵夫人使菲莉帕突然产生了一个奇怪的念头。她一到家就直奔育儿室，一把抓过多萝茜拼命地亲着；然后把小女孩儿推开一点，手还是没有松开，一边以犀利的探究的目光端详起孩子来。她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放开正感到莫名奇妙的多萝茜，匆匆地走了。

从小女孩儿的脸上她不但看到了丈夫的影子（这一点她以前就多次注意过），而且看到了另一个人的影子：那肤色、那轮廓、那神态完全是她那位新邻居的特征。

这样一来这位可怜的太太看到了事情的前因后果，心绪乱了。她心想自己怎么会这样头脑简单，没有早想到这一点。但是她并没有长久责备自己反应迟钝，因为她看到自己实际上是个外来者插足其间，心里非常痛苦。当然，她不可能预见今天这个局面；但这并不能减轻她的痛苦。当她丈夫有了家室时，那个既给她丈夫带来无上幸福、又导致他道德沦丧的女人，却无牵无挂地重新出现，而且显然渴望认领自己的亲生女儿多萝茜。与此同时，对莫迪思芬夫人来说，这个女孩儿已经成为日常幸福的几乎惟一的来源，不但使她有个人可以照料，而且令她有一种当母亲的感觉；另外从孩子身上能看到丈夫的许多特点，几乎使她产生一种愉快的幻觉，仿佛那女孩儿身上也有自己的特点一样。

如果这位忠心耿耿的贤妻良母式的太太还有一点不是的话，那就是过分逆来顺受。到头来，如果实话实说，当老爷和家长的男人，往往对于跟他们一辈子的无依无靠的女人，在行动上很少表现出自我牺牲精神。也许（这一点我毫无把握）如果丈夫一到家她就当他的面大肆发作，说不定自己的处境会好一点。但是这个推测有没有道理只有上帝才知道；不管怎样，她并没有发作，

而是忍耐着，祈祷上帝保佑自己永远不恨自己的丈夫，因为她不得不承认丈夫一直对她温柔体贴、彬彬有礼，她还希望小多萝茜永远不会被人夺走。

慢慢地这两家的关系越来越亲密起来，很少有哪个星期互相不见面的。莫迪思芬夫人虽然觉得这一交往相当危险，但她使劲找也找不出那位新朋友的毛病。很明显把伯爵夫人吸引到这边来的是多萝茜这块磁石，而不是阿什利爵士。菲莉帕还没有在女性中看到过一个这样既美貌绝伦，又智力超群、聪明伶俐的人，因此她尽量宽慰自己（但我不知道她是否做到），说这门近亲对自己没有妨碍，因为一个这样富有、这样美丽、有着这样一群追求者的女人，不可能想去破坏一个像她这样无害于人的女人的幸福。

时令快到，按照当地风俗，有地位的人家将动身去巴斯海滨度暑。阿什利·莫迪思芬说服妻子陪他前往，还带上了多萝茜。这一年凡是有点名气的人都去了。他们家乡一带也去了许多熟人，其中有珀贝克勋爵和夫人、韦塞克斯伯爵夫妇、约翰·格里布爵士、德伦克哈德夫妇、斯托维尔夫人、汉鲁顿郡的老公爵、梅尔彻斯特的主教、埃克森伯里教长，以及王室、教会、军界名气比他们小一点的人物。美丽的伯爵夫人也去了，年轻人众星捧月一般地簇拥着她。菲莉帕一看到这情景，凭良心不好再去怀疑她对阿什利爵士会重新打什么主意。

但是伯爵夫人有了更好的机会和多萝茜接触；莫迪思芬夫人常常身体不适，即使身体好的时候也不好去阻止她们来往，因为这种来往使孩子变得更聪明。令人不解的是多萝茜自然而然地很快喜欢上了这位新交上的朋友，这似乎表明两人之间有非常微妙的血缘关系。

危机终于出现了，那是一件意外事故引起的。一天多萝茜和保姆出去兜风，把莫迪思芬夫人一人留下。她正坐在那里闷闷不乐，心想伯爵夫人可能会想方设法在什么地方和孩子见面，并且

亲切地说上几句话。正在这时阿什利·莫迪思芬爵士闯了进来，告诉她多萝茜刚才是死里逃生。原来一些工人在挖一栋房子的墙脚，准备推倒重建，突然之间前面的墙开始慢慢向外倾斜，这时保姆带着孩子正好从墙下经过。由于脚手架的阻挡，墙暂时没有倒下来，伯爵夫人在街对面看到她们迫在眉睫的危险，几步蹿过去，先一把将多萝茜从墙下拖开，然后拉着保姆就走，还没走到街中心，他们就被包围在砖瓦倒下时腾起的一阵浓厚尘雾之中，好在没有被一块石头砸着。

“多萝茜现在在哪里？”莫迪思芬夫人焦急地问。

“她把她带走了——她暂时不愿意让孩子离开……”

“把她带走了？可她是我的……她是我的！”莫迪思芬夫人大声说。

随后她那敏捷的、充满柔情的目光注意到丈夫陷入了沉思，仿佛他意识到多萝茜、伯爵夫人和他自己三位一体的存在，而几乎忘却了她这个外来者；他处于一种如醉如痴的兴奋状态之中，好像他别无所需，只要有这三个紧紧联结在一起的生命，就足以使他美满幸福。

多萝茜终于送回来了，她对伯爵夫人赞不绝口，而对发生的一切并不以为可怕，反而高兴得不得了。到了晚上，等到激动已经过去，多萝茜也被打发去睡了，这时阿什利爵士说：“她救了多萝茜的命；我一直在想我能给她做点什么，稍微报答一下她舍己救人的精神。肯定地说我们应该让她把多萝茜领去抚养，因为她至今还想这样，这对多萝茜很有好处。我们应该从这方面去看问题，不能只顾自己。”

菲莉帕一把抓住他的手。“阿什利、阿什利！你要我放弃我可爱的小宝贝……我惟一的小宝贝……你这话不是当真吧？”她面对他凝视的目光，一张嘴那么楚楚可怜，噙满泪花的双眼睁得大大的，显得很痛苦。他连忙背过脸去。

第二天早上，多萝茜还没有醒来，莫迪思芬夫人就悄悄地来

到孩子的床边，坐在那里端详着她。多萝茜睁开眼睛，盯着菲莉帕的脸看了好一会儿。

“妈妈，你没有伯爵夫人那么漂亮，是吗?”她终于说道。

“是的，多萝茜。”

“这是为什么，妈妈?”

“多萝茜，你愿意和谁在一起，长久在一起，和我，还是和她?”

小女孩儿好像感到为难。“对不起，妈妈；我不想让你难过，不过我还是愿意和她在一起；我是说，只要这样做不引起麻烦，你也愿意，对大家又没有什么不好，你知道。”

“她也问过你这个吗?”

“从来没有问过，妈妈。”

具有讽刺意味的就在这里：不管自己怎样试探，伯爵夫人在这件事上可以说是高尚和公正的化身。那天下午莫迪思芬夫人来到丈夫面前，温和的脸上露出少有的坚定神情。

“阿什利，我们结婚已经五年，有件事情我还从来没有向你提起过，虽然我心里一清二楚——这件事就是，多萝茜到底是谁生的?”

“你是从来没有提过，亲爱的。但我看得出你一开始就知道了。”

“一开始就知道谁是她的父亲，但不知道谁是她的母亲。她母亲是谁我有一段时间搞不清楚，但现在我知道了。”

“啊，这个你也知道了。”他并不怎么吃惊。

“我不知道也得知道。好吗，既然如此，我已经想过了，也和多萝茜谈过了。我必须满足伯爵夫人的愿意，这是起码应该做的，因为她对我的——不，你的——她自己的孩子太好了。”

说完，这个富有自我牺牲精神的女人匆匆走开了，免得丈夫看到她心情无比悲痛；就这样，在他们离开巴斯之前，多萝茜就有了个新妈妈，有了个新家。接着伯爵夫人带着多萝茜去了伦

敦，到那里暂住一段时间；从男爵夫妇凄凄凉凉地回到了冷冷清清的迪恩斯雷的庄园宅第。

在热热闹闹的巴斯海滨送走多萝茜是一回事，在家里没有多萝茜清清静静地打发日子又是另一回事。一天晚上，阿什利爵士发现太太没有来吃晚饭；由于他早就注意到她近来神情忧郁、悲伤，这时不免大吃一惊。他不动声色，只到住宅附近去仔细寻找，在园林里发现了她的身影——她近来喜欢独自到那里散步。在园林的低平处有一眼池塘，有一条涓涓小溪流人，他来到这里时听到扑通一声。他慌忙跑过去，隐隐约约看见她的浅色长裙浮在水面。把她拉上来只是一瞬间的事。他把她扛回屋里，换了衣服，好在除了他自己，谁也不知道刚才发生的事。她在水里淹得不久，还没有失去知觉，因此很快就恢复了。她承认自己寻短见是因为伯爵夫人把她的孩子夺走了——她一直把多萝茜称作自己的孩子。丈夫严厉地责备她，使她认识到这样轻生意志太薄弱，因为目前对孩子的这种安排实际上是最好的。她温顺地听从他的责备，承认了自己的过错。

从那以后她开始听天由命，但他还是经常发现她看到多萝茜的一个布娃娃、一只鞋或者一根丝带而无端流泪，于是决定带她到英国北部去换换空气和环境。后来的情况表明，这一步骤不但对她的精神而且对她的身体都并非没有益处。然而她的耳朵还是异常尖，只要随便一提到多萝茜她就很敏感。他们从北方回到家时，伯爵夫人还没有带着多萝茜回到邻近的福纳园。但过了一两个月她们就回来了。不久阿什利爵士就来到太太房里，给她带来了一大堆新闻。

“噢——你做梦都想不到，菲莉帕！她拼死拼活地把多萝茜要了去和她一起生活，现在竟然又这样！”

“啊——怎么回事？”

“我们的邻居伯爵夫人又要结婚了！是和她在伦敦认识的一个人。”

莫迪思芬夫人大吃一惊，她做梦也没想到会有这种事。她争着要带多萝茜使人忽略了她再婚的可能性；但是伯爵夫人还不到三十，人又长得那么漂亮，还有什么比这更加顺理成章的事？

“对我们或者说对你关系更大的是，”她丈夫继续说，“她好心地主动作了让步。她愿意让你把多萝茜接回。她看到你没有了孩子一直很悲痛，打算忍痛割爱。”

“她不是为了这个；不是为我着想。”莫迪思芬夫人马上接了腔，“谁都看得明白这是为什么！”

“好啦！不去计较这个了，叫花子不要嫌饭馊嘛。只要你能实现自己的愿望，原因或动机对我们毫无关系。”

“我现在不是叫花子了。”莫迪思芬夫人带着一种神秘的自豪说。

“你这是什么意思？”

莫迪思芬夫人没有回答。然而有一点是非常明显的，对于能重新要回孩子她并不是那么迫不及待，而在几个月以前，她为失去了孩子可说是柔肠寸断。

这种态度转变的原因不久就十分清楚了。莫迪思芬夫人在结婚五年之后，终于要做母亲了，这样她看许多事情就有了新的眼光。最大的改变之一是她不再觉得多萝茜是自己生活中绝对不可缺少的了。

与此同时，伯爵夫人考虑到自己即将结婚，决定在租住期还未满的情况下就搬出福纳园，回到自己在城里的漂亮的小房子去住。但是这事比她预料的时间拖得久，过了半年多的时间她才终于从那一带搬走，在这段时间里则轮流在乡下和伦敦住。在最后离开之前，她和阿什利·莫迪思芬爵士会了一次面，那是他太太为他生了个儿子和继承人的三天之后。

“我想和你谈谈，”伯爵夫人爽朗地正视着他说，“我暂时领养的那个可爱的弃儿的问题。我原来一直想领养下去，但我要结婚了，这样做风险太大。”

“我早料到可能是这么回事”，他回答说，一边目不转睛地看着她，注意到她在这样称呼自己的亲生女儿的时候，这个女人眼里慢慢地涌出两滴泪水。

“不要责怪我。”她慌忙说。然后镇静下来，继续往下说：“如果莫迪思芬夫人能把她接回去，像我提出的那样，这会对我有好处，对多萝茜肯定也没有坏处。除了我们自己，任何人看起来也不过是我一时喜欢上这孩子，何况莫迪思芬夫人当时是那样想她，那样不情愿她离开……我想她一定会愿意再领养这孩子吧?”她心情迫切地问。

“我重新去探探她的口气，”从男爵说，“你准备暂时把多萝茜留下来?”

“是的，我虽然要走，但一个月之内还不会退房子。”

过了一些日子，等到妻子差不多恢复时，他才向她谈起上述建议。那时他们刚刚听到伯爵夫人在伦敦结婚的消息。他一提起多萝茜的名字，莫迪思芬夫人就显得焦虑不安。

“我并不是现在讨厌多萝茜了，”她说，“只是我觉得如今有一个和我更亲。你应该记得，当初我要多萝茜在伯爵夫人和我之间作出选择的时候，她是宁愿跟伯爵夫人的。”

“但是，我亲爱的菲莉帕，对一个孩子你怎么能说出这种理由，而且这孩子还是我们的多萝茜?”

“不是我们的，”他太太说，一边指了指儿童摇床，“我们的在这里。”

“菲莉帕，那你的意思是，”他吃惊地说，“尽管你曾经因为失去她而悲痛欲绝，你还是不愿意把她接回来啰?”

“我不和你争辩，亲爱的阿什利。我宁可不重新担起抚养多萝茜的责任。她的位置已经有人占了。”

她丈夫叹了口气，走出了卧室。根据事先的安排，那天有人带多萝茜回家看看，但他没有带她上楼去见他的太太，而且连孩子来了这回事也没有告诉。他自己尽量好好地招待她，陪她到园

林里，两个人一起在那里漫步。不一会儿他在一棵榆树根上坐下来，把她抱在膝上。

“只因为那边有了个丈夫，这边有了个小宝宝，小多萝茜，你以前有两个家，现在却要遭冷落了。”

“我不能和我那个漂亮妈妈到伦敦去吗？”多萝茜问。她从他的神情看出什么地方出了麻烦。

“恐怕不能，我的孩子。你知道，她只是因为寂寞才把你带去和她一起住的。”

“那么我不能住在迪恩斯雷庄园，跟另外那个妈妈还有你在一起吗？”

“恐怕这个也办不到，”他愁眉苦脸地说，“我们家里现在有了个小宝宝。”他没有说下去，弯下腰去亲她，眼里噙着泪水。

“那么谁也不要我了！”多萝茜可怜巴巴地说。

“不，会有人要你的。”他安慰她说，“除了这两个地方，你还想到哪里住？”

多萝茜的经历很有限，她只提到这个世界上她熟悉的惟一的另外一个地方，就是莫迪恩芬夫人把她接回庄园宅第之前带她去的那个村民的农舍。

“对，你到那里去最好，最自由。”他回答说，“我会去看你，给你带去许多好东西；说不定你在那里会一样幸福。”

话虽这样说，一旦真的改换环境，把多萝茜托付给那个善良的农妇，那可怜的孩子因为没有了福纳园和迪恩斯雷庄园豪华宽敞的环境而闷闷不乐；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她那双习惯于在地毯和橡木地板上行走的小小的脚，因为在石板地面上走而冷得生疼，而在石板地上生活、玩耍现在已成了她的命运；因为经常在水泵那里洗东西，小手指生了冻疮。但是厚厚的钉鞋使一双脚稍许暖和一点，而且随着她重新适应庄户人家的艰苦生活，她对这些和其他事情的抱怨和眼泪少了，最后终于消失。她慢慢长大成人，虽说不漂亮，但却很壮实。阿什利爵士有时还去看看她，但

她失去了接受系统教育的机会，虽然莫迪思芬夫人，还有她的亲生母亲，就是那位热情洋溢的伯爵夫人，本来已经为她安排好并已开始这样的教育。伯爵夫人很快就有了其他的小多萝茜要关心，她把全部时间和所有的疼爱倾注在这些孩子身上，就像莫迪思芬夫人把时间和疼爱倾注在自己的宝贝儿子身上一样。随着岁月的过去，这个两家争着要而后来两家又谁也不要的多萝茜出了嫁，我想是嫁给了一个筑路承包人——如果我没有弄错的话，从温顿塞斯特通向西南经过新森林的老公路就是这个人包修的。在这位有道德的经纪人的一片爱心里，这个不幸的姑娘终于找到了身为上等人的亲生父母没有给她的温暖和安适。

西行路上

一

那个搅乱了下面所描述的两个女孩儿的平静生活的男人——顺便提一下，他在任何意义上都不是大人物——是10月里的一个傍晚在梅尔彻斯特城开始认识她们的。当时他站在“围场”里，在黑暗中徒然睁大眼睛，想看上一眼在他面前潮湿而平坦的草坪上拔地而起的、尖顶的、全英国最典型的中世纪建筑群。他站在那里是凭听觉而不是凭视觉去感知大教堂高墙的存在的。他无法看见它们，但是一种轰鸣声清晰地在那里回荡，那声音从市镇广场沿一条街道传到“围场”里，碰到那栋建筑物，再反弹到他的耳朵里。

他决定次晨再去考察那荒废的建筑物，目前暂且把注意力放到这轰鸣声上。那声音里有汽笛风琴声，有当当的锣声，有丁零零的手摇铃声，有吧嗒吧嗒的拨浪鼓声，还有混在一起的人的喊叫声。在喧哗所在的方向，天空一片红光。他向那里走去，穿过拱门，沿着街道来到广场。

他恐怕找遍欧洲也难找到比那里更加对比鲜明的景象了。那场面就色彩和火焰而言简直是地狱的第八深渊，而就欢乐而言，则无异于荷马式天堂的发展。一阵黄铜锉屑颜色的带烟的炫目闪光，从无数石脑油灯鲜红的火焰上腾起，这些灯属于布满在宽阔

集市广场的一处处窝棚、摊子以及临时搭起的架子之类。在这一片光亮前面，成十上百的基本上只能看见轮廓的人影上上下下、四面八方到处乱窜，好像夕照下飞舞的蚊子。

他们的动作节奏鲜明，如同机械操纵的一般。很快就让人搞清了他们的确被机械操纵着，因为那些人影就是游客，他们正在玩儿秋千、跷跷板、弹跳板，特别是玩儿那占据了这一切的中心位置的三匹蒸汽旋转木马。汽笛风琴声就是从旋转木马那里传出来的。

仔细想来，在灯火通明的地方看跳动着生命脉搏的人，比在黑暗中考察建筑更有意思。年轻人为了使自己和新的环境和谐一致，于是点上一只短烟斗，把帽子歪向一边，一只手插进口袋，向最大的、玩儿的人最多的一个蒸汽马戏团——那些旋转木马的主人就是这样称呼他们那一套行头的——走拢去。这是一个光彩夺目的马戏团，这时正转得欢。骑木马的人把乐器围在中间，随着乐曲声旋转。铜管乐器的喇叭口则正对着年轻人；随着机器旋转的构成许多角度的厚玻璃长镜子，万花筒一般使转圈子的人和木马在他眼前闪烁。

现在已经可以看出他和那群人的大多数不同。他是一个有绅士风度的年轻人，是只有大城市、特别是伦敦才有的那种人，体形很秀气，穿着虽不算时髦，但相当不错。他显然属于有专门职业的阶层；他的外貌看不出他有那种当机立断、讲究实际的气质，从整体上说是线条柔和，富有美感。说真的，在一个利欲熏心成为首要的欲望，而且这种欲望似乎正在取代自古以来爱情的永恒地位的世纪里，有些人会认为他不完全是中产阶级男子的典型。

旋转的身影以一种出人意料的娴静和优雅从他眼前经过，周围则是一大群通常其举止根本谈不上娴静和优雅的人。依靠某种装置，赋予每一匹木马一种动作，堪称旋转木马成功和完美的独创。那是一种奔腾式的升起和降落，时间控制得正好使每一对马

一匹跃起时另一匹则俯冲。骑木马的人对于我们时代最令人愉悦的假日游戏中这种奔马式的起伏玩儿得着了迷。他们小到六岁，大到六十岁，其间各个年纪的都有。开始很难认出骑木马的人，但一会儿这位年轻的旁观者的目光，就集中到了正在旋转着的几个漂亮姑娘中最漂亮的一个身上。

不是最初吸引他的那个穿浅色长裙、戴浅色帽子的人；不，不是她，是那个披黑披肩，穿灰裙子，戴浅色手套的人——不，也不是她，而是她后面那一个；她穿大红裙子、黑色上衣，戴棕色帽子，棕色手套。她绝对是最漂亮的姑娘。

看准她以后，这个百无聊赖的旁观者就在每次她经过他视野的短暂时刻仔细研究起她来。她一门心思地在骑木马，对其他的一切浑然不觉。她面孔呈现出一种梦幻般着迷的神情；在这一瞬间她忘了自己的年龄，自己的过去，自己的长相，更忘了自己的烦恼。他本人就满怀说不清的时代的忧伤和流行的悒郁心理，因此当看到那个小妞快活得简直像在天堂一般，不禁神清气爽。

他一边等着她的每一次重新露面，一边提心吊胆，生怕躲在那一堆堆闪闪发亮的洛可可式[①] 玩意儿后面的那个毫不通融的司炉工认为时间已到，这一批骑木马的游客已经玩儿够了一个便士的时间，从而使那一揽子蒸汽机啦、木马啦、镜子啦、喇叭啦、鼓钹啦什么的戛然而止。与此同时，他只是心不在焉地扫一眼隔在中间的游客的身影，其中包括那两个长相平常的姑娘，那个带着孩子的年老的妇女，那两个小伙子，那一对新婚夫妇，那个抽陶烟斗的老头，那个带戒指的翩翩少年，那两个熟练的木工，等等——一直到他看中的乡下美人在他们后面重新出现。他从没有见过造化创造出一个更美的作品，每转一轮他对她的感触就加深一层。停止的时刻到了，玩儿木马人的叹息声清晰可闻。

---

① 洛可可式（rococo）：欧洲 18 世纪建筑、艺术等的一种风格，其特点是纤巧、浮华、烦琐。

他绕到估计她下木马的地方，但是她没有下来。空着的马鞍又开始坐人，她显然打算再玩儿一盘。年轻人走到她的木马旁，举止文雅地问她是否玩儿得高兴。

“哦，没说的！”她闪着快乐的目光说，“我从来没有过这种感觉！”

和她聊上并不难。她生性坦率大方，甚至有点过头，又因为阅历不深，没有城府，仍然纯真率直。他只稍加诱发，她就乐意搭腔。原来她是从大平原上的一个村子到梅尔彻斯特来住的，这是她头一次看蒸汽马戏团，她搞不清这些奇妙的机器是怎样做出来的。她应哈恩姆太太的邀请来到城里，后者把她接到自家，想训练她做佣人，如果她学得会的话。哈恩姆太太是个年轻的夫人，出嫁前叫伊迪丝·怀特小姐，娘家就在她家附近的乡下。哈恩姆太太因为从小就认识她，所以对她非常好，甚至教她识字而不嫌费事。哈恩姆太太是她在世界上惟一的朋友，而且因为没有孩子，情愿把她留在身边，而不要别人，虽然她还只刚来不久。这位太太一切都随她的便，而且她什么时候想休息一天，就让她休息一天。这位心地善良的年轻夫人的丈夫是镇上一个富有的酒商，不过哈恩姆太太对丈夫倒无所谓。如果是白天，从他俩说话的地方可以看见他们家的房子。比起冷冷清清的乡下来，她（说话的人）更喜欢梅尔彻斯特。还有，下个礼拜天她会有新帽子戴了，那顶帽子要花十五个先令九个便士。

接着她问这位新结识的朋友在哪里住，他就告诉她在伦敦，那个古老的、烟雾弥漫的城市。能在那里住的人这辈子才算没有白活，凡不能在那里生活的人是没有福气的人。他因为职业的关系每年要到威塞克斯来两三次。他昨天刚从温顿塞斯特过来，过一两天就到下一个郡去。有一点他想说的是，比起城里来他更喜欢乡下，因为乡下有像她这样迷人的姑娘。

接着，游乐的机器又开动了，对这个心情轻松愉快的姑娘来说，那英俊的年轻人的身影，那灯火明亮、人群拥挤的集市广

场，远处的房屋，以及整个世界，又像以前一样转动起来，在她右边的那些旋转的镜子里向相反的方向移动；她自己则仿佛是一个上下起伏、光亮耀眼、阴惨可怖的宇宙中固定的一点，在这个宇宙中，有一个朦胧出现然而赫然在目的身影，就是刚才和她谈话的人。每次她转到离他最近的那半边轨道时，他俩都微笑着互相对视，脸上带着某种明白无误的表情。凡这种表情，在当时并无深意，但随之而来的往往是情欲，心痛，结合，离异，钟情，孩子成群，做牛做马，心满意足，听天由命，灰心绝望。

当木马又慢下来时，他走上前去要她再转一回，说道："这次你别管付钱，由我来付！"

她笑得眼泪都出来了。

"你笑什么，亲爱的？"

"因为……你这样斯斯文文的，一定很有钱。你这样是为了寻开心！"她回答说。

"哈哈哈！"年轻人和她一起大笑起来，同时殷勤地掏出钱，使她又转上了。

当他手拿烟斗，因出门而穿着粗呢上装，头戴宽边软帽，微笑着站在混杂的人群中时，谁会想到他就是查尔斯·布拉德福德·雷伊绅士？此人是一名初级律师，在温顿塞斯特受的教育，在林肯法学会取得律师资格，此时正在西路巡回审判途中。他的同伴已经前往下一个郡城，他因为一桩小案的仲裁而滞留在这里。

二

在广场一个较远的角落里，有一幢俯瞰广场的房屋，这就是年轻姑娘说到的那栋房子，一所相当宽敞的有气派的住宅，每一层都有好几个窗户。在二楼一扇窗户后面——那间房子是一间大

的起居室——坐着一位夫人，从外貌看来是二十八到三十岁的年纪。窗帘还开着，夫人一手托腮，正在漫不经心地观察外面怪诞神秘的景象。房间里面没有灯火，但是从集市广场射进的耀眼的闪光足以照出她的面孔。她是那种能够引起兴趣的人，但算不上一个漂亮的女人，眼睛乌黑，有着沉思的外表和敏感的嘴唇。

一个男人从她身后漫步走进房间，朝她走去。

"哦，伊迪丝，我没有看见你。"他说，"你为什么摸黑坐在这里！"

"我在看庙会。"夫人用懒洋洋的声音回答。

"哦？年年如是，讨厌透顶！我惟愿把它停掉。"

"我喜欢它。"

"唔，趣味是个古怪的东西。"

出于礼貌，他在窗口和她一起看了一会儿，然后又走了出去。

几分钟以后她按了铃。

"安娜还没有回来吗？"哈恩姆太太问。

"还没有，太太。"

"她这个时候也该回来了，我只要她出去十分钟的。"

"要我去找她吗，太太？"女仆机灵地问。

"不要。没有必要，她是个乖女孩儿，很快会回来的。"

但是，等女仆一走，哈恩姆太太就起身进了自己的房间，披上斗篷，戴上帽子，然后下了楼。在楼下见到了丈夫。

"我想去看庙会，"她说，"还去找找安娜。我对她负有责任，要保证她不出什么事。她应该回来了。你和我一起去吗？"

"哦，她没事。我回来时看见她在玩儿旋转木马，一边和她的男朋友谈话。你想要我去的话我就去，不过我倒宁可向相反的方向走上一百英里也不去那个地方。"

"那就不去好了。我一个人去不会有什么事。"

她离开家，走进拥挤在市场上的人群，很快就看见安娜坐在

一匹正在旋转的木马上。当木马停下来时，哈恩姆太太走上前去严厉地说："安娜，你一个姑娘家怎么能这样疯？你本该只出来十分钟的。"

安娜表情茫然，这时本来退在后面的年轻人走上前去扶她下马。

"请不要责怪她，"他彬彬有礼地说，"她逗留在这里完全怪我，她骑木马的样子非常优雅，因此我劝她再玩儿一轮。我向你保证她一直很安全。"

"既然这样我就把她交给你了。"哈恩姆太太说完，转身就往回走。

可是一时她还走不出去。人群被什么所吸引，正向他们身后的一个地方拥去，哈恩姆太太被人流所裹挟，不知不觉地和安娜的新交挤到了一起，一动也不能动。两个人的脸相隔只有几英寸远，他的呼吸吹着她的脸，也吹着安娜的脸。他们尴尬地笑了笑，谁也没有说话，只是被动地等待着。忽然哈恩姆太太感觉到一只男人的手紧紧地握住了她的手指，从年轻人不自然的表情她知道那是他的手；她还知道，从安娜所处的位置来判断，他一定以为抓住的是安娜的手。是什么东西促使她没有去让年轻人明白他弄错了人，她也说不清楚。然而他还不满足于抓住那只手，还要顽皮地把两个手指伸进她的手套，搁在她的掌心里。这状况一直持续到压力松下来才结束，但过了几分钟人群才疏散开，哈恩姆太太才得以抽身。

"我真纳闷，他们是怎样认识的？"她一边往回走一边想，"安娜的确太孟浪。而他呢又太坏，但还不讨嫌。"

陌生人的举止和声音，以及他吊儿郎当地触摸她手的那种轻柔，使她心里充满柔情，因此她没有回家去，而是折回来，在一个隐蔽的角落里观察那一对人。她心里这样辩解（她和安娜一样容易被一时感情所驱使）：说真的，不管安娜是怎样设法认识他的，这姑娘对他表示好感完全情有可原，因为他是那样风度优

雅，那样动人心魄，有那样美丽的眼睛。--想到他比自己小几岁，她无缘无故地叹了口气。

过了很久，那一对人总算离开旋转木马，向哈恩姆太太的房子走去，年轻人是要陪她回去，这样看来安娜有了个情郎，而且是个痴心郎。哈恩姆太太对这个人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这个时刻酒商的房子四周已经比较冷落。他们在一堵墙的阴影里站了一会儿，然后在那里分了手，安娜向门口走去，她的新交则转身穿过广场。

"安娜，"哈恩姆太太跟上去叫她，"我一直在看你们！这个年轻人分手的时候吻了你，我差不多可以肯定。"

"噢。"安娜有点结巴了，"他说，如果我不介意——反正对我没有害处，而……而对他却大有好处！"

"啊，我早猜着了！你是今天晚上才认识他的？"

"是的，太太。"

"我还敢担保你把你名字什么的都告诉他了！"

"他问我。"

"但是他没有把他的名字告诉你？"

"他告诉了，太太！"安娜得意洋洋地大声说，"他叫查尔斯·布拉德福德，是伦敦人。"

"噢，如果他是体面人，你和他认识一下我当然没什么说的。"她的女主人这样说。但她大道理归大道理，心里对那年轻人还是充满好感。"不过，要是他想继续和你交往，这一切就要重新考虑。一个像你这样在乡下长大的姑娘，在这个月以前从来没有在梅尔彻斯特住过，而且到这里来以前从来没有见过一个领薪水的人居然这样厉害，把他这么个伦敦小伙子俘虏了！"

"我没有俘虏他。我什么也没有干。"安娜慌乱地说。

哈恩姆太太回到屋里独自一人的时候，心里想安娜的伙伴看来是一个多么有教养、多么有骑士风度的年轻人。他对她的手情深意长的触摸有一种魔力，她不明白他是怎么被那姑娘所吸

引的。

第二天早上，容易动感情的伊迪丝·哈恩姆像往常一样到梅尔彻斯特大教堂去做礼拜。当她在晨雾中穿过“围场”时，她又看到了先天晚上引起她兴趣的那个人，正在若有所思地、出神地看着中殿那巍峨的建筑。她刚刚坐好，他也进来了，在她对面的长排座椅上坐下。

他并没有特别注意她，但她的目光则始终没有离开过他，并且百思不得其解，不知她那个羽毛未丰的女仆身上有什么东西吸引了他。对于这个年代末的小伙子，女主人几乎和那个少女一样不习惯，否则她就不会如此纳闷。雷伊往周围看了看，突然离开了，全然不顾正在进行的礼拜；哈恩姆太太——她是那样一个孤独、敏感的人——对于赞美上帝不再感兴趣。她惟愿自己嫁了一个伦敦人，一个调情老手，他出于误会而爱抚地触摸她的手就清楚地表明他是这样一个高手。

三

根据案件日程的安排在梅尔彻斯特事情不多，只开庭了几个小时；而在卡斯特桥，即西路巡回审判的下一个郡治，雷伊没有被安排什么工作，因此他没有到那里去。在再下一站，巡回审判要到下星期一才开庭，正式审判在星期二上午开始。根据一般的规律，雷伊应该星期一下午赶到那里，但是实际上直到星期三中午前后才看见他步履匆匆地从他的住所沿高街走去，他的法官服和按照最时兴的亚述浅浮雕式做成层次分明的假鬈发在他身后飘飘洒洒，上下跳动。他虽然进了法院的大厦，却无事可做，只好坐在法庭律师席一张铺着台面呢的桌子跟前摆弄着笔，思想根本不在正在审理的案子上。他想起了自己未经事先考虑的举动——

就在一个星期以前他都不可能相信自己会有这种举动——陷入了不满和沮丧的情绪之中。

庙会那一天以后，他又设法去会见了那个美丽的乡村少女安娜，和她一起去看了梅尔彻斯特老城的炮台。他对她产生了一种强烈的爱恋，礼拜日、礼拜一、礼拜二都待在梅尔彻斯特，通过劝说，得以在这段时间里和那位姑娘见面和散步六七次。总而言之，从身体到灵魂彻底赢得了她。

他想一定是因为近来在城里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自己才这样对一个天真无邪的女孩子如此一见倾心。她未谙世事，因而从一开始就把自己无保留地交付给他。他非常懊悔自己因为一时的情欲而玩弄了她的感情，但愿她日后不会因为他的缘故而痛苦。

她曾恳求他再去见她，言辞恳切，眼泪吧嗒。他也答应过要去，而且打算遵守这一诺言。他不能这时把她丢下不管。尽管这种萍水相逢建立的交往颇为棘手，但是一百英里的阻隔——这对一个能力有限的姑娘来说无异于一千英里——可以有效地阻止这一段夏日的恋情过分地妨碍他的生活；另一方面，想起她那纯朴的爱情，从消极方面而言还有某种好处，即当他想努力工作的时候，起码可以阻止他在城里寻欢作乐。他为了巡回审判每年要到梅尔彻斯特去三四次，总可以见到她的。

他脱口而出告诉了她自己的名字，没有别的用心。但那是个假名字，或者说是个不全的名字，因为他不知道两人的交往将发展到什么程度。他以后也任安娜这样叫他，而不去更正。但是在离开她的时候他觉得有责任留给她一个通讯地址。那是离他的办事处不远的一家文具店，她可以按那个地址给他写信，收信人就写两个首写字母C. B.。

雷伊按期回到了他的伦敦住所，在归途中又去了梅尔彻斯特，和那个迷人的造化之物又一起度过了几个小时。在城里他每天过着单调的生活。他的办事处经常为一层黄褐色的烟雾所笼罩，与外界的一切隔离开来；当他为了看书写字而点上煤气灯

时，他周围的一切又显得那样的不自然，以致一次又一次地凝视着炉火，思念着那个对他充满信任的梅尔彻斯特姑娘。经常有这种情况，他出于对她的一种莫名其妙的思念而感到无法忍受，于是从北门走进法庭那光线暗淡、气氛严肃的中厅，在和他同样穿着、同样没有受聘的初级律师中挤来挤去，挤进这个或那个人群拥挤的法庭——那里正在审理一桩引起轰动的案子——好像这案子和他有关似的，虽然门口的法警和他自己一样心里明白目前的案子与他毫不相干，就像案子与在法庭外游廊门口那些很有耐心的无所事事的人毫不相干一样。那些人从上午八点就等在那里想进来，因为他们和他一样，属于那些在期待中打发日子的阶层。然而他这样做完全是徒劳无功，他情不自禁地想，这种场合里的角色和那一位粉红娇嫩、活泼愉快的安娜是一个多么鲜明的对照。

那个农家少女的举动中有一点意想不到，那就是她尚没有给他写信，虽然他对她说过她想写信就写。毫无疑问，一个年轻女子在这种情况下从来没有像这样无片纸只字的。最后他给她写了几句话，明确地请她来信。返回的邮班没有带来回信，但是第二天文具店老板把一封笔迹工整娟秀、盖着梅尔彻斯特邮戳的信交到他手里。

信的到来这一事实本身就足以使想象丰富、感情细腻的他得到满足。他不急于开启来信，事实上，他过了将近半个钟头才开始看信，在这段时间里他轻而易举地想象和期待着信中的话语，既有满怀激情的回顾，又有充满柔情蜜意的誓言。最后他走到壁炉前打开信看，不禁又惊又喜，因为信中既没有夸张的言辞，也没有俗气的话语。他从没有从女性那里收到过这样动人可爱的书信。不错，信上的话是平易的，意思也不高深，但却充满自信，完全是出自一个深感自己作为一个女人的尊严的女孩子的手。因此他把信从头至尾看了两遍。信满满地写了整四页，而且像当时的做法那样，有几行写得顶了边。信纸也很普通，就色彩和纸面的光洁来说都不是最时新的。但这一切又有什么关系？他收到过

一些可以正正当当地称为有身份的女人的信，但从来没有一封像这样明白事理，这样富于人情味。他挑不出哪一句话，说它有什么与众不同，恰如其分；使他为之心动的是信的整体。而且信中除了请求他早日去信或者去看望她之外，没有什么表明她觉得自己有提出要求的权力。

再去信从而使这样一种通信联系继续下去，这是雷伊在这种处境下根本没有想到要采取的举动。尽管如此，他还是寄出了一封签上了他的假名的带有鼓励语气的短柬，要她继续来信，愉快地答应她会在最近的哪一天想法儿再去看她，还说永远不会忘记在短暂的相识期间他俩是多么彼此依恋。

四

现在回过头去看安娜在梅尔彻斯特收到雷伊的信时的情况。

信是邮差上午投递时亲自交到她手里的。一收到信她就从脸红到脖子。她把信翻来覆去地看，并问："是给我的吗？"

"什么？当然是你的，你难道看不出？"邮差一边说，一边猜到了这封信的性质和她心慌意乱的原因，不禁微笑了。

"哦，对，当然是我的！"安娜回答说，看着信不自然地哧哧笑了，脸也红得更厉害。

邮差走了以后她还是满脸尴尬的表情。她打开信封，亲了亲里面的信，又把信放进口袋里，陷人了沉思，忽然热泪盈眶。

几分钟以后她端了杯茶送往哈恩姆太太的卧室。女主人看了看她，说："安娜，你今天上午愁眉不展的，是怎么回事？"

"我没有愁眉不展，我很高兴，只是我……"她停下来，强压下一声抽泣。

"啊？"

“我收到一封信——不过对我什么用处也没有，因为我一字不识！”

“咳，小东西，我来念好了，如果有必要的话。”

“但是写信的是——除了自己之外，我不想让任何人看这封信！”安娜喃喃地说。

“我不会告诉别人。是那个年轻人写来的吧？”

“我想是的。”安娜慢慢地把信拿出来，一边说道：“那么说您愿意把信给我念念，太太？”

原来这就是安娜感到为难和焦急的秘密。她既不能看书，又不能写字。她是在中威塞克斯大平原上一座孤零零的农舍里，在姑姑的照料下长大的。在那个地方，即令在提倡国民教育的时代，方圆两英里之内都没有一所学校。她的姑姑是一个文盲，没有谁来了解安娜的境况，没有谁来关心她，认为她要学点起码的知识，尽管像通常的情况一样，她吃得饱，穿得暖，姑姑待她也不坏。她来到梅尔彻斯特和哈恩姆太太做伴以后，后者对她产生了一种善意和关心，教她以正确的言谈，在这方面安娜接受得很快，当然这一点在不识字的人身上并不少见。她很快就能相当自如地使用女主人的词语。哈恩姆太太还坚持要她准备一本拼写习字帖，开始练拼写和书写。安娜这方面的学习要慢一些。刚好这时来了这封信。

一看信的内容，伊迪丝·哈恩姆那大大的黑眼睛便流露出相当兴趣，但她仅仅是个念信人，因此她尽量使自己的声调呆板、平淡。她把这封短信从头念到尾，信的最后一句话轻描淡写地要安娜给他一个亲切温柔的回音。

“哎，您会给我写封回信，对吗，亲爱的女主人？”安娜急切地说，“您尽量给我写得像一些，行吗？我简直不敢想他认为我自己不能写信。要是他知道这一点，我羞愧得恨不得钻到地里去！”

信中的某些言词引出了哈恩姆太太的一些问题，得到的回答

证实了她的怀疑。伊迪丝看到姑娘让自己的幸福完全由这一新产生的恋情的最终结局所支配，心里充满了深深的关切。她责怪自己没有干预这一男女之间的感情游戏，以致使它对自己监护之下的可怜的小东西产生了如此严重的结果；尽管当初自己看到这一对在一起的时候，觉得把年轻人的爱情消灭在萌芽状态不是她分内的事。然而覆水难收，她作为安娜的保护人，如今尽自己所能去帮助她才是自己的本分。对于安娜要哈恩姆太太草拟并书写一封给这个伦敦小伙子的回信的这 -急切的请求，哈恩姆太太感到有责任允诺，以尽可能使他对姑娘继续依恋。如果换了别的情况，她可能提出由厨师代笔。

一封亲切温柔的回信就这样拟就了，并且由哈恩姆太太亲笔写好。这就是送到雷伊手里并使他欣喜的信。信的确是当着安娜的面写的，用的是安娜的质量差的信纸，在一定程度上也可以说是那位年轻姑娘写的信，然而信的生气、灵魂和个性却来自伊迪丝·哈恩姆。

“你起码自己签上名吧？”她说，“到如今你总该能写自己的名字了？”

“不，不，”安娜一边说，一边往后缩，“我会写得很糟糕。他会为我脸红，再也不愿意见我的！”

我们已经看到，这封用恰如其分的口气请求他回信的情书字里行间有着巨大的力量，使他不得不照办。他明确地表示收到她的来信使他无比快乐，因此要她以后每个星期都写。于是安娜和她的女主人就如法炮制，这样一连过去了好几个星期。每封信都是伊迪丝措辞和书写，姑娘则站在旁边；来信由伊迪丝念和解释，安娜又是站在旁边听。

在寄出第六封信以后的一个冬日之夜，时间已经很晚，哈恩姆太太独自坐在炉火的余烬旁。她的丈夫已经就寝，她自己却陷入了那种忘记时间、忘记气温的一动不动的冥思状态。伊迪丝的这种情绪是由其白天做的一件奇怪的事情引起的。安娜回大平原

老家看农家朋友去了，要第二天才回来，这是自从伦敦小伙子来过以后她头一次回去。姑娘走了以后，出乎意料地送来了小伙子的一封信。对这封信伊迪丝自作主张地写了回信，抒发的是她自己内心的感情，而没有等女佣回来一起写。给他写信，向他倾吐不会有第三个人知道的心曲是一种无比的享受，她完全陶醉于其中。

为什么会是一种享受呢？

伊迪丝·哈恩姆过的是一种寂寞的生活。她受其英国母亲观点的影响，认为一个再不好的婚姻也比自由自在地做单身女人强，尽管前者会带来令人讨厌的东西，而后者却有着许多乐趣、尊严和闲暇。因此在二十七岁的时候，也就是在大约三年以前，她听之任之嫁给了一个上了年纪的酒商，后来才发现自己犯了个错误。这桩婚事使她依然故我，作为一个女人内心深处从没有感到过激动。

她开始清楚地意识到自己的整个灵魂已经被一个男人所占据，而这个人却连她的名字也不一定知道。从一开始他就以他的外貌和声音，以及他温存的触摸吸引了她；以此为契机，一封接一封给他写信以及念他那一封封情意绵绵的回信不知不觉激起了她这一方面的情感，这情感反过来又使对方的情感日益炽烈；到后来两个通信人之间产生了一种心灵感应，尽管其中的一个是以别人的身份在写信。对他能在两天之内就勾上另一个女人这一点，在她这个女性看来是他最大的魅力，尽管她口头上没有承认。

这些都是伊迪丝炽烈的、被压抑的思绪，但它们被降格转化为单音节词的简单词语，以免露出破绽。她把这些思绪写进信里，使思想肤浅的安娜大为高兴，后来在没有人帮助的情况下，即使她能够写信，也无论如何想不出这样新奇的、恰到好处的情话来。伊迪丝发觉年轻律师作出反应的正是她塞进去的自己的这些情感，安娜偶尔口授而写进去的几个句子显然没给他留下什么

印象。

安娜不在场伊迪丝擅作主张回信的事，姑娘后来一直不知道。她第二天上午一回来，就郑重地说有事要马上见她的情人，请求哈恩姆太太写信让他来。

她的举止中有一种奇怪的焦虑不安，这一点没有逃过哈恩姆太太的眼睛。这种焦虑不安终于化作一阵泪雨。她跪倒在哈恩姆太太膝前，坦白说她和她情人来往的结果不久将不得不公之于世。

伊迪丝·哈恩姆为人宽厚，在这个节骨眼儿上决不想丢下安娜不管。就她看来，任何一个真正的女人都不会丢下不管的。虽然她刚给雷伊写过信，她还是立即以安娜的名义又写了一封，委婉地然而却是明白地暗示了目前的事态。

雷伊匆匆回了几句话，说他对她所谈的事非常关切，恨不得立即前来看她。

但是，一个星期以后姑娘拿着又一封信来到女主人的房里，一念才知道是告诉她说他无法抽身前来。安娜悲痛万分，但在哈恩姆太太的劝说下，她控制了自己，没有像处于这种情况下的年轻女子通常做的那样，把责骂和怨恨一股脑儿地倾泻到他头上。但有一件事是绝对必要的，那就是要使小伙子对她始终保持浪漫兴趣。因此，伊迪丝以她的被保护人的名义反而请求他无论如何不要为眼前的事态而苦恼，也不要匆匆忙忙赶来，给自己带来不便。最要紧的是但愿她自己不会成为他干事业的包袱，不会成为他所从事的高级工作的障碍。她上次只是想让他知道所发生的事，如今她要他不再去想它。只要他像往常一样情意绵绵地给她写信，等到春季巡回审判时再顺路过来商量怎么办也不迟。

完全可以猜想安娜本人的思想感情，和这些宽宏大量的话并不那么一致。但是女主人的分析判断说服了她，安娜终于默认了。“我要的就是你恰到好处地写到信里的那些美妙的话，我亲爱的、亲爱的女主人，要我的命我也没法自己想出这些话来；尽

管我想说的是同一回事，感觉也和你写下来的一模一样！”

信寄走了，剩下伊迪丝一个人在房里，她伏在椅背上哭了。

“如果是我怀上他的孩子那该有多好——我真希望是这样！”她喃喃地说，“可我怎么能说出这种混账话！”

五

雷伊收到信大为感动。但消息本身对他的触动还不如她在这件事上对他那种意想不到的态度触动大。没有一句责怪的话，一心为他的利益着想，每一行都表明自我牺牲精神，这一切构成了一种崇高的品德，他做梦也没有想到女性中还有这样的品德。

“上帝宽恕我！”他声音颤抖地说，“我干了邪恶卑鄙的事。没想到她是这样难得的一个人！”

他立即向她作出保证，郑重地说他当然不会抛弃她，说要在什么地方给她准备一个安身之处。在那以前，只要女主人愿意留她，她还是住在那里为好。

不幸的是在这一点上发生了一件意外的事情。哈恩姆太太的丈夫是否风闻了安娜的情况谁也说不上，但是姑娘被迫离开了那一家，伊迪丝恳求也无济于事。安娜决定回到大平原的农舍去暂住。有了这个计划，随之而来的是商量如何使通信联系保持下去。鉴于姑娘没有能力将已经以自己的名义开始的通信继续下去，也鉴于今后主仆二人像迄今一样密切配合有困难，她请求哈恩姆太太——她在世界上惟一的阔朋友——把信收下并且随便复信，然后把信转寄到她在大平原上的地址，在那里她至少可以要哪个邻里乡亲念给她听，只要能找到一个靠得住的人。就这样安娜带着衣箱动身回大平原去了。

于是伊迪丝·哈恩姆发现自己处于一种莫名其妙的地位：她

得在没有那个当事女人监督的情况下和一个并非自己丈夫的男人通信，用的完全是妻子对丈夫的言辞，谈的是根本不属于她自己的身孕；而对那个男人，主要是由于假戏真做而产生的脉脉温情使她暗暗产生了一种爱恋，这种爱恋是不可言喻的、真正想入非非的，却也是强烈的、勾魂荡魄的。她拆开每一封来信，像看给自己的信一样去看它，然后全凭自己内心的感受去写回信。

在姑娘离去以后进行的整个通信过程中，高度兴奋的伊迪丝·哈恩姆生活在一种令人销魂的幻想之中，这种替代别人的卿卿我我的关系激起一股从未有过的炽烈的情欲。起初伊迪丝出于良心还把他的每封信转寄给安娜，甚至她的回信也草草地抄了寄去；到后来这些所谓抄寄的回信实际上是被大大节略了的，双方的信件则根本就没有转寄了。

雷伊尽管耽于感官享受，并且起码在表面上浑身沾满了浮华社会里纵欲的恶习，但是在他品格的深处还有着正直和公正的一面。他对那位乡村姑娘的确有一腔柔情，当发现她竟然能够用最简朴的言语表达最深沉的情感时，这种柔情更是有增无减。他冥思苦想，他动摇不定，最后他决定去征求姐姐的意见。他姐姐是个富有同情心的满怀善意的有地位的老处女，年龄比他大了许多。他给她看了其中一些信件，告知了她这个秘密。

“她好像知书识礼，”雷伊小姐说，“头脑也很聪明。她的话很得体，这种得体肯定是固有的。”

“是的。多亏开办了这些小学，她的信写得很有分寸，可不是吗？”

“可怜的家伙，不由得别人不对她产生好感。”

这次商量的结果是——虽然并没有直接建议他这样做——雷伊以他的真名写了信，说出了他独自一人怕承担责任而不可能下决心说的话，即他不能没有她，春上他就下来和她结婚，以解脱她的困境。

这一既成事实被大胆地接受的消息，由哈恩姆太太立即坐马

车赶到大平原上的那座农舍通知了安娜。安娜像个小孩儿一样高兴得跳了起来。接着姑娘笨嘴拙舌地向伊迪丝·哈恩姆授意，让她妥善回信。伊迪丝回到城里照办了，但在信中注入了自己炽热而强烈的感情。

"哦！"她长叹一声，一边掷下笔，"安娜——可怜而善良的小傻瓜——人太笨了，没法知道他的好处！她怎么可能知道？而我——又不给他生孩子！"

这时是2月间，通信已经保持了四个月之久。雷伊的下一封信顺带说明了自己的处境和前景。他说他开始提出和她结婚的时候，曾经考虑放弃一个工作，这个工作到目前为止给他带来的收益很小，而且说实话他认为两人结合以后难于继续干下去。然而她的一封封来信所表现出的潜藏在她的本性中的那种无比的聪慧和热情，促使他放弃了这一对前景的悲观的展望。他确信，有了她那种天分，只要由他指点在家里稍微学习一下伦敦的社交礼仪，如果有必要再请个家庭教师稍微教一下，她就会成为一个律师最理想的妻子，即使他当上大法官也无妨。许多大法官的夫人虽然都很有身份，却没有她在来信中所表现出的那种天分。

"哦——可怜的人儿，可怜的人儿！"伊迪丝·哈恩姆悲哀地说。

现在她的痛苦不安已经和她的迷恋一样深沉。完全是由于她自己才导致他这种狂热状态，导致一桩将把他毁了的婚姻；但另一方面，出于对女仆的怜悯，她又不能做任何事情去妨碍他这一打算。安娜那个星期将来梅尔彻斯特，但她不能把小伙子最近这封来信给姑娘看，因为信中透露了不少信息，表明第二者喧宾夺主取代了第一者的位置。

安娜到了，女主人把她带到自己的房里私下交谈。安娜首先说话，她有点不安地说婚礼已经逼近，她心里很高兴。

"哦，安娜！"哈恩姆太太接上了腔，"我想我们必须把这一切告诉他——告诉他一直是我在帮你写信，你说怎样？否则怕等

到你成了他的妻子以后他才知道，可能引起不和和反责——”

“哦，女主人，亲爱的女主人，现在请不要告诉他！”安娜忧伤地喊道，“要是你这样做，说不定他就不要我了，那我该怎么办？我的遭遇就太可怕了！而且我写字也有了进步。我把你好心送给我的字帖也带来了，我每天都练字，尽管很难、非常难，我相信只要坚持下去，总有一天会练好的。”

伊迪丝看了看习字帖。习字帖是伊迪丝自己写的，姑娘取得的进步，只是对她女主人笔迹的一种怪里怪气的临摹。即使能够模仿出伊迪丝那流畅的字体，也模仿不出她那种灵气。

“您写得太漂亮了。”安娜继续说，“说出了所有我要说的话，说得比我好得多，我求您眼下千万别丢下我不管。”

“好吧。不过我……不过我认为这出戏我不应该再演下去了。”

“那为什么？”

伊迪丝渴望吐露自己的心曲，于是老老实实地回答说：

“因为这样做我受不了。”

“但这不可能有什么受不了的！”

“为什么，孩子？”

“因为您是已经结了婚的女人！”安娜率直天真地说。

“当然，是不可能有。”女主人慌忙说。她尽管良心有点不安，但还是感到高兴，因为她尚有两三次吐露心曲的机会。“不过你要照我写的这个一样，专习练习写自己的名字。”伊迪丝又嘱咐说。

六

不久雷伊就来信谈起婚礼的事。他决定将错就错，把这桩恐

怕是缺少头脑的风流韵事处理好。主意一定，他对搞好这个大场面有了更大的兴趣。为了遮人耳目，他希望婚礼在伦敦举行。伊迪丝·哈恩姆宁愿在梅尔彻斯特举行，安娜则无可无不可。最后他的道理说服了别人，于是哈恩姆太太热心地但又情绪低落地为安娜打点行装。她感到山穷水尽，想无论如何要亲眼看到自己梦想的破灭，要看一眼由于某种心灵感应而使她如醉如痴的人。因此她主动提出和安娜一起去伦敦，并且一直陪伴她到婚礼结束——用女主人强颜为欢的幽默话来说是，“好看到她的下场”。姑娘感激地接受了这个建议，因为在一个绅士风度的新郎面前，只有她去扮演伴娘和证人的角色才不致使舆论哗然，认为从社会地位方面考虑他铸成了不可挽回的大错。

那是3月里一个天色昏暗的上午，雷伊乘坐四轮出租马车在伦敦西南区的一个结婚登记处门口下了车，小心地把安娜和她的伴娘哈恩姆太太搀扶下来。安娜穿上了哈恩姆太太给她参谋买的比较时新的衣服，显得很漂亮，虽然不如当初在梅尔彻斯特庙会上穿着乡下长裙、坐在木马上的那个天真烂漫的小姑娘那样迷人。

哈恩姆太太是今天早上坐早班车赶到伦敦的。一个年轻人——雷伊的一个朋友——在登记处门口等候他们，然后四个人一起走了进去。除了头一次邂逅之外，雷伊直到一小时以前才算真正认识这个酒商的妻子。那一次由于面前热闹的表演环境，他只能和她短暂地相识。登记处的结婚手续很快就办完了。不知为什么，雷伊发现自己和安娜的朋友之间有一种奇妙的、暗中的互相吸引。

结婚——或者不如说是对一桩事实婚姻的认可——仪式一结束，四人同坐一辆出租马车来到雷伊的寓所，即他在另一处市郊租的房间。他没有租一幢房子，因为当时他付不起那么多的房租。在家里，安娜切开那块小小的蛋糕，那是雷伊前一天晚上从林肯法学会回家的路上在一家糕点铺买的。但是除此之外她没有

再做什么事。雷伊的朋友得马上离开，他走了以后实际上好像只剩下了伊迪丝和雷伊。两个人热烈地交换各种看法。交谈的确纯粹是在他们两人之间进行，安娜如同家里的一只小猫小狗，恭顺地听着，却不知所云。雷伊似乎突然意识到这一点，感到吃惊，开始对她的木然无知感到不满意。

最后，他非常失望，但懒得说出来，于是对伊迪丝说："哈恩姆太太，我的宝贝太紧张了，根本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说什么。我知道办完了这件大事，需要稍微安静一会儿她才会恢复她的口才，说出她在信中写的那些使我感到非常过瘾的温柔而富有哲理的话语。"

他们原来就打算当天下午早早动身去诺尔西，去度过他们结婚后的头几天。出发的时间快到了，雷伊问他妻子是否愿意到隔壁房间的写字台那里，去给他的姐姐——她因为身体不适没有来参加婚礼——匆草几句，告诉她婚礼已经举行，感谢她送的可爱的小礼物，希望今后与她常来常往，因为如今她既是查尔斯的姐姐，也是写信人自己的姐姐了。

"用你使用得那么熟练的那种富有诗意的方式去说这个意思。"他又说，"因为我特别想要你赢得她的好感，希望你们两个成为亲密的朋友。"

安娜露出不安的神色，但还是起身去写，雷伊则留下来和他俩共同的那位客人谈话。安娜许久不见出来，她丈夫突然起身去见她。

他发现她还伏在写字台上，两眼噙着泪水。他颇感兴趣地低头去看那张信纸，想知道她在这种微妙的情况下是如何练达地表示自己的好意。使他感到惊奇的是她才写了几行，那字体和拼写好像出自一个八岁小孩儿之手，其内容则不比一只笨鹅高明。

"安娜，"他惊得目瞪口呆，说道，"你这是什么？"

"这是——我只能写出这个样子！"她眼泪汪汪地说。

"什么？胡说八道！"

“我写不了！”她可怜巴巴地、抽抽搭搭地坚持说，“那些信不是我写的，查尔斯！我只告诉她写什么！有些信干脆连怎么写都没有告诉。不过我在学，学得很快，我亲爱、亲爱的丈夫！你会原谅我早没有告诉你，对吗？”她就势跪下来，卑顺地紧紧抱住他的腰，把脸扑在他身上。

他呆呆地站在那儿，过了一会儿把她拉起来，接着冷不防地转身走了出去，门一关把她一个人留在房里，自己来到客厅伊迪丝那里。后者已觉察到有什么不妙的事情露了馅，两人相视了片刻。

“我猜得对吗？”他疲惫地、宁静地问，“这一切是不是都是你给她代笔的？”

“当时不得不这样。”伊迪丝说。

“你给我写的每一句话都是她口授的吗？”

“不是每句话。”

“实际上口授的没有几句，对吗？”

“是没有几句。”

“你每个星期写那么多页信，其中大部分都是你的想法，虽然用的是她的名义！”

“是的。”

“也许有许多信是你在没有和她通气的情况下一个人写的？”

“是的。”

他走到书柜前，无力地靠在上面，双手捂住脸。伊迪丝看到他的痛苦，脸顿时变得惨白。

“你欺骗了我……毁了我！”他喃喃地说。

“哦，请别这样说！”她痛苦地大声说，猛地站起身，把手搁在他的肩膀上，“我受不了！”

“给我假象，以此来使我高兴！你为什么要这样做——为什么？”

“我这样做开始是出于对她的一片好心！我除了帮助这样一个淳朴的姑娘解除苦恼，还能怎样做？我承认后来继续做下去是

因为自己感到一种享受。"

雷伊抬起头，问道："为什么这样做会给你一种享受?"

"我不能说。"她回答。

他盯着她，看见她的嘴唇在他的注视下突然颤动起来，眼里是满满泪水，目光也垂下了。她默默地走到一边，说她得上车站赶回去的火车，问能不能立刻叫一辆出租马车。

雷伊走上前去，抓住她一只温顺的手，说道，"唔，居然会有这等事！咳，你我是通信朋友——是通信恋人——忠实的恋人!"

"是的，我想是这样。"

"远不止这样。"

"不止这样?"

"这一点非常明白。对这一点想视而不见是徒然的。在法律上我是和她结的婚——愿上帝保佑我和她！——在心灵上、在精神上我是和你结的婚，而不是和世界上任何别的女人结的婚!"

"快别说了!"

"我要说！你已经承认了一半的事实真相，为什么还想掩盖另一半？对，这个结合是你我之间的结合——不是我和她之间的结合！我不再说下去了。但是，我的狠心的人，我想我可以对你提出一个要求!"

她没有说什么，他于是把她拉到跟前，俯看着她的脸。"要是那些信都是有口无心，"他语气坚定地说，"那就只要把你的脸颊给我。要是有口有心，就把嘴唇给我。记住，这是头一次，也是最后一次!"

她把嘴凑上去，他长久地吻她。"你宽恕我了吗?"她哭着问。

"是的。"

"可是你全给毁了!"

"那又有什么!"他耸了耸肩膀，说，"我活该!"

她抽身离开，擦了擦眼睛，进去和安娜告别。安娜还在吃力

地写那封信，她没想到伊迪丝这么快就要走。

雷伊送伊迪丝下楼去，三分钟后她就坐一辆双轮双座马车向滑铁卢车站赶去。

他回到他妻子那里。“安娜，那封信今天就别去管它了。”他温柔地说，“穿上衣服，我们马上也要走。”

那个淳朴的姑娘意识到自己确实是结了婚而心里踏实，看到在说出真相以后他对她还是和以前一样好而很高兴。她不知道他在自己的眼前犹如看到了一艘古代的用奴隶划桨的单层甲板大帆船，他这个非常挑剔讲究的城里人下半辈子将被锁链锁在上面卖苦力，而她，一个大字不识的农妇，就锁在他身旁。

伊迪丝当天就回到了梅尔彻斯特，因悲痛而显出木然的表情，嘴唇因为他的使劲亲吻而感到疼痛。她狂热的情梦终于结束了。黄昏时分她到达梅尔彻斯特车站时，她丈夫已在那里接她，但两人一个因看得草率一个因心事重重而互相错过了。她一个人走出了车站。

她没有叫一辆轻便马车而是木然地向家里走去。进了屋，她忍受不了屋里那种冷落寂静，于是摸黑上楼进了安娜以前就寝的房间，在那里待了一会儿，陷入了沉思。然后回到客厅，情不自禁地蹲伏在地上。

“我把他毁了！”她不停地念叨着，“我把他毁了，仅仅是因为我不想对不起她！”

过了半点钟，一个人影打开了房间的门。

“啊——是谁？”她说着一惊而起，因为屋里一团漆黑。

“你的丈夫——还会有谁？”富商回答。

“啊，我的丈夫！我忘了我还有个丈夫！”她自言自语道。

“我在车站没接到你。”他继续说，“你亲眼看到安娜结上了良缘啰？但愿如此，因为也是时候了。”

“看到了——安娜已结婚了。”

在伊迪丝坐车回家的同时，安娜和她丈夫正坐在二等车厢相

对的两个车窗旁边，向诺尔西奔驰而去。他手里拿着一个笔记本，里面全是皱巴巴的写得密密麻麻的纸。他一张一张地打开，默默地看着，一边唉声叹气。

“你在做什么，亲爱的查尔斯?”她从对面的窗口怯生生地问，无比敬畏地向他走过来。

“在看那些署名‘安娜’的美妙无比的信。”他懒懒地、无可奈何地回答。

体面的劳拉

那是一个寒冷而阴暗的圣诞前夕。头顶上那厚实的云层几乎完全遮住了白昼的余光；地上的积雪深达几英寸，而仍在斜斜飘洒的雪花看来在天亮前会使积雪大大增厚。“胜景”旅馆，坐落在离下威塞克斯荒无人烟的北海岸不远的一栋建筑，此时呈现一派十分荒凉冷落的景象，使经过这里的赶路人难免忘记夏季的风光，而对于敢于在这块有时变得如此凄凉的地界进行投资的生意人的胆量不胜惊异。在这种完全使人足不出户的天气里，8月间这里曾经游客如云这一点仿佛只是一个遥远的传说。然而，旅馆还是在那里岿然不动；而那一面面峭壁，一道道小湾，一个个海角，这些在山谷对面高地赫然醒目的当地的主要景致，眼下只剩下棱角分明的轮廓，前面的小镇则蒙上了一层肮脏的颜色，远非夏日使它增色不少的那种珍珠灰色。

在俯瞰这片景色的旅馆里，老板手插在口袋里无所事事地到处走着，丝毫没有指望有人来住店，但又没法坐下来搞点什么副业，以稍微弥补一下冬闲给他旅馆的生意带来的损失。因为根本没指望有客人，所以咖啡室的侍者——一个彬彬有礼的少年，在夏季，他的短上衣前襟上镀了金属的扣子像豆荚里面的豌豆一样

挤挤地排在一起——现在出现在后院里，完全变成了一个臃肿的身穿灯芯绒衣、足踏平头钉鞋的乡下粗小伙子。他在扫雪，满口当地的土话，把热天里从那些举止文雅的游客那里学来的一口新的斯文腔忘得一干二净。前门是关着的，而且，似乎为了更加强调这栋房子正处于一种封闭的、休眠状态，门底搁了一个沙袋来挡住那无孔不入的风雪，因为风正打那里灌进来。

旅馆老板进了自己的会客室，走到那团大火跟前，为了使自己舒舒服服，那团火是绝对不能断的，咖啡室和其他地方就没生这样的火。他把火拨了一下，然后回到门厅一张桌子那里，桌子上搁着来客登记簿——如今是合上的，紧靠墙放着。他漫不经心地把它翻开，自从 11 月 19 日以来上面就没有登记过一个名字，而那天登记的只有一个坐三轮脚踏车来的人，而且根本没有要求他登记。

他正在这样消磨时间，暮色渐渐变浓了，但天色还不是太黑，还可以看见弯弯曲曲从悬崖那边绕过来的道路上移动的物体。正在这时老板看见远处雪地上一个黑点，很快地变大、接近。最大的可能是这辆车——因为那看起来肯定像是一辆什么车——和别的车一样，会经过这里赶往那个最近的有火车站的小镇。但是，出乎老板的意料，正当他站在那里透过还没有关上的百叶窗去琢磨之时，这辆孤零零的车来到了拐角处，弯进了旅馆前坪，一直赶到门口。

那是一辆特别不适合这样的季节和天气的车子，因为它实际上只是一辆不那么结实的一匹马拉的柳条车身的敞篷马车。车上坐了两个人，虽然衣服裹得严严实实，但很快就看出是一男一女。男的手里抓着缰绳，女的紧紧挨在他旁边借以躲避点风雨。老板拉了铃让旅馆的马夫准备接人，因为车马的到来被积雪弄得悄无声息。马夫走来把马牵着，那一男一女就下了车，老板在厅里迎接他们。

那个男客是一个二十七八岁，样子像外国人的角色。他蓄了

小胡子，但脸刮得干干净净，长相也不错，甚至可以说是英俊。那女的羞怯地站在他身后，看上去比他年轻得多——可能不超过十八岁，虽然在她目前包得这样严实的情况下，既难看出她的年龄，也难看清她的相貌。

那位先生说要住一晚，因为他们一路赶来没想到天慢慢黑了。因为这是一家旅馆，他这种解释显得多余。他们受到了旅馆老板在生意萧条的时候给客人的那种真诚的欢迎，老板吩咐在客厅和咖啡室生火，又走到院子里去叫那个小伙计。小伙计很快把自身收拾了一下，从箱子里翻出好久不穿的上衣，用袖子擦了擦上面的纽扣，彬彬有礼地出现在厅里。女客被带进一间房里，在那里她脱下被雪打湿的衣服，让人拿到楼下去烤干。与此同时，她的同伴把两个金镑放在桌上，好像他急于要使一切事情一开始就顺顺当当、舒舒服服，同时吩咐准备一间专用的起居室。老板要他放心，说楼上最好的客厅——本来是公用的——今天晚上供他俩专用，同时打发女仆去点上蜡烛。为他们准备了正餐，并且按照那位先生的意思，就在那客厅里吃，那位小姐也来到了他房里，其他人就离开了，好让他们得到似乎求之不得的休息和精神的恢复。

老板多次感到这两个人的关系有点不同寻常，虽然很难说出这种不同寻常在什么地方。但是他的这位客人出门花钱爽快这一点已经被他的行动所证明，因此老板丢开一切猜想，把注意力放到实际的事务上来。

大约九点钟的时候他重新来到厅里，由于当天的一切事情已经做完，他又在那里踱起来，偶尔透过玻璃门去看外面的景色，看天气有什么变化。和先前的预兆相反，雪已经停止了，而且随着月亮的升起，天空已经部分地开朗，片片如絮的白云从那个银盘面前飘过。一切迹象表明晚些时候会有霜冻。由于这些原因，远处上山的道路在两边高高的壁垒之间甚至比在暮色中看得更加分明。没有一行脚印、一道车辙破坏铺在路上的洁白如玉的地

毯，刚刚来到的旅行者留下的一切痕迹已经被当时正在飘飞的大雪迅速掩盖。

这时老板借着月光看到了一个和他在白昼看到的一样的景象。一个黑点又一次从沿着海岸的道路往这边前进。一会儿他就看出，和先来的那辆小小的马车相比，这辆车是飞快地一路往前闯；又过了一会儿，他又看出这辆车和前面那辆马车一样，是直奔旅馆门口而来。这一令人满意的相似之处使老板又一次把沙袋移开，走到门廊里。

一位老绅士头一个下了车，跟着下来的是一个年轻人，两人立刻走上前来。

“刚才有一位年轻小姐，年龄不到十九岁，在一位比她大十几岁的男的陪同下来过吗？”老绅士急急地问，“那个男的是除了小胡子脸刮得干干净净、样子像个歌剧演员、自称叫斯密特齐的？”

“我们最近倒来过一些客人。”老板说，那口气像是起码来过二十个——因为他不愿意承认冬天“胜景”旅馆客源减少的情况。

“在那些客人中你记得有两个和我刚才说的一样的人吗？——那男的嗓子有点像男中音？”

“确实有或者说有过一对年轻人住在旅馆里；但是我没法断定那位先生的嗓子怎样。”

“是的，是的，当然没法断定。我糊涂了。他们是不是坐一辆柳条车身的马车来的，一切条件都很差劲？”

“他们是坐马车来的，和我们的大多数客人一样。”

“是的，是的。我马上要见他们。原谅我直来直去，快带我去见他们。”

“但是，先生，你忘了一点。假使我说的那位先生和小姐不是你说的那两位怎么办？他们正在吃饭，如果让你们闯进去，那会很尴尬，还可能使他们以后不再光顾小店。”

“没错，没错。他们不一定就是那两个人。看来我因为心里着急，有点匆匆忙忙想当然了。”

“从整个情况来看，我想他们一定是那两个人，匡特克舅舅。”年轻人说，他直到这时才开口。然后转向老板：“在这样一个气候恶劣的晚上，你大概不会有一大堆客人，因此，你总还记得一点，那两个人是怎么来的，那女的穿的什么衣服？”他对老板说话的口气中有一种带讽刺意味的冷峻。

“啊！她穿的什么衣服？你问得对，詹姆斯。她穿的什么衣服？”

“我一般不太注意客人穿什么衣服。”老板冷冷地回答。先来的人痛痛快快付的钱使他完全向着那位先生。“如果你想看，你完全能够看到他们的一部分衣服，”他又漫不经心地说，“因为衣服就在厨房的火炉边烤着。”

话音未落，老绅士就发出“啊！”的一声，然后沿着一条好像是通向厨房的过道冲去；但是那原来只是通向瓷器柜的路，他撞上了一些陶瓷餐具，才知自己搞错了，于是匆匆地转身出来。

“我知道我失礼了，但是你只要知道我的感情（我现在不能多加解释），你就会谅解。不管打破什么，我愿意照价赔偿。”

“不要提这话，先生。”老板说。于是由他带路，他们一起走到厨房，再没有遇到什么。年长的绅士一把抓住晾在晒衣架上的女式披风，叫开了：“啊！没错，詹姆斯，是她的披风，我早就知道我们追他们的路没有错。”

“对，是她的。”外甥平静地说，他远远没有他的同伴那么激动。

“马上带我们去他们的房间。”舅舅说。

“威廉，前起居室里的那位先生和小姐吃完饭了吗？”

“吃完了，早吃完了。”那上衣有百粒镀金属纽扣的人说。

“那么把这两位先生带去见他们。我想您二位今晚在这里歇吧？要把马牵出去吗？”

“把马喂一喂，刷刷口。我们是不是在这里歇要看情况。”冷静的年轻人一边跟着舅舅和旅馆侍者向楼梯走去，一边说。

“我想，詹姆斯外甥，”老绅士一只脚踏在第一步梯级上，一边说，“我想我们最好不用通报，让他们措手不及。要不她可能纵身从窗口跳出去，或者做点什么别的铤而走险的事来。”

“对，没错，我们不用通报就进去。”他把走在他们前面的小伙子叫回来。

“你这次这样得力地帮助我来追赶，詹姆斯，我真不知该怎么感谢你！”老绅士抓住另外那只手大声说，“要不是你及时的帮助，我这越来越弱的身体今天晚上就别想追上他们了。”

“不管是这件事还是其他任何事情，舅舅，我都巴不得为您效劳。我只是惟愿我陪您走一趟不是为了这种令人不愉快的事。不过，我们最好马上上楼去见他们，要不他们可能会听见风声逃走。”于是他们开始轻轻地上楼。

门一开，一间因太大而住起来不会很舒适的房间呈现在眼前，里面用旅馆里最好的枝形烛台点上了蜡烛。在房间的壁炉边那一对出逃的人坐在那里烤火，一边翻阅旅馆的剪贴簿和嵌着附近一带风景照的相册，一副天真无邪的样子。年长的人一进去，那位年轻小姐——这时看得出她和刚才说的一样年轻，而且长相也很吸引人——脸色明显地变得苍白；表兄一进来，她脸色更加苍白，好像要晕过去的样子。被说成像个歌剧演员的年轻人板着面孔纯粹出于礼貌地站起身，为客人递上两张椅子。

“到底把你抓到了，感谢上帝！”老绅士气喘吁吁地说。

“是的，算我们倒霉，我的老爷！”斯密特齐先生用道地的伦敦英语低声说。因为这位出身高贵的意大利人是在伦敦商业区路附近出生的，父母是史密斯先生夫妇。“本来她明天就会嫁给我的。尽管如此，我还是认为在这种特殊情况下让她明天嫁给我更加明智，因为丑事一悄悄地传开就会玷污她的名声。”

"休想!"老人说，"眼下她还是一个未成年的小姐，不懂世故——一个孩子一样天真烂漫的单纯、贞洁的少女——被你用卑鄙的诡计缠住，然后在今天天亮的时候就……"

"匡特克勋爵，我要不是看你上了年纪……"

"然后在今天天亮的时候你就把她从她父亲的家里拐走了。她的行为不管有什么过错，只要把事情真相说清楚，人家都会轻易地原谅她，而把责任完全归咎于你。劳拉，你立刻跟我回去。我本来不能及时赶到来救你的，多亏你的表哥诺斯布鲁克上尉无私的帮助。我今天上午一发现你们逃跑了，他就果断地提出——我不知道该怎么感谢他——陪我来追赶，因为他是在我身边的惟一的男亲戚。喂，你听见了吗？穿上衣服什么的，我们马上就走。"

"我不想走!"年轻小姐噘着嘴说。

"你大概是不想走。"她父亲冷冷地说，"不过小孩子从来不知道什么事对他们最有好处。所以快跟我来，相信我的意见。"

劳拉没有做声，也没有动弹，那位当歌唱演员的先生无可奈何地盯着火，小姐的表哥镇静地坐在那里若有所思。四个人里面只有他所处的地位不同，这也使他能以一个相对来说是局外人的冷峻眼光去全面评价这次出逃。

"劳拉，我以一个未成年女儿的父亲的名义对你说，你此时此刻就跟我走。什么？你要迫使我用武力来把你夺回吗？"

"我不想回去!"劳拉又一次明确地说。

"但是你有义务回去，而且立刻就走，我郑重地告诉你。"

"我不去!"

"好了，亲爱的劳拉，你听我说：你快不声不响地和我还有你詹姆斯表哥一起回去，像个知错就改的乖孩子，我们一句话也不再提。现在暂时还没有人知道发生的事情，要是我们马上动身，明天天亮以前就会到家，快。"

"我没有义务照你的吩咐回去，父亲，我宁愿不回。"

在父女对话的过程中，那位詹姆斯表兄显得有点坐立不安，甚至有点焦躁。他不止一次张嘴想说什么，但想了想每次都忍住了。然而这时他再也无法保持沉默了。

“好了，夫人！”他高声说，“你和你父亲演的这场滑稽戏我看已经够了。不要再啰嗦，跟我们下楼去。”

她身体倔强地一扭，没有做声。

“我发誓，劳拉，我决不容忍这个！”他发了火，“快，穿上衣服什么的，免得我动手动脚。有得是让你走的办法，现在磨嘴皮只能算小孩子游戏。快点夫人——我跟你说，立刻就走！”

老绅士对他外甥委婉地说：“让我来和她讲理，詹姆斯。你这样做不符合你的身份。”

但是詹姆斯没有理会他舅舅的话，继续对那个不听调摆的姑娘说：“你说你不想走，好极了！你别跟我来这一套！好了，你即刻给我从这房间里出去，那个傻大个儿我以后再找他算账。动作快点——快！”他逼上前去，好像要抓住她的手把她拖起来似的。

“够了，够了。”劳拉的父亲劝道，他对外甥的突然失态感到很吃惊，“你管得太宽了，让我来管她。”

“我不能再让你来管她！”

“詹姆斯，你没有权力对我或者对她这样说话；你给我闭嘴。来吧，我的好孩子。”

“我完全有权力！”詹姆斯坚持说。

“你这是从何说起？”

“我有做丈夫的权力。”

“谁的丈夫？”

“她的。”

“什么？”

“她是我的妻子。”

“詹姆斯！”

“好吧，长话短说。大约三个月以前，她不顾勋爵您的反对，秘密地和我结了婚。我还得说明的是，虽然她很快就冷了下来，有一段时间内我们之间一切都相当顺利，尽管因为只能私下会面而有点狼狈。我们正在等待一个合适的时机慢慢让您知道这件事，没料想这个吊儿郎当的阿多尼斯不知从哪里冒出来，使她中了邪，让她丢这份脸。”

歌唱艺术家本来一直心不在焉，没精打采地坐在那里，听到她表哥说的这番话，不禁勃然大怒，叫了起来：“我向上帝发誓我到此时此刻才知道她是有夫之妇！我在她父亲家里看到她，一个闷闷不乐的少女——她之所以闷闷不乐，我以为是因那个家里太寂寞无聊，因为没有人来往，而不是由于任何别的原因。我根本莫名奇妙。你真的和他结了婚，劳拉？”

劳拉一直用手帕捂着脸哭着，这时点了点头。“就是因为我私下嫁给他这种不自然的处境，”她呜咽地说，“我才在家里闷闷不乐……还有……还有我后来没有像当初那样喜欢他了……只想摆脱自己所处的困境！后来我和你见了几次面，你一说‘我们逃跑’，我想我看到了一条摆脱这一切的出路，就答应跟你来……来……了！”

“你听听！你听听！你听听！这一切难道是真的？”被弄得莫名奇妙的老绅士低声说，瞪大眼睛看看詹姆斯，又看看劳拉，又回过头看詹姆斯，仿佛觉得他们刚才说的也许是凭空想象，“那么，你一片好心帮你老舅来追女儿，奥妙就在这里？天哪！真是人心叵测！”

“我刚才说了，匡特克舅舅，我和她结了婚。”詹姆斯平静地说，“事情已经做了，在这里再多说也无法挽回了。”

“你们是在什么地方结的婚？”

“托恩伯勒的圣玛丽教堂。”

“什么时候？”

“9月29日，当时她正在那边做客。”

"谁给你们举行的仪式?"

"我不认识。是一个教区牧师——我们在那里人生地不熟。因此不是我帮您找回女儿，倒是您应该帮助我找回妻子。"

"休想！休想！"匡特克勋爵说，"小姐，少爷，恕我直言，对你们这档子事我管不了。要是你们是夫妻——看来像是那么回事——就好好地和解算了。我对你们两个都没有什么要说的、要做的了。劳拉，我把你托付给你的丈夫，但愿你给他带来幸福，虽然我不得不承认眼下的事情有点叫人扫兴。"

说完，怒气冲冲的老绅士把椅子使劲向桌子面前一推，震得烛台在底座上摇摇晃晃，然后离开了房间。

劳拉的泪眼在两个年轻人身上移来移去，年轻人如今正虎视眈眈地面对面站着。劳拉被他们的脸色吓坏了，跟着父亲偷偷地溜出了房间。但是她听见父亲已出了前门，又不知道到什么地方去躲一躲，只好悄悄地走进隔壁一间黑洞洞的卧室，在那里七上八下地等待事情的发展。

与此同时，留在起居室的两个男人更加互相逼近。歌剧演员首先打破沉默："你怎么能那样侮辱我，叫我傻大个儿，指责我使她中邪、把你抛弃？你心里一清二楚我当时对你和她的关系一无所知，我和一个没出生的婴儿一样清白无辜。"

"哦，是的，你是清白无辜的，我毫不怀疑这一点。"劳拉的丈夫讥讽地说。

"我在此呼吁上帝作证，我绝对不知道！"

"精彩的宣叙调——节奏优美，调子的韵味也足。像她那种年龄的小傻瓜，一个男人赢得了她的心还有不占她的便宜的吗？荒谬绝伦！把你这一套去说给剧院正厅前排最高级的新座位上的观众听吧。"

"诺斯布鲁克上尉，你这种含沙射影的话和你这个可怜的人一样可鄙！"男中音歌唱家忍无可忍地叫起来。他扑上前去，扇了上尉一个耳光。

诺斯布鲁克上尉只是稍微退缩了一下，他平静地用手帕抹了一下，看鼻子是否出了血，一边说道：“我完全料到会遇到这种侮辱，所以我来是做了准备的。”他从拿在手里的黑色小皮包里抽出一个装有手枪的小枪套。

男中音猛地一见吓了一跳，但马上从吃惊中恢复过来，说：“很好，我奉陪。”虽然他说话的语气也许显得稍微有点心虚。

“好，”上尉继续说，口气相当亲切，“我们不要排场，不要花架子，你知道。因此助手就不要算了？”

歌剧演员稍微点了一下头。

“这一带地方你熟悉吗？”詹姆斯又问，还是那种冷静的、不动声色的语气。“你要是不熟悉，我倒略知一二。在那边的石山脚下，那条翻过岩壁跌落到海滨的溪流的对岸，有一块平坦的沙滩，那地方不是太隐蔽，月光还是能照到，从这边去那里要走悬崖上凿出来的梯级，我们能够很容易地找到那条路。我们——我们两个——下到那里去，但是两个人中间只会有一个回来，你明白吗？”

“就是这样。”

“那我们就出发；早了结早放心。出发前先订好晚餐——两个人的晚餐；因为虽然我们目前是三个人。”

“三个？”

“对，你和我和她。”

“哦，是的。”

“不久就会只剩下两个，因此，我说是订两个人的晚餐，订那个小姐和一个先生的晚餐。不管是哪个活着回来，他就去敲她的门，叫她和他一起去分享那顿饭——她没有出旅馆的范围。但是现在不能惊动她；最要紧的是我们出去的时候不能让旅馆的人看见；如果看见两个人出去，却只有一个人回来，会感到情况不妙。哈哈！”

“哈哈！一点不错。”

"你准备好了吗?"

"哦——完全准备好了。"

"那么我来带路。"

他轻轻地走到门口，下了楼，如同刚才说的，吩咐准备晚饭，一小时以后开餐；然后假装回房间去了，到了那里向歌剧演员点点头，于是两人一起从一扇侧门偷偷地溜出了旅馆。

天空现在已经变得很明朗，劳拉的父亲——匡特克勋爵载走的四轮斩式马车的车轮印清晰可辨。一会儿两人就来到了丘陵草原的边缘，上尉在前面带路，男中音歌唱家默默地跟在后面，不时偷偷地看一眼自己的同伴，又越过他看一眼前面的景物。走了一段时间，他们就来到了形成一道瀑布的悬崖断层处。这里一片蛮荒，景色奇美，因而这个地方会激起无数的赞颂、产生无数的绘画和风景照是毫不足怪的。夏天是一片迷人的绿色和灰色的地方，现在却被大雪弄得景色奇异、不可思议。

在他们脚下，瀑布几乎是垂直跌落八十到一百英尺，然后消失在沙滩上。虽然溪水不大，但它在跌落时碰到突出的岩石就变成无数喷射的水流和飞溅的水花，使上空腾起一层雾气。边上有几道涓涓滴落的水流已被冻成了冰柱，但中间的溪水依然顺畅地流着。

歌唱艺术家停下来往下看，但是他的思想显然不在壮美的景色上。他的同伴拿着手枪就在他前面，小路靠峡谷的那一边也没有扶栏。他突然一阵冲动，伸出手，使出平生力气把劳拉的丈夫推了下去。月光下，只见一个人体翻着筋斗急速跌落，越往下人影越小，直到消失，一路上碰到突出的岩石发出啪啪的响声——开始那重重的声响盖过了溪水声，然后几乎和水声融成一片，直到完全听不见，只有溪水照常哗哗地溅落，溪水声加上陪衬的海浪声，是惊扰长年流泻的高高瀑布的惟一声响。

歌唱艺术家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等了几分钟，然后转过身，

循原路走过隔在中间的山地来到大路上，不到一刻钟就到了旅馆门口，他悄悄地溜进去时时钟正响十点。他隔着酒吧柜台的小门对老板说：

“请给我结账，越快越好；把订的晚餐也算进去，虽然遗憾地说我们已没有时间吃了。”他强装高兴地说，“小姐的父亲和表哥后来一想还是不干涉我们这桩婚事为好，他们吵了一架就各自回去了。”

“太好了，先生！”老板说。他还是偏向这个主顾，而不喜欢那两个给他添了麻烦，而且连喂马的钱都没有付的人，“俗话说得好，‘爱情是难不倒的’！祝你幸福，先生！”

斯密特齐先生上了楼，走进起居室，发现劳拉在他离开的这段时间里已偷偷地从隔壁黑咕隆咚的卧室走了出来。她抬起头，用哭红了的眼睛看着他，显得有点惊慌。

“怎么回事？……他在哪里？”她担心地问。

“诺斯布鲁克上尉已经回去了。他说他和你一刀两断。”

“他们都不要我了！——他们会忘掉我，再没有谁来关心我了！”她又哭起来。

“但是这样算是最幸运的了。一切和他们来打扰我们之前一模一样。不过说真的，劳拉，你本应该把那次私订终身的事告诉我的，尽管现在都无所谓了，当然，一切都会圆满解决。你已经守了……等于守了寡。”

“为了已经过去的事情来责备我这没有什么用。我现在该怎么办？”

“我们立刻去马丁崖。马在三个钟头里已经完全恢复体力了，再路上五六英里的路没问题。12点以前我们就会赶到，那里肯定还有没关门的小旅馆。明天上午我们把马和车都卖掉，然后坐公共马车去唐斯特普尔。一上了火车我们就安全了。”

“怎么都可以。”她没精打采地说。

大约过了十分钟，车就备好了，账也付了，小姐把烤干了的

衣服穿在身上，于是又上了路。

大约走了一英里以后，他们看到前方有一处微弱的灯光。“不知那是什么？”男中音歌唱家说，他的神情新近变得很紧张，听到一点声响，看到一点什么东西都要回过头去。

“那只是个收税栅。”她说，“那光亮是门上点着的一盏灯。”

“没错，没错，亲爱的。你看我多蠢！”

来到收税栅大门时，他们看见一个走路的人先他们到了那里，显然抄的是一条比他们走的大路要近的小路。他们赶到时，那个人正站在那里和守门的谈话。

“在这么亮的一个晚上，自己失足也好，出于上帝的意愿也好，他都不可能掉下悬崖。”步行者正在说，“我说到的这两个孩子看见两个人向瀑布那边走去，十分钟以后只看见两个人中的一个回来，而且走得很快，好像是因为干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急于逃开一样。明摆着是他把另外那一个推下去了，而且你相信我，马上就会通缉那个人。”

烛光照亮了歌唱艺术家的脸，发现脸上蒙上了一层惨白。劳拉看了他几秒钟，注意到了这一点。守门人机械地把大门打开，她的旅伴把马车赶过去，两人很快就消失在寂静的雪野中。

赶车的人本来对她说过要到收税栅问问路，但他刚才根本没有这样做。

刚才没有问路不管是有意还是无意，反正他们走出不远就给他们带来了麻烦。本来走过他们正在穿过的这一块比较偏僻的地方，就会走上那条行人车马更多的大路，那条路走起来会更方便，因为那里的积雪很可能已经被过路的车马踏平；但是他们还没有来到那条大路，而且由于没有人带路，他们这一趟不像出发前想的那样轻而易举。当他们正在走的这条小路又爬上一座山坡，而且拐向另外一个方向，和预料的去马丁崖的方向相反时，问题就变得严重起来。从在收税栅听到那一番谈话以来，劳拉一直一言不发，甚至从她恋人的身边坐开了一点。

“劳拉，你为什么不说话？”他假装心情轻松地说，“不说说我们该怎么走？”

“哦，好的。”她回答说，那话音里有一种明显的恐惧。

这以后她偶尔说几句，那话似乎使他相信了她毫无猜疑。最后他收住缰绳，疲乏的马停了下来。

“我们迷路了。”他说。

她急切地说：“我来拉住马，你跑到前面的岭上，看那边的路是不是拐向应该去的方向。这样也好让马歇几分钟。要是你发现路还是原来的方向，我们就沿这条小路倒回去，走另一条岔路。”

这个应急办法在当时情况下似乎是个好主意，尤其是她提出这个办法时语气又是异常急切；他把缰绳交给她拿着——其实马已经筋疲力尽，这是毫无必要的小心——自己下了车，踏着积雪向前走去，很快她就看不见他了。

他的身影刚一消失，劳拉一反她刚才的文静，迅速地把缰绳缠在马车的角上，自己飞快地从另一边下了车，用尽吃奶的力气往山下跑去，一直跑到篱笆的一个缺口处，从那里挤过身去，一头扎进这一段路旁生长的矮木林中。她站在一个大灌木丛中躲着，和枝叶紧挨在一起，好像就是那丛灌木的一部分，一边聚精会神地倾听着最轻微的声响，看有没有人追来。但是除了树枝上的积雪偶尔滑落发出的声响，以及什么野兽从覆盖着雪的冻脆了的野草上走过发出的沙沙声，没有别的声响打破寂静。后来她断定她刚才的旅伴要不就是找不到她，要不就是在眼下这种微妙的情况下不想找她，因此她从灌木丛中悄悄走出来，不到半点钟，就不知不觉地来到“胜景”旅馆的门口。

她走上前去时，发现和她可能预料的相反，那里并不是一片黑暗，而是有迹象表明所有的房客都没有睡，旅馆的前坪灯火到处移动。她看出引起这一片骚动的并不是因为她的男中音歌唱家和他的小型马车的重新出现，于是脸上露出一种快慰；但是当她

借着灯火看见两个人用担架抬着一个人走进旅馆门廊时，脸上的表情马上变成了悲痛和沮丧。

“这一切都是因为我。”她颤抖的嘴唇中发出低语，“他被害死了！”她冲向门口，慌忙问她遇到的头一个人，想知道躺在担架上的人是不是死了。

“没有，小姐。”被问的人回答道。一边上下打量她，仿佛她是个不期而遇的幽灵，“他们说还活着，只是不醒人事。他不是失足掉下就是被人推下了瀑布，大家认为是被推下去的。他是刚才和那位年老的先生一起来的那位，后来出去了，据认为是和比他们早一点到的一个陌生人出去的。起码我听到的是这样。”

劳拉走进旅馆，直截了当地说出她就是被摔伤人的妻子，很快就坐在了他躺着的床边，成了他的主要护理人。派人去请的两个外科医生到来后，她从他们口中得知他的伤势非常严重，只有一丝恢复的希望，实际上他没有如他的仇敌显然估计的那样当场摔死，已经是个奇迹。她知道那个仇敌是谁，不禁打了个寒颤。

劳拉通宵达旦地看护着，但是丈夫对她的在场毫无知觉。第二天白天他稍微认出了她，晚上他能够开口说话。他告诉两个外科医生他是被斯密特齐先生推下瀑布的，因而证实了他们的推测；但是对照料他的劳拉，他一言不发，甚至她说话也不搭腔，对她的每一次关心照顾他只是有礼貌地点点头。

一两天之后消息传开来，说他虽然伤势严重，但看来恢复很有希望。已经开始全面搜捕斯密特齐，但是暂时还不知道他的下落，虽然已经悔悟的劳拉提供了她所知道的全部情况。据判断，他看好路以后回到马车那里，见那位年轻小姐不在，到处找她不见，后来累了，就赶着车去了马丁崖。第二天上午把马和车卖掉，就逃之夭夭，很可能坐从那里出发的公共马车去了最近的火车站，与他原来的计划惟一不同之处是他是一个人走的。

在那无数个星期的漫长而沉闷的恢复期间，劳拉一片热心

地、兢兢业业地守在丈夫的病榻前，有了这种精神，除了像她那样的弥天大错之外，任何过失都应该得到了相当的补偿。她丈夫并没有宽恕她，这一点不久就看出来了。不管她做什么、把枕头抚平也好，给他搬动身体也好，给他喂药也好，都只能从他那里得到几句有分寸的感谢话，世界上任何别的女人为他做了这些具体的事他都可能会说那些话。

“亲爱的、亲爱的詹姆斯，”一天她俯在床上情不自禁地说，“你遭了多少罪！这一切太残酷了。你好起来了，我心里的高兴无法形容。我一直为你的健康祈祷——我对自己做的事情感到悔恨；但是对发生的那种最坏的情况我是无辜的，因此——我希望你不要把我想得那样坏，詹姆斯！”

“哦，不会的。与此相反，我会认为你非常好——作为一个护理人来说。”他回答说，因为声音微弱而使讽刺的语气非常明显。

劳拉掉了两三滴无声的眼泪，那一天再没有说什么。

不管什么原因，斯密特齐先生似乎已经逃脱。有消息说他没有乘坐那辆大家猜他会去坐的公共马车中的任何一辆，虽然他肯定已经出了郡境，总的看来，找到他的可能性成了问题。

诺斯布鲁克上尉伤势那么重不但活了下来，而且只过了几个星期就能看出，这场灾难即使会给他的身体带来什么后遗症，也将是极其轻微的。同时也可以看到，劳拉一方面暗暗地希望丈夫能原谅她干的一件蠢事，这件蠢事的极端严重性她一天比一天看得更清楚。另一方面对夫妻关系的前途深感担心。而使问题变得更复杂的是，她作为一个私奔的妻子既得不到丈夫的原谅，她和她丈夫作为一对私奔的夫妇也得不到她父亲的原谅。她父亲自从那天离开旅馆以后，和他们两人中的任何一个都没有来往。然而她眼下最关心的事是得到丈夫的原谅，她躺在床上时也许记起了勃拉班修① 的话：“她欺骗了自己的父亲，也可能欺骗了你。”

① 莎士比亚剧本《奥赛罗》中的一个人物。

事情就这样发展下去，到后来诺斯布鲁克上尉能够下床走动了。后来他和妻子搬到了南海岸安静的住所，在这里他的身体恢复得很快。一天她像往常一样用一只手臂搀扶着他，一同往悬崖上走去，这时她开门见山地对他说："詹姆斯，要是我像现在这样做下去，随时满足你每一点小小的需要，一心一意爱你，你能不能……做到稍微喜欢我？"

"这件事我得仔细想想。"他阴沉沉、干巴巴地说，他如今对她说话一概是这种语气，"当我想好了，我会告诉你。"

那天晚上他没有告诉她，虽然她干她每天干的那些事情，迟迟没有去睡，把他的卧室弄得舒舒服服，把灯摆在照不到他眼睛的地方，看着他睡熟了，才悄悄地回自己的卧室。第二天早上吃早饭时他们见了面，她像平常一样问他晚上睡得怎样。他回答以后出现了一阵沉默，这时她怯生生地问道："你想过了吗？"

"没有，我还没有想好，不能给你一个回答。"

劳拉叹了一口气，但是无可奈何。随着那一天慢慢地过去，她感到十分悲伤，而他像往常一样，体力得到一点点恢复。

第三天早上她又提出同样的问题，同时抬起头无可奈何地看着他的脸，好像她的整个生命都取决于他的回答。

"是的，我想过了。"他说。

"啊！"

"我们必须分手。"

"哦，詹姆斯！"

"我不能原谅你，没有哪个人能够原谅。已经给了你一笔足够的财产，可以让你过得很舒服，不管你父亲可能会怎样。我要把财产卖光，从这个半球上消失。"

"你完全决定了？"她可怜巴巴地问，"如今没有谁来管……管一管我……"

"我完全决定了。"他简短地说，"我们最好就在这里分手。你会回到你父亲那里。没有什么理由要我陪你去，因为我在场你

父亲就难以原谅你，如果你一个人出现在他面前，情况可能就不一样。从现在算起三天之后我们就互相告别。我算好到那天我就一切就绪，可以上路了。”

她忧心忡忡地回到自己房里。那三天里她丈夫忙于写信和处理其他事务，在整个这段时间里几乎不和她说一句话。动身的早上到了；还没有备好车，以便载着这一对分道扬镳的夫妻各奔前程，而且可能永不再相见。这时邮差送来了上午的信。

有一封给上尉的信，没有她的信——她从来没有信。但是，这次给上尉的信里却夹了一页给她的信。上尉把她的信给她。她看了以后无助地抬起头。

“我亲爱的父亲——死了！”她说。过了一会儿，她又有气无力地说：“我要回庄园去给他料理后事……你愿意陪我去吗，詹姆斯？”

他沉思地看着窗外。“我想这种事情一个女人单独去办大概有点棘手、伤心。”他冷冷地说，“唉，唉——我可怜的舅舅！——好，我陪你去，一直到帮你办完丧事。”

于是他们不是像原来计划的那样各奔前程，而是一起上了路。一路上以及到家后一个星期丧事的情况自不必细说。匡特克勋爵的官邸是一处建在一座单独的园林里的漂亮的老宅第，上尉夫妻两个有得是机会互相回避，要想和解——至少其中一个是想的——也有得是机会。宣读遗嘱的时候诺斯布鲁克没有在场。她后来找到他，发现他正在收拾信函文件，打算第二天早上就离开，因为他已经帮助她度过因她父亲去世带来的混乱时刻。

“他把能留给我的都留给了我！”她对丈夫说，“詹姆斯，你现在愿意原谅我留下来吗？”

“我不能留下。”

“为什么？”

“我不能留。”他重复说。

“可为什么？”

“我不喜欢你。”

他说到做到。当她第二天早晨下楼来时，别人告诉她他已经走了。

劳拉强忍着丧父失夫的双重悲痛。到目前为止她一直住在那幢巨大的宅子里，这所宅第连同它所有的历史遗物，已经给了她父亲的爵位继承人；但是她自己的宅第也相当可观。宅第周围是地势起伏的园林，里面到处是年龄比她大十倍的树木；园林外面是一片小树林，小树林外面是农庄。这一切美丽而宁静的风光都属于她。虽然如此，她还是孤孤单单，悔恨不已，落落寡欢。她宁愿把自己的大部分财产去换取丈夫的归来和他的爱，就连丈夫的严厉和冷淡——那些以前引起感情疏远的性格特点——如今似乎都成了他性格中令人倾慕的特征。

她盼了又盼，但是毫无结果。诺斯布鲁克上尉没有改变主意回来。他根本不是那种轻易改变主意的人；这一点她终于只得绝望地承认。后来她放弃了希望，安下心来过一种呆板的、千篇一律的生活，这种生活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她的悲痛，但也使她失去了自己一切天生的生气勃勃，以及那种曾经使认识她的人为之倾倒的活泼和任性，虽然这种性格特征也许一直是给她带来不幸的一个因素。

如果说她的美貌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荡然无存，这将是夸大事实的说法。不过众所周知，时间不是一个心地慈悲的主人，对一个除了平常的岁月的重负还有沉重思想包袱的女人，他也不可能例外。虽然如此，物换星移，十一个春秋过去了，劳拉·诺斯布鲁克还是孑然一身，守着那宅第和田产，一次也没有听到丈夫的消息。一切迹象似乎证实了那种说他已经死在外国的推测；不少人来向她求婚，因为时间过去了这么久，上面说的那种可能性几乎是确定无疑。但是她似乎从来没想过改嫁的事。她是不是即使当时也还在盼他回来，这一点无法完全证实；但不管怎样她过的

日子和丈夫离开的头六个月相比没有丝毫改变。

劳拉独居的第十二个年头，也是她满三十岁的那一年，日子过得很快，曾经发生那次不幸经历的季节到来了，就是为了那次经历她长期以来吃尽了苦头。今年的圣诞节看来是多雨而不是太冷，劳拉的庄园边上的树木成天淅淅沥沥，把雨水滴在环绕的大路上。这个星期的一天午后三四点钟的光景，一辆租来的轻便马车正沿着这一段马路赶过来，来到小山顶时马车停下了，一位中年绅士下了车。

“你不必往前去了，”他对马车夫说，“雨差不多停了。我稍微散散步，吃正餐前我走路回旅馆。”

马车夫用手碰了一下帽子，调过马头，照吩咐赶着车回去了。等到看不见他了，绅士就继续往前走，但是没有走出多远，大雨又从天而降。步行者不加理睬，从容不迫地一直来到劳拉的园林门口，走了进去。因为天阴沉沉的，白昼又短，所以当他来到宅第前面时天已经黑了。再加上他的衣着虽然下车的时候精精致致，这时看来颇有点像一个穷困潦倒、全身被浇得如落汤鸡一样的赶路人。他在门口只停了一瞬间，然后好像早有打算似地绕到仆人的住处，拉响了门铃。当一个小听差出现在他面前时，他和蔼地问能不能让他在厨房的炉火前烤干一下身子。

小听差进去低声商谈了一阵后和厨娘一起出来。厨娘对这个一身泥水的人说，虽然她平常不接待陌生人，但因为今天晚上又黑又下雨，他进来烤干一下身子也可以。于是赶路人进去，在炉火旁坐下。

“这栋房子的主人老爷一定是大个阔佬吧？”他一边看着烤肉的铁叉转动，一边问。

“不是位老爷，是位太太。”厨娘回答。

“大概是位孀居的太太吧？”

“可以这么说。可怜的人，她丈夫去了外国，好多年都没有

音讯。”

“她丈夫不在，太寂寞，她一定有许多客人?”

“没有——一个客人也没有。在这里干活和在尼姑庵里干活一样没意思。”

总而言之，赶路人虽然开始受到冷落，后来却能够以他真诚的、招人喜欢的态度使几个厨房女工对他无所不谈，在谈话中详细地说到了劳拉的经历，从她丈夫离去的那天一直到现在。所有她们的谈话都突出地提到一点，那就是她对丈夫的朝思暮想，始终不渝，一往情深。

显然他已经获悉了他想知道的一切——其中包括她目前仍然和以前一样是只身一人这一点——赶路人说他已经完全烤干了；他谢了仆人们对他的好心，就像来时那样悄然去了。来到外面的夜色里，他没有循来路往回走，而只是绕到前门。在那里他拉了门铃，一个穿制服的男仆开了门，这个人他在内宅的厨房里逗留时没有见过。

仆人问他的姓名，他郑重其事地说：“请你告诉尊敬的诺斯布鲁克夫人，就说多年前一次可怕的事故之后她护理过的人向她道谢来了。”

男仆进去了，有很长一段时间没有动静，似乎把他忘了。然后把他请进了会客室，随手给他关上门。

劳拉歪在躺椅上，全身颤抖，脸色苍白。她张了张嘴想说话，但没有说出来，一边向他伸出手。但是此刻他不需要任何话语，两个人立刻紧紧地拥抱在一起。

第二天以及随后的日子里，这个惊人的消息在宅第范围内和邻近的小镇上不胫而走。但是人们对任何事情总能慢慢习惯，因此不久当听到尊敬的诺斯布鲁克夫人长期外出的丈夫归来的消息时，大家不再感到大惊小怪。

过几天就到了圣诞节，劳拉·诺斯布鲁克往日凄凄凉凉的住所一反常态，从地下室到顶楼灯火通明，一片欢乐气氛。倒不是

宅第里到处是客人，不过许多人都来了，十多年来对一切的冷漠终于一扫而光。在旧的一年年底这样开始的欢乐一直持续到新的一年的年初；等到新的一年像过去的岁月一样走完它十二个月的行程时，人丁越来越稀少的诺斯布鲁克家族终于喜添贵子。

德国军团那个忧郁的轻骑兵

一

从这里伸展开去的就是那无际的丘陵草原，地势高峻，和风习习，一片葱绿，从那多事之秋以来毫无变化。犁铧从来没有翻动过那里的草地，当时长在最上层的草皮如今依然如故。这里就是军营的旧址。这里为骑兵马队匆匆垒过围墙的痕迹清晰可见，马粪堆积的地方也依稀可辨。夜间，当我走过这个寂寞的地界时，在掠过茫茫荒野和丛丛蓟草的飒飒风声中，总不免听到古时的各种军号声，听到马缰的嘎嘎声，不免看见一排排鬼影般的营帐。从帐篷里传出一两句带喉音的外国话和思念故土的不成调的歌声，因为当时睡在这一带无数帐篷里的主要是国王陛下的德国军团的团队。

那是将近九十年以前的事了。那时英国军队的装束有硕大的肩章，古里古怪的尖顶帽，还有马裤，高统靴，笨重的子弹盒，带扣的鞋子等等，今天看起来会觉得不伦不类、俗不可耐。观念发生了变化，发明一个接一个地出现。士兵在当时是不朽的象征。国王在各处仍有神威维护，战争则被看作光荣的事业。

一些僻静的庄园主的宅第和小村庄坐落在这丘陵地带的沟壑和山谷里，这些地方从前很少见过一个陌生人，直到后来国王

心血来潮，每年要到这里往南几英里的海滨浴场去洗海水浴，情况才有了变化。此事带来的后果是成群结队的人纷纷涌入附近的开阔地带。是不是还有必要补充说明一句：许多从那个别具风格的时代流传下来的独特的故事，依然以零星片断的形式在这一带回响，侧耳细听的话仍可听到。这些故事有些我已经讲过，大部分已经忘却，但有一个我还从没有说过，而且肯定永远不会忘怀。

是菲莉丝亲口给我讲的那个故事。她当时是一个七十五岁的老太太，听故事的我则是一个十五岁的少年。她吩咐我，除非她"死了，埋了，被大家忘了"，否则对她在事件中扮演的角色要闭口不谈。她讲述这个故事后生命还延续了十二年，而如今她已经死去将近二十年了。她出于稳重和谦卑而力求被人们忘却，但没有完全如愿，不幸的结果是使其名声蒙受不白之冤，因为当时传开的、并且从那以来一直在流传的她那段轶事的若干片断，正是最有碍她的名声的那些片断。

一切都是因上面提到的一个外国团队即约克轻骑兵团的到来引起的。在那一天以前，在她父亲屋子的四近，好多星期都不见一个人影。有时听到门阶上有来客的裙子擦过的声响，到头来却是一片树叶擦地而过；有时听到一辆马车向门口赶来，却原来是她父亲在园子里的石头上磨镰刀，准备去修剪他那些小块土地四周的黄杨木树篱，因为这是他最大的乐趣。像是从公共马车上把行李丢下来的砰然一响，却是遥远的海上的枪声；黄昏时分，门口一个高大的人影，却是一株被修剪得形状古怪、细瘦的紫杉。现在再也找不到以前那种僻静的乡下住处了。

然而在这段时间里，乔治王带着他的朝臣一直住在离此不到五英里的他最喜爱的海滨游乐地。

女儿已经够寂寞了，而父亲的寂寞更胜过女儿。如果说女儿的社交状况是黄昏，父亲的则无异于是黑夜。父亲格罗夫医生曾经挂牌行医，但他沉溺于对一些玄妙问题的冥思苦想而耽误了正

业，到后来再干下去已是入不敷出。他于是放弃行医，以微不足道的租金在这穷乡僻壤租了这小小的、破旧的、半农庄半庄园宅院的地产，使在城里不够维持二人生计的收入在这里得以勉强对付。他一天的大部分时间都待在园子里，随着时间的推移，随着他越来越深刻地意识到自己为了追求虚幻的东西而浪费了自己的生命，他的性情越来越躁。他会见朋友的次数越来越少。菲莉丝则变得非常羞涩怯生，到附近闲逛，不管在什么地方遇到一个陌生人，在其注视下她总是不好意思，走路也不自然起来，脸一直红到脖子根。

然而即使在这个僻远的地方，菲莉丝也被一个崇拜者所发现，而且他完全出人意料地向她求了婚。

如前所述，国王的圣驾就在附近的小镇，住在格洛斯特旅馆；国王的到来自然把许多地方士绅吸引到那里。在这一群游手好闲者中——他们中间许多人宣称有皇亲国戚——有一个名叫汉弗莱·古尔德的单身汉，一个既不年轻也不太老、既不漂亮也不太丑的角色。他举止稳重，算不上"纨袴子弟"（这是当时对那些生活放荡的单身汉的称呼），只能算一个性情温和的有点赶时髦的人。这个三十岁的光棍来到丘陵草原上的这个村子，看见了菲莉丝，为了结识她而和她父亲交上了朋友；姑娘不知怎么地使他欲火烧心，使他差不多每天都要去那里；后来他就和她订了婚。

他出身于一个当地的世家，家族中有些成员在本郡颇受尊敬，菲莉丝竟使他拜倒在自己的石榴裙下，对她这样一个家境窘迫的人来说被认为是干得非常漂亮。至于是怎么干的菲莉丝自己也不太清楚。在那时，门不当户不对的联姻被看作是有悖天理，而不像后来的看法，认为仅仅是不合习俗。因此，属于海水浴场中产阶级的菲莉丝被这样一个士绅派头的人一着中，简直像是把她带进了天堂一样，虽然不明底细的人也许看不出这一对在地位上有多大差别，因为这个古尔德也穷得叮当响。

这种经济状况成了他推迟结婚的理由——也许是真正理由。冬季快要来临，国王起程回去过冬，汉弗莱·古尔德也动身去巴斯，答应几个星期以后就回来看菲莉丝。冬天到了，他约定的归期已过，但是古尔德没有按时来，理由是父亲身边没有别的亲人，他不好把父亲一个人撂在他们旅居的城市。菲莉丝虽然非常寂寞，还是同意了。向她求婚的这个人在许多方面都是一个理想的丈夫；她的父亲非常赞成这桩婚事；但他这样怠慢她，她即使不是很痛苦，心里也感到难受。她对我说过，她谈不上真正爱他，但对他怀有一种真诚的敬意；她欣赏他有时寻求乐趣时那种有条不紊、锲而不舍的劲头；她看重他对朝廷正在做的、已经做了的或即将做的事情的了解；他本可以攀门高一点的亲，但居然看中了她，对此她也不无自豪。

然而他没有回来，而春意却渐渐浓了。他的信虽然有点拘谨，来得还算按时；有一点可以肯定：菲莉丝·格罗夫出身寒微，加上她对汉弗莱又不十分眷恋，因此她心里产生了一种不可名状的忧郁和消沉。不久春天逝去，夏日来临，国王也随之驾到；但是汉弗莱·古尔德还是不见踪影。在这段时间里靠书信往来维持着婚约。

就在这时一道金色的光芒照亮了当地人的生活，使所有年轻人的思想充满激情和乐趣。这一道光芒就是上面提到的约克轻骑兵。

二

目前这一代人对九十年前闻名遐迩的约克轻骑兵可能不甚了然。那是皇家德国军团的一个团队，虽然后来有点失势，但当时他们那辉煌的军装，威武的马匹，尤其是那外国派头和小胡子

(这在当时是少见的)，使他们所到之处吸引了一群群钦羡不已的男男女女。由于国王驾临邻近的小镇，这些轻骑兵和其他一些团队也来到那一带丘陵草原和牧场安营扎寨。

那个地方地势高峻，八面来风，视野开阔，前方可俯瞰波特兰——斯林杰岛，朝东可眺望圣奥尔德赫姆海角，往西则几乎可看到斯塔特。

菲莉丝虽然确切地说并不是本村土生土长的姑娘，但她也和所有的人一样，对这种军队戒严很感兴趣。她父亲的屋子离村子有一段距离，位于那条爬坡小道的顶点，因而几乎与教区低平地带的那座教堂的塔尖处于同一水平。紧靠园子的围墙外面，草地延伸到很远的地方，一条小路穿过草地紧贴围墙而过。菲莉丝从孩提时代起就喜欢爬到围墙顶上去坐——这件事没有表面上看来的那么困难，因为这一带的围墙都用碎砖头石块砌成，不用灰浆抹缝，有许多缝隙供小孩儿的脚趾头踏足。

一天她正坐在墙头没精打采地眺望围墙外面的牧场，忽然注意到小路上走着一个孤独的身影。那就是著名的德国轻骑兵中的一名士兵，他目光低垂，缓缓前行，那神情像是想避开人群。要不是被军服的硬领撑着，他的头也许会和目光一样低垂。等他走近时，她看出他脸上露出深深的忧伤。他没有看见她，沿着小路一直往前走，差不多一直走到围墙脚下。

菲莉丝看到一个英俊、高大的士兵情绪这样低落，心里很奇怪。据她的推测（这纯粹来源于传闻，因为她一生中从没有见过一个士兵），凡是当兵的，尤其约克轻骑兵，他们的心情和他们的装备是一样地轻松明快。

就在这时，那个轻骑兵抬起眼睛，看见她高高地坐在墙头。她穿一件袒胸露肩的长裙，披在肩上的白纱围巾，以及那一身素裹，在夏日的灿烂阳光下非常显眼。他猛然一见，脸略微一红，但继续往前走，片刻也没有停留。

整整一天那个外国人的面孔总是在菲莉丝的脑海里出现，他

的外貌是那样出众，那样英俊，他的眼睛是那样蓝，那样忧伤，那样心事重重。怪不得过了几天，在同一时刻她又向围墙外看去，等待他第二次从这里经过。这一回他是在看一封信，一看见她，就露出好像多少有点期待或希望看到她的神情。他几乎停下脚步，笑了笑，很有礼貌地向她打招呼。这次相会的结果是彼此交谈了几句。她问他在看什么，他马上告诉她是在看一些旧信，是在德国的母亲寄来的；他还说他不常收到母亲的信，因此不得不把旧信看了一遍又一遍。这一次见面就这些，但这样的见面后来又有过几次。

菲莉丝总是说他的英语虽然不好，但她完全听得懂，因此他们的交往从来没有语言障碍。每当谈话的内容太敏感、太微妙、太难以言传，他掌握的英语词汇无法表达时，目光无疑帮了舌头的忙，而——虽然这是后来的事——嘴唇又帮了眼睛的忙。总之，这一交往虽然是事出偶然，在她来说也未免太草率，但还是发展、成熟起来。她和苔丝德蒙娜① 一样，对他产生了怜悯，了解了他的身世。

他名叫马陶斯·蒂纳，故乡是萨布吕克，母亲如今还住在那里。他二十二岁，虽然参军不久，但已提升为下士。菲莉丝常语气肯定地说像他那样温文尔雅、知书识字的年轻人在纯粹的英国团队的士兵中是没有的，这些外国士兵有些有着我们本国的军官那种优雅的举止和风度，而为我们的普通士兵所不可企及。

她逐渐地从这位外国朋友那里了解到有关他本人和他的同伴们的一个情况，菲莉丝以前根本没有想到约克轻骑兵还会这样，原来那骑兵团远不是像他们的军装那样明快欢乐，而是全都染上了一种可怕的忧郁症，一种顽固的思乡病，以致许多士兵的情绪极其低落，连出操都没有心思。最遭罪的是那些到这边来不久的年轻士兵。他们憎恨英国和英国的生活方式；他们对乔治国王和

① 莎士比亚剧本《奥赛罗》中的女主人公。

他的岛国毫无兴趣，只想离开它，永远不再见到它。他们身在这里，但他们的心、他们的思想却远在亲爱的祖国，一谈起她——尽管他们是勇敢的士兵，在许多方面都能含辛茹苦——他们总是热泪盈眶。害乡愁病——他是用德国话这样称呼的——害得最苦的人中间就有马陶斯·蒂纳，他喜爱幻想和沉思的性格使他更深刻地感受到离乡背井的忧伤，因为他把一个孤独寂寞的母亲留在老家，身边无人给她慰藉。

虽然菲莉丝被这一切所打动，关心他的身世、不鄙弃与这位当兵的来往，但她委婉地拒绝（起码据她自己的说法是如此）让小伙子越过友谊的界线，这样坚持了好长一段时间——实际上，她只要认为自己还有可能属于另一个人，她就一直这样坚持；虽然很可能在她意识到以前她的心已经被马陶斯所俘虏。那道石砌的围墙也必然使任何亲昵行为难以实现，而他又从来不敢跨进园子，或者要求进去，因此他们所有的谈话都是隔着这道围墙公开进行的。

三

但是菲莉丝父亲的一个朋友带来了有关她那位头脑异常冷静、异常有耐心的未婚夫汉弗莱·古尔德先生的消息。有人在巴斯听到这位绅士说，他虽然向菲莉丝·格罗夫小姐求了婚，但实际上只达到半了解的程度；考虑到他父亲体弱多病不能自理，他为照顾父亲不能前来相会，因此他认为最好双方都不要做明确的承诺。他甚至不敢肯定自己会不会属于他人。

这一说法虽然只是道听途说，不必绝对相信，但和他来信的稀少以及信中冷淡的口气完全吻合，因此菲莉丝毫不怀疑它的真实性；从那一时刻起，她就觉得自己可以自由地去爱她想爱的人

了。她父亲可不这样认为，他郑重地说整个说法纯属子虚乌有。他说他从小就熟悉古尔德先生一家，说如果有一句俗语能够恰切地形容那个家庭的夫妻恩爱的话，那就是“爱得平常才爱得长久”。汉弗莱是个正人君子，不会这样轻率地对待婚约。“你只管耐心地等，”他说，“到头来一切都会称心如意。”

听了这些话菲莉丝起初还以为父亲和古尔德有通信联系，心不禁往下一沉，因为她开头虽说有意，但后来听说婚约告吹很是松了一口气。但不久她就得知父亲和她一样并没有听到多少关于古尔德的消息；而他又不愿就这件事直接写信去问她的未婚夫，怕那个单身汉认为这是侮辱他的人格。

“你是想找个借口，好让那些外国佬中的哪一个来向你献殷勤，说奉承话。”父亲大声说。他近来对她的态度很不好。“别看我不说，我什么都清楚。没有我的许可，不准出园子。你想看军营的话，哪个礼拜天下午我自己带你去看。”

菲莉丝在行动上丝毫不想有违父意，但是在感情上她认为自己有权自主。她不再克制自己对那名轻骑兵的喜爱，虽然她根本没有将他看作情人，一个本国男子才有可能成为那种严格意义上的情人。对她来说，那位年轻的外国兵几乎是一个完美的人物，与平常没出过远门的人相比显得那么洒脱；谁也不知道他从哪里掉下来，也不知道他将向何处去；他整个儿是个迷人的梦——如此而已。

现在他们经常见面了——通常是在黄昏，在太阳下山和吹归营号之间这段短暂时间里。也许她的举止后来没有开头那么拘谨；至少那个轻骑兵确是如此，他越来越温柔体贴。每次这样的匆匆相会结束要分手时，她总是从墙头把手伸下来让他握一握。有一天晚上他握住她的手久久不放，她担心地叫起来：“围墙是白的，田野里会有人看见你映在墙上的身影。”

那天晚上他逗留得太久，后来好不容易才及时赶回军营。下一次他去等她时，她没有在通常的时间在通常的地方出现。他说

不出地失望，痴呆呆地盯着那个地方，好像丢了魂似的。归营号和熄灯号响了，他还是没有离去。

她纯粹是为一件偶然的事情耽搁了。她来到时，心里很焦急，因为时间已晚，而且她和他一样也听到了归营的信号。她恳求他马上离开。

“不，”他神色黯然地说，“我还不想回营……你一来就……我一整天都想象着你的到来。”

“但是你没有按时归营会受处罚的。”

“我不在乎。要不是因为两个人，我早就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一个是我眼前的心上人，一个是远在萨布吕克的母亲。我憎恨军队。对我来说，和你多待一分钟比世界上一切升官晋级更重要。”

他就这样留下来和她交谈着，告诉她有关他家乡的一些有趣的情况和童年的事情，到后来她对他不顾后果迟迟不归越来越焦虑不安起来。她坚持要和他告别，并且自己起身要走，他这才赶回营房。

她下一次见到他时，他军服袖口上的杠杠没有了。他因为那天晚上没有按时归营被降为列兵。菲莉丝认为自己是他受处分的原因，心里非常难过。现在事情倒了过来，轮到他去安慰她了。

“别难过，meine Liebliche![①]”他说，“不管出现什么情况，我都有了补救的办法。头一件，就算我恢复那几道杠杠，你父亲会让你嫁给一个不当官的约克轻骑兵吗?”

她脸刷地红了。他太不切实际，在和他的关系问题上，她还从没想到实实在在地走到这一步，不过这只需要片刻的考虑也就够了。“我父亲不会的——肯定不会的。”她断然说，“这件事想都不要想！我亲爱的朋友，请你把我忘了，我担心我会把你和你的前途给毁了！”

---

① 德语：“我亲爱的”。

“哪里的话!”他说，“仅仅是因为你，我对你们这个国家才产生了一点点兴趣，我才想在这里活下去。要是我亲爱的祖国还有我年迈的母亲也在这里，和你在一起，那么我即使是现在这个样子也会感到幸福，并且会一心一意地当好兵。但现实不是这样。你听我说，我的打算是这样的：你和我回国去，在那里和我结婚，同我母亲和我一起过日子。你知道，我并不是汉诺威人，虽然我是以汉诺威人入的伍，我的国家在萨尔河边，目前没有和法国打仗，因此我只要一回国就自由了。”

“但是怎样才能去呢?”她问。菲莉丝对他提出的想法与其说是震惊，不如说是迷惑。她在父亲家里的处境越来越令人心烦意乱；她的父爱似乎已经枯竭。她和周围所有那些快乐的姑娘们不一样，不是村里土生土长的；马陶斯·蒂纳对故土、对母亲、对家园的深深眷念在某种程度上感染了她。

“怎么去呢?”看到他没有回答，她又问，“你打算花钱买张退伍证吗?”

“啊，不，”他说道，“如今这个行不通了，不。我到这里来是不情愿的，为什么不能逃跑？现在时机到了，因为我们马上就要开拔，我可能再也见不到你了。这是我的计划：我们约定下星期的某一个寂静的夜晚，你到两英里外的公路上去等我。这样做并不失体统，也不会让你难堪。你不是和我一个人私逃，我会带上我忠实的年轻朋友克里斯托夫。他是阿尔萨斯人，最近才到我们团，他答应在这件事中助一臂之力。我们将从那边港口过来。我们先在港口看好船，找好一条适用的。克里斯托夫已经弄了一张海峡的海图。然后我们去港口，午夜时分把缆绳一砍，把船从停泊地划开，划过拐角就看不见了。第二天早晨我们就到了法国的海岸，离瑟堡不远的地方。剩下的事就容易了，因为我积了一笔钱可以在路上花，还可以买一套换洗衣服。我会给母亲去信，让她到路上来接我们。”

在她的询问下他又补充了一些细节，这样一来菲莉丝思想上

对这一举动的可行性已确信无疑。但这件事关系太重大，她简直吓呆了；在这一大胆的冒险行动中，她是否会更深地卷入，本来也是值得怀疑的，但是那天晚上她进屋时，父亲和她说话意味深长，这一来使情况发生了变化。

“约克轻骑兵的情况怎样？”他问。

“他们还驻扎在那里，不过我想马上就要开拔了。”

“你这样为自己的行为打掩护是白费劲。你一直在和那些人中的一个会面，有人看见你和他一起散步——全是些外国蛮子，比法国佬好不了多少！我已经打定主意——你让我说完，别打一句岔——我已经打定主意，只要他们没走，你就不能再待在这里。你给我到你姑妈家去住。”

她申辩说，除了和父亲本人，她没有和天底下任何当兵的或者任何男人一起散过步。但一切是徒然的。她的申辩本身也显得软弱无力，因为父亲的说法虽然并非完全正确，实际上也说对了一半。

姑妈的家对菲莉丝来说形同监狱。就在不久以前，她体验过住在那里的愁闷，因此，当父亲接着指点她打点行装，告诉她要带些什么东西时，她的心凉了半截。事隔多年，她对自己在这一个令人激动不安的星期里的所作所为从来不想去辩解，但是当时她思考的结果是决定参加她的情人及其朋友策划的行动，逃往他用美丽的色彩在她的想象中描绘得如此迷人的国土。她常说他的计划中有一点使她克服了犹豫不决，那就是他的意图是那么纯洁，那么坦诚。他显得那么正直和善良；他给了她以前从没有得到过的尊重；她信任他，这才有了勇气不顾明摆着的风险而去进行这次偷渡。

四

他们是在之后一个星期一个温暖、漆黑的夜晚采取这次冒险行动的。蒂纳约好在公路上一个地方等她，通往村里的小路就在那里分岔。克里斯托夫则先走一步，到港口找到那只船，把它划过诺斯海峡——当时大家管它叫“瞭望山”——到海峡的那一边接他们上船。他们则要步行走过港湾桥，爬过瞭望山赶到那里。

她一等父亲上楼去了自己的房间，就提着一个包袱出了门，沿着小路一路小跑起来。在这个时分村里到处没有一个人走动，她来到小路和公路交叉的地方，没有被人看见。到了那里，她躲在一道篱笆拐角的隐蔽处，从那里可以看到从大路上过来的每一个人，而自己却不会被人看见。

她就这样在那里等她的情人，只过了一会儿——不过她由于神经高度紧张，就是这么短的时间也觉得难熬——没有听到期待的脚步声，却听到一辆公共马车赶下坡的声音。她知道大路上有人，蒂纳就不会露面，因此她焦急地等着马车过去。马车来到她躲藏的拐角处时放慢了速度，它没有像往常那样驶过去，而是在离她只有几码的地方停了下来。一个旅客下了车，她听出了他说话的声音，原来是汉弗莱·古尔德。

他有一个朋友同行，还带了行李。行李卸到了草地上，马车又往前赶了，直奔皇家海滨浴场而去。

“那个小伙子赶着轻便马车不知在什么地方?”她从前的求婚者对同伴说，“我和他说了是准九点半的。”

“你送她的礼物不会碰坏吧?”

“送菲莉丝的礼物吗？哦，那没问题。放在这口大箱子里了。我希望这礼物会使她高兴。”

“这没问题。这样一件漂亮的表示和解的礼物，哪个女的见了不高兴？”

“唔——送她这么件礼物也应该，我过去太对不起她了。可最近这两天我想她想得真厉害，但我不愿对人说。好啦，我不说了。他们把她说得那么坏，这不可能。我敢肯定，像她那样聪明的姑娘不会那么蠢，和那些汉诺威当兵的搞到一起。我不相信她会这样，这事也该了结了。”

两个人一边等、一边不时说出几句类似的话；这些话使她恍然大悟，认识到自己的行为的严重性。谈话因为赶车人的到来而终止。行李放到了车上，两人上了车，马车便朝她刚才来的方向驶去。

菲莉丝的良心受到极大震动，起初真想跟上他们；但略一想又觉得起码要等马陶斯到来，坦率地告诉他自己改变了主意，这样才对得起他——尽管和他面对面谈将是非常困难的。她深深地责备自己不该相信汉弗莱·古尔德毁弃了婚约的道听途说，而如今从他亲口说的情况来看，他对她是一直充满信任的。然而她非常清楚是谁赢得了她的爱。如果没有这个人，她的生活似乎前景暗淡。但是对他的建议她却是越想越不敢贸然接受——因为那样太敢想敢干，太不着边际，太胆大包天了。她本来已经许诺了汉弗莱·古尔德，仅仅是因为听说他言而无信才使她抛弃了诺言。如今他这样挂牵她，给她带来这些礼物，这一点打动了她的心；她必须信守诺言，必须以尊敬回报他。她应该自重。她要留在家里和他结婚，吃苦受罪，在所不辞。

菲莉丝就这样鼓起勇气，决心百倍。几分钟以后，马陶斯·蒂纳的身影在一扇园门后面出现了。她迎上前去，只见他轻轻一跳就跳过了园门。她来不及躲开，就被他紧紧地搂在怀里。

“这是头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她被他抱着站在那里，心里无比激动地想。

那天晚上菲莉丝是如何经受那极其严峻的考验的，她一直记

不清楚。她总是把自己得以实现决心归功于她那情人的高尚品格，因为她用软弱无力的话对他一说起自己改变了主意，说自己觉得不能也不敢和他一起逃走时，他没有去勉强她，虽然他对她做出这个决定非常难过。鉴于她对他已一往情深，如果他不择手段地施加压力，无疑会使事情的发展对自己有利。然而他没有采取任何过分的或者不光明正大的手段去诱她就范。

在她这一方面，由于担心他的安全，便恳求他别跑了。但他断然说这已经不可能。“我不能对朋友失信。”他说。要是只有他一个人，他本可以放弃这个计划。但是克里斯托夫守着船，带着罗盘、海图在海边等着；潮水马上就要退了；他已经写信告诉母亲即将回去；因此他非去不可。

他难舍难分，迟迟不肯离开，失去了许多宝贵的时间，菲莉丝的决心则毫不动摇，虽然这使她感到一阵阵心痛。他们终于分了手，他从小山上走下去。在他的脚步声消失之前，她产生了一种热切的愿望，想至少再看一眼他的身影。于是她悄悄地追上去，又看到了他逐渐远去的影子。有一瞬间她心情很激动，差点跑上去把自己的命运和他的命运联结在一起。但是她没有做到。埃及女王克莉奥佩特拉[①]在关键时刻缺乏的那种勇气，在菲莉丝·格罗夫的身上也没能找到。

公路上，一个同他的身影差不多的黑色身影和他会合了。那是他的朋友克里斯托夫。她很快就看不见他了，他们已经朝前方四英里的小镇和港口的方向匆匆奔去。她带着一种类似绝望的心情，转过身慢慢地向家里走去。

营房又响起了归营号，但现在营房对她已不复存在。它像死神光顾后的亚述人[②]的营房一样一片死寂。

---

① 古埃及王后（公元前69～公元前30），有名的古代美人，与罗马三执政之一的安东尼相爱，莎士比亚根据他们的爱情悲剧写成了《安东尼与克莉奥佩特拉》。

② 亚述（Assyria）：古代西亚的奴隶制国家。

她悄悄地进了屋，没有看到谁，就去睡了。由于心情悲痛开始难以成眠，但终于沉沉地睡去。第二天早上父亲在楼梯脚旁等着她。

“古尔德先生来了！”他十分得意地说。

汉弗莱住在客栈里，已经登门来看过她。他给她带来了一件礼物，一面镶着银框的非常漂亮的镜子，她父亲正拿在手里。他答应一个钟头以后再来，邀菲莉丝和他一起去散散步。

那个时候乡下人家里漂亮的镜子比现在要稀罕，菲莉丝眼前这一面就使她赞叹不已。她照了照镜子，发现自己的眼神十分忧伤，因此竭力想显得愉快些。她已心灰意冷，作为一个女人，打算听天由命。汉弗莱先生一直信守以前达成的默契，虽然如同他一贯的作风一样，对此不肆张扬，她现在也得信守这一默契，对自己一时的过失则只字不提。她带上帽子，披上披肩，当他按约定的时间来到时，她已经在门口等着。

五

菲莉丝感谢他送的漂亮礼物；但他们一散起步来，谈话很快就由汉弗莱包揽了。他谈起上流社会时髦风尚的最新动向——她乐意谈这个不牵涉到个人问题的话题——他字斟句酌，很有分寸，使她焦虑的心情和起伏的思潮逐渐平静下来。要不是她自己心事重重，她一定注意到了他不自在的表情。最后他突然把话锋一转。

“你喜欢我送的小小礼物，我很高兴。”他说，“其实我带来这个礼物是为了求得你的谅解，并且请你帮我渡过一个难关。”

菲莉丝简直难以想象这个蛮有主见的单身汉——在某些方面她还真钦佩他——居然也会遇到难题。

"菲莉丝——我现在就把秘密告诉你；因为我有个很大的秘密，先要说出来，才能听听你的意见。情况是这样：我已经结了婚；是的，我已经秘密地和一个可爱的小美人结了婚，要是你认识她——我希望你以后会认识她——你一定只会说她好。但是她不完全是我父亲想为我找的那种人——你和我一样，知道做父亲的是什么想法——所以这一件事我一直隐瞒着。这事肯定会大吵一场，不过我想如果有你的帮助，我会对付过去。只要你愿意给我帮这个忙——我是说在我告诉我父亲以后——说即使我没有那件事你也决不会嫁给我，或者诸如此类的话。你知道……那么我敢发誓，这会对事情大有帮助。我非常想说服他同意我的观点，而不想弄得父子关系疏远。"

菲莉丝当时稀里糊涂不知是怎么回答的，对他这一根本没料到的情况也不知自己提了什么建议。但是显而易见，他的这一番话使她感到宽慰。她内心的渴望是向他也吐露一下自己的苦恼，如果汉弗莱是个女人，菲莉丝会马上把自己的事情和盘托出。但他是个男人，她不敢对他说，何况要有足够的时间让她的情人及其同伴脱离危险，在那以前对此保持缄默是绝对必要的。

她一回到家就找了个僻静的地方待着，在那里一边为没有私奔而有点懊悔，一边从头至尾甜蜜地回忆着和马陶斯·蒂纳的一次次相会。他回到自己的国家，在自己的女同胞中间，可能很快就把她忘掉，连她的名字都记不起。

她无精打采，百无聊赖，有几天没有出家门。然后有一天，黎明在大雾弥漫中来到，透过雾罩依稀可见绿灰色的曙光，还有一排排营帐的轮廓和一队队用绳子拴住的马匹。兵营里，伙房的炊烟低低地压在上空。

在园子的尽头，有她经常爬到墙头和马陶斯相会的地方，那是她惟一感兴趣的一寸英国土地，尽管那天大雾弥漫令人不快，她还是出门走到那个熟悉的角落。每一片草叶都沉甸甸地挂满了

水珠，蚯蚓和蜗牛都从土里爬了出来。她听得见营房里传来的和往常一样的隐约声响，而从另一个方向则可听见农民进城去的杂沓的脚步声，因为那天逢集。她注意到因为自己经常来这里，墙脚的草都被踩平了，踏脚处留下了园子里泥土的痕迹，因为她老踏着石缝爬上去往围墙外面看。她一般是黄昏以后才去那里，没有想到自己留下的痕迹在白天非常显眼。也许就是这些蛛丝马迹泄露了天机，父亲才知道她在和人幽会。

她踌躇着，神情黯然地凝视前方，突然觉得从营房传来的熟悉的声响今天有点异样。虽然菲莉丝如今对营房发生的事情已经漠不关心，但还是踏着石头爬到老地方。她看到的景象起初使她害怕并且迷惑不解；但后来她浑身僵直了，手指死死地抠着围墙站着，眼珠都快瞪出来，面部表情变得像石头一样僵硬。

在面前一大片绿色草地上，军营里所有的团队都排列成行，队列前面的正中央地上摆着两具棺材。她听到的异常的声响来自一列行进的队伍。那队列由演奏《死亡进行曲》的约克轻骑兵的军乐队组成，紧跟其后的是一辆出殡车，车上是该团队的两个士兵，车两边都有警卫，还有两个牧师随行。后面是一群被这一事件吸引而来的乡下人。这一列阴森森的队伍从队列前面走过，然后又回到场地中央，在棺材旁边停下来，两名被判死刑的士兵被蒙住双眼，被带到自己的棺材上跪下然后停了几分钟，让他们作祷告。

一个由二十四人组成的行刑队已经就位，端起了马枪。指挥官剑已出鞘，他挥舞着剑做了几个劈砍的动作，然后往下一劈，行刑队的排枪就响了。两个受害者倒下来，一个脸朝下横躺在棺材上，另一个往后一倒。

排枪响起的同时，格罗夫园子的围墙那里传来了一声尖叫，有人摔倒在墙里面，但当时外面看热闹的人谁也没有注意。被处决的两名轻骑兵是马陶斯·蒂纳和他的朋友克里斯托夫。担任警卫的士兵几乎立即把两具尸体装进了棺材，但是骑兵团的英国团

长纵马上前，声色俱厉地说：“把他们倒出来——让全体士兵引以为戒！”

两口棺材被竖起来，两个德国人的尸体脸朝下摔到草地上。这时所有的团队开始纷纷调动队伍，列队以慢步走过那个地点。示众结束，尸体重新被装进棺材，抬走了。

与此同时，格罗夫医生听到排枪声，从屋里跑出来到园子里，看见可怜的女儿一动不动地靠墙躺着。她被抱回屋里，过了很久才清醒过来；有好几个星期大家都觉得她难以恢复理智。

事情后来搞清楚了，原来约克轻骑兵那两个倒霉的逃兵按着计划，在邻近的港口砍断系住小船的缆绳，和两个不堪团长虐待的同伴一道，平安无事地渡过了海峡。但由于弄错了方向，把船划到了泽西岛，误以为那是法国海岸。在那里他们被发现是逃兵，于是送交了有关当局。在军事法庭上马陶斯和克里斯托夫替那两个人求情，说完全是由于他们的一再请求，这两个人才被说服一起出逃。于是这两个人被从轻发落，挨了军棍，只把两个领头的判处死刑。

去著名的古乔治王朝海滨胜地观光的游客，要是愿意漫步走到小山脚下邻近的村子，去查看一下死亡记录，就会看到在两个人的名下有如下的记载：

> 马陶斯·蒂纳（下士），曾在国王陛下的约克轻骑兵团服役，因逃亡而被枪决，葬于1801年6月30日，时年二十二岁，出生于德国的萨布吕克城。

> 克里斯托夫·布莱斯，属国王陛下的约克轻骑兵团，因逃亡而被枪决，葬于1801年6月30日，时年二十二岁。出生于阿尔萨舍的洛萨尔根

他们的墓穴就挖在小教堂的后面，离墙不远。那里没有墓碑

之类的标志，但菲莉丝把地方指给我看了。她在世的时候经常到两座坟上去扫墓；如今上面已经长满了荨麻，坟堆也塌陷得几乎成了平地。尽管如此，从父母那里听说过这桩奇闻的村里的老人，仍然记得那两个士兵下葬的地方。菲莉丝就葬在近旁。

拉苏格兰舞曲的小提琴手

“谈到什么展览会啦、世界博览会啦之类的东西，”老绅士说，“如今只要一抬脚就能看上十来个，可我都不想去看。不管是过去还是将来，在我的脑海里留下印象的惟一一次展览是开天辟地的头一个展览，是展览会的老祖宗，如今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那就是1851年在伦敦海德公园办的‘大展览’。当时我们正是青春年少，现在的年轻一代谁也想象不到这次展览给我们带来的新奇感。就为了这件事，一个名词实词甚至变成了一个形容词。那就是‘展览’帽，‘展览’磨刀皮带，‘展览’表，不但如此，还有‘展览’天气，‘展览’情绪，‘展览’恋人，‘展览’婴儿，‘展览’妻子等等，风行一时。”

“对于南威塞克斯来说，那一年在许多方面是一条不寻常的年代分界线，或者说变迁线，在这里出现了一种可以称之为‘时间断崖’的现象。如同处在地质上的‘断层’中一样，我们突然之间看到古代和现代紧紧地契合在一起，在英国的这一部分，一年里面发生这样大的变化可能是自从诺曼底征服英国① 以来所

① The Conquest (the Norman Conquest)：指1066年威廉征服英国。

仅见。”

这一番话引起我们去谈论当时生活和活动在我们这个狭小、宁静的圈子里的那些贵贱不一的各色人等，尤其是谈到三个人，他们小小的古怪经历在某些方面莫名其妙地受到“展览会”的影响，比起住在边远地方——什么斯蒂克尔福德啦，梅尔斯托克啦，埃格顿啦——的任何人来，他们与展览会都更有牵连。三个人中占显著地位的头一个是沃特·奥拉摩尔（如果这是他的真名的话）。我们这一批人中年长一些的对他都很熟悉。

他是个招女人喜欢的男人，大家都这么说——地地道道是这么个人——从他那副皮囊来看只是这么回事。在男人眼里他并不漂亮，有时也许还有点讨嫌。在实际中他是乐师、花花公子和善交际的人，名义上是兽医。他在梅尔斯托克村住了一段时间，谁也不知道他是从哪里来的，但有人说他第一次在这一带露面是在格林希尔庙会上的一场表演中拉小提琴。

许多正儿八经的村民都艳羡他对不谙世事的少女们的魅力，这种魅力有时似乎带上了一种不可思议的、魔幻的色彩。他的长相并不使人讨厌，尽管他不太像英国人。他的肤色是一种浓艳的橄榄绿，蓬乱的长发又黑又滑腻，因为搽了一种神秘的油膏而更加滑腻。每当他刚刚来到一次聚会时，这种新搽的油膏使他散发出浸在灯油里面的青蒿的气味。偶尔可看到他两排鬈曲的头发，几乎是水平地围着脑袋一圈。但有时又没有这些鬈发，这一点非常打眼，所以大家认定他的鬈发不完全是天生的。他被那些对他由爱而恨的姑娘们起了个小名“拖把”，这是因为他的头发又浓又密，长到垂肩。慢慢地这个名字就叫开了。

他有那种魅力很可能和他的琴技关系最大。平心而论，他的琴声称得上有一种独有的、个性化的特质，就像一个巧舌如簧的牧师身上的那种特质一样。他拉出的有些调子的水平使人油然而生一种看法，即生性懒惰和不肯自始至终下功夫是妨碍“拖把”

一举成为第二个帕格尼尼① 的惟一障碍。

他拉琴的时候总是闭着眼睛。他没有固定的曲子，可以说是任他的琴随心所欲地四处游荡，奏出乡下人从来没有听过的最忧伤的调子。他对那些带哀求性质的曲调处理非常独到，听来有一种如怨如诉的成分，一根门柱听了都不免为之神伤。那些他几乎爱不释手的古老的舞曲——上个世纪的什么乡村捷格舞啦、苏格兰双人舞啦、流行快步舞啦等等，他只要随便拉上一首，几分钟之内就能使教区任何一个对音乐稍有敏感的小孩哇地一声哭起来。那些舞曲的若干残缺不全的遗骸，现在还像无名的幽灵一样在新的四对舞和马步舞中出现，但这只有那些寻根究底的人，或者那些年轻时和沃特·奥拉摩尔之类的人一起混过、如今已如凤毛麟角的老派人才听得出。

在时间上他比迪尤伊兄弟、马伊和其他人组成的唱诗班铜管乐队要晚一点。事实上，直到乐队那些出名的乐师已不为教会演奏以后他才崭露头角。那些人老老实实地喜欢道地娴熟的技巧，根本瞧不起新来者那种演奏方法。西奥菲勒斯·迪尤依（搬运工鲁尔的弟弟）总是说他拉的琴“味道不正”，没有弓法，没有分量，只有古里古怪。这话很可能没错。不管怎样，“拖把”显然生下来就没有拉过一个音符的教堂音乐，他从来没有在梅尔斯托克教堂的楼座里坐过，而其他人却成百上千次地在那里唱过、奏过神圣的赞美诗，而且他很有可能连教堂都没有进过。他的演奏曲目全是魔鬼的调子。“他拉赞美诗第一百篇的音乐绝对拉不到点子上，就像他绝对侍弄不了铜蛇状管一样。”搬运工说。（梅尔斯托克的人认为铜蛇状管是特别难吹的乐器。）

“拖把”偶尔也能在成年人的心灵上产生上述动人的效果，尤其是对那些生来就脆弱、敏感的年轻女子。卡莱恩·阿斯彭就是这样一个女子。尽管卡莱恩遇到奥拉摩尔“拖把”之前已经订

---

① Paganini（1784～1840）：意大利著名小提琴家。

了婚，在所有那些妇女中，她最容易被他那挑动人心的音乐所感染，使她苦恼，不光是苦恼，简直使她非常痛苦，使她备受伤害。她是个漂亮的、不善言辞的姑娘，她在女伴中的主要缺点是偶尔爱发发脾气。当时她还不是“拖把”所寄居的梅尔斯托克教区的居民，而是住在下游好多英里处的斯蒂克尔福德。

她是在什么地方，是怎样初次认识他、见识他的琴技的，这一点没有人完全搞得清。普遍的说法是在一个春天的傍晚，即使不是那时认识的，起码他们的交往也是那时发展的。那天傍晚她路过下梅尔斯托克时，碰巧在离他屋子不远的桥上停下来，懒懒地倚在桥栏上歇息。“拖把”如同往常一样站在门阶上，在小提琴的E弦上拉出一串用心险恶的不完全十六分音符给过路人听，看到围在身边的小孩泪流满面，不禁哈哈大笑。卡莱恩装作在看桥拱下的涟漪，实际上是在侧耳倾听，这一点他心里很明白。很快，一种深深的怜悯和一种狂热的欲望同时向她袭来，她渴望轻移舞步在舞蹈的迷宫中翩翩起舞，无休无止。为了甩脱这种迷惑，尽管必须从他拉琴的地方经过，她还是决定往前走。她偷偷地朝前看了一眼，不禁松了口气，因为她发现他是闭着眼睛在忘情地拉着，她于是大胆地阔步向前。可是当她走近时，她的脚步迟疑了，她的步子不由自主地抽动着，和琴声越来越合拍，到后来简直是一路跳着舞往前走。来到他面前时她又瞥了他一眼，这才发现他有一只眼睁开着，嘲弄般地盯着她，对她的心理状态微微哂笑。一直到走过屋子很远，她的步子才摆脱那种不由自主的跳跃。在以后很长的时间里，她都无法摆脱那种莫名奇妙的迷恋。

从那天以后，那一带凡是有舞会而且她能被邀请参加，只要奥拉摩尔“拖把”会去拉琴，卡莱恩一定想方设法去参加，即使要走上好几英里也不在乎。因为他在斯蒂克尔福德演奏没有像在其他地方演奏那么经常。

后来出现了一些相当奇特的现象，证明他在她身上产生的影

响，这种现象要一个精神病学家才能完全说得清楚。每天晚上天黑以后，她总是默默地坐在当教区执事的父亲的家里，那屋子坐落在斯蒂克尔福德村街道的中部，这条街道就是下梅尔斯托克和东边五英里处的莫尔福德之间的大路。在屋里，当她父亲、姐姐和前面提到的那个年轻人——他正在热烈地追求她，而对她别有所恋毫不知晓——在随便交谈时，她往往触电一般地从她在壁炉边的位子上一惊而起，猛地向上一蹦，接着大放悲声，要过大约半小时才平静如初。她父亲知道她有癔病，因此对她的这个症状无比烦恼，担心是一种癫痫发作。她的姐姐朱莉娅倒不这么担心。朱莉娅知道根源在哪里。在蹦跳之前的一瞬间，坐在壁炉边，只有耳朵格外尖才可能听见从烟道下边传来的大路上正走着的一个人的脚步声。那是卡莱恩期待的脚步声，她不由自主蹦跳的原因就在这里。卡莱恩心里明白，走路的人正是奥拉摩尔"拖把"，但他到这边不是来看她。他正在追求他称之为"未婚妻"的另一个女人，那女人住在莫尔福德，还要往前走两英里。只有一次，惟一的一次，卡莱恩情不自禁地喊了出来，那时碰巧只有她姐姐一个人在场。"哦——！"她大声说，"他是去看她，不是来看我！"

替提琴手说句公道话，他开始对这个生性敏感的姑娘并没有怎么留意，也没有和她说多少话。但他很快就发现了她在单相思，于是免不得来点小小的穿插，玩弄一下她那颗极易受伤害的心，作为他在莫尔福德进行的正儿八经的求爱的插曲。两人就这样厮混熟了，虽然是暗中来往，除了她的姐姐、她的求爱者内德·希普克洛夫特之外，在斯蒂克尔福德几乎没有一个人知道这段恋情。她父亲对她冷淡内德不以为然，她姐姐也希望她能摆脱对一个底细一点也不清楚的男人的那种神经质的痴心。最后的结果是，她那个有男子汉气的、淳朴的求爱者爱德华① 发现自己

① 爱德华（Edward）：内德（Ned）的昵称。

的求婚几乎已经毫无希望。他是个正正派派的机匠，根基比“拖把”这个有名无实的治马的兽医要牢靠得多。在和她分手之前，当他直截了当地最后一次问她愿不愿意嫁给他，要就是嫁，要就是拉倒时，他没有指望得到比她给的否定回答更多的东西。尽管她父亲支持他，她的姐姐也支持他，但是他不能像“拖把”那样，拉起琴来像蜘蛛抽丝一样把你的灵魂抽出你的肉体，直弄得你像藤蔓一样全身软绵绵的，只想有个依托。说真的，这个乡下情郎根本没有音乐细胞，唱起歌来五音不全，玩乐器更是提都不用提。

尽管事先进行了劝说，内德还是得到了预料之中的拒绝。这促使他的生活有了一个新的开端。拒绝是以一种十分哀伤和恳求的语气说出的，这使他决定不再去缠她。甚至他的身影都不要在视野可及的远处的大街小巷出现，以免使她痛苦。他离开了那个地方，顺理成章地去了伦敦。

当时通向南威塞克斯的铁路正在修建，还没有通车。爱德华经过六天的艰难跋涉才来到首都。在他之前许多比他强的人也是这么走的。他属于用这种如今已经不用的旅行方式前往人劳务中心的最后一代工匠。这种旅行方式从远古时代起一直流行到那时。

在伦敦他平平静静地生活、干着他的行当。他比许多人走运，因为他那种毫无私心、乐于助人的态度一开始就受到欢迎。在随后的四年中他从来没有失过业。从现代意义上说他既没有发达，也没有衰落。作为一个工匠他的手艺更精了，但是他的社会地位却没有提高一丁点儿。关于和卡莱恩的恋情他一字不提。毫无疑问他经常想她，但是因为总是忙，在斯蒂克尔福德又没有亲戚，所以他和那一带没有通信联系，也没有要回那里的想法。在兰贝思那安静的住所里，工余时间他就像一个女人一样利索地在屋里到处忙活，自己做饭啦，自己补袜后跟儿啦，就这样使自己逐渐适应过一辈子的单身汉生活。对于这种行为人们一定会提出

一种正统的看法，即时间无法从他心头抹去小卡莱恩·阿斯彭的倩影。这种看法也许有一定道理，但也有另外一种推断，即他不是那种过分依靠异性的抚慰来得到愉悦的人。

他作为一个机匠旅居伦敦的第四年，是上面提到的“海德公园展览会”的那一年，为了建造那一幢在当时来说没有先例的巨大的玻璃房屋，他每天都去干活。对各个国家、各种产业来说，那都是一个充满希望和活力的时代。虽然爱德华在一种有限的意义上是那场运动的中心人物，他仍然以他惯常的、外表平静的方式勤劳工作。然而就是对他来说，那一年也注定要发生一些意外事情。为赶在开幕之前完成建筑的忙乱一过去，开幕仪式便已举行，人们从世界各地麇集那里时，他忽然收到卡莱恩一封信。在那以前，他和斯莱克尔福德之间一直不通音讯。

她用一种表明手在发抖的不稳定的字迹写信告诉她昔日的恋人，说为了弄清他的地址她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然后说出了她写信的缘由。她以自己所能做到的最审慎体贴的方式说，四年以前她拒绝他真是愚不可及。她的任性和固执后来使她自己多次伤心，尤其是近来更厉害。至于奥拉摩尔先生，他已经离开那一带，时间差不多和内德离开的时间一样长，她也不知道他去了哪里。现在要是内德再向她求婚，她会高兴地嫁给他，并且给他做个温柔可爱的妻子，直到生命的终结。

如果我们能根据这件事情进行判断的话，爱德华收到这封信，一定感到一股暖流流遍全身。毫无疑问他仍然爱着她，虽然不能说这是他需要的惟一幸福。在这许多年里，卡莱恩对他来说已经死去，如今又像旧时一样在他心里复活了，来自她的这个信息本身就是一件令人愉快、惬意的事。内德本来对自己孤独的命运已经听天由命，知足常乐，乃至可能对任何事情都不会表现出欢欣和喜悦。尽管如此，在最初的惊喜之后，他陷入了一种内心炽热的出神的状态，这透露出她的爱情表白是如何深深地触动了他。他处事慎重、有条不紊，当天他没有回信，第二天、第三天

也没有回信。他在“仔细掂量掂量”。后来回信时，信中既有显而易见的柔情，也有许多逻辑性强的说理。但是那种柔情本身就足以表明，他对于她的直截了当和坦诚相见很高兴，表明她在他心目中的地位既算不是一直牢靠的，也是可以恢复的。

他对她说（他写信的时候，想着插在字里行间的几句轻轻挖苦的话，嘴角不禁幽默地露出笑意）她这个时候回心转意当然是很好的。但当初他追求她时她为什么不答应呢？她肯定打听到他至今没有结婚，但是假设他们分手以后他的感情已经另有所属呢？她应该请求他的原谅。话虽然这么说，他不是那种会把她忘了的人。只是考虑到他曾经怎样被利用，曾经受过多少痛苦，她不能指望他回斯蒂克尔福德去接她。如果她自己来找他，表示后悔（这样做也是合情合理的），当然他会愿意娶她，因为他知道她本质上是个很好的、可爱的女人。他又说，要她自己主动来找他这个要求，现在比他当时离开斯蒂克尔福德，甚至比几个月以前都要容易办到，因为通南威塞克斯的新铁路已经通车，而且因为“大展览”的缘故，刚刚开了一次精心安排的叫做游览列车的专门列车，这样她进城来很方便。

她回信说他太好了，她当初对他是时冷时热，而他对她还是这样宽宏大量，说她对出这样的远门心里害怕，因为她从来没有坐过火车，只有一次看到一列火车从远处经过。虽然如此，她还是诚心诚意地接受这个提议，也愿意向他承认自己非常后悔，恳求他原谅，保证永远做个好妻子，把失去的时间补回来。

剩下来的是商定有关时间、地点之类的细节，一切很快就确定下来。卡莱恩告诉他说为了使他容易从人群中认出她，她会穿上“我那件枝叶花纹的淡紫色棉布长裙”。内德高兴地回信说，她来了以后第二天上午就和她结婚，然后一整天就带她去看“展览”。于是在一个初夏的下午，他按约定从他干活的地方赶到滑铁卢车站去接她。像英国 6 月的日子偶尔可能出现的情况那样，那天的天气又湿又冷。但是当他冒着毛毛细雨在站台上等待时，

他心里感到一阵喜悦，好像生活又有了意义。

“游览车”（这在旅游史上是一个全新的起点）当时在威塞克斯线上还是个新奇的东西，在所有的地方可能也是如此。人们成群结队地拥向所有的车站，就算不去坐车，也去亲眼看看长长的一列火车开过的稀罕景象。在这些以蒸汽机车为动力的早期试验性火车上，低等车厢的旅客坐的是敞篷车，没有任何东西遮风挡雨。午后下起了雨，当火车驶进伦敦终点站时，这些车厢的不幸的旅客在长途旅行后一个个狼狈不堪，脸也青了，脖子也硬了，打着喷嚏，因遭雨淋而冷彻骨髓，因为许多男人都没有戴帽子。说真的，他们像是坐着无篷船整夜在波涛汹涌的海上颠簸的人，而不像是内陆的游览观光客。妇女们把长长的裙摆翻到头上给自己略挡了一下风雨，但这样一来她们的臀部就无遮无拦，因此，她们也差不多一样狼狈。

那巨大的一长列车厢进了站，随即出现了熙熙攘攘、你推我挤的下车的男男女女的身影，从中内德·希普克洛夫特很快就发现了他用目光搜寻的苗条小巧的个子，正如信上说的那样穿着带枝叶花纹的淡紫色衣服。她赔着笑脸走到他跟前——虽然全身透湿，狼狈不堪，因长时间被风吹雨打而瑟瑟发抖，却依然那么楚楚动人。

“哦，内德！”她语无伦次地说，“我……我……”他紧紧抱住她、吻她，她顿时泪如泉涌。

“你淋湿了，我可怜的宝贝！你千万别受寒才好。”他说，一边打量着她以及她身旁四周那一堆各种各样的大包小包，这才发现她手里还牵着一个蹒跚的小孩儿——一个三岁左右的小女孩儿。和其他乘客一样，小女孩儿的头巾也是湿乎乎的，娇嫩的小脸蛋也冻得青紫。

“这是谁……你认识她？”内德好奇地问。

“是的，内德。她是我的。”

“你的？”

“是的——是我亲生的。”

“你的亲生女儿?”

“是的!”

“可她的父亲是谁?”

“就是你向我求婚以后我后来相好的那个小伙子。”

“噢——真是活见……”

“内德，我信里没有提到这件事，因为你知道那很难说清楚!我想见面的时候我可以告诉你怎么生下了她，比在信里说方便得多!既然我老远地来了，我希望你原谅我这一次。亲爱的内德，请不要责怪我。”

“我想你说的是奥拉摩尔‘拖把’先生!”爱德华先生说。他最初一听到这消息，就惊得退了一两码，现在就站在那里脸色苍白，盯着母女俩。

卡莱恩喘了一口气，恳求地说：“但是他几年前就走了!而且在他以前我从来没有和一个小伙子好过!我又那么倒霉，他头一次占我的便宜我就怀上了，我们那边有些女孩子爱怎么来就怎么来，什么事也没有!”

内德还是没有出声，他在沉思。

“你会宽恕我吧，亲爱的内德!”她又说，突然抽抽搭搭地大声哭了。“说到底我并没有让你上当，因为……因为如果你想要我们拿起行李回家，你完全可以这样做，只不过几百英里路，又下雨，天又快黑了，我又没有钱!”

“这到底叫我怎么办啊!”爱德华苦恼地说。

在一个阴雨天，从来没有见过像这一对无依无靠的母女那样令人凄然的景象。她们站在那个肮脏的、泥乎乎的大站台上，不时从屋顶下飘进一阵细雨落到她们身上，早上从斯蒂克尔福德出发时穿的漂亮衣服已经沾满泥水、全部湿透，两个人满脸倦容，眼里露出害怕他的目光。那孩子也显得害怕起来，好像觉得自己也做错了什么事一样，站在那里吓得不敢出声，眼泪终于从她那

胖乎乎的脸上滚下来。

“你这是怎么啦，我的小闺女？”内德干巴巴地说。

“我要回家！”她突然脱口而出，说话的声音非常伤心，“我的脚脚冷，我没有黄油面包吃了！”

“我真不知道说什么好！”内德大声说，他的眼睛也湿了，连忙转身低着头向前走了几步，然后又回过头面对面地注视着她们。孩子还在抽泣，眼泪无声地流着。

“你想吃黄油面包，对吗？”他装作严厉地问。

“是……是……的！”

“好的，我可以给你弄一点！当然你是饿了。说到饿，卡莱恩，你也该饿了。”

“我确实也有点饿了。不过我可以忍着。”她小声说。

“这有什么忍的。”他生硬地说，“好了，跟我来吧！”他抱起孩子，继续说：“我想不管怎样今晚你们只能住下来了！除此之外还有什么办法！我给你们弄点茶和点心。至于这档子事，我的确不知道该怎么说！来，这是出口。”

他们向内德的住所走去，谁也没说话。住所离车站不远。进屋以后，他让她们换了干衣服，把她们舒舒服服安顿好，然后备了茶点。她们感激地坐了下来。他发现自己忽然之间成了一个现成家庭的户主，这个家庭给他的屋里带来一种安适的光景，使他自己蒙上一层家长的色彩。不久他就转向那小孩儿，亲了她那已经变得红润的脸颊。他又渴望地看着卡莱恩，也吻了她。

“这么远的路我不知道怎样把你们打发回去，”他埋怨道，“因为你们老远地来到这里就为了和我一起过。但是卡莱恩，你必须相信我，而且要表明你确实信任我。噢，你感到舒服一些了吗，我的大闺女？”

孩子因为嘴里嚼着东西，只是满脸高兴地点点头。

“内德，我就是信任你才来的，而且永远信任你！”

就这样，虽然没有明确表示同意原谅她，他默认了老天给他

安排的命运。他们结婚的那一天（因为发结婚预告需要时间，结婚比他预计的要迟），从教堂回来以后，他就按他原先的许诺带她去看展览。当她来到家具馆的一面镜子旁时，忽然吃了一惊，因为镜子里映出了一个和奥拉摩尔"拖把"完全一样的身影——确实一模一样，因此不可能认为镜子照着的是别人，而只能是乐师本人。他们三个人被一大堆家具围在里面，沿着家具走了一圈，但没有看见"拖把"。他当时是不是在伦敦一直没有搞清楚，卡莱恩断然否认她急急忙忙到伦敦来与内德相会是因为有传闻说"拖把"也到了这里。这一否认没有合理的根据去怀疑。

那一年不知不觉地就过去了，展览会早已闭幕，成了过去的事情。曾被围盖了六个月的公园的树木重又让它们去经受风雨，草地又成了一片新绿。内德发现卡莱恩终归成了一个很好的妻子和伴侣，虽然她对他可以说有点自轻自贱。但在这一点上她也像别的家庭用具一样，一把贱茶壶比一把贵的泡出的茶更香。有一个秋季，内德发现没有什么活干，而且冬季看来活会更少。由于两人都是乡下生、乡下长的，他们想不如回到他们的天然环境中去生活。于是两个人决定离开伦敦狭小的住所，内德到他家乡附近去找活干，在他寻找工作和住处的过程中，卡莱恩母女俩暂时寄居在她父亲家里。

卡莱恩默默无言地、在失意中与内德前往两三年以前离开的地方，一路上一阵阵骄傲的震颤传遍了她那容易兴奋激动的小巧身躯。一个满口明显伦敦腔的、满面春风的伦敦太太回到曾经遭冷眼的地方，这种衣锦还乡的事不是每天都有的。

火车没有在离斯蒂克尔福德最近的小站停，三个人一直坐到了卡斯特桥。内德想这是个好机会，可以先到镇上的各个作坊稍微打听一下看有没有活干，因为在那里大家都认识他。卡莱恩坐了这一路车感到冷，路上又干，又刚刚到黄昏，月亮快要升起，因此她和小女儿继续赶路，向斯蒂克尔福德走去。内德约好随后再赶上来，到半路上那家远近闻名的客栈和她相会。

母女俩沿着记得很熟的道路舒舒坦坦地走着，尽管两人都有点疲倦。走了三英里，她们经过了“马大哈威廉的池塘”，那是布鲁姆界一个人人知晓的界标。前面就是“温和女人”，那是位于“埃格林荒地”下缘的一家孤零零的路边旅馆，现在早已不复存在。当卡莱恩向那里走去时，听见里面人声鼎沸，这在过去在这个时分是不寻常的。一打听才知道是当天下午附近有个牲口市。她想歇一下对孩子和她自己都有好处，于是就进去了。

客人和主顾一股脑儿地往里涌。卡莱恩一跨过门槛，就看到一个样子很熟的人一手拿着一个玻璃杯、一手端着一个有柄大杯，向靠墙站着的一个朋友走去，一看到她，就殷勤地要她喝一点，说是刚配好的杜松子酒掺啤酒。他给她倒了一平底玻璃杯，过了片刻又说，“准没错，这是可爱的卡莱恩·阿斯彭——是斯蒂克尔福德那边人，对吗？”

她说是的。虽然她并不太喜欢那酒，既然人家劝她，她还是把它喝了。主人热情地请她到里屋坐。到了里屋，她发现所有在场的人都紧靠墙坐着。她看到一张空椅子，于是也靠墙坐下。他们的位置为什么这么安排很快就清楚了。在对面的角落里站着“拖把”，他正在用松脂擦提琴的弓弦，还是从前的老样子。大家把屋子的中间空出来是为了跳舞，而且马上又要开始跳了。她为了遮风而戴了面纱，所以她认为提琴手没有认出她，也不可能猜出那孩子是谁。她满意而吃惊地发现自己能够心安理得地面对他，因为在伦敦的这一段生活给了她尊严，她如今能够独立自主了。她玻璃杯里的酒还没有喝完，跳舞就宣布开始了。跳舞的人排成两行，乐声一起，大家就翩翩起舞。

接着卡莱恩的情况不妙了。一种战栗的感觉在她身上复苏，她的手抖得很厉害，几乎连杯子都没法放下来。使这位伦敦太太感到战栗的既不是舞蹈本身，也不是跳舞的人，而是那把旧提琴拉出的音乐，这乐声仍然有着往昔她非常熟悉的、在其影响下丧失自我意志的一切魔力。如今这一切又回来了！倚墙站在那里的

是拉琴人的身影，还是他那个油腻腻、头发乱蓬蓬的脑袋，头发下面是那张闭着眼睛的面孔。

开始有一会儿她整个儿呆了，恍如在梦中。接着那熟悉的演奏和熟悉的曲子使她又笑又哭。后来那两排跳舞的人的末端一个男的，因为舞伴下去了，招手让她来补上。她不想跳舞，用手势恳求让她待在原处，但是与其说她是恳求那个跳舞的人，不如说是恳求那乐曲和演奏那乐曲的人。提琴手用他那诡诈的乐器过去总能够在她身上激起跳舞的冲动，如今这冲动像早年一样又抓住了她，现配的杜松子酒掺啤酒可能也帮了忙。她虽然很疲劳，还是抓着小女孩儿的手，来到舞蹈队伍的末端，和其他人一道旋转起来。她发现她的伙伴大部分来自附近的村落和农庄，什么布鲁姆界啦、梅尔斯托克啦、柳吉特啦等等。她身不由己地跳啊跳，惟愿"拖把"的演奏停下来，使她引起的阵阵心痛得到暂歇，使她的双脚得到休息。

过了很久，这个舞总算结束了，这时有人敦请她再喝点杜松子酒掺啤酒来恢复体力，她接受了，因为她由于一种病态的过度兴奋而感到浑身绵软、体力不支。她没有揭去面纱，竭力想不让"拖把"知道她在场。有几个客人已经走了，卡莱恩匆匆擦了一下嘴也转身要走。但是据当时留下来的一些人的说法，就在这时有人提出跳一个五人苏格兰舞，有两三个人就催促她一起跳。

她以疲惫和还要赶到斯蒂克尔福德为理由婉言谢绝了，但就在这时"拖把"气势逼人地用D大调尖声地拉起了《我的情郎》，开始为舞伴奏。他肯定认出了她，尽管她自己还蒙在鼓里，因为奏出的乐曲集一切具有诱惑力的音乐之大成，使她完全无法抗拒。这就是他们初次认识的那一天，她倚在桥栏上时他拉的同一支乐曲。卡莱恩无可奈何地走到屋子中央和其他四个人跳起来。

当时在这一带，身强力壮的人都靠跳苏格兰舞来消耗多余的精力，因为普通的花式舞步的舞蹈太斯文，不足以消耗掉这些精力。大家可能知道也可能不知道，跳五人苏格兰舞是排成一个十

字，纵横都是三人，互相交错转动，依次走到中心位置的人两个方向都跳。卡莱恩很快发现自己来到了这个位置，也就是整个舞蹈的轴心，而且总跳不出去，因为音乐老是倒回去，使她没法往前走。这时她开始怀疑“拖把”的确认出了她，他是有意这样干的。虽然每次她偷眼看他时，他都是双目紧闭，表明他完全沉浸在自己的精神世界里，对外界的一切茫然无知。她继续走着“8”字，这是她跳舞的行进路线。提琴手在他的琴声里加入了一种狂野激烈、苦闷挣扎的美妙乐音，酷似一个过度兴奋的人在说话。这声音传遍她的整个神经，引起一阵阵痉挛，带来一种被折磨的极乐，那哀婉动人的曲调时高时低，变幻莫测，无休无止。整个屋子在旋转，舞曲没完没了地响着。大约过了一刻钟，跳舞的惟一另外一个女性筋疲力尽退了出去，浑身无力地坐到一张长凳上，上气不接下气。

顷刻之间，舞蹈变成了四人舞。卡莱恩这时只要能脱身干什么都愿意。但是，只要“拖把”在演奏那种曲子，她就欲罢不能。或者感觉是这样。不知不觉又过去了十分钟，蜡烛都罩上了灰蒙蒙的光圈，因为屋子是铺了沙的石砌地面。又一个跳舞的男人败下阵来，来到走廊里迫不及待地要找酒喝。把舞蹈变成三人舞只是秒把钟的事。“拖把”同时将曲子改成《仙女舞》曲，因为这更适合三人舞那种幅度变小了的舞蹈动作。但是这舞曲和那些经他的琴弓拉出、每次都使她如醉如痴的爱情乐曲如出一辙。

跳三人苏格兰舞的中途是不能歇气的。只过了四五分钟，卡莱恩剩下的两名舞伴已经气喘吁吁，他们一跺脚跳完最后一小节舞曲，然后像前面中途退出的人一样，一瘸一拐地到隔壁屋子里找喝的去了。卡莱恩被面纱蒙着脸几乎透不出气来，现在只剩下她在跳了。整个房间都空了，只剩下她、“拖把”和他们的小女孩儿。

她猛地掀开面纱，目光正视着他，似乎恳求他让他自己和他那具有魔力的琴声从四周消失。“拖把”这时好像是头一回睁开

一只眼睛，凝视着她，带着梦幻般的微笑，在琴声里注入了他一直没有拿出来的丰富感情，一种在大的喧闹的舞蹈中他舍不得浪费的感情。能使一尊雕像都感动得落泪的成串的微妙半音从他那把古老的提琴中倾泻而出，仿佛它快被郁积于中的情感憋死，这种情感，自从这把提琴在某个意大利或德国城市被赋予形体和声音，然后流放世间以来，从来没有得到宣泄。"拖把"睁开的那只黑眼睛的神情仿佛在说："你不能罢休，亲爱的，不管你愿意还是不愿意！"这突然激起她孤注一掷的心理，看他能不能把她累倒。

她就这样一个人跳个不停，自以为是针锋相对、寸步不让，实际上是任人驱使、可怜巴巴，受着每一阵乐曲的摆布，她为之着魔的人睁开的那只眼睛锥子一般的目光窥透她的内心。与此同时，她脸上始终保留着无力的微笑，想装出她继续跳下去仍然是因为乐此不疲。此外，她如果不跳了该怎么跟他说，她害怕这种尴尬的情景，这也促使她继续跳下去，虽然她自己并没意识到。小女孩儿开始对这个莫名其妙的场面感到难受，她走上前去抓住卡莱恩的手，抽抽搭搭地说："别跳了，妈妈，别跳了，我们回家吧！"

猛然间卡莱恩摇摇晃晃地倒在地上，翻了个身，就这样俯身躺在那里。"拖把"的琴发出一声小精灵一般的煞尾的尖叫，然后他快步从他站着的台子（一个九加仑装的啤酒箱）上下来，走到忧伤地俯身看着母亲的小女孩儿那里。

到后面房间里去喝酒和换换空气的客人们听到有点异常，成群结队地走回来，手忙脚乱地又是用风箱给她吹风，又是打开窗户透气，想尽一切办法要让可怜的、虚弱不堪的卡莱恩恢复过来。前面提到她的丈夫内德在卡斯特桥耽搁了一下，在这个紧要关头正好从路上走过来。他听见从开着的窗户里传出许多人激动说话的声音，还吃惊地听见提到他妻子的名字，于是慌忙从人群中挤进去。卡莱恩已经惊厥，泪如泉涌，有好长一段时间大家对

她束手无策。她丈夫一边打发人去租辆马车送她回斯蒂克尔福德，一边焦急地询问是怎么回事。于是大家解释说一个从前经常在当地拉提琴的人最近重游旧地，这天晚上他不请自来，到客栈自告奋勇地拉起了琴，让大伙跳起了舞。

内德问那个拉提琴的叫什么名字，他们说叫奥拉摩尔。

“啊！”内德大呼一声，连忙往四周看，“他人呢，还有……还有我的小女孩儿呢？”

奥拉摩尔不见了，小女孩儿也不见了。内德平时是一个性情温顺的人，但这时他脸上出现一种令人心惊肉跳的坚毅表情。“该死！”他大叫道，“我非把他的脑袋扭下来不可，哪怕是明天就上绞架！”

他已经冲到炉边，操起摆在那里的拨火棍，沿着过道跑去，大家都跟在后面。到了屋外，只见大路的那一边，一大片石南丛生的荒地阴沉沉地隆起，向它的难于行走的腹地延伸。这是一片沟壑纵横的高地，在这块高地上，在两三英里外的地方，密斯托瓦的冷杉林直指天空，后面是约尔伯里的杂木林。在这个时分这块高地是一个地狱般的幽暗去处，一个炮兵连藏在那里都会平安无事，何况只是一个大人带个小孩儿。

有一些人和他一起向那边涌去，还有更多的人沿大路走去。他们总共去了大约二十分钟，一无所获地回到客栈里。内德在高背长靠椅上坐下来，双手使劲抓住额头。

人们在旁边窃窃私语：“噢，要是那家伙以为孩子是他的——大家也好像是这样认为——那他就太蠢了，这些年来一直是这么蠢！而别的人都知道不是这么回事！”

“不，我知道孩子不是我的！”内德抬起头来，一边声音嘶哑地叫道，“但不管怎样，小女孩儿还是我的！难道不是我抚养了她？难道不是我给了她吃的，不是我教了她？难道不是我陪她一起玩儿？哦，我的小卡莉……和那个无赖走了……走了！”

“不管怎样，老板娘还在。”他们安慰他说，“现在她身上的

邪气没有了，感觉好多了，她对你来说比一个不是亲生的孩子更要紧。”

“不！她对我并不那么特别要紧，她如今丢了小闺女就更无所谓了！闺女才是我的一切！”

“噢，说不定你明天会找到她。”

“啊，我真的还能找到吗？不过他决不会伤害她——肯定不会！噢，卡莱恩怎么样了？我们可以走了。马车来了吗？”

把她抱到车上，他们就凄凄惨惨地隆隆地赶着马车向斯蒂克尔福德进发。第二天她平静了一些，但她的病并没有好，她的意志也似乎已经被彻底摧毁。对孩子她好像出奇地漠不关心，而内德却差不多被对一个非亲生孩子的强烈父爱弄得精神失常。纵然如此，他们还是满怀希望，以为爱开玩笑的“拖把”是一时心血来潮，过一两天就会把孩子送回。然而时间慢慢地过去，大人和孩子都杳无音信，内德·希普克洛夫特自言自语地说他一定用琴声在孩子身上施了魔法，就像他对卡莱恩所干的那样。又过去了许多个星期，还是没有关于提琴手或女孩儿下落的任何线索，奥拉摩尔是如何能够诱使孩子和他一起走的，也一直是个谜。

这以后，本来已经在那一带找到临时工作的内德，忽然对家乡产生了一种仇恨。这时他从警方听到消息说，有人在伦敦附近一个庙会上看到一个情况类似的大人带一个女孩儿卖艺，大人拉小提琴，孩子踩高跷。这一下内德突然对首都重新产生了强烈的兴趣，几乎来不及打点行装就回了那里。然而他没有能找回丢失的孩子，尽管他干完活一有时间就在偏街僻巷四处溜达，希望能找到她，夜晚也常常一惊而起，说：“那个恶棍在拷打她，逼她去挣钱养活他！”每逢这种时候，妻子总是恼怒地回答：“不要这样折磨自己，内德！我简直别想睡了！他不会伤害她的！”说完又睡了过去。

多年以后，被寻找的小女孩儿——卡莉和她生身父亲移居去

了美国，这是人们普遍的看法，因为“拖把”一旦把姑娘训练出来，让她用跳舞挣的钱来养活自己，他肯定发现她是一个非常理想的同伴。说到去美国，他们在那里卖艺可能有了一定的名气，虽然如今他一定是个快七十岁的老二流子，她也是个四十四岁的女人了。

大家闺秀巴巴拉的遭遇

很显然，厄普兰托尔斯伯爵打定主意去赢得她的芳心只是一时动的念头，而不是一种情欲的驱使。谁也不知道他是何时打定的这个主意，而面对她明显地讨厌自己，他又是何以确信自己必定成功。这一切可能是他采取一生中头一个重要举动以后才发生的，这个举动我下面即将提到。他时年十九，是那种在多数情况下，感情冲动多于深思熟虑的年龄。然而，他的成熟、老练、愤世嫉俗和固执己见却很惊人。这些特点的产生可能既和家族的性格有关，也和他从小继承了伯爵爵位以及随之而来的当地的一些官职有关；打个比方说，这一高升使他没有经历青少年时代就被推入了成熟阶段。他年仅十二岁时，他的父亲，即第四个伯爵，在巴斯浴场疗养了一段时间终未能康复而死去。

尽管如此，家族性格和这个仍有很大关系。对于戴这个族徽的人来说，坚毅果断是一个遗传因素，有时成事，有时也败事。

两个家族的住宅相距大约十英里，两地之间的路就是现在已旧、当时还新的把海芬普尔和沃尔博恩与梅尔彻斯特这个城市连接起来的大路，这条大路虽然只是当时通称“西部大道”的一条支路，即使在现在，如同在过去的一百年里一样，仍然堪称全英

国所有的碎石铺筑的征税路的典范。

伯爵的宅第和他的乡邻即巴巴拉的父亲的宅第一样，坐落在离开大路大约一英里的地方，两所宅第都有一条寻常的马车道外加一个门房和大路相接。就是沿着这条大路，上世纪末再倒回去大约二十年的圣诞期间的某一个黄昏，年轻的伯爵乘坐马车到"契恩庄园"，也就是巴巴拉和她的父母约翰·格里布爵士夫妇居住的地方，去参加一个舞会。约翰爵士的准男爵是内战爆发前几年封的，而他的土地甚至比厄普兰托尔斯的还要宽，包括契恩的这个庄园，离这里不远的海边的另一个庄园，半个科克迪恩邑，以及其他几个教区的好好地围圈起来的土地，特别是沃尔博恩这个地方和与之毗连的土地。此时巴巴拉年方十七，而这次舞会据传是厄普兰托尔斯伯爵向她略示柔情的头一次机会。上帝知道，这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据说那一天有一个密友——德恩哈兹家的某个人——和他共进晚餐，厄普兰托尔斯居然向客人透露了内心的想法，这真是不可思议。

"您决不会把她弄到手，您肯定不会把她弄到手！"这个朋友在分手时说，"她对伯爵您并不倾心，至于说想攀门好亲，嘿，她可远没有这个心计。"

"等着瞧吧！"厄普兰托尔斯冷淡地说。

当他坐着四轮轻便马车沿大路往前赶时，无疑想起了朋友的预言。但是来自右边的即将逝去的白昼的光线映衬着他那雕塑一般泰然自若的侧面像，会使他的朋友明白他仍然沉着镇定，没有受到影响。他来到路旁那孤零零的小旅馆"洛恩顿客栈"——那是无数胆大的偷猎者去邻近的森林里行猎时的聚散之地。如果他留点意，也许看到了一辆陌生的公共马车已停在客栈前的停车坪上。他驱车经过客栈，半小时以后经过了沃尔博恩小镇，再往前走一英里，就是他的款待者的家了。

在当时，这是一幢很有气派的建筑（或者说是建筑群），和

他本人的住宅一样占地很宽，虽然远不如他的规范整齐。有一边的侧楼十分古色古香，上面砌了巨大的烟囱，烟囱的下部结构从外墙突出来，像个城堡。还有一个面积大得惊人的厨房，据说曾在那里为"戈恩特的约翰"① 备过饭。他还在前院时就听到了法国号和单簧管吹奏的乐曲声，这在当时是这种舞会上最常用的乐器。

他走进那个很长的客厅，舞会刚刚由格里布太太跳一个小步舞而开了头（当时是七点，这是大家的说法）。他受到了符合他身份的欢迎，然后就四处张望寻找巴巴拉。她没有在跳舞，而似乎在想心事，几乎是像一直在等着他的到来。这时的巴巴拉是一个善良美丽的姑娘，从来不说谁的坏话，也毫不忌恨别的漂亮女人。她没有拒绝和他跳下一个舞——一个乡村舞，不久又和他跳了第二个舞。

夜晚的时间慢慢地过去，小号和单簧管欢快地嘟嘟吹着。巴巴拉对求爱者既没有明显地给以青睐，也没有表现出厌恶，但是有经验的人会看出她有什么心事。吃完饭，她借口说头痛离开了。为了打发她不在的这段时间，厄普兰托尔斯伯爵走到和长回廊相连的一间小屋，里面有几个年长的人在烤火——因为他对跳舞毫无兴趣——他拉开窗帘，向窗外的停车坪和树林张望，只见漆黑一片。时候这么早，看来有些客人就开始走了，有两团灯火从门口离去，逐渐消失在远处。

女主人伸进头来为女士们找舞伴，厄普兰托尔斯伯爵于是走了出去。格里布太太告诉他巴巴拉没有回舞场，她精神欠佳，已经去睡了。

"她一整天为舞会奔忙过于兴奋了，"她母亲继续说，"我早就担心她很快就会精疲力竭……厄普兰托尔斯老爷，您一定还得待一会儿。"

---

① 爱德华三世的第四子，即兰开斯特公爵（1340~1399）。

他说快十二点了，有些人已经开始走了。

“我敢担保没有一个人走。”格里布太太说。

为了顺从她的意思，他一直待到午夜才动身。求婚毫无进展，但是他自己宽自己的心说巴巴拉没有对任何客人另眼相看，而附近一带差不多所有的人都在。

“这件事只是个时间问题。”这个头脑冷静的年轻哲人说。

第二天上午，他一直睡到十点才起床。他刚从房间里出来走到楼梯处，就听到外面砂石路面上的马蹄声。一会儿门就开了，他刚走下楼梯来到厅里，约翰·格里布爵士就迎上前来。

“我的伯爵老爷，巴巴拉……我的女儿巴巴拉哪里去了？”

这一下就连厄普兰托尔斯伯爵也不禁骇然了，忙问：“是怎么回事，我亲爱的约翰爵士？”

消息的确令人吃惊。厄普兰托尔斯老爷从准男爵不连贯的叙述中得知，在伯爵和其他客人离开以后，约翰·格里布爵士和夫人就去睡了，当晚没有再看到巴巴拉，他们以为她已经睡了，因为她派人传过话，说她不能来跳舞了。在那以前，她还对女仆说当晚她没有什么事要女仆做的了。有迹象表明，这位年轻小姐根本没有去睡，因为床铺还平平整整没有动过。一切情况似乎表明这个有心计的姑娘是假装不舒服，以便找个借口离开舞厅，实际上在十分钟之内就离开了家，估计就在吃完饭跳第一轮舞的时候。

“我看见她离开。”厄普兰托尔斯伯爵说。

“决不可能！”约翰爵士说。

“我确实看见了。”接着他提起当时看到两盏马车的灯光逐渐远去，还提到格里布夫人肯定地告诉他没有客人离开。

“肯定就是她！”做父亲的说，“可你知道她不是一个人走的！”

“啊——那个年轻人是谁？”

“我只能猜测，我最害怕的是我最有可能猜中的人。我不想

多说了。我还以为——尽管我不愿相信——可能你是罪魁祸首呢。要真是你倒好了！偏偏是另外一个，老天在上！我得和他们算账，去追他们！"

"你怀疑是哪一个？"

约翰爵士不愿说出名字。厄普兰托尔斯伯爵目瞪口呆，但并不激动，他陪同约翰爵士赶回"契恩"。他又问起准男爵怀疑的是什么人。容易冲动的约翰爵士不是锲而不舍的厄普兰托尔斯的对手。

他终于说了："我担心是埃德蒙·威洛斯。"

"他是什么人？"

"住舒茨福德市广场的一个小伙子，是一个寡妇的儿子。"对方告诉他。他还说威洛斯的父亲或祖父是当地最后一个玻璃彩绘的老匠人。——你可能知道，当这种工艺在英国其他地方失传时，在那一带却一直保留下来。

"的的确确这事很糟，糟透了！"厄普兰托尔斯伯爵一边说，一边冷冷地绝望地将身子往车后一仰。

他们派人四处去追，一个去梅尔彻斯特的大路，另一个去舒茨福德的大路，还有一个去海边。

但是那一对恋人抢先了十个小时。很显然，早不逃，晚不逃，偏偏选择这个晚上出逃是很有头脑的，因为这时车来车往，一片杂乱，无论是在停车坪还是在附近的大路上，一辆陌生马车的动向都不会引起注意。毫无疑问，停在洛恩顿客栈的那辆马车就是他们坐着出逃的车。那两个人既然一切谋划得如此周密，这时很可能已经成了亲。

她父母的担心成了现实。巴巴拉派专人送来一封出走当晚写的信，三言两语地告诉他们说她和她的恋人正在去伦敦的途中，还说不等这封信到家，他俩已经结成了夫妻。她之所以采取这一极端举动，是因为她爱她亲爱的埃德蒙胜过爱任何别的人，因为她看到嫁给厄普兰托尔斯伯爵老爷的可怕厄运正向她逼近，除非

采取她已经采取的行动去排除这种可怕命运降临的可能性。她事先仔细筹划了这一行动，要是她父亲因她的举动而断绝父女关系，她也做好了准备，打算像其他乡镇镇民的妻子一样过日子。

“混账!”厄普兰托尔斯那晚坐车回家时，在车上骂道，“干这样的蠢事真他妈混账!”这表明他对她是一种什么样的爱。

另外那一头，约翰爵士为了尽到责任，已出发去追，发疯般地赶着马车来到梅尔彻斯特，再从那里沿直通的大路去首都。但他很快就看出此举毫无意义。不久，他发现他们实际上已经结婚，于是克制自己没有采取行动把他们从伦敦市找回来，而是回到家里坐下来和他的太太一起强咽下这口苦水。

以诱拐我们的女继承人的罪名，对这个威洛斯提出起诉，他们可能是办得到的。然而，他们考虑到木已成舟，于是没有采取过激的惩罚措施。大约六个星期过去了，巴巴拉的双亲虽然强烈地思念女儿，但没有和这个出逃者通音讯，既不去谴责，也不去宽恕。但他们总觉得她给她自己丢了脸。因为尽管那个年轻人是个正派人，其父亲也是个正派人，但由于父亲过世得早，他的寡母日子过得很艰难，因此，儿子受的教育很有限。此外，就他们所知，他身上没有一丁点儿贵族血统，而她的血统却在母系那边掺入了众多古老的男爵家族血缘的精华，其中有莫德维尔家族、莫恩家族、赛伍德家族、佩弗瑞尔家族、卡利福德家族、泰尔伯特家族、普朗塔吉尼特家族、约克家族、兰开斯特家族，还有天知道别的什么家族的血缘成分，如今要把这些抛弃是极大的憾事。

做父母的坐在炉门上方为四心拱、每个拱上饰有族徽的壁炉旁，大声地长吁短叹，太太的叹息比爵士的更厉害。

“没想到到老来遇上这种倒霉事!”他说。

“你要说老只说你自己!”她抽抽搭搭地脱口而出，“我才只有四十一!……你为什么不骑快点追上他们!”

与此同时，那一对新婚的年轻恋人，由于把自己的血缘看得

和沟里的水一样一钱不值，这时正感到无比幸福——所谓感到幸福，是说以一种递降的方式感到幸福。众所周知，这是圣明的上帝对此类草率从事的情况注定的方式。换句话说，第一个星期他们在七重天①，第二个星期在六重天，第三个星期变得有节制，第四个星期开始反思，如此等等。恋人的心在被占有以后可以和经历不同的地质阶段的地球相比，正如我们可尊敬的皇家学会会长有时为我们描述的那样，即开始是一块炽热的煤，然后是一块温热的煤，再后是一块冷却的煤渣，最后变得冰冷，如此等等。长话短说，有一天，一封盖了巴巴拉自己那小小印章的信送到了她的父母手里。打开一看，他们发现里面是那对年轻夫妻对约翰爵士的恳求，恳求宽恕他们的所作所为，还说他们愿双膝跪下，永做他们最孝顺的儿女。

于是约翰爵士和他的太太重新在四心拱的壁炉旁坐下来商量，反复读那封信。实际情况是，约翰爵士这可怜的人爱女儿的幸福胜过爱自己的名声和血缘。他疼爱地回想起她的一些小小的行为习惯，不禁一声长叹。这时他对这桩婚事已经不感到别扭，因此说反正生米已经煮成熟饭，他认为就不要过分为难女儿了。也许巴巴拉和她的丈夫确实有了难处，他们怎能让自己的独女挨饿？

一个小小的安慰以一种意想不到的方式降临到他们头上。他们听到可信的说法，说出身卑微的威洛斯的一个祖先曾经荣幸地和一个没落贵族的后裔联姻。总而言之，出身高贵的父母就是这样贱（其他人有时也这样贱），反正他们当天就向巴巴拉信上所说的地址写了信，告诉她说她可以带她的丈夫回来，说他们不反对见他，也不责备他，而会尽可能欢迎他们两个，并和他们商量怎样最妥善地安置他们将来的生活。

三四天以后，一辆相当寒酸的公共马车来到契恩庄园门口停

① 即极乐世界。

下来。听到声响，软心肠的准男爵和他的太太连忙跑出来，像是去迎接一位王子和一个公主。他们看到娇惯了的孩子平安归来而欢喜若狂，虽然后者如今已经成了威洛斯太太，一个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埃德蒙·威洛斯的妻子。巴巴拉悔悟地哭了，夫妻两人都无比悔恨。他们确实也该如此，因为他们已一文不名。

四个人都平静下来，也没有对小夫妻说一句责备的话。这时他们开始头脑清醒地商量当前的处境，年轻的威洛斯老老实实地靠后坐着，直到格里布太太用亲切的语气要他坐到前面来他才敢上前。

“他是多么英俊！”她心里想，“难怪巴巴拉爱他爱得发疯。”

的确，他一身包括黑外衣、紫红背心和淡褐色马裤的打扮，衬托出无与伦比的身段。一双黑黑的大眼睛，目光从巴巴拉移到她父母身上，又充满柔情地回到巴巴拉身上，眼神流露出焦虑的心情。而巴巴拉呢，尽管她现在心乱如麻，但人们一看到她，就不难理解“冷血动物”厄普兰托尔斯伯爵老爷为什么也会变得热血沸腾。一顶饰有鸵鸟羽毛的灰色的圆锥形帽子衬托着她白净美丽的面孔（这是年老的女人们传下来的说法），深褐色的长罩衣罩着浅黄色的裙子，下面微露出可爱的小脚趾头。她的五官不同一般，几乎可以说还带点孩子气，就像从那个家里保存的微型画像上看到的那样，嘴角显得非常敏感，完全可以肯定，除非是形势所迫，她不会因为脾气不好而犯过失。

就这样，他们十分得体地商谈了他们目前的处境，那对年轻的夫妻一切有赖于父母，因而急于得到其好感，这种愿望使他们同意了所有不是太难于接受的权宜之计。这时他们结婚已近两个月，对约翰爵士的下述建议他们没有反对，即爵士给埃德蒙·威洛斯提供足够的经费，让他在一位私人教师陪同下到欧洲大陆去游历一年，年轻人则保证以最大的勤奋专心致志地接受老师的教诲，以便从里到外都变得斯斯文文，完全够条件给巴巴拉这样的贵小姐做丈夫。他必须刻苦用功地学习各种语言、各种礼节，学

习历史、社会，考察古迹和看到的其他一切东西，直到他能够回来和巴巴拉匹配而毫无愧色。

“在此以前，”可尊敬的约翰爵士说，“我会把我在尤舍尔特那边的一栋小房子收拾好，好让你回来时和巴巴拉一起去住。那栋房子不大，地方也有点偏僻，不过住一对年轻夫妻还凑合。”

“就是只有一座凉亭大也行！”巴巴拉说。

“只有一顶轿子大也行！”威洛斯说，“而且越幽静越好。”

“幽静一点我们可以对付，”巴巴拉说，她的语气没有那么热烈，“反正会有朋友来看我们，毫无疑问。”

一切安排停当以后，就请来了一个见多识广的私人教师，一个多才多艺、阅历丰富的人。在一个晴朗的上午，师生两人就起程了。反对巴巴拉陪同她年轻的丈夫出游而提出的一条重要理由是她去了的话他必然分心，这会妨碍他刻苦勤奋地把每一小时的时间用在学习和观察上。这是一番明智的、有先见之明的道理，也是无可辩驳的道理。于是约好了每隔一定时间写信的日子，巴巴拉和埃德蒙在门口互相吻别，轻便马车就从拱门出去，上了宅前通大路的车道。

他一到勒阿弗尔港，就从那里给她写了信。由于逆风，他花了七天才到达那个港口，他随后又从里昂、从巴黎给她来了信。他向她描述在凡尔赛见到国王、参观宫殿的情景，描述了凡尔赛宫令人叹为观止的大理石建筑和许多镜子。随后又从里昂来信，再后，隔了一段相对来说比较长的时间以后，又从都灵来信，叙述他骑着骡子过塞尼山时的骇人经历，说他碰上了可怕的暴风雪，他、私人教师还有向导都几乎送了命。接着他情绪热烈地来信介绍意大利的情况。巴巴拉从这些来信可以看出她丈夫的思想和智慧逐月有所长进，她因此非常佩服父亲提出让埃德蒙进行这种游学的先见之明。有时她也叹息，并且谨小慎微，不知自己嫁了个地位低下的丈夫会蒙受什么羞辱。因为没有丈夫在眼前作为证据，以证明自己选择他是正确的。她很少出门，因为有一两次

在以前的朋友前露面，她注意到他们的态度有一个明显的改变，仿佛在说："啊，我快乐的乡下情郎的妻子，这下你算陷入了罗网！"

埃德蒙的信还是像以往一样地充满深情，一段时间以后，甚至比她给他的信更有感情。巴巴拉注意到自己这种一天天冷下来的热情，并且和其他善良、正直的小姐一样，为此感到害怕和悲伤，因为她惟一的愿望是行为忠实、正直。这一点使她非常苦恼，她祈祷自己的心变得更加热烈。终于她给丈夫写了信，恳求他（因为他到了艺术的国度）给她寄回一幅他的肖像，再小也没有关系，以便她每日每时看着它，一刻也不忘记他的容貌。

威洛斯非常乐意照办，他回信说他做的还会超过她的愿望，他在比萨交上了一个搞雕塑的朋友，这个朋友对他和他的经历很感兴趣。他已经委托这个艺术家雕一座他的胸像，雕好以后他会托运给她。巴巴拉本来是想马上能看到他的像，但她对需要延搁一些时日没有表示反对。在下一次通信中埃德蒙告诉她说那个雕塑家主动提出把胸像扩大为全身像，因为他渴望以自己手艺的一个样本使英国贵族阶层瞩目。雕像一事进展顺利而迅速。

与此同时，在家里，巴巴拉的注意力开始转移到"尤舍尔特小宅"上，这是她那慈祥的父亲正在为她准备、等她丈夫归来时去住的处所。那是按一所大房子的图纸建造的小房子，一座照豪门宅第的形式造的农舍，拥有一个外面围着一道木制回廊的中厅，以及与之配套的只有橱柜般大小的房间。房子坐落在一面山坡上，地方非常僻静，周围的树林浓荫蔽日，在树上栖落的鸟儿不分早晚随时鸣啭，仿佛它们分不清昼夜。在小屋整修的过程中，巴巴拉经常去看。这屋子虽然被密密的树林隔绝，还是离大路不远。有一天，当她从篱笆上望过去时，正好看见厄普兰托尔斯伯爵骑马经过。他彬彬有礼地向她致意，但动作机械生硬，也没有停下马。巴巴拉回到家里，继续祈祷但愿自己永远不会停止爱自己的丈夫。紧接着她病倒了，有好长一段时间没有出门。

一年的游学时间延长到了十四个月，房子已经整修好，只待埃德蒙回来和巴巴拉搬进去住。就在这时，不是收到通常给她的信，而是收到一封上面提到的私人教师的笔迹写的寄给约翰爵士的信，信中告诉爵士说他们在威尼斯遭遇到一场可怕的灾难。原来在前一个星期的狂欢节期间的一个晚上，威洛斯先生和他本人去了戏院，想看看意大利喜剧。由于一个剪烛花的人不小心，戏院着了火，烧成平地。多亏一些观众英勇地把那些失去知觉的烧伤的人弄了出去，因此没有几个人丧生。在那些人当中，最勇敢地舍己救人的就是威洛斯先生。他第五次进去救人的时候，几根燃烧着的屋梁掉下来砸到了他身上。大家都以为他没命了，然而，多亏上帝保佑，他居然苏醒过来，没有断气，只不过被烧得一塌糊涂。不但如此，几乎不可思议的是，他似乎还可能活下来，因为他的体质出奇地好。当然他没法写信，不过有几个熟练的外科医生正在为他治疗。将在下一次邮班寄来、或派人送来进一步的消息。

私人教师的信没有提及可怜的威洛斯身受的痛苦，但是一当把这个可怕的消息透露给巴巴拉时，她马上意识到他一定痛苦异常。她当时一种本能的冲动是立刻赶到他的身边，但过后一想，又觉得这段路程对她来说是不可能的。她的身体远不如以前，而在那个季节不管是骑着驿马横越欧洲大陆，还是坐帆船横渡比斯开湾，这个举动都将是得不偿失。尽管如此，她还是非常焦急。读到信的末尾时，她注意到她丈夫的私人教师强烈地暗示她千万不要冒然采取这一步骤，如果她打算这样做的话。说这也是那些医生的意见。虽然私人教师没有说明理由，这些理由后来不言自明。

事实的真相是，烧得最厉害的是他的头部和脸部，是那张曾赢得她芳心的英俊面孔。私人教师和医生心里都明白，在他的伤痊愈以前，让她这样一个敏感的年轻女子去看他，将由于震惊而给她带来痛苦，远远超过她的抚慰给他带来的快乐。

格里布太太脱口说出了约翰爵士和巴巴拉已经想到、但不忍心说出来的话：

“说真的，可怜的巴巴拉，这实在太难为你了。他仅有的一点小小的天生的本钱，证明你仓促嫁给他确有道理的本钱——他出众的长相——居然这样被夺走，让你在众人眼里再也不能为你的行为找到什么理由……啊，我惟愿你当初嫁给了另外那个，我真的惟愿你那样！”她叹了口气。

“他会很快康复的。”父亲安慰说。

这样的交谈并不常有，但也足以使巴巴拉感到没有面子，坐立不安。她因此决定避开这种话题。这时尤舍尔特的房子已经装修完毕，她和几个女仆搬过去住了。在那里她头一次感到自己成了一个家的女主人。等她丈夫回来时，这个家将为他们两个所独有。

经过许多星期的漫长时间，威洛斯的身体终于大体恢复，能自己写信了。他一步一步地，无比温柔地向她透露他的伤势严重到什么程度。他说幸运的是他没有完全失明，谢天谢地他一只眼睛的视力还保存完好，虽然另一只是永远瞎了。他这种一点一点地说出自己身体具体情况的方式，使巴巴拉明白了他经历的事故是多么可怕。她保证说什么事情都不会使她变心，对此他深表感激，但也担心对方还没有充分认识到他已经面目全非，她还能不能认得出他都值得怀疑。然而他的心还像以往一样始终忠实于她。

巴巴拉从他的焦虑不安中看出他有多少难言之隐。她回信说她服从命运的安排，只要他一能够动身，不管他如今是个什么样子，她都将欢迎他回来。她向他谈起她已经搬进去住的可爱的安乐窝，急切地等待他回来和她一起住，但她没有提及为他漂亮的长相已不复存在的噩耗她叹过多少气，她更没有提及自己在等待他时有某种奇怪的感觉，因为他们一起生活的那些星期和他离开的时间相比是如此短促。

时光慢慢地过去，威洛斯发现自己完全恢复，可以归去了。他将坐船走南安普敦登岸，再从那里坐驿马去尤舍尔特。巴巴拉安排好要一直到洛恩顿客栈去接他。客栈在“森林”和“猎场”之间，他们私奔的那个晚上他就是在那里等着夜晚来临的。她按约定的时间赶着一辆小型轻便马车朝那里走去，马车是父亲在她生日那天专门送给她，好让她搬到新家以后用的。来到小旅馆，她把小马车打发回去，因为按事先约好的计划，回去的路她将和丈夫一起坐他租的公共马车。

这样一个路边小酒馆没有多少给一个贵小姐落脚的地方。不过那是一个晴朗的初夏的傍晚，因此她对此并不介意。她愿意在外面到处走走，极目远望大路的尽头，看有没有她所等待的人。然而每一阵在远处扬起的越来越大的尘土，走近来却发现是别人的车，而不是他的驿马车。巴巴拉一直等到约定的时间过去了两小时，这时才开始担心因为英吉利海峡刮逆风，他这天晚上将回不来了。

她在等待的时候，感到一阵心慌——不完全是担心，也没有达到害怕的程度。她那种心里没底的紧张状态介乎失望和放心之间。她和她那个墨水有限但非常英俊的丈夫一起生活了六七个星期。现在她已经有十七个月没有见到他，而且一场事故使他变得面目全非，她相信自己将认不出他了。对她此刻的复杂心情我们完全可以理解。

然而眼下的困难是如何离开洛恩顿客栈，因为她的处境越来越尴尬了。和她的许多举动一样，这次赶着马车来这里也是欠考虑的。她预计只要等几分钟，她丈夫就会乘驿马车到来，她就能坐上他的车回去。因此，她不加思索地把自己的小型马车打发回去，让自己一个人留在这里。这时她才发现，由于附近一带的人都认识她，她专程来迎接长期外出归来的丈夫引起了人们极大的兴趣，她感觉到客栈窗口有一双双她看不到的眼睛在注视她。她决定从酒馆随便租辆什么车回家。就在这时，她最后一次睁大眼

睛看了一下快黑下来的大路，看到路上又一阵扬起的灰尘，越来越近。她等待着，那辆四轮轻便马车上坡来到客栈前。马车正要驱车而过，但乘车的人碰巧看到她站在那里等待着什么，于是一拉缰绳，马立即停了下来。

“是你在这儿，而且是一个人，我亲爱的威洛斯太太?”厄普兰托尔斯伯爵说。原来是他的马车。

她说明自己怎么一个人孤零零地留在这里。他正要去她家的方向，她于是接受了他主动提出的帮助，坐到了他旁边的位子上，开始他们的交谈有点尴尬，有一搭没一搭的，但走了一两英里以后，她吃惊地发现自己不知不觉地认真地、热情地和他谈上了。她这种感情冲动实际上只不过是她近来这种生活——她的奇异的婚配带来的一种有点孤独凄清的生活——的自然结果，这里没有多少一时的轻率，而只是一个长久以来强使自己寡言少语的女人在猝不及防的情况下打开了话匣子。在回答他诱导的、或者不如说是启发式的提问时，她那颗天真无防的心一下敞开了心扉，把自己的烦恼和盘托出。厄普兰托尔斯伯爵几乎把她送到家门口，虽然他为此绕道三英里。他用手搀扶她下车时，她听见他低声地严厉责备说：“你要是听了我的话，也不至于这样!”

她没有回答就进屋去了。在屋里，随着那天晚上时间的过去，她越来越懊悔自己不该和厄普兰托尔斯伯爵那么亲热。不过他是在她毫无准备的情况下突然出现的，要是她事先知道会遇上他，她会想好一个非常谨慎的行为方式！巴巴拉一想到自己这么不慎重，不禁心烦意乱，急出了一身汗。为了惩罚自己，她决定一直熬到半夜，怕万一埃德蒙回来，并吩咐给他备晚饭，尽管他在次日上午以前到家是多么不可能。

时间一个钟头一个钟头地过去，尤舍尔特小宅屋里屋外万籁俱寂，只有树林发出的飒飒声响。临近午夜时，她突然听见马蹄声和车轮声离门口越来越近。巴巴拉知道来的只能是自己的丈夫，立即到客厅里去迎接他。她站在那里感到有点无力支持，他

们分别以来变化太多了！加上和厄普兰托尔斯伯爵的邂逅，后者的音容还留在她脑海里，而自己的丈夫埃德蒙却被排挤在她的深层记忆之外。

尽管这样，她还是走到门口。一会儿一个人跨了进来。她只熟悉那整个身影，其他方面都觉得生疏。她的丈夫披一件忽闪忽闪的黑色斗篷，戴一顶压得很低的帽子，看起来完全像个外国人，而不像当时他出门时那个年轻的英国镇民。当他走上前来到灯光下时，她吃惊地、几乎是恐惧地发现他戴了面罩。开始她没有留意，因为面罩的颜色很逼真，一点也不会使一个不经意的人认为自己看见的不是一张真正的面孔。

他一定注意到了她对他意想不到的样子那吃惊和沮丧的表情，因为他急忙说道："我本来没打算这样进来见你的，我以为你已经睡了。你太好了，我亲爱的巴巴拉！"他伸出一只手臂拥抱她，但没有吻她。

"哦，埃德蒙……这真的是你吗？……不会弄错吧？"她双手紧紧抓在一起说。因为尽管他的身段和举手投足差不多足以证明他不是别人，而且说话的声音也和以前一样，他的吐词和发音却大大改变，似乎成了一个陌生人。

"我这么全身裹起来是为了躲避客栈伙计和其他人好奇的目光。"他声音低沉地说，"我先去把马车打发走，马上就回来。"

"就你一个人吗？"

"是的。我的同伴到南安普敦就没有往前走了。"

驿马车辘辘地赶走了。她走进餐厅，那里已摆上了晚饭。他很快就回来，和她在一起。这时他已经脱下了斗篷和帽子，但还戴着面罩。她这才发现面罩是特制的，用的是一种像丝绸的柔软的材料，颜色是肉色，和前面的发线衔接得天衣无缝，其他方面也都做得很精巧。

"巴巴拉……你气色不太好。"他说着，一边脱下手套，抓起她的手。

“是的……我病了一场。”她说。

“这栋漂亮的小屋子是我们的吗?”

“哦——是的。”她几乎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因为她看到他脱下手套的那只手完全变了形，还缺了一两个手指头，透过面罩她还依稀看到只有一只眼睛在闪光。

“亲爱的，此时此刻只要能吻你要我做什么我都愿意!”他带着哀伤的激情继续说，“然而我不能够——因为我这副打扮。佣人大概都睡了吧?”

“都睡了，”她说，“不过我可以叫他们，要吗?你要不要吃点饭?”

他说要吃一点，但是没有必要这么晚了去把人叫醒。于是他们走到桌旁面对面地坐下来。

虽然巴巴拉此时心里惊惶，还是不由得注意到她丈夫在发抖，仿佛他和她一样害怕自己正在带来，或者即将带来的可怕的印象，甚至比她有过之而无不及。他靠近一些，又抓起她的手。

“这个面罩是在威尼斯定做的。”他明显有点尴尬地说，“我心爱的巴巴拉——我最亲爱的妻子——你觉得如果我取下面罩你……会介意吗?你不会因此讨厌我……对吗?”

“哦，埃德蒙，我当然不会介意。”她说，“你的遭遇是我们的不幸，但是我有思想准备。”

“你肯定自己有思想准备吗?”

“哦，没问题!因为你是我丈夫。”

“你真的觉得很有把握对外表的任何情况你都受得了吗?”他又问，声音激动得有点发抖。

“我想我……很有把握。”她无力地回答。

他低下了头，低语道:“我但愿……但愿你如此。”

随后是无言的寂静，厅里的时钟嘀嗒嘀嗒地似乎更响。他略微侧过身去取面罩。她屏住呼吸，等待这一动作完成，感到这个过程冗长单调。她一时看着他，一时又别过脸去。待他取下面

罩，她一看到露出的那狰狞的面孔，就吓得闭上了眼睛。一阵恐惧的痉挛向她袭来。她虽然吓得瑟瑟发抖，还是强迫自己重新去看他，竭力不让本来不可避免的惊叫从她那苍白的嘴唇漏出来。她不能再往下看了，全身一垮跌坐在椅子旁的地板上，用双手蒙住眼。

"你不敢看我！"他绝望地呻吟道，"我这副模样太可怕了，连你都受不了！我早知道是这样，但是我总抱着一线希望。哦，这是痛苦的命运——该诅咒那些威尼斯外科医生的高超医术，他们不该救我的命！……抬起头来，巴巴拉，"他恳求道，"仔细看一看我，如果你觉得厌恶我，你就这么说好了，把我们的事情一劳永逸地了结！"

不幸的妻子振作起来作最后的顽强努力。这是她的埃德蒙，他对她没有过错，他自己也受了苦。——时间对他的爱在她身上起了作用，她照他的吩咐抬起目光第二次去看这个残存的人，这个"去皮人体模型"。但是那景象终究太可怕了。她又一次不由自主地别开目光，全身抖个不停。

"你觉得自己能慢慢习惯吗?"他问，"只说一声能还是不能。你身边有这样一具活尸你受不受得了？巴巴拉，你自己拿主意。你的阿多尼斯①，你的无与伦比的美男子，如今成了这个模样！"

那可怜的女郎木然地站在旁边，除了目光游移之外，整个身体纹丝不动。她本来有的万般柔情和怜悯被一种极度的惊恐驱赶得无影无踪。她那种惊愕和恐惧的感觉和见到幽灵的感觉无异。她无论如何也不能想像这就是她选中的丈夫，她曾经爱过的男子。他完全蜕变成了另一个物种的标本。"我不厌恶你，"她颤抖着说，"可是我害怕极了……我吓坏了！让我恢复一下。你现在就吃饭吗？你吃饭的时候我可以到自己房里去吗？——去恢复从前对你的感情。我会努力这样去做，如果我可以离开你一会儿的

① 即 Adonis，古代神话中维纳斯所爱的美少年。

话，好吗？是的，我一定努力去做！”

这个被吓坏了的女人没有等他回答，就轻轻地走到门口，出了房间，目光自始至终小心地避开他。她听见他在桌旁坐下来，好像是开始吃饭了。然而，上帝知道，在这次见面证实了他最坏的推测之后，他已经胃口全无。巴巴拉上楼来到自己的卧室，一下子扑到床上，用床单蒙住脸。

她这样过了好一会儿。卧室正好在餐厅楼上，巴巴拉跪在床边听见威洛斯把椅子往后一推，起身进了厅里。五分钟以后那个身影可能就会上楼重新来到她的面前，那是一个陌生、可怕的躯体，一个不是她原来丈夫的躯体。在这孤寂的晚上，她单独一个人，身边既没有女仆，也没有朋友。她终于失去了自制，听到她丈夫上楼梯的第一声脚步声，连个斗篷也没披就冲出房门，沿回廊朝后楼梯跑去，下了楼，打开后门的锁跑了出去。她对自己这一举动毫无意识，直到发现自己不知不觉地来到温室，蜷缩着蹲在一片花木下才醒悟过来。

她就待在那里，一双大眼睛怯生生地透过玻璃看着温室的外面，把裙摆收拢以防在那里出没的野鼠。每时每刻她都害怕听到从法律上说她应该渴望听到的脚步声，听到对她的心灵来说本该像音乐一样美妙的话音。这个季节夜晚已开始变短，不久黎明就来临，出现了第一线曙光。在白昼她没有在黑暗中那么恐惧了。她想自己可以去见他了，以便慢慢习惯那可怕的面孔。

就这样，这个受尽折磨的年轻女人打开温室的门闩，循着几个小时前走过的原路回去。她想她那可怜的丈夫因走了远路，这时一定还睡在床上没醒，因此，她走进去时尽可能不弄出声响。屋子和她离开的时候没有两样。她在厅里找他的斗篷和帽子，但没有看见，也没有见到那只小衣箱，那衣箱是他随身带回的惟一东西，大件行李留在南安普敦等运货马车送来。她鼓足勇气上了楼梯。卧室的门像她离开的时候一样开着。她胆战心惊地很快地朝房内扫了一眼，发现床铺没有睡过的痕迹。心想他也许睡在餐

厅的沙发上了，于是下楼进了餐厅。但是他没有在那里。桌子上，在没有动过的饭菜旁边摆着一张字条，是用笔记本上撕下的一页纸草草写的。字条上写着：

我永远心爱的妻子：

我骇人的外表在你身上产生的影响，我早就预见是完全可能的。我曾经希望不致那样，但那是愚蠢的。我当初就明白凡人的爱情没有经过这样的灾难而能幸存的。我曾经认为你的爱是神圣的。但是，在离开这么久之后，不可能还有足够的热情来克服极其自然的开头的嫌恶。这是一次试验，然而失败了。我不怪你，甚至这样也许更好一些。再见了。我要离开英国一年。一年期满如果我不死的话，你会再见到我。到那时我将确知你真实的感觉。如果那感觉是厌恶我，我将一去不复返。

埃·威

巴巴拉一从惊愕中醒悟过来，就悔恨不已，觉得自己不可饶恕。她本应该同情他所受的苦难，而不应该像个孩子一样成为视觉的奴隶。她最初的想法是追上他，恳求他回来。可是经打听才发现谁也没有见过他，他不声不响地消失了。

不仅如此，要想消除先天晚上那一幕的影响也是不可能的。她当时的恐惧太明显了，他不是那种人，不大可能因为她想尽义务而被劝得回心转意。她去见她的父母，把事情的经过全告诉了他们。实际上，这件事除了她自己家里的人之外，其他人也很快就知道了。

一年过去了，他没有回来。就连他是否还在人世都值得怀疑。巴巴拉对于当初自己无法克服厌恶之情追悔莫及，渴望捐建教堂的一道走廊，或者竖一块碑，并且专门做好事，来打发她一生余下的日子。为这事她询问了那位杰出的教区牧师。星期天她

就坐在布道坛下面听他布道，上下相隔十来英尺。当她去问他时，他只是用手把假发整了整，用指头轻轻敲了敲鼻烟壶。这是因为那个时代宗教处于一种不冷不热的状态，在那一带哪里都不需要一个精神恍惚的人为了还愿去捐建一道走廊，一个教堂尖顶，一个门廊，一个东向的窗户，一块“十诫”牌，一只狮子和独角兽像，或者一只铜烛台，在这一方面上个世纪和我们现时生活的幸福时代形成鲜明的对比，在我们这个时代，要求捐建此类东西的紧急呼吁，通过每天上午的邮件源源不断地传来，几乎所有的教堂都整修得如同新分币一样光鲜。既然这位可怜的夫人不能以这种方式还愿，她想起码应该乐善好施。这样，不久她的门廊就每天上午都挤满了所有基督教国度中穿得最破烂、行为最粗鄙、醉得最不像话、最口是心非、最一钱不值的流浪汉了。

但是人心如同墙上攀缘植物的叶子一样易变，随着时间的过去，因为听不到丈夫的消息，巴巴拉可以无动于衷地坐在那里，任凭她母亲、她朋友的这类谈话传入她的耳朵了：“噢，出了这件事倒还好了。”她自己也开始这样认为，因为即使现在，她一想起那个残缺不全的身体就不寒而栗。虽然每当她的思想回到新婚的日子，想起当时站在她身旁的那个美男子，她就感到一阵满怀柔情的心灵的震颤，如果他还活着而且在她身边，这种柔情就会得到催化而变得强烈。她年轻、缺少经验，在他上次回来的时候，她还没有脱去任性和富于幻想的女孩子气。

然而他没有再来。她想起他只要还活着就要回来的诺言，想起他背弃诺言是多么不可能，因此确信他死了，不再抱希望。她的父母也是这么认为。还有一个人也这么看——此人沉默寡言、洞悉一切、面无表情。在他表面看来和其家族纪念碑上的像睡得一样死的时候，实际上却警觉得如同七个哨兵。此人就是厄普兰托尔斯伯爵。当他听说巴巴拉在她丈夫归来时是如何十分害怕、惊惶逃走，她丈夫又如何立即离开等情景时，尽管他还不到三十，却像一个刻薄古板的老头一样咯咯地笑了。然而他相信，威

洛斯尽管感情受到了伤害，一年结束的时候如果他还活着，一定会重新出现，来找回属于他的明眸美艳的妻子。

既然没有丈夫和她同住，巴巴拉放弃了她父亲为他们两人准备的房子，又像做少女时那样，重新住到了契恩庄园。和埃德蒙的这一插曲，慢慢地变得像一个虚无缥缈的狂热的梦。随着岁月的流逝，厄普兰托尔斯和契恩这家人的友谊——这友谊在巴巴拉私奔后有所冷却——又得到相当的恢复，他重新成了那里的常客。他在自己的住所诺岑伍德府第做一点最微小的更动或改进，都要骑着马到契恩来和约翰爵士商量。他因为这样经常在巴巴拉的眼前露面，她慢慢地习惯与他交往，和他谈话也像和一个兄弟谈话一样无拘无束了。她甚至怀着几分敬意，把他看作一个有权威、有头脑而又处事审慎的人。虽然他当法官对偷猎者、走私犯和偷萝卜的人异常严厉，可谓名声不佳尽人皆知，但她相信此种说法大部分可能是误传。

他们的日子就这样过去，直到后来，她丈夫已一去多年未归，对于他的死已确信无疑。这时对厄普兰托尔斯伯爵来说，以一种热烈的方式去重新求爱似乎不再有什么不妥。巴巴拉并不爱他，但她本质上是属于那种香豌豆花或者柔韧枝条之类的人，需要依托在比本身纤维更结实的树枝上才能开花。另外，她年岁也有所增长，此时心里承认，从社会地位考虑，一个其祖先为了争夺圣墓基址而杀死过数十个撒拉逊人① 的人，和一个只能有把握地说其父亲和祖父是体面镇民的人相比，前者是一个更理想的丈夫。

约翰爵士乘机告诉她，从法律上说她可以把自己看作已没有丈夫。简而言之，厄普兰托尔斯说服了巴巴拉，她终于嫁给了他，虽然他无论怎样都没法让她承认她能像从前爱威洛斯一样地

① 撒拉逊人（Saracen）：原为叙利亚附近一游牧民族，后特指抵抗十字军的伊斯兰教阿拉伯人。

爱他。我童年时候认识一个老太太，老太太的母亲见过那次婚礼。据她说那天傍晚厄普兰托尔斯伯爵和他太太从他岳父家里离去时，乘的是四马拉大马车，这位太太穿的绿色和银色的衣服，戴的是从来没有见过的最鲜艳的饰有羽毛的帽子。但不知道是她的肤色不适合穿绿色衣服还是别的原因，反正这位伯爵夫人面容苍白，毫无青春美貌。结婚以后他丈夫带她到伦敦，在那里她经历了一段时间的赏心乐事，然后两人一起回到诺岑伍德宅第，不知不觉一年就过去了。

在他们结婚以前，她丈夫对于她无法热烈地爱他这一点似乎并不在意。他当时说："只要我得到你就行，那些我都迁就你。"但现在她的缺少热情似乎使他恼火，他于是平时待她难免耿耿于怀，而这种态度又导致她和他在一起待上许多小时而一言不发，那场面很尴尬。他的爵位的假定继承人是一个远亲，厄普兰托尔斯伯爵对许多人、许多事都讨厌，此人也在其列，因此，他一心一意想要一个直系继承人。他因为看不到这种前景而怪她，责问她到底能派什么用场。

她过着这种郁郁寡欢的日子，忽然有一天，一封从一个意想不到的地方寄来的、写着威洛斯太太收的信送到了她手里。比萨的一个雕塑家，不知道她已再嫁，写信告诉她说那尊搁置了很久的、威洛斯先生的真人般大小的雕像还在他的雕塑室里。那尊雕像是她丈夫离开那座城市时要他暂时保存，以后派人来取的。由于工钱还没有付清，他又腾不出地方来放雕像，因此，如果她能把钱付清，并告诉他像往哪里寄，他将非常高兴。这封信的到来正是这位伯爵夫人由于和丈夫感情日益疏远，而开始有些小事情（是无关宏旨的事情，这倒是真的）向他保密的时候，因此，她没有向厄普兰托尔斯伯爵透露一个字就回了信，寄去了欠雕塑家的余款，并告诉他立即将雕像发运。

雕像过了几个星期才寄到诺岑伍德府第，而且由于一种异常的巧合，在这段时间里，她头一次得到她的埃德蒙已死的确切消

息。他的死是早许多年的事了，是在他们分手大约六个月以后，地点是在外国。诱因是他所经受的伤痛，加上情绪非常抑郁，致使他因一点小病就垮了。这消息她是从威洛斯在英国别处的一个亲戚，写来的一封简短而正式的信中得知的。

她的悲痛化作了对他的不幸的强烈怜悯，和对她自己的谴责，因为她没有能够通过回想当初造化赋予他的英姿，来克服自己对他后来形象的嫌恶。对她来说，从地球上消失的那可怜的惨不忍睹的人根本不是她的埃德蒙。要是后来看到他和当初一样有多好！巴巴拉心里这么想。只过了几天，在吃早饭的时候，巴巴拉和她丈夫看见一辆载有一个巨大的包装箱的两匹马拉的运货马车被赶着绕到了屋子的后面，一会儿就有人来禀告说给太太运来了一个上面标明“雕塑品”的箱子。

“那会是什么东西?”厄普兰托尔斯伯爵问。

“那是可怜的埃德蒙的雕像，是给我的，直到现在才运来。”她回答道。

“你打算把它放在什么地方?”他问。

“我还没有想好。”伯爵夫人说，“放哪里都可以，只要它不使你心烦就行。”

“哦，它不会使我心烦。”他说。

雕像在住宅的一间后房开了封，他们都去看了。那是一尊全身像，用最好的卡拉拉① 大理石雕成，完全再现了埃德蒙原来的英俊，就像当初准备出游时站在那里和她告别的样子。那是一个每根线条和轮廓都几乎臻于完美的男性美的标本。作品制作得栩栩如生。

“整个的一个太阳神阿波罗。”厄普兰托尔斯伯爵说，他以前既没见过威洛斯本人，也没有见过他的像。

巴巴拉没有听见他的话。她站在第一个丈夫面前，处于一种

① 卡拉拉：意大利西北部城市，著名的大理石产地。

精神恍惚之中，似乎没有意识到站在旁边的第二个丈夫的存在。威洛斯那残缺不全的面貌从她的心目中消失了。这个完美之躯才真正是她爱过的男子，而不是后来那个令人怜悯的人。本来如果有满腔柔情和一片真诚，在后来那个人身上看到的应该永远是眼前这个形象，然而却没有做到这一点。

厄普兰托尔斯伯爵粗暴的话语使她猛醒。他说："你打算一个上午就待在这里对他顶礼膜拜吗?"

在此之前她的丈夫丝毫没想到埃德蒙·威洛斯当初是这样一表人才。他想多年以前如果他认识威洛斯，自己会是多么妒羡。下午他回到家时，发现妻子在回廊里，雕像也已经搬到那里。

她像早上一样站在雕像前出神。

"你在干什么?"他问。

她一惊，转过身来，支支吾吾地说："我在看我的丈……我的雕像，看雕得怎么样。我不该这样做吗?"

"没有什么不该。"他说，"你打算把这个怪物怎么办？总不能在这里摆一辈子。"

"我并不想把它老摆在这里，"她说，"我会找个地方。"

她的闺房里有一个深深的壁凹。在伯爵之后一个星期外出几天的时间里，她从村里雇来了细木工，木工根据她的指点，装上一扇嵌板门把壁凹封闭起来。她把雕像放进这样构成的圣龛里，锁上门，钥匙放在口袋里。

她丈夫回来时，发现回廊里的雕像不见了。他断定是出于对自己感情的尊重把它搬开了，因此没有做声。然而有时候他注意到他太太脸上有某种以前从来没有看到过的神情。他无法为它作注解：那是一种无言的忘我状态，一种难以抑制的极乐境界。他猜不出雕像的下落，但他越来越想弄清楚，于是到处寻找。后来想起她的私人卧室，就向那里走去。敲门以后他听见一扇门关闭的声音和用钥匙锁门时咔哒的一响。可是当他进去时，只见妻子正在忙着编织活，当时管那种活叫织结形花边。厄普兰托尔斯伯

爵的目光落在那扇新漆的门上，那里原来是一个壁凹。

“看来我不在家的时候你请了木匠，巴巴拉。”他很随便地说。

“是的，厄普兰托尔斯。”

“你干吗劳神去弄一个那样俗气的小室，把壁龛那漂亮的拱顶糟蹋？”

“我想要更多的壁橱放东西。我以为反正这是我的房间……”

“没问题。”他回答说。厄普兰托尔斯伯爵现在知道年轻的威洛斯的雕像在什么地方了。

一天晚上，或者说是凌晨一两点的时候，他发现身旁的妻子不见了。他不是一个神经过敏喜欢胡思乱想的人，因此，没有多想这件事就睡了过去，第二天早上就把它忘了。几个晚上以后，又出现了同样的情况。这一次他强迫自己完全清醒过来。但是他还来不及起身去找她，她就穿着睡衣，拿着一支蜡烛回卧室来了。她以为他睡着了，一边走一边把蜡烛吹灭。他从她的呼吸发现她激动异常。这次他也没有暴露出他看见了她。过了一会儿，等她睡下以后，他才装作醒过来，问她一些琐碎的事。“是的，埃德蒙。”她心不在焉地回答他。

这一下厄普兰托尔斯伯爵确信无疑了：她惯于以这种奇怪的方式离开卧室，次数比他所看到的要多。他于是决定留心观察。第二天的午夜时分，他装作睡得很熟，不久以后就发现她偷偷地起来，摸黑溜出房间。他随便披上一件衣服跟了上去。在走廊的那一头她打亮了火，因为在那里打火石和钢碰击的声音卧室里不会听见。他闪进旁边一间空屋子，等到她点亮一支小蜡烛向闺房走去时他才出来，一两分钟以后他才跟了上去。来到闺房门口时，看见秘密壁龛的门开着，巴巴拉已站在壁龛里，双臂紧紧地搂着她的埃德蒙的脖子，嘴唇紧贴着他的嘴唇。披在睡衣上的披肩已经从她肩上滑落，一袭白色的长裙配上她那苍白的面孔，使她看来宛如一座相匹配的雕像，和第一座雕像拥抱在一起。在亲

吻的间隙，她像孩子一般娇柔地对雕像低声呼唤着：

"我惟一的爱……我十全十美的人儿……你是那么善良那么真诚……我怎么能对你那样残酷……尽管我表面上看来变了心，其实我是永远忠实于你的！我时时刻刻想着你……梦见你……在那漫长的白昼，在那些辗转反侧、彻夜不眠的夜晚！啊，埃德蒙，我永远是你的！"这样的深情话语，和着抽泣，和着泪雨，还有那蓬乱的头发，这一切完全证实了他妻子的感情是多么铭心刻骨，厄普兰托尔斯伯爵做梦也没有想到她会有这样强烈的感情。

"哈，哈！"他心里想，"这就是我们的一切无缘无故消失的所在，这就是我对将有个爵位继承人所抱的满怀希望化为泡影的所在。哈，哈！这件事非解决不可，不能犹豫！"

厄普兰托尔斯伯爵一旦筹划起事情来是个很精细的人，但在眼前这件事上，他没有想采取靠始终不渝的温存去感化这一简单策略；他也没有像一个冒失鬼一样闯进房间把妻子吓一大跳，而是像来的时候一样无声无息地走回卧室。当妻子在一阵抽泣、叹息之后全身无力地进来时，他看起来像往常一样睡得很熟。第二天他开始采取对策，第一步是打听曾经和她的第一个丈夫出游的家庭教师的下落。他得知这位先生如今是一所离诺岑伍德不太远的文法学校① 的教员。厄普兰托尔斯伯爵尽早地抽身去了那里，和那位先生进行了面晤。这位教员看到一个有权有势的乡邻来访受宠若惊，愿意向这位伯爵介绍他想知道的一切。

就这所学校及其发展寒暄几句之后，来访者说他相信教员曾经和那个不幸的威洛斯先生长期出游，而且后者出事的时候他也在场。他（厄普兰托尔斯伯爵）对当时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很感兴趣，一直想打听打听。于是这位伯爵不但通过对方的口述了解到

① 即 grammar school，在英国 16 世纪以前是以教拉丁文为主的学校。后变为中学，教授语言、历史和自然科学等。在美国是初级中学。

他想知道的一切情况，而且因为谈话越来越投机，教员还在一张纸上勾画出了那个面目全非的头部，大气也不敢出地把草图上画的各个细节说明了一番。

“真是太离奇、太可怕了！”厄普兰托尔斯伯爵说，顺手把草图拿了过来。“既没有鼻子，又没有耳朵，嘴唇也没剩下多少！”

离诺岑伍德最近的小镇上，有一个靠写招牌并且心灵手巧地兼干点机械活为生的穷人。就在那个星期的一天，当妻子短暂地离家去看父母时，厄普兰托尔斯伯爵派人把这个人叫到府第来。他让这个人明白要他干的这件事应看作是绝对保密的。金钱使这个要求得到服从。壁室的锁被撬开了，那个心灵手巧的机匠和写招牌的人，借助于教员画的草图（厄普兰托尔斯伯爵把它放在口袋里带回来了），在我们这位伯爵的指点下，动手更改那座雕像天神般俊美的面目。原物被大火毁损的部分，凿子不折不扣地在复制品上加以破坏。那是一副恶魔般的被毁容的面孔，残忍无情地再现了一切，而且由于涂上了逼真的肉色——那次大难以后肉体的逼真颜色，而弄得更加令人毛骨悚然。

六个钟头以后工匠走了，厄普兰托尔斯伯爵欣赏着完成后的效果，不禁狞笑了。他说：

“一座雕像应该反映一个人生前的本来面貌，而这就是他的本来面貌。哈！哈！可这件事是大有意义的，不是闲得无聊做的。”

他用一把万能钥匙把壁龛的门锁好，然后动身去接夫人回家。

那天晚上她睡着了，但他却醒着。老辈子传下来的故事说，她在睡梦中喃喃自语。他明白她梦中轻言柔语的对象是另一个人，他只是在名义上取代了这个人的位置而已。厄普兰托尔斯夫人梦后惊醒过来，起了床，重复了前一些晚上的行动。她的丈夫一动不动地侧耳倾听。挂在外面三角楣饰中的时钟响了两下。她让外室门半敞开着，沿着走廊走去，到了那一头，像以往一样在

那里打燃了火。万籁俱寂，他睡在床上都可以听到她打上火以后轻轻地把火绒吹红的声音。她继续向闺房走去，他于是听见，或者在幻觉中听见，钥匙在壁龛门锁孔中转动开启的声音。紧接着从那个方向传来一声长长的厉声尖叫，在整个宅院里回响，最远的角落都可以听见。接着又是一声尖叫，然后是什么东西重重地摔倒在地的声音。

厄普兰托尔斯伯爵从床上一跃而下。他匆匆地沿着黑暗的走廊来到闺房门口。门半开着，凭借着里面的烛光，他看到可怜的年轻的伯爵夫人身穿睡衣成一堆躺在壁室前的地板上。他走近她身旁，发现她只是晕过去了，这才松了一口气，他原来很担心情况会更严重。他迅速地把那尊干了这个恶作剧的像关好锁上，抱起妻子。她一会儿就睁开了眼睛。他一言不发地把她的脸紧紧地贴着自己的脸，把她抱回卧室，一路上在她身边哈哈地笑，竭力想驱散她的恐惧。这笑声是刻薄、偏爱和残忍的奇怪的混合体。

"嗬——嗬——嗬！"他说，"亲爱的，吓着了吧，啊？真是个孩子！只是开个玩笑罢了，巴巴拉——一个绝妙的玩笑！一个小孩子家可不敢半夜三更去开壁室，去寻找过世亲人的鬼魂啰！如果一定要这样做，就要准备被他的样子吓着。嗬——嗬——嗬！"

她回到卧室，神态完全清醒过来，虽然神经还十分脆弱。这时他的语气比刚才严厉了："好啦，我的太太，回答我：你爱他——是吗？"

"不……不！"她颤抖着说，惊恐地睁大了眼睛，死死地看着他丈夫，"他太可怕了……不，不！"

"你肯定吗？"

"我肯定！"精神完全崩溃了的可怜的伯爵夫人说。

然而她开朗的天性又占了上风。第二天早上他又问她："你现在爱他吗？"她被他的目光盯得微微发抖，但没有回答。

"这意味着你还爱他，千真万确！"他说。

"这意味着我不想说慌，这意味着我不愿意激怒我的伯爵。"她凛然回答。

"那我们再去看一看他怎么样?"他说着，一把抓住她的手腕转身就走，似乎要拖她去那个令人毛骨悚然的壁室。

"不……不！哦……不！"她大声叫喊，拼命想挣脱他的手。这一下可泄露了天机，说明先天晚上的恐惧在她脆弱的心灵上留下的印象比表面上看起来的要深。

"再痛下一两剂药，就会治好她。"他沉思着。

这时关于伯爵和伯爵夫人关系不和谐的说法已传得满城风雨，他也不再劳神去掩饰自己在这件事上的所作所为。白天他吩咐四个人带上绳索和滚筒随他去闺房。到那儿以后，把壁龛打开，将雕像的头部用帆布捆好，然后要他们把它运到卧室。随后发生的事在一定程度上属于猜测的性质。总之，我听到的传说是，当厄普兰托尔斯夫人当天晚上和他就寝时，她看到面对四柱卧床的脚那头，立着一个高高的黑衣柜，这是原来所没有的。但她没有问把它放在那里是什么意思。

"我突然有个小小的想法。"熄灯以后他对她说。

"是吗?"她说。

"想设一个小小的神龛，可以这样称呼。"

"一个小小的神龛?"

"是的。供的是一个我们两个同样崇拜得五体投地的人——啊？我让你看看里面是什么。"他一拉那根悬在床帘后的绳子，衣柜的门就慢慢地打开了，可以看到里面的隔板已经全部取掉，以便放置那尊令人心寒的雕像。那尊像如同原先摆在闺房里那样摆在里面，只是两边各点了一支蜡烛使那残缺的、面目全非的五官凸现出来。她一把紧紧地抓住他，发出一声低低的惊叫，一头钻进被窝里，连声恳求道："哦，快把它拿走……我求你快把它拿走!"

"时候一到就拿走，也就是说，当你爱我爱得最深的时候就

拿走，”他不动声色地回答，“你现在还不怎么爱我——啊？”

“我说不清……我想……哦，厄普兰托尔斯，可怜可怜我……我受不了……哦，发发善心，把它拿走吧！”

“这是哪里的话，什么事都可以慢慢习惯。你再看一眼。”

简而言之，他让床脚头衣柜的门一直开着，两支小蜡烛也一直点着。这个骇人的展品有一种神奇的吸引力，伯爵夫人躺在那里突然产生了一种病态的好奇，于是在他不断的敦促下，她又一次从被子里露出头来看了一眼，被吓得浑身发抖，闭上眼、然后又看上一眼，一边不断地恳求他把像弄走，要不然会使她发疯。但是他眼下还不想这样做，一直到天亮才把衣柜锁上。

第二天晚上又重复了这一幕。他强制施行这个野蛮的矫正办法的决心毫不动摇。他继续进行这种矫治，到后来，那位可怜的夫人的神经在丈夫为使她不再心猿意马而施加的有效的折磨下痛苦地震颤。

第三个晚上，这一幕像往常一样开启。她躺在那里瞪着惊惶的大眼睛欲罢不能地盯着那可怕的东西，这时她突然不自然地大笑一声。她盯着那雕像，笑了又笑，到后来尖声地大呼大笑不止，然后是一阵寂静。他发现她已经不省人事，以为她只是晕过去了。但是很快就发现情况更严重：她处于一种癫痫病发作的状态。他大吃一惊，意识到自己像其他许多工于心计的人一样，为了自己的利益而过于苛求，把事情弄坏，不禁感到沮丧。在这一瞬间他这种人所能产生的有限的怜爱油然而生，虽然这种怜爱中自私和心满意足多于疼爱和关切。他拉动滑轮关上衣柜门，紧紧搂住她，轻轻地把她抱到窗前，尽一切努力使她恢复神智。

过了很长时间伯爵夫人才清醒过来，这时她的情感似乎发生了巨变。她张开双臂拖住他，因心有余悸而上气不接下气地、可怜巴巴地一次又一次地吻他，最后突然泪如雨下。她以前从来没有在这种场合哭过。

“你会把它弄走，我最亲爱的，你一定会！”她可怜兮兮

地说。

"只要你爱我。"

"我爱……哦，我爱!"

"而且恨他，一想起他就恨!"

"是的，是的!"

"切齿地恨?"

"一想起他都受不了!"可怜的伯爵夫人卑躬屈膝地说，"一想起他就感到羞耻。我怎么会那样不可救药！我再不这样坏了，厄普兰托尔斯。你永远不会把那个可憎的雕像放到我眼前了，对吗?"

他感到可以答应这个请求而不会有任何风险了，于是答应道："永远不会了。"

"那样我就会爱你。"她迫不及待地说，仿佛害怕会重新施行那种可怕的惩罚，"我永远永远做梦也不会再有任何对我的婚誓不忠的想法，一个这样的念头都不动。"

奇怪的是，这种靠恐吓从她那里强扭出来的虚假的爱，完全靠习以为常的假戏真做，而表现某种真实性。一种对伯爵的卑屈的依恋情绪和对记忆中的已故丈夫的一种实实在在的憎恶，同时在她身上明显地表现出来。雕像搬走以后，这种依恋情绪有增无已，继续存在。一种永久性的激变在她身上发生了作用，并且随着时间的过去而日益强烈。惊吓为什么能引起这种特应性变化，只有博学的医生才能说清楚，但我相信这种利用逆反本能治病的例子并非绝无仅有。

事情的结局是，这次治得那么彻底，以致这本身又成了一种新的病症。她死死地缠着他，一刻见不到都不愿意。她要和他共用一个起居室，不愿意有自己单独的起居室，虽然每次他突然进来她都情不自禁地一惊。她的目光几乎每时每刻都在他身上。他坐马车出门她也要跟着；他对别的女人稍示礼貌都使她妒火中烧。到最后，她这种忠贞不二本身对他都成了一个负担，消耗了

他的时间，限制了他的自由，使他诅咒、谩骂。如果偶尔他责骂她，她也不再沉醉于自己的精神世界，对他漠然，以此作为报复，曾经给她以寄托和享受的对另一个人的所有的爱恋，如今已成为一块冷却的黑焦炭。

从那时候起，这个被吓坏了的、变得非常虚弱的闺秀——要不是因为她父母的卑下的野心和时代陋俗的束缚，她的一生本来有可能实现高得多的目标——的生活完全被一种对一个性情乖戾、心地残忍的男人的卑顺的性爱所支配。生儿育女的事一次次接踵而至——六七次，八次，九次，十次——总而言之，她在随后的九年里为他生过多达十一个儿女，但有一半早产没能活下来，或者生下几天就夭折了。只有一个长大成人，那是个女孩儿，后来嫁给了贝尔顿利先生阁下；后者封了阿尔曼勋爵。这事人们可能记忆犹新。

没有留下儿子和继承人。到后来，厄普兰托尔斯夫人身心交瘁，她丈夫把她带往国外，想试试更宜人的气候对她那衰竭的躯体有何效果。但是一切都没能使她康复，她到达意大利六个月以后就在佛罗伦萨去世了。

与人们的预料相反，厄普兰托尔斯伯爵没有再娶。他身上存在的那种感情——尽管它是那么古怪、那么严厉、那么野蛮——似乎是无法转移的。于是如众所周知，在他去世的时候，爵位就传给了他的侄子。有一件事也许不是尽人皆知，那就是为第六位伯爵扩建府第的过程中，在为新房子挖地基的时候，挖出了一尊大理石像的碎块。这些碎块被送给不同的古物学家去鉴定，他们说光从这些破损的碎片来分析，这尊雕像似乎是一个残缺的罗马人的森林之神，要不就是传说中的死神像。只有一两个当地的老者猜到了这些碎块曾经构成了一尊什么人的雕像。

我应该补充说明的是，伯爵夫人去世以后不久，梅尔彻斯特的地方主教做了一次精彩的布道，虽然没有指名道姓，但布道的主题因提及上述事件而明白无误。他详细谈到沉湎于对一副漂亮

皮囊的寻求感官满足的爱是多么愚蠢，说明由爱生发出来的惟一有理性、有德行的感情是建立在内在价值基础上的感情。以我刚才叙述过其生平的那位温柔而有点浅薄的闺秀为例，毫无疑问，对年轻的威洛斯的躯体的迷恋是诱使她嫁给他的主要情感，尤为可悲的是，根据各种传闻看来，他的英俊外表是他诸多可取之处中最次要的，所有的说法都证实了下面的推断，即他必定是一个生性坚定、天资聪颖、前途无量的男人。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哈代爱情小说
作者＝
页数＝１０００
ＳＳ号＝０
出版日期＝